中国军事通史 第十二卷

北宋辽夏军事史

目　录

第十二卷　北宋辽夏军事史

书末附图：

绪　论

《北宋辽夏军事史》是《中国军事通史》分卷之一，着重论述自公元960年北宋开国至1127年北宋灭亡计167年的军事发展过程。本书共分11章，约近40万字。

北宋在其存在的1个半世纪里，先后与我境内的辽、西夏长时间并存和对峙，并分别同它们发生过多次乃至大规模的战争。辽同西夏间的军事冲突，虽不如宋同辽、西夏进行得频繁，但也曾有过几次大的交战。到北宋末年，在反辽斗争中崛起的金，开始南下逐鹿中原。金先灭辽，接着亡了宋，从而结束了北宋王朝的统治。这种中国境内在同一时期几个政权互相攻战的局面表明，北宋辽夏的军事是不好截然分开的。因此，《中国军事通史》编委会确定专辟北宋辽夏军事史一卷，以便从总体上较为全面地反映中国军事在这个历史时期的基本面貌。

尽管如此，本书也不可能完全遵循史著通例，将辽、西夏的军事历史在本卷中完整地反映出来，也只能大体依其事件发生的时间顺序从横断面上切入一些重要的史实。这里的原因是既明显又自然的：首先，辽朝军事分跨五代十国与北宋两个历史时期，西夏军事也分跨北宋和南宋两个历史阶段。其次，辽和西夏在这个时期军事斗争的主要对象是北宋，以北宋为纵线叙述这个时期的军事历史不仅顺当，而且也切合当时的实际。再次，辽特别是西夏现存的军事史料非常有限，这也给对其深入、系统地研究带来了困难。

鉴于上述种种原因，我们提供给读者的这部《北宋辽夏军事史》无论在内容上还是在篇幅上，北宋军事都占据主要部分。当然，我们对辽夏的军事状况也在书中作了尽可能的叙述和评介。考虑到本书的这一实际情形，因此，这篇“绪论”仅对北宋军事的

特点和发展进步，谈些我们的看法。

一、北宋战争的基本特点

军事是战争的产物。北宋时战争十分频繁，据资料统计，仅以宋为交战一方的大小战争就达79次之多。这些跌宕起伏、规模不等、相继延续时间颇长的战争，大致可分为统一战争、兼并战争和农民战争三种类型。而这三种类型的战争，又各具其新特点，主要是：

（一）统一战争以结束前代形成的分裂局面为宗旨

北宋的建立，标志着五代的结束，但“十国”分裂割据的局面依然存在。然而所谓的“十国”，是在唐末至后汉百余年间逐步形成的，它们原来并非在后周的统辖之下。因此，代周而立的北宋王朝在其初年所进行的“一天下”的统一战争，既不是为了消灭境内现存的割据势力，也不是为了再建一个统一的封建王朝，而是以正统的中央王朝自居，以结束前代所形成的分裂局面为其战争的总目标。基于这个总目标，北宋在太祖、太宗两朝，用长达16年时间先后消灭了南平、武平、后蜀、南汉、南唐、吴越和北汉等政权，使黄河和长江两大流域重归统一，为中国历史的继续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宋太宗继位后，除完成了其兄太祖未竟的统一战争任务外，还先后开展了两次大规模北伐的幽州之战。这两次影响巨大而深远的战争，更体现了北宋统一战争的宗旨所在。燕云16州本是五代后晋时割让给契丹的，按说宋可以弃之不顾，但由于它是五代的“故土”，是五代时国家分裂所带来的恶果；加之契丹以16州为基地，庇护北汉割据政权动辄南下袭扰宋境，对北宋安全造成了直接威胁，因而北宋亦把“收复”16州列入了统一战争的整体规划之中。这两次北伐虽然惨遭失败，并未达到预期目标，但其收复“故土”、结束分裂的主要目的还是相当明显的。

对于偏居西北的西夏李氏割据势力，北宋也没有忘掉使其真

正归附。自唐末至五代以来，西夏对中原各政权名义上保持着隶属和臣附关系，实际上却享有种种独立的特权。因此，防止西夏从中原政权中彻底分离出去，是宋廷非常关注的一个重要课题。所以，太平兴国七年，当西夏首领李继捧主动提出献出银、夏、绥、宥 4 州 8 县之地，愿意留居京师时，宋太宗喜出望外。其后李氏内部纷争、叛服无常。为此，北宋政府自太宗至真宗期间，先后发动了攻夏的麟州之战、夏州之战，并同西夏在河西地区展开了激烈的争夺。这表明，西夏在李元昊正式称帝建国前，北宋对西夏发动的战争，其政治目的，仍然被结束分裂这一基本目标所驱动。

为结束前代分裂而开展的统一战争，同平息新出现的分裂叛乱活动是一致的。因此，宋廷对建国之初的后周方镇李筠、李重进叛乱和宋仁宗时期侬智高的反叛，也予高度重视，进行了坚决反击。李筠的反叛，打着恢复后周的旗号，李重进的反叛带有被赵匡胤所逼的因素，但其实质都是不承认赵宋政权的合法性，重蹈唐末五代军阀割据的覆辙。赵匡胤出于巩固新政权的需要，经过精心策划、周密部署，并亲自出征，果断地将其平息。宋廷对边疆地区少数民族上层人士政策的严重失误，是导致侬智高起兵反宋的一个重要原因。但侬智高居然宣布独立，建立王国，自然是分裂举动。对此，宋廷派大将狄青率重兵坚决进行镇压，既是适宜的，也同北宋结束分裂实现统一的既定目标相吻合。后来的实践证明，此举不仅对维护北宋国家统一，而且对防止交趾乘机渔利，巩固北宋西南边防，都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二）兼并战争带有民族斗争性质，并对民族关系产生了重大影响

宋代是多足鼎立时期。辽是五代后梁时由契丹族耶律氏所建，西夏是北宋中期党项族的李元昊（唐赐李姓，原为党项拓跋氏）正式称帝建国的，而北宋末兴起的金王朝，则是由女真贵族完颜氏建立的。它们同汉族赵氏建立的北宋之间的战争，实际上是中国境内几个地方割据政权为了争夺更多的土地和剥削对象的战争，

即是割据政权间的兼并战争。但是，由于战争是由不同民族的上层统治集团发动的，因此，它不能不带有明显的民族斗争的性质。

北宋时期的兼并战争进行得相当激烈。诸如太宗时抗辽南进的君子馆之战，真宗初年抗辽南进的澶州之战，仁宗庆历（1041～1048）时反击西夏进攻的延州之战、好水川之战和定川寨之战，神宗时期对西夏的环庆、灵州之战，以及北宋末年的抗金战争，都是这个时期发生在中国北方地区的著名的战例。君子馆一战，双方死亡的人数就不下数万；好水川一战，仅宋军就损失了1万余人。

北宋时期的兼并战争，首先给当时的民族关系带来了消极影响。由于北宋在兼并战争中长期处于被动挨打的地位，因而不仅给北宋王朝及其支持者汉族地主阶级带来了奇耻大辱，而且更给华北、中原及陕西地区的汉族人民造成了严重损失和深重灾难。汉族人民除了要直接受到战争的蹂躏，还要承受政府用重金换取和平所转嫁到百姓头上的沉重的经济负担。例如，“澶渊之盟”中规定，北宋每年向辽朝交纳银10万两、绢20万匹。再如，宋夏之间先后两次签订和约，庆历年间的和约规定：宋每年要“赐”给西夏银2万两、绢万匹，钱2万贯；元丰末年的和约又追加到宋每年给西夏绢13万匹，银5万两，茶2万斤。这些巨资，自然要通过加剧榨取人民血汗的办法来解决。这不但激发了北宋的阶级矛盾，而且也给当时的民族关系带来不容忽视的消极影响。

值得着重指出的是，北宋时期的兼并战争也增加了各族人民的交往，促进了中华民族的大融合。北宋时期的兼并战争，都是在北宋这一汉族聚居区进行的。战争所造成的人口大量流动和居民的频繁迁徙，从客观上增加了少数民族同汉族接触的机会。而以汉族为主体的北宋，其封建政治制度比较完善，社会经济相当发达，科学技术和文化艺术都较先进。在这种情况下，刚刚从奴隶制脱胎不久，并保留若干奴隶制成分的辽、西夏、金的统治势力伸展到汉族聚居区后，必然要受到汉族人民生产和生活方式的深刻影响。同时，战争中少数民族军队在掠夺大量汉族人口和财

物的过程中，也将汉族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科学文化带入了少数民族地区。此外，当时的兼并战争是跌宕起伏进行的，其和平相处的时间远比交战的时间长。即使在战争的间隙时间里，边界各族人民的往来和市贸活动亦从未间断过。不仅民间如此，官方也在战与和的交涉中，在生辰、正旦的礼聘和频繁的“奉”、“赐”中，使者往来不断。这一切，都进一步加深了民族间的了解，促进了民族的融合，从而加快了契丹、党项等族的汉化过程。曾在北宋中期担任过枢密副使的富弼就说过：“自契丹侵取燕、蓟以北，拓跋自得灵、夏以西，其间所生豪英，皆为其用。得中国土地，役中国人力，称中国位号，仿中国官属，任中国贤才，读中国书籍，用中国车服，行中国法令，是二敌所为，皆与中国等。”① 富弼所言，生动地描绘出这个时期少数民族汉化和各民族融合的深度与广度。

（三）农民战争退居次要地位，但呈现出鲜明特点

北宋时期，由于民族矛盾十分突出，加之宋朝廷自太宗后期以来长期实行“守内虚外”政策，致使北宋农民战争较之统一和兼并战争，退居到比较次要的地位。但是，北宋时期的农民战争却表现出鲜明的特点，主要有三：

一是次数多而规模小。北宋的农民起义多达200余次，但发展成农民战争者则不是很多的，并且除了王小波、李顺和方腊两次农民战争具有全国规模外，其他众多的起义一般规模都比较小。参加起义的多者数千人，少者仅有数百人。这同历代当封建王朝行将崩溃时，常常爆发震动全国的大规模农民起义表现出明显的不同。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主要有二：一方面，同宋推行的政策有密切关系。如“守内虚外”政策的推行，使宋廷能够随时调集大量军队去镇压刚刚兴起的农民起义军队伍；荒年募兵政策的实行，又将相当一部分因饥贫而准备起义的农民转化为镇压农民反

① 《续资治通鉴长编》（以下简称《长编》）卷一百五十，仁宗庆历四年六月，戊午。

抗的力量。另一方面，民族矛盾尖锐突出也是一个原因。民族矛盾突出时，阶级矛盾往往降到次要地位，这是一种带规律性的历史现象。受这一规律的制约，也使北宋许多农民起义的星星之火，没有燃成燎原之势。

二是许多农民起义是以士兵暴动的形式出现的。这也是历代的农民起义所罕见的。北宋实行募兵制，其军队士兵的基本来源则是极端饥苦的农民。但是，当他们被招募当兵后，其在军旅中的处境并未有所改变，照样要受到官府和统兵将领诸如克扣军饷、无偿役使和高利贷盘剥等种种残酷压迫和剥削。在他们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也不断举行起义和暴动。士兵的暴动，形式上不同于农民起义，但实质却是一样的。士兵暴动，实际上就是变换了形式的农民起义。北宋的农民起义，往往与士兵暴动遥相呼应，就充分地证明了这一点。

三是提出了"均贫富"的斗争纲领。宋初爆发的王小波、李顺起义，明确提出了"均贫富"的政治口号，这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还是第一次。"均贫富"斗争纲领的提出，也不是偶然的，而是北宋阶级矛盾发展的必然产物。北宋统治者采取的对土地"不抑兼并"的政策，准许地主阶级疯狂地兼并土地，致使土地高度集中，社会贫富极度悬殊。在这种情况下，穷苦农民提出了"均贫富"的政治主张，反映了农民斗争觉悟的提高，也标志着中国封建社会农民反封建斗争到北宋时已发展到了一个新阶段。由于这一斗争纲领清楚地反映了农民的正义呼声，因而对当时以及后来的农民战争，都产生了深远影响。南宋钟相、杨么起义提出的"等贵贱、均贫富"的口号，明末农民起义提出的"均田免粮"的口号，都是与王小波、李顺起义提出的"均贫富"思想一脉相承的。

二、北宋军制的主要特色

北宋既沿袭了五代的军事制度，又对五代军制作了重大改革，

从而建立起具有北宋特色的军事制度。北宋军制的特色，主要是：

（一）突出了中央高度集权

中国历史上许多王朝，都注重把军权集中于中央政府，并在其军事制度中加以体现。在这个根本点上，北宋没有本质的不同。但是，北宋军制的中央高度集权，无论在深度和广度上，都为历代所不及。这则是北宋军制的一大特色。

北宋军制的高度集权，首先反映在军事领导体制上。自秦汉至隋唐，掌管军事的职权，往往或归宰相，或归大司马，或归六部中的兵部。北宋则不同，它在保存兵部的同时，又在中央另设了并列的枢密院和三衙两大军事机构。加上由皇帝临时任命的“率臣”与之并列，则形成了平行的三大掌兵系统。而三衙的本身，也是互不相属的三个并列的机构。于是，把兵部计算在内，中央一级掌军者就有七个。由于系统多、机构复杂，并分别向皇帝负责，这就使各个统兵机构的实际职权被缩小了。如“枢密院掌兵籍、兵符，三衙管诸军，率臣主兵柄，各有分守”。再由于分工细而严，又使各掌兵机构在相互制约中，其实际职权受到了很大的限制。因此，表面看北宋的军事领导体制是进行分权，而实质上则是高度集权。即最高统治者集中和独揽了军队的征集、管理、调遣以及将帅的任命和主持征战等一切军事大权。

北宋军制的高度集权，还反映在军队的屯驻和更戍制度上。北宋前期，实行了“内外相制”的屯驻制度和“兵无专主”的更戍制度。所谓“内外相制”的屯驻制度，指的是平时的兵力部署，让驻京城、京畿军队的数量同驻诸道军队的数量大体保持平衡；所谓“兵无专主”的更戍制度，指的是规定部队要临时打乱原来的建制和隶属关系，以营（指挥）为单位，定期进行各种名目的轮番更戍。这两项制度的寓意也很明显。前者意在分兵，后者意在使将兵分离。分兵，是使驻京师和驻诸道的武将，都无力起兵闹事，即使有图谋不轨者，京师内外大体相等的兵力也可以互相抗衡。将兵分离目的是造成“兵不识将，将不识兵”的局面，从制度上防止“骄兵”和“悍将”联合起来作乱。因此，这两项制度

的核心，仍是防止武将擅权，进而把对军事控制的大权，紧紧掌握在皇帝手中。

北宋军制的高度集权，尤其反映在以“阵图”约束将领上。北宋时期的所谓“阵图”，指的是皇帝在深宫中事先制定成的具体作战方案。而根据“阵图”进行排阵的将领称为“排阵使”。北宋自太宗开始，作战时常常要任命“排阵使”，授以“阵图”。如979年的满城之战，李继隆、崔翰、赵延进等奉命将兵8万抵御契丹入侵，太宗亲授阵图，分为八阵。再如，1004年的澶州之战，真宗任命石宝吉、李继隆为驾前东西都排阵使。还有，神宗初年李复圭守庆州，亦以阵图授诸将等等。作战时，将领按“阵图”行事，即使打了败仗，也可以不受追究；相反，违背了“阵图”，虽然打了胜仗，也因违反诏命而有被治罪的危险。这表明，“阵图”是北宋皇帝节制前方将领作战指挥的重要手段。通过实行这种制度，实际上把将帅战场上的机动指挥之权，也集中到皇帝手中。

北宋军制突出了中央高度集权，是有其特定背景的。自唐末五代以来，中原地区的政治舞台上，曾上演过多出“兵骄则逐帅，帅强则叛上”的闹剧，造成这个地区战火连绵，政权更迭频繁。北宋建立后，这种局面虽然宣告结束，但五代时期那种武将犯上作乱的遗毒仍然存在。若不从制度上加以防范，新的军阀仍然可以滋生出来。因此，为了防止五代时的历史悲剧重演，保持赵宋王朝的长治久安，靠兵变上台的赵匡胤在登极不久，就采取了著名的“收兵权”等果断措施。赵匡胤死后，他的继承者们，亦把他制定的突出中央高度集中军权的军事制度，当成传家之宝，加以继承和片面发展。于是愈演愈烈，以致出现了史学家所概括的“重文轻武”、“以文制武”、“将从中御”等等在中国军制史中不曾有过的现象。

（二）各项制度趋于规范化

军事制度是政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中国封建政治、经济制度到宋代已基本定型和日臻完善，北宋的军制亦日趋完备，并呈现出规范化的发展趋势，这是北宋军制又一鲜明特色。

北宋军制趋于规范化的表现之一是，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体系。经过太祖、太宗等历朝的军事改革，北宋的各项军事制度逐步健全起来，体系也比较完整。在武装力量体制方面，它建有军兵种(陆军和水军)、中央禁军与地方军两个完整体系。其陆军，析为步兵和骑兵两个兵种；地方军分成役兵（厢兵和乡兵）和边防军(蕃兵）两个类别。同时，在殿前司所属的各军中，还创建了步兵、骑兵合成编组的新体制。此外，北宋实行的是募兵制。募兵制虽然早已产生，唐中叶以后直至五代都实行过，但均不够完善。北宋则根据募兵制的特点，创立了一系列相关配套的具体制度。如，兵源制度、体检制度、刺字制度、军俸和补贴制度，以及拣退制度等等。也就是说，从应募到当兵，从开始当兵到整个服役期间的生活待遇，直到中间被拣退和最后完全退出现役，各个阶段都有相应的制度可以遵循。这一方面说明，北宋兵役制度的健全和完整性；另一方面也表明，中国封建社会前期所产生的募兵制度，到北宋时已步入了比较成熟的阶段。还有，北宋的军事训练制度亦较健全和系统。它除了规定训练任务外，还对训练对象、训练内容、训练时间、训练方法和措施，以及训练中的奖惩问题都有明确的规定。

北宋军制趋于规范化的表现之二是，呈现出标准化的趋势。这一趋势，尤其反映在对禁兵的招募、生活待遇及训练等项规章制度上。在招募时，制定了体格和身高标准，合乎尺度者，招之为禁兵；“不及尺度”和“稍怯弱者”则籍之为厢兵。对禁兵身高“尺度”，真宗时规定，自五尺八寸至五尺五寸为五等。仁宗时虽有放宽，但也规定，自五尺八寸至五尺二寸为五等，并在各等禁兵中亦分为若干等。如：上等禁兵的身高分为五尺八寸、五尺七寸五分和五尺七寸三等；末等禁兵分为五尺四寸、五尺三寸五分、五尺三寸、五尺二寸四等。禁兵的等次不同，其月俸、月粮和春、冬衣供应标准也各不相同。上禁兵从优，中禁兵次之，下禁兵又次之。禁兵不仅分出等次，其训练成绩亦有明确的等级标准。太宗时规定：“弓力（即挽弓之力）有至石三斗，以引强平射者为上

等；艰于引满者别为一等；其诸浅软者又为一等”。仁宗时则规定：挽弓一石至八斗，置三等。神宗时规定得更加详细：“步射，六发而三中为一等，二中为二等，一中为三等。……弩射，自六中至二中，床子弩及炮自三中至一中，为及第。”“弓弩坠落，或纵矢不及堋（箭靶），或挽弓破体，或局而不张，或矢不满，或弩踬不上牙，或护不发，或身倒足落，并为不合格。”此外，在后勤供应制度中，对人力、畜力每次运粮的数量，也有固定标准，即：“人负六斗”，“驼负三石，马骡一石五斗，驴一石”等等。

北宋军制趋于规范化表现之三是，具有条令化的特点。古时的条令，一般指条文法令。北宋虽然还没有形成一部专门的军事法规，但有关军事方面的法律如敕、令、格、条则有许多。而这些法规性的军事制度，常常以条文形式反映出来。这又是北宋军制的一个显著特点。例如，反映在《宋刑统·擅兴律》中，就设有 9 门计 24 个律条，即：关于擅发兵 2 条、给发兵符 3 条、大集校阅 4 条、主将不固守城 3 条、巧诈避征役 2 条、出给戎仗 2 条、兴造料请工 3 条、私有禁兵器 1 条、役功力采取不任用 4 条。再如，《武经总要·罚条》对军队行军宿营、侦察报警、作战行动、军器保管等都有严格规定，违者则根据情节轻重，制定了相应的处罚标准。同时，《罚条》还对赌博匿奸、争功敛财、避役自伤等行为亦作了相应的处罚规定。《罚条》全以法律条文的方式表现出来，共分 72 条，每条都言简意赅，含义明确，容易操作。《罚条》与同书记载的《赏格》配合起来，简直就像一部完整的纪律条令。此外，对军队在作战中的行动，亦有许多条令式的规定。如《武经总要》卷三《叙战下》便以法律条文方式，详载了有关野战的 33 项规定，很类似近代出现的战斗条令。

北宋军制的规范化趋势，是中国封建军制趋向成熟的标志，是进步的历史现象。产生这种现象也是有其深刻的历史和社会原因的。从历史上看，府兵制自唐中叶瓦解以后，代之而兴的募兵制实为方镇兵制。由于方镇拥兵自重，反抗中央，最终导致拥有强大军队的朱温，取代了唐朝，历史进入了五代时期。五代之兵仍

为方镇之兵，虽为募兵，但兵制一直未有确立，并且忙于争夺帝位和战乱的五代帝王们也无暇确立兵制。因此，进一步改革和健全军事制度，使之符合封建统治阶级利益的任务，就历史地落到了北宋统治者的身上。从现实上看，北宋的建立，结束了长达200多年的混乱局面，人心思定，将士们也欢迎改革和健全军事制度。同时，北宋的建立和基本实现南北的统一，也使生产关系在一定程度上得到调整和改善。租佃制度进一步确立下来，农业、手工业和商贸业等社会经济各个领域都得到了恢复和发展。这也为北宋建立和健全完整而规范化的军制体系创造了有利的客观条件。

需要强调指出的是，北宋军制的基础是在太祖赵匡胤时期奠定的。其后，尽管各朝均有程度不同的补充和变更，但其中心思想和基本框架并没有大的变化。特别是，这套军事制度的实行，对于北宋的军事、政治和经济都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其利弊得失都十分明显。

就其“利”和“得”来看，北宋军制的建立，首先对巩固赵宋王朝的封建统治发挥了作用。由于北宋军制突出了中央高度集中兵权，并趋于规范化，从而有效地防止了唐末五代以来“帅强”和“兵骄”起而作乱局面的再度出现，实现了宋初统治者所希望的长治久安。在北宋160余年的统治中，武夫们没有威胁和左右朝廷，相反却俯首听命；军士们虽有小规模的暴动，但大的兵变没再发生过。这种社会没有发生大的动荡和相对稳定的局面，对促进生产的发展是有一定积极意义的。同时，通过大量募兵，把失去土地的流民招募为军，编为专服杂役的厢兵，客观上也相对地减轻了农民的劳役负担，这对农业生产的发展也是有利的。

就其“弊”和“失”来看，北宋军制的实行也产生了严重后果，付出了巨大的代价：

第一，削弱了军队的战斗力。在高度集权的军事制度下面，统兵的将领，没有作战机动指挥之权，处处谨小慎微，忧悸不堪，生怕违背了诏命，这就严重束缚了将帅主观能动性的发挥。而兵将分离的政策，又使战时“上下不相附，指令不如意”。因此，北宋

养兵虽多，但不能打仗，在同辽、西夏的交战中屡遭失败。

第二，造成了军士整体素质的下降。北宋募兵的主要对象是大批失去土地的流民，辅之以营伍子弟、饥民和罪犯等，他们当兵唯一目的是为了谋生，不可能为地主阶级效命。招募时虽经过严格的体格检查，但也无法改变其整体素质低下的局面。同时，军队数量过大，虽有完备的训练制度也得不到落实。再加上禁军待遇优厚，又使军队腐败滋生和蔓延，以致出现了“卫兵入宿，不自持被而使人待之；禁兵给粮，不自荷而顾人荷之”①的兵骄现象。

第三，激化了官兵之间的矛盾。封建军队的上下关系本来就是统治与被统治的阶级关系，其间的矛盾是不可调和的阶级矛盾。由于兵士们被招募之时就受到“刺字”等非人待遇，到军中还要受阶级之法、罚条等严刑峻法的残酷压迫以及军官们诸多私役的奴役，因此官兵之间、军士同地方官吏之间矛盾异常尖锐。因而，虽然大的暴动和起义没有发生，但小规模的暴动和哗变则屡见不鲜。

第四，造成了冗兵耗食的严重社会问题。这是北宋实行募兵制最大的教训所在。如前所述，北宋募兵的主要对象是失去了土地的流民和荒年的饥民。赵匡胤说过：“可以利百代者，唯养兵也。方凶年饥岁，有叛民而无叛兵；不幸乐岁变生，则有叛兵而无叛民”。在这一募兵思想指导下，加之对辽、西夏战争的需要，北宋自太宗以后，军队数量迅速膨胀起来：太祖开宝年间，禁军为19.3万人，厢军18.5万人，总额37.8万人；太宗至道年间，禁军为35.8万人，厢军30.8万人，总额66.6万人；真宗天禧年间，禁军43.2万人，厢军48万人，总额91.2万人；仁宗庆历年间，禁军82.6万人，厢军43.3万人，总额125.9万人；到神宗初年，仅厢军一项就达50余万人。如此庞大的军队，全由国家供养，使军费开支猛增。到英宗时，军费开支竟达到“一岁之用，养兵之费常居六七”，以致出现“天下六分之物，五分养兵”的严重情景。

---

① 《欧阳修全集》《居士外集》卷九《时论·原弊》。

还需要进一步指出的是：北宋军制的这些“弊”和“失”，都是宋太祖以后逐步形成的，并非是宋太祖立制时的初衷。

为了消除军事制度中暴露出来的这些弊端，至北宋后期，宋神宗决心幡然改革军制。针对冗兵耗食，采取了省兵并营措施；针对兵将分离，提出了将兵法；针对募兵制由于兵和土地分离而使国家负担过重问题，推行了“保甲法”，并准备以此为过渡，逐步恢复寓兵于农的征兵制度。此外，还实行了“保马法”，恢复了武学，创建了军器监等等。神宗时期的军事改革，虽然旨在富国强兵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由于推行的地区有限，实行的时间不长，因此，富国强兵的目的并未完全达到，亦未从根本上消除北宋军制中产生的种种弊端。

三、北宋武器装备获得了全面发展

从宋代开始，我国古代军事进入了冷兵器、热兵器（火药兵器）并用的历史时代。北宋作为这个时代的开端，冷兵器、热兵器及各种装备都获得了全面发展。其发展的主要标志是：

（一）冷兵器形制多样，性能增强

北宋初年就已经产生了火药兵器，但从实际研制和应用上看，冷兵器仍然占据主导地位，并在形制和技术性能方面都有新的发展和长足进步。具体说，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门类齐全、种类繁多。从门类上看，当时既有短兵器，也有长兵器，还有抛射兵器；从种类上看，各个门类的兵器都有多种形制，形成了系列产品。如，长兵器中的长柄刀一类，就有屈刀、掩月刀、眉尖刀、凤嘴刀、掉刀、戟刀和笔刀等7种；枪类，也有双钩枪、单钩枪、环子枪、素木枪、鸦项枪、锥枪、大宁笔枪等多种样式。北宋的抛射兵器也是如此，在弓、弩和抛石机（炮）三大类抛射兵器中，每类都有若干种。诸如踏张弩中有黑漆弩、黄桦弩、白桦弩、雌黄桦梢弩、跳镫弩、木弩等；床弩中有双弓床弩和斗子弩等；抛石机的形制，仅见于《武经总要》者就

达18种之多。

二是出现了武器专门化的发展趋势。专门化是兵器发展前进的重要标志。北宋时期的冷兵器，许多都具有专门的技术功能。例如：专门用于攻城的有短刃枪、短锥枪、抓枪、蒺藜枪、拐枪等；专门用于守城的有拐突枪、抓枪、拐刃枪、钩竿等。专门用于攻城的枪，是根据攻城的特点，枪杆较短，一般不超过6尺；专门用于守城的枪，则根据守城的特殊需要，枪杆较长，一般可长达2.5丈。前者为的是攻城时使用灵活；后者为的是能在较远的距离上刺着攻城之敌。此外，北宋还根据不同的需要，制造和生产了具有不同功能的箭镞。如用于作战的有点钢箭、铁骨箭和锥箭等，用于传递信号的有鸣髇箭、鸣铃飞箭等，而专门用于教练的则有木扑头箭。

三是抛射兵器的技术性能有了明显提高。抛射兵器，是由抛射器（炮）和箭弹两部分构成。在这两个方面，北宋时期都有空前的发展和进步。

首先，宋弩的射程远、实用性强。床弩是抛射兵器最常用的兵器。床弩的产生，最早可以追溯到西汉时期，到南北朝时床弩已比较常见了。然而，以往床弩的射程都没有北宋的射程远。《宋史·魏丕传》就曾记载："旧床子弩射止七百步，令丕增造至千步"。宋代的1000步，约合1536米。这一射程，创下了抛射兵器之射程所达到的最高纪录。在著名的澶州之战中，辽军主将萧挞览就是被宋军用这种床弩射杀的。不过，床弩射程虽远、威力虽大，但比较笨重。仅一个三弓床弩，就要由70人来张发，因而使用起来不方便。为此，宋神宗初年，北宋大力推广了由李宏发明的偏架弩（亦称神臂弓），此弩具有轻便而杀伤力大的优点。偏架弩射程340步，侵彻力达"入榆木半笴"，只用一人发射即可。由于其性能好，实用价值大，以致成为北宋"施于军事，实有奇功"的精良武器。

其次，箭弹的质量高、杀伤力大。譬如说，箭的飞行速度和准确性与尾羽关系密切。宋代以前的箭尾因是用羽毛制作的，所

以性能要受到羽毛质量优劣的很大影响。北宋发明的风羽箭，较好地解决了这个问题。该箭是将箭尾处剔空两边，利用向内凹进的空槽产生涡流阻力使箭保持飞行平衡，从而达到“射时不掉”的良好效果。因此，宋仁宗曾诏命“赐鄜延路总管风羽子弩箭三十万”支。再如，北宋制造的木羽箭，其杆和羽都是木制的。此箭射中人身，具有“穿不可拔”和“去杆而镞留”的优长。还有，当时制造的斗子弩和踏橛箭，也相当先进。斗子弩，是把特制的一个铁斗子系于弦上，斗中盛箭数十支，发射出去，“矢之纷散如鸦飞”，表现出集束发射的新特点。踏橛箭，是一种能牢固楔进墙壁的优良箭，其牢固性能达到攻城者可以借以攀登城墙的程度。此外，抛石机的弹丸也具有很高水平。其七梢炮使用的石弹，有的重达 90 斤，也创造了抛石机石弹重量的新纪录。

（二）火药兵器正式产生，发展迅速

火药兵器的出现，是北宋兵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大发展。史载，早在太祖平南唐时，宋军就曾备有火箭、火炮等火器。在真宗咸平三年（1000 年），神卫水师队长唐福还献上了所制火箭、火球、火蒺藜等火器。而到仁宗庆历年间撰成的《武经总要》，其所记述的火药兵器，竟多达 10 余种。

综观这些火药兵器，明显地具有这样三个特点：第一，从形制上看，弹丸式球形火器居多，如火炮、引火球、蒺藜火球、铁嘴火鹞、竹火鹞、霹雳火球、烟球、毒药烟球等都是。弹丸式火器，是制成弹丸，再用弓弩或抛射器发射的一种火器。同火箭、火药鞭箭是将火药直接绑缚于箭首或镞尾相比，具有制作技术复杂和不受箭自身负荷能力限制的特点，因而，其技术和性能的进步也更加明显。如有的火炮弹丸重达 12 斤。第二，从性质上看，当时已萌芽了爆炸性火器。由燃烧性火器向爆炸性火器过渡，这是火器史上的一个飞跃。北宋当时研制的霹雳火球，其基本性能虽然以烟焰熏灼敌人，但同时又有了球“开声如霹雳”的爆炸效果。尤其是施“以三枝六首铁刃”，“又施铁蒺藜八枚”的铁蒺藜，由于是通过火药的爆炸迸发了铁蒺藜来达到杀敌的目的，因而就更

具有爆炸性火器的性质。第三，从性能上看，出现了加毒药的烟球。这种在火药弹球中加添毒药以增强杀伤力的做法，是个了不起的进步。据《武经总要》记载，制造这种毒药烟球，需要在火药中增加巴豆、狼毒、砒霜等有毒成分。此外，还要“以故纸一十二两半、麻皮十两、沥毒二两半、黄蜡二两半、黄丹一两一分、炭末半斤”，捣合后涂缚于弹外。由于加了有毒成分，制作精细，故能达到“其气熏人，则口鼻血出”的良好杀伤效果。

（三）装备齐全配套，质量较高

北宋时期的装备也有突出的发展。大至用于作战保障的车辆、机械、器材，小至弓箭及人马装具、护具都相当齐备配套。用皮革作的弓鞬、弓袋、箭鞬、弩箭葫芦、弓箭葫芦等弓箭装具，大小型号俱全，足以“随弓弩及箭大小长短而用之”。尤其是盔甲，可以说达到了至善的地步，有钢铁锁子甲、黑漆顺水山字铁甲、光明细纲甲等多种形制。一套盔甲，上有头鍪、屯项，中有披膊、甲身，下有吊腿，几乎把士卒的全身都防护起来。盔甲的长短大小，亦因身材大小和兵种的不同而不同，“步军欲其长，马军则欲其短；弩弓欲其宽，枪手则欲其窄”①。盔甲分为铁制、皮制和纸制三种，其中纸甲的产量相当多。为了对付西夏，康定元年（1040年），宋仁宗诏令淮南、江、浙等路州军一次造纸甲3万，“以给陕西防城攻守”。由于纸甲便于水战，成本较低，所以神宗时曾规定：“若私造纸甲五领者绞”。北宋的马甲，由面帘、后搭、鸡项、荡胸、马身甲等部分组成，亦具有防护战马的良好效能。马甲是用皮革缀上铁制成的，质量也较高。

北宋武器装备的全面发展和进步，有其历史的必然。宋军的主要作战对象是少数民族强大的骑兵，而北宋的军马又严重不足，在这种情况下，只好采取“以步制骑”的战术。而采取这种战术，除靠坚固的城防筑垒以外，主要需要有较先进的武器和装备。同时，北宋的作战方式，大量表现为攻守城战。如统一战争时灭南

① 《翠微北征录》卷七、八《器用小节十有三》。

汉的韶州、兴王府之战，灭南唐的围攻金陵之战、灭北汉的攻打太原之战都是规模可观的城市攻坚战。再如，同辽的第一次幽州之战，澶州之战中的瀛州、天雄军、澶州诸战以及北宋末年抗金的几次开封保卫战，都是进行得十分激烈的守城战役。这种以攻守城为主要作战方式的情形，也迫切需要有较为先进的武器装备，特别是火器的出现。

战争需要北宋大力发展武器装备，北宋也具备了武器装备获得较大发展的可能。这是因为，武器装备的研制和生产离不开当时经济和科技的发展条件。北宋的社会经济，不仅农业和手工业相当发达，而且作为手工业和兵器制造业基础的采矿和冶铁业也有很大的发展。宋仁宗和宋神宗时期，几种主要矿产的最高产量就能说明这一点。仁宗时，铁的产量达到720余万斤；神宗时，铜的产量达到1460余万斤，铅961万斤，锡232万斤。而唐代后期，铁的产量仅有约200万斤，铜的产量才仅有65万斤。同时，北宋的冶炼制作技术也较先进，“以冶铁作兵，犀利胜常”。有的锻坊，“取精铁，锻之百余火”，则成纯钢，“其色清明”。此外，当时的科学技术也取得了巨大成就，如火药的大量生产并应用于军事，以及数学上的成就等等。所有这些，都为北宋兵器和装备制造提供了有利条件。

正是在这种既有需要又有可能的情况下，北宋的武器装备获得了全面的发展。

四、北宋军事学术取得了辉煌成就

为了加强对战争和军队建设的理论指导，北宋的军事学术研究，自太宗开始异常活跃。特别是仁宗时恢复了武举，神宗时开设了武学，更有力地推动了兵学研究的开展。

当时，许多著名的政治活动家和文史大家如范仲淹、张方平、司马光、王安石以及被后世称为唐宋八大家的欧阳修、苏洵、曾巩、苏轼、苏辙等都参加到了论兵行列。他们在向皇帝的上书、奏

议、札子、疏奏，以及大量的著作中，以史为鉴，广泛地探讨了诸如战守、选将、用兵，特别是建军和治军等军事理论问题，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了自己的建议和主张。

因而，北宋军事学术研究的丰硕成果和巨大成就，在现存的许多文献典籍中都有体现。除散见在大量文集、笔记、笔谈、随笔、记闻和闻见录中的言兵篇章外，据不完全统计，仅现存北宋时期的兵书就有 16 种，计达 70 余部。

北宋军事学术的辉煌成就，突出反映在问世了不少具有较高史料价值、军事思想丰富、切中时弊和影响巨大的军事著作上。其中，除了著名的《武经七书》以外，还有以下几部：

（一）《太平御览·兵部》和《册府元龟·将帅部》

这是两部重要军事历史文献。《太平御览》是太宗末年编纂完成的，全书共有 1000 卷，其中《兵部》为 90 卷，约占全书近十分之一；《册府元龟》是真宗初年编纂完成的，其中《将帅部》为 86 卷，亦占全书相当比重。

两部重要军事历史文献，各具特色，其共同的特点有三：第一，两书所引经史图书十分丰富，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例如，仅在《兵部》的前 10 卷中，其所引古代典籍和兵书战策就达 70 余种。其中，未见著录的有《桓范世要》、《陈琳书》、《范晔二十八将传》等 14 种；现在虽有著录，但早已失传者有《后魏书》、崔鸿《前燕录》等 7 种；而当时为全书，其后逐渐散佚或当时少有残缺，后来大部分残缺者，则有《世本》、《东观汉记》、《吴越春秋》、《会稽典录》、刘向《新序》、《韩诗外传》、《大戴礼》等多种。这种所引经史图书富繁，并且多为失传者的情形，在《将帅部》中同样得到体现。《将帅部》不仅概括了《史记》等全部十七史，而且其所载史事，也都是见于宋代以前的古本。第二，门类齐全，分目详细。《兵部》将五代以前诸如战争、战略、作战、治军及武器装备等各种军事问题都分类地进行了辑录。其中，辑录的历代用兵谋略的典型人和事，分目 80 余项；辑录的武器装备亦分细目 80 余项。《将帅部》，则以将帅的佐命、立功等为题，分列了武事 58

门。第三，丰富和发展了唐代杜佑撰写的《通典·兵典》。《兵典》主要是辑录了战略和战术问题，而对兵制沿革的内容则很少涉及。《兵部》恰恰在这个问题上弥补了《兵典》的不足，对历代兵制的沿革，作了十分详尽的辑录。《将帅部》对《兵典》的发展，也很明显。它除了在整个《将帅部》之前载有“总序”外，还在58门之前，各列有一段论述本门中心思想的文字，似“分序”，这更是《兵典》所无。

《兵部》和《将帅部》的学术价值，并不限于其搜集的史料相当丰富和十分珍贵，更在于它将《兵典》所开创的中国军事历史文献学加以继承和发展，使之步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因此，这两部军事历史文献的问世，对其后《玉海》和《武备志》大型军事类书的出现，产生了积极而深刻的影响。

（二）《虎钤经》

《虎钤经》是现存宋代兵书中最早的一部。作者许洞，自幼就喜欢弓矢击刺武艺，长大后为咸平三年（1000年）进士，曾出任过雄武军推官。其妹妹许氏，即是北宋著名科学家和颇有军事造诣的沈括的母亲。

《虎钤经》全书共20卷，分为210个问题。其书所论述的军事思想主要有三：一是论述了“天地人”在战争中的作用。二是强调用兵必须“先务其本”。即是说：欲谋用兵，先谋安民；欲谋攻敌，先谋通粮；欲谋疏阵，先谋地利；欲谋守据，先谋储蓄；欲谋强兵，先谋赏罚等等。三是主张要根据战场的实际情况灵活用兵。即所谓“用兵之术，知变为大”，独树一帜地提出了“逆用古法”的理论。

许洞创作《虎钤经》的指导思想是，“上采孙子、李筌之要，明演其术；下撮天时人事之变，备举其占。或作于己见，或述于古人”。因而，该书不仅对《孙子兵法》和《太白阴经》多有新的阐述和发挥，而且其务本致胜和灵活用兵等思想，还有自己新的建树。《虎钤经》的问世，亦对当时的军事实践和后世的军事理论产生了较大影响。

（三）《武经总要》

《武经总要》是北宋官方编修的一部军事巨著。作者曾公亮、丁度等人奉朝廷之命，以3年半时间努力，于庆历七年（1074年）四至六月间修成了该书。书成之后，宋仁宗亲自赐“序”，遂刊行于世。

《武经总要》分为前后两集，每集各20卷，共40卷。前集1～15卷为“制度”，16～20卷为“边防”；后集1～15卷为“故事”，16～20卷为阴阳占候之类。该书是针对当时武备废弛，将帅“鲜古今之学”而编写的。因此，其编修的指导思想既强调了对重大的军事问题要“宏纲之毕举”，又要求对军事的各种筹策都能“悉见规模”。有鉴于此，该书的内容颇为广泛。诸如古今谋略、计谋权变、六师训练、四方风土、营阵法制、器械名数、攻取之具及阴阳占候等等，都“一概并举”。

《武经总要》的军事思想相当丰富。就其要者有：在选将用人上，强调任将要“知人”，要“惟审其才之可用也”；在将帅修养上，要求将帅要出以公心，“虑不杂于利害”，要谦恭谨慎，要言而有信，要熟知士卒；在治军上，主张应把教育和训练问题提到重要地位，而搞好教育和训练，一定要立法，要循序渐进和赏信罚必；在战争和作战指导上，强调战前要作好充分准备，制定出周密的作战方案；战中要审敌察机、更战更悉；在对待古今阵法上，要“度宜而行”，不可生搬硬套，“或因或革”，要以“便于施行”为标准。此外，它还根据当时的主要作战对象，要求将帅要了解周边少数民族的风土民情，以便“以我之长，击敌之短”。

《武经总要》对我国古代军事理论作了有益的阐释。例如，“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是《孙子兵法》提出的重要谋略思想之一，但《孙子》本身和诸多的注释者，对这一理论的含义均未作出完整而具体的解释。而《武经总要》却明确指出：“伐谋者，攻敌之心，使不能谋也；伐交者，绝敌之援，使不能合也；伐兵者，合刃于力士之场，不得已而用之也。”再如，关于用兵的奇正理论，孙子提出后，唐代李靖作了深入研究，而《武经

总要》则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新的见解。它认为："夫奇兵者，正兵之变也；伏兵者，奇兵之别也。奇非正，则无所恃；正非奇，则无以取胜。故不虞以击是谓之奇兵，匿形而发则谓之伏兵，其实则一也。"

《武经总要》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在军事技术方面，它详细地介绍了历代，特别是北宋前期各种冷热兵器，并附有大量的器具图，这对研究中国兵器技术史具有较高的参考价值；它所记载的火球火药、蒺藜火球火药和毒药烟球火药三个火药配方，是世界最早的火药兵器配方；它关于指南鱼及制造方法的记载，也是这方面世界最早的记录。在军制方面，它不仅具体地介绍了古今教法、阵法、营法，并附以图形，而且还详细地记载了军队的训练、赏罚及传令等各项制度，这为研究北宋前期军事制度提供了重要的参考资料。此外，其"边防"5卷，堪称我国历史上最早的一部兵要地志。"边防"中记载的关于宋朝水师巡视南海的史实，为西沙群岛早在宋代就置于中国的管辖之下，提供了重要依据。

《武经总要》采取了理论同实际紧密结合的编纂方法。该书在论述军队的教育训练时，同时介绍了各兵种的训练方法，有的还加以附图；在论述攻守城战术时，同时介绍了攻守城兵器和器械；在论述火攻、水战战术时，同时介绍了火攻、水战的火器和战船。这种编纂方法，在中国古代的兵书战策上是很独特的。同时，该书"故事"15卷，"既言法又言事与人"，将用兵原则同战争战例有机结合起来，也拓宽了兵学著作的新体例，不同程度地为其后来问世的《百战奇法》等军事著作所借鉴。此外，该书的"边防"5卷，开创了中国古代军事地理的新篇章，对后世《读史方舆纪要》和《灰画集》等军事地理专著的出现，产生了积极影响。

（四）《何博士备论》

《何博士备论》的作者，为宋神宗时期的武学博士何去非。其书以历代王朝、帝王或著名的军政人物为各篇的题目，一篇一论，全书共26篇。

该书对战国至五代的兴废成败及二十几个军事人物的用兵得

失进行了评述，旨在寻求历史借鉴。其书所论述的军事思想也颇为丰富：反映在对战争的认识上，它强调要对战争的历史作用进行具体分析，不可对之笼统地肯定或否定；反映在战略指导上，它主张要“深谋至计”，即要从实际出发，充分考虑进行战争的“顺逆之情”、“利害”之势以及双方“强弱”之对比，还要重视发挥“谋夫策士”的智囊团作用；反映在作战指导上，它提倡灵活用兵，“出奇应变”，要坚持“不以法为守，而以法为用”的原则；反映在御将治军上，它主张选将要知人善任，治军要以法，因为“治国而缓法制者亡，理军而废纪律者败”。此外，它还强调要实行精兵政策，这是因为“师不必众也，而以效命者克”。

由于该书具有突出论述战略问题、切中时弊、寓理于事，以及语言雄快踔厉等优点，故其问世以来颇有影响。苏轼称何去非“识度高远，其论历代所以兴废成败，皆出人意表，有补于世”。清代以来，《何博士备论》的刊、刻、抄本大量涌现。日本也曾两次刊行过《何博士备论》。瑞典一社会学家，还将此书翻译成英文本，并加绪论和注解。

综上我们可以看出，北宋进行了卓有成效的统一战争，建立和健全了高度集权、趋于规范化的军事制度，开创了武器装备研制生产的新局面，实现了军事学术的新繁荣。这一切充分说明：从总体上看，北宋的军事取得了相当可观的成就，它在中国整个军事史的长河中具有举足轻重的重要地位。

当然，也无庸讳言，北宋在军事斗争中也有明显的失利和虚弱的表现。如宋初年确立的收复燕云的既定目标并未达到；其后遏制西夏独立的企图也未能实现；最后，又被新崛起的金王朝军队攻占了首都东京，徽、钦二帝北狩，结束了长达1个半世纪的统治。

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① 又说：“在分析任何一个社会问

① 《列宁全集》第四卷，第214页。

题时，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绝对要求，就是要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①遵照马列主义这一基本原理来观察北宋军事斗争的失利和虚弱，我们就不难发现如下两点：

首先，北宋军事上的失利和虚弱，既有军事本身的原因，更有政治上的原因。北宋自太宗末年开始，长期实行“守内虚外”的基本国策。这一政策的实行，不仅使北宋的对“外”军事斗争失去了政治上强有力的支持，相反还受到了很大的牵制和制约。因此，该攻的不敢攻，该守的也不能积极地防守，甚至出现了澶州之战那样军事上本来胜负未定，而政治上则首先认输，与辽签订了屈辱的“澶渊之盟”的情形。

其次，北宋军事的失利和虚弱，也是有其客观原因的：第一，自五代时辽朝占领了燕云十六州之后，中原王朝的北边门户洞开，阻隔北边游牧民族南进的燕山等自然天险和秦汉以来所筑的长城都失去了原来的屏障作用，这使北宋的北边国防防卫任务十分艰巨，防守起来极为困难。第二，自唐末以来，中原丧失了西北的产马之地，致使北宋军马一直严重匮乏。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军马的严重不足，没有强大的骑兵，想战胜拥有强大骑兵的北边游牧民族的军队几乎是不可想像的。第三，北宋所遇到的对手是辽、西夏、金，它们都处在发展的兴盛时期。在它们这些强大对手的轮番攻击下，北宋军事上处于被动和表现明显虚弱也不足为奇。

① 《列宁全集》第二卷，第512页。



第一章　北宋的建立及其平叛斗争

第一节　建立前的形势

显德七年（960年），后周禁军将领赵匡胤发动兵变，和平地实现了“太祖代周”，建立了宋朝，史称其为北宋。

北宋建立之前，在中国的大地上，除了有作为中原王朝的后周以外，还在北方地区存有一个由契丹族于五代初年建立的辽朝。辽朝，自其建立起就长期雄踞中国北方，与中原王朝相对立。鉴于这种情况，本节将简要介绍后周和辽朝的概况。

一、后周概况

后周是五代最后一个王朝。它同五代的其他四代一样，也是个短命的王朝，仅历两帝，共存不足9年时间。但是，后周的第二任皇帝周世宗柴荣，则是中国封建帝王中颇有作为的帝王之一。他在5年零6个月（954～959年）的执政时间内，一方面对政治、经济和军事进行改革和整顿，另一方面又三面出师，积极进行统一战争，使后周出现了全面振兴的新形势。具体表现是：

（一）改革经济，社会生产力出现了恢复和发展的形势

周世宗的经济改革是在周太祖改革的基础上进行的。其改革的内容相当广泛，其中影响大并初见成效者有以下三项。

一是招抚流亡，保护边民生产。五代时期的军阀混战和特别繁重的赋税剥削，逼得农民死亡逃散者甚众。史称“民馁死者数

十万口，流亡不可胜数”①。农民大量流亡，造成大片田地荒芜，这不仅使农民生活苦不堪言，连官府的税收也面临严重困难。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周太祖郭威曾采取了“以天下系官庄田仅万计，悉以分赐见佃户充永业”②的革罢营田的措施，缓解了一些矛盾。在此基础上，周世宗进一步规定：“自前及今后有逃户庄田，许人申请承佃，供纳租税。如三周年内，本户来归业者，其桑土不以荒熟并庄田交还一半。五周年内归业者，三分交还一分。应以上承佃户，如是自出力别盖造到屋舍，及栽种到树木园圃，并不在交还之限。”③规定中，还对流落契丹的还乡者，给予一定的优待。这一措施的实施，更有力地促进了逃民返乡生产，从而对恢复生产、增加租税收入都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二是打击寺院经济势力。五代时寺院经济的发展，已给国家的财政收入造成了很大困难，也给人民带来了沉重的经济负担。后汉的司勋员外郎李钦明就曾指出：佛寺精舍“每县不下二十余处”，他们“寺家耕种，又免征税”，而境内僧尼，不下十万，计其衣食，每僧日食米一升，则十万人日需米千石；每僧年需绢五匹，绵五十两，则十万人年需绢五十万匹，绵五百万两。这些僧尼不耕不织，坐费衣食，所以他认为，“聚僧不如聚兵，僧富不如民富”。④鉴于这种情况，后周太祖郭威曾废开封僧尼寺院五十八所。柴荣即位的当年，又大规模抑制寺院经济势力，次年便“废寺院凡三万三百三十六”⑤，同时，对开设戒坛的城市和申请出家的条件作出严格规定，以限制度人为僧尼，禁止私度。采取这样勒令僧尼还俗和限制剃度出家的措施，就使劳动力不致任意流入

① 《资治通鉴》卷二八三，齐王天福八年十二月，甲寅。

② 《旧五代史》卷一一二《周书·太祖纪》。

③ 见《五代会要》卷二五《逃户》。

④ 见《全唐文》卷八五五，《请汰僧人疏》；《册府元龟》卷五四七《谏诤部直谏一四》。

⑤ 《旧五代史》卷一一五《周书·世宗纪》。

寺院，从而有力地打击了寺院经济势力。这为封建政府争取到较多的能纳税的劳动力，促进封建经济的发展，无疑是有利的。在拆毁佛寺后，柴荣又下诏“悉毁天下铜佛像以铸钱”，并解释说：“吾闻佛说以身世为妄，而以利人为急，使其真身尚在，苟利于世，犹欲割截，况此铜像，岂其所惜哉？”① 作为一个封建帝王，能有这种不畏天命鬼神的精神，应该说是不多见的。

三是均定田租。五代时苛重的赋税剥削本来搞得“百姓不胜其酷，京畿之民，多号泣于路”②。加之在民户逃亡，田地荒芜，或者近河田地，被水冲坏，或为沙碛之地后，农民们仍要按原田亩交纳两税，这样更增加了平民百姓的赋税负担。而一些豪富之家，广占阡陌，但“十分田地，才税二三。致使穷独逋亡，赋税不办”③。为革除这种田赋十分不均和富豪逃税，以致严重影响国家税收的弊病，柴荣借鉴唐人元稹（曾任唐朝宰相）提出过的办法：除去逃户庄田和河沙侵吞的土地外，将两税税额按现有耕地分配到田亩上。并按元稹的《均田表》，“制素成图”，颁行诸处④。这样既可免去农民所负担的逃户荒田和河水冲坏的田地的租税，也使富豪难于逃避两税，具有某种缓和阶级矛盾的作用。于《均田图》颁行的同年，即显德五年（958年），又派人到诸州检定民租，要求对赋税“须议并行均定，所冀永适重轻”⑤。实行均定田租，减除了农民一些额外负担，而封建国家也可保证了赋税来源，这显然是个利国便民的措施。柴荣均定田赋，连显贵也不许例外。后汉宰相窦贞固，入周后授司徒，致仕居洛阳，但“府县以民视之，课役皆不免”⑥。除此，柴荣还采取了纠正征敛不时和保护贩牛商贾利益，以解决耕牛严重短缺等便民措施，这对恢复和发展生产

---

① 《新五代史》卷一二《周本纪·世宗恭帝》。

② 《旧五代史》卷三四《唐书·庄宗纪》。

③ 《元稹集》卷三八《同州奏均田状》。

④⑤ 《五代会要》卷二五《租税》。

⑥ 《资治通鉴》卷二九二，后周显德元年七月，乙未。

也是有利的。

（二）整顿吏治，加强法制，初步形成了由乱到治的政治形势

后周建国之初，勋旧骄恣，方镇肆虐，官吏贪浊，这种形势亟需加以整饬。太祖郭威时曾采取了一些措施，特别在惩治不法方镇方面，成绩更加显著。世宗继位后，踵太祖之法，继续严惩贪官污吏。如，左羽林大将军孟汉卿主管税收，因场官在正额之外，多收取了“耗余”，也被处死。再如，重修永福殿时，内供奉官孙延希克扣工食，虐待役夫，柴荣立斩孙延希，并罢御尉使董延勋等三人官。柴荣整顿吏治，不徇私情。侍卫马军都指挥使韩令坤的父亲韩伦，曾任陈州行军司马，及其子令坤领陈州时，韩伦改任许州行军司马。韩伦罢职后，又居住宛丘（即陈州）。尽管韩伦与柴荣生父柴守礼有过朝夕往来的亲密关系，但因他“多以不法干郡政，私酤求市利，掊敛民财，公私患之”①而追夺了他在身官爵，流配沙门岛。

五代以来，司法混乱，刑罚酷滥，草菅人命的事几乎到处可见。后晋开运年间，各地官吏恣行残虐，“乃至累朝半生半死”②。后汉王朝的酷刑更是骇人听闻，动辄用刑，百姓一不留神，就可能遭杀身之祸。有时竟“不问罪之轻重，理之所在，但云有犯，便处极刑”。各地官吏对案件故意拖延不办，借以敲诈勒索。在押者往往遭受虐待，而牢狱又异常污秽，故染病身死者并不罕见。为了改变这种滥行酷法的状态，周太祖曾采取“除反逆罪外，并不得籍没家资、诛及骨肉”③等措施，对各地滥杀起了一定的限制作用。周世宗柴荣继承太祖成法，并加以补充。显德二年（955年）敕令诸道，凡在囚犯人而家中无人供食者，每人每日给米二升，监狱看守人员和管理监狱的官员不得减少犯人口粮；要充分供给饮水，扫洒狱内，每五天洗涮枷杻一次；如有疾病者，要规定时间

---

①《宋史》卷二百五十一《韩伦传》。

②《旧五代史》卷一四七《刑法志》。

③《五代会要》卷十《刑法杂录》。

予以医疗①。于是，在押犯人所受虐待有所减轻。为了限制非刑逼供，显德五年（958年），“敕州县自官已下，因公事行责情杖，……致死者，具事由闻奏。”②为了改变官吏久滞不决之弊，显德元年（954年），周世宗命令藩镇州郡，“选明干僚吏，当其诉讼”，并对“狱不滞留，人无枉挠”者，予以适当奖励，以鼓励他们快速、准确地办理案件。③鉴于官吏在处理田宅和婚姻案件时，借用原来起十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日止的规定（这项规定的目的是免得妨碍农事），故意拖延办案时间，从中作弊，以包庇富豪强猾，欺凌贫寒孤弱，周世宗特于显德四年（957年），诏令此类案件限于十一月一日至二月三十日之内处理。这样，既不碍农事，又防止不法官吏的营私舞弊行为。

五代诸朝都曾编纂过法典，后唐仅存13年，就曾3次编修法典。但由于所据前代法律各不相同，加之其中有因有革，结果有些条文互相抵触，再加上错舛和疑误者，使当时的法律更加混乱。一些贪猾之徒，乘机作弊为奸。为改变这种情况，周太祖时虽然编过名为《大周续编敕》的刑法，但仍以承袭晋汉为主。世宗显德四年（957年），柴荣鉴于“律令则文辞古质，看览者难以详明；格敕则条目繁多，检阅者或有疑误”④，命中书门下删繁存要，制定简明易懂的法典。要求“律令之有难解者，就文训释；格敕之有繁杂者，随理删除；止要谙理省文，兼且直书易会。其中有轻重未当，便于古而不便于今，矛盾相攻，可于此而不可于彼，尽宜改正，毋或牵拘。”⑤编纂成书，由御史台、尚书省四品以上官和两省五品以上官，共同审核，提出可否意见，报中书门下议定。次年编成，别有目录共二十一卷，名为《大周刑统》，颁行全国，与律、疏、令、式通行。《大周刑统》有简要易懂和适应现状之长，为后来宋朝制定法典所效法。

---

①② 《五代会要》卷十《刑法杂录》。

③ 《旧五代史》卷一四七《刑法志》。

④⑤ 《五代会要》卷九《定格令》。

（三）整饬禁军，裁减冗兵，军队建设出现了“近代无比”的形势

柴荣即位后，便立下了“十年开拓天下，十年养百姓，十年致太平”① 的壮志宏图。但是，作为“开拓天下”的工具——禁军的现状则极不适应。五代时的禁军，由于历代相承，不加淘汰，老弱很多。禁军“骄蹇不用命，实不可用，每遇大敌，不走即降”②。例如，显德元年初，柴荣刚即位，北汉刘崇利用后周国君新立、政局未稳之机，勾结辽军大举南侵，柴荣亲征北汉。两军战于高平，交锋未几，后周居阵之东厢的侍卫马军都指挥使樊爱能、步军都指挥使何徽“望贼而遁，东厢骑军乱，步军解甲投贼”③。在这紧急时刻，柴荣自率亲骑，临阵督战，才力挽危局，大败汉兵。

为了解决禁军这种不听指挥、纪律废弛的严重问题，柴荣不待伐北汉的整个战役结束，即在三月二十五日，断然将樊爱能、何徽等“并诸将校七十余人，并伏诛”④。这次整顿军纪，使“悍将骄兵”受到很大震动，长期以来武将所形成的骄横跋扈的气焰受到了严重打击。柴荣回到汴京后，接着对禁军进行了以精选骁勇，淘汰冗弱为主要内容的全面整顿。柴荣对侍臣说：“侍卫兵士，累朝已来，老少相半，强懦不分，盖徇人情，不能选练。……且兵在精不在众”⑤。据此，柴荣下令，在现有禁军中“一一点选精锐者，升在上军，怯懦者任从安便”⑥。又鉴于“骁勇之士，多为外诸侯所占”，确定“召募天下豪杰，不以草泽为阻，进于阙下，躬亲试阅，选武艺超绝及有身首者，分署为殿前诸班”⑦。经过这次整编，禁军中吸收了大批勇敢善战的农民，淘汰了兵痞，提高了军队的素质，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出现了“诸军士伍，无不精当。

---

① 《五代史补》，转引《旧五代史》卷一一九，《周世宗纪》显德六年十一月壬寅条注。

② 《资治通鉴》卷二九二，后周太祖显德元年十月，己酉。

③④ 《旧五代史》卷一一四《周书·世宗纪》。

⑤⑥⑦ 《五代会要》卷十二《京城诸军》。

由是兵甲之盛，近代无比”① 的好形势。

（四）西攻后蜀、南征江淮、北伐辽，出现了天下趋向统一的形势

柴荣在整顿禁军的基础上，即把“十年治天下”的宏图付诸实施。显德二年（955 年）四月，柴荣命近臣 20 余人各作《平边策》一篇，研究统一的战略和策略。五月，即发动了夺取后蜀秦（治今甘肃秦安西）、凤（治今陕西凤县东）、阶（治今甘肃武都东）、成（治今甘肃成县）四州的战争。通过对这四州的收复，达到了慑服后蜀，控扼其战略要地和稳定侧后的战略目的。接着，柴荣进攻南唐。从显德二年十一月起，到五年（958 年）三月南唐割地求和，进行了先后长达 2 年零 5 个月的战争。通过南征江淮，使江淮之间光、黄、蕲、舒、寿、庐、滁、和、濠、泗、楚、海、扬、泰 14 州②，60 县，226574 户，皆入后周。后周还得南唐犒军银 10 万两、绢 10 万匹、钱 10 万贯、茶 50 万斤、米麦 20 万石③。同时，南唐还岁输贡物 10 万。柴荣南征江淮，达到了“得众”和“阜财”的预期目的，收到了“取威”和“习兵张势”的重要成果。此外，柴荣还在显德六年（959 年）三月，发动了攻辽以收复燕云十六州的战争，通过北上伐辽，致辽莫州（治今河北任丘市）、瀛州（治今河北河间）、易州（治今河北易县）皆降，关南④ 悉平。这

---

① 《旧五代史》卷一一四《周书·世宗纪》。

② 光州，治今河南潢川。黄州，治今湖北黄冈。蕲州，治今湖北蕲春北。舒州，治今安徽潜山。寿州，治今安徽寿县。庐州，治今安徽合肥市。滁州，治今安徽滁县。和州，治今安徽和县。濠州，治今安徽凤阳。泗州，治今江苏盱眙西北。楚州，治今江苏淮安市。海州，治今江苏连云港市。扬州，治今江苏扬州市。泰州，治今江苏泰州市。

③ 《旧五代史》卷一一八《周书·世宗纪》。

④ 关南：周世宗柴荣收复瓦桥、益津、淤口三关及瀛、莫等州后，北宋时因称这三关以南地区为“关南”。另一说，称高阳关（今河北高阳西旧城）以南为“关南”。约当今河北省白洋淀以东的大清河流域以南至河间市一带。

次北伐，后周兵不血刃地攻下益津（在今河北霸县境）、瓦桥（在今河北雄县境）、淤口（在今河北霸县信安镇）三关①，总计“得州三，县十七，户一万八千三百六十”②。

总之，后周由全面改革而带来的好形势，对北宋后来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如经济上改变了五代以来的十分残破景象，恢复和发展了生产，这为北宋奠定了物质基础；政治上的由乱到治，使北宋建立伊始便有了个较为稳定的社会环境；对禁军的整饬及其素质的提高，不仅为赵匡胤的军事政变提供了方便，还为北宋军制建设和改革提供了历史借鉴；而周世宗的南征北战所扩展的政治区域，奠定了北宋建国之初疆域的基础，并且周世宗所采取的统一方略亦给北宋统一战争以积极的影响。

二、辽 朝 概 况

（一）契丹族的勃兴

契丹族源出鲜卑，是我国古代北方古老的民族之一。在北魏建立以前，契丹和库莫奚（即奚族）同属鲜卑宇文部的一支。东晋建元二年（344 年），前燕慕容皝北攻宇文部，宇文部单于逸豆归走死漠北，其残部遂分为契丹和库莫奚两个部落。北魏登国（386～395 年）中，契丹和库莫奚相继被北魏所破，于是契丹又同库莫奚分背。就在这时，契丹的名称始见于史籍上③。

契丹族在原始氏族社会中，大体生活了 500 余年，其间先后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一是早期部族分散活动时期（约 391～628

---

① 《新五代史》卷十二，《世宗·恭帝纪》显德六年四月辛丑、癸卯条注（一）：“……世宗下三关，瓦桥、益津以建州及见，淤口关止置寨，故旧史、实录皆阙不书，遂不见其取得时日，今信安军是也。”信安军，即今河北霸县东之信安镇。

② 《旧五代史》卷一一九《周书·世宗纪》。

③ 契丹的名称，始见于《魏书》卷一百《契丹国传》。

年)。大致从北魏后期开始，契丹族已发展成为八个部落（亦称古八部)。八部的名称分别是：悉万丹部、何大何部、伏弗郁部、羽陵部、日连部、匹絜部、黎部和吐六于部①。当时，契丹的八部各自独立，分散活动，并未形成部落联盟。但是，到了隋末唐初时，在对外征伐作战中，各兄弟部落的酋长则相与会议，共同行动。即所谓“有征伐，则酋帅相与议之，兴兵动众合符契。”② 二是大贺氏部落联盟时期(628～730年)。在这个阶段中，契丹各部已改变了过去那种各自独立和分散活动状态，形成了稳固的部落联盟。不过，部落联盟长的选举权，只限于大贺氏这一个氏族。因而，“这里显然已经包含着君长世袭制的最初的萌芽”③。当时部落的数目仍然是八个，但部落的名称已各不相同。组成大贺氏部落联盟的八个部落的名称是：达稽部、纥便部、独活部、芬问部、突便部、芮奚部、坠斤部、伏部④。三是遥辇氏部落联盟时期（730～907年)。在遥辇氏代替大贺氏不久，即在阻午可汗时，契丹的部族开始了“各有分地”⑤，建立起“分地而居，合族而处”⑥的制度。这不仅说明契丹社会已由氏族部落朝向地区部落进行了转变，而且由于部落居民同地区的土地联系在一起，也促进了契丹社会经济的发展。当时，联盟中的部落数目虽然还是八个，但这时的八部并不是大贺氏八部的直接继承，而是契丹各部落的重新组合。其八部的名称是：迭剌部、乙室部、品部、楮特部、乌隗部、突吕不部、涅剌部、突举部⑦。

契丹在遥辇氏部落联盟结束以后已步入了阶级社会。在其建国前后，随着对外战争的胜利，又增加了大量新的部族。契丹首领阿保机为巩固其统治，并根据当时形势的需要，对境内的部族

---

① 《魏书》卷一百《契丹国传》。

② 《隋书》卷八十四《契丹传》。

③ 蔡美彪：《契丹的部落组织和国家的产生》，《历史研究》1964年第5～6期。

④⑤⑥⑦ 《辽史》卷三十二《营卫志中》。

进行了新编制。这些新编制的部族，既包括了契丹族，也包括着其他被征服的游牧、渔猎的各族部落。据《辽史》记载，太祖阿保机时期，契丹已有二十部，由于二国舅升帐，“止十八部”①；到圣宗时，已发展和改编成“三十四”部②。值得注意的是，契丹立国后的诸部落，无论是原来的契丹八部，还是后来增加或改编的，它们都不是原始社会中那种氏族部落，而是在皇帝统治下的游牧民族的一级行政组织。

契丹族祖先，“相传有神人乘白马，自马盂山浮土河而东，有天女驾青牛车由平地松林泛潢河而下。至木叶山，二水合流，相遇为配偶，生八子。其后族属渐盛，分为八部”③。这说明，契丹族初兴，是游牧于潢水（今内蒙古西拉木伦河）、土河（今内蒙古老哈河）流域一带。后来，由于子孙繁衍，部族渐众，契丹族活动和控制的地区不断扩大。北魏时，契丹“有地数百里”④；隋时，有地“东西亘五百里，南北三百里”⑤；而到唐末，由于遥辇氏最后一个首领痕德堇“乘中原之故”，蚕食了扶余、室韦、突厥等大片领土，使契丹的疆域激增至“地方二千余里”⑥。不久，阿保机取得了部落联盟长地位，他继续四处征讨，又“尽有奚、霫之地”⑦。阿保机建国后，再连续南掠中原，并东灭渤海。其继承者耶律德光又从后晋手中夺取了燕云十六州。因此，在北宋建立时，契丹的疆域已是东临海，西抵阿尔泰山，北至西伯利亚，南至今河北中部及山西西北部，并拥有人口四百万。

（二）辽朝政治概况

唐王朝灭亡的这年（907 年），遥辇氏最后一个可汗痕德堇被罢免，以出生于最强大的迭刺部的“阿保机代之”⑧，后梁末帝贞

---

①② 《辽史》卷三十三《营卫志下》。

③④⑥ 《辽史》卷三十七《地理一》。

⑤ 《隋书》卷八十四《契丹传》。

⑦ 《辽史》卷一《太祖上》。

⑧ 《新五代史》卷七十二《四夷附录一》。

明二年（916年），阿保机称帝建国，国号“契丹”。会同元年（938年），太宗耶律德光将国号改为“大辽”。统和元年（983年），萧太后又“改大辽为大契丹国”①。咸雍二年（1066年），道宗耶律洪基再“改国号大辽”②，直至亡国。习惯上，把“契丹”和“大辽”，统称为辽朝。辽王朝先后历9帝，共存210年。

契丹族在中国北方地区建立的这个王朝，疆域辽阔，“幅员万里”。在其统治的重要地区内，辽相继建立“五京”，即是：神册三年（918年），阿保机建都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东南），称为皇都。次年，阿保机又修葺原渤海故城辽阳（今辽宁辽阳市），建东平郡；天显三年（928年），太宗将东平郡升为南京。会同元年（938年），辽夺取了燕云十六州，太宗遂诏以皇都为上京，改原南京辽阳府为东京，升幽州析津府（今北京市）为南京。统和二十五年（1007年），圣宗又在今内蒙古宁城，建中京，府曰大定。重熙十三年（1044年），兴宗升云州（今山西大同市）为西京。因此，《辽史》说：“太宗以皇都为上京，升幽州为南京，改南京为东京，圣宗城中京，兴宗升云州为西京，于是五京备焉”③。辽代的五京，是统驭五道所辖州县和控驭地方的，是各道的政治经济中心，并各有侧重。如南京重点备宋，西京防御西夏、宋，东京控驭女真、备高丽，上京管辖迁入的汉、渤海州县，而中京还可算作治理全国定居人口的政治中心。因此，其战略地位十分重要。

辽从其立国，到穆宗应历十年（960年，即宋太祖建隆元年）的半个世纪中，与五代并存；此后，直至辽天祚帝天庆五年（1115年）亡于金的一个半世纪中，又同北宋、西夏相鼎立。辽与五代并存期间，它不断派兵南侵中原，其中最为甚者有：天显十一年（936年），辽太宗亲自将兵攻打后唐，在其帮助下，石敬瑭不久便灭亡了后唐；会同元年（938年），石敬瑭履行事先的承诺，把今河北、山西北部的燕云十六州割让给辽朝，使整个华北地区无险

---

①② 《东都事略》卷一百二十三《辽国传》。

③ 《辽史》卷三十七《地理志一》。

可守，门户洞开；会同五年（942年），辽太宗又借口石敬瑭的继承者石重贵不够恭顺，发兵攻打后晋，至大同元年（947年），辽太宗攻入了后晋都城大梁（今河南开封），灭掉了后晋；广顺元年（951年）后周灭后汉，后汉河东节度使刘旻在太原自立，建立北汉，辽又经常派兵支持这一地方割据政权，使之与中原王朝抗衡。如前所述，周世宗虽然曾率兵攻打辽国，企图收复燕云十六州，但仅收回了三州和三关之地，而因病中途撤军。所以在北宋建立之前，辽朝南面的疆界仍在拒马河一线，同后周形成直接军事对峙的局面。

辽朝在阿保机建国后的四五十年中，实行的是奴隶制度。其后，封建制的成分不断增加，以致出现了原有奴隶制和新兴封建制相互矛盾又同时并存的局面。大致经历了太宗、世宗、穆宗三朝皇室内部的激烈斗争，到景宗（969～982年）时，封建制才在辽朝取得了决定性胜利。

辽王朝从太宗（926～946年）开始，采取了“以国制治契丹，以汉制待汉人”① 的统治办法。这种因俗而治的统治，在官制的设置上反映得相当明显。辽在中央政府机构中设置了北、南两套统治机构。统治契丹和其他游牧民族的称为“北面官”，其官员均由契丹贵族担任。在北面官中，有南、北之分，如北宰相府、南宰相府，北大王院、南大王院，“其实所治皆北面之事”②。皆治北面之事的北面官，分为北面朝官、北面御帐官、北面皇族帐官、北面诸帐官和北面军官等，而北面朝官则是辽王朝的主要机构。统治汉人、渤海人的官吏，称“南面官”，以“治汉人州县、租税、军马之事”③。官员的任用多是汉人，也有少数是契丹贵族，但南面官的权力远不及北面官大。南面官的设置，大致沿袭唐制。在朝官中，主要设有汉人枢密院（亦称南枢密院，其下置吏、户、兵、刑、厅五房，兼有尚书省的大部分职能）、尚书省、门下省、御史

①③ 《辽史》卷四十五《百官志一》。

② 《辽史》卷三十四《百官志一》。

台和翰林院等机构；在地方官中（辽的行政区划，虽有道、路、府、州、县等名称，实际是州、县两级），则“冠以节度，承以观察、防御、团练等使，分以刺史、县令”①。

（三）辽朝经济概况

辽朝的社会经济，大致可分为南北两种不同类型。其南部地区，由于居住的主要是汉人和原属渤海国人，过的是“耕稼以食，桑麻以衣，宫室以居，城郭以治”的定居生活，所以农业在南部经济中起主导作用；其北部地区，由于居住的主要是契丹人和其他的游牧民族，过的是“畜牧畋渔以食，皮毛以衣，转徙随时，车马为家”的游牧生活②，所以畜牧业在北部经济中占有主要地位。

辽朝的社会经济虽然可分为上述南农北牧的两种类型，但就全境来说，畜牧业仍然占据着首要地位。自契丹建国直至覆亡的200年间，畜牧业始终是他们的主要产业。辽代放牧的牲畜以驼、马、牛、羊为主。羊主要提供皮毛和肉食，而马则是契丹射猎、放牧、交通都不可缺少的工具，更是行军作战的最主要装备。所以，羊和马一向是契丹财富的代表，述律后曾对太宗说：“吾有西楼羊马之富”③；《辽史》也说：“契丹旧俗，其富以马，其兵以强”④。由于牲畜，特别是马匹在契丹的民用和军用中都具有重要作用，因此辽朝十分重视畜牧业的发展。早在阿保机担任迭剌部酋长时，就“因民之利而利之，群牧蕃息，上下给足”⑤。辽建国后，还专门设有管理国家群牧的机构和官职，加强管理，使辽“自太祖及兴宗垂二百年，群牧之盛如一日”⑥。同时，通过对外战争的掠夺和让被征服的各族、属国每年进贡一定数量牲畜等办法，也使契丹的牲畜不断增加。例如辽初，阿保机“伐河东，下代北郡县，获牛、

---

① 《辽史》卷四十八《百官志四》。

② 《辽史》卷三十二《营卫志中》。

③ 《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一，后梁龙德元年十一月。

④ 《辽史》卷五十九《食货志上》。

⑤⑥ 《辽史》卷六十《食货志下》。

羊、驼、马十余万"①。再如，辽代中期，辽廷仍然奉行其掠夺政策，在一次讨伐女真中，就"获生口十余万、马二十余万"②。通过国家群牧和对外的掠夺，契丹的牲畜一直保持着相当的数量。即使到了辽末，仍"牧马蕃息多至百万"③。直到辽灭亡前，在西北边地区仍拥有大批的马群。马匹的繁盛，对契丹建设一支强大的骑兵创造了条件，提供了保障。

契丹很早就有农业。据载，在遥辇氏之初，迭剌部酋长涅里（也是部落联盟的军事首长）就开始关心"农工之事"④。至遥辇后期，耶律述澜曾"教民种桑麻，习织组"⑤。传说，阿保机的祖父匀德实也很重视农业，"相地利以教民耕"⑥。阿保机在 911 年平息了诸弟之乱以后，更是"弭兵轻赋，专意于农"⑦。特别是辽朝建立后，由于太祖统一了渤海地区，太宗夺取了燕云十六州这两个农业相当发展的地区，使契丹所辖农业地区就更加扩大。辽历朝统治者都采取了一些保护农业、加强农业的措施。诸如：发布"劝农桑"、禁"伤禾稼"之类的诏令；对垦荒者给予一定的免除租赋的奖励；年谷不登时，"发仓以贷，田园芜废者，则给牛、种以助之"⑧；把所俘燕、蓟（今天津蓟县一带）的汉人，分散安置于潢水以北适于农耕的地方；让扶余族部分农民迁徙到汉地，与汉人杂居，分地耕种；在边疆地区实行大规模屯田等等。由于这些措施，客观上顺应了历史的发展趋势，促进了契丹农业的发展。至辽代中期，不仅南部以农业为主的地区"户口丰殖"和"年谷屡稔"，北方地区也逐步完成了半农半牧的转化。到辽后期的道宗清宁间（1055～1064 年），中京地区已是"视事半岁，积粟十五万

---

① 《辽史》卷六十《食货志下》。

② 《辽史》卷十一《圣宗二》。

③ 《辽史》卷二十四《道宗本纪四》。

④ 《辽史》卷四十六《百官志二》。

⑤ 《辽史》卷二《太祖下》。

⑥⑦⑧ 《辽史》卷五十九《食货志上》。

斛”①。东京道的成、信、遂等50余城，其仓谷不下二三十万石。辽代农业的发展，为其军队的发展和对北宋战争的胜利提供了物质基础。

此外，辽朝的铁冶、铸钱、煮盐、纺织、制瓷等各类手工业也有相当的发展。在手工业中，矿冶、特别是冶铁占有重要的地位。阿保机即位初年，曾率兵南掠“幽、蓟，师还，次山麓，得银、铁矿，命置冶”②。这说明，辽的冶铁开始得是比较早的。后来，由于辽占领了铁矿蕴藏丰富的渤海地区，更促进了冶铁的发展。鉴于诸坑冶多在渤海地区，所以辽在“东京置户部司”③以总坑冶，并在盛产铁矿的东京道东平县“置采炼者三百户”④，还以渤海俘户在上京道置长乐县，“户四千，内一千户纳铁”⑤，随着渤海人冶炼技术的传入，契丹冶炼锻铸技术亦不断提高，有的工艺达到了当时的先进水平。例如，契丹冶炼的镔铁，就很著名，《金史》记载说：“辽以宾铁为号，取其坚也”⑥。由于镔铁坚硬近于钢，工艺精良的镔铁刀，成为辽每年向宋贺正旦的礼物之一。再如，辽代所制的马鞍，也很讲究，著名的“契丹鞍”，不仅在辽朝，而且在全中国的各民族中，享有盛名，堪称“天下第一”。辽代锻铁制造的兵器，主要有斧、铁矛、箭镞等等。

由此看来，北宋建立前的辽王朝，是个幅员辽阔的强大王朝。当时的辽朝，已不是建国初年的奴隶制国家，而是封建制取得了决定性胜利的封建政权。它不仅在农牧业、特别是牧业方面有了快速的发展，而且各类手工业及商业都达到了相当的水平。辽占据了具有重要战略意义的燕云地以后，动辄出兵牧马中原，并频频得手，更加充分证明了它的军队是强大的、有较强战斗力的。

综上所述，北宋建立前所面临的形势，既有因后周的全面振

---

① 《辽史》卷五十九《食货志上》。

②③④ 《辽史》卷六十《食货志下》。

⑤ 《辽史》卷三十七《地理志一》。

⑥ 《金史》卷二《太祖》。

兴所带来的有利的一面，也有因其北面辽朝的强大和表现出的咄咄逼人之势而受到军事威胁的不利的一面。

第二节　北宋的建立

一、后周政权的突然危机

后周政权的危机，是由周世宗柴荣在北伐途中突然生病开始的。显德六年（959年）三月，柴荣率军北伐，开始进展很顺利，接连攻下益津、瓦桥、淤口三关，致使辽朝君臣恐惧，急撤幽州（今北京市）。辽兵后退，柴荣非常高兴，准备乘胜进军。同年五月初一，柴荣进驻瓦桥关。次日，即召集诸将讨论直接攻取幽州问题。可是，只想在战争中谋得富贵的诸将惧怕辽骑，不愿继续前进，力加劝阻，言称：车驾离京四十二日，兵不血刃取燕南全部土地，这已是很大的功绩了；现在辽骑屯聚幽州北部，我军就不宜再加深入了。柴荣听了诸将议论，很不满意，坚持攻打幽州，并督促先锋都指挥使刘重进先行，占据固安（今河北固安）。不料，柴荣当天患了病，不能挥军北进，不得不放弃攻辽幽州计划，诏命班师。

柴荣因病回师的突然事变，使后周的政治形势急转直下，军中立即为一种唯恐京师有变的情绪笼罩着。五月三十日，柴荣退至澶州（今河南濮阳）。由于车驾滞留不行，加之虽为宰辅近臣也不得向柴荣问疾，于是“中外恟惧”，议论纷纷。周太祖女婿张永德当时为澶州节度使，以至亲缘故，独得进入柴荣卧室内。群臣对张永德说：“天下未定，根本空虚，四方诸侯惟幸京师之有变。今澶、汴相去甚迩，不速归以安人情，顾惮旦夕之劳，而迟回于此，如有不可讳，奈宗庙何？”① 由张永德转达的群臣的担心，正

① 《却扫编》卷上。

是柴荣所虑，柴荣遂下令趋驾归京师。

柴荣回到汴梁，预感到将不久于人世。为确保死后帝位不被他人篡夺，便紧张地安排了后事。六月初九，先以皇长子柴宗训为特进左卫上将军，封梁王；以第二子柴宗让为左骁卫上将军，封燕公。接着于六月十五日对人事问题作了重大调整：任命魏仁浦以枢密使兼副相，宰相王溥、范质兼知枢密院事；又任命侍卫都虞候韩通为侍卫亲军副都指挥使，加检校太尉、同平章事。鉴于张永德是太祖郭威至亲，且立有军功，所掌殿前诸班又是最精锐的禁军，因而篡夺皇位的危险性最大，于是削去张永德军职，授以检校太尉、同平章事的荣誉头衔。赵匡胤是新从低级军官提升的，资望较浅，夺取帝位的可能性不大，遂让他接替了张永德的殿前都点检的职务。经过调整的班底，是以王溥、范质、魏仁浦为骨干，掌管枢密使，又混合文武大臣在政事堂，使之同掌国政。柴荣原以为有了这样一个既可靠又权力互相制约的领导集团，帝位可保无虞。但事实则与其愿望相反，在其去世不久，郭氏王朝就被赵氏所取代了。

显德六年六月十九日，年仅 39 岁的周世宗柴荣病死；时年仅 7 岁的梁王柴宗训继帝位，是为周恭帝。为防有变，恭帝嗣位后，由李重进兼淮南节度使，防南唐；韩通兼天平节度使，防开封东北面；越匡胤兼归德节度使，防开封东面；向拱为西京（洛阳）留守，防开封西面。这样从四方将京城保卫起来，应该说是很周密细致的。然而，年幼的小皇帝并不能亲政，而大权又旁落于文武重臣手中，于是“主少国疑”的政权危机便势所难免了。

二、“陈桥兵变”

北宋代周，是通过兵变实现的。

兵变的发动者赵匡胤，后唐天成二年（927 年）出生于洛阳。其父赵弘殷是五代时的中级军官，后唐时曾典禁军，后汉时以功迁为护圣都指挥使，后周时曾任铁骑第一军都指挥使、右厢都指

挥和岳州防御使。赵匡胤青年时期曾在后周太祖郭威手下当过东西班行首、滑州副指挥之类的小武官。后周世宗即位后，他跟随世宗南征北伐，立过战功，因而在禁军中的地位不断提高。显德元年高平战后，他升为殿前都虞候；三年，从征江淮时他晋升为殿前都指挥使；六年世宗北伐时，他为水陆都部署；世宗因病回师后他又被擢升为殿前禁军的最高首领——殿前都点检。他凭借手中掌握的军权，乘后周政权突然危机之机，导演了一幕“陈桥兵变，黄袍加身”的闹剧，其经过大致是这样的：

显德七年（960年）正月初一，越匡胤以镇（今河北正定）、定（今河北定州市）二州的名义，谎报北汉与辽会师大举南侵，要求后周中央政府急速派兵抵御。宰相范质、王溥等不辨虚实，立即派赵匡胤率军出征。次日，殿前副都点检、镇宁军节度使慕容延钊率领前军先发。前军出城时，开封城内就有“策点检为天子”的谣传，引起了全城哄动，“士民恐怖，争为逃匿计”[1]，但内廷却很平静，对城中的事态变化并无觉察。

正月初三清晨，赵匡胤率大军出发，由于军纪严整，众心才趋安定。当日傍晚，大军驻于开封东北40里的陈桥驿。就在这里，一个“兴王易姓”的兵变，紧张地进行着。

赵匡胤曾亲自参加过郭威的兵变，具有篡立的“经验”。为了掩人耳目，这天晚上，他并没有直接出面去煽动将兵，而是吃酒装醉睡觉去了，把“黄袍加身”的具体事情交给其亲信赵普和赵匡义办理。赵普，字则平，时为归德节度掌书记。《宋史》称他“参谋缔构，厚重有识”。赵匡义，后改名光义，是匡胤的弟弟，时为内殿祗候供奉官都知。《宋史》谀誉他是个“沈谋英断”的人。赵匡胤依靠这样两个懂得文韬武略的人去办理兵变的事，自然是放心的。

兵变是由禁军几个主要将领首先开场。当晚，都押衙李处耘、内殿直都虞候马仁瑀、殿前都虞候李汉超、散员都指挥使王彦昇

① 《宋史纪事本末》卷一《太祖代周》。

等，鼓噪而起，煞有介事地说："主上幼弱，未能亲政。今我辈出死力，为国家破贼，谁则知之，不如先立点检为天子，然后北征，未晚也。"① 李处耘立即将诸将所言，告诉了赵普和赵光义，请他俩出主意。赵普建策说："兴王易姓，虽云天命，实系人心。前军昨已过河，节度使各据方面，京城若乱，不惟外寇愈深，四方必转生变。若能严敕军士，勿令剽劫，都城人心不摇，则四方自然宁谧，诸将亦可长保富贵矣。"②赵普确实"为政颇专"，他的一席话，不仅道出了诸将要"长保富贵"的心愿，更指出了兵变成功必须安定人心这个关键问题，因此他的主张取得了武将们的赞同和支持。为了里应外合，确保兵变成功，是夜还派遣衙队军使郭延赟速回京师，驰告赵匡胤的心腹、殿前都指挥使石守信和殿前都虞候王审琦，使之作好准备。

第二天（正月初四）黎明，参与拥立的将领们直扣赵匡胤的寝门，呼喊说，"诸将无主，愿策太尉为天子"③，并以象征皇帝登极时穿的黄袍，披在赵匡胤身上。赵匡胤则装出一副被迫的样子，并提出条件说："汝等自贪富贵，立我为天子，能从我命则可，不然，我不能为若主矣。"拥立者们一齐表示："惟命是听"④。就这样，一个要当皇帝，一个要富贵的"各得其所"的政治交易达成了。为了争取官僚集团的支持，确保兵变成功，赵匡胤向诸将"约法三章"：一是鉴于五代以来帝王初入京城，皆纵兵大掠，告诫诸将，"勿得复然"。二是对周世宗的遗老遗少及后周一些旧臣，要以礼相待，指出："少帝及太后，我皆北面事之，公卿大臣，皆我比肩之人也，汝等毋得辄加凌暴。"三是必须严肃纪律，申令："事定，当厚赏汝。不然，当族诛汝。"⑤赵匡胤之所以采取这种软硬兼施的办法，一方面是把拥立者都笼络住，使之勿乱行残暴，免得误了当皇帝的大事；另一方面，也是向众人表示，他与五代以来的其他兵变者不同，他将实行的是以文治国和安定民心的政策。

在一切安排妥当之后，身着黄袍的赵匡胤回军开封，进入京

---

①②③④⑤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正月，癸卯。

城，“秋毫无所犯”。早朝未退的后周宰执大臣，忽闻有变，都束手无策。只有侍卫马步军副都指挥使韩通从宫殿中惊慌而出，准备率众抵抗，但他行至街道上，为王彦昇发觉，彦昇立即策马急追至韩家，将他一家杀死。其他一切顺利，无骚动和抵抗者。随后，赵匡胤故作姿态地对后周朝臣说：“吾受世宗厚恩，为六军所迫，一旦至此，惭负天地，将若之何？”① 王溥、范质在诸将刀光剑影的威逼下不知所为，遂率百官听命。翰林学士承旨陶谷拿一篇事先准备好的禅代诏书，宣布周恭帝退位，赵匡胤正式当了皇帝。因他当初任归德节度使的地方是宋州（治今河南商丘南），故改国号为宋。并将这年（后周显德七年，960年）改元为宋建隆元年。为了与以后南渡的宋朝相区别，史称北宋；而赵匡胤则成了宋朝的开国皇帝，是为宋太祖。

北宋建立之初，仅是继承了后周的疆土。其疆域，东临海，西至河西，南临江，北抵拒马河。其周边南与南唐、吴越、南汉、南平、武平相邻；北与契丹、北汉、定难军交界；西南同后蜀，西同吐蕃、党项接壤。“初有州百一十一，县六百三十八”。

三、定都东京

（一）宋廷的定都与迁都之争

赵匡胤建立北宋后，便因后周之旧，以东京（今河南开封市）作为首都。

东京是我国一座历史名城。春秋时期，是郑国的边陲之地，据说郑庄公在这里建筑了一座存粮的仓城（在今开封市南的古城村，现存古城遗址），取“开拓封疆”之意，名为开封。战国时期，东京是魏国都城，称大梁，又名汴梁。五代时期，除后唐外都在这里建都，后梁称东都，后晋、后汉、后周均称东京。

---

①《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正月，癸卯。

然而，在北宋领导集团中，对于是否要把开封作为永久性的都城是有争论的：赵匡胤认为，建都长安是上策，安都洛阳是中策，定都开封是下策。所以他一直主张把都城迁到洛阳或长安，说这样做可以“据山河之胜而去冗兵，循周、汉故事，以安天下”①；而晋王赵光义等重臣则坚决主张定都东京，于是在宋廷中遂产生了定都和迁都之争，并在太祖朝一直存在着这一争论。只是由于北宋立国之初，朝政的当务之急是平息后周的方镇叛乱，紧接着又进行平灭南方诸割据政权的统一战争，才没使这一争论突出出来。到了太祖末年，北宋不仅平息了后周的方镇叛乱，而且相继平灭了南方诸国，基本实现了全国统一后，这个定都与迁都之争便突出出来，并达到了十分尖锐的程度。

开宝九年（976 年）四月中旬，赵匡胤率领满朝重臣“西幸”洛阳。洛阳是赵匡胤的出生地。赵匡胤“乐其风土”，“尝有迁都之意”。开始讨论赵匡胤“西幸”时，朝中大臣已明显地预感到赵匡胤此行的目的是为迁都作准备。因此，起居郎李符当时就上书列举了迁都洛阳有多种困难，如：“京邑凋敝”、“宫阙不完”、“郊庙未修”、“百官不备”、“畿内民困”、“军食不充”、“壁垒未设”、“千乘万骑，盛暑从行”等等②，以期劝告赵匡胤打消其迁都计划。但是赵匡胤对此根本不加理睬。五月初，赵匡胤在洛阳完成了一系列的祭祀和巡视活动后，竟然要继续留住洛阳，准备将此次西行即作迁都之举。由于赵匡胤迁都洛阳的态度坚决，许多近臣的谏言他都听不进去，因而他的胞弟赵光义不得不出面劝说。开始，赵匡胤仍以“据山河之胜”为由，坚持迁都洛阳只是权宜之计，长远来看应当迁都长安。赵光义又“叩头切谏”，并强调说，安天下“在德不在险”，这才使赵匡胤放弃了迁都主张。

（二）赵光义等主张定都东京的军事方面的原因

综观赵光义等的有关言行，他们力主定都东京，反对迁都洛阳或长安，是既有政治上的原因，又有军事上的原因的。就其军

---

①② 《长编》卷十七，太祖开宝九年四月，癸卯。

事上的原因而言，主要是因为东京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具体说来大致有三：

一是认为定都东京，可以“强干弱枝”。东京处于华北平原的南端，是中原的腹心之地。把东京选作都城，不仅便于宋王朝政治统治和经济剥削，也极利于从军事上对全国各地的控制和防范。因而赵光义明白指出：定都东京可以“惩唐季五代藩镇之祸，蓄兵京师，以成强干弱枝之势”①。

二是认为定都东京，利于对敌国用兵。自五代以来，随着北面辽王朝的兴盛和不断牧马中原，辽已成了中原王朝的主要作战对象。特别是周世宗从辽朝手中夺回了燕云十六州的瀛、莫、易三州之地以后，东京遂成了一国、乃至“天下之冲要”② 之地，它与北部边防线的距离缩短了许多。在当时交通工具极不发达的情况下，这种指挥中心同前线比较靠近的情形，也是很有利的：采取进攻战略，东京这个军政大本营可以利用其地理位置的优势，集中河南诸路精兵，越过黄河径直北上，免掉劳师远征之苦；采取防守战略，由于东京处于黄河下游中间地段，且北拒黄河，既可依托黄河之险，阻止辽兵南下，又可有效地组织东至山东、西到洛阳、南到江淮的人力物力进行有效地防御作战。即使退却，作为汴运中枢的东京，也可以利用汴河与淮河、长江相通联的有利条件，径直撤往纵深深远、幅员广大的江南。东京这种从战略上可攻、可守、可退的优越条件，不仅是关中的长安无法与之相提并论，就是关外的洛阳也是望尘莫及的。对于这一点，赵光义虽然没有直接说来，但从其后对辽所发动的两次大规模幽州之战的实践来看，他想利用东京这个“冲要”之地，积极开展对辽作战的意图是相当明显的。

三是认为东京具备屯驻重兵的雄厚的物质基础和建立全国战略指挥中心的良好条件。开封周围是河流纵横、陂泽相望的平原

---

① 《宋史》卷一百七十五《食货上三》。

② 《翠微北征录》卷四《屯要》。

沃野，粮产丰富，经过隋、唐时期的发展，特别是五代后周的经营，到北宋，其经济繁荣达到了鼎盛时期。开封的人口，约有50余万，那里的手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都很发达，著名的有兵器制造业、造船、绫锦、陶器、印刷、制茶、酿酒等行业。开封还专门设有造船务，以负责制造和修理各种船只。在金明池（在今开封西郊），还出现了世界上最早的船坞。开封的商业更是店铺林立，市场繁荣。开封这一强大的经济力量，为其屯驻重兵和提供给军队以充足精良的武器装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开封也是全国的交通枢纽，向以"水陆一都会"而著称。《宋史·食货·漕运》中记载："宋都大梁，有四河可以漕运：曰汴河，曰黄河，曰惠民河，曰广济河，而汴河所漕为多。"汴河，自隋唐以后就是我国南北水运交通干线，是北宋时南北交通的大动脉，而开封正处于汴河的中枢。开封借助这一汴河，往西接黄、渭可直达洛阳、长安；往东南可直通江淮、两浙、荆湖，并联系岭南、川蜀广大地区。宋太宗时参知政事张洎就曾指出，"汴水横亘中国，首承大河，漕引江、湖，利尽南海，半天下之财赋，并山泽之百货，悉由此路而进"。① 开封的对外交通虽然以水路为主，而陆路交通也很发达，并且对北方和西北地区的交通，主要依靠就是陆路。以开封为轴心的几条主要干线往北可抵辽境，往东可至山东，往西可与西北及西夏、吐蕃、回鹘联系起来，往西南可达今湖北襄阳，往东南可与永城、宿县相通。这种得天独厚的交通条件，不仅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方面意义重大，而且军事上的意义也很明显。因此，在迁都的争论中，与赵光义一起力主反对迁都的铁骑左右厢都指挥李怀忠向赵匡胤建议说："东京有汴渠之漕，岁致江、淮米数百万斛，都下兵数十万人，咸仰给焉。……且府库重兵，皆在大梁"，怎可遽然迁都呢？②

（三）东京的城邑设防

① 《宋史》卷九十三《河渠三》。

② 《长编》卷十七，太祖开宝九年四月，癸卯。

东京作为北宋的首都，虽然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但毕竟无山川之险，为四战之地。因此，北宋统治者除屯驻重兵外，非常重视东京的城防建设。

东京城分三重，即外城、里城和宫城，而起防御作用的主要是外城。外城也叫国城、新城、罗城。外城原为后周的旧城，是后周柴荣显德三年（956 年）发丁夫十万修筑的。“旧城四十八里二百二十三步”，因当地土硷，故“取郑州虎牢关土筑之”①，使之“坚密如铁”②。又因其城的形状犹如卧牛，故俗称卧牛城。外城是东京城市防御的主要屏障，因此北宋统治者在后周的基础上，多次加以修葺。而每次修葺，又都考虑到如何增强其城垣的防御能力。据说，开宝元年（968 年），赵匡胤初修东京时，除大其城址外，还“曲而宛，如蚓诎焉”③，目的就是为了增强城垣的抗御能力。起初，负责丈量和设计筑城的工匠所设计的城垣图，是取方直形，但赵匡胤阅后大为不满。他亲自取笔将工匠绘的图抹掉，又令取来大纸，他独自在大纸上作了一个“纡曲纵钭”的大圈，并在旁边批示了“依此修筑故城”六个大字。④后来许多人都认为这种“曲而宛”的城垣不美观，故在神宗修筑京城时，又将城垣改直，成为矩形。北宋末年，东京被金人攻破。其后南宋史学家岳珂还将城破北宋灭亡的原因，归咎为将城改直，说“城既引直，一炮所望一壁，皆不可立，竟以此失守”⑤。

北宋历代统治者，对开封的外城不断进行了增筑、重修和展筑，以增强其设防性质。其中以真宗、神宗和徽宗三朝的修筑规模最大。这三朝先后增筑的防御设施有：在城垣四面作敌楼；增筑瓮城；封筑团敌马面；增筑“拐子城”；浚治濠城等。真宗时修筑外城，还将城扩展到“城周五十里百六十五步，高四丈，广五丈九尺”⑥。

---

① 《汴京遗迹志》卷一。

② 《金史》卷一百三十《赤盏合喜传》。

③④⑤ 《桯史》卷一《汴京故城》。

⑥ 《宋会要辑稿》方域一之一六。

后来的战争实践表明,这些防御设施都不同程度的在抵御金兵作战中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第三节　平息后周方镇的武装叛乱

周世宗柴荣在世时,后周对其所属的111个州、638个县,分由十几个节度使管辖。而唐末五代以来,节度使是握有重兵的地方割据势力。后周初年,太祖郭威曾对图谋不轨的节度使进行了严厉整治,使其势力受到了一些削弱。但是,节度使仍然具有相当的实力,一有机会就要兴风作浪。赵匡胤本人不仅是后周殿前禁军的最高首领,而且也兼任节度使。因此,他对节度使作乱是有准备的。就连他的谋士赵普,也在陈桥兵变中提醒过诸将,要防止"各据方面"的节度使的可能"生变"。果然,在赵匡胤篡权代周后,便遭到了后周节度使李筠和李重进的武力反抗。

一、平息李筠叛乱

(一)李筠起兵反宋及策略上的失误

李筠(原名荣,避世宗柴荣讳改为筠),后周太原人,勇健有力,善骑射。后唐时,李筠为控鹤指挥使;后汉时为博州刺史;后周初又为先锋指挥使、昭义军节度使。昭义军节度使辖有潞州(治今山西潞城)、泽州(治今山西晋城)、沁州(治今山西沁源)等三州之地,节度使治潞州。潞州居太行之脊,其地位之重要,关系河北河南之安危,所以自安史之乱以来,这里向为战略要地。宋兴,潞州又为宋与北汉间国防要地。其南过了泽州,有天井关,关南是太行山之羊肠坂道,极为险要。故此地有失,宋必危殆。

李筠是凭着一时的激愤而起兵反宋的。赵匡胤即位后,为了遏制节度使举起"义旗"讨伐其篡逆之罪,对节度使采取绥靖政策,如派遣使者加授李筠为中书令等。然而,李筠对赵匡胤的安

抚并不理睬。当赵匡胤的使者到潞州时，李筠开始竟欲拒之门外，后来在左右的竭力劝谏下，才勉强接待了使者。可是，席间李筠又突然取出周太祖郭威的画像悬挂于壁上，并且“涕泣不已”，示以怀念周室之情。李筠这一公开的怀念后周反对北宋的举动，使左右大为震惊，慌忙向宋使解释说：“令公被酒，失其常性，幸毋怪也。”① 向与后周有仇怨的北汉帝刘钧闻之，觉得有机可乘，遂捎书联合李筠起兵。赵匡胤听到李筠欲反，便亲诏安抚，并遣使对李筠说：“我未为天子时，任汝自为之；我既为天子，汝独不能小让我耶？”②李筠知道反谋败露，愈加不安，遂于建隆元年（960年）四月起兵造反。首先令幕府散发檄文，宣列赵匡胤诸罪；接着绑缚了监军、亳州防御使周光逊和闲厩使李延玉，遣使送于北汉，以求北汉出师为援；然后又派兵袭击了泽州，擒杀了泽州刺史张福，并攻占了该城。

由于李筠起兵出于一时之激愤，因而没有成算的作战方略。开始，从事闾丘仲卿曾指出：“公孤军举事，其势甚危，虽依河东（北汉）之援，恐亦不得其力。大梁兵甲精锐，难与争锋。不如西下太行，直抵怀、孟，塞虎牢，据洛邑，东向而争天下，计之上也。”③ 闾丘仲卿的意见，不仅比较实际地分析了敌强我弱和盟友（北汉）靠不住的客观形势，而且也提出了迂回西向，先据洛阳、后东争天下的正确主张。若能依此方略行动，一方面可以赢得时间，争取各地方镇的同情和支持，另一方面也避免了同宋军主力过早交锋，达到逐步壮大自己，削弱敌人，进而战而胜之的目的。但是骄易无谋的李筠却错误地估计了形势，认为：“吾周朝宿将，与世宗义同昆弟，禁卫皆旧人，闻吾之来，必倒戈归我，况有儋圭枪、拨汗马，何忧天下哉。”④ 因此，他对闾丘仲卿的正确主张

①② 《长编》，太祖建隆元年四月，丁丑。

③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四月，癸未。

④ 《宋史》卷四百八十四《李筠传》。同卷载：“儋圭，筠爱将，有勇力，善用枪；拨汗，筠骏马，日驰七百里，故筠夸焉。”

不能采纳，这就使自己陷于被动之中。

李筠所犯另一个战略性错误，则是与北汉关系的破裂。北汉虽然不是十分可靠的盟友，却是个完全可以借用的力量。开始，北汉帝刘钧鉴于同后周有世仇，对联兵讨宋甚表积极，曾亲率兵赴李筠处会师，李筠亦迎谒刘钧于太平驿（在今山西寿县西五十里）。然而，李筠却当着刘钧的面直言："受周太祖恩，不敢爱死"①。这话虽说未必有意针对刘钧，但对同后周积怨很深的刘钧来说，显然是个很大的刺激。刘钧当时没有说什么，内心却十分不快，遂对联兵讨宋采取消极态度。刘钧不但仅以少弱兵力相配合，而且派来的仅是不出名的宣徽使卢赞，其任务又是"监其军"的。这使李筠心里很不平，于是同卢赞之谋多有不协。刘钧虽遣其平章事卫融加以和解，但不能根本解决问题。李筠则留其儿子李守节守潞州，而独自引兵南向。这样，本来势孤力单的李筠就更加孤弱了。很明显，李筠的战略目标是要战胜赵匡胤，为达此目的，本应联合一切可以联合的力量，尤其与北汉这个主动要求配合的盟友，更应求大同存小异，保持密切的关系。然而，缺乏战略眼光的李筠计不出此，却反其道而行之，出言不慎，争个人一时之高低，从而忘掉了为之奋斗的战略目标，干出与自己目标相悖的愚事，因此他的失败是可以想见的。

（二）赵匡胤讨伐李筠的方略和部署

赵匡胤是个有战略头脑的封建帝王。当李筠反书传至朝廷时，枢密使吴廷祚便建议说："潞州岩险，贼若固守，未可以岁月破。然李筠素骄易，无谋，宜速引兵击之，彼必恃勇出斗，但离巢穴，即成擒矣。"② 此方略的中心点是，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动，扑灭李筠的反抗，以免动摇天下。赵匡胤立即采纳了他的意见，并先后完成了如下部署：

1、四月十九日，遣侍卫副都指挥使石守信、殿前副都点检高

---

① 《宋史纪事本末》卷一《太祖代周》。

②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四月，丙戌。

怀德率前军进击，出西路，由孟津（今河南孟县黄河南岸之旧孟津），直趋天井关。

2、五月初二，遣殿前都点检、镇宁节度使慕容延钊、彰德军（治相州，今河南安阳）留后王全斌，自东路西向潞州。

3、五月初三，以洺州团练使（治今河北永年）郭进，为本州防御使，兼西山巡检，与知邢州（治今河北邢台）加检校太尉李继勋，备北汉军之东出。又使永安节度使（治陕西府谷）折德扆出兵北汉，以进行牵制。

4、命宣徽南院使昝居润赴澶州（治河北濮阳）巡检，以固京北河防。另外遣三司使张美和怀州（治今河南沁阳）刺史马令琮，日夜储粮以待王师。乃升怀州为团练，以马令琮为团练使。

从上述部署可以看出：赵匡胤是在稳定后方，保证军食供给的同时，以石守信、高怀德所率西路军为主攻方向；以慕容延钊、王全斌所率东路为助攻方向；以李继勋、折德扆所率北、西北路为牵制方向。期于东西夹攻，一举歼灭李兵，平息这次叛乱。

（三）作战经过（参见附图1）

建隆元年四月十九日，石守信、高怀德率前军出征。出发前，赵匡胤指示说："勿纵筠下太行，急引兵扼其隘，破之必矣。"① 根据赵匡胤的敕令，石守信等自孟津渡河，经怀州疾趋，先扼天井关之险，使李筠不能夺占怀州这一宋军之补给根据地。约于四月下旬，石守信等进据天井关，李筠将兵3万② 屯于泽州之南，扼险拒守。五月初，石守信与监军李崇矩率兵自间道（似沿今天井关至晋城、高平公路），进袭了泽州后方连络补给线。五月初五，破李筠军于长平③，斩首三千级。接着攻下了大会寨（待考，似在

---

①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四月，戊子。

②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五月辛丑条云："筠留其长子守节守上党，自率众三万南出。"

③ 长平在今山西长子县南40里，高平县北45里处；长平为泽州通潞州之交通要点。

长平附近）。然后，南会赵匡胤大军参加泽州南之会战。

五月十九日，赵匡胤下诏亲征。为使后方安全，以枢密使吴延祚为东京留守，知开封府吕余庆副之；赵光义为大内都点检。又遣韩令坤将兵屯河阳（今河南孟县西南，孟津渡之北岸要镇），以策应石守信并南卫洛阳。

五月二十一日，赵匡胤率军从开封出发，二十四日抵荥阳（今河南荥阳）。西京（今河南洛阳）留守向拱建议：应该急速渡过黄河，穿越太行山，乘李筠兵尚未集结好之机而攻击之；如果延误时机，待李筠兵集结完毕，兵力强大起来，就不易攻取了。枢密直学士赵普也认为："贼意国家新造，未能出征。若倍道兼行，掩其不备，可一战而克。"① 赵匡胤采纳了他们的意见，遂率军急进。二十六日，到达河阳（今河南孟县），二十八日到达怀州。大军进入太行山时，由于山路险狭多石而大军受阻。赵匡胤率先在马上托负数石，将士因而也皆负之，遂于当日把山路铺为平路。是月二十九日，赵匡胤率军会石守信、高怀德之师进击，大破李筠兵3万余于泽州之南，杀北汉援兵之降者数千人，又斩其监军使卢赞，擒其河阳节度使范守图。李筠于是率众退还泽州，婴城固守。宋军追至城下，赵匡胤督诸军列栅围攻之。是时，永安节度使折德扆进攻北汉西北边境，已破其沙石寨（一作沙谷寨，似在今山西兴县境），斩首500级。这时，北汉帝刘钧在前军已败（卢赞、范守图等军），后方堪忧的情况下，滞留太平驿，不敢轻动（是时王全斌军可能也到达潞州附近）。

六月初一，赵匡胤开始亲自监督诸军进攻泽州城；泽州城虽小，但很坚固，十几天未能攻破。就在这时，吐浑府都留后、汾州（失考）团练使王全德自泽州，龙捷指挥使王延鲁自潞州相继出降。于是，李筠困守泽州之势益加孤弱。六月十二日，跟随李筠至泽州的筠之爱妾刘氏，见城已危，便对李筠说："孤城危蹙，破在俄顷，今诚得马数百，与腹心溃围，出保昭义，求援河东，犹

①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五月，壬戌。

愈于坐待死也。”① 李筠采纳了她的意见，命令部下计算马匹，得知尚有千余匹，遂准备晚上率众突围。这时又有人提醒李筠说："今帐前计议，皆云一心，县（悬）门既发，不可保矣，倘劫公而降，悔其可及！”②李筠感到这种意见也有道理，遂举棋不定，退守不决。

六月十三日，赵匡胤向从征的控鹤左厢都校马全义询问攻城之计，全义提出："筠守孤城，若并力急攻，立可殄灭；倘缓之，适足长其奸尔。”③ 赵匡胤采纳了他的意见，亲率卫兵急攻。马全义率敢死士数十人，乘城攀堞先登，飞矢贯其臂，流血被体，全义拔镞进战，士气益奋，遂克其城。李筠自焚死，卫融被擒捉。次日，赵匡胤乘胜攻潞州，李守节举城投降。至此，昭义节度使李筠的武装叛乱被完全平息下来。

二、平息李重进叛乱

（一）李重进举兵叛宋

李重进，原为后周淮南道节度使。淮南道是个地域广大、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早在唐朝至德初年，唐肃宗就在这里设置了淮南军节度使。当时，节度使辖有扬州（治今江苏扬州市）、楚州（治今江苏淮安）、滁州（治今安徽滁县）、和州（治今安徽和县）、寿州（治今安徽寿县）、庐州（治今安徽合肥市）、舒州（治今安徽潜山）、蕲州（治今湖北蕲春北）、黄州（治今湖北黄冈）、安州（治今湖北安陆）、沔（治今湖北武汉）等十一州之地，节度使治扬州。五代以来，淮南的归属和辖区屡有变更，到后周世宗柴荣南征江淮以后，其地由南唐划归后周，淮南节度使的辖区又大体恢复到唐至德初始置时期。

---

①② 《宋史》卷四百八十四《李筠传》。

③ 《宋史》卷二百七十八《马全义传》。

李重进为淮南道节度使，仍治扬州。扬州地区，地势平旷，除淮河以外，无险可恃。若沿淮河之寿、濠（治今安徽凤阳）、泗（治今江苏盱眙）等州有失，则扬州形势孤危。从宋都开封至扬州，直道虽有千余里，但全是平川，无山险之阻，宋军可以长驱直入。淮北诸河亦是顺流，这对宋军的后勤运输也极为有利。因此，从地形上看，淮南是个易攻难守地区；但从经济上看，淮南又是有着重要战略意义的地区。

李重进原是与赵匡胤并掌兵柄的后周重臣。他出生于太原，是后周太祖郭威的外甥，福庆长公主之子。后晋天福中，他仕殿直；后汉初曾跟从郭威征伐河中。后周广顺初，他为内殿直都知，领泗州刺史，又改小底都指挥使。广顺二年，改大内都点检、权侍卫马步军都军头，领恩州团练使，后迁升为殿前都指挥使。三年，又加领泗州防御使。显德初，领武信军节度。周世宗嗣位，李重进跟从世宗南征北伐，屡建功勋，不断加官晋爵。开始为侍卫亲军马步军都虞候，后任行营马步军都虞候、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再后为归德军节度使兼侍卫马步军都指挥使以及行营招讨使等。周恭帝时，又加检校太尉，改淮南道节度使。

李重进举兵反宋，一方面是出于对赵匡胤篡权不满，另一方面也是赵匡胤对他不信任的结果。北宋建立之前，李与赵俱事周室、分掌兵权，当时就有些心照不宣的矛盾，平素李就有惮赵者。及赵即位，李十分慌恐。而赵对李也有怀疑，竭尽排斥打击之能事。赵登极伊始，首先削夺了李重进的侍卫马步军都指挥使这个高级军职，任命亲信韩令坤取代之。为消除赵的疑虑，李重进急请入朝见赵，以示归顺之意。可是，赵匡胤却让翰林学士李昉"善为我辞"拒绝了他。李昉草诏云："君为元首，臣作股肱，虽在远方，还同一体。保君臣之分，方契永图，修朝觐之仪，何须此日？"① 李重进吃了闭门羹，愈加不能自安。不久，赵匡胤又让李重进由镇淮南移镇青州，这更使李重进感到形势不妙，遂阴怀

①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九月，己酉。

异志，“招集亡命，增陴浚隍”①，准备起兵。

（二）双方的战略意图及赵匡胤之得计

李重进阴怀异志之时，正是李筠举兵潞州之日。李重进自知仅凭“残破扬州，数千弊卒”起兵反宋，是很难成功的。因此，他的战略企图是北结李筠；南联南唐，通过南北夹击战胜赵宋。与之相反，由于重进居南，李筠据北，赵匡胤处于南北夹击、腹背受敌之中。为了改变这种不利的战略态势，久经战阵的赵匡胤，采取了稳住南方，先顾北面的“先北后南”、各个击破的战略。

先是，李重进遣其亲吏翟守珣，间行赴潞州联合李筠。翟守珣与赵匡胤早有相识，于归途路过开封时，潜诣枢密承旨李处耘求见赵匡胤，将李重进“终无归顺之志”的情况告诉了赵匡胤。赵匡胤为了避免两面作战，施以缓兵之计。他一面厚赐守珣，许以爵位，让其劝说李重进“稍缓其谋”，以便“无令二凶并作，分我兵势”②；另一方面准备“赐重进铁卷”，以解除李重进的怀疑。李重进果中其计，犹豫不决，迟迟没有采取行动。这就使赵匡胤赢得了时间，在他平息了北面李筠叛乱之后，便开始从容地收拾李重进了。

赵匡胤发兵淮南之前，继续迷惑李重进。建隆元年九月十一，为了增加李重进的疑惧，赵匡胤诏命徙李重进为平卢节度使。时隔两日，又遣六宅使陈思诲拿着表示十分信任的“铁卷”往淮南赐给李重进，“以安慰之”。李重进再次被这种缓兵之计所迷惑，即想随着思诲入朝。后因左右的劝解，加上考虑到自己是前朝近亲，才算拘留了思诲，并加紧准备武器。同时派遣使者向南唐求援，以求尽快起兵。但是，南唐拒绝了他，唐主李景还令人对其使者说：“男子不得志，固有反者，但时有可、不可。陛下初立，人心未安，交兵上党，当是时不反，今人心已定，方隅无事，乃欲以残破扬州，数千弊卒，抗万乘之师，借使韩、白复生，必无成理，虽有兵食，不敢相资。”③

---

①②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九月，己酉。

③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十一月，庚申。

（三）作战经过（参见附图 2）

李重进欲北结李筠，李筠已败；欲南求南唐，南唐不应，于是陷于孤立无援的困境之中。这种困境，又加速了李重进内部的崩溃和瓦解。扬州都监、右屯卫将军安友规早知李重进必反，率先逾城投降。李重进害怕引起诸将的叛离，遂囚禁军校数十人。军校们愤愤不平，抗辩道："吾辈为周室屯戍，公苟奉周室，何不使吾辈效命?"① 李重进听不进去，一怒之下，将诸军校"悉杀之"。这样，李重进的举兵反宋，不仅找不到外部的盟友，而且也丧失了内部诸将的支持，落得个孤家寡人，只身奋战。

建隆元年九月二十二日，李重进"反书"传至宋廷。赵匡胤遂命马步军副都指挥使、归德节度使石守信为扬州行营都部署、兼知扬州府事，殿前都指挥使、义成节度使王审琦为副，宣徽北院使李处耘为都监，保信节度使宋廷渥为排阵使，"帅禁兵讨之"。同时，于这月二十六日，下令削夺了李重进的官爵。不久，李重进叛将安友规到达开封，赵匡胤授予滁州刺史，并令监护前军进讨。

宋发兵前，赵匡胤问枢密副使赵普关于扬州事宜，赵普说："李重进守薛公之下策，昧武侯之远图，凭恃长淮，缮修孤垒。无诸葛诞之恩信，士卒离心。有袁本初之强梁，计谋不用。外绝救援，内乏资粮，急攻亦取，缓攻亦取。兵法尚速，不如速取之。"② 赵匡胤采纳了他的意见，遂下诏亲征，并以都虞候赵光义为大内都部署，枢密使吴廷祚权东京留守，吕余庆副之。之后，赵匡胤于十月二十四日，率"百司六军"从京师出发，乘舟东下。二十七日，大军次宋州（今河南商丘县南）。十一月初八，大军抵至泗州（治今江苏盱眙），并在这里舍舟登陆，命诸将鼓行而前。十一月十一日，赵匡胤进至大仪镇（今江苏扬州市西北）③。这时石守

---

①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九月，戊申。

② 《长编》卷一，太祖建隆元年十月，乙酉。

③ 大仪镇：《长编》卷一作"大义驿"，《宋史》卷四百八十四作"大仪顿"，当是一地，即大仪镇也。

信遣使驰奏，“扬州破在旦夕，愿车驾临视”①。是夕，赵匡胤径直进抵扬州城下，登时攻拔之。扬州城陷，李重进举族纵火自焚而死。至此，讨伐淮南节度使之役即告结束。

---

① 《宋史》卷四百八十四《李重进传》。

第二章　北宋的统一战争

第一节　统一战争的战略

一、北宋建立后的图强

北宋建立后，赵匡胤一方面迅速平息了后周方镇李筠、李重进的叛乱；另一方面采取了一系列加强中央集权和发展生产的措施。为了防止唐末那种藩镇割据局面的重演，他把过去节度使所掌管的兵权、政权和财权收归中央。建隆二年（961年）“杯酒释兵权”，以和平的方式使拥兵诸将交出兵权；乾德元年（963年）四月，“始置诸州通判”，接着诏命“知府公事并须长吏、通判签议连书，方许行下”①。并将节度使所辖之郡直隶朝廷，“于是节度使之权益轻”②。乾德三年（965年）三月，设立了诸路转运使，统管地方财政，使各地“利归公上矣”③。同时，赵匡胤还改革了军制，采取了精兵简政，加强军事训练和严格军事纪律等措施。另外，还重视兵器的制造，使之种类繁多，质量不断提高。为了稳定政治，赵匡胤还扩大科举取士名额，立学校，提倡著书立说，笼络儒生。在经济方面，赵匡胤继续实行后周的均田法，并奖励垦荒，兴修水利，招抚唐末大批流民归田；赈济灾区，减免租赋，禁

---

① 《宋史》卷一百六十七《职官七》。

② 《续资治通鉴》卷三，太祖乾德元年四月，乙酉。

③ 《东都事略》卷二十六《赵普传》。

止横征暴敛①。中央集权的加强、政治的稳定和经济的发展以及军事力量的增强，为北宋进一步完成统一事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宋初承后周的辖地，在中原地区辖有州111，人口96万户。在其南面，即今长江流域及其以南的广大地区，还存有南平、武平、后蜀、南汉、南唐、吴越等6个割据政权；在其北面，有强大的辽朝保护下的北汉政权。因此北宋代周，虽然标志着“五代”的结束，但“十国”（吴、前蜀、南汉、闽、吴越、楚、南平、后蜀、南唐、北汉）分裂割据的局面并未完结，北宋统一的任务远未完成。

二、北宋初期南北诸国形势

（一）南平

南平是后梁时高季兴所建，都江陵（今湖北江陵）。拥有荆（治今湖北江陵）、归（治今湖北秭归）、峡（治今湖北宜昌）3州之地，居江汉一隅，势力弱小，四向称臣。后周显德元年（954年），高保融当政，被后周进封为南平王。保融性情迂缓，治国无方，事无大小，皆委其弟高保勖，国势益加衰弱。建隆元年（960年）北宋建立，高保融对宋“一岁之间三入贡”②。同年，高保融病死，其弟高保勖继立，被北宋封为南平节度使，对北宋更加恭谨。

（二）武平

武平原为唐末武安军节度使马殷在湖南建立的割据政权。后梁太祖时，封马殷为楚王，后唐明宗时封马殷为楚国王。马殷死后，其子相继继立。到后晋时，楚已“传国三世，有地数千里，养兵十万人”③。其后马殷诸子相残不已，王位屡经更替。后周时，南

---

① 《宋史》卷一百七十四《食货上二》载：“受民租调，有增羡者辄得罪，多入民租者或至弃市。”

② 《新五代史》卷六十九《南平世家》。

③ 《新五代史》卷六十六《楚世家》。

唐灭楚，楚将周行逢等人起兵击败唐军复国。周行逢占据湖南14州，被周世宗封为武平（治朗州，今湖南常德）节度使。北宋建立后，加封周行逢为中书令。武平内部长期战乱，政权很不稳定。

（三）后蜀

后蜀是后唐末期四川（治今四川成都）节度使孟知祥于应顺元年（934年）所建。据有两川、汉中共45州，建都成都。其国境北自终南山、秦岭，南至黔江、大凉山，东自白河、巫山，西至大雪山、邛崃山，四界险阻，为天然自塞之国。但其子孟昶继立后，“昶好打球走马”，臣“多逾法度”，“君臣务为奢侈以自娱”①，政治腐朽不堪。

（四）南汉

南汉为唐末刘隐所建。据有岭南60州，建都于兴王府（治番禺，今广东广州市）。自刘隐至刘鋹，南汉共传五帝，一直施行暴政，经常派兵入海，抢掠商人的财物。最高统治者大造离宫别苑，过着花天酒地、骄奢淫逸的腐朽生活。统治集团内部长期自相篡杀，连兵不解达数年之久，仅刘晟（初名刘洪熙）当政前后就杀死诸兄弟十余人②。刘晟到刘昪时期，竟“国事皆决于”女巫，“委其政于宦者”③，养宦官近200人，政治极为残暴和腐朽。

（五）南唐

南唐是十国中吴将李昪所建。据有江淮，建都金陵（今江苏南京市）。其子李璟（亦作景）时，东灭闽，西灭楚，辖地36州。后被周世宗战败，尽失江北之地，去掉帝号，奉表称臣，从此国势一蹶不振。李煜（后主）即位后，酷爱诗文，迷恋声色，笃信佛教，所任官员多文士，国势衰弱，对宋称臣纳贡。

---

①《新五代史》卷六十四《后蜀世家》。

② 据《新五代史》卷六十五《南汉世家》记载：洪熙弑其兄洪玢当政后，又先后杀死洪杲、洪昌、洪雅、洪弼、洪道、洪益、洪济、洪简、洪建、洪暐、洪昭，以及洪政诸兄弟。

③《新五代史》卷六十五《南汉世家》。

（六）吴越

吴越为唐末钱镠所建。据两浙 13 州，建都杭州（今浙江杭州市）。自钱镠五传至钱俶，对外臣服中原各王朝①，对内“重敛其民”，使百姓民不聊生，“不胜其苦”②。吴越偏安东南一隅，成为当时“比诸国号为怯弱”者③。

（七）北汉

后周初，后汉宗室刘旻（初名刘崇）建立起北汉。北汉政权据有河东（约当于今山西省中部）12 州之地，建都太原（今山西太原市西南）。刘崇及其继承者刘承钧、刘继元，皆臣服于辽，自称侄皇帝、儿皇帝。北汉虽然土瘠民贫，赋役繁重，又“以岁输契丹”④，但内有精兵，外有强援，城坚地险，屡世同后周对立，是北宋的劲敌。

除上述主要割据政权外，北方还有一个契丹族建立的辽朝。北宋建立前后，正是辽穆宗耶律璟统治时期（951～969 年在位）。穆宗昏庸残暴，在其统治下，阶级矛盾、民族矛盾和统治集团内部矛盾都比较突出，先后发生过七起宫廷政变、四起部族反抗、两起佣人（奴隶）暴动事件⑤。这种情况，一方面使辽无暇南下，给了北宋进行统一战争的有利时机；另一方面，其实力依然雄厚，是北宋不容忽视的强敌。

三、赵匡胤统一战争的战略及其制定

赵匡胤统一战争的战略，核心是个选择战略方向问题。早在

---

① 参见《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七，明宗长兴三年三月钱镠临死前嘱曰：“子孙善事中国（指中原朝廷），勿以易姓废事大之礼。”

②③ 《新五代史》卷六十七《吴越世家》。

④ 《新五代史》卷七十《东汉世家》。

⑤ 参见《辽史》卷六、七《穆宗纪上、下》，应历二年、三年、九年、十四年、十五年、十九年纪事。

后周时，比部郎中王朴就曾提出了先南后北的战略方针。他说："攻取之道，从易者始"①，主张先并吞江南，然后收复燕云十六州，最后消灭北汉。但周世宗没有采纳，而是在取得南唐江北之地后，转锋北上，直捣幽蓟，后因中途患病而撤军。

赵匡胤即位后，也曾企图先攻北汉，并为此反复征询过将领和大臣的意见。他尝问武胜（治邓州，今河南邓州市）节度使张永德以"下并汾（指北汉）之策"，张永德认为，北汉兵力虽少但却精悍，又有契丹为援不可骤然攻取。主张每年多出一些游兵，破坏其农业生产，并设法离间它与契丹的关系，断绝它的外援，"待其困弊"，然后再相机进兵②。建隆元年（960 年），赵匡胤先后平息了李筠、李重进方镇的叛乱。次年，他又征询曾跟随他平息李筠叛乱的华州（治今陕西华县）团练使张晖关于"太原未下"的计策，张晖认为，靠近北汉的泽、潞地区，经过李筠的叛乱，"疮痍未复"，若再兴军旅，恐怕难以承担，因此同样主张不应立即攻打北汉，而应"戢兵育民，俟富庶而后为谋"③。总而言之，尽管北汉距北宋首都开封较近，对其威胁较大，但因北汉有契丹的支持、且有相当实力，攻取比较困难，所以当时的文武官员都不大赞成先攻北汉。后来，赵匡胤在一个大雪纷飞的夜里，又为此事访问赵普，作了一次深入有趣的谈话。赵普问道："夜久寒甚，陛下何以出？"赵匡胤说："吾欲收太原。"赵普"嘿然良久"说："非臣所知也。"赵匡胤忙问其故。赵普慷慨陈词道："太原当西北二边，使一举而下，则边患我独当之，何不姑留以俟削平诸国。彼弹丸黑子之地，将何所逃。"④

---

① 《旧五代史》卷一百二十八《王朴传》；《新五代史》卷三十一《王朴传》。

② 《东都事略》卷二十一《张永德传》；参见《宋史》卷二百五十五《张永德传》。

③ 《宋史》卷二百七十二《张晖传》。

④ 《长编》卷九，太祖开宝元年七月，丙午。

最终，赵匡胤采纳了诸文臣武将的意见，放弃了先攻北汉的意图，实行先南后北，南攻北守的战略。这一战略的着眼点是先弱后强，在取得南方雄厚的人力物力后，再集中力量对付北面的强敌。正如平定湖、湘后赵匡胤对其弟光义所说的："中国自五代已来，兵连祸结，帑藏空虚，必先取巴蜀，次及广南、江南，即国用富饶矣。河东与契丹接境，若取之则契丹之患，我当之也。姑存之以为我屏翰，俟我富实则取之。"① 为此，赵匡胤于建隆三年（962年）四月，选派一批得力将领，率兵守卫北部要点：在延安府（治今陕西延安）、环州（今甘肃环县）、原州（今甘肃镇原）、灵武（今属宁夏）屯兵，以防备党项（即后来的西夏）；在关南②、瀛州（今河北河间）、常山（今河北正定西南）、易州、棣州（今山东惠民一带）驻兵，以防备契丹；控制西山（今恒山）、晋州（今山西临汾市）、隰州（今山西隰县）、昭义（治潞州，即今山西长治市），以防御北汉。

后来的战争实践证明，实行"先南后北"、"先易后难"这一战略决策是正确的，不过赵匡胤在具体执行上并未完全照办，他曾在灭蜀之后，向北汉发动过一次大的进攻，结果碰了钉子，才回头来按原计划行事。

战略制定之后，赵匡胤密切注视南方各国的政治动向，寻找时机，选择合适的突破口，即开始了统一战争。

第二节 "假途伐虢"，袭占荆、湖

（参见附图3）

建隆三年（962年）九月，武平统治者周行逢病死，其11岁幼子周保权继立。衡州（治今湖南衡阳市）刺史张文表乘机发动兵变，占领潭州（治今湖南长沙市），威逼朗州（今湖南常德）。武

---

① 《东都事略》卷二十三《孟昶等传论》。

② 这里的"关南"，即指高阳关（又名草桥关，今河北高阳县东）。

平统治者一面派亲军指挥使杨师璠率兵进击张文表，一面遣使向南平和北宋求援。十一月，南平统治者（荆南节度使）高保勖也病死，其侄高继冲继立。久已图谋南下的赵匡胤，看到武平和南平接连发生丧乱，认为这是消灭荆（南平）、湖（武平）的大好时机，遂加紧谋划出兵。他首先派酒坊副使卢怀忠去南平，刺探“人情去就，山川向背”① 等情况。卢怀忠还报说：南平之军虽有一定战斗力，但总兵力不过3万；粮产虽丰饶，但人民苦于暴敛。出师攻取，易于得手②。赵匡胤闻报大喜，决定乘南平与武平混乱之机，采取一箭双雕的方针：“出师湖南，假道荆渚”③，以借道为名灭南平，以援救为名灭武平。

乾德元年（963年）正月，赵匡胤一面答应出兵援助武平，一面向南平借道，并要求南平高继冲派水军3000助攻潭州。正月初七，宋军开始行动。赵匡胤命山南东道（治襄州，今湖北襄阳）节度使慕容延钊为湖南道行营都部署，枢密使李处耘为都监，率安（治今湖北安陆）、复（治今湖北天门）等十州兵，借道南平向武平进军。南平对北宋借道的要求，有两种不同主张：兵马副使李景威认为，宋军名曰借道，实欲袭我，请求率军3000在荆门（今湖北荆门）依险设伏，攻其不备。节度判官孙光宪等认为宋军强，进攻张文表如山压卵，平定武平，必危及南平，大势所趋，抵抗无益，不如早降，免除战祸。高继冲同意孙光宪等人的建议，因而未作任何抵抗准备。李景威因设伏荆门的建议未被采纳，便愤然自杀。二月初，宋军进屯襄州，李处耘派人告知南平，要其为宋军准备给养。这时，高继冲对宋军是否以借道为名吞并南平，疑信参半，便遣使以犒师为名，探听宋军的真实意图。二月初九，使者与宋军在荆门相遇，慕容延钊假意殷勤招待，暗中则由李处耘率轻骑数千，乘夜倍道向江陵急进。高继冲正等待使者归来，突

---

① 《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正月，庚申。

② 见《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正月，庚申。

③ 《宋史纪事本末》卷三《平荆湖》。

然听说宋军已至，便“皇恐出迎”①，行至城北15里处，与宋李处耘军相遇。李处耘让他就地等待延钊大军，自率兵捷先入城，迅速占领江陵城内要地。高继冲见大势已去，奉城投降。

宋军灭南平后，征调南平军万余人②，合兵向武平急进。这时，武平的军队在杨师璠的指挥下，已击杀叛将张文表，攻克潭州，平息了内乱。但宋军仍昼夜兼程直趋朗州（今湖南常德）。武平周保权获悉这一情况后，非常恐慌，急召群臣谋议。观察判官李观象认为，张文表已死而宋师仍然急进，其目的显然要夺取湖、湘之地。现在高继冲束手听命，唇齿既亡，朗州势难抵敌，主张迎降③。指挥使张从富等反对出降，力主抵抗。宋将慕容延钊遣阁门使丁德裕前往诱降，张从富拒不接受，并派兵严守要隘，凿沉船只，伐树塞路，以阻宋军。赵匡胤又亲自遣使劝降，周保权在张从富等人支持下不予置理，“复谋拒命”④。于是宋将慕容延钊分兵两路，水陆并进：水师东趋岳州（今湖南岳阳）；陆路则出澧州（今湖南澧县），直指朗州。水路由战棹都指挥使解晖和战棹都监武怀节指挥，率舟师从江陵沿长江顺流而下。二月末大破武平军于三江口（今湖南岳阳北），缴获战船700余艘，歼武平军4000余人，俘统军使黄从志等将校14人，遂进占岳州。陆路由李处耘率部先行，慕容延钊统大军继后，三月初进至澧州南，同武平张从富军遭遇，击溃张军。接着占领朗州，擒杀张从富，生俘周保权。武平大将汪端带领部分军民逃匿山泽，继续抵抗。九月末，慕容延钊遣军擒杀汪端，湖南悉平。

宋军灭南平和武平后，赵匡胤接连派出得力官吏，在两地进行管理。同时对高继冲、周保权及其部属分别授以高官，进行安

---

① 《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二月，壬辰。

② 见《宋史》二百五十七《李处耘传》。该传曰：“荆人束手听命”后，“即调发江陵卒万余人”。

③ 见《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二月，癸巳。

④ 《玉海》卷一百九十三《兵捷·露布五》。

抚；又数次减免荆、湖地区的租税，争取当地民众，从而很快稳定了局势。

宋军作战指导成功之处，在于乘隙而动，“假途灭虢”。南平和武平虽然弱小，但二者地境毗连，唇齿相依。如果联合抗击，宋军必将劳师费时，付出较大的代价。宋军先是以“借道”为名，乘南平观望游移之际，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突然兵临城下，兵不血刃地迫降高继冲。宋军既得南平，武平已失屏障。赵匡胤抓住战机，乘武平处于战降不定、缺乏抗击准备的时机，水陆并进，一举夺占武平都城朗州，从而迅速并灭两国。

从北宋消灭南方割据势力的战争全局来看，并灭荆、湖的胜利意义甚大。这不仅极大地振奋了宋军的斗志，并使北宋的势力伸入长江以南，占领战略要地，既可左顾南唐，右瞰后蜀，又可南通南汉，切断后蜀和南唐两大割据势力之间的联系。宋军处于这一有利的战略地位，就为尔后的入川灭蜀、进军岭南和平灭南唐创造了有利的条件。这在整个统一江南的作战中，从进军方向和打击目标的选择来看，可算是得地理之利，获形势之要，抓住了战略全局的枢纽。

第三节　分进合击，西灭后蜀

（参见附图 3）

一、双方的作战准备和部署

北宋占领荆、湖后，后蜀东、北两面处在北宋的瞰制之下。于是赵匡胤“始谋伐蜀”①，立即部署入蜀作战事宜。乾德元年（963年）四月，任命张晖为凤州团练使兼西面行营巡检壕寨桥道使，令其详细勘察川陕地形，以备由陆路攻蜀。同月，又在开封城南朱

① 《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四月，庚子。三月平定武平，四月即准备伐蜀。

明门外凿池引蔡水，造楼船百艘，组训水军，号“水虎捷”，并于是年六月，命镇国节度使宋延渥率禁旅数千，习战于新池，赵匡胤亲自数次前往观看，以备由水路溯江入蜀。

这时，后蜀统治者也感到了宋军的威胁。宰相李昊建议孟昶向北宋纳贡，以求偏安自保。但掌握军政大权的知枢密院事王昭远劝服孟昶先发制敌，不可坐而待毙。北宋西临三峡，北控陇右和秦岭各隘；后蜀前所能依恃的要地，有长江三峡和米仓山等。于是，后蜀一方面派兵东屯三峡，并在涪（今四川涪陵）、泸（今四川泸州市）、戎（今四川宜宾市东）等州扩充水军，以为后援。另一方面派人约北汉同时举兵，准备联合攻宋。乾德二年（964年）十月，孟昶派大程官孙遇、军校赵彦韬等出使北汉，约其南下攻宋，并预定蜀军出黄花（今陕西凤县东北）、子午谷（今陕西西安南），与北汉夹击宋军，夺取关中。但是赵彦韬中途叛蜀投宋，向赵匡胤密报了后蜀实情，并绘呈后蜀的山川形势和兵力分布图。赵匡胤正欲伺机攻蜀，得到后蜀约北汉攻宋的密书后，高兴地说："吾出师有名矣！"①

乾德二年（964年）十一月初二，赵匡胤发兵两路攻蜀：北路以王全斌、崔彦进为正、副都部署，王仁赡为都监，率步骑3万出凤州，沿嘉陵江南下；东路以刘光义②为副都部署，曹彬为都监，率步骑2万出归州（今湖北秭归），溯长江西上③。两路分进合击，会师成都。临行前赵匡胤分别以阵图授予王全斌和刘光义，并对着地图向刘光义指示方略说：蜀军在夔州（今四川奉节东）设有锁江浮梁（即浮桥），上置木栅三重，夹江配置炮具，封锁江面。因此要先夺浮梁，然后水陆夹击，方能取胜。并严令三军“不得

① 《宋朝事实》卷十七《削平僭伪》。

② 刘光义，后因与宋太宗同名，改名为刘廷祚，又避讳作“光毅”。

③ 宋军的兵力，《续资治通鉴长编》、《宋史纪事本末》及《续资治通鉴》，均作“合步骑六万”；而《宋会要辑稿》和《宋史》则为合兵五万，现从《辑稿》和《宋史》。

燔荡庐舍，殴略吏民”①，“违者以军法从事”②。

孟昶得知宋师来攻，命王昭远为行营都统，赵崇韬为都监；韩保正（一作韩保贞）、李进为正、副招讨使。王、赵率兵约3万③自成都北上，扼守广远、剑门等关隘；韩、李率部数万驻守兴元（今陕西汉中），以为配合。

二、北路的攻防情况

乾德二年（964年）十二月中旬，北路宋军攻入蜀境，所向皆捷，连拔兴州（今陕西略阳）外围各要点。十二月十九日击败蜀军7000人，进克兴州，得军粮40余万斛。蜀兴州刺史蓝思绾退保西县（今陕西勉县西）；蜀军招讨使韩保正听说兴州已破，便放弃兴元，亦退保西县。宋马军都指挥使史延德率先锋军进攻西县，韩保正懦怯不敢迎战，派兵数万依山背城，结阵自固，被史延德击退，宋军又获粮30余万斛。于是崔彦进、史延德与马军都监康延泽等率部乘胜追击，俘韩保正、李进，越过三泉（今陕西勉县西南约百余里），直抵嘉川（今四川广元东北50里）④。蜀军烧绝栈道，退保葭萌（今四川广元西北）⑤。

这时蜀将王昭远、赵崇韬率军屯驻利州（治今四川广元），派兵于大、小漫天寨（分别在利州城北35里、40里）立寨而守。利州在

---

① 《宋会要辑稿》兵七之二五。

② 《长编》卷五，太祖乾德二年十一月，甲戌。

③ 《长编》卷五，太祖乾德二年十一月壬寅条载王昭远出师时语：“当领此二三万雕面恶小儿，取中原如反掌耳。”

④ 嘉川：《续资治通鉴》作“嘉州”（在成都西南）；《宋史·王全斌传》作“嘉陵”（不详）；今从《宋会要辑稿》、《续资治通鉴长编》。按《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八所载，此嘉川为广元东北之嘉川城，非广元东南之嘉川县。

⑤ 参见《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八，“葭萌城”条。

嘉陵江东岸，群山环绕，形势险峻，是入蜀的“咽喉要路”①。因栈道断绝，宋军被阻，难以直进。王全斌遂率主力由嘉川东南的罗川小路② 迂回南进，由副都部署崔彦进率军一部，赶修栈道，进克小漫天寨，然后会攻利州。宋军如计而行，破小漫天寨，蜀军退保大漫天寨。不数日，王、崔两部会师于深度（大、小漫天寨之间嘉陵江渡口），并夺占桥梁。接着王全斌又将兵力分为三部夹攻大漫天寨。蜀军集中精锐奋力抵抗，但被宋军击溃。宋军乘胜拔取蜀军各寨，俘蜀将王审超等。王昭远、赵崇韬又亲自率兵堵截宋军，三战三败，宋军追至利州北。王昭远等弃城渡江退保剑门（今四川剑阁东北），撤退时焚断浮梁。宋军于十二月三十日占领利州，获军粮 80 万斛。宋军连得大批粮食，避免远途转漕，颇得“因粮于敌”之利。

三、东路的攻战情况

东路宋军的进展也很顺利。十二月下旬刘光义等攻入巫峡，连破三会（今四川巫山东北）、巫山（今四川巫山）数寨，共歼蜀水、步军 1.2 万余人，杀其将南光海，擒其战棹都指挥使袁德弘，夺得战舰 200 余艘。刘光义军进抵夔州锁江浮梁 30 里处，按照赵匡胤“切勿以舟师争胜，当先遣步骑潜击”③ 两岸蜀军的预定方案，遂舍舟登岸，击败两岸守军，夺取浮梁。接着“牵舟而上”④，进兵至白帝城西的夔州（治今四川奉节）。夔州是“巴蜀之喉吭”⑤，地位十分重要。蜀宁江（治夔州）节度使高彦俦认为：“北军（指宋军）涉险远来，利在速战，当坚壁待之。”⑥但监军武守谦认为敌至城下，不能避战，必须出击。十二月二十九日，武守谦独自行动，率所部千余

---

① 《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八。

② 罗川路，参见《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八，“石亭戍”条。

③⑥ 《长编》卷五，太祖乾德二年十二月，辛未。

④ 《宋史》卷二百五十九《刘廷让传》。

⑤ 《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九。

人出战，大败而归。宋军跟踪追击，突入城内，高彦俦力战不胜，愤愧自杀。宋军占领夔州，打开了由长江入蜀的大门。

四、两路宋军直逼成都，后蜀投降

乾德三年（965年）正月，蜀主孟昶见形势危急，命太子元喆（一作玄喆）为元帅，率兵万余增援剑门。剑门"凭高据险，界山为门"①，是屏障成都的重险。其得失关系重大，孟昶却委之于"素不习武"② 的太子。太子载"其爱姬，携乐器、伶人数十以从，蜀人见者皆窃笑"③，置战事于不顾。

此时宋北路军自利州直趋剑门，进占益光（今四川昭化）。宋军见剑门险峻，有人提出以大军由剑门东南的来苏小路进军，绕至剑门之南，断其后路。康延泽分析当时情况，认为蜀军数战数败，士气低落，可急攻而下，主帅不宜自率大军行狭径作此迂远进攻。可派遣一偏将从小路绕到剑门南面，然后与北面进击的大军夹攻剑门蜀军。王全斌采纳了康延泽的意见，分兵一部趋来苏，自率精锐从正面进攻剑门。蜀守军一部见宋军由来苏小路进攻，弃寨而逃；王昭远也处置失当，仅以偏将防守剑门天险，自率大军退守汉原坡（今剑阁东30里）。宋军乘势前后夹攻，迅速攻占剑门，并向汉原坡挺进。蜀将赵崇韬布阵迎战，而"自比诸葛亮"的王昭远畏战，竟"据胡床（可折叠的轻便坐具），不能起"④。未经激战，宋军即击败蜀军，歼其万余人，擒俘都统王昭远，乘胜占领剑州（今四川剑阁）。正月初，蜀太子元喆进至绵州（今四川绵阳），听到剑门已失，仓皇逃回成都。

与此同时，东路宋军自夔州沿江西上。蜀万（今四川万县）、

---

① 《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八。

② 《十国春秋》卷四十九。

③ 《新五代史》卷六十四《孟昶传》。

④ 《长编》卷六，太祖乾德三年正月，甲戌。

施（今湖北恩施）、开（今四川开县）、忠（今四川忠县）、遂（今四川遂宁）等州守军皆献城迎降，刘光义、曹彬等得以率军顺利西进。

正月初，北路宋军直逼成都城下，接着东路也继至。正月初七，孟昶见大势已去，被迫向王全斌投降，后蜀至此灭亡。赵匡胤封孟昶为检校太师兼中书令。随即下令减免蜀境租赋，派参知政事吕余庆入成都主政，逐步平息各地骚乱①，巩固了对蜀地的统治。

自王全斌等自开封率军入蜀，至孟昶投降，仅用了66天。宋军之所以能够迅速取得胜利，关键是由于洞悉敌情和地形。后蜀虽有联络北汉夹击宋军的企图，但未能实施，实际处于战守不定状态。宋军乘机先敌行动，迫使后蜀仓促应战，临时部署防御。赵匡胤利用蜀将赵彦韬提供的情报，针对巴蜀有嘉陵江、长江直贯南北、东西的地形特点和蜀军防务上兵力不足的弱点，采取东、北两路沿长江、嘉陵江分进合击的部署是比较恰当的。两路宋军作战中，王全斌和刘光义的指挥也较出色。刘光义在夔州，针对蜀军锁江设防，水强陆弱的情况，适时舍舟登岸，先夺取两岸，然后水陆配合，一举突破蜀军利用浮梁所组织的防御要点，接着沿长江长驱直入。北路主将王全斌善于迂回、夹击，避坚击瑕，迅速地攻占利州。又用奇兵出至敌后，因而能较快地突破剑阁隘险，在东路军的配合下，直逼成都，迫使孟昶投降。

蜀军之所以失败，除政治上不稳外，主要是准备不足，战守无方，将帅无能而自以为能。在防御上，由于处处顾虑宋军突入，北面在米仓山，大小漫天寨分兵立寨；东南沿长江分兵守御，致战线过长，兵力分散。本来，蜀军兵力多于进攻的宋军，前后投

---

① 孟昶投降后，王全斌等人坑杀降卒2.7万人，掠夺财物，引起后蜀军民的强烈反抗，一度聚众10余万，骚乱17州。经两年苦战，加之赵匡胤、吕余庆的一系列政治措施，才得以平息。事后，赵匡胤严明军纪，惩处一大批将领，王全斌被贬官。

入作战的兵力不下10万，相当于宋军北、东两路的2倍，加之地形有利，原可有效地迟滞宋军，阻其深入，然后伺机破敌，由被动转为主动。但孟昶、王昭远、韩保正等人缺乏战略头脑，不懂得守险扼要，重点守备，保持机动兵力，寻机歼敌。东线如能集中兵力于夔州，水陆并重，宋军必难通过，相持日久，犹可寻机击破宋军。但由于分兵散守各城，结果不是被各个击破，就是被迫投降。北线如果坚持屯重兵于剑门和兴元，守可阻止宋军前进，战可乘宋军之隙，或出侧后断宋之归路，使其腹背受敌，疲而歼之。特别是驻守兴元的韩保正，本可牵制宋军南下，威胁宋军的侧后，配合利州、剑门守军的防御，但他竟不战而放弃汉中，这就解除了宋军侧后顾虑，得以集中兵力放手南下。这对北线防御是极其不利的，也对整个防御起了极坏的影响。

第四节　“声东击西”，进军岭南

（参见附图3）

赵匡胤消灭后蜀以后，在南方占有今四川、湖南地区，加之南唐、吴越臣服，这就造成了宋军进一步南下的有利形势。但远途出师并非易事，加之灭蜀之后曾先后两次进攻北汉（详见本章第六节），故一时未采取军事行动。南汉在屏障已失的情况下，却犹临危不察，连年骚扰宋境。如乾德元年，南汉数犯桂阳监（今湖南桂阳）、江华（今湖南江永东南）；次年又犯潭州（治今湖南长沙市）等等。为此，赵匡胤先后两次利用南唐李煜致书南汉刘鋹，劝其臣服于宋，交出从前从楚的手里夺去的湖南十四州。刘鋹不听，并继续派兵攻掠宋的道州（今湖南道县）。

赵匡胤劝降不成，于是决定进军岭南。开宝二年（969年）六月，以右补阙王明为荆湖转运使，作进攻南汉的物资准备。次年九月初一，任命潭州防御使潘美为贺州道兵马行营都部署，郎州团练使尹崇珂为副都部署，道州刺史王继勋为行营马军都监，率十州兵（兵力数不详）避开五岭（越城岭、都庞岭、萌渚岭、骑

田岭、大庾岭）主要险道向贺州进军①。从尔后的作战过程看，宋军的基本意图是：由南汉中部突入，诱歼敌军，稳定翼侧，然后东击兴王府。

南汉方面，由于宦官专权和刘鋹残暴，绝大部分勋臣宿将已被诛杀殆尽。防务无人统筹，军队缺乏训练，武器、装备、战舰、城池都损坏不堪，甚至“兵不识旗鼓”②，对于宋军的进攻，毫无准备。

一、设伏歼援，攻克贺州

开宝三年（970年）九月中旬，宋军攻拔冯乘（今湖南江华西南），越过萌渚岭，经白霞（今广西钟山西北）、芳林（今广西贺县北），直指贺州。贺州刺史陈守忠向刘鋹告急。刘鋹派大将伍彦柔率舟师溯今贺江西北上，北援贺州。九月十五日，宋军包围贺州，同时分兵沿今贺江南下。后获悉伍彦柔援军将至，宋军主动后撤20里，于南乡（今广西贺县信都）设三重伏兵以待。伍彦柔于九月二十日夜泊南乡，翌晨刚舍舟登岸，打算驰援贺州，突遭宋军伏兵的袭击。汉军溃乱，大部被歼，伍彦柔也被俘杀。宋军遂乘胜攻克贺州。

二、稳定翼侧，转兵夺占韶州

宋军占领贺州后，本可长驱直进，但西北面的富（今广西钟山）、昭（今广西平乐）、桂（今广西桂林）和东面的连（今广东连县）、韶（今广东韶关）、英（今广东英德）、雄（今广东南雄）等州皆有南汉守军，侧后受到威胁。潘美为了解除后顾之忧，并

① 参见《宋史》卷二《太祖本纪》，《续资治通鉴》卷六，太祖开宝三年九月。兵力数字不详。

② 《十国春秋》卷六十五《邵廷琄传》。

调动南汉的主力西上，以便乘虚而击，遂亲督战舰，扬言要沿今贺江顺流东下，直取兴王府。刘𬬮不明宋军意图，深为惊恐，起用了被解职多年的宿将潘崇彻，加封其为内太师、马步军都统等官职，率兵5万①进屯贺江口（在今广东封开西北）。潘崇彻是南汉唯一尚存的能战之将，所率军队战斗力亦较强。但他多年被解除兵权，对刘𬬮深为不满，进驻贺江口后，拥兵自保，观望不前。潘美见南汉军逗留不进，遂挥师西上。南汉昭州刺史田行稠、桂州刺史李承珪弃城逃走。宋军于十月下旬攻破开建寨（在今广西平乐县东南）后，连克昭、桂、富等州，解除了后顾之忧。十一月迅速转兵东向，攻克连州。南汉驻连州招讨使卢收率众退保清远（今广东清远）。刘𬬮鉴于昭、桂、连、贺原属湖南十四州，并判断宋军的意图仍然在于夺占此地，因此认为宋军既占昭、桂、连、贺等州后，其目的已经达到，"不复南也"②，故未再加强守备。十二月，潘美乘虚东进，直逼韶州。

韶州位于溱水（今北江）上游与溪水（今武水）的汇流处，据五岭大庾岭之口，是广州的北大门。韶州危急，刘𬬮才急忙遣都统李承渥率兵十余万进保韶州，屯于韶州城南五里的莲花峰下。李承渥军中有象兵，善用象阵。每象载兵十余人，战时列于阵前，以壮军威。李承渥以象军向宋军发动进攻。潘美把强弓劲弩集中起来，猛射象阵。大象负伤回奔，反而冲乱汉军阵势。宋军乘势进攻，大获全胜。李承渥仅得逃脱，宋军攻占韶州。

三、兵逼兴王府，南汉降灭

李承渥军的失败和韶州的陷落，使南汉举国震恐。刘𬬮下令加紧增修兴王府城池，企图固守。但一时无可任之将，经某宫媪

---

① 潘崇彻部的兵力，史书有两说：《续资治通鉴》作三万；《十国春秋》作五万。今从《十国春秋》卷六十五《潘崇彻传》。

② 《长编》卷十一，太祖开宝三年十月，丙寅。

推荐，遂用他的养子郭崇岳为招讨使，与大将植廷晓率兵 6 万屯马迳（今广州北，亦名马援山、马鞍山），列栅守卫兴王府。

开宝四年（971 年）正月，宋军为解除侧后的威胁，挥军连克英州、雄州。这时屯驻贺江口的潘崇彻，见大势已去，率部投降。这样，宋军便无翼侧威胁，从韶州向南很快进抵泷头（今广东英德南 15 里），迫近兴王府。刘铱见形势危急，遣使向宋军求和，请求宋军停止进军。潘美按赵匡胤事先交代的意图，只允许战、守、降、死、亡（走）①，拒绝了南汉的请和。泷头以南，山水险恶，潘美恐有伏兵，便挟持使者，率军疾进，渡过诸险，于正月二十八日到达马迳，屯兵双女山（广州城西 15 里，亦名凤山）。汉军列栅而守，坚壁不出。刘铱因请和不成，恐为宋军所俘，用十余只大船满载金宝、嫔妃，企图逃亡海上。后因船只被宦官和卫兵劫去，逃跑未成。刘铱无奈，遣使向宋军投降。

宋军接受其投降，但不久刘铱反悔，命令郭崇岳等严兵戒备，并于二月初一遣其弟刘保兴所有兵力到马迳增援督战。此时汉兵尚有 15 万众。二月初四，宋军进攻马迳，植廷晓战败身亡，郭崇岳退保营栅。潘美与随军转运使王明计议：汉军“编竹木为栅，若攻之以火，彼必溃乱，因以锐师夹击之，万全策也”②。遂于当天夜间发动火攻，大败汉军，郭崇岳死于乱兵之中，刘保兴逃归兴王府，宋军跟踪追击至城下。

开宝四年（971 年）二月初五，刘铱再无兵可战，只好出降，宋军进占兴王府。赵匡胤封刘铱为右千牛卫大将军，命潘美、尹崇珂主持广州（改兴王府为广州）政务，下令废除刘铱的酷刑重赋，岭南悉平。

宋军灭南汉之战，其特点是以长驱直入之势，吸引汉军远离

---

① 《东都事略》卷二十七《潘美传》。原文为：“彼若能战则与之战，不能战则劝之守，不能守则谕之降，不能降则死，不能死则亡（走），非此五者他不得受。”

② 《宋史》卷二百五十八《潘美传》。

腹心，逐次加以打击或歼灭，然后直逼其都，迫其投降。这一作战指导是成功的。首先长驱直入贺州，给南汉以自西向东顺流直取兴王府的假象，迫使南汉精锐潘崇彻部调屯贺江口进行防堵。然后宋军转锋西攻昭、桂、连诸州，既巩固了自己翼侧，又使对方摸不清企图，以为宋军不再南进。接着乘虚直逼韶州，吸引南汉主力北上，一举将其歼灭。远在贺江口的潘崇彻精锐，见大势已去，不战而降。宋军连战胜利后，直叩兴王府，又在外围要点马迳消灭了南汉最后所能调动的兵力。从而不战而取兴王府，迫使南汉投降。宋军在战法运用上也比较灵活：围贺州打援之战，用伏击的手段，重创敌军，使后续之敌株守江口，不敢前进；韶州之战，尽集强弓劲弩破敌象阵，乘敌混乱而击，歼敌十余万；马迳之战，根据汉军以竹木列栅而守的情况，采用火攻破敌。这些都是根据不同的敌情，采取不同战法而取胜的。南汉先后投入作战的兵力约20余万，较宋军为多。其所以失败，除了和、战不定外，最主要的是没有统筹全局的统帅，也没有坐镇一方的良将，以郭崇岳之类充任前敌指挥，当难成事。唯一的名将潘崇彻又拥兵自保，不愿效命，以后见大势已去，不战自降。南汉败亡的厄运是不可避免的。

第五节　五路出师，击灭南唐

（参见附图4）

一、宋、唐战守准备

宋灭南汉后，不仅拥有长江上游、中游和下游江北地区，又占领了珠江下游地区。这使立国于金陵（今江苏南京）的南唐，失去了长江天险，在战略上处于宋的三面包围之中。

南唐后主李煜，在宋灭南汉之后，感到形势危急，为了苟安求存，派其弟李从善去开封，主动提出削去南唐国号，称江南国

主，表示臣服；但同时又暗地募兵备战，以防宋军进攻。李煜接受其门下侍郎陈齐、右内史舍人张泊的献策，采取坚壁以老宋师的坚守防御战略，旷日持久地消耗、疲惫宋军，以求得生存。他把兵力部署在长江中、下游南岸各要点，重兵则屯驻于湖口（今江西湖口）、金陵和润州（今江苏镇江）。此外，南唐还遣使致书吴越王钱俶说："今日无我，明日岂有君？"① 企图联络吴越抗宋，但被钱俶拒绝。

赵匡胤志在统一江南，认为"天下一家，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②，绝不允许南唐存在下去。但由于南唐是江南实力最强的政权，又事宋甚恭，故赵匡胤对它的行动始终比较谨慎。在消灭南平、武平、后蜀、南汉之前，一直对其采取安抚政策：追谥李煜之父为帝，拨粮救济南唐灾荒，斩杀叛唐降宋的将领，放归南唐降卒数千人，等等，暂时笼络和稳定南唐。消灭南汉以后，立即从多方面作进攻南唐的准备。开宝五年（972 年）二月，将南唐使者李从善留京，不予遣返，令其写信劝李煜入朝，施加政治压力。闰二月，又用离间计使李煜鸩杀了南唐的重要将领林仁肇③。开宝六年（973 年）三月，宋遣使与辽修好，停止双方的军事冲突，以免进攻南唐时腹背受敌。同年四月，以重修天下图经为名，派使索取了南唐十九州形势图，以了解其屯戍、交通、户口多寡等情况。开宝五年（972 年）冬至六年（973 年）春，赵匡胤先后任参知政事薛居正、吕余庆兼淮南、湖南、岭南和荆南、剑南水陆转运使，又专门设置川蜀水陆转运计度使，进行大举用兵的物资运输准备。赵匡胤很早就制造战船，训练水军，并经常亲临观察

---

① 《宋史》卷四百八十《世家三・吴越钱氏》。

② 《东都事略》卷二十三《李煜传》。

③ 林仁肇是南唐的南都（今江西南昌）留守兼侍中，素有名威。北宋进攻南汉时，林仁肇建议李煜乘虚出兵，夺取淮南，未被采纳。后来，赵匡胤对南唐使者伪称林已暗中降宋，李煜受骗，遂杀之。

水战演习①。开宝七年（974年）七月，采纳江南人樊若水（一作樊若冰）的建议，在荆湖造巨舰战船数千艘，以备渡江时架设浮桥，用于水战。八月，赵匡胤告知吴越王钱俶，宋军将下江南，要其“训练兵甲”②，准备助宋攻南唐。九月，命曹彬为西南路行营马步军战棹（战船）都部署，潘美为都监，曹翰为先锋都指挥使，率兵十万分赴荆南江陵等地待命。

二、宋军多路出兵，预制浮桥渡江

赵匡胤在各种准备就绪之后，遂寻找借口，以便出兵攻唐。于是遣使去南唐命李煜入朝。李煜称病固辞。宋以此为借口，下令发动进攻。赵匡胤以曹彬为统帅，指挥各军，并授权：自副将以下，不用命者皆可斩之。同时嘱曹彬注意军纪，用恩信争取民众，不要滥杀无辜，不要抢掠民财；并尽可能迫使南唐投降，不可急攻城，以减少伤亡。十月，宋军作如下进攻部署：

曹彬率荆湖水军自荆南顺流而下，攻取池州（今安徽贵池）以东长江南岸要点；

潘美率步骑集结于和州（今安徽和县），准备自和州与采石（今安徽马鞍市西南）间渡江，会合曹彬军东下直攻金陵；

京师水军自汴水而下，取道扬州入长江，会合吴越军攻取润州，尔后进攻金陵；

以吴越王钱俶为升州（即金陵）东南面行营招抚制置使，统率吴越军五万（由宋将丁德裕监军），从东面攻取常州（今江苏常

---

① 据《长编》和《宋史·太祖本纪》记载：建隆元年十一月，赵匡胤平息了李重进的反叛后，即“使诸军习战舰于迎銮（迎銮镇，今之江苏仪征县）”；次年正月，赵匡胤又亲自到“造船务观习水战”。发兵攻南唐的前夕，赵匡胤亲临观察水战演习更加频繁，如开宝七年七、八月先后两次到“讲武池观习水战”。

② 《长编》卷十五，太祖开宝七年八月，丙子。

州），配合宋水军夺取润州，会攻金陵；

以黄州（今湖北黄冈）刺史王明为池州至岳州（今湖南岳阳）江路巡检战棹都部署，向武昌方向进击，牵制江西的唐军东下赴援。

这一部署是以曹彬、潘美统率的水、步、骑兵为主力，主攻方向选择在和州与采石之间，强渡长江进围金陵；东路为助攻；王明所率西路军为牵制。

十月十八日，曹彬率荆湖水军，携带预作浮梁用的船舰，自荆南出发，沿长江靠北岸一侧顺流东下。南岸唐军各屯戍部队，以为宋军是例行巡江（唐、宋以长江为界，双方皆可沿各自岸边一侧巡逻），未加阻击。因而宋军顺利通过了南唐屯兵十万的要地湖口。十月二十四日，宋军突然渡过长江，袭占峡口寨（今安徽贵池西），水陆并进，直趋池州。池州守将戈彦弃城逃走。宋军于闰十月初五占领池州后，在石牌口（在今安徽安庆西 90 里）把巨舰、大船连接起来，按照樊若水事先已测得的采石矶一带的江面宽度，试搭浮梁，获得成功。然后继续东下，连克铜陵（今安徽铜陵东北）、芜湖（今安徽芜湖）、当涂（今安徽当涂），进攻采石。采石与和州隔江相对，是长江下游的重要渡口。闰十月二十三日，曹彬击败唐军 2 万余，俘其马步军副都部署杨收、兵马都监孙震等 1000 余人，夺占了采石。

十一月中旬，宋军将预制的浮梁移至采石，三日桥成，潘美遂由江北率步骑由浮梁过江。当宋军在采石架设浮梁时，南唐李煜、张洎等还认为自古以来，无有此事，不过儿戏而已。仅派镇海（治所在今江苏镇江）节度使郑彦华和都虞候杜真；分别率水、步军各万人去采石迎击宋军。由于兵力单弱，又互不协同，曹彬先击败郑彦华水军，后又登岸击败杜真步军。因此，宋军主力迅速经浮梁跨过长江。

三、宋军围困金陵

宋军曹彬、潘美主力渡江后，立即发起猛烈进攻。自十一月

下旬起，连克金陵西南之新林寨、白鹭洲和新林港口。开宝八年（975年）正月初三，攻占金陵南的溧水（今江苏溧水），全歼唐军都统李雄部万余人。正月十七日，宋军开始进攻金陵。南唐水陆军十余万，前依秦淮河（经金陵城西南），背靠金陵城，列阵以待。为了不失战机，潘美不待渡河船备齐，下令步骑涉水进攻，大败唐军；同时曹彬命都指挥使李汉琼率部分舰船，载以芦苇，利用火攻焚烧唐军水寨。此战，宋军歼灭唐军数万人，直逼金陵城下。不久，又攻克金陵外关城，多次击败唐军的出击。于是在金陵城郊三面扎营，形成对金陵的包围态势。

在此期间，宋西路王明军及沿江各部也发起进攻，先后击败唐军于鄂州（治今湖北武汉）、武昌（今湖北武昌县）、池州、宣州（治今安徽宣城）及袁州（治今江西宜春）。东路吴越军和宋水军攻克了常州、江阴（今江苏江阴）后，进围润州。

四、歼灭南唐援军，金陵城破投降

金陵北据大江，南连重岭，龙蟠虎踞，形胜险要。自开战以来，唐军坚壁固守，疲惫宋军。但李煜仍诵经讲易，不问军政，以致金陵被围数月竟全然不知。直至开宝八年（975年）五月，李煜登城巡视，见宋军已进逼城下，才大为惊恐。于是，诛杀主降的神卫统军都指挥使皇甫继勋。接着，调神卫军都虞候朱令赟（一作朱全赟）率湖口十万军东下赴援；派侍卫都虞候刘澄去润州加强金陵东西的防御。但朱令赟受王明的牵制，迟迟不能东下。刘澄一到润州，见宋军势大，不久即投降。至此，金陵的局势更加孤危。赵匡胤乘机采取迫降手段，命曹彬等暂缓攻城，把留京的南唐使者李从镒（李煜弟）遣归，劝说李煜投降。李煜开始打算出降，后来听了陈乔、张洎对战局的分析，认为金陵固若金汤，宋军如久攻不下，必然退兵，因而拒绝了赵匡胤的劝降。李煜曾两次派修文馆学士承旨徐铉和道士周惟简赴开封，企图劝说赵匡胤罢兵言和，遭到赵匡胤的拒绝。这时，李煜唯一的希望是朱令赟

来援，因此多次飞书敦促朱令赟赴援。十月，朱令赟率水步军号称15万人，缚大木筏、乘载可容千人的大战舰顺江东下，企图焚断采石浮梁，援救金陵。时值冬初，长江水浅，舰筏过大，不能并进，军队行动十分缓慢。宋将王明在独树口（今安徽安庆附近）洲浦间竖立许多长木，状似桅杆，作为疑兵。朱令赟见状，误认为有宋军拦截，逗留不敢前进。曹彬又令行营步军都指挥使刘遇增援王明。十月二十日，朱令赟进至皖口（今安徽安庆西）时，刘遇、王明率兵阻击。朱令赟以火攻宋军，宋军不能支。后来因风向改变，火焰反烧南唐军，南唐军大溃。宋军乘势猛攻，朱令赟投火自焚，战棹都虞候王晖被俘，南唐援军被歼。

此时，被围九个多月的金陵，形势更加危殆。曹彬为贯彻赵匡胤的意图，仍不急攻，再三致书劝降李煜，但均被拒绝。因此，曹彬决定攻城。为禁止部队入城后杀掠，曹彬与诸将约定："克城之日，不妄杀一人。"① 十一月二十七日宋军发起总攻，金陵城破，李煜被迫投降。赵匡胤立即调粮数十万石救济城中饥民，封李煜为右千牛卫上将军，并派人谕降江南各地唐军，唯江州（今江西九江）军校胡则与牙将宋德明据城抵抗，后被宋军曹翰部消灭。

宋灭南唐是北宋统一南方的最后一战，也是当时规模最大的一次江河作战。宋军在这次作战中，五路出师，水陆并进，从东、北、西三面对南唐实施分进合击。其所以获得成功，首先在于对渡江作战有充分准备。长江自古称天堑，南北相战历来以渡江为难。赵匡胤很重视制造舰船和水军的训练，又占据巴蜀荆湖，对南唐形成三面夹击之势。但南唐兵力多，水师强，仅湖口即屯兵十万，加上金陵、润州等地之兵，总兵力约有30余万。倘宋军主力以舟船强渡，在渡江之际，必将遭到南唐水军的顽强阻击，难保必胜。由于准备充分，特别是赵匡胤采纳樊若水预制浮梁之策，对保证宋军主力迅速渡江，直指金陵，起了很大的作用。樊若水对采石一带地形非常熟悉，往来大江南北数十次，对一年四季的

---

① 《宋史》卷二百五十八《曹彬传》。

水位变化和两岸广狭了如指掌，才得以预造出“不差尺寸”① 的浮梁。这在当时的物质条件下，确实难能可贵，也是我国古代战史上的一个创举。其次是主攻方向选择得当。宋军主力曹彬乘唐军麻痹无备，顺利地越过南唐赖以屏障金陵的沿江要地武昌、湖口，一举夺占池州，占领江南铜陵、芜湖、当涂等地。这就使南唐湖口与金陵之军首尾不能相救。再次，宋军在攻城与打援上处理得较好，又不失时机地发展胜利，扩大战果。各路宋军先后攻拔金陵外围的大部分城邑后，在金陵孤危待援之际，宋军适时调转一部兵力增强阻援部队，因此能一举歼灭自湖口增援的朱令赟十余万援兵。使宋军主力得以攻占金陵，迫降南唐。

南唐之失，关键在于没有抵抗的决心，一再寄希望于求和。在防御上又过分依赖长江天险，企图用所谓“坚壁以老宋师”的办法，迫使宋军兵疲言和，这纯属主观幻想。在这一思想指导下，唐军一再丧失利用宋军渡江的时机，或各路军未会合金陵时，予以有力的反击，各个击破。例如，当曹彬自荆南东下时，朱令赟如以湖口之十万唐军阻其前进，毁其预作浮梁的巨舰，即可破坏宋军的全盘作战计划。当宋军在采石架设浮梁时，李煜如能集中兵力反击，亦犹可夺回采石，毁断浮梁，阻宋军主力于江北。金陵被围初期，朱令赟能及早东下赴援，犹有改变金陵被困局面的可能。由于单纯防守金陵，一误再误，终致坐困而亡。

第六节　围城打援，迫降北汉

（参见附图 5）

赵匡胤于灭南唐后不久死去，其弟赵光义继位。太平兴国三年（978 年），赵光义扣留吴越王钱俶于开封，迫其献出两浙十三州。与此同时，平海（治所在今福建泉州）节度使陈洪进（原来

---

① 《宋史纪事本末》卷六《平江南》。

名义上属南唐，实际上拥兵割据）也献出了漳（今福建漳州）、泉（今福建泉州）二州。至此，北宋完成了对南方的统一，便开始集中力量准备消灭北汉和收复燕云十六州。

一、赵匡胤三攻北汉

北汉依仗辽的支持，经常南下骚扰宋境，双方冲突始终未断。赵匡胤虽然确定了先南后北的方针，但从未忘记北汉的存在，一有机会就企图进取，以解除其“榻”边之患。因此，赵匡胤在世期间，曾先后三次对北汉发起进攻。

第一次攻北汉是在开宝元年（968年）。这年七月，北汉主刘承钧病死，其养子刘继恩即位。郭无为乘刘继恩居丧无备之际，于同年九月派人暗杀了刘继恩，迎立刘承钧另一养子刘继元即位。同时，郭无为还暗通北宋，极力主降。赵匡胤抓住这个时机，决定发兵进攻北汉。是年八月，以昭义（治今山西潞城）节度使李继勋、侍卫步军都指挥使党进为正副都部署，宣徽南院使曹彬为都监；以防御使何继筠为先锋部署，防御使康延诏为都监；以建雄节度使赵赞、防御使司超为汾州（治今山西汾阳）路正副部署，隰州（治今山西隰县）刺史李谦溥为都监，率兵分东西两路进攻北汉①。刚即位的刘继元听说宋师入境，一面遣使向辽求援，一面派刘继业、冯进珂、马峰等将兵前出扼守团柏谷（在今山西太谷西南）。宋、汉两军前锋相遇于洞过河②，宋军击败汉军，俘获汉将

---

① 宋军此战投入的兵力不详。但《宋史·李继勋传》载，乾德二年李继勋、曹彬等领兵6万攻辽州（治今山西左权县），“大破契丹及太原于城下”，以此推测，此次用兵当不下五六万人。另外，从宋这次所任命的将领和尔后的太原外围战看来，宋军的进兵路线当为潞州和晋州（治今山西临汾）东西两路。而以李继勋、曹彬所率的潞州路担任主攻。

② 洞过河：源出山西平定县东南陡泉山，西流经寿阳、榆次，至清徐北入汾水。

张环、石斌等，直逼太原城下。十一月，辽派南院大王塔尔为兵马总管，率诸道兵南下援北汉。李继勋等以久攻太原不下，而辽援兵又至，遂撤兵。

第二次，是开宝二年（969年）二月，赵匡胤亲自率兵进攻北汉。命曹彬、党进、李继勋、赵赞等部直逼太原，以韩重赟、郭延义为北面正副都部署，赴镇（今河北正定）、定（今河北定州东）二州；以何继筠为石岭关（今山西阳曲东北）部署，屯兵阳曲（今山西阳曲），以阻击辽的援军。赵匡胤自率主力，于二月十七日从开封出发北进，经滑州（今河南滑县）、相州（今河南安阳）、磁州（今河北磁县），折西越过太行山，于二十八日进驻潞州。此时，北汉将刘继业、冯进珂也率兵进屯团柏谷，以阻截宋军向太原进发，并遣其牙队指挥使陈廷山领军数百骑前出侦察宋军动静。陈廷山与李继勋所率宋前军相遇，不战而向宋军投降。刘继业、冯进珂见状，亦不战而逃归太原。于是，曹彬、李继勋所部直逼太原城下。赵匡胤所率宋军主力，因潞州天连降雨，滞留潞州18天后，于三月二十一日到达太原城下，遂对太原城作东、西、南、北四面围攻。自三月至闰五月，宋军围困太原4个月，并引汾水灌城，汉军顽强坚守，双方的伤亡都很惨重。这时辽的正、定和阳曲两路援军虽都被宋军击败，但很快又派出新的援军，由北院大王耶律斜轸率精骑经白马岭（今山西盂县北）驰抵太原城西。加之阴雨连绵，宋军多生疾病，太常博士李光赞建议："屯兵上党（今山西上党），使夏取其麦，秋取其禾"，不断削弱北汉实力，待统一南方后，再灭北汉①。赵匡胤亦感到兵力不足，难以继续打下去，于是撤围退兵，迁移太原附近民众万余家于今山东、河南。

第三次，开宝九年（976年）八月，赵匡胤灭南唐后，决心攻取北汉，派党进、潘美、杨光义②、牛思进、米文义等分兵五路进

---

① 参见《长编》卷十，太祖开宝二年闰五月，壬子。

② 杨光义：《宋史》无传。《续资治通鉴》和《宋史纪事本末》均作"杨光美"，而《长编》作"杨光义"。今从《长编》。

攻。郝崇信与王政忠出汾州（今山西汾阳）路，阎彦进与齐超出沁州（今山西沁县）路，孙晏宣与安守忠出辽州（今山西左权）路，齐延琛与穆彦璋出石州（今山西离石）路，侯美与郭进出忻州（今山西忻州）、代（今山西代县）路。九月，诸将所向进展顺利：忻、代路俘北汉民众 3.7 万余人；辽州路破北汉 40 余寨；沁州路败北汉军 500 余人。党进等所率宋军主力直逼太原城下，大败汉军数千人。北汉主在危急情况下，又求救于辽。辽遣南府宰相耶律沙、冀王塔尔率兵援救。十月，赵匡胤病死，宋军撤退。

二、赵光义攻汉的准备和部署

赵光义即位后，鉴于以往进攻北汉均因辽兵南援而失败的教训，进一步作了较充分的准备。在加紧整训军队的同时，又令晋（治山西临汾）、潞、邢（治河北邢台）、洺（治河北永年东南）、镇、冀（治河北冀县）六州，制造兵器和攻城器具，并转运粮草，以保障作战的需要。太平兴国四年（979 年）正月，赵光义决定进兵北汉，部署如下：

命潘美为北路都招讨制置使，统率崔彦进、李汉琼、曹翰、刘遇等军进攻太原；

命郭进为太原北石岭关都部署，阻击辽军；

命西上阁门使田仁朗、阁门祗候刘绪负责侦察太原城四面壕寨，并检查攻城的各种器材；

赵光义亲率一部出镇州，牵制幽州的辽军大规模西援或南下；

命侯陟、雷德骧为东、西路转运使，行在转运使刘保勋兼任北面转运使。

从尔后的作战行动看，这一部署基本上是攻城阻援，以优势兵力强攻太原，又以有力部队在东和北两面阻击辽的援军。

辽景宗耶律贤得知宋大举兴师，遣使指责宋朝伐汉无名。赵光义以坚决的态度回答：若辽不出兵干涉，宋辽可以和好如故；否则，惟有兵戎相见。宋军坚持出兵北汉，辽军亦作了南援的准备。

三、连败辽援，进围太原

同年二月十五日，赵光义率军由东京出发，进至德清军（在今河南清丰西北），派部将解晖、折彦赟攻隆州（今山西祁县东南）。三月初一，赵光义进至镇州，因隆州地区险要，未能即下，宋军北进受阻，又派郢州（治今湖北江陵）刺史尹勋率军助攻隆州。接着，分兵攻盂县（今山西盂县东北）、沁州（今山西沁源）、汾州（今山西汾阳）、岚州（今山西岚县），以牵制这些地区汉军对太原的增援。

三月中旬，郭进已率军进至石岭关，旋与辽援军相战。北汉统治者刘继元于二月间向辽求援。辽以南府宰相耶律沙为都统，冀王塔尔为监军，率兵先行，以南院大王耶律斜轸，枢密副使耶律抹只率军继后，由东路增援；又命左千牛卫大将军韩侼由大同南下，途中听说东路败退，也自动撤走。北汉再次向辽求救，辽因白马岭大败，又见宋军大举出动，不愿再为北汉火中取栗，遂转而着手加强幽蓟一带的防御，以防宋军进攻。

四月中旬，宋军攻下盂县、隆州、岚州等地后，以数十万[①]之众包围了太原。四月二十六日赵光义亲临太原城下，四面巡视督战。刘继元在外无援兵、内部厌战的情况下，于五月初五出降。赵光义封刘继元为右卫上将军、彭城郡公；宋军所过之处免租二年，未到之处免税一年；为防止武人拥兵割据，毁掉了太原旧城，改为平晋县。

在北宋的统一战争中，数攻北汉，付出的代价最大。北汉仅有“户三万五千二百二十，兵三万”[②]，所以能前后抵抗20年，关

---

① 宋军兵力数字不详，唯围困太原时有“凡控弦之士数十万”一语，可供参考（见《续资治通鉴》卷十，太宗太平兴国四年）。太祖开宝时，宋军总数为37.8万，禁军马步19.3万。此时距开宝仅数年，总兵额未见大增，至太宗至道时为66.6万。

② 《长编》卷二十，太宗太平兴国四年五月，甲申。

键在于辽的大力支援和太原城坚、汉军的顽强固守。北汉是宋辽之间缓冲地带。北汉如存，则辽国控制的幽州、云州等要地可保无虞；北汉如亡，则宋即可东攻幽州，北指云州，以实现其收复燕云十六州的既定计划。赵光义此次进攻北汉，吸取了过去的失败教训，把牵制和阻击辽军增援放在重要位置，部署了较大兵力，因而取得了白马岭重创辽东路军，迫使辽北路军不战而撤的胜利，这就陷太原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再加上这次作战宋军准备充分，兵力占优势，分兵夺占太原外围要地，最后会师太原城下。北汉在困守孤城、外援断绝的情况下，被迫投降。北宋的统一战争至此基本结束。

第七节　北宋统一战争胜利的原因

北宋在迅速平息了后周方镇的武装叛乱之后，随即发动了统一战争。此战起于乾德元年（963年），迄于太平兴国四年（979年），前后历时16年。其间，先后平灭了南平、武平、后蜀、南汉、南唐、北汉等六个割据政权。而据有两浙十三州的吴越及据有漳（今福建漳州）、泉（今福建泉州）二州的陈洪进两个割据势力，亦慑于北宋的强大军事力量，于太平兴国三年（978年）自动献出境土，至此，北宋统一战争取得了完全胜利，赵匡胤“但天下一家”的宿愿如愿以偿，终于实现了南北方主要地区的统一。北宋统一战争的胜利完成，结束了自唐中叶安史之乱以来长达200余年的藩镇割据和五代十国的分裂混战局面，促进了社会经济文化的交流和发展，人民大众得以在统一和较为安定的环境中生产和生活，其意义是十分重大和相当深远的。当然，北宋取得这场统一战争的胜利，并不是偶然的，而是有其主观和客观上的原因的。

一、客观原因

首先，北宋国力强大。北宋是在后周全面振兴的形势下，通过兵变而建立起来的。在它建立之前，地处中原的后周，就较之当时周围的各割据政权，不仅幅员广大、人口众多，而且经济实力也强大。代周而立的北宋，既承袭了这样良好的基础，又从政治、经济和军事方面削夺了方镇的势力，加强了中央集权统治。同时，还实行了后周一些行之有效的改革，采取了兴修水利、减免租税、鼓励发展生产等措施，从而使经济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恢复和发展，阶级矛盾也有某些缓和。特别是，它所采取的改革军制，加强军事训练和淘汰冗兵等加强军事建设的措施，进一步增强了军队的战斗力。所有这些，都使北宋的国力明显地强于当时诸国中任何一国。这一较为强大的国力，就为其统一战争的胜利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供了良好条件。

其次，割据各国政治腐败、国力日衰。不堪一击的南平、武平国乱兵弱自不必说，就连具有一定实力的后蜀、南汉、南唐诸国，也潜伏着巨大的危机。在其统治集团中，有的嗜好走马击球，整天寻欢作乐；有的“为政昏暴，民被其毒”；还有的迷信佛法，天天斋僧礼佛。北汉政权虽然内有精兵，外有强援，但“地狭产薄，以岁输契丹，故国用日削”①。割据各国政治腐败，国势日衰，也为北宋造成了“攻之易耳”的形势，使其统一战争进展比较顺利。

再次，顺应人民强烈要求统一的愿望。唐末五代以来，广大民众饱受战乱之苦，备受奴役和压榨，他们要求国家的统一，盼望有个比较开明的君主来“救此一方之民”②。而北宋统一战争正是反映了人民这一愿望和要求，顺应了民意，因此统一战争得到

① 《新五代史》卷七十《东汉世家·刘承钧》。

② 《东都事略》卷二十三《刘鋹传》。

了各国人民的普遍支持和欢迎，这更是北宋统一战争能够节节胜利的重要原因。

二、战争主观指导原因

北宋王朝的统一战争所以能最后取得胜利，从战争主观指导上看主要有三个方面的原因：

1、采取先南后北的战略，是符合当时南弱北强的情势的。北宋建立之初，南方割据势力都已衰落，北方辽国正处在兴盛时期，地广兵强，并不断向中原地区扩展。宋朝初期曾几次进攻北汉都因辽军出兵援助而中途撤退。南方各国，力量弱小，较易攻取；而且经济富庶，中原馈饷可以仰赖江、淮得到解决，所谓“军国之费多出于江南”。后来统一南方后，得以充分利用江南、巴蜀的人力物力，集中全力北征，就比较顺利地取得了阻击辽军、迫降北汉的胜利。

2、运用各个击破的策略比较成功，保证了战争的顺利进行。南方各国虽然承平日久，积弱不振，但他们拥有的总兵力却不下七八十万①；而北宋初期兵力最多时才 37.8 万人②。除去西防西夏、北防辽国及北汉外，能够南下的兵力不超过 20 万。南方各割据势力，有唇亡齿寒、彼此利害相关的一面，如果联合抗宋，其力量不可忽视。但他们之间矛盾甚多，赵匡胤巧妙地利用了这些矛盾，进行分化瓦解以配合军事进攻。在军事进攻上，又采取由近及远（如先取南平和武平，以利对后蜀东西钳击）、先弱后强（如先灭后蜀、南汉以孤立南唐）、各个击破的方针，始终使自己处于主动的地位。在各个击破中，宋军每战都注意周密计划，进行充分准备，了解敌情，然后兴兵开战。这些均收到明显的成效。

---

① 此依各国投入作战的兵力及有关资料概算，即南唐约 30 万，南汉约 20 万，后蜀约 10 万，吴越投降时 11.5036 万，南平 3 万，武平不详。

② 参见《宋史》卷一百八十七《兵一》。

3、军政兼施，善用谋略。五代十国分裂已久，各国多已衰朽不堪，基本上以自保图存为目的。统治集团内部不和，人民怨愤，君主和将帅大多缺乏坚决作战的决心。故北宋得以在强大军事压力下，广施分化离间的谋略。不论战前、战中或战后，都以高官厚禄优待降者，瓦解其抵抗的决心，并能约束军队，严禁杀掠，尽量减少战争的破坏与损失。因此，每战都能以较少的代价获取较多的胜利。就北宋来说，兵力数量不多，但屡经战阵，较之南方各集团的军队战斗力均强，故多次作战皆能以略占优势的兵力，甚至不居优势的兵力取胜。赵匡胤等北宋君臣历经五代更迭，具有较丰富的政治、军事斗争经验，老于谋算，因而在整个统一战争中，表现出政略多于军略等特点。

至于各割据势力，军事力量多已衰弱不堪，战守无策，指挥不善；各割据势力间，又互相猜忌，不能联合。这就为宋军所乘而被各个击破。

第三章　北宋前期军制

从宋太祖赵匡胤建隆开国到神宗熙宁改制的百余年间，北宋所实行的军事制度，基本上是由太祖所建立起来的。其间虽有太宗、真宗、仁宗诸朝的修正、补充，但基本思想和框架没有什么变化。因此，历史上称北宋前期禁军的编制体制为“建隆以来之制”。本章着重介绍以“建隆以来之制”为代表的北宋前期军制的一些基本内容及其有关沿革情况。

第一节　军事领导体制

北宋采取“枢密掌兵籍、虎符，三衙管诸军，率臣主兵柄，各有分守”① 的军事领导体制。实行这种体制，目的是通过管理权限明确而互相制约的划分，使军队的建置、调动和指挥大权都集中于皇帝一人之身。北宋这一军事领导体制，从宋初开始以来②，一直延续到北宋末年。

一、枢 密 院

北宋沿用五代制度，在中央政府设立枢密院。枢密院的正长官为枢密使和知院事；副长官为同知院事、枢密副使、签书院事

---

① 《宋史》卷一百六十二《职官二》，引知枢密院事李纲语。

② 《文献通考》卷五十八《职官十二》载：“建隆元年，以魏仁浦、吴兴（《长编》和《宋史》均作“廷”）祚为枢密使，赵普为副使”。由此可知，从宋建国之初开始，就设置了枢密使和副使。

等。由于宋初官无定制，所以往往有枢密使，则置副使，有知院事，则置同知院事。在枢密院正副长官之下，设有都承旨、副都承旨，负责枢密院的内部事务。此外，还设有编修官，负责有关兵书和军事条例的编纂工作。不过，它是随事设置，并无定员。

枢密院的下设机构称为“房”。宋初有兵、吏、户、礼四房。神宗改制后，“凡房十有二”①，即北面房、河西房、支差房、京房、教阅房、广西房、兵籍房、民兵房、吏房、知杂房、支马房、小吏房。各房的职权，大都与其名称相对应。如：北面房，掌管河北、河东路官兵，及北部边防事务；民兵房，掌管三路保甲、弓箭手等等。但也有的房，其职权范围比其名称所体现的宽泛一些。如“教习房”，除掌管京畿和诸路军的“校习”外，还管理“封桩阙额请给，催督驿递及湖南路边防”。②

枢密院是军事行政机关，职权范围较大，“凡天下兵籍、武官选授及军师卒戍之政令，悉归于枢密院”③；“枢密院掌军国机务、兵防、边备、戎马之政令，出纳密命，以佐邦治。凡侍卫诸班直、内外禁兵招募、阅试、迁补、屯戍、赏罚之事，皆掌之”④。

枢密院并不直接统率军队，但在中央政府中具有很高地位。宋初，皇帝直接统辖的中央机构有中书省、三司等六个部门，而枢密院的地位与中书省并驾齐驱，高于其它各个部门，“枢密院与中书对持文武二柄，号为‘二府’”⑤。枢密院的长官（包括使、副使、知院事、同知院事、签书院事）与副相（即参知政事、门下侍郎、中书侍郎、尚书左右丞）共为“执政”。宰相（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与执政统称“宰执”，是宋朝最高的行政长官。同时，枢密院的大事都要报皇帝批旨。宰相与枢密院分别朝奏，使枢密院成为皇帝直接控制的一个军事机关。

宋朝既设有兵部，又置枢密院，而枢密院的权力又甚重，于

---

①②④ 《宋史》卷一百六十二《职官二》。

③ 《宋会要辑稿》职官一四之一。

⑤ 《文献通考》卷五十八《职官十二》。

是使兵部“名存实亡”①。神宗改制时，朝中有人提议要把枢密院合并到兵部，但神宗未予采纳，说：“祖宗不以兵柄归有司，故专命官以统之，互相维制，何可废也?”② 此外，枢密院的长官，重视任用文臣。枢密院长官偶尔任用武臣，往往要遭到非议，说这会引起“四方轻朝廷”③。例如，在枢密院里原来没设同签书院事一职，英宗时才开始任郭逵担当这一新职。为什么本有签书院事职务空着而另设同签书院事呢？除了郭逵资历浅以外，主要因他是武臣。如果任命他为签书院事，就可能升为枢密院事或副使，就会出现“武臣权预国政”的情形，因此“只除同签书”④。不仅枢密院长官要任用文臣，连其下属如都承旨，也是“文武互用”⑤，甚至编修《经武要略》这样具体工作，也认为“岂可令武臣提举?”⑥这说明，宋朝实行的枢密院掌兵制度，是贯彻了“重文轻武”、“以文制武”的思想原则的。

二、三 衙

三衙，亦简称三司（殿前司或殿司、马司、步司），是宋朝分掌皇帝三支亲军的最高指挥机关。三衙的全名是：殿前都指挥使司、侍卫亲军马军都指挥使司和侍卫亲军步军都指挥使司。由于唐代方镇之亲兵称衙（牙）兵，而五代的皇帝们以及宋太祖赵匡胤大都出自方镇，故沿称三司为三衙。

三衙，是在五代初建立的侍卫亲军的基础上逐渐发展而成的。“梁太祖始置侍卫马步军”⑦。后唐时，仍置侍卫马步军，但在侍卫

---

① 《容斋随笔·续笔》卷十一《兵部名存》。

② 《宋史》卷一百六十二，《职官二》。

③ 《长编》卷一百七十二，仁宗皇祐四年六月，丁亥。

④ 事见《文献通考》卷五十八《职官十二》。

⑤⑥ 《挥麈录·前录》卷二。

⑦ 《文献通考》卷一百五十五《兵七》。

亲军马步军都指挥使之下，又分设侍卫马军都指挥使、侍卫步军都指挥使。后周时，另设殿前都指挥使，并分别任命侍卫马军都指挥使和侍卫步军都指挥使，于是形成了两司（殿前司和侍卫司）三衙（殿前都指挥使司、侍卫亲军马军都指挥使司、侍卫亲军步军都指挥使司）的情形。即是说："殿前都指挥使总殿前诸班，马军都指挥使总侍卫马军，步军都指挥使总侍卫步军，宋朝三衙之职昉于此。"①

宋朝建立之初，统兵机构虽然名义上仍然存在"殿前、侍卫两司"②，但是实质上却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由于侍卫司五个高级职务中（马步军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都虞候、马军都指挥使、步军都指挥使）有三个（马步军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都虞候）从太祖收兵权开始长期空缺③，到真宗初年马步军都虞候又"无复任者"，于是"侍卫之马军、步军遂分为二，与殿前号为三衙"。④

三衙虽为统兵机关，但各衙只设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和都虞候。同时，三衙的长官也很少同时配齐共九员者。三衙的长官还分别称为殿帅、马帅、步帅，合称三帅。三衙分别掌管所属各

---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一，显德元年正月，庚寅条注。

② 《长编》卷三，建隆三年十一月，甲子。

③ 赵匡胤受禅前夕，在后周侍卫亲军司中担任五个高级职务的分别是：马步军都指挥使李重进，副都指挥使韩通，都虞候韩令坤，马军都指挥使高怀德，步军都指挥使张令铎。赵匡胤即位后，即于建隆元年正月十一日，调任石守信为马步军副都指挥使，张令铎为马步军都虞候；十九日，任命韩令坤为马步军都指挥使。同年秋季，又以韩重赟为马军都指挥使、罗彦环为步军都指挥使。次年闰三月，又任命石守信为马步军都指挥使。这次调整中，马步军副都指挥使出现了空缺。七月，赵匡胤搞"杯酒释兵权"。至九月，由于石守信被任命为天平军节度使，张令铎被任命为镇州节度使，"皆罢军职"，于是马步军都指挥使、都虞候两职也出现了空缺。只是在雍熙三年七月，太宗因步军都指挥使、静难节度使田重进在幽州之战中有功偶尔任命他为马步军都虞候。

④ 《群书考索》续集卷四十四。

军。"凡统制、训练、番卫、戍守、迁补、赏罚，皆总其政令"①。至于军队的调遣和统兵打仗，一般不是三衙的职权范围。不过，太宗在第二次幽州之战中，曾临时任命三衙的长官为"将帅之官"，负责统兵打仗。如当时任命马军都指挥使米信为幽州西北道都部署，步军都指挥使李重进为定州路都部署。

三衙之间没有统属关系，是相互平行的三司鼎立。目的是使之互相箝制，以便于皇帝集中军队的最高指挥权。由于三衙各司其职、互不相属，所以运作起来很难协调，既妨碍了办事效率，也损伤了各衙的主动负责精神。

三衙的出现，不仅在侍卫司中减少了马步军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都虞候三个高级职务的设置，而且在殿前司中也砍掉了"在都指挥使之上"的殿前都点检和副都点检两个高级职务②。这种减少高级职务，任命资浅者统兵，是宋太祖收兵权后对军制的重大调整。其目的，显然是为了防止武将威胁皇权，以巩固赵宋王朝的长治久安。

三、帅臣（率臣）

"宋初革五季之患，召诸镇节度会于京师，赐第以留之，分命朝臣出守列郡"③；加之，宋太祖到宋真宗时，凡出师征战，都要临时委派武将作为统帅，于是就形成了北宋前期的"率臣主兵柄"制度。

"率臣"，有安抚使、经略使、经略安抚使，都部署、副都部署、部署、副部署，都钤辖、钤辖、副钤辖，都监、副都监、监押等名称。后来避宋英宗赵曙的名讳，"改名部署曰总管"。这些

① 《宋史》卷一百六十六《职官六》。

② 殿前都点检，自建隆二年闰三月"不复除授"；殿前副都点检，自建隆二年九月"亦不复除授"。这两个职务都是"太祖收兵权"中取消的。

③ 《宋史》卷一百六十七《职官七》。

职权大小不等的各级率臣，是分驻各地中央禁军和当地禁军的“将帅之官”①。其主要职责有三：一是镇戍，主要是镇压各地的农民起义；二是负责禁军的训练、更戍等；三是征战事宜，尤其在边防地区，这一职责更加突出。这些“将帅之官”，临时委任，并无定制，“边境有事，命将讨捕，则旋立总管、钤辖、都监之名，使各将其所部以出。事已，则复初”②。

北宋初，部署、钤辖、都监等有“行营”和“驻泊”的区别。顾名思义，“行营”者一般执行征伐和进攻作战任务，“驻泊”者一般执行镇戍和防御作战任务。有时行营与驻泊二者兼而有之，如宋真宗时，王超就曾担任过“定州路驻泊行营都部署”③。“澶渊之盟”后，“行营之号悉罢”，止为驻泊。这说明，北宋的“守内虚外”军事政策和消极防御军事战略，也反映到军事领导体制中。

如同枢密院一样，帅臣主兵也逐步演变成了文臣主兵。太祖时，诸如部署、钤辖、都监之类，都是专用武将。太宗时，虽然大的征战，如攻打北汉和两次幽州之战等都是使用武将作统兵官；但在镇压四川王小波、李顺起义时，就曾任命文官参知政事赵昌言为川、峡两路都部署，自统兵的宦官王继恩以下“并受节度”④。真宗初年，在同辽军的作战中，虽然也是以武将统兵和镇戍，但到澶渊之盟签订后，任用文臣统管地方军政便逐渐形成了惯例。

在枢密院、三衙、率臣三者之间，没有隶属关系，而是各自独立、互相平行关系：“祖宗制兵之法，天下之兵本于枢密，有发兵之权而无握兵之重；京师之兵总于三帅，有握兵之重而无发兵之权”⑤；而率臣有统领分驻各地军队作战的指挥权，但又临时委派，“不得专其兵”。由于统兵机构和统兵官分成平列的三个部分，

---

①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五十二《乞罢将官札子》。

② 《容斋五笔》卷三《三衙军制》。

③ 《长编》卷五十二，咸平五年六月，乙亥。

④ 《长编》卷三十六，淳化五年八月，癸卯。

⑤ 《范太史集》卷二十六《论曹诵札子》。

互相制约，分别向皇帝负责，于是一方面削弱了臣僚和地方的军权，另一方面也确保了军事大权高度集中于皇帝一人之身。实践证明，北宋实行的这一“彼此相维，不得专制”①的军事领导体制，对于消除“五代割据，干戈相侵”②的弊端，保证社会安定和正常生产秩序，确实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由于兵权过分集中于皇帝，也不可避免地束缚了文武臣僚，特别是武将们掌兵主观能动性的发挥，从而影响了军队建设，损害了军队的战斗力。

四、高度集中的领导方式——通信传令制度

为了确保中央、特别是确保皇帝对军事的集中统一领导，北宋认真总结经验，努力摸索，逐步建立起一套适应于这种领导体制的军事通信传令制度。其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在北宋的前期已经产生并逐步完善起来，主要是：

1、军情日报制度。宋朝军事条令规定：“凡行军，主将不以有无事机，并须日一发奏，仍令急递；或事非文字可传者，即差亲信驰奏。”③即是说，只要是军事行动，无论有没有重要军情，军队主将每日都必须向皇帝或朝廷报告一次。

2、急递传送制度。急递传送分为“急脚递”和“马铺递”两种。皇祐元年（1049年），仁宗规定，“马铺每一昼夜行五百里，急脚递四百里”④。可见，马铺递所传送的军事命令或朝廷下发的公文要更紧急一些。

3、凭信制度。北宋军事条令还规定：“凡朝廷问机密事宜及兵甲钱粮文字，不得只凭口宣，须亲见宣敕，方得奏报。”⑤为了使

---

① 《群书考索》续集卷四十四。

② 《曲洧旧闻》卷一。

③⑤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五《行军约束》。

④ 《宋会要辑稿》方域十之二十二。

受命者亲见宣敕，不致有误，北宋前期开始建立了凭信制度，其所用的虎符之类的凭信物主要有传信牌、铜符和木契三种。宋真宗时采用的传信牌，“漆木为牌，长六寸，阔三寸，腹背刻字而中分之，置凿枘令可合，又穿二窍容笔墨，其上施纸札，每临阵则分而持之，或传令则署其言而系军吏之颈，至彼合契，乃署而复命焉。”① 宋仁宗初年，不仅有传信牌，还颁行了铜符和木契。铜符是专用于枢密院令各路总管、钤辖发兵的；木契则用于各路总管、钤辖“官高者”，令“诸州军城砦”发兵的。②

4、防止失泄密制度。军事通信和传令，具有很强的机密性。为了防止失泄密，北宋真宗时创造了“字验”法。据《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五《字验》记载，这种“字验”法就是：事先“约军中之事略有四十余条”，诸如“请弓”、“请马”、“请退军”、“请固守”、“未见贼”、“贼移营”、“贼进兵”、“将士叛”等等；偏裨将校受命后，再由主将“发以旧诗四十字，不得令字重，每字依次配一条，与大将各收一本”，“使众不能晓也”。“字验”，实际是一种暗语传输，近乎现代的密码传递。它的出现，应该说在军事通信的历史上是个值得重视的成就。

总之，为了保证对军事的集中统一领导，北宋前期建立的各项通信传令制度，较好地体现了准确、迅速和安全保密等特点，这在当时历史条件下是很不简单的。

第二节　武装力量体制

北宋的武装力量体制，从指挥关系上看，是中央禁军和地方武装两级体制，从军兵种构成上看，是步、骑、水三者结合体制。本节就其军兵种、中央禁军和地方武装等三个问题分述如下：

---

① 《长编》卷五十五，真宗咸平六年十月，戊寅。

② 见《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五《符契》；《宋史》卷一百九十六《兵十》。

一、军兵种

（一）步兵

步兵由殿前司和侍卫步军司统辖，是北宋军队最基本的兵种。北宋建国之初，特别是统一南方诸国之后，因其主要战略方向在北方，所以陆军是主要的，在军种构成中所占比例为最大。而陆军中，又以步兵为主体，它在兵种构成中所占数额为最多。据载，仁宗时中央禁军的马、步军总计 1927 指挥，而步兵就有 1370 指挥。由于宋军的主要对手都是北方少数民族的军队，而这些少数民族军队又基本由骑兵组成，因此宋军步兵的编组，大部分是弓弩手，只有少部分是长枪手和刀手。

（二）骑兵

骑兵行程远、速度快、机动性强，适宜于平原旷野的远程作战，是封建社会军队中主要突击力量。然而，北宋的骑兵建设与其主要作战任务并不适应。虽说在三衙中专门设置了侍卫马军司，在殿前司中也置有马军，但在陆军编制中，仅占其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数量少还不算，主要是缺马的问题长期困扰着骑兵的发展。历史上对宋军马军缺马的情况，有过不少记载：如，宋仁宗景祐四年（1037 年），“群牧司奏，河北诸军缺马”①；“康定初，陕西用兵，马不足”②。再如，宋仁宗时做过群牧使的宋祁也曾指出：“今天下马军，大率十人无一二人有马……今军人无马，是国家虚养此兵。”③ 他还认为，“中国马少，又人不习骑，此中国之短也。”④

北宋骑兵比较落后，主要原因是军马匮乏。而缺少军马，也有其主客观上的原因。从客观上说，中唐以来，丧失了西北产马

①② 《宋史》卷一百九十八《兵十》。

③④ 《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四十二。

地区，致使宋代马源严重枯竭。靠从西北地区采购或贸易手段获取军马，势必要耗费大量钱物，造成更大的财政负担；靠内地饲养，又占用大量土地，并且由于缺乏经验而成效甚微。从主观上说，一方面宋廷君臣对要不要加强骑兵建设认识不一致，思想不统一。有的认为步兵是宋朝所长，主张“损马而益步”①，说：“舍我之长技，勉强所不能，以敌其天产，未闻可以胜人也”②。因此，行动上往往形不成合力。另一方面，北宋自第二次幽州之战后，采取了“不深入究追，驱而去之，及境则止”③的消极防御战略，因而骑兵建设也提不到战略位置上。

不容否认，北宋当政者，为了解决军马严重匮乏问题，也曾采取过一些措施，想过一些办法。例如，淳化二年（991 年），宋太宗曾下诏，让养马官选择好马数十匹，于“便殿设皂栈（马厩），教以秣饲，且以其法谕宰执”④。再如，宋真宗曾给牧监订立了这样的赏罚制度：“外监息马，一岁终以十分为率，死一分以上勾当官罚一月奉，余等第决杖。牧倍多而死少者，给赏缗有差。”⑤还有，宋仁宗时依照旧制，规定每年能募马 2000 匹者，除给赏物外，“蕃部补蕃官，蕃官转资，回纥百姓加等给赏”。⑥尽管如此，由于上述主客观的基本问题没有解决，因而缺少军马一直是阻碍北宋骑兵建设的重要因素，使之长期处于比较落后的状态。

（三）水军

北宋水军没有独立的统兵机构，它附属于殿前侍卫两司的步军司中。

北宋前期水军建设的状况，与其当时遇到的作战对象有着密切关系。在统一南方诸国时，由于要在江河水网地区作战，所以当时重视水军建设，赵匡胤出兵进攻南唐之前，就曾“遣使诣荆湖，如若冰（樊若冰，一作樊若水）之策，造大舰及黄黑龙船数

---

①③ 《历代名臣奏议》卷三百二十八。

② 《长编》卷二百六十七，熙宁八年八月，癸巳。

④⑤⑥ 《宋史》卷一百九十八《兵十二》。

千艘"①。他还多次亲到讲武池观习水战，予水兵赏钱，并"幸都亭驿阅新战船"。当时，南唐有水军十万，"战船大者容千人"，如果宋朝水军没有一定实力，当不大可能实施渡江作战和迅速歼灭南唐的。但是，当宋朝南灭南平等六个割剧势力，北并北汉后，由于主要作战对象是与之陆路接壤的辽朝，于是水军建设便降到了很次要的地位。那时在禁军中仅有神卫和虎翼两支水军，分别隶属于步军司和殿前司。隶属于步军司的神卫水军是太平兴国二年(977年)由旧水虎翼即军中习水战者改置的②，到真宗时神卫水军仅有一指挥③。隶属于殿前司的虎翼水军是大中祥符五年(1012年)选虎翼军"善水战者为上虎翼，六年又选江、淮习水卒于金明池，按试战棹，立为虎翼军"的④。虎翼水军也仅有二指挥⑤。北宋最大的水师要算作隶属于步军司并驻扎京东路的登州水军了。登州在山东半岛的东端（山东蓬莱、黄县、栖霞、海阳以东地)，与辽朝的辽东半岛隔海相望，战略地位比较重要。因此，宋仁宗庆历二年(1042年)，"置登州海水军弩手两指挥"⑥，加上由厢兵升为禁军的平海水军两指挥，这里共驻水军四指挥。由于神卫和虎翼水军共有三指挥，并且均屯驻开封，所以禁军中的水军真正用于边防者，只有驻登州的这四指挥。

北宋厢兵中的水军比禁军中的水军要多得多，而且大部分部署在南方。在北方仅有京东、河东、陕西三路部署有少量水军；而在南方的淮南、江南、两浙、荆湖、福建、利州、广南等七路的许多地方都部署有水军⑦。

北宋厢兵中的水军，有的"虽廪以厢兵，而得以禁兵之用"⑧。例如，宋仁宗庆历中招收的广南巡海水军，在广州南面海岛上设

---

① 《长编》卷十五，太祖开宝七年七月，丙辰。

②④ 《宋史》卷一百八十七《兵一》。

③⑤ 见《宋史》卷一百九十六《兵十》。

⑥ 《长编》卷一百三十八，庆历二年十一月，庚辰。

⑦⑧ 见《宋史》卷一百八十九《兵三》。

有“营垒”并置有“舠鱼入海战舰”。这里的水师“从屯门山用东风西南行七日，至九乳螺州（即西沙群岛），又三日至不劳山（亦螺州界），又南三百里至陵山东（有甜水）……”① 这不仅表明，西沙群岛当时就置于宋朝的管辖范围之内；而且也说明，当时在南方厢兵中所置的水军有的在巩固海防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此外，北宋厢兵中的水军，还兼有维持各地封建治安的职责。

二、中 央 禁 军

（一）禁军的性质、名号及编制等级

北宋的禁军是从五代的禁军承袭下来的，与五代禁军的性质一样，是中央政府直接统辖的国家正规军队。除了如殿前司所辖诸班直（有时也参加征战）以及少量隶属于御前忠佐军头司、皇城司和骐骥院的禁兵是扈从皇帝和卫宿京城的之外，大量的禁军是担负着征战、屯戍边郡和地方的任务。即是说，北宋禁军其戍卫京师和宫城的警卫部队的性质已不占主导地位，而其由封建中央直接掌握的常备军队的性质已占据了主导地位。同时，北宋建立后，太祖为了巩固其王朝统治，先后采取了多种措施以提高禁军的素质，增强其战斗力，从而使北宋的禁军成为全国军队的精锐者。

北宋军队一个特点，是每立一军，都要起个名字，并形成了制度：“艺祖皇帝……其军制亲、卫、殿、禁之名，其营立龙、虎、日、月之号”②。因此禁军的名号与现今军队的番号有类似之处，有多少个名号，就有多少个军。从这个意义上说，禁军的名号本身也像是一种编制单位。不过，禁军名号的本身与编制人数之众寡没有联系，也基本不反映其隶属关系和编制序列；同时，自太祖

---

① 《武经总要》前集卷二十。

② 《历代兵制》卷八。

到仁宗四朝，除了十几个禁军的名号是显示了其军兵种性质外，其余众多禁军名号，均看不出军兵种性质。所以，禁军的名号，仅是一般意义上的编制单位，而不是具体的编制单位。

禁军虽然都是中央统辖的常备军队，但实际上却有等级上的差别。按禁兵的军俸，大致可区分为上、中、下三等。军俸钱为1000文者为上禁兵，700和500文者称中禁兵，400和300文者为下禁兵。捧日、天武、龙卫、神卫原是后周的四支主力部队，是北宋禁兵中的上军，通称为上四军，而其他各名号的禁军是中军和下军。但是，在各等禁军中，其级别也各有等差。

（二）禁军的编制单位及编制人数

禁军的编制单位，大致分为厢、军、营、都四级，再加上班直这一特殊的编制单位，共为四级五种的编制。四级编制的情形为："大凡百人为都，五都为营，五营为军，十军为厢"①。现将这四级共五种编制单位，分别介绍如下：

1、厢

厢这一级编制单位，是由兵力部署和布阵上的左、右两翼之意演变而来的。五代时，"诸军皆分左、右厢，厢各有主帅"②。北宋继承后周军制，除了捧日、天武、龙卫、神卫上四军外，殿司的骑军骁骑军、步军虎翼军，马司的骁捷、骁武、云翼军和步司的虎翼、勇捷、威武、清塞、归恩军，也编制了左、右厢。③但是，其他大多数名号禁军，并无厢一级的编制。这说明，厢一级的编制在北宋军队中并不普遍，也不占有重要地位。

厢一级的编制不占重要地位的另一表现是，"厢"下设军的数目远不足正规编制的10个，并且设厢的军其所编制的指挥数目亦极不统一。例如，同为设厢的虎翼和归恩军，前者在仁宗时编为96指挥，后者在太宗雍熙时仅编有2指挥，二者相差竟如此悬殊。

---

① 《武经总要》前集卷一《军制》。

② 《资治通鉴》卷二百九十一，后周太祖显德元年三月，庚子条注。

③ 见《宋史》卷一百八十七《兵一》。

厢的编制之所以不占重要地位，与其编制庞大，各厢所设的统兵官——都指挥使——军权较大有密切关系。为防止武将权力过大，宋廷于是采取了逐渐削减厢的编制人数的办法。例如，虎捷军在北宋初年有指挥46，后改名神卫军。仁宗时以后，该军只存31指挥①，到了英宗以后，厢都指挥使已成为武将的虚衔，有名无实了。

2、军

军一级的统兵官是军都指挥使，副统兵官是都虞候，但也有不设都指挥使的。如真宗晚期，捧日等上四军又编制了第四军，该军因为是"处所退年高者"，便只设都虞候，而无都指挥使。按正规编制，厢下设军，一军为5指挥（营），兵员2500人。但是，军的编制也不统一。有许多军上面并不设厢，而是单独的高级编制单位；有的军下面直接编制指挥，有的军下面还分上下、左右等军，而分军的军下面再编制指挥。于是，同样一军，它所编制的指挥数也很不一致，甚至差距很大。例如，真宗晚期，殿前司的宁朔、骁胜军，侍卫马军司的云骑、武骑军，各编制10指挥；而殿前司的神勇、宣武、骁骑军，下面又各分上、下两军，所分的军也各编制10指挥，这样若以不分军的军计算，则一军就编了20指挥，是编制标准的4倍。还有，殿前司的虎翼左右军，侍卫步军司的虎翼左右军，这两支虎翼军，其下又各分设5军，所分的军也各编制10指挥，如以不分军的军计算，则一军就编制了50指挥，是编制标准的10倍。

3、营（指挥）

指挥是最重要的编制单位，由指挥使和副指挥使统领之，每指挥编制500人。各指挥还均有番号或名号。有番号者，如捧日左厢第六军第三指挥，虎翼右厢第二军第三指挥等；有名号者，如效顺指挥、无敌指挥、定塞指挥等。指挥之所以是个最重要的编制单位，在于它是最基本的战术单位，编制固定。因而，禁兵的

---

① 见《宋史》卷一百八十七《兵一》。

调遣、编组及计算兵力，均以指挥为单位。如宋辽澶州之战时，真宗“发永兴驻泊龙卫、云骑八指挥赴行在”①；待战争结束，宋辽签订了“澶渊之盟”后，真宗又命“天雄军、沧、邢、贝州留步卒六指挥”②，其余均放还。

当时人们有种议论，“兵不知将，将不知兵”。这并不是指每一指挥内部官兵间互不相识，而是指禁兵在屯戍、调动和作战时，往往以指挥为单位进行临时组合后出现的中、高层军事领导与下属互不谙熟的情形。因为以指挥为单位进行调遣，打乱了各个指挥原来所隶属的厢、军编制系统，加上新的组合又委任以新的统兵官，于是新的统兵官与各个指挥间的官兵乃至统兵官间就出现了互不相识的情况。

指挥虽然是固定的编制单位，但每指挥的实有兵员，经常不满 500 之数。究其原因一方面各指挥情况不同，另一方面宋军普遍缺员。

4、都

北宋袭用五代制度，在指挥之下设有都的编制。都是禁军最小编制单位，一都编制 100 人。都一级的统兵官，马兵为军使和副兵马使，步兵为都头和副都头。捧日、天武军的每都，在副兵马使和副都头之下，尚有十将、将、虞候、承局和押官等。据仁宗时起居舍人、直龙图阁尹洙记述，一都之中兵卒的分工为：“诸处马兵每一都枪手、旗头共十三人，其八十余人俱系弓箭手；步军每一都刀手八人，枪手一十六人，其七十余人并系弩手”③。这说明，无论马兵或是步兵，一都都是 100 人左右，而弓箭手人数占十之七八。

5、班直

班直是禁军中一个特殊的编制单位，也是在五代时就已出现

---

① 《长编》卷五十八，真宗景德元年十一月，己巳。

② 《长编》卷五十九，真宗景德二年正月，癸丑。

③ 《河南先生文集》卷二十《奏阅习短兵状代延帅作》。

了的。例如后唐明宗“选诸军骁勇者为亲军，分置四指挥，号从马直”①。再如，后周时的散员、散指挥使、散都头、内殿直、散祗候等，都是诸班直的名号。宋承周制，也在殿前司中设置班直这一编制。

班直是扈从天子最亲近的禁兵，是从禁军中最骁勇的上军中挑选出来的。班直隶殿前司，其主要任务是担当皇帝的宿卫、仪仗、乐队等，紧急时，也参加征战。不过，班直参战是比较罕见的。

据《宋史》卷一百八十七《建隆以来之制》记载，殿前司所属诸班直是：

马军诸班直：

（1）殿前指挥使：有左、右二班；

（2）内殿直：有左、右四班；

（3）散员：有左、右四班；

（4）散指挥：有左、右四班；

（5）散都头：有左、右二班；

（6）金枪班：有左、右二班；

（7）东西班：有弩手、龙旗班、招箭班共十二班；

（8）散直：有左、右四班；

（9）钧容直：有二班；

（10）外殿直：有一班。

步军御龙诸直：

（1）御龙直：有左右二直；

（2）御龙骨朵子直：有左右二直；

（3）御龙弓箭直：有五直；

（4）御龙弩直：有五直。

殿前司马军诸班直的统兵官有都虞候、指挥使、都知、副都知、押班等。步军御龙诸直的统兵官有四直都虞候，每直各有都

---

①《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四，天成元年二月，甲辰。

虞候、指挥使、副指挥使、都头、副都头、十将、将、虞候。有资料表明，各班、各直的编制人数，大致相当于都，个别则相当于指挥①。

北宋前期禁军编制的总人数，各朝和各个时期都有不同，现据《宋史·兵志》分列于下：

太祖开宝年间（968～976年），19.03万人；

太宗至道年间（995～997年），35.08万人；

真宗天禧年间（1017～1021年），43.02万人；

仁宗庆历年间（1041～1048年），82.06万人；

英宗治平年间（1064～1067年），66.03万人。②

（三）禁军的屯驻和更戍制度

北宋禁军的屯驻，实行颇具特点的"内外相制"制度。这种制度，就是让驻京师与驻诸道的禁兵在数量上大体保持相等，使之相互牵制与制约，以达到巩固政权的目的。正如朱弁《曲洧旧闻》所言："艺祖养兵止二十万，京师十万余，诸道十万余。使京师之兵足以制诸道，则无外乱；合诸道之兵足以当京师，则无内变。内外相制，无偏重之患。天下承平百余年，盖本于此。"③ 此外，南宋人著的《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二七和《历代兵制》卷八中，亦有类似的记载。由赵匡胤亲自创建的这一屯驻制度，大致坚持到神宗改制时期。北宋前期禁军实行"内外相制"的屯兵

---

① 《宋会要辑稿》职官三二之七载："东（班）第一、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班系披带班，见管共九百四十人，内二百八十八人差出诸军……西（班）第一、第二班见管共一千一百六十七人。"以此推测，东班各班去掉差出诸军者，共625人，一班合100多人，略多于一都的人数。而西班一、二两班，每班合580余人，也是略多于一指挥的编制人数。另据《宋史》卷一百八十七《建隆以来之制》载："又有川班内殿直，乾德三年平蜀得奇兵，简阅材貌魁伟便习骑者凡百二十人立，开宝四年废。"这也说明，各班各直是相当于都的编制的。

② 此数据，见于《宋史》卷一百八十七《兵一》。

③ 《曲洧旧闻》卷九。

制度后，使禁军在原来“守京师”和“备征伐”两项基本任务之外，实际上又增加了一项相互制衡的任务。这种做法，对于保持北宋的社会稳定，维护赵宋王朝的统治，不能不说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由于“凡天下之兵皆内外相制”①，也势必造成禁军战斗力分散甚至相互抵消的消极影响。

北宋前期禁军，不但要根据“内外相制”的原则进行屯驻，而且更不能长时间驻在一地，要进行“更番迭戍”。这一更戍制度，也是赵匡胤创设的。宋廷规定，除殿前司的捧日和天武两军外，“自龙卫而下，皆番戍诸路，有事即以征讨”②。还规定，戍守边地的禁军，每隔一二年便要换防，进行互相更代。其理由大致有三：一是要解决五代时因“兵骄而将专”所造成的“横猾难制”问题③，这是从政治上考虑的；二是要锻炼军士“知艰难，识战斗，习山川”④，这是出于军事目的；三是使禁军“远妻孥怀土之恋，兼外戍之日多，在营之日少，人人少子而衣食易足”⑤，这是经济上的原因。更戍制度的实行，虽然在防止将领专权、锻炼部队和减轻国家的军粮负担方面会起到一些积极作用；但是，由于“诸军少曾在营”⑥，也给部队造成了平时秩序混乱、军事训练难以落实，战时则“各不相管辖”⑦、“号令不能相通”⑧ 等消极影响。因而，到神宗时，“慨然更制”，“无复出戍”。

禁军的屯驻与更戍，常常使用屯驻、屯戍和“就粮”三种名称：屯戍于州者称屯驻；屯戍于边郡要地者称驻泊；“非屯驻、驻泊，以粜贱而留之者，曰就粮”⑨。而“就粮”禁军准许携带其家

---

① 《历代兵制》卷八。

② 《文献通考》卷一百五十二《兵四》，引《两朝国史志》。

③⑥ 《文献通考》卷一百五十三《兵五》。

④ 《司马文正公家传集》卷五十二《乞罢将官札子》。

⑤ 《梦溪笔谈》卷二十五。

⑦ 《长编》卷三十，端拱二年正月，乙未。

⑧ 《端明集》卷二十二《论兵十事》。

⑨ 《群书考索》续集卷四十四。

眷一同前往。

三、地方武装

北宋由地方统辖的武装力量，主要包括厢兵、乡兵、蕃兵三种。兹分述如下：

（一）厢兵

厢兵是北宋国家正规军中的地方军。《宋史》称："厢兵者，诸州之镇兵也。内总于侍卫司。"①北宋初年，宋太祖将各地藩镇兵中的壮勇者，抽调中央编入禁军，剩下老弱者留本城，以充当厢兵。同时，"太祖皇帝制折杖法，免天下徒，初置壮城、牢城，备诸役使，谓之'厢军'。后乃辗转增创军额，今遂与禁军数目几等"②。这说明，厢兵的始建是由藩镇旧兵与杂役新军两部分所组成。其后，厢兵的来源大致有三：一是招募。即凡健勇者，募充禁兵，"不及尺度而稍怯弱者，籍之以为厢兵"③。二是由罪犯充当。三是禁军中被拣退者降为厢军。当然，个别时也有厢兵迁升为禁兵者。如天禧元年（1017 年），宋真宗下令"选天下厢兵迁隶禁军者凡五千余人"④。

厢兵的编制有军、指挥和都三级，一般以指挥为单位。有军级编制的厢兵编制"马军有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都虞候，步军亦如之"⑤；而无军一级编制只有指挥和都两级编制的厢兵，其编制兵额和统兵官的设置，则与禁兵大致相同。

厢兵的任务，主要是"专以给役"。⑥厢兵服役范围相当广泛，如修筑城池、制造武器、修路筑桥、造船、运输、治理疏通河道，以及侍候和迎送官员，等等。由于大批厢兵服役，虽然可以减轻

---

①④ 《宋史》卷一百八十九《兵三》。

② 《乐全集》卷二十四《论国计事》。

③ 《欧阳修全集·居士外集卷第九·原弊》。

⑤⑥ 《文献通考》卷一百五十六《兵八》。

民户的部分夫役负担，但是，因州官利用厢兵供役这个条件，任意占用厢兵从事各种杂役，从而使厢兵数额庞大①，耗费大量军费，反过来又进一步增加了人民的经济负担。

厢兵在州郡地位低下，俸给微薄。北宋初年，厢兵年俸为3万，以当时币值计算可买良田十余亩，这样的年薪可以说不算微薄。但是，后来由于辽、西夏袭扰，边防紧迫，厢军兵额随之日增，国家财力日绌，于是厢兵待遇每况愈下。再加上层层克扣，厢兵的俸给难以维持简单的生活。有的则因过重的劳役和官吏的盘削，而死于非命。例如，担任漕运的厢军，仅有的口粮被官吏克扣后，一个个“褴褛枯瘠”，终身回不了家，老死在河路上。再如，福建漳泉等地的递送厢军，三年一易，死亡大半，还有全家皆死者。对于厢兵这种悲惨的遭遇，连宋朝的最高统治者也无法否认。宋仁宗赵祯就曾对辅臣说过：“闻滑州修河，役卒多溺死者，有司第以逃亡除其军籍，深可闵伤。”②

（二）乡兵

乡兵是非正规的地方武装。它不脱离生产，不需政府供养，是不隶国家兵籍的“不养之兵”。乡兵“选自户籍，或土民应募，在所团结训练，以为防守之兵。”③

北宋乡兵，先是在沿边的河北、河东、陕西各地农民中征集或招募来的，以防御辽及西夏。其粮饷兵仗，都由本乡自备，并在应征者手背上刺有“义勇”、“弓箭”、“弩手”、“土丁”等名号。到真宗天禧间，各地乡兵纷纷建立。如河北、河东有神锐、忠勇、强壮，河北有忠顺、强人，陕西有保毅、寨户、强人、强人弓手，河东、陕西有弓箭手，河北、河东、陕西有义勇，麟州（陕西绥

---

① 厢兵的数额相当庞大。太祖开宝年间为18.5万人；太宗至道年间为30.8万人；真宗天禧年间为48万人；仁宗景祐年间为43.8万人；仁宗庆历年间为43.3万人，到神宗初年，厢兵总数多达50多万人。

② 《长编》卷一百〇二，天圣二年十月，壬戌。

③ 《宋史》卷一百九十《兵四》。

德）有义兵，川峡有土丁、壮丁，荆湖南、北有弩手、土丁，广南东、西有枪手、土丁，邕州（南宁市及其西南地区）有溪洞壮丁、土丁，广南东、西有壮丁等。①

北宋乡兵主要靠征兵，也有一些靠招募。例如，广南西路的土丁属于征兵；而河东、陕西弓箭手和陕西护塞、川峡土丁等则属于募兵。仁宗嘉祐时所创建的广南西路土丁规定："籍税户应常役外五丁点一为之"②。共编选了3.98万人，分队伍行阵，每年初冬，集州教阅，练习枪、镖、牌三种兵器。也有的一些采取"凡成丁以上皆籍之"的办法。河东、陕西弓箭手，既招募汉人，也招募羌人，弓箭手被招募后，于左手背上各据州军名刺"第几指挥"字样。仁宗庆历中，弓箭手已达32474人，编成192指挥。

乡兵的编制，没有完整记载，并且各地乡兵的编制也不相同。有些乡兵与禁兵的编制大体一致。如，仁宗康定初，河北、河东强壮，陕西、京东、西路新置弓手"皆以二十五人为团，置押官；四团为都，置正副都头各一人；五都为指挥，置使"③。再如，河北、河东、陕西义勇也以500人为指挥，置指挥使1人，副指挥使2人，正都头3人，十将、虞候、承局、押官各5人。④但有些乡兵，则与禁军的编制有明显不同。如河北、陕西强人，有的置都头、指挥使；有的置押官、甲头、队长等。⑤

各种乡兵的素质有较大的差别。就多数乡兵而言是处于有名无实的状态。但是，诸如弓箭手等少数乡兵，由于"习其川原，识其形胜"，为保卫自己的家园故土而战，因而有相当的战斗力，故能在防御辽、西夏作战中发挥应有作用。

（三）蕃兵

蕃兵，是宋王朝出于对西夏作战的需要，从仁宗中期开始，在

---

①⑤ 见《宋史》卷一百九十《兵四》。

② 《宋史》卷一百九十一《兵五》。

③ 《历代名臣奏议》卷二百二十四《中书舍人袁甫奏》。

④ 见《宋史》卷一百九十一《兵五》。

宋、夏交界的西北边疆地区，招募河东、陕西两路的内属羌族部落壮丁而创建起来的边境守军。即是说："蕃兵者，具籍塞下内属诸部落，团结以为藩篱之兵也。"①

蕃兵是以部族为单位而建立起来的地方武装，其编制也很不整齐划一。一般地说，大寨、门户多、部族众者所编制的兵马数就多，反之就少。例如，英宗时陕西秦凤路的陇城寨有五门、五大部族、三十四小族、三十四姓，其编制的总兵马就有 2054；弓门砦，仅有二大门、十七部族、十七姓、十七小族，编制的总兵马，则为 1704。再如，当时泾原路的平安寨有十一族，其总兵马为 2348；西壕寨，仅有三族，其总兵马为 454。同时，陕西、河东路开始所置蕃兵，其行政首领往往兼任统兵官，即："大首领为都军主，百帐以上为军主，其次为副军主、都虞候、指挥使、副兵马使"。这种编制人数不统一、统兵官与行政单位首长不脱勾的情形，恰是蕃兵没有统一编制的反映。这种状况，直至神宗时才有改变。熙宁八年（1075 年）五月，神宗诏李承之参定蕃兵法，规定：选陕西蕃兵丁壮户，九丁以上取五，六取四，五取三，三取二，二取一，并年二十以上，涅手背，毋过五丁。还规定：每 10 人置十将 1，50 人置副兵马使 1，百人置军使 1、副兵马使 1，200 人置军使 1、副兵马使 3，400 人加军使 1、副兵马使 1，500 人又加指挥使 1、副兵马使 1，过 500 人每百人加军使 1、副兵马使 1，即一族 30 人以上亦置副兵马使 1，不及 20 人只置十将。②这个编制，既照顾了羌人原有的大小部族，也采用了禁兵指挥与都的两级编制。

蕃兵在当时是一支强大的少数民族武装，英宗时仅陕西四路，就约有蕃兵 10 万，战马 2 万匹。但是，他们受不到应有的重视。庆历二年（1042 年），任环庆路安抚使的范仲淹就曾说："熟户（指蕃兵）恋土田，护老弱、牛羊，遇贼力战，可以藩蔽汉户，而

---

① 《宋史》卷一百九十一《兵五》。

② 见《宋史》卷一百九十一《兵五》。

不可倚为正兵。”①

第三节　兵役制度

北宋沿袭五代制度，实行募兵制。北宋前期，围绕募兵制所实行的几种主要制度是：

一、兵源制度

“国初……，或募土人就所在团立，或取营伍子弟听从本军，或募饥民以补本城，或以有罪配隶给役。”② 即是说，北宋前期兵源主要来自当地土民、营伍子弟、饥民和犯有罪过者四个方面。招募土民是基本兵源，而其他三项为辅助来源。

关于从营伍子弟中募兵，宋仁宗时规定：“阵亡军士之家子孙及亲弟侄，取最长一名年二十已上，充填本军；内有人材过本军等样，或不及元军，分等样配军，并倍支入军例物。内十五以上，身无残疾，愿充军者，且支半分请受，候年及二十，据等配军。其无人充军者，家属随便，仍给钱十贯。”③ 从这一规定中可以看出，营伍子弟不仅是重要的招募对象，而且营伍子弟还可以享受不到年龄也可充军和应募后将获“倍支入军例物”等优惠待遇。当然，鼓励营伍子弟应募充军，并不是北宋某一朝一时的规定，而是传统政策。如宋英宗时也规定：河东、陕西等路就粮禁军五十五以下者，有子孙弟侄、异姓骨肉年三十以下，虽短本指挥等样一两指、壮健堪征役之人许以为代，无亲戚即许召外人为代④。

---

① 《宋史》卷一百九十一《兵五》。

② 《宋史》卷一百九十三《兵七》。

③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四《赏格》。

④ 见《长编》卷二百，英宗治平元年二月，辛未。

灾荒之年所出现的流民、饥民更是宋朝重要的兵役来源。在北宋前期，灾年大量招兵的事例屡见不鲜。如仁宗皇祐时，“河北水灾，农民流入东京三十余万”，河北安抚使富弼则募兵九指挥。①产生这种现象，除了由于灾民们为了谋生不得不投募、国家从而易于招募外，主要还是出于政治原因。宋太祖就说过：“可以利百代者，唯养兵也。方凶年饥岁，有叛民而无叛兵；不幸乐岁而变生，则有叛兵而无叛民。”② 南宋人吴儆也分析说：“饥岁莫急于防民之盗，而防盗莫先于募民为兵”，因为“桀黠强悍之人既已衣食于县官而驯制之，则饥民虽欲为盗，谁与倡之？”③ 宋朝统治者这番阔论，将招募饥民为兵的真实目的清楚地描绘出来。

“有罪”充兵，也是北宋前期兵源的一个渠道。其目的与灾年募兵有类似之处，同样出于“奸猾屏息”④、加强治安的目的。宋以罪犯充兵，当然是指轻微不法者；而这些罪犯不但可以充当厢兵，也可配隶到禁兵中充杂役。

二、体 检 制 度

北宋前期的募兵，有较严格的体检制度。其体格标准主要有其身材高低、体力强弱、跑跳动作，以及视力好差等项。鉴于身材高低又往往是体力强弱的重要标志，因此它是体格诸标准中最主要的标准。在实际操作中，往往依据应募者的身材高低而分别编入上、中、下禁军和厢军。

早在宋太祖开国之初，就对招募禁兵的身长有过要求。当时“太祖拣军中强勇者号兵样，分送诸道，令如样招募。后更为木梃，差以尺寸高下，谓之等长杖。委长吏、都监度人材取之。当部送

① 见《宋史》卷一百八十九《兵三》。

② 《嵩山文集》卷一《元符三年应诏封事》。

③ 《吴文肃公文集》卷二《论配隶当屯驻大军》。

④ 《宋史》卷三百三十一《沈遘传》。

阙者，军头司复验，引对便坐，分隶诸军。”① 仁宗时，欧阳修也说过：“一遇凶岁，则州郡吏以尺度量民之长大而试其壮健者，招之去为禁兵；其次不及尺度而稍怯弱者，籍之以为厢兵。”②

北宋前期，各个等级的兵士分别有各自的身长标准。同时诸代制定的“等杖”标准亦根据需要不同而有所区别。真宗时规定，自5尺8寸至5尺5寸为五等，“及等者隶次军”③。仁宗嘉祐二年（1057年）所复定的等杖规定，“自上四军至武肃、忠靖皆五尺已上，差以寸分而视其奉钱”，其中：“一千者以五尺八寸、七寸、三寸为三等。奉钱七百者，以五尺七寸、六寸、五寸为三等。奉钱五百者，以五尺六寸、五寸五分为三等。奉钱四百者，以五尺五寸、四寸五分为二等。奉钱三百者，以五尺五寸、四寸五分、四寸、三寸、二寸为六等。奉钱二百者，以五尺四寸、三寸五分、三寸、二寸为四等。”④上面所引仁宗时期的“等杖”标准虽然有脱误⑤，但大体可以看出，享受奉钱的首等兵应达到5.8宋尺；末等兵也应达到5.2宋尺。1宋尺约合现今0.31米。5.8宋尺，即现今的1.8米弱；5.2宋尺，即现今的1.61米强。

除身长条件外，诸如体力、跑跳动作、视力等也是募兵的条件。以检查视力为例，其检查方法就不断加以改进。“初举手指问之而已，其后又刻木作手，加白垩，举以试之。”⑥ 后来在“列校转补”时，又采用过“出指二十步，掩一目试之，左右各五占数为见物”⑦ 的方法。

当然，体格检查标准在实际招募中也是可以变通的。就连身长这个最重要条件，执行起来也并不十分严格。例如，宋仁宗时，

---

①③④ 《宋史》卷一百九十三《兵七》。

② 《欧阳修全集·居士外集卷第九·原弊》。

⑤ 《宋史》卷一百九十三（中华书局校点本）注（一）说：“差以寸分而视其奉钱，句下各等尺寸疑有脱误。”

⑥ 《会稽志》卷四。

⑦ 《宋史》卷一百九十六《兵十》。

范仲淹曾上奏要求拣选军士，但“内有身长比旧等样小三两指，却少壮得力者，即不得拣下”①。这种变通的作法，一方面表明宋廷已经注意到了人的体格是由年龄、身长、体力等多种因素构成的；另一方面也说明，在丰熟之年“少人投军”的情况下，为保证招兵的数额，也不得不对体格条件降低标准。

三、刺字制度

应募者经过身长等项的体格检查，合格后还要进行刺字。因此，当时人们也把招兵，称为招刺。这种黥兵制度，始于唐末五代，北宋承袭下来。宋军刺字，具有“以防逃窜”② 和加强各类军队的识别，即“黥面为细字，各识军号”③ 的双重目的。

刺字的部位，主要有脸、手臂和手背等处。禁兵和厢兵往往“刺面”。如宋仁宗宝元至庆历间，将陕西乡弓手“尽刺面充保捷指挥”④，“为指挥一百八十五”⑤。刺手臂的情况可能不多，但也有这方面的例子。刺手背往往用于某些乡兵等，其待遇也高于刺面。宋仁宗宝元至庆历间，因河北、河东边事比陕西方面为“稍缓”，“遂只将乡弓手及强壮刺手背，充义勇”。⑥庆历二年（1042年），知青涧城种世衡上奏，要求“募蕃兵五千，涅右手虎口为‘忠勇’字”。⑦

当兵被刺字以后，如果改换他军，还需进行“改刺”；如果逃亡后被捕，还要加刺“逃走”字样。当兵而刺字，这不仅是一种耻辱的标志，而且“一经刺手，则终身羁縻，不得左右”，“不得

---

① 《范文正公奏议》卷下《奏乞拣选往边上屯驻兵士》。

②④⑥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三十四《乞罢刺陕西义勇第四札子》。

③ 《会稽志》卷四。

⑤ 《宋史》卷一百九十《兵四》。

⑦ 《宋史》卷一百九十一《兵五》。

复为平民”①，其对民众的危害是可想而知的。苏洵也说过，自刘守光推行“黥面涅手之制”后，“天下遂以为常法，使之判然不得与齐民齿。”②

四、军俸和补贴制度

北宋军兵被招刺后，即依不同的类别等级，分别给予相应的军俸。《宋史》记载：“诸军自一千至三百，凡五等；厢兵教阅者，有月俸钱五百至三百，凡三等，下者给酱菜钱或食盐而已”③。所谓军俸，主要包括俸钱（料钱）、月粮和春冬衣等项。

中央禁兵的军俸，按禁兵分为上、中、下三等而区分其不同待遇。上禁兵，月俸 1000 文；中禁兵，月俸为 700 文和 500 文；下禁兵，月俸为 400 文和 300 文。此外，还有史料记载，月俸钱 500 文的中禁兵，“月粮两石五斗”④，“春冬衣绸、绢六匹，绵一十二两，随衣钱三千”⑤。

北宋前期厢兵的军俸，未见史料记载；但宋神宗裁并厢兵后所颁行的规定，可资参考。当时规定：河北崇胜、河东雄猛、陕西保宁、京东奉化、京西壮武、淮南宁淮各酱菜钱 100，月粮 2 石，春衣绢 2 匹、布半匹、钱 1000，冬衣绢 2 匹、绸半匹、钱 1000、绵 12 两；两浙崇节、江东西效勇、荆南北宣节、福建保节、广东西清化除酱菜钱不支外，其余待遇与以上六路厢兵的待遇相同；四川路克宁以上各小铁钱 1000，粮 2 石，春衣绢 1 匹，小铁钱 1 万，冬衣绢 1 匹、绸 1 匹、绵 8 两、小铁钱 5000。⑥

乡兵因其不脱离生产，是不隶国家兵籍的“不养之兵”，故没有固定的军俸，只有补贴性的钱粮。即使补贴性的钱粮，各地的

---

①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三十四《乞罢刺陕西义勇第四札子》。

② 《嘉祐集》卷五《论衡下·兵制》。

③⑥ 《宋史》卷一百九十四《兵八》。

④⑤ 《乐全集》卷二十三《论国计出纳事》。

情形也不一致。太宗时，河北忠顺“巡徼”时每日“人给粮二升”①；真宗时，陕西保毅，“上番人月给米六斗”②。英宗治平元年（1064年）规定，河北、河东和陕西义勇“遇召集防守，日给米二升，月给酱菜钱三百”③。这一方面说明，乡兵的补贴并未形成统一的制度，另一方面也说明乡兵的补贴大约只有参加各种军事行动时才能得到。

蕃兵的军官是有军俸的，而士卒则无，只有补贴。但是，北宋对蕃兵士卒采取了以田代俸的做法，即通过给田地做为蕃兵的赡养之资。如神宗时规定，募番兵“人给田百亩”④。

五、拣 退 制 度

北宋从太祖赵匡胤开始，就在军队中实行了“骁勇者升其籍，老弱怯懦者去之”的拣选制度。这一制度，实际上包括士卒的升补、降低兵级和拣退等内容。为了完整地反映从招兵到退役的全过程，这里对拣退加以简要介绍。

被拣退的对象主要是老弱、残疾及训练成绩不合格者。拣退的方式，大致有充当小分、退居剩员和取消军籍等三种。充当小分和退居剩员是一种半退兵的措施，而取消军籍，则是完全退出了现役，是拣选的终点。

所谓“小分”，是对那些虽然不能“征战”，但尚可“任执役”者所实行的办法。充当“小分”的士卒仍然保留军籍，但不能参加征战，只能在军中服杂役，如充当辎重兵、火头军，以及别人出战，小分留守等。被减退为“小分”的士卒，其地位随之降低，仅支原来的一半军俸。其地位稍好于“小分”者，称之为“大分”。如熙宁四年（1071年）七月，宋神宗下手诏说：“拣诸路

①② 《宋史》卷一百九十《兵四》。

③④ 《宋史》卷一百九十一《兵五》。

小分年四十五以下胜甲者，升以为大分，五十已上愿为民者听。"① 然而"大分"的军俸也并不高于"小分"。不管"小分"和"大分"，都是被拣退下来的士卒，其地位与待遇都明显下降了。

"剩员"，早在宋太祖开国的第二年就开始设置了。"剩员"与"小分"一样，也是一种半退兵的措施，也保留军籍。其区别在于，"小分"是被拣退者中的"罢癃"者，还充杂役；而"剩员"则是其中"以罪隶军，或尝有战功者"，以等待"放停"（完全退出现役）。

"放停"，即取消军籍，是拣退的终点，是完全退出现役的一种措施。退役是逐步进行的，其年龄的规定各代和各个时期都不尽相同。自仁宗庆历五年（1045 年）后实行的减切法规定："非疾病，或衰老不任战御，视岁数有减切法。诸厢、禁卒自十将至押官，六十五减切，七十放停；长行六十减切，六十五放停；唯副都头以上独免减切，至七十则放停而已。凡减切及岁时拣汰疾病稍堪役者，充剩员。兵级尝有战功应放停者，亦充看营不管事剩员，其衣粮等各得元（原）来之半，终其身。"②

第四节　训练制度

北宋建立后，宋太祖赵匡胤鉴于五代以来，"卫兵虽众，未尝训练"③ 的现实，即大讲武事，注重禁军的教育训练。如，首议教阅击刺骑射、选天下骁骑集阙廷、亲御近郊阅武等。赵匡胤之后的历朝统治者，亦效仿祖宗的做法，采取各种措施，加强对军队训练，并逐步形成了一套训练制度。

---

① 《宋史》卷一百九十四《兵八》。

② 《宝庆四明志》卷七。

③ 《玉海》卷一百四十五。

一、训练对象

北宋军队数额很大，但并不是所有军队都是参加训练的。作为制度规定，坚持训练的军队主要是禁军和一部分厢兵。当然，即使是禁军，也并不是全训，而是“禁军月奉五百以上，皆日习武技；三百以下，或给役，或习技”。①

厢兵的训练问题比较复杂。作为役兵的厢兵，原本并不参加作战，亦无训练任务，即不属于参训军队之列。但到宋仁宗庆历时，在广南招收了巡海水军、忠敢、澄海诸军，它们虽然也叫厢军，但“皆予旗鼓训练，备战守之役”②，于是开辟了部分厢兵参训的先例。皇祐中，富弼在京东路招募河北路灾民时，“拔其尤壮者得九指挥，教以武技。虽廪以厢兵，而得禁兵之用”③，并建议将他们加刺“教阅”二字。宋仁宗不准增加刺字，却将马军的名号定为“教阅骑射、威边”，步兵名号定为“教阅壮武、威勇”，从此就产生了教阅厢兵的专称，以与大部分不加训练的厢兵相区别。自嘉祐以后，又在京东西路和其他各路陆续设置教阅厢兵。尽管如此，教阅厢兵在厢兵中的比例是很小的。例如，宋英宗时，“总诸州本城教阅骑军之额四，步军之额六，不教阅骑军之额三十有五，步兵之额一百九十有五。”④ 当然，实际教阅厢兵可能比上述所举的比例要大些；不过从总体比例上看，仍然是较小的。

北宋所规定的参训军队，实际在人员、时间上并不能真正落实，不赴训练和教阅的情形相当严重。例如，治平二年（1065年），英宗就曾下诏：“河北战卒三十万一千，陕西四十五万九百并义勇等，委总管司训练，毋得冗占。”⑤这从侧面说明，本应训练的部队，随意让官府改占挪为服杂役的情形很普遍。再如，宋神

---

①⑤ 《宋史》卷一百九十五《兵九》。

②③ 《宋史》卷一百八十九《兵三》。

④ 《文献通考》卷一百五十六《兵八》。

宗初年，神宗发现："主兵之官冗占者众，肄习弗时，或误军事。"①还有，"河朔兵有教阅之名而无其实"的情形在别处也不罕见。这种由于冗占而使训练部队不务训练的状况直延续到北宋末年。

二、训 练 内 容

北宋军队的训练内容，大致包括"日习"、指挥信号和刀枪弓弩等项训练。从当时的历史条件来看，其训练内容还算比较丰富的。

（一）"日习"训练

"日习"，也称为"日阅"，当为"禁军月奉五百以上"者经常性的训练科目。称之为"日习"或"日阅"，大概同北宋春秋季节举行的"大阅"（即由皇帝或枢密院、三衙主持的大型阅兵）相区别有关。北宋将军队的"日习"作为一种制度规定下来，表明宋廷对这一科目是很重视的。究其原因有二：一是它是一种基础训练；二是"国朝军制，凡五百人为一指挥……统以一营居之"②，而大阅又不经常进行，所以只好靠"日习"来加强各营（指挥）这一基本战术单位的基础训练。

北宋军事条令规定："凡诸日习之法，以鼓声为节，骑兵五习，步兵四习，以其坐作进退。"③实际上，这里的"五习"、"四习"，并不是同一科目重复五次、四次，而是"日习"中骑、步所要训练的五项、四项内容。当然，五习习间的进退、击刺动作没有什么不同之处，但由于每习的编队和动作的顺序都不相同，所以"习"与"习"间就有明显的区别了。

"日习"是一种官能的综合训练，旨在训练士卒的耳、目、手、足、心，以适应作战的需要。也就是说，"教耳，所以审金鼓也"；

---

①③ 《宋史》卷一百九十五《兵九》。

② 《武经总要》前集卷二《日阅法》。

“教目，所以辨旗帜也”；“教手，使屈伸便利，提挈敏急”；“教足，使进退合宜，往来迅疾”；“教心，使庶务恭顺，执事精强”。①

（二）**指挥信号的训练**

这一训练既是确保部队协调统一和“指挥无失”的重要措施，也是基础训练的一项重要内容。通过这种发号施令的训练，以达到“阵而方之，坐而起之，行而止之，左而右之，别而合之，绝而解之，无犯进退之节，无绝人马之力”②的目的。指挥信号除了“旗”以外，还包括鼓、角、金、钲等。可能因为鼓、角、金、钲在“日习”和“大阅”中已附带进行了训练的缘故，所以北宋很强调“旗”的训练，并专门规定了旗例。《武经总要》前集卷二，对旗例做了这样规定：“凡掉而招（举起）旗，则众皆集。一点（向下微动）卓（直立）旗，则队头集；二点卓旗，则百人将集；三点卓旗，则五百人将集。一点一招，则千人将集。一招而掉，则谳（han，散开）。簸（do，摇动）旗则整齐。掉而指则合。左再挥则左，右再摆则右。偃旗则止，摆而指则开。再掉而指则聚，再掉则散。卷旗则衔枚（防喧哗之物）。卧旗则俯伏，举旗则起。三掉则见敌。左右掉则布阵，再睒（shan，闪烁）则进。招而掩则跪，再招则退，再招再掉则素（空）救援。再睒则发军归。”上述这些规定，不仅指挥员要掌握，士卒更要熟记和遵照执行，是有训练和作战任务部队不可少的训练科目。

（三）**技术训练**

北宋军队的技术训练，指的是刀、枪、弓、弩等“执兵用刃”的训练。训刀，主要训练“执持便惯”、“形制轻重”、“砍伐勇劣”等内容；训枪，主要训练把握刺击方向、旋转进退以及刺进深度等；训弓，除了训练“张弓架矢，威仪容止”外，主要训练箭速快、射程远、射靶准、穿甲强等；训弩，着重训习系缚弛张的轻利捷敏和命中目标等。

与刀、枪之类的短兵器相比，北宋更加重视弓、弩等长兵器

---

①② 《武经总要》前集卷二《日阅法》。

的训练。这是因为，弓弩等长兵器技术更为复杂一点，并且它们可以射坚及远，利于争险守隘、遏冲制突，是对付北方少数民族强大骑兵的有效兵器。因此，北宋历代皇帝都对弓弩训练的内容、标准提过不少要求，作过许多规定。其中，对弓弩的挽强（弓力）、蹠硬（穿甲力）、射亲（射中目标）等项所作的规定更为具体。在挽强方面，宋太宗时就曾规定："弓力有至石三斗，以引强平射者为上等；艰于引满者别为一等；其诸浅软者又为一等。"①宋仁宗康定元年（1040年）又规定："营置弓三等，自一石至八斗；弩四等，自二石八斗至二石五斗，以次阅习"②。再如，在射亲方面，宋仁宗和宋神宗两朝，规定得更加详细。仁宗时曾先后提出"诸军以射亲疏为赏罚"，"不习射亲不可以临阵"，"诸军选将校，武艺钧，以射亲为上"等规定和要求。③庆历二年（1042年），仁宗还采纳杨偕的建议，规定教骑兵只教九斗至七斗三等弓，可"划的为五晕（环），去的二十步引满即发，射中者，视晕数给钱为赏。"④元丰元年（1078年），神宗诏立在京校试诸军技艺格，规定："步射，六发而三中为一等，二中为二等，一中为三等。马射，五发骤马直射三矢、背射二矢，中数、等如步射法。弩射，自六中至二中，床子弩及炮自三中至一中，为及第。并赏银有差。"⑤

为了提高弓弩训练水平，仁宗、神宗两朝，还注重从弓弩射的综合情况上考评训练成绩。例如仁宗时，根据韩琦所制定的训练格规定："射亲入第四至第七等，量先给赐；入第三等已上及挽强、蹠硬中格，悉引对亲阅；等数多者，其正副指挥使亦第赐金帛。"⑥再如，神宗时颁行的诸军技艺格规定："弓弩坠落，或纵矢不及堋，或挽弓破体，或局而不张，或矢不满，或弩蹠不上牙，或护不发，或身倒足落，并为不合格。"⑦

---

① 《文献通考》卷一百五十七《兵九》。

②③④⑤⑥⑦ 《宋史》卷一百九十五《兵九》。

三、训练时间

北宋前期太祖、太宗各朝，就将“大阅”（亦称大教）安排在八九月份进行。之后，禁军的教阅逐步形成了“毋过两时”（春、秋两季）的制度。北宋对军队训练时间作出这一规定，可能出于既不影响农业生产，又对训练有利的双重考虑。例如，庆历六年（1046年），仁宗曾下诏：“诸军夏三月毋教弓弩，止习短兵”①。三月已是农忙季节，如实际操作和教习弓弩之类的抛射兵器，自然要影响农田耕作，而只习短兵则可避免这一不良影响。再如，元丰二年（1079年），神宗命令河东、陕西诸路：“旧制，马军自十月一日驰射野战，至谷雨日止。塞上地凉，自今教起八月，止五月一日”②。神宗此诏，显然是考虑到在寒冷季节训练马军效果不好，才把训练的开始时间提前两个月，截止时间错后一个月的。

为使训练时节适宜，宋哲宗也曾作过训练时间要避暑避寒的规定。元祐六年（1091年），三衙向枢密院提出，要求近伏70天内停止诸军教阅，哲宗遂下诏：“今后入伏，遣中侍传宣诸军住教。”③

四、训练方法与措施

（一）“披甲”与“兼习”

北宋在军训的实践中逐步认识到，徒手训练或一人仅掌一件兵器的专一训练不符合实战的要求，因此不断改进训练方法。例如，仁宗就曾先后三次诏命改进训练方法，提高训练难度：康定元年（1040年）指示说：“教士不衽带金革，缓急不足以应敌。自今诸军各予铠甲十、马甲五，令迭披带”；庆历二年（1042年）又

---

①②③《宋史》卷一百九十五《兵九》。

下诏：骑兵要佩劈阵刀，训练时可以用木杆代替之；庆历四年，再次下诏说："骑兵带甲射不能发矢者，夺所乘马与本营艺优士卒。"① "兼习"，有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方面是指对同类兵器的兼习，如枪手兼习"标"（标枪）、弩手兼习神臂弓等；另一方面则指有些长短兵械的相互代替。元丰元年（1078 年），贾逵、燕达所推荐的"东南队法"，就有"以弩手代小排（盾牌）"的做法。

（二）训练的"分等"与奖优罚劣

"分等"训练，并按训练成绩优劣予以相应的奖惩制度，早在宋初就开始实行了。仁宗时并州知州明镐说："臣近籍诸营武艺之卒，使带甲试充奇兵外，为三等，庶几主将悉知军中武技强弱，临敌可用"②。实际上，分等训练除了便于将帅了解军中武技强弱外，还体现了训练的循序渐进的原则。范仲淹就曾建议："以带甲射一石充奇兵，余自九斗至七斗为三等，射力及等即升之。"③这就是说，分等训练还有达到一等，再升一等，逐步增加训练难度、提高训练档次的好处。因此，仁宗把范仲淹的建议即"诏著为令"。奖优罚劣的目的，正如王安石所言："训练简阅有不如诏者罚之，而赏其能者。赏不遗贱，罚不避贵，则法行而将吏加劝，士卒无不奋励矣。"④奖励方式有赏钱、赏物、免役、补阶级多种。有时则采取几种奖励并施的办法。如，仁宗采纳韩琦的意见，对春秋季大阅中实行了"武技出众者优给赏物，免本营他役，候阶级缺，如旧制选补"⑤的奖励办法。至于惩罚，大体亦有罚役、降低兵种等级等形式。例如，元丰年间就曾有"马军教习不成，请降步军；又不成，降厢军"⑥的规定。

五、训练官的设置

设置专职的训练官吏，是北宋一个有特点的保证教育训练落

---

①②③④⑤⑥ 《宋史》卷一百九十五《兵九》。

实的举措。据《却扫编》卷上载，范仲淹任陕西经略副使时，将鄜延路兵分成六将以后，就“每指挥选少壮勇健者二十五人，先教之以弓弩、短兵，俟其技精，则补为教头，每人却俾分教十人，以次相授”。“教头”，就是专司训练之军官或军吏，范仲淹是宝元三年（1040年）与韩琦任陕西经略副使的。这说明，“教头”这一专职训练官吏，至少在宋仁宗中期就开始设置了。

宋神宗时，为了加强训练，提高军队战斗力，设置了各种等级的训练官。如指使、巡教使臣、教头、都教头、训练官等。这些训练官在当时设置得比较普遍。不仅在马、步军中设置了训练官，在水军中也有设置。如在广西，熙宁八年（1075年），刘彝代沈起为广西经略使时，就曾“点集土丁为保伍，授以阵图，使岁时肄习；继命指使因督盐运之海滨集舟师，寓教水战。”①

训练官吏，其职责是专管训练的。但也有是负责考核军士武技的。如熙宁五年（1072年），宋神宗下诏：“在京殿前马步诸军巡教使臣，并以春秋分行校试。射命中者第赐银碟，兵房置籍考校，以多少定殿最。”② 所谓“定殿最”就是考评训练成绩优劣的。看来，巡教使臣，已是教官兼考官了。

这些训练官有的是中央选派的，有的是从地方选拔的。但无论中央选派的，还是从地方选拔的，其地位都很低，其中有的并不是军官，而是军吏或武艺出众的军士。例如，神宗熙宁元年（1068年），枢密院提议，在“陕西、河东选三班使臣及士人任殿侍者，以为河北诸路指使，教习骑军。”③

第五节　军事法规

军事法规，是维护军队高度集中统一，加强军队战斗力的重

---

① 《长编》卷二百七十一，神宗熙宁八年十二月，丁酉。

②③ 《宋史》卷一百九十五《兵九》。

要手段，是驾驭军队的有力武器。历代统治者，为了使军队成为得心应手的统治工具，无不重视军事法规的建设。北宋王朝的统治者们，当然也是如此。作为专门的军事法规，在北宋时期虽然还不完整，但据史籍所载，有关军事方面的法律如敕、令、格、条等则是不少的。这里对其中有代表性的《阶级之法》、《宋刑统·擅兴律》和《武经总要·罚条》分别作一介绍。

一、阶级之法

"阶级之法"是宋太祖赵匡胤亲自制定的。其内容，体现于宋朝的《斗讼敕》之中，该敕规定："诸军厢都指挥使至长行，一阶一级全归伏事之仪（虽非本辖，但临时差管辖亦是）。敢有违犯者，上军当行处斩，下军及厢军徒三年，下军配千里，厢军配五百里。即因应对举止，偶致违忤（谓情非故有陵犯者），各减二等，上军配五百里（死罪，会降者配，准此），下军及军厢[厢军]配邻州，以上禁军应配者配本城。诸事不干己辄论告者，杖一百，进状，徒二年（并令众三日）。诸军论告本辖人，仍降配，所告之事各不得受理（告二事以上听理，应告之事，其不干己之罪仍坐）。诸军告本辖人再犯，余三犯，各情重者，徒二年，配邻州本城。"① 上述所引，已不是宋初原来的阶级之法，而是经过后世补充修订过了的"阶级之法"。②

---

① 《宋会要辑稿》食货四五之一三。

② 《宋史》卷一百八十九《兵三》载："大中祥符元年诏：应诸道州、军、监厢军及本城指挥，自都指挥使已下至长行，对本辖人员有犯阶级者，并于禁军斩罪上减等，……"。由是可知，厢军实行"阶级之法"，是在真宗大中祥符时期才开始的。而上述所引的"阶级之法"有好几处已提到了对厢军违阶级者的处罚，这说明现在见到的"阶级之法"是经过修订了的。还有，据《宋会要辑稿》刑法七之一〇至一二记载：宋仁宗时，曾认为"禁军料钱三百犯阶级者斩，刑名大重"，故改为下军（即军料钱三百的兵士），为刺配千里。这也说明，现在见到的"阶级之法"是经过后世修改了的。

从经过后世修改补充的“阶级之法”中，可以清楚看出：它既确立了从“诸军厢都指挥使至长行”的绝对隶属关系，又规定了下级“违犯”、“违忤”和“论告”上级的各种刑罚。也就是说，它不仅建立了“一阶一级”等级森严的“伏事之仪”，还规定了违反这一封建秩序要受到的惩罚，真可谓封建社会中较为完备的一项军事法规。需要指出的是，这里讲的“违犯”，指的是明显的或故犯，而“违忤”则是轻微或无意的违犯。二者虽在量刑上稍有区别，但都是非常重的刑罚。还要指出，这里的“论告”，也并不单指“诬告”，而是所有的“上告”。即是说，按照阶级法的规定，将校、节级可以凌辱兵士，而兵士只要稍有冒犯，即行处死或流放，连上告也将被判刑。可见，“阶级之法”原来是阶级压迫之法，并且是极为残酷的法律。

赵匡胤登极之后，首先要制定一个“阶级之法”，是有其深刻的阶级和社会根源的。自五代迄宋初，社会上一直存在着地主同农民之间的尖锐对立、军队中也存在着官兵之间的尖锐对立。为了巩固地主阶级及其代表的各级军官的统治地位，宋王朝建立之初，不仅需要一部反映封建统治者利益的行政法规，还需要有个反映军官特权的军事法规。尤为重要的是，从晚唐至五代以来所出现的“藩镇跋扈，威侮朝廷，士卒骄横，侵逼主帅，下陵上替（废止），无复纲纪”① 局面，更给赵匡胤留下了极深的印象。为了维护赵宋王朝的长治久安，改变以往“犯上作乱”的积习，也很需要这一在军队中巩固封建等级制度的军事法规。正是在这种背景下，“阶级之法”应运而生，并成为终宋一代的最重要的军法。直到北宋后期，枢密院仍将宋太祖制定的这一“一阶一级全归伏事之仪”的阶级条法“以匣藏之”②，作为百年不易的重要法典。

---

①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三十二《言阶级札子》。

② 《画墁录》。

二、《宋刑统·擅兴律》

《宋刑统》是宋代一部基本的、较为系统的成文法典。它是在宋初法律条文比较混乱的情况下产生的。因为宋初，“用唐律令格式外，又有元和删定格后敕，太和新编后敕，开成详定刑法总要格敕，后唐同光刑律统类，清泰编敕，天福编敕，周广顺续编敕，显德刑统皆参用焉。”① 为了改变这种法令繁多而易混乱的状况，建隆四年（963年）二月，工部尚书、判大理寺窦仪上言，认为“周《刑统》科条繁浩，或有未明，请别加详定。”②太祖于是命令窦仪等人修定。窦仪等人“参酌轻重”，“纲欲自密而疏，文务从微而显。”③“凡削出令或宣敕一百九条，增入制十五条，又录律内‘余条准此’者凡四十四条，附于名例之次，并目录成三十卷。别取旧削出格令宣敕及后来续降要用者，凡一百六条，为编敕四卷，其厘革一司一务一州一县之类，不在焉。”④经过中书门下裁酌，太祖批准后，在七月将重定的《刑统》三十卷和《编敕》四卷，一同刊板模印。

经过重新详定的《宋刑统》，是部综合性的刑法。它由“名例律”、“卫禁律”、“职制律”、“户婚律”、“厩库律”、“擅兴律”、“贼盗律”、“斗讼律”、“诈伪律”、“杂律”、“捕亡律”、“断狱律”等十二篇组成。各个“律”中又分为若干个门类。其中“卫禁”、“擅兴”、“捕亡”等律都有关于军事和军队管理方面的律条。例如，“卫禁律”所列的九门中，就有“宿卫人冒名自代”、“宿卫人被奏劾先收兵仗”、“宿卫人不依职掌次第”、“宿卫人上番不到”等四门是对禁中卫士的立法。再如，“捕亡律”中的“征人防人逃亡”一门，也作了诸如“诸征名已定，及从军征讨而亡者，一日徒一

①②④ 《宋会要辑稿》刑法一之一。

③ 《宋刑统·进刑统表》。

年，一日加一等，十五日绞”；“诸宿卫人在直而亡者，一日杖一百，二日加一等”等规定。至于“擅兴律”，更是一篇比较集中反映军事内容的法规。

“擅兴律”共设“九门”计24个律条，即：擅发兵（2条）、给发兵符（3条）、大集校阅（4条）、主将不固守城（3条）、巧诈避征役（2条）、出给戎仗（2条）、兴造料请工（3条）、私有禁兵器（1条）、役功力采取不任用（4条）。其基本精神是强调服从命令、严格按规定、制度行事。例如，在“擅发兵”中规定：“诸擅发兵十人以上，徒一年，百人徒一年半，百人加一等，千人绞”。军队调发事关重大，有着严格的规定和权限，越权或不按规定程序的调发，都是擅自行动，都要根据所调兵量的多寡及其违制调发的具体情况加以处罚。再如，在“大集校阅”中又规定：“诸大集校阅而违期不到者，杖一百，三日加一等，主帅犯者加二等。即差发从行而违期者，各减一等。”大集教阅，是个大的军事演习活动，其时间规定很严格，如果违反了统一的规定时间，实际上也是一种擅自行动。另外，在有些律条中，看来并非违反了当时当事的什么具体规定，但由于作战不积极和某些渎职行为，也被视为“擅兴”，并且加以相应的处罚。例如，“主将不固守城”这一门中就规定：“诸主将守城为贼所攻，不固守而弃去，及守备不设，为贼所掩覆者斩。”可见，“擅兴律”中的“擅兴”具有很宽泛的内容。它是惩处有关军事活动中各种自作主张、违反规章制度和失职行为的军事法规。

《宋刑统》虽是在唐、五代法律的基础上经过修定而成的，但它仍不失为宋代一部重要法律。从其“擅兴律”来看，它与宋太祖亲自制定的“阶级之法”一样，具有鲜明的特色。如果说“阶级之法”的基本精神，在于明确各阶级（主要是军官与兵）之间的绝对隶属关系，而“擅兴律”则更强调各军事机关和军官在从事军事活动中，必须服从反映最高统治者意志的命令、指示和规定，否则就是“擅兴”，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有这样一部明文法规，对于维护宋王朝军队的集中统一、提高军队的战斗力，无疑

是有积极意义的。同时，在宋代敕、律并行的情况下，《刑统》中所不能包容者，还有《编敕》作为补充。如太祖时与《刑统》同时颁行的《编敕》四卷；太宗时的《太平兴国编敕》、《淳化编敕》；真宗时曾对太祖时的《编敕》所进行的修定等等。这就使宋朝的法律，包括其中的军事法规更加充实和完善。

三、《武经总要·罚条》

《武经总要》是宋代官方编修的重要军事著作。它由曾公亮、丁度等奉敕编撰，于宋仁宗庆历三年（1043年）编成，仁宗皇帝亲自为之作序，遂刊行于世。《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指出，《武经总要》其“前集备一朝之制度，后集具历代之得失，有足考证者。”而“罚条”，就是作为其中一项重要制度，载于该书的前集第十四卷中。“罚条”，当是保存下来的北宋前期最为完备的一部军事法规。它共有律条72条，计约2万余字。“罚条”内容相当广泛，诸如行军宿营、侦察报警、作战行动、军器保管、戒赌匿奸、争功敛财、避役自伤等，几乎无所不包。但是“罚条”所言，多属行军作战方面，尚不能将北宋前期所有的军事法规包括无遗。

从“罚条”所载的律条来看，北宋在用兵行师之际，军法是很严的。如：“临阵非主将命，辄离队先入者斩”；“贼军去阵尚远，弓弩乱射者斩”；“临阵闻鼓声，合发弓弩而不发，或虽发而箭不尽，及抛弃余箭者斩”；“临阵弓弩已注箭而回顾者斩”；“失旗鼓旌节者全队斩，或为贼所取者亦全队斩”；“战阵失主将者亲兵并斩，或临阵擅离主将左右者并科违制之罪”；“军中有火，除救火人外，皆严备，若辄离本职掌部队等处者斩”；“贪争财物资畜，而不赴杀贼者斩”；“破贼后，因争俘虏相伤者斩”；“战罢收军须徐缓而行，辄走者斩”，如此等等。同时，即使同一违制行为，对战时与平时在处罚的轻重方面也有明显区别。如：“下营误不如法，主者杖一百，在贼庭者斩”。再如：“临阵或在贼境非应得传言而辄高声者斩；非临阵在贼境者杖一百”。还有，“自相窃盗者，不

计物多少，并斩”，但不是出军临阵，则“自从常法”；“博戏赌钱物者斩”，但不是出军临阵，则“自依常法”。诸如这类律条还不止这些，但其基本精神都是战时严于平时，这也体现了军事法规与一般行政法规的不同特点。

历代王朝的法律、法规都是有继承关系的，作为军法的“罚条”亦不例外，它与宋初产生的“阶级之法”和《宋刑统·擅兴律》在立条和基本思想上都是一脉相承的。如前所述，“阶级之法”旨在强调“一阶一级全归伏事之仪”，以显示阶级的区别和等级间的不平等。而“罚条”也同样贯穿这一主旨。它不仅规定，“犯阶级于理不顺者斩”，还规定“军中奔车走马者斩”；但“自指挥使以下并须步入营寨，违者杖一百”。这就是说，同样军中奔车走马，士卒犯了要处死，而军官犯了则仅杖一百就可以了。至于“罚条”与“擅兴律”之间继承关系就更加明显了。这里仅举三例：其一，关于擅发兵，“擅兴律”规定，“诸擅发兵十人以上，徒一年……”；“罚条”规定，“边塞有警急，及探得贼中事机不取主将节度而擅发兵者斩”。其二，关于兵符勘合，“擅兴律”规定，“诸应给发兵符而不给，应下发兵符而不下，若下符违式，及不以符合从事，或符不合不速以闻，各徒二年……”；“罚条”规定，“不候铜符木契与宣命文牒相勘合而辄发兵者斩；得符契不发及不即发者斩；……虽得符契，不依次第及宣命文牒相副而辄发者亦斩”。其三，关于违犯军期，“擅兴律”规定，“诸大集校而违期不到者，杖一百，三日加一等，……”“罚条”规定，“克日会战或计会军事后期者斩；如大雨雪及水火力不能赴者不坐。”从上述所举各例中，我们可以看出，“罚条”吸收了“擅兴律”的某些律条的内容，并根据战场的需要加以补充，尤其因为战时而在量刑上明显地加重了。

“罚条”并不是对前人军法的简单重复和量刑加重，而是有其自身的特色。尤其它对战场群众纪律和对战俘纪律的规定，与历代军法相比较确有明显的发展和进步。例如，它规定，“破贼先虏掠者，或入贼境擅虏掠者，并斩”。它还规定，“入贼境军士，擅

发冢墓、焚庐舍，杀老幼及妇女，践禾稼、伐树木者斩。如主将有命令蹂践贼地禾稼、伐树木或烧荡庐舍者不坐。”再如，它明确规定，“贼军弃仗来降而辄杀者斩。”这些规定，虽然在主观上是想维持军队统一纪律，但在客观上确实能收到收买人心，瓦解敌军的作用，是有积极意义的。

第六节　军队后勤供应制度

北宋拥有数额巨大的军队。其后勤供应虽说主要是人马粮秣的简单供应，但限于当时生产力水平低下和交通的不发达，组织后勤供应也是非常复杂和艰难的。

一、后勤供应体制

北宋军队的后勤供应体制，大致是平时分级供应、分地储存，战时统一调用的平战结合的供应体制。

（一）分级供给

北宋军队由禁兵、厢兵、乡兵、蕃兵等组成。其中厢兵、乡兵、蕃兵是地方武装，基本没有作战任务（蕃兵虽然参战，但不执行机动作战任务），他们都由地方组织供应。由地方负责供应的并不限于厢、乡和蕃兵，还有屯驻于各地（主要是北方地区）的禁兵，以及后来出现的所谓“就粮禁兵”。中央禁军，尤其是驻京师的中央禁军，主要靠中央政府加以供应。即靠各地、特别是江南、江东南等生产粮食地区，通过漕运加以解决。据《文献通考》卷二十五记载：从江南、淮南、浙东、浙西、荆湖南、荆湖北六路通过漕运至京师的粮食，景德中，每年有“六百万”石，天圣中，又以“民税一石，量籴三斗五升”的形式，使每年漕运京师的粮食增加了“二百万石”。这些粮食运至京师，虽然并非全是供给驻京师禁军的，但所供给禁军的当占相当比例。当然，平时

的分级供应，也不是绝对的。由中央指令各地相互调拨粮食（包括军粮）的情况也是常有的。例如，宋真宗景德年间，京师计划从东南漕运的粮食中就有从当地“转移以给他路者”①。再如，宋仁宗庆历中，朝廷在计算漕运粮食数目时，将“诸路转移以相给者”皆不计算在内②。

（二）分地储存

由于平时供给是分级进行的，因此，日常的军粮的储存也是分地进行的。根据一些史料记载，北宋都城东京和地方的一些州、府治所都建有军民共用的粮仓。以东京为例，宋太宗端拱元年（988年），“京师内外，凡大小二十五仓”，“每岁所给不下四百万石”③。这些粮食，平时以供“支度”，战时则为军储。为了保证备边戍守的军队的粮食供应，在沿边还建有“仓廪”④，战时还要贮存干粮。司马光曾言：“窃见庆历年中，议欲出兵讨伐元昊，亦曾令陕西诸州制造干粮、皱饭万数不少，后来既不出兵，其干粮、皱饭所在堆积，经年朽腐，不可复食，尽为弃物。”⑤做过永兴军（今陕西西安）知府的司马光，虽然是反对制造干粮的，但他所讲贮存了大量干粮这件事则是事实。

（三）战时统一调用

正是由于平时就有储备，所以战时就能随时调集。例如，宋太祖赵匡胤第二次进攻北汉时，事先就遣殿中侍御史李莹等十八人分往诸州，调发军储赴太原。后来这次攻伐失败，班师时所弃军储“粟三十万，茶、绢各数万”⑥。再如，宋太宗赵光义灭北汉时，先诏命“发邢（治今河北邢台）、贝（治今河北清河县）、洺（治今河北永年）、泽（治今山西晋城）等州军储赴太原，著作佐郎张洄之掌其出纳”⑦，后又诏命“发齐（治今山东济南）、汝（治

---

①②③《文献通考》卷二十五《国用三》。

④⑤《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六十三《申宣抚权住制造干粮皱饭状》。

⑥《长编》卷十，太祖开宝二年闰五月，壬戌。

⑦《长编》卷二十，太宗太平兴国四年正月，庚寅。

今河南临汝)、蔡(治今河南汝南)等州军粮赴太原”。①

调运军储的组织者,便是转运使。在太祖时,几乎各次大的作战行动都设置转运使,以供办军需,很类似现代的后勤部长。如:太祖第二次攻北汉时,“以枢密直学士赵逢为随驾转运使”②;平定荆南时,命“户部判官滕白为南面军前水陆转运使”③;平定后蜀时,命“给事中沈义伦为随军转运使,均州刺史大名曹翰为西南面转运使”④;平定南汉时,“以右补缺大名王明为荆湖转运使”⑤;平定南唐前,“命参知政事薛居正兼提点三司淮南、湖南、岭南诸州水路转运使事,吕余庆兼提点三司荆南、剑南诸州水陆转运使事”⑥。

到太宗时,亦是如此。例如,太宗灭北汉时,“命河北转运使侯陟与陕西北路转运使雷德骧分掌太原东、西路转运事”⑦;接着,又“命行在转运使刘保勋兼勾当北面转运使事”⑧。

当然,战时调运军粮,并不仅由转运使负责⑨,不过在太祖、太宗时命转运使承办军粮供给当为主要形式。

太宗以后,转运使逐渐成了各路的长官,经度一路全部或部分财赋,监察各州官吏,并以官吏违法民生疾苦情况上报朝廷。尽管转运使的职责有了相当的扩大,但战时要承办军需的职责没有变化。

---

① 《长编》卷二十,太宗太平兴国四年正月,庚寅。

② 《长编》卷十,太祖开宝二年二月,丙子。

③ 《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正月,癸亥。

④ 《长编》卷五,太祖乾德二年十一月,甲戌;

⑤ 《长编》卷十,太祖开宝二年六月,癸未。

⑥ 《长编》卷十三,太祖开宝五年十一月,甲戌。

⑦ 《长编》卷二十,太宗太平兴国四年正月,丁酉。

⑧ 《长编》卷二十,太宗太平兴国四年二月,己巳。

⑨ 如,太宗灭北汉时,就曾“以唐州团练使曹光实知威胜军事,令调军食”(《长编》卷二十)。

二、供应手段

北宋与其前代一样，在军事理论上，仍然强调“因粮于敌，最为急务”①。但是，由于它所面对的是拥有庞大常备军队和北面人稀地广的以游牧业为主的敌人，因此事实上的“因粮于敌”是做不到的，只好组织艰难的后勤供应。其供应手段主要有三种：

一是车、船运载。北宋平时调用军民所需物资，基本手段是陆路靠车、水路靠船。宋太祖赵匡胤于乾德二年(964年)就曾下令：“诸州自今每岁受民租及管榷所获之课，除支度给用外，凡缗帛之类，悉辇送京师，官乏车牛者，僦(租、雇)民车以给。”②他还于乾德六年(968年)，命令“诸州辇送上供钱帛，悉官给车乘，当水运者，官为具舟，不得调发居民，以妨农作。”③平时是这样；战时，把军粮调至前线，供应部队，车、船运载也是重要供应方式。例如，赵匡胤第二次亲征北汉时，当他的车驾到达潞城(治今山西潞城)刚一驻下，诸州运粮大车，遂“毕集城中”，以致“车乘塞路”，大军无法前进。赵匡胤闻之，非常恼火，即以“非理稽留，将罪转运使”。多亏宰相赵普的劝说，转运使才免被治罪。次日，只好命户部员外郎、知制诰王祜权知潞州，经其“发遣车乘”，才使行路畅通无阻。④这个“车乘塞路”的故事，不仅说明运送军粮的车辆是紧随大军前进的，而且也说明了车在后勤供应中所具有的重要作用。再如，赵匡胤在发起平定后蜀之战前夕，鉴于蜀多山道，通常的车辆难以通行，遂专门下诏：“令诸州造轻车以给馈运”⑤。至于在南方一些多江河地区作战，以舟船运输兵力和供应粮秣的事例就更多了。车、船运载，虽是军事后勤供应的重要手段，但毕竟要受到陆路和水路的限制。尤

---

① 《梦溪笔谈》卷十一。

②③ 《文献通考》卷二十五。

④ 《长编》卷十，太祖开宝二年正月，乙亥、丙子。

⑤ 《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四月，辛亥。

其在沿边山区作战，根本无水路可寻，连能通大车的山路也不多见。在这种情况下，军队的后勤供应，只好靠自赍或人负和牲畜驮运了。然而，无论自赍或者人负和牲畜驮运，都是非常艰难的。

二是自赍。军士自己携带口粮，是维持短时间作战的供应方法。北宋时的口粮标准为“人食日二升”①。据宋琪说，宋朝一个军士，以“军粮自赍，每人给麦斗余，盛之于囊以自随。征马每匹给生谷二斗，作口袋，饲秣日以二升为限，旬日之间，人马俱无饥色。”②为了便于自赍和食用，北宋采取了大量制造干粮的做法。开始“以配坊郭户”，但因民众“人以为扰”，遂改为“军中自办”，即“有室家兵级分造干粮麻饼，量给茶酒柴水钱”。③ 元丰五年(1082 年)，陕西转运司已造“干粮千八百九十万斤”，神宗诏命，这些干粮“可以存留者，随处椿管；不可存者，兼充军食”④。

为了使干粮、干食制作得好，北宋还研究了干粮、硬块盐、粗布醋干、干豉的制作方法。据《武经总要》所载，干粮的制作方法为：“米一石，取无谷者净淘，炊熟下浆，水中去水，曝干，淘去尘，又蒸曝之。经十遍，可得二斗。每食取一大合。先以热水浸之，待湿透，然后煮食之。一人可五十日。”硬块盐的制作，“盐三升，以水和入锅内，炭火烧之，即坚小不消，一人食，可五十日”。粗布醋干的制作，“粗布一尺，以一升酽醋浸，曝干，以醋尽为度。每食以方寸煮之，可食五十日。”干豉的制作，“豉三升，捣如膏，加盐五升，捻作饼子曝干。每食如枣核大，酱茶，人可食五十日。”同时，“边兵远行，则有糜饼、皱饭、杂饼之类”，其中，“糜饼用糜末作，面投沸汤和为饼，厚一分，候冷，切作棋子，曝干收贮。如在营寨内，以汤饫而食之，如路行及战阵中干食之，味美不渴。”⑤上述制作方法说明，干食制作是充

---

① 《梦溪笔谈》卷十一。

② 《长编》卷二十七，太宗雍熙三年正月，戊寅。

③ 《长编》卷二百四十五，神宗熙宁六年五月，甲寅。

④ 《长编》卷三百二十七，神宗元丰五年六月，辛亥。

⑤ 《武经总要》前集卷五《赍粮》。

分考虑到“裹粮军行所须，阵前火食未办”①这一作战生活需要的。此外，《武经总要》还介绍了赍水的方法，即：“每人将葫芦子或竹筒、皮榼可受二升者，料前程乏水即盛行。”② 这种带水的方法，与现代用战备水壶携水似有相似之处。

三是人负和牲畜驮运。这是山区作战的主要供应手段。靠这种办法供应，固然相对可以多运些军粮，但所用的人力、畜力则是很大的。当时的“运粮之法，人负六斗”③，“驼负三石，马骡一石五斗，驴一石”④。而一次比较大的战争，则往往要“行师十万”，坚持月余。依此计算，其所用的人力或畜力显然是十分惊人的。当然，在实践中，是可以将人负、牲畜驮运同军士自赍结合起来。即使如此，实现供应仍很艰难。⑤

---

① 《长编》二百四十五卷，神宗熙宁六年五月，甲寅。

② 《武经总要》前集卷五《赍粮》。

③④ 《梦溪笔谈》卷十一。

⑤ 曾参加过宋夏战争的沈括作过这样的计算：“人负米六斗，卒自携五日干粮。人饷一卒，一去可十八日（米六斗，人食日二升，二人食之，十八日尽）；若计复回，只可进九日。二人饷一卒，一去可二十六日（米一石二斗，三人食，日六升，八日，则一夫所负已尽，给六日粮遣回。后十八日，二人食，日四升并粮）；若计复回，止可进三十日（前八日，日食六升。后五日并回程，日食四升并粮）。三人饷一卒，一去可三十一日（米一石八斗，前六日半，四人食，日八升。减一夫，给四日粮。十七日，三人食，日六升。又减一夫，给九日粮。后十八日，二人食，日四升并粮）；计复回，止可进十六日（前六日半，日食八升，中七日，日食六升。后十一日并回程，日食四升并粮）。三人饷一卒，极矣。若兴师十万，辎重三之一，止得驻战之卒七万人，已用三十万人运粮，此外难复加矣（放回运大[夫]，须有援卒。缘运行死亡疾病，人数稍减，且以所减之食，准援卒所费）。”同时，“人负六斗，此以总数率之也。其间队长不负，樵汲减半，所余皆均在众夫。更有死亡疾病者，所负之米又以均之。则人所负，常不啻六斗矣。”如果以牲畜驮运，“比之人运，虽负多而费寡；然刍牧不时，畜多瘦死。一畜死，则并所负弃之。较之人负，利害相半”（见沈括著《梦溪笔谈》卷十一）。经过这一量化，战时宋军后勤供应的艰难状况是可想而知了。

三、军 事 交 通

后勤供应离不开交通道路。古代军事交通与民用交通基本上没有多大差别。即是说，凡是民用的水陆道路，大致都可作为军用；反之，亦然。

北宋开国时，承袭后周国土，据有中原地区，为其交通道路提供了良好的自然条件。尤其是北宋都城东京，处于中原腹心之地，又有汴水漕运的便利，因此，即使在北宋统一全国之前，其交通道路就是比较发达的。在其统一过程中，为了军事上的需要和将各地财货源源不断运往京师，宋廷又采取了疏通汴河，修建道路等措施，于是形成了以东京为中心的四通八达的水陆交通网络。构成这个交通网的主要干线，可概为四河与五道。

首先，水路四河，是汴河、黄河、惠民河、广济河。汴河，亦称汴水、汴渠。它是隋炀帝时代所开凿的大运河（通济渠）的东段，也是通济渠中最重要的一段。汴渠自板渚（又名板城渚口，在今河南荥阳县西北牛口峪），引黄河水入汴水，东流至河阴（今河南荥阳东北）东南流，历中牟（河南今地）、东京（今河南开封），经陈留（河南今地）、雍丘（今河南杞县）、襄邑（今河南睢县）南，下流经谷熟（今商丘东南）、永城（河南今地）、宿州（今安徽宿县）、零壁（今安徽灵璧）、虹县（今安徽泗县）、青阳镇（今江苏泗洪县），至泗州（今江苏盱眙）对岸注入淮水。由于汴河自商丘以西折向东南，沿古睢水、古蕲水故道直接流入淮水，不必经泗水① 入淮，进一步缩短了黄、淮间的航程。通过汴河，往西可连接黄（河）、渭（水）直达洛阳、长安；往东南则可直通江淮、两浙、荆湖，并联系岭南、川蜀广大地区。黄河，由于汴河的开凿，

---

① 古泗水：自山东鲁桥以下，又南循今运河至南阳镇，穿南阳湖而南，经昭阳湖西、江苏沛县东，又南至徐州东北循淤黄河东南，流至清江市西南，注入淮河。

亦可由长安（今陕西西安）直通航至东京。即是说，“陕西诸州菽粟，自黄河三门沿流，由汴河而至”① 东京。

惠民河，起自今河南新郑，导洧、溱诸川水，东北流入京城开封，折东南出城经陈州（今河南淮阳）入颍水。惠民河开封西南一段本为闵河，东南一段本为蔡河。蔡河旧以汴河为源，宋初始导闵水入蔡，又自长社（今河南许昌），引潩水入蔡以广水源。开宝六年(973年)改闵河为惠民河，其后遂通闵蔡两河为惠民河。凭借此河，开封往南可联系陈（今河南淮阳）、颍（今安徽阜阳）、光（今河南潢川）、寿（今安徽凤台）诸州。京南、淮西一带的舟楫，皆取此河达于京师。广济河，原称五丈河，由河广五丈而得名。它起自开封，东经今兰考、山东定陶，至巨野西注入梁山泊，下接济水。后周显德中，于开封西疏汴水入五丈河，以通京师东北漕。建隆初年，又在城西汴水上架槽，引金水河东注为五丈河源。开宝六年（973年）改名为广济河。这条河是联系京东诸州的水上通道。

其次，陆路五条道路，指的是分别通往河北、山东、陕西及通往东南、西南等五条主要交通干线。河北道，从开封出发，北经长垣（河南今地）、澶州（今河南濮阳）、清丰（河南今地）、南乐（河南今地）、大名（河北今地）、临清（河北今地）、冀州（今河北冀县）、河间（河北今地）、雄州（今河北雄县）、容城（山东今地），可直抵辽境②。山东道，从澶州往东，经濮州（今山东鄄城）、范县（今河南旧范县）、寿张（今山东梁山北）、郓州（今山东东平），可至山东境内。宋真宗东封泰山，即从此路至山东的③。陕西道，从开封西进，经中牟（河南今地）、郑州、巩县、洛阳、陕州（今河南三门峡市）、虢州（今河南灵宝），出潼关可与西北

---

① 《文献通考》卷二十五《国用三》。

② 见《北道刊误志》。

③ 见《长编》卷七十，真宗大中祥符元年十月，癸巳、丙申、己亥、庚子、辛丑诸条。

各地和西夏、吐蕃、回鹘联系起来①。东南道，从开封东去，经陈留、雍丘、襄邑、宁陵、应天（今河南商丘）、永城、宿州，可与东南联系起来。西南道，从开封往西南，经尉氏、颍昌（今河南许昌）、襄城、叶县、方城、唐州（今河南唐河），可达襄阳（今湖北襄樊市）②。

当然，北宋的交通干线，并不只是上述四河、五道。还有长江、淮河等大的河流都可通航，也是重要的水道。至于各地方军队可以通行的道路则更多了。例如，宋初平定后蜀时，在北面就有三路可循，即：栈道，由兴州（今陕西略阳县）经利州（今四川广元县）、剑州（今四川剑阁县）、绵州（今四川绵阳县）、汉州（今四川广汉县），直到成都；阴平道，由甘肃文县，经四川平武县东左担山入川；米仓道，由陕西汉中，经四川巴中和四川渠县而入川的。再如，宋统一南汉时，在道州（今湖南道县）集中兵力后，就是由沂潇水而南越过萌渚岭，东路趋连州（今广东连县）——韶州（今广东韶关市）折南直捣兴王府（今广州市）；西路趋贺州（今广西贺县）——昭州（今广西平乐县）——富州（今广西昭平县）——沿贺、桂二江而至梧州（广西梧州市）——封州（今广东封开）——缘西江而抵广州的。

---

① 见《长编》卷七十五，真宗大中祥符四年正月戊戌、庚子、壬寅，二月己酉、壬子诸条。

② 见《三朝北盟会编》卷八十八，靖康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己未，引《张叔庭家传》。

第四章　北宋的技、战术和辽朝军制

第一节　北宋的技术——武器和装备

一、武器装备的制造

武器装备的生产，离不开当时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北宋的社会经济，不仅农业和手工业相当发达，而且作为手工业和制造兵器工业基础的采矿和冶炼业也有很大发展。宋仁宗和宋神宗时期，几种主要矿产的最高产量都很可观：仁宗时，铁的产量达 7241001 斤；神宗时，铜的产量达 14605969 斤，铅 9197335 斤，锡 2321898 斤①。这与唐代相比，确有大幅度的发展。因为唐宣宗（9 世纪中叶）时，铜的产量才有 65 万斤；唐元和初年（9 世纪初），铁的产量仅约有 200 万斤。同时，北宋的冶炼制作技术，也有明显进步。苏轼称“以冶铁作兵，犀利胜常”②；沈括说，“磁州锻坊”“取精铁，锻之百余火”，则成纯钢，“其色清明”③。此外，宋时的科学技术取得了巨大成就。如火药的大量生产并应用于军事，罗盘针在航海上的应用，活字印刷的发明，冶铁机械水排的改进和木制风箱的创造，以及数学上的成就等等。所有这些，都为兵器和装备制造，提供了有利条件。

北宋还建有规模颇大的武器装备制造作坊及专门的兵器制造管理机构。中央直辖的“有南北作坊，有弓弩院”，地方上“诸州

① 《文献通考》卷十八《征榷五》。

② 《苏东坡全集·前集卷十·石炭并引》。

③ 《梦溪笔谈》卷三。

皆有作院"①。南、北作坊，是太祖开宝九年（976年）九月，赵匡胤诏命分置的。其后，神宗熙宁三年（1070年）十二月，又将南、北作坊改为东、西作坊。其任务是"掌造兵器、戎具、旗帜、油衣、藤漆什器之物，以给邦国之用"②。当时的作坊规模很大，分工很细。北宋前期弓弩院兵匠达1042人，弓弩造箭院兵匠达1071人。③北宋后期军器所有"万全兵匠三千七百人，东西作坊工匠五千人"。④合计有兵校及工匠8700人。据载，东、西作坊下设木作、杖鼓作、马甲作、大弩作、剑作等51作⑤。曾当过兵器监的王得臣，在其所著《麈史》中引《东京记》说，仅东西广备攻城作中就包括有11目：即火药作、青窑作、猛火油（石油）作、金作、火作（火箭、火炮、火蒺藜等）、大小木作、大小炉作、皮作、麻作、窑子作等⑥。兵器制造业，原属三司胄案管辖，熙宁六年（1073年）废胄案，承唐制改设军器监，由军器监统属东、西作坊和各州的都作院。军器监规定制作法式，并依据制作兵器的精粗实行赏罚，这样军器监便成了北宋"总内外军器之政"的兵器专门管理机构。

北宋初年，为了战争的需要制造了大量的武器及装备。据记载："南北作坊岁造涂金脊铁甲等凡三万二千，弓弩院岁造角弝弓等凡千六百五十余万，诸州岁造黄桦黑漆弓弩等凡六百二十余万。"⑦此外，南北作坊及诸州还造了许多"兵幕、甲袋、梭衫等什物"⑧。京师管营兵器工场（作坊）所造大量武器装备，平时都保存在内弓箭库、南外库、军器衣甲库、军器弓枪库、军器弩剑箭库等五大军械仓库中，以备战时调用。宋真宗景德四年（1007

---

①⑦⑧《宋史》卷一百九十七《兵十一》。

②《宋会要辑稿》方域三之五十。

③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一六之二四。

④ 见《宋会要辑稿》职官一六之一二。

⑤ 见《宋会要辑稿》方域三之五十～五一。

⑥《麈史》卷一。

年）检查历年储备的器械，已够30年之用，可见北宋兵器制造业的发展规模和所产军器数目之大。

二、武器的种类

由北宋开始，我国古代进入了冷兵器和热兵器（火药兵器）并用的历史时代。北宋作为这个时代的开端，虽然在其初年已经出现了火药兵器，但并不占重要地位，在北宋占主导地位的兵器仍然是冷兵器。现据《武经总要》等史书的记载，对北宋的冷、热兵器分类别项地简介如下：

（一）冷兵器

北宋的冷兵器门类齐全、种类繁多。按其形制和性能，大致可分四类：

1、短兵器

短兵器也有多种，主要是：

（1）刀剑：刀，指的短柄刀，只有手刀一种；剑，有两种。刀与剑的形制差不多，只是刀为一面刃，剑是两面刃。

（2）杂式短兵器：包括骨朵①、棒、锏鞭等。

骨朵，是由西羌传入的一种古兵器。为一长棒，棒端缀头，骨朵头由铁或坚木制成。缀蒜形头的骨朵，称蒜头；缀蒺藜形头的骨朵，称蒺藜骨朵。

棒：有诃藜棒、钩棒、捍棒、杵棒、白棒、抓子棒、狼牙棒等七种棒。

锏鞭：铁锏，为四棱形；铁鞭，为竹节形。还有连珠双铁鞭、铁链夹棒等。其轻重长短，以个人使用方便为准。

---

① 《宋景文笔记卷上·释俗》："国朝有骨朵子直，卫士之亲近者。予尝修日历，曾究其义，关中人谓腹大者为胍�(gudu)，上孤下都，俗因谓杖头大者亦为胍肞，后讹为骨朵。朵从平声，然朵难得音，今为军额，固不可改矣。"

（3）斧：北宋斧有两种，一种是大斧，一面刃，长柄，有开山、静燕、日华、无敌、长柯等名称；另一种是短柄斧，有蛾眉镢、凤头斧、锉子斧等形制。蛾眉镢，长 9 寸，刃阔 5 分，柄长 3 尺；凤头斧，头长 8 寸，柄长 2 尺 5 寸。二者是攻城时挖地道用的工具，也可用于战斗。锉子斧为直柄横刃，刃长 4 寸，厚四五分，斧阔 7 寸，柄长 3 尺 5 寸，是守城时用以砍杀攀登城敌人的兵器。

（4）系兵：指的是钩之类的兵器。

顾名思义，这些短兵的主要性能，是用以砍（如刀、斧）、击（如棒、锏鞭）和钩杀敌人的。

2、长兵器

北宋的长兵器主要有两类，一是长柄刀，二是枪。

（1）长柄刀，为军队常用兵器之一。主要有屈刀、掩月刀、眉尖刀、凤嘴刀、掉刀、戟刀和笔刀等 7 种样式。前五种刀是一刃、刃前锐后斜阔、长柄（木杆），柄的末端安有铁镈（圆椎形的金属套，可以插入地中）。掉刀两面有刃，戟刀是戟的演化。

（2）枪，北宋枪的形制比较复杂。有步骑兵用的，还有专用于攻守城的。

步骑兵用的有双钩枪、单钩枪、环子枪、素木枪、鸦项枪、锥枪、大宁笔枪等七种。它们都是以木为杆，上安枪头，下装铁镈。骑兵用的枪头，侧有倒钩或杆上施环。故称双钩枪、单钩枪和环子枪。素木枪、鸦项枪，则以锡装饰铁嘴，与鸟项相似，故有其名。锥枪，“其刃有四棱，颇壮锐，不可斩”。大宁笔枪，枪“首刃下数寸施小铁盘，皆有刃，欲刺人不能捉搦”。

专用于攻城的有短刃枪、短锥枪、抓枪、蒺藜枪、拐枪等。其特点是枪杆较短（杆长不超六尺），便于在掩护挖城的头车、诸棚中和地道中战斗使用。

专用守城的有拐突枪、抓枪、拐刃枪、钩笔枪等。其特点是杆较长（杆长二丈五尺左右），便于刺杀正在爬城的敌人。

3、抛射兵器

北宋的抛射兵器主要有弓、弩、抛石机（炮）和标枪等四种：

（1）弓箭：茅元仪说，“弓者，器之首也。故言武事者，首曰弓矢。”北宋制式的弓有黄桦、黑漆、白桦、麻背等名称。其箭，战斗用的有点钢箭、铁骨丽锥箭、乌龙铁脊箭和火箭。其“强弱以石斗为等”。此外，用于教练的有木扑头箭；用于传递信号的有鸣髇（xiao）箭、鸣铃飞箭等。

（2）弩：为了提高射程和增大杀伤力，宋代很注意发展弩。弩也是一种弓，是用机括发箭的弓。北宋的弩有踏弩和床弩两种，下面分别介绍之。

首先，关于踏张弩。该弩因其装饰不同而别为黑漆弩、黄桦弩、白桦弩、雌黄桦梢弩、踏蹬弩、木弩等。跳蹬和木弩稍小。跳蹬弩使用起来很坚利，木弩“虽可施，不能久，边兵不甚用”。所用的箭有点钢箭、木羽箭、风羽箭、扑头箭、三停箭等名称。其特点，比一般的箭坚实牢固。如风羽箭，在“安羽处剔空两边，以容风气，则射时不掉”。再如，木羽箭的杆和羽都是木制的，射中人身，穿不可拔，“去杆而镞留”。还有三停箭，因其“箭形至短”，而“箭中物不能出”。

宋神宗熙宁元年（1068年），李宏发明了一种偏架弩（亦称神臂弓），也是一种踏张弩。“神臂弓，盖熙宁百姓李宏造，中贵张若水以献其实弩也。以檿为身，檀为弰，铁为枪镫，铜为机，麻索系扎，丝为弦。上命于玉津园试之，射二百四十步有畸，入木半簳。……诏依样制造，至今用之。”① 形制是：“弓之身三尺有二寸，弦长二尺有五寸，箭木羽长数寸，射三百四十余步，入榆木半笴”②。此弩“似弓而施干镫，以镫距地而张之。射三百步，能

---

① 《曲洧旧闻》卷九。

② 《宋史》卷一百九十七《兵十一》。另该卷校勘记［五］云：“按《宋会要兵》二六之二八、《文献通考》卷一百六十一、洪迈《容斋三笔》卷十六《神臂弓》、朱弁《曲洧旧闻》卷九，都作‘二百四十余步’，疑此有误”。此外，《梦溪笔谈》卷十九，则说神臂弓“射三百步”，也是一说。

洞重札，谓之‘神臂弓’，最为利器。”① 由于它具有射程远、侵彻力大、比较轻（只用一人发射）等优点，故易于推广、颇有实用价值，以致成为北宋“施于军事，实有奇功”② 的精良兵器，受到宋廷的特别重视。还特别制定了关于神臂弓不准私造、私习和军士毁弃的专门条法。

其次，关于床弩。床子弩，一般都是用四脚木架作为弩床、上承双弓或三弓的一种重武器，在北宋也受到相当重视。弩床上承双弓的叫双弓床弩，弩床上承三弓的叫三弓床弩。双弓床弩是前后各一弓，用绳绞张之。双弓床弩有双弓床弩、大合蝉弩、小合蝉弩、斗子弩等。双弓床弩、大合蝉弩，张时须 7 人，射程及 150 步。小合蝉弩，张时也须 7 人；但射程稍近，可及 140 步。斗子弩，张时须 4 人，射程也可达 150 步。三弓床弩是前一弓后一弩，有手射弩、三弓弩、三弓斗子弩、三次弓弩等。三弓弩须 70 人张发，射程及 300 步，三次弓弩须 10 人张发，射程达 200 步。在双弓和三弓床弩中，都有一种斗子弩。它是把特制的一个铁斗子系于弦上，斗子中装普通箭数十支，一发可同时射出几十支。“世谓之斗子箭，亦云寒鸦箭，言矢之纷散如鸦飞也。”③

床弩所用的箭，有铁羽大凿头箭、大凿头箭、小凿头箭、一枪三剑箭、踏橛箭及斗子箭等，这些箭特别坚利，如踏橛箭射到城墙上，人可踏着它登城，同时，所有的弩箭，均可缚上装火药的筒，成为火箭。而装火药的多少，则以弩力为准。

宋代床弩最大射程不止 300 步，可以更远。如，太祖“尝令床子弩于近郊外，矢及七百步，又令别造千步弩试之，矢及三里”。④ 再如，曾在太祖时当过作坊副使的魏丕也说过：“旧床子弩

① 《梦溪笔谈》卷十九。

② 《长编》卷五百〇六，哲宗元符二年二月，辛巳。

③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三《图器》。

④ 《文献通考》卷一百六十一《兵十三》。

射止七百步，令丕增造至千步”。①另外，由于床子弩相当笨重，不便运输，往往用于城邑防御作战之中，但有时也用于野战。如澶渊之盟前夕，辽朝大将萧挞览，就是被宋威虎军头张环所发床子弩而射中阵亡的。②

（3）抛石机（炮）：抛石机在隋唐时，已经是攻守城的重要武器，到宋代更有进一步发展。它不仅用于攻城，而且用于野战；不仅是抛掷石弹的工具，而且是抛掷燃烧和爆炸性火器的主要工具。抛石机的基本构件有机架、滚动轴、炮杆、扇桃和拽索等，是利用杠杆动力进行抛射的。史称，“凡炮，军中之利器也，攻守师行皆用之。”③

北宋抛石机的形制，见于《武经总要》的多达18种。就其性能，可分为轻、中、重三类。最小的手炮，用2人放，石弹重半斤，“敌近则用之”。中型的有单梢炮（100人拽，1人定放，石弹重25斤，射程80步以外），双梢炮（40人拽，1人定放，石弹重2斤，射程50步以外）、旋风炮（50人拽，1人定放，石弹重3斤，射程50步以外）、虎蹲炮（70人拽，1人定放，石弹重12斤，射程50步以外）等。中型炮还可发射火球、火鸡等火器。重型的有五梢炮（157人拽，2人定放，石弹重七八十斤，射程50步以外）、七梢炮（250人拽，2人定放，石弹重90斤，射程50步以外）。重型炮，用固定炮架，多用于守城。中型炮用固定炮架或装有车轮。装车轮者，称车炮，如炮车、旋风车炮、卧车炮、车行炮等。这样，攻守城和野战均可使用。

（4）标枪：标枪是用臂力投掷的兵器，很早就有了。但作为一种制式兵器，专用于投掷的，在战国出现弓弩后，使用不多。北宋发展了这种兵器，叫做梭枪。因它是投掷兵器，所以也称“飞梭枪”。梭枪是南方少数民族使用的，宋将其列为制式兵器之一，

---

①《宋史》卷二百七十《魏丕传》。

② 见《长编》卷五十八，真宗景德元年十一月，甲戌。

③《武经总要》卷十二《守城》。

手投可及数十步。

4、防卫武器——盾牌

北宋盾牌，是用木、竹和皮革制成的，有步兵旁牌、骑兵旁牌和守城时用的木立牌、竹立牌等种。步兵旁牌长形，用以遮蔽身体。骑兵旁牌圆形，挂在左臂上，用以抵御飞矢。这两种牌都是木质，外包皮革使之牢固。木立牌和竹立牌一般高五尺，阔三尺，用巡城时及在敌楼上遮蔽自己向敌人射击，并阻止敌人火箭、火炮的伤害。

（二）热兵器（火药兵器）

北宋时，火药兵器有了较快的发展。诸如，宋太祖开宝三年(970年)，兵部令史冯继升等进火箭法①；开宝八年（975年），宋军在灭南唐之战中就备过火箭、火炮等火器②；宋真宗咸平三年(1000年)，神卫水师队长唐福还献上了所制火箭、火球、火蒺藜等等③。到宋仁宗时，曾公亮、丁度等所著《武经总要》中，则综述了当时火器情况，列有火箭、火炮、火药鞭箭、引火球、蒺藜火球、铁嘴火鹞、竹火鹞、霹雳火球、烟球、毒药烟球等十余种。

火药，是火药兵器的关键。《武经总要》详细记载了火炮、蒺藜火球和毒烟火球的火药配方。如火炮的火药配方为：硫黄十四两、窝黄七两、焰硝二斤半、麻茹一两、干漆一两、砒黄一两、定粉一两、竹茹一两、黄丹一两、黄蜡半两、清油一分、桐油半两、松脂一十四两、浓油一分。蒺藜火球和毒烟火球的火药配方，与火炮不尽相同，但硫黄、焰硝和炭等三种主要成分都是一致的。

北宋的火药兵器，基本都为燃烧性火器。即是说，凡对“燔积聚及应可燔之物”均可用之，以便“燔贼积聚及警队兵”。这些火器的制作和发射，大致可分为两种情形：一是在箭首直接施加

①③ 见《宋史》卷一百九十七《兵十一》。

② 见《三朝北盟会编》卷九十七载：开封藏有“太祖平唐火箭两万只，金汁、火炮样”。据此可知，当时已有了火箭和火炮，至于是否用于平南唐的作战，则无史料足资考证。

火药，然后用弓弩和鞭箭发射；二是先制成弹丸式的火球后，再以弓弩或抛石机进行发射。前者，如火箭，“施火药于箭首，弓弩通用之，其傅药轻重，以弓力为准”；如火药鞭箭，“以火药五两贯镞后，燔而发之”。后者，即制成弹丸式火球的，在北宋居多数，诸如火炮、引火球、蒺藜火球、铁嘴火鹞、竹火鹞、烟球、毒药烟球等都是。

据《武经总要》记载，这些弹丸式火球制作得相当精细。现简介几种。一是火炮，以“硫黄、窩黄、焰硝同捣，罗砒黄、定粉、黄丹同研，乾漆捣为末，竹茹、麻茹，即微炒为碎末，黄蜡、松脂、清油、桐油、浓油同熬成膏，入前药末，旋旋和匀，以纸五重裹衣，以缚定，别更熔松脂傅之，以炮放。”其弹有 12 斤重。二是烟球，“球内用火药三斤，外黄蒿一重，约重一斤，上如火球法涂傅之，令厚用时，以锥烙透”。三是竹火鹞，“编竹为疏眼笼，腹大口狭，形微修长，外糊纸数重，刷令黄色，入火药一斤，在内加小卵石，使其势重，束杆草三五斤为尾。”四是毒药烟球，除在火药中增加芭豆、狼毒、砒霜这些有毒成分外，还“以故纸一十二两半、麻皮十两、沥清二两半、黄蜡二两半、黄丹一两一分、炭末半斤”，捣合后涂傅于弹丸之外。这种毒药烟球，“其气熏人，则口鼻血出”。

北宋时，已经有了爆炸性火器的萌芽。其突出的表现是霹雳火球和蒺藜火球的出现。霹雳火球，“用干竹两三节，径一寸半，无罅裂者，存节勿透。用薄瓷如铁钱三十片和火药三四斤，裹竹为球。两头留竹寸许，球外加傅药。”这种火球是抵御敌人穿过地道攻城时使用的。用时以“火锥烙球”，球“开声如霹雳”，然后“以竹扇簸其烟焰，以熏灼敌人”。实际上，霹雳火球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爆炸性火器，虽有爆炸性质，但以烟焰熏灼敌人则是它的基本性能。而蒺藜火球，则进了一步。它“以三枝六首铁刃”，“又施铁蒺藜八枚”，用炮抛射，“放时烧铁锥烙透，令焰出”，借爆炸力迸发铁蒺藜等杀敌，可算是真正意义上的爆炸性兵器。

三、装 备

北宋时，用于作战和作战保障的武器、车辆、机械、器材、装具等装备很多。现对其常用装具作一概述。

（一）弓箭装具

据《武经总要》记载，北宋前期弓和箭的装具主要有弓韣、弓袋、箭韣、弩箭葫芦、弓箭葫芦等种。它们都是皮革制品，其大小，要“随弓弩及箭大小长短用之”。

（二）盔甲

盔甲在宋时已经发展到臻善的境地。同时，也是其发展的顶峰。其后，随着火器的进一步发展，这种装具使用渐少。宋朝军事条令规定：“凡士卒，给弓弩，须分软硬为三等，量人力强弱，均配衣甲”①。北宋士卒盔甲，有钢铁锁子甲、黑漆顺水山字铁甲、明光细纲甲等名称。这些盔甲一般由头鍪、顿项、披膊、甲身、吊腿等部分组成。使用时，“甲身上缀披膊，下属吊腿，首则兜（头）鍪、顿项”②。盔甲的长短大小，“既量人材大小给之”，又因兵种不同有所区别。正如华岳所说：“造甲之法，步军欲其长，马军则欲其短；弩手欲其宽，枪手则欲其窄。”③ 北宋的盔甲，分“铁、皮、纸三等”。据载，纸甲的产量相当多。如宋仁宗时，曾令“淮南、江、浙州军造纸甲三万，给陕西防城弓手”④。由于纸甲便于水战、而且成本较低，所以宋神宗《熙宁编敕》中曾规定，“若私造纸甲五领者绞”⑤。

（三）马甲

---

①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五《行军约束》。

②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三《器图》。

③ 《翠微北征录》卷七《甲制》。

④ 《长编》卷一百二十七，仁宗康定元年四月，己丑。

⑤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五十七，绍兴二年八月，辛丑。

北宋马甲由面帘、后搭、鸡项、荡胸、马身甲等部分组成。马甲，是以皮或皮革上缀以铁制成的。

第二节　北宋的战术

一、攻 城 战 术

据《武经总要》攻城法的规定，北宋攻城战术的基本要点是：一要充分作好准备，占领有利保存自己的地形，强调“凡欲攻城，备攻然后行之；得生地然后临之”。二要“审彼之强弱，量我之众寡”。即是说，要根据敌我双方力量的实际情况，采取相应的或攻或围的战术。要求“兵向城，必先使谍者求知城中之粮数，计人为费粮多而人少，则攻而勿围；粮少而人多，则围而勿攻”。三要“攻其所必守与其所必救”，就是说，要攻击敌人的要害处。即“趋其所邑，谓攻其军主之所在；绝其所恃，谓断其粮道；而守其归路，使外交不得相救也。”四要根据不同情况采取急攻或计困的战术。即，“若彼我势均，外有强援，虑腹背之患者，须急攻之，以速其利”；而“如我强彼弱，外无寇援，力足以制者，当羁縻守之，以待其弊”，这就是所谓“以计攻困之”。五要使围兵与所攻城邑保持适当距离，一般要“去城三百步外”。以便“弓矢不及，奸伪不通”。六要“攻其一面，则四面挠之”，以“使敌不知所备”。

二、守 城 战 术

从《武经总要》守城法的记载中可以看出，北宋守城的战术原则和方法主要有三：一是守城必须要有充分的准备和必备的条件。就是说，“无恃其不来，恃吾有以待之；无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所谓准备，主要是“一曰城隍修，二曰器械具，三曰

人少而粟多，四曰上下相亲，五曰刑严赏重”。同时，还要占有“高不近旱”，“下不近水”，“因天财，就地理，土坚水流，险阻可恃”的有利形势。这样，才能做到“守则有余”。二是守城要采取多种战术。诸如，“或彼不来攻而我守，或彼不挑战而我击，或多方以谋彼师，或屡出以疲彼师，或彼求斗而我不出”，等等。三是针对敌情的发展变化，采取适当的战法。例如，“敌来逼城”，开始要“静默而待，无辄出拒，候其矢石可及，则以术破之”；“若遇主将自临，度其便利，以强弩丛射飞石，并击毙之，则军声阻丧，其势必遁”；“若得敌人称降及和，切勿弛备，当益加守御，防其诈我”；“若敌攻已久，不拔而去，此为疲师可蹑而袭之，必破”，等等。总之，要“见利而行，不可羁以常检也”。

三、野战战术

《武经总要》卷三《叙战下》①，详载了有关野战的三十三项规定。从这些规定（实际是条令）中可以看出，北宋军队的野战战术的要点大致有四：

（一）在行军作战中，一方面要保持警惕和队伍的衔接，另一方面前后左右必须及时救援。它要求，“凡兵趋贼帐或中道过大城、要塞须下之，或备之而后过”；“凡军行遇敌，即缩为方阵待战”，当敌“或击我前，或击我后”时，“须速令总管部勒逐方面兵相承”，以防阵中间为敌断绝。它还规定了“凡队头与贼斗迫蹙，则左右傔旗急须赴前救援”等层层救援的原则。同时，它还要求“凡队伍被贼攻迫，众寡不敌，邻近队伍并须齐进救援之。”

（二）反对贸然进攻。这方面的规定颇多，诸如：“未得战地，虽见利不可就之”；“凡粮道易绝，虽有大利，不宜深入”；“凡暴寒暴暑者，虽见大利，不宜进攻”；“凡贼无故退军，不可进逐”；

① 据《四库全书》本《武经总要》。

“凡未测彼情，虽遇羸弱，不进攻之”；“凡贼半隐半见，似惊似乱，必有谋，不进攻之”；“凡贼数来掠我，激怒士卒，或偏师挑战者，不须应之，恐设伏陷军”，等等。

（三）注重特种条件下的作战。对于山地、水地、草地和险阻、隘口等地形条件下的作战，《叙战下》都提出了要求。总的原则是，“凡料敌战地若便利则守，不则去；若未得战地，虽见利不可就之”。其具体战法为：“凡背山战，宜藏军，少诱之，入伏攻之”；“凡背水战，步军当冲，马军为翼，步军后排营有利则前战，无利则浅进”；“凡军前有水陷，我则据高以待之，候贼至陷中，即击；若贼不来，则设伏退军诱之”；“凡前有深草，我则缓行以待之，候贼来入草，则焚之，贼若守不进，我则迂路攻之”；“凡贼守隘险，我不得前进，则易路退军以诱之”；“凡前路有险阻，贼又固守，则示利诱之，潜令人取背夺之”；“凡贼入隘口，待十过其三，则从后促胁之，如贼惊乱，即奋兵横断之，然后战”；“凡贼出隘口来斗，候其半出击之，左右夹攻，断其进退之路，可全虏”。

（四）打好阻击、追击战。阻击、追击，是野战的重要内容。《叙战下》规定的阻击战的打法是：“凡彼我相敌，以地利阻之；不得地利，以阴伏阻之；又不得，则并力偏攻”。追击战的战法，大体是：首先，把握好发起追击的时机，要求在敌精疲力竭、慌恐不安、急于逃窜，并且行伍不属之时，“我则追击之”。其次，发起追击之初，要注意队形严整，即在追击“约三百步”时，“须收军整队，恐贼穷返斗，军乱难整”，然后“遣候骑审探”，当侦知敌人确实溃退，“则长驱追袭，仍分散逐之，勿令敌众得聚”。最后，追击时要防敌“有救援”，故追“过一里且止，则严兵缓进”。常法是，去敌“十里随之，昼则时时惊之，令不得食；夜则以火照之，以鼓胁之，令不得宿也”。

四、战斗队形——阵

北宋乃至南宋，实行的是“将从中御”的军事制度。在这一

制度下面，深居宫室的皇帝为了遥控前方将帅指挥作战，往往于出兵前援予将帅阵图，以规定具体战法。因此，尽管北宋统一之后所进行的战争大多以失败告终，但从北宋前期开始，对军队布阵还是相当重视的。仅见于《武经总要》中的军阵就有常阵、平戎万全阵和"本朝八阵"等多种，兹分别介绍如下：

（一）常阵

北宋军队的征战，一般要把参战军队区分为前锋、后卫等部分。由各部分所分别组成的战斗队形，则称之为常阵。常阵，实际上就是一种最基本的战斗编成。它包括下列诸阵：

1、先锋阵。是由前锋部队所组成的战斗队形。前锋部队类似于现代的前卫部队。前阵的任务是"御奔冲，陷坚阵，击锐师"，因此北宋也同历代一样，"选精兵，置先锋阵"。

2、策先锋阵。是由策应先锋部队所组成的战斗队形，"置阵在先锋阵后"。此阵由"骑将一员统之"。当"先锋抗敌或兵势不支，则策先锋阵为应援"，以制敌"奔突"。

3、大阵。亦称中军阵。是由主力马、步军所组成的战斗队形。一般成长阵（纵队）或成方阵。排阵时，"以步军枪刀手在前，杂以旁牌、标枪，当阵面联布、木拒马，或间以大车，谓之'阵脚兵'"。而强弓劲弩在其后排列。同时，"一阵开四门，骑兵居其中，候出战，即开门放战队出"。总之，主力是以"车营"的形式，排成四面防敌"戎马突驰"的阵势。四面开门，需要出战时，开门放"战队"出战。

4、前阵。部署于"中军大阵之前"的"奇兵，谓之前阵"。《武经总要》说，"当敌以正阵，决胜以奇兵，前后左右俱能相应，则常胜而无败"。这当是北宋布置前阵的理论根据。《武经总要》还引述风后握奇图和辽军布阵之法，认为奇兵之数目应当占大阵兵数的三分之一左右。

5、东西拐子马阵。这是直接保护大阵的一种布阵，"为大阵之左右翼"。之所以置此阵，是鉴于"夷狄用兵，每弓骑暴集，偏攻大阵，一面捍御不及，则有奔突之患，因置拐子阵，以为救

援”。此阵兵力数目，也是量大阵兵的人数而为之，且临时抽拣而成。

6、*无地分马*。是中军大阵所控制的机动部队。布置在“大将军营阵”的四周，“备缓急驱使”。其兵由各指挥所组成的战队里抽调。机动部队的多少，“临时分置，无定数”。

7、*拒后阵*。亦称“殿后”，是由后卫部队所组成的战斗队形，布阵于中军大阵之后，以防敌人从后面袭击。宋人认为，在“军阵之制，粮道居后”的情况下，为了防止“粮道断绝”，布拒后阵很有必要。《武经总要》说，宋太宗对辽几次作战的失败，都与“粮道”被敌“断绝”有一定关系。因此，从真宗开始，则注意置“兵殿其后”，以便“缓急用之，无腹背受敌之患”。

8、*“策殿后”阵*。是由策应殿后的部队所组成的战斗队形。它在拒后阵与主力间布阵。

（二）平戎万全阵

平戎万全阵图，是宋太宗赵光义于雍熙中亲自制作并授予大将军的，故颇受重视。《武经总要》特“存其详”，并冠于该书诸阵之首。其阵法是：

中军大阵由三个方阵排列而成，是全阵的主力。每个方阵周长 20 里（折合 360 步×20＝7200 步）。每五步为一“地分”，每“地分”用大车 1 乘，步兵 22 人防守，另有无地分兵（即机动的预备队）5000 人居方阵中，每方阵共用步兵 36680 人。三个方阵共 110040 人，另外加望子（即观察兵、瞭望哨兵）240 人，总共步兵 110280 人。

前阵与后阵（即前锋和殿后），各两列骑兵。前列骑兵 62 队，每队 50 骑，共 3100 名骑兵。后列 62 队，每队 30 名骑兵，共 1860 名骑兵。两列共 4960 名骑兵，另加探子（侦察）40 名骑兵，总共 5000 名骑兵。前后两阵共 10000 名骑兵。

东西稍阵（即左、右翼），各两列。前列 125 队，每队 50 名骑兵，共 6250 名骑兵；后列 125 队，每队 30 名骑兵，共 3750 名骑兵。每阵共 10000 名骑兵，另有探子 650 名骑兵，总共 20650 名

骑兵。

总之，平戎万全阵，所用兵力共 140903 人（主力共步兵 110280 人，前、后、左、右各阵共骑兵 30650 人），另外还有用作车营防御的大车 1440 乘。该阵中军大阵的正面宽约 17 里（每个方阵正面与纵深各 5 里，方阵与方阵间隔 1 里）；前后两阵每队正面 65 步，正面共约 11 里零 70 步（65 步×62＝4030 步，折合 11 里 70 步）；左、右两阵，每队占地 50 步，正面共约 17 里 130 步（50 步×125＝6250 步，折合 17 里 130 步）。

上述布阵可以看出，这个“平戎万全阵”，乃是由前、后、左、右、中五军所组成的，约 17 里见方的正方形阵势。其实质是把主力步兵放在中央，布成三个“车营”，把骑兵布置在前、后、左、右四周担任警戒与掩护，用以抵御敌骑兵的“奔冲突驰”。归根到底，是一种“以步抗骑”的防御部署。这种单纯的防御部署，显然不可能达到“平戎”这个消灭敌人的目的，同时也很难起到保存自己的作用。

（三）“本朝八阵”

据《武经总要·本朝八阵法》记载，北宋所谓的本朝八阵，系指方阵、圆阵、牝阵、牡阵、冲方阵、罘罝阵、车轮阵、雁形阵共八阵。这八阵的名称是按裴绪《新令》[①] 八种阵名起的。八阵所用的兵力和编队参照了李靖阵法，即：每种阵均用马步军共 14000 人列成。其中，步军编为 200 队，每队 50 人，计 10000 人；马军 80 队，每队 50 人，计 4000 人。每种阵，都按唐代军队那样，区分为中军、左右虞候、左右和前后共七军。各阵阵中“每十人为列，皆面面相向，背背相承”。“一卒占地二步，一马纵广二步”。

“本朝八阵”除圆阵（因与车轮阵同形异名）外，均附有阵图。各阵图中兵队的名称，沿袭了唐朝的军事语汇。图中的“驻队”，即北宋的“阵脚兵”；图中的“战锋队”、“战队”、“跳荡”、“奇

---

① 裴绪，唐晚期人，事迹不详。《宋史》卷二百七《艺文六》记载，他著有兵书《新令》，现未见流传。

兵”，就是北宋的阵内战兵及无地分兵。图中的七军的名称也是沿用了唐朝的军事语汇，即：图中的右虞候、右军，即北宋的先锋、策先锋将；前军、后军，即北宋的左肋、右肋将；左虞候、左军，即北宋的殿后、策殿后将。现将这八阵分述如下：

1、牝阵。孙膑称之“牝阵”，吴起称之“曲阵”，是一种U形和V字形的队形。《武经总要》说，“牝则前张两翼，便于吞掩，使彼奔冲，三面受敌，足以胜牡”。但从所附阵图上看，只是一个前面有两个角的方形防御队形，并未真正体现出牝阵的特点和优越性。

2、牡阵。孙膑称之“牡阵”，吴起称之“锐阵”。本是一种前三角形式攻击队形。但从所附阵图上看，主力仍然是成对四周防御的方阵队形，只是用前军和右军的一部兵力成锥形。

3、冲方阵。孙膑称之“冲方”，吴起称之“直阵”。在唐代这是一种纵深较大，甚至成纵队在狭窄地形上进攻的队形。《武经总要》说，“前高后下，左右或险，则利为冲方”。还说，“兵得成行，善乱敌而畏险阻”，而“冲方守险”故可以“胜车轮”。可是在北宋的“阵图”中，这种冲方阵，也变成了“平戎万全阵”式的四面防御方阵，看不出它是大纵深的“直阵”。

4、车轮阵。孙膑称之“车轮阵”，吴起称之“冲阵”，即是圆阵，本是一种环形防御队形，宋代也是这样布阵的。

5、罘罝阵。孙膑称之“罘罝”，吴起称之“卦阵”。罘罝（fu ju）本意是捕兽的网。名曰罘罝阵，是借用其意，以表示搜索和网罗敌人。《武经总要》说，“川泽漫术（衍），草木扶疏，遇敌决胜，则为罘罝。罘罝，前后横，中央纵，张其四（两翼），利于相救”。也就是说，该阵布阵时，应当是前锋或殿后都展开为横队，以进行宽正面的搜索和警戒，主力中军成纵队，以集中力量，突破一点。然而，宋军的罘罝阵图，却把全军列成一个对四周防御的大方阵，只在四角上，派极少部队，象征也有四（两）翼，担任搜索和警戒。这样布阵，也改变了罘罝阵本来具有的进攻的性质。

6、雁行阵。孙膑称之“雁行”，吴起称之“鹅鹳”。《武经总要》说，“雁行，前锐后张，延斜而行，便于左右，利于周旋”。按

说，雁行阵应是个横向展开，梯次配备的队形。宋军的雁行阵图则不然，它前不显锐，后不显张，基本上还是主力成方阵，仅以一部兵力在正面列为锥形，后尾稍向左右分开，以象征“雁行”。

7、容辎重方阵。方阵，本来是一种进攻队形。但在宋代阵图中，也变成了保护辎重的四面防守队形。

以上是《武经总要》所记载的《本朝八阵法》。名曰八阵，但因圆阵与车轮阵本是同阵异名，故实际仅有七种阵。综观这八阵阵名、七阵阵图和《武经总要》所作的说明可以看出：八阵的阵名和各阵的特点，都与前代没有多大的不同，但在各种阵形的排列方法上，则与前代的有本质的不同。首先，前代各种阵形的变化，都是军队主力排列方式的变化，而宋的“本朝八阵”的阵形变化，则主力总是一成不变地列成对四周防御的方阵，只是以一部兵力，甚至极少兵力，在主力方阵的前后左右，作些象征性的变化，以附会古意。其次，前代八阵虽然也有防御队形，但基本上则是进攻的队形。而宋的“本朝八阵”，从实质上看，通通变成了“左防其左，右防其右，前御其前，后御其后”的四面防御队形。也就是说，各阵的主力仍然未脱离“平戎万全阵”的单纯防御的模式。这种情形的出现，不能不说是与北宋采取单纯防御的战略有着密切关系的。

第三节　辽朝军事领导体制

一、契丹早期的统兵官和统兵机构

契丹在其部族分散活动时期，虽然“有以兵为营卫”的制度，但看不到有专门的军事首长和统兵机构的记载。例如，在隋代，契丹族诸部，“兵多者三千，少者千余”①，遇有征伐之事，则由各部

① 《隋书》卷八十四《契丹传》。

的行政首长（酋长）“相与议之”加以决定①。这说明，那时的各部酋长，兼有军事首长的职责，大概还没有出现专管军事的首长和机构。

契丹统兵官和统兵机构，大约产生于大贺氏末至遥辇氏初期。唐时，契丹族组成了大贺氏部落联盟，拥有“胜兵四万三千人”②。至其晚期，部落联盟长李娑固手下的大臣（亦称衙官）可突于，由于骁勇善战，颇得众心，遂掌握了联盟的军事领导权，其职位仅低于李娑固。开元八年（720年），可突于杀死了李娑固。后来，可突于又于开元十八年（730年）杀死了大贺氏最后一个首领李邵固，别立遥辇氏屈列为可汗，从而结束了大贺氏的统治，开始了遥辇氏统治时期。开元二十二年（734年），曾与可突于“分掌兵马”的“契丹衙官李过折”③，乘可突于兵败之机杀死了可突于和屈列。同年，李过折又被可突于的余党涅里（阿保机的七世祖）所杀。涅里掌握了契丹的兵马大权后，又立遥辇氏迪俎里为联盟长，是为阻午可汗。同时，涅里又自任为遥辇氏部落联盟专管军事的“夷离堇”。涅里又将大贺氏仅存的五部，“分五部为八，立二府改总之”④。这说明，契丹在遥辇氏取代大贺氏时期，即唐开元年间（713～741年），产生了权力很大的专管军事的统兵官——“衙官”和“夷离堇”，以及具有统兵性质的部门——“衙”和管理部族军政的机构——“二府”。

二、契丹建国前后的军事领导体制

（一）“于越”—联盟“夷离堇”—各部“夷离堇”的领导体制

在遥辇氏最后一个首领痕德堇可汗统治的几年中（901～907），产生了一个职权甚重的军事领导职务，名曰“于越”。于越，“总知军国事”⑤，联盟中以领兵作战为主要职责的“夷离堇”亦要

① 《隋书》卷八十四《契丹传》。

②④ 《辽史》卷三十四《兵卫志上》。

③⑤ 《旧唐书》卷一百九十九下《北狄传》。

听从其指挥。阿保机的叔父耶律述澜（即耶律释鲁），为首任“于越”；阿保机本人也曾于天复三年（903年）被拜为于越。“于越”既能“总知军国事”，说明当时的“于越”，实际上已取代了联盟可汗的职权，成为契丹集军政大权于一身的最高统治者。

遥辇氏统治时期，不仅部落联盟长需要民主选举产生，而且部落联盟的“夷离堇”也要通过民主选举产生。但是，自涅里自任联盟的夷离堇以后，原先民主选举部落联盟夷离堇的制度遭到了破坏。例如，涅里从出于强大的迭剌部的耶律氏一族，因此，自涅里之后至阿保机建国前，迭剌部历任夷离堇（即部落酋长）都是涅里的后代。又因为迭剌部在遥辇氏部落联盟中为最强大的一部，因而迭剌部的夷离堇，亦即是全部落联盟的夷离堇，掌握着整个部落联盟的军事大权。正如《辽史》所言，从涅里至阿保机之父撒剌的共七代，他们“世为契丹遥辇氏之夷离堇”①。这种情形，既说明了迭剌部在遥辇时代具有特殊重要的地位，也表明了契丹的军事领导权已逐步集中到某个强大的部族手中。

此外，除了迭剌部的夷离堇是当然的部落联盟的夷离堇之外，其他各部的夷离堇都是本部集军政大权于一身的首领。因此，契丹在建国前，大致形成了“于越”—部落联盟“夷离堇”—各部“夷离堇”的领导体制。

（二）北、南府宰相——各部“夷离堇”的领导体制

契丹建国前的遥辇氏部落联盟，主要由八个部落所组成。而八部又是以迭剌部和乙室部两个强有力的部落为中心，分别组成两个集团。唐天祐四年（907年），阿保机被推选为联盟可汗后，推行部落居民地区性的统治，即把涅里时所立的“二府”，改称为北、南宰相府，使契丹两个集团分别隶属于这两府中。隶于北府的是以迭剌部为核心，包括品部、乌隗部、涅剌部、突吕不部，共五部；隶于南府的是以乙室部为核心，包括楮特部、突举部，共三部。北、南宰相府分设宰相，分别掌握北府五部和南府三部军民

---

① 《辽史》卷二《太祖下》。

政务，原来各部的夷离堇，即分隶于宰相之下。

后梁太祖开平四年（910年）七月，阿保机任命妻兄萧敌鲁为北府宰相，此后后族萧氏（属契丹八部之外的慎密氏），世为北府宰相①。阿保机称帝建国那年（916年）三月，阿保机任命迭剌部夷离堇耶律曷鲁为阿庐朵里于越（阿庐朵里，亦称阿鲁敦，契丹语意为“显贵”），位在两府宰相之上，但仅是尊官，已不再具有从前于越那种掌管全契丹军政的实际权力。南府宰相的任命则因“诸弟构乱，府之名族多罹其祸，故其位久虚”②，由楮特部贵族摄掌其政。神册六年（921年）正月，阿保机正式任命其弟耶律苏为南府宰相，自此世为南府宰相。阿保机确立的这一以后族、宗室分任北、南府宰相，分别掌管军国之大政的制度，不仅进一步摧毁了过去那种以氏族部落为基础的军事领导体制，也限制了各部夷离堇掌军的权力，使军权逐步集中到皇室手中。

据《辽史》记载，北、南宰相府的职官设置，分别是：北府左宰相、北府右宰相、总知军国事、知军国事；南府左宰相、南府右宰相、总知军国事、知军国事③。

以此看来，契丹立国之初，由于北、南宰相府的设立，联盟时期迭剌部的“夷离堇”即为联盟夷离堇的制度已经不复存在；加之，联盟时期出现的“于越”已变成了尊官，不具备掌管全契丹军政的实际权力。因此，便形成了北、南宰相府——各部“夷离堇”的军事领导体制。

三、太祖、太宗朝的军事领导体制

辽在太祖、太宗统治时期，基本实行天下兵马大元帅、两府宰相和招讨司并行的军事领导体制。

---

① 《辽史》卷六十七《外戚表》。

② 《辽史》卷二《太祖下》。

③ 《辽史》卷四十五《百官志一》。

（一）招讨司的初设

在频繁的对外战争中，契丹的统治地区不断扩大，新合并的部族相继增多。为了加强对这些沿边地区新部族的军事的领导，辽在太祖初年，便开始设置了招讨司这一级的统兵机构。据《辽史》记载，神册元年（916 年），阿保机在征服了突厥、吐浑、党项诸部后，又在回军途中南攻蔚（今河北蔚县）、妫（今河北怀来）等五州，“自代北至河曲逾阴山，尽有其地”。遂改“妫州为可汗州，置西南面招讨司，选有功者领之”①。

（二）两院之立及大王的出现

太祖天赞元年（922 年），阿保机鉴于迭剌部“强大难制”②，下令将迭剌部分为北、南两院。北院即五院部，南院即六院部。对两部实行分而治之，各设夷离堇，管理本部兵马。两部的夷离堇，仍隶属于北府宰相之下。太宗会同元年（938 年），耶律德光“升北、南二院及乙室部夷离堇为王”③。

北、南院大王属于“北面朝官”，地位显然高于各小部族的夷离堇。其统率机构称为北、南大王院，职权是分掌部族军民之政。设有北、南院大王、知大王事、太师、太保、司徒、司空、郎君等职。其下还分设北、南院统军司，掌北、南院从军之政令；北、南洋稳司，掌北、南院部族军马之政令；北、南院都部署司，掌北、南院部族军民之事④。

---

① 《辽史》卷一《太祖上》。

② 《辽史》卷四十五《百官志一》。

③ 见《辽史》卷四《太宗下》。此外，《辽史》卷三十三称：“奚王府六部”先时即自立为奚王。太祖天赞二年时仍号“奚王”。这样，辽的五院、六院、乙室和奚四“大部族”均设有王。只是乙室、奚部较五、六院部的地位“稍卑”。同时，从以后北宋同辽的两次大规模幽州之战的实践来看，五、六院及乙室部大王在领兵作战中都曾担当过重要角色，奚部王则可能因为奚部担负“待从宫帐”任务而在对外征战中罕有露面，只在宋辽澶渊之战中，奚六部大王萧观音奴曾任先锋将。

④ 见《辽史》卷四十五《百官志一》。

（三）天下兵马大元帅的设置

就在阿保机将迭剌部分治的那年（922年）十一月，阿保机又授次子耶律德光（小字尧骨）为天下兵马大元帅，位于两府宰相之上，主管全国军政。天显二年（927年），耶律德光即皇帝位，是为太宗。天显五年（930年）三月，太宗册其弟李胡为寿昌皇太弟，并兼任天下兵马大元帅。

按《辽史》记载，天下兵马大元帅属于“北面军官”①。其机构和职官的设置是：天下兵马大元帅府，由太子、亲王总军政，设天下兵马大元帅、副元帅；大元帅府，由大臣总军马之政，设大元帅、副元帅；都元帅府，由大将总军马之事，设兵马都元帅、副元帅，同知元帅府事；便宜从事府，设便宜从事；大详稳司，设大详稳、都监、将军、小将军、军校、队帅等等。

由此看来，太祖、太宗时期的军事领导体制，大致可概括为：在皇帝下面设有天下兵马大元帅府、两府和招讨司三个并行的领导系统。天下兵马大元帅属于北面军官，两府属于北面朝官，而招讨司属于北面边防官。三者之间，名义上虽有高低之分，但实质上并无直接的隶属关系，而是在皇帝的领导下，各自从不同范围和角度实施对契丹军事的领导。

四、世宗以后的军事领导体制

辽在世宗以后，基本实行枢密院、两府和招讨司（统军司）并行的军事领导体制。

（一）枢密院的建立及其机构设置

辽朝枢密院掌兵制度始于太宗末、世宗初年。会同十年（947

---

① 圣宗以后，西北、西南招讨司和东北统军司建立后，兵马大元帅实则可能是驻南京地区备御北宋的军事机构首脑。圣宗时以弟耶律隆庆为之。兴宗时的重元可能也有此委任。所以从实际职权上看，它是与西北、西南、东北边防军官一样的边防官，但地位高、任务重，只能由亲王担任。

年）正月，太宗率军攻入后晋都城开封，后晋灭亡。太宗因后晋置有枢密院，遂改太祖时设置的“汉儿司”为枢密院，并任命后晋降臣“李崧为枢密使”①。四月（这年二月，大宗改元为大同），太宗病死。当时，皇太弟兼天下兵马大元帅李胡起兵与世宗（太宗的长子、寿安王耶律璟）争夺皇位。不久，李胡兵败，世宗耶律璟遂于这年八月，“始置北院枢密使，以安抟为之”②，掌管契丹兵马。一个月后，世宗又以后晋降臣高勋为南院“枢密使，总汉军事”③。

北、南枢密院设置后，原来以皇室为天下兵马大元帅主掌全国军政的制度，仍然保存着，并且以后亦有皇室成员被授予天下兵马大元帅并统某路兵打仗者。但是其最高军职的实际职权已被枢密使所取代。此外，在形式上看，北枢密院（即契丹北枢密院）、南枢密院（亦称“汉人枢密院”）都是管理军政的最高行政机构，但实际上南枢密院地位远比北枢密院低，北枢密院真正掌握着全国的军权。

北枢密院，“掌兵机、武铨、群牧之政，凡契丹军马皆属焉”④。长官设有枢密使、知枢密使事、知枢密院事；枢密副使、知枢密副使事；同知枢密使事；签书枢密院事。在长官之下，还设有都承旨、副承旨、林牙、知北院贴黄、给事北院知圣旨头子事、掌北院头子、枢密院敞史、北院郎君、枢密院通事、北院掾史等办事官员。

南枢密院，掌汉人兵马之政。其长官有枢密使、知枢密使事、知枢密院事，枢密副使，同知枢密院事，知枢密院副使事，枢密直学士。在长官之下，设有枢密都承旨、枢密副承旨、吏房旨、兵刑房承旨、户房主事、厅房即工部主事等官员。

另外，在大规模军事行动中，有时设有行枢密院。行枢密院属于北面军官，编有左、右林牙及参谋等官。还有设有行军都所，

---

① 《辽史》卷四《太宗下》。

② 《辽史》卷五《世宗》。

③ 《辽史》卷八十五《高勋传》。

④ 《辽史》卷四十五《百官志一》。

编有行军都统、行军副都统、行军都监等。①

（二）由夷离堇向节度使的改称

作为“北面部族官”的节度使，是由原来的夷离堇改称的。早在天赞元年（922年），太祖将迭剌部分为五院、六院两部，两部各设夷离堇时，就诏命“分北大浓为二部，立两节度使以统之”②。同时，《辽史》也有“太祖更诸夷离堇（当不含五院、六院、乙室和奚部）为令稳”③的记载。会同元年（938年）十一月，太宗升五院（北院）、六院（南院）和乙室部夷离堇为王时，同时下令“以主簿为令，令为刺史，刺史为节度使”④。统和十四年（996年）圣宗耶律隆绪又“改令稳为节度使”⑤。此外，《辽史》还在介绍品部时曾记载，“凡戍军隶节度使，留后户隶司徒”⑥。上述一些记载，一方面说明，由夷离堇改称为节度使是逐步进行的，并经历了较长时间才完成；另一方面也说明，改为节度使后，其原来夷离堇主管军政的职责并未改变，甚或其掌军事的职责还有加强。⑦

（三）诸部隶于二府与节度使隶属于招讨司

辽朝建立了枢密院掌兵制度以后，北、南二府“掌佐理军国之大政”的职权仍然存在；同时，诸部节度使又隶属于各地的招讨司（辽前期设置的称招讨司、中期设置的称统军司）。于是，便出现了诸部隶于二府，而节度使属于招讨司的情形。例如，太祖时期分的十八部，其各部及节度使被二府和招讨司的隶属情况则

---

① 《辽史》卷四十五《百官志一》。

② 《辽史》卷二《太祖二》。

③⑥ 《辽史》卷三十三《营卫志下》。

④ 《辽史》卷四《太宗下》。

⑤ 《辽史》卷十三《圣宗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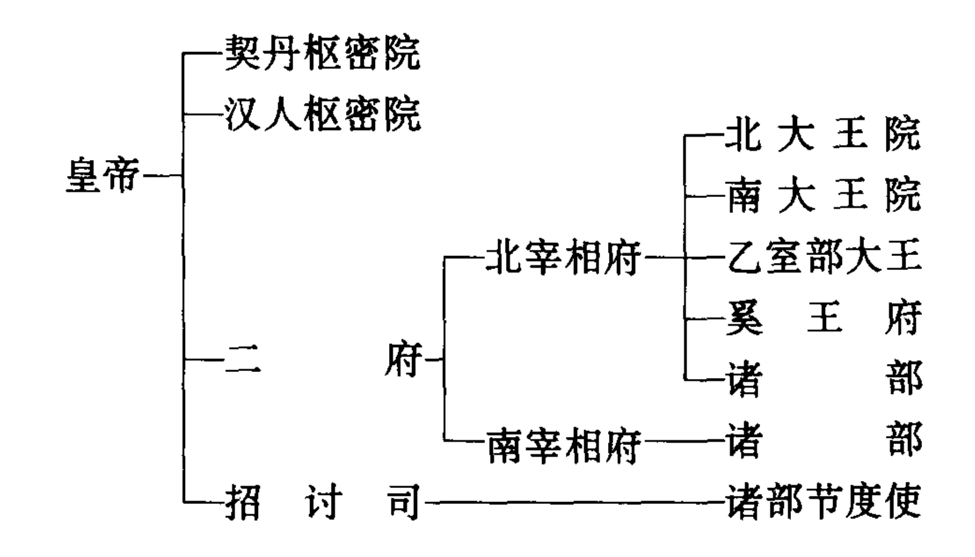
⑦ 据《辽史》卷三十三《营卫志下》记载，在太祖时期，除了品部既设节度使，又设司徒外，还有乙室部、楮特部、乌隗部、涅剌部、突吕不部、突举部等六部亦既设节度使（乙室部为大王），又设司徒。如按品部“凡戍军隶节度使，留后户隶司徒“来推测，则节度使比之原来夷离堇军政统管来说，其掌军事的职责更加突出了。

成下表：

五院部	隶北府	(升王,未设节度使,不隶招讨司)
六院部	隶北府	(升王,未设节度使,不隶招讨司)
乙室部	隶南府	(升王,未设节度使,不隶招讨司)
品　部	隶北府	节度使属西北路招讨司
楮特部	隶南府	节度使属西北路招讨司
乌隗部	隶北府	节度使属东北路招讨司
涅剌部	(当隶北府)	节度使属西南路招讨司
突吕不部	隶北府	节度使属西北路招讨司
突举部	隶南府	(仅有相当于县建置的“石烈”,未见设有节度使)
奚王府六部	隶北府	(改王府没设节度使,不隶招讨司)
突吕不室韦部	隶北府	节度使属东北路统军司
涅剌古部	隶北府	节度使属东北路统军司
迭剌迭达部	隶南府	节度使属西南路招讨司
乙室奥隗部	隶南府	节度使属东北路兵马司
楮特奥隗部	隶南府	节度使属东京都部署司
品达鲁虢部	隶南府	节度使属西南路招讨司
乌古涅剌部	隶北府	节度使属西南路招讨司
图鲁部	隶北府	节度使属东北路统军司

注:此表据《辽史》卷三十三制;其中括号内的字为作者所加的注。

综上，自世宗以后，辽朝的军事领导体制大致可列成下表：



第四节　辽朝武装力量体制

辽朝的武装力量，保持着鲜明的民族特点，其军队的编成，大致有御帐亲军、宫卫骑军、众部族军、五京乡丁和属国军等。这些规模不等、组编不同、任务区分有别的军队，构成了《辽史》所称的“体统相承，分数秩然”① 的武装力量体制②。

---

① 《辽史》卷四十六《百官二》。

② 在《辽史》卷三十五《兵卫志中》中，还列有“大首领部族军”一目，似在说明“大首领部族军”亦为构成辽朝武装力量体制的一部分。并说：“辽亲王大臣，体国如家，征伐之际，往往置私甲以从王事。大者千余，小者数百人，著籍皇府。国有戎政，量借三五千骑，常留余兵为部族根本。”同时，在该事目下，还列有太子军、伟王军、永康王军、于越王军、麻答军、五押军等六军。按照《辽史》的说法，大首领部族军既是“著籍王府”的各亲王大臣的亲兵，又是国家可以借用的常备军；而“太子”等六军则是固定的编制。但是，根据邓广铭先生的考证（见邓广铭先生以邝又铭之笔名，发表的《辽史兵卫志“御帐亲军”“大首领部族军”两事目考源辨误》一文，载于《北京大学学报》1956 年第 2 期)，《辽史》中称的“大首领部族军”，仅是辽朝在不同时期曾经出现过的六支军队；而其中太子、伟王、永康王、于越、麻答都是特指某一个人的，“五押”又是官名而不是人名。因此，“大首领部族军”不可能有固定的编制，当然更不可能有贯通有辽一代长期存在的所谓“大首领部族军”。据此，这里不将“大首领部族军”列入辽朝武装力量体制中。

一、御帐亲军和宫卫骑军

（一）御帐亲军

御帐亲军，类似唐宋时期的中央禁军，由全国各族军民中选拔出来的精锐部队所组成，是辽王朝的战略机动部队。

御帐亲军创始于阿保机建国前的“腹心部”。早在阿保机的叔父耶律述澜任遥辇氏“于越”时，就曾创设过一支独立的侍卫精兵，称为“挞马”，以保卫他个人的权力。当时，阿保机曾被任命为这支精兵的将领，称为“挞马狘里沙”。阿保机取代遥辇氏成为联盟可汗后，即“选诸部豪健 4 人，置为腹心部”①。其后太宗选天下精甲所置的“皮室军”，即太祖创设的“腹心部是也”②。

御帐亲军的骨干，是由两支军队所组成：一是太宗所置的“皮室军”；二是太祖皇后述律氏在先前“选蕃汉精兵”所置的“属珊军”。按《辽史·国语解》的解释，“皮室”，意为“金刚”；“属珊”意为“珊瑚之宝”。皮室军由皇帝统领，属珊军由皇后统领。皮室军编制庞大，编有南、北、左、右、黄皮室五军，其人数约有 3 万人；属珊军亦编有 2 万人③。述律氏死后，属珊军名称不再见于史籍，可能被编入皮室军。

此外，在《辽史》中还出现过一些其他名称的军，也属于御帐亲军的系列，诸如：太宗时，与皮室、属珊军类似的拽刺、墨离二军（墨离军后来也被撤销，拽刺军一直保存下来④）；由契丹豪民组成的北王府舍利军、南王府舍利军等诸舍利军；以及由汉

① 《辽史》卷四十六《百官二》。

② 《辽史》卷四十六《百官一》。

③ 从《宋会要辑稿》第一百九十六册《蕃夷》说，即：“大帐皮室约三万”，“属珊有众二万”。

④ 据张正明先生考证，见其著《契丹史略》155～156 页，中华书局 1979 年 8 月版。

人组成的，并可能仿唐、五代禁军名号的控鹤、羽林、龙虎、神武、神策、神威等军。但汉人组成的这六军，并不受辽朝重视。

（二）宫卫骑军

宫卫骑军的性质属于皇帝、皇后的私人宫卫部队。因辽朝称皇帝的“宫”为“斡鲁朵”，所以宫卫骑军也称斡鲁朵军或宫分军。它是保卫皇帝，维护皇权的一支重要武装力量。

宫卫骑军是在迭剌部分治的情况下产生的。如前所述，天赞元年十月，阿保机鉴于他自己所从出的迭剌部人众势强，容易生乱，遂将迭剌部分为五院、六院两部，直接置于北府宰相统治之下，于是“亲卫缺然”①。为了达到“强干弱枝”的目的，遂建斡鲁朵法，从契丹各部族和汉人居住的州县的民户中，征集部分壮丁，充当皇帝及皇后等的私人卫队，称为宫卫骑军。

宫卫骑军是以宫户为核心组成的军队。宫卫骑军的兵士，是连同其家属一起被征集来的。为了便于对家属们的管理，辽朝让他们在指定的地点居住。而这些家属聚居点，则隶属于皇室的斡鲁朵。因而点内的民户称为斡鲁朵户或宫户、宫分户。宫户亦分两类：由契丹人充当的，称为正户，身份地位较高，其壮丁充军者是宫卫骑军的骨干；由汉人和其他族充当的，称为藩、汉转户，身份地位较低，其壮丁充军者只有少数是正军，多数则充当正军的家丁。

宫卫骑军的任务，实际上是从军事上终身和世袭地为皇帝及后妃们服役。具体说来，大致有四：平时担任皇帝及后妃的侍卫，即“入则居守”；皇帝及后妃外出时，担当扈从，即“出则扈从”；皇帝及后妃死后，负责守陵，即“葬则因以守陵”，“以奉陵寝”；战时应召出征，即“有调发，则丁壮从戎”②。

宫卫骑军以“宫”或“府”为编制单位。由于宫卫骑军是皇帝和皇后的私人军队和私人“财产”，因此，每一朝皇帝、皇后死

---

① 《辽史》卷三十五《兵卫志中》。

② 见《辽史》卷三十五《兵卫志中》；卷三十一《营卫志上》。

后，其所属的那支宫卫骑军并不撤销。同时，太祖后耶律平、景宗后萧绰及孝文皇太弟耶律隆庆及大丞相耶律隆运(即韩德让)也建有宫卫骑军。于是，终辽一代虽历9帝，但共建宫卫骑军13支，其总人数为101000人。

现据《辽史》的记载，将辽代各宫所属的宫户数、丁数及所出骑军数，列表[①] 如下：

宫　名	主　　人	宫　户　数		丁　　数		出骑军数
		正　户	藩汉转户	正　丁	藩汉转丁	
弘义宫	太祖耶律阿保机	8000	7000	16000	14000	6000
长宁宫	应天皇太后述律平	7000	6000	14000	12000	5000
永兴宫	太宗耶律德光	3000	7000	6000	14000	5000
积庆宫	世宗耶律阮	5000	8000	10000	16000	8000
延昌宫	穆宗耶律璟	1000	3000	2000	6000	2000
彰愍宫	景宗耶律贤	8000	10000	16000	20000	10000
崇德宫	承天太后萧绰	6000	10000	12000	20000	10000
兴圣宫	圣宗耶律隆绪	10000	20000	20000	40000	5000
延庆宫	兴宗耶律宗真	7000	10000	14000	20000	10000
太和宫	道宗耶律洪基	10000	20000	20000	40000	15000
永昌宫	天祚帝耶律延禧	8000	10000	14000	20000	10000
敦睦宫	皇太弟耶律隆庆	3000	5000	6000	10000	5000
文忠王府	大丞相韩德让（赐契丹名耶律隆运）	5000	8000	10000	16000	10000
合　　计		81000	124000	160000	248000	101000

宫卫骑军，由各宫设置的提辖司进行统辖[②]。但是，提辖司并不设在宫的所在地，而是设在靠近北宋的自上京至南京的“总要地区”。同时，诸宫往往在某个地区都要各设提辖司，因此便出现

① 此表据《辽史》卷三十一《营卫志上》和卷三十五《兵卫志中》制。

② 《辽史》卷三十五《兵卫志中》云：“太和、永昌宫宜与兴圣、延庆同，旧史不见提辖司，盖缺文也。”

了同一个地区有多个宫同时设有提辖司和一宫设有若干提辖司的情形。现据《辽史》记载，列表① 如下：

类别 提辖司名称	设在地区的名称及数量					
	南京	西京	奉圣州（河北涿鹿）	平州（河北卢龙）	中京	上京
弘义宫提辖司	1	1	1	1		
长宁宫提辖司	1	1	1	1		
永兴宫提辖司	1	1	1	1		
积庆宫提辖司	1	1	1	1		
延昌宫提辖司	1			1	1	
彰愍宫提辖司	1		1	1		
崇德宫提辖司	1	1	1			
兴圣宫提辖司	1		1	1		
延庆宫提辖司	1	1	1	1		
文忠王府提辖司	1	1	1	1	1	1
合　　计	10	7	9	9	2	1

二、众部族军、五京乡丁、属国军

（一）众部族军

众部族军是以部落为单位，由契丹及各归附的奚、渤海、室韦、女真、乌古、敌烈等各族人民所组成的军队。契丹诸部分地以牧，其军分襟要地。众部族军的任务，平时为“分镇边圉”、“守卫四边”，战时则征集作战。因而，它是辽王朝镇戍和边防的重要地方军。

众部族军各军的名称和众部族军的编制数目，是与契丹所分诸部的名称及数目是一致的。阿保机在位时，契丹本族人从属的各族分为18部，其隶属情况已在前述；到圣宗时，又增加到40余

① 此表据《辽史》卷三十五《兵卫志中》制。

部。现再将圣宗时期，契丹各部的名称及其隶属关系和镇戍区别表如下：

序号	部　　别	隶府	隶招讨司（含统军司、都部署司）	镇戍区
1	奚王府部	北府		（侍从宫帐）
2	五院部	北府		镇南境
3	六院部	北府		镇南境
4	乌隗部	北府	东北路招讨司	
5	遥里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6	伯德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7	奥里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8	南剋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9	北剋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10	图鲁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11	术者达鲁虢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12	河西部	北府	东北路统军司	
13	突吕不部	北府	西北路招讨司	
14	奥衍女直部	北府	西北路招讨司	
15	室韦部	北府	西北路招讨司	
16	涅剌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17	乌古涅剌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18	涅剌越兀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19	梅古悉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20	颉的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21	匿讫唐古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22	鹤剌唐古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23	隗衍突厥部	北府	黄龙府都部署司	
24	奥衍突厥部	北府	黄龙府都部署司	
25	北唐古部	北府	黄龙府都部署司	
26	五国古	北府	黄龙府都部署司	
27	迭鲁敌烈部	北府	乌古敌烈统军司	
28	戍隗乌古部	北府	乌古敌烈统军司	
29	北敌烈部	北府	乌古敌烈统军司	

序号	部　　别	隶府	隶招讨司（含统军司、都部署司）	镇戍区
30	乙室部	南府		镇驻西南境
31	品部	北府	西南路招讨司	
32	迭剌迭达部	南府	西南路招讨司	
33	品达鲁虢部	南府	西南路招讨司	
34	乙典女直部	南府	西南路招讨司	
35	楮特部	南府	西北路招讨司	
36	达马鼻古德部	南府	东北路统军司	
37	乙室奥隗部	南府	东北路女直兵马司	
38	楮特奥隗部	南府	东京都部署司	
39	窈爪部	南府	东京都部署司	
40	稍瓦部	南府	东京都部署司	
41	曷术部	南府	东京都部署司	
42	讹仆括部	南府	东京都部署司	戍倒塌岭
43	撒里葛部	南府	东京都部署司	屯驻本境
44	南唐古部①	北府	东京都部署司	屯驻本境
45	薛特部	南府	东京都部署司	屯驻本境

注：此表据《辽史》卷三十五《兵卫志中》制；据该卷校勘记（中华书局校点本）〔四〕、〔六〕记载尚有突吕不室韦部、涅剌拿古部、伯斯鼻古德部属东北路统军司，均隶北府；耨怨爪部属东京都部署司，隶南府。因而隶北者凡 34 部，隶南府者凡 15 部，合计共 49 部。

可见，到圣宗时期，契丹的众部族军，应该共有 49 支。但是，各支军队的编制人数和众部族军的总兵力不详。不过，按部族有大有小分析，各支部族军人数可能有多有少，不会相等；按众部族军所担负的任务分析，其总兵力当不会少的。

（二）五京乡丁

五京乡丁，是籍上京、中京、东京、南京、西京五京及其所

---

① 南唐古部，《辽史》卷三十五称隶南府，据该卷校勘记（中华书局校点本）〔一二〕，改为隶北府。

辖州县的民丁组成的，亦称京州军，是乡兵性质的地方武装。五京乡丁的数额庞大，“大约五京民丁可见者，一百一十万七千三百”人①。五京乡丁兵员虽多，但并不是辽军的主力，不常征战，一般是随军做些工兵及后勤保障方面的工作。

（三）属国军

属国军是辽境外附庸部落的军队，没有定制，亦无常额。辽的属国，大约有四五十个②。它们分布的地区辽远，朝贡无常。因而“有事则遣使征兵，或下诏专征；不从者讨之。”但“助军多寡，各从其便”。

综上所述，辽王朝的武装力量体制大致如下：从隶属关系上，可分为中央直接统辖的（包括御帐亲军、宫卫骑军）和部族统辖的（众部族军）以及地方统辖的（包括五京乡丁和属国军）三种类型。从指挥关系上看，大致可分为中央军（包括御帐亲军、宫卫骑军）和地方军（包括众部族军、五京乡丁和属国军）两个类型。在中央军中，御帐亲军和宫卫骑军是其骨干；在地方军中，众部族军是其骨干。从实际作战上看，上述五种不同类型军队，平时要各司其职，战时，中央则可随时征调，参加完成中央统一的作战任务。

此外，辽朝的军兵种建设，主要是骑兵，步兵只在汉军中和渤海军中占有相当比重。《辽史》还曾记载，辽有“炮手详稳司”

---

① 《辽史》卷三十六《兵卫志下》。

② 《辽史》卷三十六《兵卫志下》说：“辽属国可纪者五十有九”。但据王曾瑜先生在其《试论辽朝军队的征集和编组系统》一文（载于《中华文史论丛》1986年第4辑）中考证，辽的属国并不足此数。他指出：在辽属国军事目下所开列之属国名单，颇成问题。“如大黄室韦和小黄室韦早在辽太祖时即已降附，而组成突吕不室韦部和涅剌拏古部，査只底、东、西奚等也是辽的部族，而非属国。敦煌、沙州敦煌和沙州回鹘，高昌和和州回鹘系重名。至于波斯、大食等当然亦非辽之属国。”我们认为王先生的考证颇有道理，故未采用《辽史》说法，而是吸收王先生的研究成果，称“辽的属国，大约有四五十个。”

的设置，说明辽代已出现了使用抛石机的炮兵，但估计数量是极有限的。

第五节 辽朝兵役等制度

辽是“崇用军事”的高度军事化的国家。它不仅建有当时很强大的骑兵，而且还在兵役、征发、通信指挥及南下攻宋等方面都建有统一的制度或形成某些固定的作法，现分述如下：

一、兵役制度

辽的社会组织为军政合一，其兵制规定：“凡民年十五以上，五十以下，隶兵籍”。从军的兵士有正军和家丁之分，正军是直接参加战斗的兵士，家丁是由奴隶和部曲组成的后勤人员。每正军一名，除配备战马三匹外，还要配备“打草谷、守营铺家丁各一人”，但家丁不能充当正军。同时，军队的武器装备，则军士自行筹备。国家规定：“人铁甲九事，马鞯辔（衬托马鞍的垫子和马缰绳），马甲皮铁，视其力；弓四，箭四百，长短枪、锢𫓴、斧钺、小旗、鎚锥、火刀石、马盂、粆一斗、粆袋、搭毡伞各一，縻马绳二百尺，皆自备。”① 此外，辽朝前期还规定：“人马不给粮草，日遣打草谷骑四出抄掠以供之”②。中期，随着疆域和作战地区相对稳定，“打草谷”的办法，在有些地区逐渐被屯田戍兵代之。例如《辽史》称，统和（983～1012）中，“当时沿边各置屯田戍兵，易田积谷以给军饷”③。

除了主要实行上述的征兵制外，为了扩大兵源、增强实力，辽还采取了如下两种补充办法：一是常常改编降军和收编俘虏。如，

①② 《辽史》卷三十四《兵卫志上》。

③ 《辽史》卷五十八《食货志上》。

会同九年（946年）十二月，后晋将领杜重威、李守贞、张彦泽等率所部20万众向辽投降。辽太宗遂“立马受之”，并“分降卒之半付重威，半以隶赵延寿”①。二是募兵。辽在其最后两个皇帝道宗和天祚帝时期，就曾有过范围不同、规模不等的募兵。如，天庆六年（1116年）春，“天祚募渤海武勇马军高永昌等二千人，屯白草峪，备女真”②。但是，募兵还仅是临时性措施，并没形成制度。

二、征发和通信传令制度

（一）征发制度

辽每有大的军事行动，皇帝先要率文武大臣“以青牛白马癸告天地、日神，惟不拜月，分命近臣告太祖以下诸陵及木叶山神”③。癸告天地和祖先后，即发诏各道征兵。

诸道接到皇帝征兵的诏书，立即开始行动：集结丁户、清点人数，核实军籍，“自十将以上，次第点集军马、器仗”，做好出发前的各项准备。对于北大王院、南大王院、奚王府属军和东京的渤海军、南京的汉军等重兵的征发，除了要见到出征的诏书外，还要由朝廷命将持“调发军马”的金鱼等前往调动，方可发军。

征发制度中最后一项，是关于命将和军队编组方面的规定：在皇帝亲点将校后，“又选勋戚大臣，充行营兵马都统、副都统、都监各一人”；“又选诸军兵马尤精锐者三万人为护驾军，又选骁勇三千人为先锋军，又选剽悍百人之上为远探拦子军，以上各有将领”；“又于诸军每部，量众寡，抽十人或五人，合为一队，别立将领，以备勾取兵马，腾递公事”④。所谓拦子军，《辽史》解释为：

---

① 《辽史》卷四《太宗下》。

② 《宋会要辑稿》蕃夷二之三二。

③ 《辽史》卷三十四《兵卫志上》。

④ 《辽史》卷一百一十六《国语解》。

“居先锋前二十余里，侦候敌人动静”，与现今的侦察兵类似。所谓“勾取兵马，腾递公事”，就是进行通信联络，传达上级的指令。

（二）通信传令制度

在辽军的行动中，除临时组成的“勾取兵马、腾递公事”人员专门负责通信传令任务以外，在阵前担当侦察的拦子军，也担负重要的通报敌情的任务。拦子军在侦察时，遇到小股敌人则就地擒之；若遇到大股敌人，便“飞报先锋，齐力攻击”；如果遇到大敌，还要直接“走报主帅”①。在特殊情况下，所有战士均要参加传递信息。如“若阵南获胜，阵北失利，主将在中，无以知之，则以本国四方山川为号，声以相闻，得相救应”②。

辽军的通信传令工具，主要是马匹。此外，还有角、鼓等。如，宿营时，要“以吹角为号”；再如，“每军行，鼓三伐，不问昼夜，大众齐发”③，等等。

辽军的通信传令，早就建有凭信制度。其凭信物，主要有两种：一是金鱼符，二是银牌。辽有金鱼符七枚，其制式为：“黄金铸，长六寸，各有字号，每鱼左右判合之”。发兵时，以左半先授守将，使者执右半，大小、长短、字号合同，然后发兵。事后，金鱼符归于内府保管。④ 辽还有银牌二百面，其制式为：“长尺，刻以国字，文曰‘宜速’，又曰‘敕走马牌’”。传达军命时，皇帝将银牌亲自授给使者。银牌所至，如同皇帝亲临一样，没有敢于违抗者。使者回来后，皇帝亲自收回银牌，交由牌印郎君收掌。⑤

三、辽军攻宋中的一些制度

自公元 960 年北宋的建立，至公元 1004 年宋辽签订了“澶渊之盟”的几十年间，辽朝经常派兵南下攻打北宋。由于“南伐”的

---

①②③ 《辽史》卷三十四《兵卫志上》。

④⑤ 《辽史》卷五十七《仪卫志三》。

次数多，延续的时间长，亦形成了某些固定的作法和制度。其主要方面有：

一是在用兵的时间上，辽规定："南伐""出兵不过九月，还师不过十二月"。皇帝亲征是这样，皇帝不亲征，由重臣统兵亦然。若春以正月，秋以九月出兵，则"不命都统，止遣骑兵六万，不深入，不攻城池，不伐林木，但于界外三百里内，耗荡生聚，不令种养而已"。①

二是在进军路线上，辽规定：南下攻宋的集兵地点，一般应在鸳鸯泊（今河北张北县西北的安国里淖）。进军时并取居庸关、曹王峪（当为曹家寨，即今密云的高岭）、白马口（当为白马关，在今怀柔北）、古北口、松亭关（在今河北迁安西北，当为今太平寨）、榆关（今山海关）等路。大军将至平州（今河北卢龙）、幽州（今北京市）境，即"遣使分道催发"。到达北宋边界时，即分三路向南进发。一路取广信军（今河北徐水）、一路取雄州（今河北雄县）、一路取霸州（今河北霸县）。"至宋北京（即今河北大名）。三路兵皆会，以议攻取。及退亦然。"重臣统兵时，亦要"三路往返，北京会兵"。②

三是在遇到城池的处置上，辽军的主要作法是：各路军马遇到县镇，一般要"即时攻击"；遇到大的州城，"必先料其虚实、可攻次第而后进兵"；对于当道州城，且防守坚固，不可及时攻取者，则"引兵过之"，但要"围射鼓噪，诈为攻击"，以防止敌军出城阻击；对于敌人闭城固守，并且前无阻路的情况，则可引兵前进，但要"分兵抄截"，以使随处州城隔绝不通，孤立无援。此外，对于所过大小州城，在夜间，每城都要"以骑兵百人去城门左右百余步，被甲执兵，立马以待"。如果城内兵出，又力不能战，则"驰还勾集众兵与战"③。

四是在对付敌阵的方法上，首先要"料其阵势小大，山川形势，往回道路，救援捷径，漕运所出，各有以制之"。然后，阵于

①②③《辽史》卷三十四《兵卫志上》。

四面，列骑为队。每队五、七百人，十队为一道，十道当一面，并各有主帅。最后，发起攻击。当最先一队冲向敌阵得胜，则诸队齐进；若未获胜，则退回，第二队继续攻击。“诸道皆然”。经过更退迭进，敌阵仍然未被攻破，则不行强攻，暂停二三日，待敌困惫；同时，“令打草谷家丁马施双帚，因风疾驰，扬尘敌阵”，在敌目不相睹时，最后战胜之①。

五是其他一些基本作法和规定有：皇帝亲征，“留亲王一人在幽州，权知军国大事”；若是皇帝不亲征，“重臣统兵不下十五万众”；“未遇大敌，不乘战马”，以保存战马的体力，待到靠近敌师时，则“乘新羁马”；还要“成列不战，退则乘之”，以及“多伏兵断粮道”等等。②

---

①② 《辽史》卷三十四《兵卫志上》。

第五章　北宋前期同辽的战争

第一节　第一次幽州之战

（参见附图6、7）

一、辽宋冲突与对燕云地区的争夺

辽与北宋间冲突的实质是五代以来辽与中原地区矛盾冲突的继续和延伸。契丹统治者为了扩张土地，掠夺人口和财物，凭借其强盛的军事力量，经常派兵南下侵扰中原。北宋建立后，这种袭扰仍然继续着，并企图占领黄河以北地区。尤其辽所庇护下的北汉政权，对北宋的统治构成了直接的威胁。同时，辽又是影响北宋灭汉、实现统一的严重障碍，因此，辽宋间不仅尖锐对立，而且在幽州边界上经常发生一些武装冲突。然而，北宋初年，宋太祖赵匡胤致力于整顿内部和统一南方，对于辽军的袭扰只采取来则备御，去则即止的态度，以免影响南征。对于契丹军的杀掠，中原各族人民从一开始就展开了坚决的斗争。他们自备器械，保卫家乡，抗击契丹军，并逐杀契丹所派官吏。辽太宗耶律德光曾惊叹地说："我不知中国之人难制如此。"①

辽军南下袭扰宋境，除恃其雄厚的军事实力外，还仰仗从后唐叛将石敬瑭手中割取了燕云十六州。燕云十六州地处今河北和山西北部，地势险要。幽州（春秋战国时期的燕国），"地处雄要，北依山险，南压区夏"②；云州，"东连上谷，南达并恒，西界黄河，

① 《资治通鉴》卷二百八十六，高祖天福十二年二月，辛巳。

② 《读史方舆纪要》卷十。

北控沙漠，居边隅之要害，为京师之藩屏”①，在战略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辽占有燕云十六州后，取得了攻宋的出发阵地。辽军南下，即可分别从居庸关等长城各口进入幽州及其以南地区。宋失去了燕云十六州，也失去了边防的天然屏障。所以北宋在其北面的设防的重点亦在与辽燕云十六州接界地区。宋初在河北方面是以大清河、拒马河为防，而以益津（今河北霸县东）、瓦桥（在今河北雄县西南）、岐沟关（在今河北涿州西南）为镇锁；其在山西方面（灭汉以后），则以恒山、雁门山脉为防，而以宁武关（在今山西宁武县）、雁门关和今山西灵丘的平型关为镇锁。

赵匡胤在立国之初，即有收复燕云十六州地区的打算。乾德元年（963年）十二月，对“献阵图，请讨幽州”② 的龙捷军校王明，给予赏赐。在统一荆湖和后蜀时，又设置“封桩库”，准备蓄满五百万缗，或作赎还燕云之资，或作攻取燕云的军旅之费③。待到结束五代十国割据局面，初步统一中原之后，北宋王朝便倾其全力收复燕云，于是宋辽在幽州地区展开了激烈的争夺。

二、双方态势和宋的战略企图

宋太平兴国四年（辽乾亨元年，979年）五月，北宋消灭北汉后，辽宋直接对峙。双方实际控制线大体东起泥沽口（今天津大沽口），西沿拒马河流域的信安军（在今河北霸县东）、霸州、容城（今河北容城），然后向西北至飞狐（今河北涞源）及灵丘（今山西灵丘）以南，直达代州雁门（今山西代县北）。此界线以北为辽控制的燕云地区，以南为北宋控制区。当时把位于太行山北支东南的檀、顺、蓟、幽、涿、莫、瀛七州称为“山前”，把太行山西北的儒、妫、武、新、云、朔、寰、应、蔚九州称为“山后”。

① 《读史方舆纪要》卷四十四。

② 《长编》卷四，太祖乾德元年闰十二月，乙卯。

③ 见《文献通考》卷二十三《国用一》。

辽军进攻，可从山前诸州沿河北平原直冲河、洛；退守，又可从山后出兵应援。地理形势处于可进可退，可攻可守的有利地位。

辽在幽州，除有大丞相、南京留守韩德让和南院大王耶律斜轸率兵防守外，还在宋军进攻北汉时增派了北院大王耶律奚底、统军使萧讨古和乙室王撒合加强防务。在此之前辽统治者曾在隋唐蓟城的基础上对幽州进行过大规模的扩建。幽州城方 36 里，城壕高 3 丈，宽 1 丈 5 尺，共有 8 门①，人口 30 万②，成为辽的陪都和军事政治重镇。

太平兴国四年(979 年)五月初六，宋军消灭北汉时，在太原集结了数十万部队。赵光义在当月即企图乘战胜的余威，一举夺取燕云地区。但是，宋军“攻围太原累月，馈饷且尽，军士罢(通“疲”)乏”③，需要休整。同时“人人有希赏意”，需要论功行赏以利再战。因此，大多数将领不赞成立即向辽进军，但无人敢直言谏阻。而殿前都虞候崔翰却怂恿赵光义说：收复燕云的事，不需要以后再进行，现在乘胜攻取就很容易，时机不可错过④。这就更加坚定了赵光义的决心。于是，赵光义立即命令枢密使曹彬调发屯兵，部署军队行动；命令潘美负责幽州行府，组织粮运，管理后勤；命令原屯驻雁门的巡检郭进继续监视雁门以北辽军的行动，保障侧后的安全。从赵光义的作战部署和尔后的作战过程看，其战略企图是：以幽州为主要作战目标，迅速自太原转移兵力东进，越过山丘重叠、沟壑纵横的太行山，直插河北平原，乘辽无备，实施突然袭击，一举夺占幽州；以幽州的得手，威震其余诸州，然后乘胜收复全部燕云地区。

三、宋军快速推进，辽军节节抵抗

赵光义决策既定，宋军便于五月二十二日，从太原分路东进，

---

① 见《辽史》卷四十《地理志四》。

② 《契丹国志》卷二十二《四京本末》。

③④ 《长编》卷二十，太宗太平兴国四年五月，丁未。

翻越太行山，二十九日抵镇州（今河北正定），进入河北平原。六月初七，赵光义遣使调发京东、河北诸州的武器装备和粮秣运往前线①。十三日，赵光义亲自率军② 从镇州出发，同时还有许多宫嫔随军行动。宋军刚从镇州北进，“扈从六军有不即时至者”③。对于这种纪律松弛，行动不一致的现象，赵光义未能加以制止。十九日宋军进入辽境，占领金台（今河北易县东南30里，约今武阳台，现存燕下都遗址）。二十日进至岐沟关（今河北涿州西南40里，约今松林店镇），辽东易州（治岐沟关）刺史刘禹（一作刘宇）举州投降。这时，辽北院大王耶律奚底、统军使萧讨古和乙室王撒合迎战宋军于沙河④，企图阻止宋军向幽州推进。宋军前锋东西班指挥使傅潜、孔守正率部先至，立即向辽军进攻。接着，宋军主力赶到，投入战斗，击败了耶律奚底所率辽军，俘获五百余人。二十一日，宋军进至涿州，辽涿州判官刘原德开城投降。二十二日，宋军进至盐沟顿（今河北良乡南）。二十三日黎明，宋军进抵幽州城南。

辽南院大王耶律斜轸看到宋军兵锋甚锐，不敢正面交锋。他鉴于耶律奚底被宋军击败，为宋军所轻视，便换上耶律奚底的旗帜，驻屯得胜口（今北京昌平西北30里）诱敌。宋军挥兵进击，歼辽军千余。耶律斜轸率兵一部袭击宋军之背，宋军后撤，停止

---

① 《宋朝事实》卷二十载：“及王师既平河东，诏发衮、郓、齐、魏、贝、博、沧、镇、冀、邢、磁、洺、德、易、定、祁、瀛、莫、雄、霸、深、赵等州，及乾宁保塞等军刍粟赴北面行营，分遣使督之。”

② 宋军攻辽兵力，史无明确记载，但宋灭北汉其兵力为数十万。《续资治通鉴》卷十，太平兴国四年四月，壬申条载：宋军在太原“凡控弦之士数十万。”据此，宋当转移主力攻辽。

③ 《长编》卷二十，太平兴国四年六月，庚申。

④ 见《辽史》卷九《景宗本纪下》。沙河，位置不明。但《宋史》卷二百七十五《孔守正传》载：“时契丹兵在涿州东，守正与傅潜率御前东西班分两阵驰击之，逐北二十余里，降其羽林兵数百人。”据此可知，沙河当在涿州东。

进攻。耶律斜轸进驻清沙河（今北京昌平东南20里沙河镇一带，今沙河镇北为青水河，南为沙河）北，以为幽州声援。这时幽州附近的渤海帅大鸾河率众投降。

四、辽军固守待援，宋军撤围南逃

由于赵光义未能全力夺取得胜口这一要点，反使幽州与得胜口、清沙河结成犄角之势，并保持幽州与山后的联系，因而提高了幽州辽军坚守的决心。赵光义认为耶律斜轸军仅能凭险据守，便以一部牵制其军，部署主力围攻幽州。六月二十五日对幽州展开围攻：定国节度使宋偓所部攻南面，河阳节度使崔彦进所部攻北面，彰信节度使刘遇所部攻东面，定武节度使孟玄喆所部攻西面。在宋军的四面围攻下，辽大丞相、南京留守韩德让惊恐万状。宋军对城内辽军进行招降，城内军民“人怀二心”①。辽铁林都指挥使李札卢存率部出降后，人心更加动摇。幽州被围，辽景宗耶律贤和萧绰皇后命御盏郎君耶律学古，急率所部从山后驰援。由于宋军四面合围幽州，耶律学古只得“穴地以进”②，协同韩德让一面加强守备，一面安定人心。宋军在围攻中，曾有300余人乘夜缘梯登上城垣，但被辽军击退。

辽景宗耶律贤得到宋军合围幽州的消息时，曾打算放弃幽州，退守松亭关（今河北喜峰口）、虎北口（今河北古北口）。这时，惕隐耶律休哥请求率兵十万救援③。耶律贤接受了他的建议，并于六月三十日命他与南京宰相耶律沙代耶律奚底率五院之兵越过燕山增援幽州。

---

① 《续资治通鉴》卷十，太平兴国四年六月，壬申。

② 《续资治通鉴》卷十，太平兴国四年六月，壬申。耶律学古如何“穴地以进”未见详载。可能是从宋军围城薄弱部突至城下，从城下地道入城。

③ 《契丹国志》卷六载：“时耶律逊宁（即耶律休哥）……请兵十万救幽州。”

七月初三和初五，辽建雄节度使刘延素和蓟州知州刘守思相继投降。可是，宋军围攻幽州坚城不下，“士卒疲顿”①。七月初六，正当赵光义督军攻城时，耶律沙所率援军到达幽州城外，同宋军激战于高梁河（今北京西直门外之河）畔。战至黄昏，耶律沙部不支，向后撤退。正在这时，耶律休哥的骑兵从捷径赶到，数万人手持火把，宋军不知辽军援兵究竟有多少，异常恐惧。耶律休哥到达幽州城北后，即与原集结在城北的万余名辽军会合，分左右两翼向宋军实施猛烈反击，宋军被迫撤除围城部队。驻守幽州城内的耶律学古闻知援军大集，宋军已经撤围，遂开门列阵，四面鸣鼓，城中居民也乘势呐喊助威。宋军于是失去指挥，阵势大乱，大败南逃。初七黄昏，宋太宗赵光义改乘驴车向东南逃跑，到达金台，令殿前都虞候崔翰前往整饬②，部队才算稳定下来。崔翰待赵光义及前卫部队退出辽境之后才开始撤军。初九，宋军退至金台驿。十一日，再退至定州。辽军耶律休哥虽三处负伤，仍坚持战斗，改乘轻车指挥部队追击至涿州，但未能追及。赵光义令崔翰及定武节度使孟玄喆等留屯定州，彰德节度使李汉琼屯镇州，河阳节度使崔彦进等屯关南（高阳关之南），并赋以便宜行事之权，防备辽军袭击。宋军沿途遗弃的大量兵器、粮秣，均为辽军所得。宋军第一次幽州之战就这样以失败而告终。

五、简　评

第一次幽州之战，宋军的作战企图是迅速自太原转移兵力对辽实施猛烈进攻，一举夺取幽州地区。从宋军的作战过程可以看出，这一突然袭击的战略企图有其可取之处，并部分地取得了成功。如宋军从镇州出发，仅用十天时间就进抵幽州城下，便是明

① 《长编》卷二十，太平兴国四年七月，甲申。

② 见《长编》卷十，太平兴国四年七月，丙戌。

证。但是，赵光义在顺利灭亡北汉的情况下，胜利冲昏了头脑。他没有看到辽国的实力远比北汉强大，尤其对辽拥有强大骑兵的情况估计不足。如果说对北汉用兵，尚且事先作了周密的准备，经过半年艰苦战斗之后才达到预期目的；那么，对远较北汉强大的辽国发动进攻，怎么可以在部队疲困的情况下，仓促出兵，企图以快速的行动、数量优势的兵力，而一举袭取幽州地区呢？因而，在作战指导上产生了一些重大失误，以致最后遭到失败。

此战宋军之败在作战指挥上的原因是：首先，宋军移师幽州，仅是一个方向的进攻，既未分兵绕至幽州北面加以配合，牵制辽军，又未控制一定的预备兵力。宋军一开始便将主要兵力全部投入，企图速战速决，一举成功；实际与主观愿望相反，这种“兵众而不知分”的做法，必然是一遇挫折，便全局动摇，更无力加以挽救。其次是对幽州城的防御力量估计不足。幽州是辽的战略要地，该城遭到进攻，辽必以重兵坚守。同时，宋军远程急进，又无攻坚准备，因此很难避免陷入顿兵坚城，以致师老兵疲的困境。三是缺乏打援部署。幽州既为辽战略要地，该城遇险，辽必以重兵增援。宋军攻城不下，就应考虑到对付辽的援军问题。然而，赵光义计不及此。甚至连辽军耶律学古部先从山后增援幽州后，仍麻木不仁，毫不作阻援部署，只顾倾全力攻城，致为辽援军掀击，导致全军溃败。

辽军虽然在宋军突袭初期受到一些挫折，但是能及时采取一些有效措施，固守待援。首先，耶律学古率援军赶到，增强了幽州城的防御力量，从而安定了人心，稳住了防御态势，为进一步调集援兵赢得了时间；其次，随即迅速作出抽调大军增援幽州的决策，为尔后的防守反击奠定了可靠基础；再次，耶律沙援军出现高梁河畔，立刻与辽原集结于幽州城北军及清沙河的耶律斜轸部形成了南北夹击之势，而耶律休哥所率主力援军赶到，立即改变了战场的形势。最后在宋军撤围，阵势大乱时，辽军又乘势穷追不舍，扩大战果，从而不仅解围幽州，还大挫了宋军。实践表明，辽军在作战指导上，固守坚城，应援及时，注意把握住战机，

发挥骑兵的长处，采用了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这是其取胜的重要原因。

第二节　第二次幽州之战

（参见附图8）

一、辽整顿军政和宋的战略决策

太平兴国七年（辽乾亨四年，982年）九月二十四日，辽景宗耶律贤死去，次日其长子耶律隆绪即位，是为圣宗（次年改元为统和）。圣宗时年仅12岁，由其母萧后（萧绰）摄正。圣宗尊奉其母后为承天皇太后。萧绰“早慧”，17岁先被选为贵妃，寻被立为皇后。萧绰是个具有统治经验的人物，史书称她“明达治道，闻善必从”①，在辽国掌握军政大权。她采取了一些缓和内部矛盾和民族矛盾的措施：发展生产，整顿军队；知人善任，重用耶律斜轸、韩德让参决大政，任命北院大王耶律休哥为南面行军都统，南院大王勃古哲总领山后诸州事，同政事门下平章事萧道宁领本部军驻守幽州。耶律休哥受命后，积极训练军队，“均戍兵，立更休法，劝农桑，修武备，边境大治”②。雍熙三年（辽统和四年，986年）正月，辽政府命枢密使耶律斜轸为都统，讨伐女真族。在这次作战中，辽军虏获人口10余万，战马20余万匹，由是势力更加强大③。

对于契丹政权的巩固和发展，北宋的一些重要官员却作了错误的判断。雄州知州贺令图与其父岳州刺史贺怀浦以及文思使薛继昭、军器库使刘文裕、崇仪副使侯莫陈利用等认为：辽主年幼，

---

① 《辽史》卷七十一《后妃传》。又《契丹国志》卷十三《景宗萧皇后》称她“神机智略，善驭左右，大臣多得其死力”。

② 《辽史》卷八十三《耶律休哥传》。

③ 见《辽史》卷十一《圣宗二》。

其母萧后专权，韩德让宠幸用事，大臣不附，因而他们积极主张并相继向赵光义建议，乘其内部不稳，夺取幽蓟①。

本想刷洗高梁河溃败之耻的宋太宗赵光义，听到贺令图等人的意见，产生了北伐之意，遂命群臣讨论收复燕云之事。参知政事李至认为：幽州为辽的右臂，如果派兵攻取，辽军必然以全力据守。如攻幽州城，至少要数万军队，这就须有充足的粮食；幽州地势平坦，“难以取石”（即抛石机所用的石弹），而城池坚固，又“必资机石”。因此，他不主张发动对辽的进攻，更不同意由宋太宗亲自率兵出战。②

刑部尚书宋琪生长于北方，熟悉幽蓟的山川形势和辽的情况，主张出兵，并对攻辽的战略和打法提出了建议③。他主张首先将主力集结于易州地区，然后提兵北上，沿太行山东麓北进，控制军都山、燕山，遮断辽军从山后进援幽州的交通孔道。然后再引桑乾河水灌入高梁河，造成辽军南援幽州的障碍，这样即可全力攻取幽州。他还针对辽军的作战特点，提出分前、后两阵以对付辽军骑兵的战法：前阵由骑兵15000人担负攻击，后阵步骑8万，保持三五里距离，分别左右，布成一字阵；规定前阵击破敌兵，后阵亦不得轻进④，以保持机动兵力。赵光义大体采纳了宋琪的建议，作出再次进攻幽州的决策。

雍熙三年（辽统和四年，986年）正月二十一日至二月十三日，宋军分兵三路开始出动，其部署是：

东路：命天平军节度使曹彬为幽州道行营前军马步水陆都部署，河阳节度使崔彦进为副，自保州（今河北保定）趋涿州；马军都指挥使米信为幽州西北道都部署，代州观察使杜彦圭为副，自

---

① 见《长编》卷二十七，太宗雍熙三年正月，戊寅。

② 史实见《宋史》卷二百六十六《李至传》。

③ 关于宋琪上疏的时间，《长编》卷二十七作雍熙三年，而《宋史·宋琪传》则记为端拱二年（989年）。根据历史情况考察，当以前说为是。

④ 《宋史》卷二百六十四《宋琪传》。

雄州趋新城（今河北新城东南）。

中路：命步军都指挥使田重进为定州路都部署，蕲州刺史谭延美为副，自定州北上趋飞狐口（今河北涞源）。

西路：命忠武军节度使潘美为灵、应、朔等州都部署，灵州观察使杨业为副，自雁门（今山西代县北）趋云州，而后会田重进部东下，从北会攻幽州。

与此同时，派监察御史韩国华出使高丽，联络高丽向辽东进攻（该路后来未行动）。①

曹彬等出发前，赵光义对曹彬说："但令诸将（指潘美等）先趋云、应，卿以十余万众声言取幽州，且持重缓行，毋得贪利以要（截击）敌。敌闻之，必萃劲兵于幽州，兵既聚，则不暇为援于山后矣。"② 赵光义的战略意图是：先令潘美去夺取云、应，田重进去夺取飞狐、灵丘、蔚州等山后要害之地；稍后，曹彬则扬言取幽州，实施战略佯动，但持重缓行，以吸引辽军主力于幽州以南。这样辽军就会认为宋军主攻方向在幽州，从而集结重兵加以备御。辽军主力既然被吸引在幽州，那么就无力增援山后诸州，待潘美、田重进两路达到预期目标，东进会师后，再迂回幽州之北，切断幽州与山后辽军的联系，最后合攻幽州。

二、宋军分进合击，辽军各个击破

宋军各路自正月二十一日相继出动后，辽迟至三月初六才得知宋军大规模发动进攻的消息。萧太后针对宋军情况，以一部兵力先对西线宋军进行牵制性作战；以主力向对幽州威胁最大的东路宋军主力寻求决战；东路得手后，再向山后转移兵力，击破西路宋军。其部署是：命南京留守耶律休哥率部阻止曹彬军北上，东

---

① 宋军以上部署据《续资治通鉴》、《宋朝事实》与《宋史》有关传记综合。

② 《长编》卷二十七，太宗雍熙三年四月，乙卯。

京（今辽宁辽阳）留守耶律抹只率军继进；同时下令征诸道兵赴援幽州。以耶律斜轸为山西兵马都统进援山后，阻击田重进、潘美军；以耶律勒德守备平州（今河北卢龙）海岸，巩固后方，防备宋水军从海上进击辽东。萧太后与辽圣宗耶律隆绪率军进驻驼罗口（在今涿州城东北）策应。

宋军发起进攻后，开始各路进展比较顺利。

飞狐方向：中路田重进军自定州沿滱水（今河北唐河）河谷北上后，越过倒马关和走马驿于三月初九进至飞狐北。辽冀州防御使大鹏翼，康州刺史马赟，马军指挥使何万通率军往援。田重进先命前锋出战，乘辽军不支，将后续兵力投入战场，生俘辽军骁将大鹏翼等，全歼援军。二十三日辽飞狐守将吕行德、张继从等举城投降。二十八日辽灵丘（今山西灵丘）守将穆超也举城降。四月十七日田重进中路军进攻蔚州（今河北蔚县），辽将李存璋、许彦钦杀其主将，以应宋军，该城亦降。

云应方向：西路潘美军自出雁门关西口后，三月初九在寰州（在今山西朔州东）击败辽军，十二日，寰州刺史赵彦辛举州投降。十三日进围朔州，十九日转攻应州，二城的辽军守将先后投降。四月初三①，宋军又攻克云州。

幽州方向：东路是宋军主力。米信率军一部自雄州出发后，渡过拒马河，于四月初四击破辽军于新城。

曹彬所率东路主力约十万人②，三月初五攻克固安（今河北固安）后，十三日即攻占了涿州，并全歼其守军。同时派部将李继宣等率轻骑北渡涿河（自涿州城北流过），侦察敌情。十七日，辽将率众来攻，继宣击败辽军于涿州城南，歼敌千余人，获马500匹，

---

① 关于潘美克云州的时间，《续资治通鉴》载："辛亥，潘美克云州。壬寅，米信大破辽师于新城。"辛亥，为四月十三，壬寅为四月初四。从其记载失序中可知潘美克云州不在"辛亥"日，而在壬寅日之前。现从《续资治通鉴长编》："夏四月辛丑，潘美克云州。""辛丑"，乃为四月初三。

② 见《长编》卷二十七，太宗雍熙三年五月，丙子。

杀奚部宰相贺斯①。

赵光义得知曹彬进展过速，违背其“持重缓行”的作战意图，即担心辽军切断其粮道。当曹彬进占涿州后，辽南京留守耶律休哥因兵力不足，采取避免决战，疲惫消耗宋军的方针。夜间用轻骑出入曹、米两军间，杀其单弱以威胁余众；白天用精兵虚张声势，以使宋军劳于防御，疲惫不堪。同时派兵设伏，截断其粮道。

曹彬军在涿州十多天，因粮尽不得已退回雄州，“以援供馈”。曹彬军的后退就食，使本已有利的战局发生了逆转。

赵光义得知曹彬军后退就食，甚为惊愕。他认为大敌当前哪里有可以退军就食的道理呢？此举甚为失策。遂急遣使制止，并令曹彬率军沿白沟河（即拒马河东支）向进占新城的米信军靠近，“养兵蓄锐以张西师之势，待美尽略山后之地，会重进东下趋幽州与彬、信合，以全师制敌”②，会攻幽州。这时，曹彬部下诸将听说中、西两路军连克州县，屡战屡胜，耻于本路握重兵而不能有所攻取，都主张出战。曹彬不能制止，遂听信诸将意见，补充粮食后，又向涿州进攻。这时，萧太后和辽圣宗行至涿州城东 50 里处，立即令耶律休哥等派轻骑对曹军进行阻击，使之且行且战，行动迟缓。到达涿州时，天气酷热，曹军士卒已困乏不堪，加之粮食供应不上，陷入了困境。特别是曹彬得知萧太后和耶律绪隆率援军南进，有会同耶律休哥军钳击宋东路之势，更感形势不妙，于是决定放弃涿州，命部将卢斌携带城中民众先行向西南撤退，曹彬自率主力断后。但撤退中宋军非常混乱，耶律休哥遂以全力追击。五月初五，辽军大败曹彬军于岐沟关。溃退的曹军夜间涉渡拒马河时，被辽军追上，溺死者甚多；余部继续向高阳（今河北高阳之东）溃退，途中又被耶律休哥追上，死伤数万人。曹军遗弃兵器、军资甚多，残部退到高阳。

赵光义得知岐沟关战败的消息，即令宋军中路田重进军退驻

---

① 贺斯，《宋史·李继宣传》作“贺恩”，这里从《续资治通鉴长编》。

② 《长编》卷二十七，太宗雍熙三年四月，乙卯。

定州，西路潘美军退驻代州（今山西代县），以避免中西两路军再遭失败。同时增兵北境，阻止辽军南进。

辽军在岐沟关取得胜利后，又于七月二十七日，以十余万兵力向西转移，先后夺回了蔚州、飞狐，于是宋浑源（今山西浑源）、应州守军都弃城逃跑，而辽军乘胜又夺回攻占了寰州（今山西朔州东）。在这种形势下，赵光义令潘美等派兵掩护云、朔、寰、应四州居民南迁。但是，宋西路主将潘美及监军刺史王侁等，在辽兵锋正盛的情况下，令杨业正面出击。杨业根据当时敌众我寡的形势，提出：应该领兵由代州沿大石路北进攻打应州，以威胁占领寰州的辽军的侧后；辽军侧后受到攻击，必然掉转头来迎救。这样，云、朔诸州之民就可沿朔州东南方向的石碣谷脱身向南转移。届时，再以精骑布置于谷的中段，以强弩千人阵于谷口，于是南迁之民就可“保万全矣”。这本来是个“围魏救赵”的高明之策。但是，不懂军事的王侁等人，却坚决反对，并反诬杨业这一正确主张为畏懦怯敌，阴怀异志。在其威逼下，杨业不得不以单薄兵力，按其沿大石路径直北上攻打寰州的错误主张行动。杨业深知这种以弱小兵力正面迎战强敌的做法，必败无疑。因此，出发前特别约定王侁等在陈家谷（今朔县南阳方口陈家沟）接应。杨业孤军北进，遭到辽军伏击而大败。杨业退至陈家谷口时，接应兵已撤退，以致全军被歼。杨业受重伤被俘，不屈而死。宋王朝对辽发动的第二次幽州之战，又遭到惨重的失败，仅中路田重进军顺利退回。从此，宋朝君臣再也不敢发动对辽的进攻。

三、简　评

第二次幽州之战，是宋辽双方为争夺幽州而进行的又一次大战。规模之大，战场之广，为宋辽历年交战所仅有。战争结果，宋军进攻失败，辽军防御胜利。这一胜一败，自有其客观条件与主观指导上的原因。

（一）客观原因

就其客观条件而言，它与第一次宋辽幽州之战基本是一样的：

首先，这次作战，也是在幽蓟十六州进行的。幽蓟十六州，原是中原王朝的统治区。这里不仅封建化程度较高，而且田原丰饶、人口稠密，有一定的经济潜力，能为辽军提供人力物力资源。同时，这里的筑城技术，也远比北方游牧民族地区要高，城堡的构筑相当坚固，因而辽军既有坚城可资固守，又有优越的地形条件可以利用。宋军这次攻幽州，进兵之初，也是捷报频传，最后同样是因为无力控制燕山、军都山，遮断辽军自山后增援的道路，无法对付辽军骑兵，致在幽州以南的平原旷野遭到辽军骑兵的前后夹击而陷入十分不利的境地，终于失败。

其次，宋王朝到太宗至道年间(也就是第一次幽州之战以后十余年间)，其在籍禁兵是 35.8 万人，再派出一定数量的军队控制南方辽阔的地区，所能投入对辽作战的兵力仅能与辽大体持平，辽又有地形熟悉、气候适应等有利条件。辽军充分利用其有利因素，故能在兵力大体相当的情况下，最终取得了这次幽州防御作战的胜利。

再次，宋军本来在装备上具有优势。冷兵器样式繁多，制作亦很精致犀利；火器也有相当发展。辽虽有兵器作坊，但矿产缺乏，如果宋军充分发挥武器装备精良的有利条件，妥善配置长弓、劲弩和部分火器，自能弥补自己骑兵的不足。但是，宋军在对辽作战中未能发挥这一有利条件。加之，中唐以来，宋丧失了西北产马地区，致使宋军骑兵无论在数量或质量上，较之盛产马匹、长于骑射的辽军则逊色得多。这样，宋军就无法扬其所长，避其所短；而辽军则可扬其骑兵所长，避其武器装备差之短。这是宋败辽胜又一原因。

最后，宋军素质差。自从赵匡胤解除了一批有作战经验的将领的职务，实行强本弱枝，高度集权的政策后，使兵将分离，地方军基本不能作战。这样虽然避免了武人拥兵割据的弊端，但大大削弱了宋军的战斗力。以致幽州失败时，出现“元戎不知将校

之能否，将校不知三军之勇怯，各不相管辖”① 的混乱状况。宋军作战，特别是宋太宗以来，主将又必须按皇帝预先规定的阵图行动。这种阵图常常不符合瞬息万变的战场情况，使得主将“依从则有未合宜，专断则是违上旨”②，像这样一种军事制度，在劲敌面前自难取胜。

（二）主观指导上的原因

第二次幽州之战距第一次幽州之战经过 7 年之久。这次用兵虽然有一定的准备，如在边境地区屯聚粮秣，还派主将到五台山视察军情等③。再如，太平兴国五年(辽乾亨二年，980 年)先后以善战的河阳节度使崔彦进为关南兵马都部署、以杨业领云州观察使，知代州，并“命曹翰部署修雄霸州、平戎破虏乾宁等军城池。开南河，自雄州达莫州，以通漕运”④。此外，太平兴国七年又“筑城河北”，等等。但是，赵光义发动这次进攻则是依据了错误的敌情判断。因为辽国萧太后摄政期间，辽的国势正在复兴，政治、经济、军事各方面的情况，较之“酗酒怠政”、“嗜杀不已”的穆宗时期，有较大程度的改变，封建化的改革有了新进展，内部的阶级矛盾也有了一定程度的缓和。赵光义对此并未进行认真的了解和研究，只从所谓“母寡子幼”、母后专政这一表面现象出发，主观地作出乘机出击的决策。这样的军国大事，甚至连宰相李昉都不知道。在准备不够充分，时机不够成熟的条件下，轻率发动进攻，不仅没有取得任何胜利，反而比第一次失败得更惨。所以，后来在总结战争失利的教训时，朝臣田锡尖锐地指出：“岂有议边陲，发师旅，而宰相不与闻！”⑤ 连赵光义本人也不得不承认咎在自身，表示要“推诚悔过”⑥。

---

① 《长编》卷三十，太宗端拱二年正月癸巳，张洎奏议语。

② 《长编》卷三十，太宗端拱二年正月乙未，田锡奏议语。

③ 《辽史》卷十《圣宗一》。

④ 《长编》卷二十一，太宗太平兴国五年十二月，戊寅。

⑤ 《长编》卷三十，太宗端拱二年正月乙未，田锡奏议语。

⑥ 《长编》卷二十七，太宗雍熙三年六月，戊戌。

除了对敌情不甚了了，判断错误之外，还有以下主要原因。首先由于赵匡胤兄弟为了防止武将作乱，削夺将帅兵柄，因而宋初有统御能力的大将即已不多，面对强敌，突将无前，乃是其失败的重要原因。其次宋军三路分进合击，企图率先控制燕山山脉要隘，然后会攻幽州，这方针固然是可取的，但未能解决以下问题：一是未能做到有效的战略协同。田重进军三月二十三日至四月十七日已先后夺取了飞狐、灵丘、蔚州，潘美军四月三日就攻克云州，两军只距百余里，按说是可以会师东进的，但由于宋军的最高统帅赵光义远离前线进行遥控指挥，加之当时通讯条件落后，就无法实现预定的战略协同。负责主攻方向的曹彬军开始轻敌冒进，继则时退时进，举止失措，亦未与中路田重进部队取得协同，致未能切断辽的援军，造成合围幽州之势。二是宋军大部对于幽州战场地理特点不熟悉，特别是缺乏与大规模骑兵作战的装备、训练和经验。因此，宋军虽然吸取了上次作战的教训，改变了作战方针，企图以迂回北翼的手段，断辽骑兵援路，但除此之外，未能制订出在平原地区有效对付骑兵的办法。

总之，宋王朝这次对辽发动的幽州之战同第一次一样，其失败，客观条件的限制固然是重要原因，但主要还是战争指导上犯了一系列重大错误，因此不可避免地遭到了失败。

辽军在这次作战中，战略上虽处于防御地位，但“习知军政”的萧太后，针对宋军分进合击的方针，作出了各个击破的战略决策，是符合实际的。辽以一部兵力牵制山后两路宋军，集中兵力打击对幽州威胁最大的曹彬军，这是至关重要的举措。因为曹军不仅是进攻幽州的宋军主力，而且在这个方向上也便于发挥辽军骑兵的优势，同时又有幽州坚城可以依托，是进行决战的好战场。此外，萧太后还利用曹军进退无常之机，及时命耶律休哥在援兵未到达前，采取各种手段削弱、疲惫、欺骗宋军，使其陷入困境。这不仅为圣宗和萧太后所率援军向前挺进赢得了时间，而且也为两路辽军钳击曹军创造了有利条件。在决战中击败曹彬军之后，辽军又不失时机地大胆追击，从而取得了重大战果。接着，

辽军又立即转移兵力，先破田重进军于蔚州之东，继破潘美军于飞狐之北，完满达到了各个击破的目的。

宋军遭此惨败后，北宋王朝对辽战争完全陷入被动应付的局面，直至其灭亡，再也无力收复燕云地区。

第三节　君子馆、易州诸战及宋的战略转变

一、君子馆之战

宋太宗雍熙三年（辽圣宗统和四年，986年）七月，第二次幽州之战刚结束不久，辽就从这年九月开始，积极准备大举攻宋。九月二十一日，辽圣宗耶律隆绪和萧太后到达山后儒州（治今北京市延庆县），亲自部署“大军南征”①。首先安排有关将领先赴本军修缮兵甲器械，同时了解沿边宋朝民情。十月初，他们到达山后以后，又诏命诸军作好南行准备，并命令守边诸军加强沿边侦察，还向拒马河以南附近诸州张榜，宣示辽军准备南征。圣宗和萧太后十月二十日到达南京（今北京），即向京官、僧道和耆老赏赐财物，以安抚人心，稳定内部。十一月初八，圣宗和萧太后又对行将南征的将校大加犒劳，以为他们壮行。经过两个月的积极准备，至十一月初，各项准备工作大体就绪。其部署和战略决策是：由耶律隆绪和萧太后亲率“数万”② 大军出征，分东、西两个方向向宋发动进攻。东面，即河北方面为主攻方向，由于越耶律休哥为先锋都部署；西面，即山西方面为助攻方向，由北院大王蒲奴宁与节度使蒲打里共决山西五州军事。河北方面亦分东西路，西路由圣宗总领，以休哥为前线指挥，向满城、望都（均河北今地）进

① 《辽史》卷十一《圣宗二》。

② 据《宋史》卷二百五十九《刘廷让传》载：“是冬，契丹数万骑来侵”。

攻；东路由萧太后总领，以南院大王留宁为前线指挥，向瀛州（今河北河间）进发。从尔后的作战过程来看，其目的是乘第二次幽州之战战胜之威，一方面对宋前两次大规模攻辽进行报复；另一方面从政治上军事上进一步打击和削弱宋王朝，使其彻底丧失收复幽蓟十六州的信心和能力。

宋遭第二次幽州之战的惨败以后，实际上再无力对辽发动战略性的进攻。因此，战后便在沿边作了防御部署。其河北方面的部署是：都部署田重进守定州（治今河北正定）、兵马都部署刘廷让守瀛州；都部署杨重进守高阳关（今河北高阳之东）；都部署李继隆守沧州（治今河北沧州东南）。此外，在沿边的关隘要塞也部署了一定数量的守城部队。在山西方面，则由给事中、代州知州张齐贤与都部署、并州知州潘美共同负责防务。

（一）河北方面的作战——君子馆之战（参见附图9）

雍熙三年（辽统和四年，986年）十一月十二日，圣宗与萧太后从南京出发到达狭底埚（今北京城西南十里处）的辽兵营地中，进一步落实和部署临战前的准备。当日，萧太后亲自检阅了辎重兵甲。二十一日，又命设置诸部都监，以约束各部各守营位，不准相互错乱混杂。二十七日，诏命驸马都尉萧继远、林牙谋鲁姑等，加强沿边警戒，严防间谍，绝不可走漏大军即将行动的消息。战前一切准备停当之后，二十八日，西路军首先发起进攻，辽圣宗率军顺利推进至唐兴县（今河北清苑与阳高之间）。次日，楮特部节度使卢补古、都监耶律盼在泰州（治今河北满城以西）先与宋军交锋，卢补古等临阵脱逃，辽军首战失利。为了稳定部队，圣宗立即将卢补古等的脱逃之罪诏谕全军，并及时更换了泰州守将，于是全军肃然如初。接着诏命郎君拽剌双骨里率少量骑兵部队，前出侦察宋军行动。双骨里在望都与宋先锋、知雄州（治今河北雄县）贺令图所部相遇。宋军一战即溃，辽军捉获宋军士卒9人，缴获甲马11匹。辽军虽获小胜，圣宗仍大加赏赐，以激励军队勇敢杀敌立功。在西路军向前推进的同时，东路辽军也向拒马河一线集结，并不时有些试探性的进攻。

对辽军将要大举南攻，宋军一开始就已有所闻，便相应地加强了戒备。但是，守备近20天，除了沿边常有轻骑进扰以及益津关（在今河北霸县境）以东小有战斗外，各地均无战事。对此，身居开封幽宫的宋太宗赵光义甚为焦虑，一直不了解辽军准备从何地突入。于是，作出了主动出击、寻求辽军主力作战的战略决策：命令驻守定州的田重进为先锋，率军北上，攻取辽岐沟关；命令驻守瀛州的刘廷让部为主力，准备适时北进；又命令守益津关的李敬源部从益津关后退，与刘廷让及驻守高阳关之杨重进等会合。这一战略决策，企图是让刘廷让等诸路大军汇合一起，并力北上，以为先锋田重进的后援。

据此，十二月初四，田重进奉诏由定州北上，初五攻陷了岐沟关，斩杀守城辽军千余人。之后，派轻骑四出侦探辽军踪迹，侦知辽军主力屯驻固安（今河北固安）、瓦桥关（今河北雄县）、保州（今河北保定）、益津关一带，企图选定有利目标，集中攻取。于是，田重进一面领兵把守岐沟关，一面与定州方面取得联系。同时，通报各军集结兵力准备大战。这时，李敬源已退出益津关南行至君子馆（今河北河间西北）；刘廷让部也紧急北上，准备与李敬源汇合。另外，刘廷让还约驻守沧州的李继隆以精兵继后，以为增援，并声言攻取幽州。

辽于越耶律休哥看到诸路宋军业已出动，遂先派诸军控扼险要，以阻止刘廷让北进；然后亲率主力趋望都（今河北望都）以攻宋贺令图所部。休哥利用诈降计谋，将贺令图引至望都，当场活捉了贺令图。休哥攻陷了望都并活捉了贺令图后，即迅速转移其主力向君子馆方面，从而会合东路军集中攻打集结于君子馆之宋军。十二月初八，辽数万大军开始进攻君子馆。这时辽太后萧绰和南院大王留宁所率东路大军亦快速赶到，“合势进讨”①。于是一场大规模的重兵集团对重兵集团的决战开始了。当时，正值北风凛烈，天气异常寒冷。宋刘廷让、李敬源、杨重进诸军，皆无

---

①《辽史》卷十一《圣宗二》。

皮衣，而棉服单薄不能挡御奇寒，冻得手足麻木，无法张满弓弩。辽军乘势展开围攻战，不多时，宋刘廷让等军遂被围数重。在这危急时刻，李继隆竟然不往救援，却率领部队退保乐寿（今河北献县）。刘廷让等待援不至，战不能胜，突围不能出，陷入绝境。遂于初十日晚，遭到全军覆没的惨败，“死者数万人”①，李敬源、杨重进当场战死，刘廷让仅带数骑突围，幸免于难。辽军在君子馆获得大胜后，继续向南略地攻城。二十二日攻陷了邢州（治今河北邢台）、次日又陷深州（今河北深县南），同时还攻破了德州（治今山东陵县）。次年正月，又纵兵大掠，攻破了束城（今河北河间东北之束城）、文安（今河北文安），于正月初五开始撤军。至此，河北方向的君子馆之战即以宋军彻底失败而告终。

君子馆之战是宋辽间继两次幽州之战后一次规模巨大、影响深远的作战，其作战之激烈、伤亡人数之众多，又有前两次幽州之战所不及者。北宋经此惨败，其河北军队的有生力量消耗殆尽，不仅彻底丧失了收复幽蓟十六州的能力，而且就连河北的防务，也因“河朔戍兵”，自此再“无斗志”而大成问题，以致辽兵后来可以更加肆无忌惮地牧马中原。辽军在君子馆之战中，虽然大获全胜，达到了预期的战略目标，但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其伤亡人数当与宋军大体相当。前线指挥耶律休哥与留宁均负重伤，而国舅详隐大将挞烈哥和宫使萧打里当场战殁。辽军经过此战，士气也严重受挫，一提攻宋，人人胆颤心寒。

宋军按其实力来看，并非不能与辽军相抗衡，其所以招致如此严重的失败，除了有客观原因外，就其主观指导而言，主要是犯了临时改变战略方针的错误。战前，宋军的防御方针是依托军事重镇进行分区防御。这种防御作战，应是当敌集中兵力攻击我一点时，我其他各点以兵相救；当敌分兵诸点齐攻时，我则各自为战。从而疲惫消耗或迟滞敌人，使之丧失进攻能力。然后再适时发起反攻，一举歼灭来犯之敌。然而，自以为懂得军事，实际

① 见《宋史》卷二百五十九《刘廷让传》。

上知之甚少的宋太宗赵光义却反其道而行之。在不明敌从何处突入的情况下，贸然决定改变原来的防御战略为进攻战略。这势必遇到难以解决的两个问题：一是要把军队调离原来所依托的重镇和要塞，将其置于野外，这就使自己的兵力全部暴露给敌人，恰好给长于野战，但尚未选定主要攻击目标的辽军造成了选择有利目标、在野战中歼敌的良好机会。二是战略协同问题。在古代通信条件很差的情况下，要把分散于各要点部队集中起来并能协调一致动作的本身就已非常困难，再把本为担负防御任务的军队突然改变为进攻，就更加难以协同了。因此，前锋部队前出辽境，而后续主力部队尚在机动集结之中，前后脱节，无法协同一致，达到预期的战略目标。此外，贺令图为邀功请赏，利令智昏，不经请示擅自受降，中了休哥诈降之计；李继隆不听指挥进援，擅自退保乐寿也是造成宋军失败的一个原因。这也证明：战略决策的正确与否关乎战争的成败；同时，也证明，凡事都有个“度”，中央集中兵权是对的，但超过了一定的限度，“将从中御”，束缚将帅的指挥，其结果必然适得其反。

辽军在此战中获胜，主观指导正确是个重要原因。辽以较短的时间进行了较周密的准备，并且很注意根据作战中的具体情况采取了赏罚严明等措施，从而稳定了部队，鼓舞了士气，这都为辽军的胜利奠定了基础。更主要的是，辽以大军压向宋境时并未急于发起大规模进攻，而是采取了以压促变的策略，这是辽军获胜关键所在。由于大兵压境，而又迟迟不发起大规模进攻，于是迫使宋太宗慌了手脚，采取了主动出击，以寻求同敌主力作战的行动，从而调动了宋军，达到了在野外和运动中一举大规模歼敌的理想目的。当然，辽军在指挥上亦有不足之处。如能发挥骑兵速度快、机动性强这一优势，采取分割包围，那么自己的损失可能要小些。这种大规模的围歼战，如果不是遇到当时极为特殊的天候条件，其结果则很难预测，即使获胜，也将付出更为高昂的代价。

（二）山西方面的作战——代州之战（参见附图 10）

辽军在进攻望都、君子馆的同时，辽山后诸军由北院大王蒲奴宁统率自胡谷寨（今山西繁峙西）进攻代州（治今山西代县）。宋代州知州张齐贤一面遣神卫都指挥马正率所部列阵于州城南门外待敌；一面派信使与潘美联络，约他率军北上与之会合。当辽军前锋攻到代州城下时，马正所部寡不敌众，而城中的副都部署马汉斌又畏懦不前，龟缩在城中不敢出城应战，情况十分危急。张齐贤急选厢军 2000 人，出于马正之右投入战斗。厢军人人作战勇敢、斗志旺盛，有效地打击了辽军，使辽军前锋稍退。

正在辽军准备再次对代州发起攻击时，张齐贤得知派往并州（治今山西太原）的信使在返回途中被辽军捉获，张齐贤约兵消息尽已泄露。而潘美所派的回信使又报告说：潘美在率军出并州城北上途中，接到太宗密诏，因宋军在君子馆之战中遭到失败，特命潘美之军不得离开并州，故潘美奉诏折回了并州。张齐贤冷静地分析了这种前后变化了的情况，断定辽军“知（潘）美之来，而不知（潘）美之退”①。于是决定利用敌人不明真相，而欺骗敌人的策略，首先封锁了潘美军已折回并州的消息。同时，作出如下部署：乘午夜黑暗，发疑兵 200，使其每人带一面旗帜、背负一捆柴草，部署在离州城西南 30 里处；在土磴砦（今山西代县峥阳镇西北）设伏兵 2000 人。待辽兵涌贯来攻时，疑兵遍植旗帜，点燃柴草，火光冲天。辽军在黑暗中见熊熊火光中旗帜林立，都以为宋并州大军赶来，便慌恐退逃。当辽军退至土磴砦时，伏兵突起，猛力拼杀，辽军大败。此战，宋军捉获辽北院大王之子一人，帐前舍利一人，同时斩杀辽军数百人，并缴获马匹 2000 及众多的武器装具。

代州之战是一次规模不大的作战，但从宋张齐贤的指挥来看则是相当出色的。首先，他准确地作出了一系列正确判断：敌“知美之来，不知美之退”；敌见潘美大军赶到，必惊慌退逃；而敌退逃时又必过土磴砦。其次，基于上述判断，他才定下了决心，

---

①《宋史》卷二百六十五《张齐贤传》。

作出了封锁潘美军退回并州的消息、设置疑兵、伏兵等一系列的正确部署。正是由于判断正确、部署得当，从而顺利地达到了退敌和伏击敌人的目的，取得了胜利。然而，代州之战毕竟是君子馆整个战役中的次要方向的作战，尽管获得成功，也是局部的胜利。由于君子馆战略全局性的失败，代州之战胜利的意义和影响则是相当有限的。

二、易州诸战

（一）唐河之战

君子馆战后，辽军仍然不时南下攻宋。宋端拱元年（辽统和六年，988 年）九月，辽帝耶律隆绪率军南进，当月攻下了涿州（治今河北涿州）。十月，先后攻破了狼山寨（今河北易县西南），打败了益津关（今河北霸县）的宋军，进至到长城口（今河北徐水西北）时，又击败了来援的定州守将李兴。十一月，辽军攻长城口，宋军突围，被辽军歼灭殆尽。辽军乘胜攻陷满城（今河北满城）、祁州（今河北安国）、新乐（今河北新乐），进至唐河（水名，源出山西浑源县，流经河北唐县，谓唐河）北。宋守军采用监军袁继忠积极出击的建议，由都部署李继隆等率精兵出击，战败辽军，追至漕河（今河北徐水县南、保定市间）而回。

（二）易州之战

宋端拱二年（辽统和七年，989 年）春正月，辽诸军再次南攻。是月二十一日进攻易州（今河北易县）城，宋满城守军出师来援，被辽军击退，指挥使 5 人被俘。次日辽军开始攻易州城，辽军骑将夏仙寿首先登城，城遂破。宋刺史刘墀投降，其他守城将士突围南逃。辽军追歼突围的宋军后占领了易州。

（三）徐河之战

同年七月，宋威虏军（今河北徐水县西南之遂城）粮馈不继，宋太宗命令定州都部署李继隆发镇（州）、定（州）骑兵万余人，护送数千乘运粮车前往运粮。辽侦知后，遂派耶律休哥率精骑 8

万，绕道南来邀击粮车，以行夺粮。辽军南下时，正遇上沿边巡逻的宋北面缘边都检使尹继伦所率步骑千余人。辽军为了及时截击粮车，虽遇宋军但不击而过。对此，尹继伦深感辽军“蔑视我尔”，并预感到：此次辽军夺粮行动如果成功，返回时必乘胜袭击我；如果不成功，也将泄怒于我。因此，如其被动挨打，还不如乘其前趋而对我无防备之机，“卷甲衔枚袭其后”①，从而战而胜之。于是命令军中秣马，乘夜率众持短兵器偷随辽军之后。行数十里，到达徐河（流经今河北满城、徐水境）时，天还未明，但已追上了辽军，而辽军距宋护粮车大军只有四五里远。于是，尹继伦率军列阵于城（当为今徐水县城）北。正当辽军开始吃早饭时，尹继伦指挥军队突然发起进攻，一举斩杀辽将一人，辽军遂惊乱不已，四处逃窜，自相践踏而死者甚众。这时李继隆与镇州副都部署范廷召，也及时赶到投入战斗。辽军败北，李继隆等率宋军追敌过徐河十余里，俘获甚众。与此同时，定州副都部署孔守正又与辽兵战于漕河，也获得了胜利，并斩杀了辽将大盈等以下数百人。此后，辽军在数年中未大举南攻。

三、宋的战略转变

攻辽以收复幽蓟十六州，既是宋王朝早定的国策，又是其重要的军事战略。因此，太祖赵匡胤建宋伊始，便从物力、财力及其购买军马等方面作了多方面的准备。但是赵匡胤由于致力于整顿内部和统一南方战争，对攻辽收复幽蓟的战略计划并未付诸实施就去世了。宋太宗赵光义即位后，将太祖未来得及实施的攻辽计划付诸实施，先后两次倾国之力发动了幽州之战。尽管两次大规模的北伐均以惨败而告终，但是由于幽蓟十六州的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所以宋朝统治者从主观上并未放弃攻取幽蓟，以恢复中

① 《长编》卷三十，太宗端拱二年七月，戊子。

原王朝旧土的计划。于是才有君子馆之战那种面对辽大举进攻的情况下，仍倾河北三镇重兵主动出击之举。经过以上三次大规模的实力上的较量，宋王朝从太祖整军以来之精锐部队基本消耗殆尽，其攻取幽蓟的进攻战略不得不转为对辽的防御战略。

这一战略上的重大转变开始于宋太宗雍熙四年（公元 987 年）四月。当时，太宗鉴于"契丹频岁入寇"，又准备"大发兵攻辽"。可是，由于君子馆之战损失惨重，精兵锐卒所剩无几，而要大发兵攻辽，没有足够的军队。因此，赵光义便遣使往河南、河北诸州招募军队，如河南四十余郡，还采取了八丁取一的办法。此举，引起了群臣的非议。诸如东京转运使李濉清、宰相李昉、开封尹陈王赵元僖都提出了异议。他们认为：括集素习农桑的河南百姓从军，一是妨碍了"农作之务"，使"天下不耕矣"；二是所集都是一些素不知武的乡兵，这样兵再多也发挥不了什么作用；三是势必造成农民"逃避为盗"，"人情动摇"，还得用兵加以"剪除"的被动局面，因此坚决要求停止这一举动。赵光义考虑上述意见确有道理，为了维护宋王朝的统治，在权衡利弊之后，赵光义采纳了群臣的意见，停止了这次对河南诸州的征募活动，并开始考虑战略转变问题。从此以后，北宋就放弃了以武力收复幽蓟的打算，将战略进攻转为战略防御。

宋的防御战略在太宗端拱二年（989 年）初，基本形成了。在"停罢"募兵活动后，太宗先后两次让文臣武将献安边策和备边策。一次在雍熙四年四月，一次在端拱二年正月。先后献策的有殿中侍御史赵孚、直馆史温仲舒、户部郎中张洎、直史馆王禹偁、知制诰田锡、吏部尚书宋琪等。其中张洎的意见，则对为什么要转为战略防御和如何进行战略防御，说的最清楚，也最有代表性。他认为："缮修城垒，依凭险阻，训戎聚谷，分屯塞下，来则备御，去则勿追，策之上也。偃革櫜弓，卑辞厚礼，降王姬而通其好，输国货以结其心，虽屈万乘之尊，暂息三边之伐，策之次也。练兵选将，长驱深入，拥戈铤而四战，决胜负于一时，策之下也。……倘后日之战复有杀将覆军之祸，赵、魏、镇、定，畴能守之，人

心一摇，天下之事去矣！”① 已经丧失战胜辽朝信心并时时担心内部统治不稳的宋太宗，采纳了张洎等固守的防御战略思想。

当时北宋的防御战略的要点大致有三：一是聚兵戍垒，三镇分峙。即增兵屯戍于镇州（治今河北正定）、定州（治今河北定州）和高阳关（今河北高阳之东）三路，每镇聚兵十万人。鉴于三镇靠太行山右麓，为辽兵大举南下必由之路，这样部署兵力，是期望一处有警，其他两处均可救援。二是“来则备御，去则勿追”。三是浚隍筑垒，广创新寨。据此，在知雄州何承矩的首创下，宋在河北中部西起保州（今河北保定），东至泥姑海口（塘沽附近）的东西900里，南北六七十里的地区，利用原有河水塘泊，加以疏通，筑堤蓄水，设寨28，立铺125，进行戍守，用以阻止辽骑南攻。

宋太宗根据文臣武将建策所制定的防御战略，应该说还是切合实际的。首先，在河北西部地区，因无险可守可恃，而采用聚兵戍垒，三镇分峙的办法，在某种意义上体现了重点守备的积极防御思想。其次，在河北东部地区利用河水塘泊聚集的地形，筑堤蓄水，广置稻田，并在沿边地势稍高处设寨立铺，也是防止骑兵的一种办法。再次，宋经过两次幽州之战和君子馆之战的先后三次惨败，河北诸军再无斗志，在这种情况下采取“来则备御，去则勿追”的方针也较合适。如果不顾实际情况，一味深入敌境追击敌人，也是不利的。但是，宋太宗的防御战略收效甚微。其主要原因并不在于这一防御战略的本身，而是在于宋朝统治者是以消极的态度对待防止辽军进攻的。例如，来则备御，去则勿追，而实际上连备御也没有做到。君子馆战后，宋太宗就不断告戒边将“不得妄生边事”；唐河之战时，他又下诏书曰：“坚壁清野，勿与战”。这种畏敌如虎、消极厌战的思想，实际上便变成一种消极防御了。

---

① 《宋会要辑稿》蕃夷一之十九。

第四节　辽军南攻与宋朝整治边防

徐河战后，辽数年间未再南侵。至道三年（997年），宋太宗病死，太子赵恒即位，是为真宗。真宗即位之初，陕西李继迁不时扰边，而四川戍卒又发生兵变。辽朝便乘真宗新立、宋内外矛盾加剧之机，连续对宋发起进攻，其规模较大者有三次。

一、宋真宗初年辽军的三次南攻

（一）第一次南攻——漕河、遂城、瀛州之战

宋咸平二年（辽统和十七年，999年）七月，辽圣宗耶律隆绪，经过近一年的准备，诏示诸道集兵，行将南伐。辽圣宗与萧太后同往次一样，亲自出征。九月初，圣宗命其弟耶律隆庆为先锋，率"数万"① 骑兵开始南进。

当时，宋镇（今河北正定）、定（今河北定县）、高阳关（今河北高阳之东）三路行营都部署傅潜以步骑8万余屯于定州，其先锋田绍斌、石普等戍守保州（今河北保定）。宋获知辽军越边而入，石普与保州知州杨嗣商定出兵迎击，早上出发，晚上未归。田绍斌恐有不测，遂领兵救援。石、杨果然为辽军所困，退渡严凉河（今河北徐水、保定间的漕河），受到重创。田绍斌援兵赶至，两军合兵激战，击败了辽军，歼敌2000余人，缴获战马500匹。

同年十月二十四日，辽军又攻遂城（今河北徐水西）。因城小无备，民众恐惧。守将杨延昭乘天气极寒之机，组织兵民汲水灌于城外，次日凌晨，城外结满坚冰，辽兵无法登城。辽军见遂城攻不动，便越过不击，继续南下，攻陷了狼山寨（今河北保定西北50里）。然后引兵进略宁边军（军城在今河北蠡县）及祁（今

① 《宋会要辑稿》蕃夷一之二三。

河北安国）、赵（今河北赵县），进行大肆劫掠。其游骑直抵邢（今河北邢台）、洺（今河北永年东）等地。辽骑四下出击、抢掠，河北民众极为惊恐，纷纷离开家园，争相躲进城郭，以至定州到镇州的道路中断月余。

咸平三年（1000年）正月初三，辽军主力攻到瀛州（今河北河间）附近。早在辽军开始大举南下时，缘边城堡就纷纷告急，请求屯驻于定州的傅潜出兵增援。但傅潜畏敌怯战，闭门自守。后来在其督监秦翰和定州行营都部署范廷召等多次敦促下，傅潜才勉强让范廷召率骑兵8000、步兵2000，赴高阳关以迎击辽军。

宋范廷召率步骑万人自定州，结为方阵向高阳关进发，途中与辽先锋耶律隆庆相遇。隆庆遣其部将萧柳发起猛攻，范军阵大乱。范廷召急请救于傅潜，傅仍按兵不动。无奈，范廷召又向高阳关都部署康保裔求援，康保裔选精兵前来救援。正月初四，康保裔率援军行至“瀛州西南裴村”①，范廷召约与次日早上合军击敌。不料当晚，范廷召偷偷率部退逃，而康保裔则毫无察觉。次日黎明，辽军来攻，康保裔军遂被围数重。康保裔部下请卸甲轻装突围，保裔执意不肯，决心血战到底。经过激战，宋军兵尽矢穷，士卒以劲弩击敌，虽杀伤甚众，但终因孤立无援而失败。康保裔与部将宋顺均被活捉。后来高阳关钤辖张凝、副都部署李重贵率援兵从后面赶到，亦被辽师包围，经过力战，才得突围。辽军在裴村获胜后，遂挥师南下，自德（今山东陵县）、棣（今山东庆云东北）渡过黄河，对淄（今山东淄博）、齐（今山东济南）等地大肆劫掠后班师北归。

辽军这次跨年度的南攻，前后历时四五个月。辽军不仅攻陷了狼山寨，还在瀛州西南裴村的野战中获胜。长驱深入的辽军，在河北西部攻略了宁边军和祁、赵诸州，游骑进抵到邢、洺各地；在河北东部，主力攻到瀛州，进而分兵南下，渡过黄河而进扰淄、齐等城镇。这表明，辽军此次南攻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胜利。这

---

①《长编》卷四十六，真宗咸平三年正月，甲申。

一胜利也说明，辽军所采用的不以攻城略地为目的，而以消灭敌有生力量，掠夺那里的人财物为宗旨的战略指导是正确的，也发挥了骑兵长于野战的特长。

相比之下，宋军失败则比较明显。就其双方兵力对比而言，宋河北之兵力虽经君子馆之战的惨重损失，但经过八九年的休养生息，河北之兵亦有了相当的补充。这次仅屯驻定州的步骑兵就有8.2万余人，再加上驻高阳关和沿边城堡的马步军，至少也有十余万之众。而辽军号称“数万”之骑，实际上充其量也不到十万人。由此看来，宋军的总兵力显然要超过辽军。然而，辽骑深入河北腹地四处攻掠、横行四五个月，而且越过黄河进扰了山东之地，显然是由于宋朝君主无能、将帅怯战所致。

辽军于咸平二年九月初开始大举南下时，宋真宗在朝臣的请求下准备北巡，亲临前线指挥，可是直到三个月后才从京师起驾动身，十二月十五日才进驻到遥离前线的大名府（今河北大名）。此时严凉河之战早已结束，狼山寨已经失守，而辽骑已经深入河北腹地。真宗到了大名后，既不分析前线形势，也不能根据形势变化采取相应措施，协调组织前线御敌，却召集百官空议备边之策。在群臣要求处死贪生怕死、误军误国的傅潜时，他还借口傅潜为太宗故旧而予赦免。整个作战已经失败，他竟然自欺欺人地作起“喜捷诗”。这样的昏君懦主怎能抵御强敌！至于将帅更是畏敌如虎，怯战不前。在敌大举进攻时，手握重兵的三路总领傅潜龟缩于城中，不敢离城池半步；在敌深入腹地到处抄掠时，开始积极请战的范廷召，却在遇敌时临阵脱逃；在敌退时，贝（今河北清河）、冀（今河北冀县）行营副都部署王荣，竟不敢追击，受命数日而不发兵。以如此的将帅指挥作战，岂有不败之理！

（二）辽军第二次南攻——长城口之战

咸平三年正月初七，裴村之战刚告结束，宋撤换了傅潜，任命天平军节度使王超为定州路行营都部署，寻升为镇、定、高阳关三路都部署。

咸平四年（辽统和十九年，1001年）十月初，辽又决定南伐。

与第一次南伐一样，圣宗仍命其弟耶律隆庆统先锋军。同月十六日，沿太行山东麓进发的辽军攻入宋境，并与宋北面前阵钤辖张斌所部战于长城口（今河北徐水县西北25里）。时值阴雨连绵，辽军弓上皮弦皆湿润松软，张弓困难。两军交战，辽军遂败。宋乘胜追击，追到靠近边界时辽众多伏兵突起，宋军不利。而三路统帅王超未及时增援，张斌兵力不足，遂被辽军打败，退保威虏军（今河北徐水西25里之遂城）。为阻止辽骑继续南进，宋真宗下令临时调整了前线部署：命高阳关三路遣骑兵2万增援为前锋；命将5人各领骑兵3000布阵于先锋军之前；又任命莫州都部署桑赞领万人分驻莫州（今河北任丘）、顺安军（今河北高阳东之高阳旧城），作为奇兵，以备拦击敌人；另外以北平寨（今河完县东北）部署荆嗣领兵万人以断西山（约为今河北满城西北之岭西）之路。辽看到宋军加强了防备，更因天气多雨、道路泥泞，不便骑兵运动，遂于同月二十八日下令班师。至此，辽军第二次南攻——长城口之战即告结束。

（三）辽军第三次南攻——望都之战

咸平六年（辽统和二十一年，1003年）四月，辽圣宗又派其南府宰相耶律奴瓜、南京统军使萧达兰率“数万骑南侵”①，准备攻宋定州。四月十一日，定州行营都部署王超一面遣使召集驻守镇州的桑赞和驻守高阳关的周莹各以所部来援；一面派副部署王继忠先率步兵1500人急赴望都（今河北望都）北迎战，他自己准备率兵继后。四月十二日，王继忠行至望都北6里时，与辽军前锋相遇，经战，杀伤辽军甚众。然后又在康村（今望都东北）同辽军主力耶律奴瓜部遭遇。两军从中午激战到夜间，辽军攻势才稍有减退。十三日，两军再战，王继忠把所部分成左右两翼，向敌实施攻击。辽军集中兵力专攻宋军右翼，并直出其背后，焚绝其粮道。王继忠率部跨马冲出，但因他平时身着仪服，很快被辽

---

① 见《宋史》卷二百七十八《王继忠传》。宋人称辽数万骑来侵，显然是为其战败寻找借口，实际上此次南侵辽军断无数万。

军认出，遂围以数重，宋军遭到重创。士卒殊死战斗，才得冲出重围，沿着西山向东南方向边战边退。退到白城（今河北清苑西南），人困马乏，力不能支，王继忠遂被辽军擒获。王继忠被擒之前，已经出师北上的三路统帅王超竟坐视不救，并引兵退回定州。于是，辽军第三次南攻的望都之战，亦以宋的损兵折将而告终。

二、宋对边防的整治

宋太宗赵光义在世时，曾于徐河之战后，大规模地整治过边防。真宗即位后，经过这三次的失败，宋朝君臣进一步感到了河北边防十分虚弱，几乎到了不堪一击的程度。因此，咸平六年四月望都之战结束不久，便于同年六月开始大肆整治河北边防。六月初一，宋真宗向辅臣出示了阵图，并向诸将授以方略，其具体内容和部署是：

（一）**聚为大阵**：变原来三镇（镇、定、高阳关）分峙的兵力部署为三路兵马悉集定州，夹唐河（今河北唐河）布成大阵。并建立木栅，以防止辽骑靠近大阵。敌人初来进攻时，开始坚壁固垒，切勿同敌交锋。避战两夜，待敌疲惫时，可鸣鼓挑战，进行骚扰；但仍持重不战，军队不得离开阵伍，以此迟滞和疲惫敌人，使之无法冲过大阵而继续南进。

（二）**分屯要塞**：即以骑兵 6000 屯驻威鲁军（今河北徐水县西遂城），由魏能、白守素、张锐三将领之；以骑兵 5000 屯驻保州（今河北保定），由杨延昭、张延禧、李怀昱三将领之；再以骑兵 5000 屯驻北平寨（今河北完县东北），由田敏、张凝、石延福三将领之。以上三路骑兵为唐河防线的前方据点。与唐河大阵一样，敌入境来攻时，也是坚壁固守，勿与之战；然后依托城寨向敌挑战，使之疲于奔命，无力向前推进。

（三）**合势夹击**：如果敌南越保州，则唐河大阵兵马阻击其前，三路马军截击其后，使之腹背受敌；如果敌不攻定州径直南下，则北面三路马军会兵攻向边界，破坏敌军后方运输线，并令雄（今

河北雄县)、霸(今河北霸县)州和破虏军(今河北信安镇)守军为之应援。

(四)**控扼纵深要路**:辽军从遂城、满城方向进入后,一般分为东西两路南进。东路越过保州,趋向德州(今山东陵县),并向今山东方向推进;西路则通过望都、定州、邢州(今河北邢台),向今河南方向进发。有鉴于此,宋真宗又命孙全照、王德钧、裴自荣领兵8000屯于宁边军(今河北蠡县),李重贵、赵守伦、张继旻领兵5000屯邢州,以控制东西两个方向的纵深要路。若敌不纵骑深入,则令定州大阵与三路马军合击之。

(五)**阻截敌退路**:辽骑深入宋境大肆掠夺后退兵,一般也分东西两路。因此,命令石普统兵万人屯于莫州,卢文寿、王守俊为监军。待敌从西路撤退时,石普则西趋顺安军,断敌西山之退路。如果天气大寒,河水结为坚冰,辽骑可能循东路,即直接从霸州方向北归。如此,高阳关副都部署刘用等则可领兵5000会合莫州石普、宁边军孙全照,形成犄角之势,攻击敌人。

(六)**其余重兵,悉屯天雄军(今河北大名),命石保吉统领,以张声势**:宋在这次整边之前,真宗曾征询过文武臣僚们的意见。尚书工部侍郎、签书枢密院事冯拯认为,制止辽骑长驱直入,关键在于扼险。同时,他还主张"于唐河增屯兵至六万,控定武之北为大阵,邢州置都总管为中阵,天雄军置钤辖为后阵"①。冯拯的设防思想集中起来有二:一是控扼险要;二是层层设防。上述的边防整治,虽然与冯拯的主张并不完全相同,但基本思路是一致的。首先,突出了控扼险要。如夹唐河布成大阵,就是凭险设防;分屯三塞(北平寨、威鲁军和保塞),也是利用险要;扼控要路,更是突出了"险"字。再是,其边防前沿部有三路骑兵,前沿之后在定州部有大阵,大阵之侧、之后即在宁边军和邢州部有军队,最后还在天雄军屯驻重兵等等,都是冯拯层层设防、加大防御纵深思想的具体体现。

---

① 《宋史》二百八十五卷《冯拯传》。

宋朝这次整顿边防，尽管比太宗时周密和完备，但是仍未超出其消极防御战略的藩篱。虽布前锋阵，但不得出战；虽布大阵，也不能离开阵位。因此，其设防的宗旨全在于防止敌人的进攻，最多是为了把敌人御之国门之外。这种专力防守的消极防御，实际上是无济于事的。因而，在其后的澶渊之战中，乃至签订了输绢、银而息战的“澶渊之盟”。

第五节　澶渊之战

（参见附图 11、12）

一、辽谋南进，宋筹备战

宋真宗景德元年（辽圣宗统和二十二年，公元1004年），宋辽望都之战刚过一年，辽又谋划南攻。是年八月，在大举攻宋之前，辽派出轻骑，深入到深（今河北深泽）、祁（今河北安国）间进行骚扰。虽有零星交火，但游骑稍有不利，便引兵而去。目的显然是扰乱宋的后方，意在侦察其军事情况。这是辽军惯于采用的作法，也是每次大规模攻宋的前奏。

宋朝当时在河北的设防，经过一年前宋真宗的整饬，大体的布局是：在前沿，有略成三角形的威鲁军（今河北徐水县西北之遂城）、北平寨（今河北完县东北）和保州（今河北保定）三个要塞。三塞分别屯以6000、5000和5000骑兵，并分别由魏能、田敏、杨延昭指挥。其后，即第二道防线，有三路（镇州、定州、高阳关）兵马悉集定州（今河北定州），并夹唐河（今河北唐河）而布成的大阵，由三路都部署统帅之。最后则为集有重兵的天雄军（今河北大名），起初由石宝吉负责驻守。辽军要突破这三道防线，就将直接威胁到北宋的京师东京的安全。

辽军谋取大举攻宋，震动了宋廷。宰相寇准主张，必须“练

帅领，简骁锐，分据要害地以备之”①。宋真宗也在边臣不断告急声中感到形势严峻，遂诏令调兵遣将，加强战备。首先命令镇州（今河北正定）所屯河东广锐兵及先前分屯定州附近的兵马并赴定州；其次，诏命河北以外诸道兵马向河北集结，以厚集兵力，抵御辽军；再次，任命永清节度使周莹，接替王显为天雄军都部署、知军府事。上述部署表明，宋的防御方针是：一旦前沿被突破，就全力守住唐河防线；万一唐河也被突破，则坚决将辽军阻遏于天雄军以北。总之，无论如何不能让辽军越过黄河，威胁到京师的安全。

为此，宋真宗还准备“亲征决胜”，并于同年九月十六日，召集群臣为其亲征日期出谋划策。参知政事毕士安认为：不必亲征；如要亲征，进驻澶渊（即澶州，今河南濮阳）即可，但同时他又指出，澶州城郭不广，不宜入聚大军，进发之期，尚待徐图。机密使王继英提议，皇帝亲临澶渊，以壮兵威是必要的；但何时进发，“尤宜缓图”。只有寇准主张，“大兵在外，须劳圣驾暂幸澶渊，进发之期，不可稽缓”②。最后，真宗采纳了毕士安、王继英的意见，进驻澶州的时间，往后拖延。

二、辽于河北突破唐河防线，宋在山西打退侧翼进攻

景德元年闰九月初八，辽军开始大举南伐。十二日，辽圣宗与萧太后进次固安（今河北固安），任命南京统军使、兰陵郡王萧挞凛、奚部大王萧观音奴为先锋。接着，向宋境发起了进攻。十五日，辽分兵攻略威鲁军、顺安军（在今河北高阳东之旧高阳城），大败了顺安的宋军。十六日，辽军再攻威鲁军，又打败了宋

① 《长编》卷五十七，真宗景德元年八月，己未。

② 《长编》卷五十七，真宗景德元年九月，丁酉。

军。然后，转兵西攻北平寨，被宋守将田敏率部击退；再东趋保州，攻城亦不克。于是辽先锋将遂与圣宗、萧太后会兵于望都（今河北望都），准备继续南进。

以往辽军大举攻宋，在通过宋的防御前沿城寨之后，一般分为东西两路向前推进，即：西路向定州，直奔而南；东路过高阳关，向今山东方向进发。此次，鉴于宋在定州集有重兵，并夹唐河布成大阵，因而深知兵略的辽圣宗和萧太后，采取了避实击虚的战略，率部从望都向东南进发，沿着两镇（定州和高阳关）之间防御薄弱处，一举突破宋唐河防线，进驻阳城淀（即博水，在今河北望都东南，似今曹庄），兵号称有 20 万。然后，准备乘势直下冀（今河北冀县）、贝（今河北清河）、天雄军。

与此同时，辽在山西边界地区同时发动了牵制性进攻。闰九月下旬，辽军开始南下，准备攻打岢岚军（今山西岢岚）。首先，以数万骑攻岢岚北面的草城川。宋徙屯岢岚军的并代州钤辖高继勋与岢岚军军使贾宗立即组织抵御。高继勋登高观察形势后对贾宗说："彼众而阵不整，将不才也。我兵虽少，可以奇取胜。先伏兵山下，敌见我弱，必急攻我。我诱之南走，尔起乘之，当大溃。"① 于是，高继勋诱敌深入，边战边退。当转战至草城川与岢岚军中间的寒光岭时，贾宗所部伏兵骤起，辽军遂败，死伤万余人。宋军缴获大批马、牛、橐驼等。正在这时，宋麟府路（治陕西神木县北 40 里）钤辖韩守英、知府州折惟昌等亦奉诏率所部从火山军（在今陕西府谷与山西河曲之间，黄河右岸）攻入辽朔州（治今山西朔县）界，以牵制辽军岢岚方面的攻势。十月初四，宋军大破辽狼水寨（在火山军东，具体地点不详），俘获辽兵 400 余人，并缴获马牛羊铠甲甚众。进攻岢岚军的辽军闻讯后，遂撤退北归。

面对辽军大举进攻，宋真宗再次召集辅臣讨论亲征之事。然而，有的则避开亲征而提出了迁都的主张。如，参知政事王钦若为江南人，密请真宗迁都金陵（今南京），签枢密院事陈尧叟为蜀

---

① 《宋史》卷二百八十九《高继勋传》。

人，又请迁都成都。对这种名曰迁都，实则逃跑的主张，寇准十分气愤，并强调指出："今陛下神武，将臣协和，若大驾亲征，贼自当遁去。不然，出奇以挠其谋，坚守以老其师，劳佚之势，我得胜算矣。奈何弃庙社欲幸楚、蜀远地"?① 由于寇准的力争，宋真宗停止了迁都之议，仍要"亲征"，并作了一些新的部署。闰九月二十四日，命参知政事王钦若为天雄军府兼都部署、提举河北转运使；次日，改命天雄军都部署周莹为驾前东面贝、冀路都部署，杜彦均副之，綦政敏为钤辖；马军都指挥使葛霸为驾前西面邢、洺路都部署，王隐副之，孙全照为钤辖。此外，又命令并代副都部署雷有终，率山西之兵出土门（今河北井陉县西之井陉关），以与驻守定州的王超大军会合，使之与辽军决战。

三、瀛州、天雄军之战

景德元年（1004年）闰九月中旬，辽军突破唐河防线、进驻阳城淀之后，遂兵分东西两路，分向瀛州（今河北河间）、祁州（今河北安国）推进，其前锋已逼进武强县（今河北武强）。

十月初六日，辽东路进抵瀛州城下，昼夜攻城。并在瀛州城下大造攻城器具，其击鼓声、伐木声连成一片，远处可闻。晚上，又命奚部兵卒背负木板，手持蜡烛，登墙而上。当时，宋瀛州知州李延渥所率州兵兵强马壮，又有贝、冀巡检史普率部配合防守，因而军队斗志旺盛。宋军在城上屡发垒石、巨木，猛击辽军，攻城辽军累累而坠，伤亡甚众。次日，辽圣宗与萧太后又亲自指挥辽军猛烈攻城，发矢如雨，守城宋军毫不示弱，坚决固守。经过十几日的强攻，辽军仍未能攻破瀛州城，遂越城而过，继续南进。此战，辽军战死者达3万余人，伤者近死者一倍。宋军还缴获了大量的铠甲、兵矢、竿牌等兵械。但是，辽西路军的进攻得手，同

① 《宋史》卷二百八十一《寇准传》。

月十四日，辽先锋将萧挞凛和萧观音奴率部攻陷了祁州，城中宋军士卒多有投降。

同年十一月十三日，辽马军都指挥使耶律珂礼所部攻到洺州（今河北永年）时，同宋军相遇，被宋军击败。次日，辽东京留守萧巴雅尔所部又擒获天雄军官吏田逢吉、郭守荣等，辽军因以进逼天雄军城下，其游骑遍扰缘河北岸各地。

辽军进逼天雄军，全城震动，慌恐不安。日前判天雄军军府兼都部署王钦若，紧急召集诸将讨论防守各城门的分工问题。都钤辖孙全照平日训练部卒有素，所练弩手，射人马能穿透重甲，并随其指挥，应用自如，因而说："诸将自择便利处所，不肯当者，全照请当之。"① 经过自报，果然没有愿守北门者，王钦若遂命孙全照守北门，而自己准备守南门。但孙全照认为，身为大员的王钦若不宜仅守一门，而应居中，以"保固腹心，处分四面"②。王钦若采纳了他的意见，各门守将遂定。开始，孙全照大开北门，放下吊桥，准备辽骑入城，从城上射杀之。但辽军未入北门，而对东门发起猛攻。由于久攻东门不下，遂潜师绕过城南，设下伏兵，继续南进。王钦若闻讯，即派精骑从后追击。当追至狄相庙（在天雄军南），辽伏兵突起，切断了宋军退路，使之进退不能。孙全照感到形势危急，便抛下"不足守"的北门，带领部下出南门赴援，经过激战，杀伤辽伏兵甚众，宋军才得复还，但存者仅有十分之三四。

四、辽军进抵澶州，宋真宗御驾亲征

越过天雄军的辽军继续南进。十一月二十日，辽将萧巴雅尔、萧观音奴率渤海兵攻陷了澶州北面的德清军（今河北清丰西北）。军城被攻破后，知军、尚食使张旦及其子三班借职张利涉、虎翼

---

①② 《长编》卷五十八，真宗景德元年十一月，壬申。

都虞候胡福等14人全部战死。两日后，辽圣宗与萧太后遂率主力进抵澶州城之北。辽军主力到达澶州城外后，立即从东北西三面将澶州围住。宋澶州守将李继隆等紧急分伏劲弩，控扼要害，组织守城防御；辽军亦作攻城准备。就在这时，辽统军使萧挞凛，恃其勇敢，在率轻骑观察地形时，被宋掌床子弩的威虎军头张环从暗处发弩而射中。由于正射中萧挞凛的额头，萧挞凛立即从马身坠地。辽兵众竞相前往扶救，但终因伤势过重而死亡。对于他的死，萧太后极为悲痛，军中士气大受损伤。但是，仍以主力围困澶州，并分兵继续南进。同月二十五日，辽军又攻下了通利军（今河南浚县东北），大有越过澶州，进逼宋朝都城之势。

随着辽军步步紧逼，宋真宗的"亲征"计划才被迫逐渐付诸实施。在辽攻陷祁州的第二天，即十月十五日，真宗才命令王超率大军前往澶州，目的似在为其亲征作准备。可是，统有大军数万的王超，却滞屯定州，逗挠不前，拒不服从皇帝调遣。仅有先前从山西前来与王超会兵的并代副都部署雷有终，自镇州南下赴援。一个月以后，辽军已进逼天雄军，在这种形势下，宋真宗才于十一月十八日，为其亲征作了一些具体安排，即：任命山南东道节度使（治今湖北襄阳）李继隆为驾前东面排阵使，马军都指挥葛霸副之（前为驾前西面邢洺路都部署），孙全照仍为都钤辖，张旻为钤辖。同时，任命武宁节度使（治今江苏徐州）石保吉为驾前西面排阵使，步兵都虞候王隐副之（前为此路副都部署），秦翰为钤辖。秦翰受命后，立即督促环澶州城挖沟浚壕，以阻遏辽骑，同时也为迎接真宗进驻督战作准备。直到十一月二十日，也就是辽军攻陷了德清军同一天，拖延3个余月的真宗亲征，才算开始行动。当日，真宗圣驾从东京出发。次日进驻长垣县（今河南长垣）。二十二日进驻韦城县（在今河南滑县东南），命令知滑州张乘、齐州马应昌、濮州张晟往来黄河之上，督促民夫凿开黄河的封冰，以防辽骑渡河。二十六日，经过寇准等力争，宋真宗才算进驻澶州北城，登上门楼，挂起黄龙旗，宋军为之士气大增。但是，宋真宗到达澶州的前几天，辽圣宗与萧太后已率主力到达

澶州城外；前一天，辽已分兵攻陷了通利军。

五、停战协定——“澶渊之盟”的签订

辽宋在澶州摆开决战架势的同时，双方的和平谈判也在紧张地进行着。还在瀛州之战之前，即景德元年闰九月二十四日，辽就指使王继忠①，以其本人名义写信给宋真宗，通报辽朝愿与宋朝重修“旧好”；真宗亦以“常思息战以安人，岂欲穷兵而黩武”②的手诏相答复。十月二十六日，王继忠又给宋真宗来信说：“契丹已领兵攻围瀛州，盖关南乃其旧疆，恐难固守，乞早遣使议和好”③；宋真宗遂派殿直曹利用（后授之阁门祗候、假崇仪副使）为宋和议使臣。十一月下旬，辽军越过天雄军，进逼澶州城外时，曹利用则到达辽营，见到了萧太后和辽宰相韩德让，双方正式讨论了和约之事。由于辽坚持索取关南之地，而宋坚持地不可归，只许金帛的意见，未能谈成。后经反复磋商，曹利用又严肃说明：“若北朝（指辽朝）不恤后悔，恣其邀求（归关南之地），地固不可得，兵亦未易息也！”④辽圣宗和萧太后权衡利弊之后，同意了宋的条件，遂于十二月初，达成了宋朝每年给辽绢 20 万匹，银 10 万两，辽国主“愿兄事南朝（指北宋）”的停战协议。这就是历史上的“澶渊之盟”。历经近 4 个月的澶渊之战至此即告结束。

---

① 王继忠，宋开封（今属河南）人。累迁殿前都虞候，出为深州副都部署，改镇、定、高阳关三路钤辖兼河北转运使，迁高阳关副都部署，徙定州。咸平六年（1003 年）四月，辽军第三次南下时，他率兵战于今河北望都东北的康村，兵败被俘。

② 《续资治通鉴》卷二十四，真宗景德元年闰九月，乙亥。

③ 《长编》卷五十八，真宗景德元年十月，乙巳。

④ 《长编》卷五十八，真宗景德元年十二月，癸未。

六、简 评

从签署“澶渊之盟”，到宋徽宗宣和四年（公元1122年）的119年中，宋辽双方弭兵敦好，未再以兵戎相见，“两国享无事之福者且百年”①。这种和平局面，对于保障两国人民的和平劳动，加强相互间的经济文化交流，发展社会生产力，都起到了促进作用。“澶渊之盟”所产生的这些客观效果，是积极的，是值得肯定的。但是，宋王朝在辽兵大举进攻情况下，竟不惜以每年向辽进献巨货和重金的经济代价来换取辽的退兵和修好，是北宋王朝无能的表现。

澶州之战虽以宋承认失败，并以签订了“澶渊之盟”而告终；但从军事上分析，宋军并不是真正的失败者。在河北主战场上，宋军在北平寨、保州之战中都打退了辽兵的进攻；在瀛州之战中，宋打死辽兵3万余人，打伤者倍之；在天雄军的作战中，辽军始终未能攻破宋的城池；尤其在澶州城外，未经交战，辽先锋将、这次攻宋的倡导者——萧挞凛就被宋军强弩射中而身亡。在山西次要方向的作战中，宋军不仅胜利地打退了辽兵对岢岚军的进攻，还以攻为守，主动出击，进入辽界，破其狼水寨，生俘辽兵400余人，缴获武器甚众。辽在整体上处在主动进攻地位，但并不顺利，进攻不断受挫、损兵又折将。于是才主动提出议和停战，并连续发起和平攻势。宋军虽然处于被动地位，但在作战中损失不大，尤其定州的宋军主力毫无受损。如果宋朝最高统治者，不是在政治上采取妥协退让政策，而是于澶州同辽军决一死战，最后的胜负还很难预料。因此，“澶渊之盟”的签订，对宋来说实际是不败而败的可悲结局；对辽来说，是个不胜而胜的体面收场。

当然，宋在澶州之战中所出现的这种结局，除了政治上妥协

---

①《二十二史札记》卷二十六《和议》。

退让这一根本原因外，在战争指导上的错误也是很明显的。首先，没有统观全局的战略方针。对于辽军这次大举进攻，宋朝却缺乏全盘的、明确的战略方针。在战争过程中，既有讨论皇帝亲征，任命有关将领，指示向河北集兵的等等诏令，又有迁都退逃之议。究竟要达到什么战略目标和怎样达到，不仅将领胸中无数，就是真宗本人也无成算。因而全局上处于被动状态。其次，缺乏统一的指挥和应有的战略协同。本来，宋朝“国家重兵多在河北”①，计其总兵力至少不会低于号称20万的辽军。然而，兵力分布在三道防线和一些要点上。这些点与线上的宋军或是各自为战，或是光守不战，既无战略上的协同，也无战役、战斗间的相互支援。这种各自为战的局面，兵力再多、武器再好，也无法形成整体的战斗力量。尤其是身为三路总管、领有重兵的王超，眼看辽军从身边长驱而过，却无动于衷。后来皇帝手诏让他率军南下澶州，他又不服调遣，滞屯定州不动。此种没有统一指挥，不听调遣，又拥重兵而不战的状况，丧失战机，更为被动。再次，最高统治者畏敌如虎，胆小怯战。宋真宗在听说辽要大举进攻时，就作出了准备“亲征”的承诺，但何时亲征则久拖不决，其间又有迁都逃跑的议论。一直拖延了3个月时间，真宗的“大驾”才算从东京出发。可是，这时辽军已攻陷了德清军，向澶州逼进。当真宗到达澶州城时，辽军主力已先期到达澶州城外。如果真宗决心抗辽，早日“亲征”，切实指挥前方战事，辽军或许不至攻到澶州，甚而还会出现有利于宋王朝的战争结果。

辽军在澶州之战中，虽然军事上未捞到什么好处，原来收归关南之地的既定目标也未达到；但是，在经济上获得了巨大利益，取得了满意的战争结果。这是因为，辽军的战争指导确有成功之处，其主要表现是：一是主攻方向选择正确。辽军攻入宋境后，首先大败了高阳关宋的守军。按说，直过高阳关再向东南扩展，直奔瀛州也是可行的。但是，辽圣宗与萧太后没有这样做，而是把

① 《长编》卷二十四，真宗景德元年九月，丁酉。

定州与高阳关间宋唐河防线的薄弱处作为主攻方向。这一选择，既避开了定州宋军主力，也避免了一开始就与瀛州坚城强兵相碰，完全符合“避实而击虚”这个通常的军事原则。由于主攻方向选择正确，就为后来的长驱深入奠定了基础。二是“超越”战略取得了惊人的成功。辽军掌握宋军守而不攻，以保坚城为目标的特点，故能充分发挥其骑兵迅捷快速、机动性强的特长，能攻则攻之，不能攻之则越而过之。在宋的前沿战斗中，虽有两个要塞没有攻破，但不加纠缠，直逼唐河；定州是宋主力的大本营，它亦避而过之。攻瀛州久攻不下，它则弃而不攻，在攻天雄军时又遇到了阻力，也是趋而过之，继续南下。三是战和配合，以战促和。辽军刚过唐河防线，就提出了和谈，并随着军事进攻的推进和发展，加紧其和谈的步伐，最后在澶州城下，逼宋达成了有利于辽的“澶渊之盟”。

宋辽“澶渊之盟”的签订，给断断续续长达 26 年的宋辽战争画上了一个句号。

第六章　西夏的建立及其军制

第一节　西夏王国的建立

公元 9 世纪末期，在我国的西北地区出现了一个夏州地方政权，后来发展成为割据性的西夏王国。从公元 1038 年建国，到公元 1227 年为蒙古所灭，先后与辽、北宋、金、南宋政权鼎峙，屹立于西北地区达 190 年之久。

一、活动在西北地区的党项羌

西夏是以党项羌为主体的多民族王国，本名大夏，宋人称为西夏。党项羌是我国古代活动于广大西北地区的羌族中较晚兴起的一支，南北朝末期才初露头角。他们居住的中心，起初在今青海省东南部黄河河曲一带地方。《隋书·党项传》中曾对党项羌的早期活动有过记载："党项羌者，三苗之后也。其种有宕昌、白狼，皆自称猕猴种。东接临洮、西平，西拒叶护，南北数千里，处山谷间。每姓别为部落，大者五千余骑，小者千余骑。织犛牛尾及羖䍽毛以为屋，服裘褐，披毡以为上饰。俗尚武力，无法令，各为生业，有战阵则相屯聚；无徭赋，不相往来。牧养犛牛、羊、猪以供食，不知稼穑。"公元 6 世纪末，隋文帝统一中国，结束了几百年的纷乱局面。开皇四年（584 年）党项羌有千余家"归化"隋朝，次年他们的大首领拓跋宁丛率领部落到旭州（今甘肃临潭县境），请求定居下来，隋政府给予大将军的官号。后来曾一度起兵反叛，被打败后又纷纷降附。到唐朝初年，活动范围扩展到"东

距松州，西叶护，南春桑、迷桑等羌，北吐谷浑”①，其中心转移到青海附近。他们按照从氏族中分化出来的家族结成部落，各自分立，不相统属。当时党项羌中的著名族姓，有细封氏、费听氏、往利氏、颇超氏、野利氏、米擒氏、拓跋氏等八族。其中以拓跋氏最为强盛，在党项羌中起着主要的领导作用。贞观三年（629年），党项羌的首领之一细封步赖率领部落归附唐朝，唐在其居住区设立轨州，授予刺史官职。其他党项部落闻风归附，唐又设崌、奉、岩、远等4州。而另一名党项族首领拓跋赤辞，因与吐谷浑王室通婚，在唐大将李靖率军攻打吐谷浑时，协助吐谷浑与唐军作战，兵败后请降。唐就其原住居区，分设32个羁縻州，任命归附的部族首领作刺史，以拓跋赤辞为西戎州都督，赐姓李，受松州都督府节制。

安史之乱后，吐蕃乘机夺取河西、陇右数十州及西域的领地。党项部落有很多散居在灵（今宁夏灵武）、盐（今宁夏盐池）和庆州（今甘肃庆阳），由于住地和吐蕃邻接，不断同吐蕃联合骚扰唐朝。唐政府为了隔离和拆散他们之间的联系，便把党项羌部落迁到银州（今陕西米脂）以北、夏州（今陕西靖边）以东地区，将原设在陕西的静边州都督府由庆州移置银州。绥州（今陕西绥德）、延州（今陕西延安）一带，也连续迁徙来了大批党项羌人。当时把居住在庆州一带的党项部落叫东山部落，居住在夏州一带的叫平夏部落。后来建立西夏政权的拓跋氏就是平夏部落中最显赫的大族。

二、党项羌拓跋氏政权的形成

唐初，党项羌的大首领拓跋赤辞和侄儿思太降唐。思太死后，他的职位由儿子守寂承袭，被唐玄宗封为西平公。安史之乱中，守

① 《新唐书》卷二二一上《党项传》。

寂因战功被唐擢为容州刺史、领天柱军使，后赠灵州都督。他的孙子拓跋乾晖曾任银州刺史。到乾晖的孙子拓跋思恭时，又占据了宥州（今陕西靖边东）。这说明唐中叶以后，随着中央统治力量的削弱，拓跋氏凭借党项羌部落势力，开始在陕北地区建立起地方割据政权。

拓跋思恭占据宥州后不久，唐王朝就爆发了黄巢领导的农民大起义。拓跋思恭率领蕃汉合编的队伍，参加了镇压农民起义军的战争。唐僖宗为嘉奖其战功，升任他为夏州节度使，赐姓李，封夏国公，夏州地区获得了“定难军”的称号，统辖夏、绥、银、宥4州地方，夏州李氏因而成为名副其实的藩镇。

五代十国时期，中原地区纷争不已，政权更迭频繁。夏州李氏偏居西北，采取了“保全实力”的方略，乘机发展壮大自己的势力，尽量避免卷入中原混战的漩涡。从公元907～960年，在50余年中对先后统治中原的梁、唐、晋、汉、周各政权，以及盘据在河东的北汉政权，名义上保持了“臣属”关系。而这些政权由于本身的根基不稳，内顾不暇，也就习惯地承认了李氏享有的一切特权。拓跋思恭死后，由其弟思谏继位。思谏死后，又由思恭之孙彝昌继立。公元910年彝昌为部将所杀，他的族父蕃部指挥使仁福继位定难军节度使，投靠后梁太祖朱温，受封为朔方王。李存勖灭梁建后唐后，李氏又转而归附后唐。公元933年仁福死，子彝超继为“留后”。“先是河西诸镇皆言仁福连结契丹，尝约虏使，朝廷以虏势力方盛，恐与仁福往来，若使深入河西，可以南侵关辅，为社稷之忧，无有控制之术。会仁福死，欲移其嗣别镇。”① 后唐早就害怕李氏与契丹勾结，威胁自己统治，明宗李嗣源于是决定乘其新丧之机兼并夏州，因而发布了彝超同彰武节度使安从进对调的命令，并派员率领5万大军前往接收夏州地区。彝超一面示弱求和：“夏州贫瘠，非有珍宝蓄积，可以充朝廷贡赋也。但以祖、父世守此土，不欲失之。蕞尔孤城，胜之不武，何足烦国家

① 《册府元龟·外臣部·备御》七。

劳费如此？幸为表闻。若许其自新，或使之征伐，愿为众先。”① 一面召集各部族骑兵万余人，准备抗击唐兵，保卫夏州。唐军围攻夏州百余日，久攻不下。由于士兵厌战，士气低沉，粮运艰难，唐军被迫撤围退走。经此一役，夏州李氏获得了唐军遗弃的大批武器装备，增强了实力，在西北各族特别是在党项羌中的地位和威望大为提高，中原各政权再也不敢对其小视了。

彝超死后，兄彝殷继掌夏州政权。公元 944 年曾率兵从麟州（今陕西神木北）渡过黄河，帮助晋军进攻契丹。公元 949 年后汉政府将静边划归定难军，李氏辖区增为 5 州。这时中原地区战乱频仍，彝殷独立倾向日益明显，中原各政权被迫用加官晋爵的办法，求其不致公开决裂，来维系那种表面上的隶属关系。

三、宋初“以夷制夷”和夏辽联合抗宋

公元 960 年，宋王朝建立。7 年之后彝殷死去，宋廷追封其为夏王，他的儿子光睿继位。太平兴国二年（977 年），宋太宗亲征北汉，光睿子继筠派银州刺史李光远和绥州刺史李光宪率领蕃、汉军队，向太原地区进迫，侧翼牵制北汉军队，协助宋军进攻。太平兴国五年（980 年）继筠死，其弟继捧袭职。时家族内部争权夺利，纷争激烈。“太平兴国六年秋八月，银州刺史李光远袭夏州不克。初，继筠卒，子幼不得嗣。继捧以季弟袭职；失礼诸父，宗族多不协。光远素暴悍，与弟光顺等率兵袭夏州。继捧侦知，伏兵以待，光远兵至，入伏败死。”② 太平兴国七年五月，“绥州刺史、西京作坊使李光文，继捧之从父也，表言继捧不当承袭，请遣使与偕至夏州，谕继捧令入朝。”③ 继捧在无力解决内部纷争的情况下，于太平兴国七年（982）年率领族人到开封朝见宋太宗，自动

① 《资治通鉴》卷二七八，后唐明宗长兴四年七月，庚辰。

② 吴广成：《西夏书事》卷三。

③ 《长编》卷二三，太宗太平兴国七年五月，癸巳。

献出银、夏、绥、宥4州8县地方，愿意留居京师。夏州李氏地方割据政权的存在，一直是中原各王朝的心病，只是力有不逮，处理起来十分棘手，才不得不承认这一现实。这次继捧亲至开封朝见，并主动献出所辖土地，自是太宗求之不得的事情。太宗不劳而获夏州之地，因此喜出望外。龙颜大悦之余，便授予继捧彰德军节度使，并以汝州团练使曹光实为5州都巡检使，派员至夏州接收土地。

但当宋政府派使前往夏州发遣李氏族人赴京时，继捧族弟继迁、继冲等人却表示反对："吾祖宗服食兹土，逾三百年，父子兄弟，列居州郡，雄视一方，今诏宗族尽入京师，死生束缚之，李氏将不血食矣！"① 其时继迁以定难都知蕃落使的身份居银州，闻宋使至，即诈言乳母死，出葬郊外，遂率数十人逃往夏州东北300里的地斤泽（今内蒙伊克昭盟巴彦淖尔），集合部众，起兵反抗。宋知夏州尹宪和都巡检使曹光实侦察到继迁的踪迹，潜师而进，乘其不备，发起夜袭。宋军斩获继迁部众500人，焚烧400多帐，俘虏继迁母妻及牛羊万计，继迁与继冲遁走逃脱。

由于李氏长期占据陕西、河套地区，在党项羌中具有一定的威望和号召力，所以继迁失败不久，又在夏州以北的黄羊坪招聚羌众，并利用与豪族大姓通婚的方式，同野利氏各族建立反宋联盟。加上宋朝边境官吏对羌民进行残暴的压迫和剥削，激化了民族矛盾，引起了广大羌族人民的怨恨和反抗。怀抱强烈野心的继迁便利用蕃部人民这种反压迫的心理和要求，加紧煽动，号召团结对宋，争取恢复"故土"，因而获得了党项羌的响应和支持，声势日益壮大，不断南下骚扰，对宋边境造成极大威胁。雍熙元年（984年）九月，因屡次用兵失利，赵普建议实行"以夷制夷"策略，对拓跋氏内部进行分化瓦解，达到分而治之的目的。宋太宗于是"用宰相赵普计，欲委继捧以边事，令图之。因召赴阙，赐姓赵氏，更名保忠"②，任用继捧为夏州刺史，定难节度使，仍管

① 戴锡章：《西夏纪》卷一。

② 《宋史》卷四八五《夏国传上》。

旧领5州，以招讨继迁。继捧至镇后，上言继迁悔过归款，太宗乃以继迁为银州刺史、西南巡检使。继迁本无降意，于是藉此机会入寇。雍熙二年二月，继迁派人向曹光实诈降，曹光实信以为真，欲专其功，不与人谋便前往受降。而继迁先设伏兵，待曹光实率数百骑赶到时，伏兵齐出，斩杀曹光实，遂一举攻下银州，自称定难军留后。

雍熙三年二月，宋军大举北伐辽朝，继迁利用这个机会，实施联辽反宋，称臣于契丹。契丹授其为"定难军节度使，银、夏、绥、宥等州观察处置等使，特进检校太师，都督夏州诸军事"①。这年冬，继迁为巩固双方联盟，向辽求婚。辽因为与宋争战正酣，企图利用继迁侵扰宋边，牵制宋军，逼使宋东西两面作战，乃将宗室耶律襄的女儿封义成公主许嫁。双方抗宋联盟的结成和巩固，使继迁更加有恃无恐，大肆入侵宋境，与辽东西互应，夹击宋军。次年，继迁攻占夏州，宋知夏州安守中率兵3万与战，大败而逃。

宋以李继捧镇夏州，未能达到"以夷制夷"的目的，李继迁侵扰依旧，宋廷中于是有人怀疑李继捧与李继迁暗中互有往来，便徙继捧为崇信军节度使，其弟光宪为道州防御使，以削弱分散其势力。又数次诏谕继迁。端拱元年（988年）五月，时宋正值歧沟关、君子馆等战役大败之后，太宗接受赵普的建议，复继捧为定难节度使，原所管夏、银等5州钱帛刍粟田园等并赐之，使图谋继迁。继迁连年纳贡于辽，辽加封其为夏国王。淳化二年（991年）七月，李继迁攻夏州，李继捧迎战于夏州北面的安庆泽，遭到失败，遂向宋朝求救，宋遣翟守素率兵往援。继迁听到消息，即奉表归顺。宋此时屡为辽所败，辽患日益严重，为避免两面作战，对继迁极尽笼络之能事，授予继迁银州观察使，赐姓名赵保吉；以继冲为绥州团练使，赐名保宁；子德明为管内蕃落使行军司马。

李继迁之所以与宋虚伪周旋，若即若离，目的在于通过互市，取得经济上的利益。宋政府看清了他的这一企图，为迫使他就范，

① 《辽史》卷十一《圣宗纪二》。

便对他实行经济封锁。淳化四年，宋转运副使郑仁宝建议禁绝盐池。因为继迁控制下的党项羌人，生活在“银夏之北，千里不毛”的沙漠地带，畜牧是其主要产业，平时生活所需的粮食，要靠当地天然的池盐来同宋边民交换。如果禁断这种边境交易，“绝青盐使不入汉界，禁粒粮使不及羌夷”，那么肯定会给继迁的统治造成困难。但是由于宋政治的腐败，经济封锁实施的结果，不仅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反而招来了对自身的不利。外则“戎人乏食，相率寇边”，内则“关陇民无盐以食，境上骚扰”。到后来北宋政府不得不取消禁令。淳化五年（994 年）继迁胁迫绥州居民迁移平夏，并在沿边围攻堡砦，大肆掳掠，之后转攻灵州。这时继捧也转变态度，与继迁相约合作，又暗通契丹。宋政府任命马步军都指挥使李继隆为河西兵马都部署，尚食使尹继伦为都监，率兵进讨。李继隆由绥州入抚宁县，进拔夏州，将李继捧逮捕回朝，并下令毁废夏州城，把居民迁移到绥、夏等州。而李继迁一面遣使朝贡，献马谢罪，一面向灵州等地发起进攻。至道二年（996 年），宋政府派军护送粮草 40 万接济灵州，继迁邀击于浦洛河（今宁夏吴忠市南），宋兵溃败，粮草尽为继迁所得。宋太宗为了彻底消灭继迁势力，亲自部署 5 路出兵，李继隆出环州，丁罕出庆州，范廷召出延州，张守恩出麟州，打算会师平夏，一举将李继迁消灭。但由于补给困难，各部步调不一，缺乏协同，加上李继迁灵活机动，避免同宋军主力决战，结果宋军疲于奔命，无功而还。

至道三年（997 年），宋太宗去世，宋真宗继位。李继迁遣使求和，真宗授予他定难军节度使称号，让他据有李氏旧地。这一决定使已归属宋版图的夏、银、绥、宥等州，再次落入夏州李氏的手中，事实上承认了李继迁独霸西北一方的局面。但继迁在同宋的争战中清楚地看到了宋统治者的软弱无能，已不肯满足于“故土”的恢复，而要在恢复“故土”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张其割据势力。

李继迁把扩张的矛头首先指向灵州。灵州位于夏州的西侧，倚

负贺兰山，带引黄河，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是唐宋时期西北边疆上著名的军事重镇。在灵州的西面，是我国古代通往西域的要道河西走廊，当时这一地区主要散居着回鹘部落。在灵州的西南，则是吐蕃部落分布地区。因此灵州成为汉、回鹘、吐蕃和党项各族争夺的焦点。继迁固有必争之势，而宋也有不能不守的苦衷。但这一地区自唐末以来经历了长时期的战乱，社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人力物力受到极大损耗。宋要保有灵州这一战略据点，必须依靠内地后勤补给。而其时“关西老幼，疲苦转饷”，无力支援灵州。于是宋廷中有些人如杨亿、李沆、王旦、张齐贤等人主张干脆予以放弃。而另一些人则认为，灵州“地方千里，表里山河，水深土厚，草木茂盛，真牧放耕战之地”，一旦放弃不守，将会使继迁得地坐大，更加难以制服。其次，“自环庆至灵武仅千里，西域、北庭剖分为二，故其地隘，其势弱，而不能为中国之大患”。如果放弃灵州，就等于自撤藩篱，造成“合而为一”的严重形势，对宋边形成更加严重的威胁。另外，宋所需要的大量马匹，向来仰给于河西地区，一旦继迁占领灵州，那么宋军的战马补给必会发生严重困难①。因此，极力反对放弃灵州。正当宋廷上下议论纷纷、举棋不定的时候，继迁已作好了准备，向灵州展开了猛烈的攻势。宋朝派出的 6 万增援部队尚未赶到，灵州就已陷落了。继迁认为此地“北控河朔，南引庆、凉，据诸路上游，扼西陲要害，若缮城浚濠，练兵积粟，一旦纵横四出，关中莫将知所备”②。于是改灵州为西平府，作为自己的都城。

李继迁攻陷灵州之后，又于咸平五年六月率领 2 万骑兵攻宋之麟州，欲尽取宋河西之地。宋调发并、代、石、鄜等州兵增援，同时派兵 8000，加强环庆、泾原两路守备力量。继迁进攻麟州，遭到宋军的顽强抵抗，久攻不下，损失惨重，被迫撤走。灵州陷落后，陕西耸动的局面，才暂告安定。宋真宗为了北拒辽军，西抑

---

① 《长编》卷四四，真宗咸平二年六月，丁巳。

② 《西夏书事》卷七。

继迁，派通晓军事的文臣钱若水为并代经略使，加强并州方面的防御力量。继迁看到无隙可乘，便回军西向，将进攻的重点转向河西，发动了对臣服于宋王朝的河西诸部族的攻击。

四、争夺河西地区

所谓河西地区，据《宋史·夏国传》记载，包括黄河以西的9个州郡："河西之州九：曰兴（今宁夏银川）、曰定（今宁夏平罗县东南）、曰怀（今银川东南）、曰永（今宁夏永宁）、曰凉（今甘肃武威）、曰甘（今甘肃张掖）、曰肃（今甘肃敦煌东）。"也就是说，其主体部分为今甘肃河西走廊的武威、张掖、酒泉、敦煌以及玉门关、阳关等地，还包括今宁夏的银川、平罗、永宁等地。河西地形险要，"黑山峙其东北，黄河逶其西南，地方二千余里，川无蛇虺，泽无虎兕，诚羌戎之都会，屯守之要区也"①。自汉武帝开发西域，在河西设置郡县以来，便成为中原王朝向西发展的战略基地，也是西北少数民族割据称雄的必争之地。从军事上看，占据了河西，西可以进取中亚，北可以阻止蒙古草原上游牧民族与西南诸民族的联合，解除对中原王朝的威胁。河西宜牧宜农，是重要的屯田畜牧之地，中原王朝的重要装备物资战马，主要从此地获得。另外，河西还是东西方丝绸之路的必经之地。因此，历代王朝无不把河西当作经略西域、御卫边疆，发展商贸的重要地区看待。

公元8世纪中叶，唐王朝爆发了安史之乱，唐政府将河西守军东调入卫京师，致使河西守备空虚，吐蕃乘机攻陷河西。后汉人张仪潮率沙州人民起义，收复河西，建立归义军政权。但张仪潮逝后不久，河西又为甘州回鹘和吐蕃诸部族瓜分。甘州回鹘的势力范围包括甘、肃、瓜、沙等州，吐蕃部族则控制了凉州（今

---

①《西夏书事》卷十二。

甘肃武威）以东以南的广大地区。另外，活动于青海东部河湟流域的各吐蕃部落联盟唃厮啰政权，其居地虽不属河西范围，但它的存在，对宋夏争夺河西走廊也有着重大影响。唃厮啰政权统治的范围，“有汉陇西、南安、金城三郡之地，东西二千余里。”① 李德明击败西凉吐蕃联盟后，其势力开始强大。到甘州回鹘被夏政权击破后，唃厮啰便成为河西东部抗夏的主要力量。控制河西地区，对宋王朝有着重大的意义。这是因为，在宋朝的北方和西北，有强大的辽政权和党项政权，由于民族、地理上的原因，契丹、党项都很有可能联合河西的回鹘、吐蕃等部族共同威胁中原。河西诸部臣服于契丹党项，就会对宋造成西、北两面夹击之势，使宋顾此失彼难以应付。如臣服于宋，则可以与宋形成犄角之势，从南、西两个方向夹击契丹和党项。“澶渊之盟”后，党项成为宋的主要威胁，河西的向背在宋夏对抗中成为一支举足轻重的力量。宋真宗曾说：“继迁常在地斤三山之东，每来寇边，及官军出，则已遁去。使（西凉）六谷部族近塞捍御，与官军合势，亦国家之利。”② 张齐贤也认为：“蕃部中族盛兵众可以牵制继迁者，唯西凉而已。”因此建议与其结成联盟，“俾犄角攻讨”③。此外，宋为保证战马的来源，也必须控制河西。河西是宋朝初期战马的主要来源地。“冀之北土，马之所生，自匈奴猖獗之后，无匹马南来，咸取足于西戎。”假如党项控制河西，“则未知中国战马从何而来”④。

从党项来说，能否占据河西，同样具有极重要的军事经济意义。李继迁占领灵州之后，对宋时和时叛，玩弄两面手法，而把战略进攻的重点转向河西。李继迁企图控制河西，有两个目的，一是夏政权初建，所占“灵、夏、绥、银，地不产五谷”⑤。粮食来

---

① 《梦溪笔谈》卷二十五。

② 《宋史》卷四九二《吐蕃》。

③ 《宋朝事实类苑》卷七八《安边御寇唃厮啰》。

④ 《宋史纪事本末》卷四四《西夏叛服》。

⑤ 《宋史》卷三二五《刘平传》。

源紧张，民困财乏，而河西地区“物产丰饶，畜牧甲天下”。占领河西，无异于得到一个取之不尽的粮食物资基地。二是从军事上看，河西诸部皆臣于宋，且拥有相当实力，不占领河西，就不能解除后顾之忧，摆脱河西诸部的掣肘。因此，从李继迁开始，即着力经略河西。李继迁死后，其子李德明继续执行这一政策，与宋订立和约，对河西“毕世经营，精神全注于此”①。李元昊也以“西掠吐蕃健马，北收回鹘锐兵，然后长驱南牧”② 为己任，不遗余力地进攻河西。李氏三代之所以如此重视河西，“盖平夏以绥宥为首，灵州为腰腹，西凉为尾。有灵州则绥宥之势张，得西凉则灵州之根固”③。正因为宋和党项都认识到了河西的重要地位，因此在河西诸蕃部控制权的问题上展开了激烈争夺。

其实，早在宋初，河西诸割据政权已经同宋王朝保持着友好的臣属关系。随着西夏势力日益强大，河西诸部受到的威胁也日益严重，因此迫切希望同宋联合，共同抗夏，而宋王朝为了实现牵制西夏的目的，也采取了一些措施，支持这三个部落联盟的抗夏斗争。在政治上尊重和承认河西各部族首领的统治权力，授之以官职，待之以礼遇；在经济上，对河西诸部族实行优惠政策；在军事上与河西诸部结成联盟，共同抗夏。宋在军事上联合河西诸部以制夏的方针，经历了一个发展过程。至道二年（996年）“蕃部频为继迁侵略”，遣使请求宋派将帅统领众蕃部以抵御李继迁，太宗于是派丁惟清知西凉府事，这是宋联吐蕃以制夏的开始。咸平元年，李继迁暂时归顺，但宋廷中有见识的大臣看到了夏对宋的潜在威胁，认为“若以契丹比议，（继迁）为患更深”，因此建议“多命人使西入甘、凉，厚结其心，为我声援，如有动静，使其侵掩，令彼有后顾之忧，乃可制其轻动”④。咸平四年，李继迁又向宋发动了进攻，攻破定州、永州及清远军，并开始进围灵州，

---

① 《西夏书事》卷十一。

②③ 《西夏书事》卷七。

④ 《长编》卷四三，真宗咸平元年十二月。

对宋威胁日益严重，张齐贤上疏言：“以今日西鄙事势言之，穷讨则不足，防遏则有余，其计无他，在激励自来与继迁有仇蕃部，招诱远处大族首领，啗之以官爵，诱之以财货，推恩信以导其诚，述利害以激其志。若山西蕃部响应，远处族帐倾心，则凶丑之势减矣。”“若缘边兵得及五万余，更诱蕃部，逾十数万，但彼出则我归，东备则西击，使其奔命不暇，矧更能外侵哉?”指出：“苟朝廷信使得达潘罗支，则泥埋族、西南远蕃不难招辑。西蕃既已禀命，缘边兵势自雄，则鄜、延、环、庆之浅蕃，原、渭、镇戎之熟户，自然齐心讨贼，竭力圣朝。”① 吴淑也建议：“臣谓宜通西域之地，以助灵武之势，可以掩其不意，以诛黠寇；宜遣使喻秦陇以西诸戎，结其欢心，令为前驱指导，斯不难矣。夫蕃戎靡不贪慕财贿，国家诚不爱重币珍玩以啗之，爵赏荣耀以诱之，则西戎宜其为用矣。古人云：‘以蛮夷伐蛮夷’，计之上者也。宜示之以中国强盛，喻之以中国富厚，待之以至诚，临之以威重，夷落岂敢不从服哉。”② 对这些“所谓断匈奴之右臂”的建议，真宗“甚嘉纳之”，正式确立联蕃制夏的方针，并开始付诸实施。

宋联蕃制夏政策收到了一定的效果，对于减轻夏对宋军事压力及延缓夏对河西的进攻方面，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如西凉诸蕃部在潘罗支时势力一度强大，兵力盛时多达六七万人，在牵制李继迁方面起了相当大的作用。潘死后，张齐贤曾感叹“向使潘罗支尚在，则德明未足为虞”③。李德明击败西凉吐蕃联盟后，唃厮啰“有胜兵六、七万，与赵德明抗”，后来又屡次击败李元昊，“自元昊拒命，终不敢深入关中者，以唃厮啰等族不附，虑为后患也。”④但是，宋同河西诸蕃部之间只是结成了一个松散的联盟，对河西诸部族的支持与控制并不十分得力。这是因为，由于宋朝统

---

① 《长编》卷四九，咸平四年十月，丁未。

② 《长编》卷五〇，咸平四年十一月，辛巳。

③ 《宋史》卷二六五《张齐贤传》。

④ 《宋史》卷二九五《孙甫传》。

治者在思想上始终成为“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因而对河西诸部没有给予充分的信任和强有力的支持。如咸平二年，潘罗支为配合宋军进攻李继迁，遣使请示出师日期，真宗以极不信任的口吻说：“朕看盟会图，颇记吐蕃反覆狼子野心之事。”① 咸平四年，在朝议授潘罗支官爵时，张齐贤主张授以“招讨使”之号，群臣共同反对，认为“招讨使之号不可假于外来”，对于张齐贤提出的联蕃制夏的具体方针，也“多为沮挠”②。由于认为“蕃夷难以为信”，因此对河西诸部多次提出的联合击夏的建议，宋廷多是敷衍应付，很少采取实际行动，因而挫伤了河西诸部抗夏的积极性。真宗末年以后，由于形势的变化，宋更是基本上放弃了对河西的控制与支持。“澶渊之盟”后，宋真宗“姑务羁縻，以缓争战”，与李德明订立了和约。于是，德明对河西诸部“侵掠无虚日”，宋不愿因河西问题而打破与李德明的暂时和平，因此，不仅没有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反而“录德明誓表，令渭州遣人至西凉府，晓喻诸蕃转告甘、沙首领”③，“以德明归款，谕河西诸蕃各守疆界”④，从而束缚了河西诸蕃的手脚，使夏更加毫无顾忌地加紧了对河西的进攻。宋仁宗继位之初，由于苟安于表面的和平及宋军马需求量的下降，基本上放弃了对河西的支持与控制，“元昊第见朝廷比年与西域诸戎不通朝贡，乃得以利啗邻境，固其巢穴，无肘腋之患，跳梁猖獗，彼得以肆而不顾矣”⑤。宋廷的姑息放纵，助长了夏的气焰，最终导致河西地区为夏所吞并。

针对宋初对河西诸蕃部的笼络和支持，夏自感难以用政治、经济手段使河西诸部投向自己，于是采取军事征服。自李继迁占领灵州以后，即将战略重点西移，重点进攻西凉府潘罗支吐蕃联盟，

---

① 《宋史》卷四九二《吐蕃》。

② 《宋史》卷二六五《张齐贤传》。

③ 《西夏纪事本末》卷七。

④ 《宋史》卷七《真宗纪二》。

⑤ 《宋史》卷二九一《吴育传》。

解决西凉对夏的直接威胁。咸平六年（1003年），夏“境内日窘，抄掠鲜获”，李继迁为攻下粮草皆盛的凉州、消灭潘罗支，遂调集大军，声言将攻宋环、庆两州，并散布“六谷众盛，难以加兵，不复进取”①，使西凉吐蕃放松戒备，而后“潜移兵”突然袭击，迅速攻下西凉府，杀府事丁惟清。潘罗支在诈降的同时，暗集诸蕃部数万人，大败夏军，李继迁中箭负伤，不久死去。次年，夏实施反间计杀害潘罗支，并乘西凉大乱，人心未定，“率兵复攻西凉取之”②。李德明继位后，自知国力尚弱，与宋订立和约，以便集中力量进攻威胁其后方的甘州回鹘。祥符元年三月，派兵攻甘州，结果中伏大败而归。次年四月，又派精骑2万攻甘州，又遭突袭而大败。十二月，李德明亲征，也因形势不利退回。屡征甘州失利，李德明决定断绝回鹘与宋的联系以困之，“回鹘贡路悉为阻绝”③。但甘州回鹘愈战愈强，祥符九年十一月，甘州回鹘攻下夏统治的凉州，势力东抵黄河岸边，使李德明几乎丧失在河西的立足之地。天圣四年六月，李德明与辽联兵攻击甘州回鹘，“三日不克”，后辽军因国内发生叛乱先撤，李德明势单力孤，只得收兵。天圣六年，李德明派遣儿子李元昊率军突袭甘州，一举成功，灭亡甘州政权，并夺回回鹘控制的凉州。从此李德明“恃其形势，制驭西蕃，灵夏之右臂成矣”④。李德明攻灭回鹘后不久即死去，李元昊继位。元昊“欲南侵，恐唃厮啰制其后”⑤，于是将进攻的重点指向威胁其控制河西的唃厮啰政权。明道二年（1033年）七月，派大将苏奴儿率兵2.5万进攻，结果全军覆没。景祐二年十一月，元昊包围唃厮啰政治中心青唐城（今西宁），唃厮啰大将安子罗率10万大军将夏军反包围，李元昊率军转战200多天，士兵饿死无

① 《西夏书事》卷七。

② 《西夏书事》卷八。

③ 《西夏书事》卷十。

④ 《西夏书事》卷十一。

⑤ 《宋史》卷四九二《吐蕃》。

数，败军而还。此后，“厮啰数以奇计破夏兵，元昊遂不敢窥其境”①。从此，李元昊在河西采取了保境自守的方针，巩固对所占河西地区的控制，景祐三年（1036年）七月，取瓜、沙、肃州。十月，“尽破兰州诸羌”，同时“绝吐蕃与中国相通路”。而唃厮啰亦避免与其大战，宋朝知其“不足与夏人抗，但欲解散其谋，使不与结合而已，故终不能大有功”②。元昊企图征服唃厮啰的目的虽未达到，但却全部控制了东到黄河、西达瓜沙的整个河西地区，削弱了唃厮啰政权，进一步解除了后顾之忧。

夏历经三代，大约用了30多年的时间，最终占领河西地区。此地的得失，对宋夏影响巨大，其意义非同寻常。对夏而言，首先，扩大了版图，增加了财源，奠定了其立国的基础。元昊占领河西后，领土增加数倍，“东尽黄河（今山西、陕西交界处），西界玉门，南接萧关，北控大漠”③，“方二万余里”④。同时，“元昊自先世并吞西土三十余年，聚中国所赐赀财无算”⑤，且河西水草繁茂，物产丰富，使夏拥有了雄厚的物质基础，完成了建国准备。夏立国后，河西作为西夏的军事、经济基地，一直支撑西夏长达190年之久。其次，解除了夏后顾之忧，改变了宋夏战争态势。在夏占领河西以前，宋夏战争的规模有限，除了攻占灵州之役规模较大外，夏对宋的战争大多是掠夺骚乱性的。这除了党项政权国力尚弱外，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因为河西诸部的掣肘。元昊占领河西后，“则控制伊西，平吞漠北，从此用兵中原，无后顾忧矣”⑥，因而开始了对宋的大规模进攻。对宋而言，河西的失陷，使宋失去了牵制夏的有力力量，使自己陷于孤军作战的境地。虽然唃厮啰吐蕃部仍不时对西夏进行骚扰，但“终不能有大功”，实际上的作用有限。另外，宋失去河西，使西域地区军马的来源基本断绝，影响了宋军队特别是骑兵的建设与发展，影响宋军的战斗力，直

---

①② 《宋史》卷四九二《吐蕃》。

③⑤⑥ 《西夏书事》卷十二。

④ 《宋史》卷四八六《夏国下》。

接导致了宋在后来的宋夏战争中处于劣势。

五、西夏王国的建立

李继迁死后，他的儿子李德明继承了他的统治。景德元年（1004年），宋辽订立“澶渊之盟”。为了缓和对外矛盾，巩固内部统治，宋廷大力贯彻“姑务羁縻，以缓争战”① 的政策，迫不及待地招抚德明。次年，宋正式向德明提出了媾和条件：以德明为定难军节度使，封西平王；颁赐金、帛、缗钱各4万，茶2万斤；允许夏人进入内地贸易，撤销青盐内输的禁令。同时要求德明归还灵州，居地限于平夏范围，派遣子弟宿卫京城即遣送亲属作人质，送还被俘虏的宋朝官吏和兵民，解散军队等。

德明因新立未固，加上连年对宋战争也给党项族造成很多困难，人畜死亡严重，在此形势下，表示愿意与宋和好。除了不同意归还灵州和送子弟作人质外，基本上同意了宋朝提出的条件，宋朝也对允许夏人进入内地贸易和撤销青盐内输的禁令作了保留，次年双方订立了和约。

和约的订立，对于德明稳定自己的统治，加强对新占领地区的控制，起了不小的作用。在此后20多年的时间中，德明一方面保境息民，注意发展生产，使西夏的农业区出现了“有耕无战，禾黍如云”② 的繁荣景象；一方面又利用各种手段，从宋朝得到优厚的经济利益。如派往宋境的使者商人，川流不息，他们在道途中同宋朝人民私下交易，卖不掉的货物还要宋官府代为收购。常在边境私设榷场，或派人在沿边一带贩卖违禁物品，进行走私活动，甚至在内地打造成批的武器，带回西夏。德明在位的29年中，东和宋辽，内求生息，实力日益雄厚，为后来西夏王国的正式建立

---

① 《长编》卷六三，真宗景德三年五月，庚申。

② 《范文正公集》卷十《答赵元昊书》。

奠定了根基。随着经济状况的好转，德明大兴土木，营造宫室，他认为怀远镇（今宁夏银川市）“西北有贺兰之固，黄河绕其东南，西平为其障蔽，形势利便”①，于是将其改称兴州，作为西夏新的国都。这样，德明虽没有公开称帝建国，但其在发号施令，任命官吏，建立礼乐制度等方面，已俨然与独立王国无异。

天圣九年（1031 年）德明死去，儿子元昊继立。元昊从小就抱负远大，志向不凡，博学多才，尤其爱好攻读法律和兵书。成年之后，经常参与制定内外方略，对德明臣属于宋极为不满，多次劝说德明改变这一政策。德明认为：“吾久用兵，疲矣！吾族三十年衣锦绮，此宋恩也，不可负。”元昊却说：“衣皮毛，事畜牧，蕃姓所便。英雄之生，当王霸耳，何锦绮为？”② 宋天圣六年（1028 年），25 岁的元昊因“气势英迈，诸蕃詟服”被立为太子。次年德明为元昊向契丹求婚，两年后契丹兴宗将兴平公主嫁与元昊，又封他为夏国公，从而加强了同契丹的政治联盟，为取得契丹援助大举攻宋创造了条件。

元昊继位后，加快了称帝建国的进程。他首先改变了过去德明恭顺宋王朝的做法。当宋朝派使者前来为他授爵时，尽管宋诏书中盛赞他“器怀英达，义节坚明，孝恭尽于事帝，恩信长于御众”③，但他根本不把宋王朝放在眼里，对使者先是不予接见，后虽勉强接受诏书，态度却十分傲慢冷淡。甚至当着使者的面对属下说：“先王大错，有国如此，而乃臣属于人”④，公开宣布要改变对宋的臣属关系，要与宋平起平坐。以后宋朝屡次遣使前来，元昊均摆出一副帝王的架势接待，有时甚至故意指使在宋使驻地附近冶炼兵器，公开向宋示威。但宋使懦弱无能，回朝后对上述情况“秘不敢言”，使元昊更加骄横不驯。

为了彻底摆脱宋朝的控制和影响，把自己的政权建立得更为

① 《西夏书事》卷十。

② 《西夏纪》卷五。

③④ 《西夏纪》卷六。

巩固和具有充分的独立性与自主性，元昊在继承和发扬本民族习尚的基础上，吸取汉族王朝及祖父辈的统治经验，在统治区大张旗鼓地推行社会改革。在继位的第二年，即宣布废除唐封李姓，宋封赵姓，以元魏王室的后裔自居，改号嵬名氏，自称吾祖，意即尊己为“青天子”，而把宋朝皇帝视为“黄天子”，不仅要同宋王朝分庭抗礼，甚至大有凌驾于宋朝之上之势。同时废除宋朝年号，擅自改号“显道”，后又改为“开运”、“广运”。明道二年（1033年），元昊下令秃发，推行党项族的传统发式，并亲自带头，强迫西夏人在3日内一律秃发，违者处死。把兴州升为兴庆府，扩建宫城殿宇，准备以此作为立国后的国都。为了扩大统治基础，元昊注意调和境内各民族的矛盾，尤其重视联络和团结汉族上层人士，为此建立汉和党项两套官职，设中书省和枢密院，分掌文武两班，规定“自中书令、枢密、宰相、御史、大夫、侍中、太尉以下，皆命蕃、汉人为之”①。又颁行新制蕃字，即西夏文字，规定夏国文书一律用新制蕃字，汉字只限于同宋朝往来的文书。在礼仪方面，认为德明在世时遵依的宋制为“缛节繁音”，而党项族“以忠实为先，战斗为务”②。因此，大力推行党项族的礼仪风俗。元昊在各个领域的改革，遭到了党项守旧贵族的激烈反对。宋景祐元年（1034年）以贵族山喜为首的元昊母亲卫慕氏的族人，阴谋暗杀元昊发动叛乱，元昊及时察觉了他们的图谋，并采取断然措施，把山喜族人全部沉溺于河中，同时毒死母亲卫慕氏，粉碎了贵族的反对和叛乱，使原定的各项改革措施得以继续深入推行。

元昊在大力整顿内部的同时，积极向外扩张势力。景祐元年正月，元昊率兵攻略宋府州（今陕西府谷）。七月，攻略环州（今甘肃环县）、庆州（今甘肃庆阳）。十月，再次攻掠环、庆。这几次进攻虽然规模不大，但却让他进一步看清了宋王朝的腐败和虚弱，“上下安于无事，武备废而不修；庙堂无谋臣，边鄙无勇将；

---

① 《宋史》卷四八五《夏国上》。

② 《西夏纪》卷六。

将愚不识干戈，兵骄不知战阵；器械朽腐，城郭隳颓"①，从而更加坚定了攻宋的决心。景祐二年，元昊为扫除西部近邻对自己攻宋的牵制，派军2.5万人进攻吐蕃大首领唃厮啰，在失利之后，亲自率军出征，先攻打猫牛城。在久攻不下的情况下，元昊诈称议和，待其城门大开，乘机攻入城内。接着乘胜进攻青唐（今青海西宁）、宗哥（西宁东）等城。唃厮啰部将安子罗领兵10万，企图切断元昊后路，元昊率军苦战200余天，将安子罗击败。但在回师经过宗哥河时，遭到唃厮啰的袭击，损失惨重。元昊认真总结了此次作战的经验教训，认为唃厮啰之所以有力量同自己抗衡，是因其背后有宋朝的支持，因此决定暂不与唃厮啰直接交锋，改变打击目标，于景祐三年十二月，发兵攻占瓜州（今甘肃安西县东南）、沙州（今甘肃敦煌县西）、肃（今甘肃酒泉），不久进据兰州。元昊通过这一系列军事行动，占领了河西走廊，切断了吐蕃与宋朝的联系。

元昊经过几年的苦心经营，使正式立国称帝的条件已经成熟。宝元元年（1038年），元昊上表宋朝，借口派人到五台山供佛，侦察了解宋河东路虚实。并同各部落首领歃血为盟，相约大举向宋进攻。一切准备就绪之后，元昊于这年十月筑坛受册，称始文英武兴法建礼仁孝皇帝，国号大夏，又称邦尼定国或白上国，改元天授礼法延祚，追封祖父继迁为神武皇帝，庙号太祖；父亲德明为光圣皇帝，庙号太宗。任命了文武官员，以野利仁荣、嵬名守全、张陟、张降、杨廓、张文显等人为中书、枢密、侍中，专主谋议；以杨守素、钟鼎臣等人受纳诸司，主文书；以野利遇乞、野利旺荣等人分驻12监军司，主兵马。同时举行了盛大的阅兵式和祭祖活动。西夏国至此正式宣告成立，其统治区东据黄河，西至玉门，南临萧关，北抵大漠，共辖18州。次年正月，元昊上表宋廷，宣称受西北各族拥戴，正位皇帝，国号大夏，要求宋朝正式予以承认。

---

①《长编》卷二〇四，治平二年正月，癸酉。

第二节　西夏军制

元昊在与近邻的争战中，深深懂得了军队的重要性。因此，在建国过程中，在党项族的基础上，吸取汉、契丹的经验，在军事上进行整顿和改革，以建立起一支可与宋军抗衡的军队。

一、军事统御机构

西夏建国前，党项族拓跋氏首领以中原王朝授封的定难军节度使以及夏国王、西平王等身份统治夏、银、绥、宥、静地区。在其之下，有蕃落和州衙两套系统不同而又相互联系的行政机构。州衙名义上是中原王朝的军、州，奉行中央统一的制度和法令，但实际上只能管辖各州、县治所附近聚居的汉人，至于其他地区的少数民族各部落，则由节度使以兼领的押蕃落使的名义，由另一套蕃部系统的官员进行治理。蕃部居民，多为聚族而居，一家称为一帐，小族数百帐，大族千余帐，根据各族帐的多少，分别授予其首领中原地区官号如蕃落使、团练使、都押牙等职务。到后来，这些职务便成为世袭。

宋明道二年（1033年），元昊模仿宋朝制度建立了一整套比较健全的中央统御机构。"其官分文武班，曰中书，曰枢密，曰三司，曰御史台，曰开封府，曰翊卫司，曰官计司，曰受纳司，曰农田司，曰群牧司，曰飞龙院，曰磨勘司，曰文思院，曰蕃学，曰汉学"①。其中中书、枢密、三司是国家政治、军事、财政三大部门的最高主管机构。军事方面，枢密院"掌军国兵防边备，与中书对持文武二柄，属有枢密、同知、副使、佥书、承制等官。"翊卫司掌管"统制训练、藩卫、戍守及侍卫、扈从诸事，官有马步都

---

① 《宋史》卷四八五《夏国上》。

指挥，副都指挥及诸卫上将军、大将军之号”[1]。飞龙院负责京师卫戍，“专防护宫城，警捕盗贼。及武干亲信者为之，或以内臣充职”[2]。群牧司掌管马政，官计司掌文武官员的升迁调补事宜。元昊自立为帝后，再次对官制进行改革，增加了总理军国日常庶务的尚书令，并将中央各统御机构改为16司，其中军事机构有经略司、正统司、统军司、殿前司、皇城司、内宿司和巡检司等。

地方军事统御机构则是监军司。景祐四年元昊设置了18个监军司，分管各地军队，平时督率属下军队驻守边防要地，战时率领军队作战。当时设立的18个监军司分别是：左厢神勇、石州祥祐、宥州嘉宁、韦州静塞、西寿保泰、卓罗和南、右厢朝顺、甘州甘肃、瓜州西平、黑水镇燕、百马强镇、黑白威福、洪州、沙州、弥峨、中寨、剡子山、娄博贝等。随着宋夏战争爆发，出于战争的需要，监军司的数量还有增加，如“河南要地，灵武为根本，其西十五州，六为王土，其东由清远距罗山走灵州百里，夏以五监军统焉”[3]。但到了西夏后期，由于宋筑堡进逼，西夏边地被宋占领，有些监军司也随之裁撤。因此，到西夏后期，将全域分为左右两厢，每厢划分为6个监军司，共计12个监军司，每一监军司都有军名，固定驻地，实际上就是把全国划分为12个地方军区，他们的名称和驻地是：左厢神勇军司，驻夏州弥陀洞；祥祐军司，驻石州；嘉宁军司，驻宥州；静塞军司，驻韦州；西寿保泰军司，驻柔狼山北；卓罗和南军司，驻兰州黄河北岸喀罗川侧；右厢朝顺军司，驻兴庆府西贺兰山区克夷门；甘州甘肃军司，驻甘州；瓜州西平军司，驻瓜州；黑水镇燕军司，驻肃州；白马强镇军司，驻盐州；黑山威福军司，驻居延故城。

每一监军司设有都统军、副都统军和监军使各一员，由贵族豪右担任。下设指挥使、教练使、左右侍禁官等数十员，由党项、汉人分任之。

---

①② 《西夏书事》卷十一。

③ 《宋史》卷三四八，《钟传》。

二、军队构成和军事部署

西夏军队由中央侍卫军、擒生军和地方军三部分组成。

中央侍卫军包括“质子军”、皇帝卫队和京师卫戍部队。“质子军”人数约5000人，是从豪族子弟中选拔善于骑射者组成的一支卫戍部队，负责保卫皇帝的安全，号称“御围内六班直”，分三番宿卫。这既是一支侍卫亲军，又带有“质子军”的性质。以各部落首领豪强的子弟在御前作“人质”，既可以保卫夏国君主的安全，还可以借此加强对各部落的控制。此外，还有皇帝亲信卫队3000人，由全国各军中精选出来的骁勇之士组成，皆为重甲骑兵，号称铁骑即“铁鹞子”，分为10队，每队300人，各设队长，皇帝出入作战时，均随侍身边，四周环卫，以保证其安全。京师地区还屯驻有一支训练有素的卫戍部队，共2.5万人，装备优良，配有7万副军为之服务，常年屯驻京畿附近。这支卫戍部队，是中央侍卫军的主力。

擒生军人数约10万，是西夏军的精锐部队。主要任务是承担攻坚和机动作战。在战斗中生擒敌军为奴隶，故此得名。其士卒经过拣选，装备精良，战斗力特别强。

地方军也就是各监军司所辖的各地镇戍部队，共有50万人。其具体配置是：“自（黄）河北至午腊蒻山，七万人，以备契丹；河南洪州、白豹、安、盐州、罗落、天都、惟精山等，五万人，以备环、庆、镇戎、原州；左厢宥州路五万人，以备鄜、延、麟、府；右厢甘州路三万人，以备西蕃、回纥。贺兰驻兵五万，灵州五万人，兴州兴庆府七万人为镇守。”① 由这一配置可以看出，在50万军队中，有17万人配置在以都城兴庆府为中心的兴庆府、西平府和贺兰山的三角地域，负责保卫京都，同时作为战略总预备队；10

---

① 《宋史》卷四八五《夏国上》。

万人配置在宋、夏边境，对付宋军；3 万人配置在西夏与吐蕃边境，对付吐蕃和回鹘；7 万人配置在夏辽边境，以防备辽朝。在这 50 万军队中，由部族军组成的“横山羌兵”，是镇戍军队的中坚力量。

西夏军队虽有以上各种不同的名目，但就其军兵种而言，主要是骑兵和步兵两种。骑兵称为“铁鹞子”，步兵称为“步跋子”。“有山间部落，谓之步跋子者，上下山坡，出入溪涧，最能逾高超远，轻足善走。有平夏骑兵，谓之铁鹞子者，百里而走，千里而期，最能倏往忽来，若电击云飞。每于平原驰骋之处遇敌，则多用铁鹞子以为冲冒奔突之兵；山谷深险之处遇敌，则多用步跋子以为击刺掩袭之用”①。此外还有少量炮兵，称为“泼喜”，能“陡立旋风炮于橐驼鞍，纵石如拳”②。而大量存在的“负赡”即副军，随军杂役，则具有后勤兵的性质。

三、兵役制度和后勤补给

西夏的兵役制度，仍保留着原游牧部落的传统。其军队以党项族为骨干，由部落首领统率。每逢战事发生时，各部落出丁作战，能够承担战斗任务的作为正军，其余的作为“负赡”，随从正军从事杂役。男子 15 岁成丁，规定每 2 丁取正军 1 人，配以“负赡”1 人，合起来称为“一抄”。“四丁为两抄，余号空丁。愿隶正军者，得射（占）他丁为负赡；无则许射正军之疲弱者为之。故壮者皆习战斗，而得正军为多。”③由此可见，西夏兵役制是全民皆兵制，平时不脱离生产，战时参加战斗，“平居则带弓而锄，临戎则分番而进”，“年六十以下，十五以上，皆自备介胄弓矢以行”④。所以“人人能斗击，无复兵民之别，有事则举国皆来”⑤。

---

① 《宋史》卷一九〇《兵志四》。

②③ 《宋史》卷四八六《夏国下》。

④ 《隆平集》卷二十《夏国》。

⑤ 《长编》卷二一七，神宗熙宁三年十一月，乙卯。

军队的后勤补给，只有军官和正军能得到少量的武器装备。“凡正军给长生马、驼各一；团练使以上，帐一、弓一、箭五百、马一、橐驼五，旗、鼓、枪、剑、棍、棓、炒袋、披毡、浑脱、背索、锹、鑁、斤、斧、箭牌、铁爪篱各一；刺史以下，无帐，无旗鼓，人各橐驼一，箭三百，幕梁一。兵三人，同一幕梁。幕梁，织毛为幕，而以木架”①。作战时士兵均须自带粮饷。如范仲淹所言，西夏“建官置兵，不用禄食，每举众犯边，一毫之物，皆出其下，风集云散，未尝聚养”②。为了补充装备的不足，西夏设有铁工院，专门负责打造弓弩和攻城器具，以及刀、枪、剑、甲等武器，以供给军官和正军使用。

① 《宋史》卷四八六《夏国下》。

② 《范文正公政府奏议·上和守攻备四策》。

第七章　西夏同宋辽的战与和

第一节　西夏立国初期的对宋战争

宋仁宗在得知元昊称帝建国的消息后，大为恼怒，多次召集群臣商议对策。有人主张讨伐，有人认为应该承认，众说纷纭，议而不决。直到六月间，仁宗才决定绝和问罪，下诏削夺元昊一切官爵，撤销所赐皇姓，停止贸易往来，对西夏进行经济封锁，并在边境张贴布告，募人捕杀元昊。声称凡活捉元昊或将其斩首者，授予定难军节度使官职；凡是元昊属下人员率众归降者，给予优待和重用。就在盲目轻敌、妄自尊大的宋王朝虚张声势时，元昊早已做好了战争准备。他在称帝前后，即整编军队，训练兵马，巩固边防，铲除异党及确定了攻宋方略，同时还通过使者、商人以及重金收买宋朝官员等手段，刺探宋朝政治、经济、军事等情报。因此对宋朝"山川之险夷，国用之虚实，莫不周知"①。然而，腐败无能的宋王朝对这一切都茫然不知，自以为大军一到，元昊不是兵败被杀就是束手就擒。于是，宋夏一交兵，元昊就牢牢掌握了战争的主动权，置宋于被动挨打的境地。在此后5年左右的战争中，西夏虽也有局部的失利，但在战略上以及一些关键性的战役中，都是处于优势，连战皆捷，打得宋军损兵折将，一败涂地。

在夏宋早期战争中，延州、好水川、定川寨三战是最为重大的战役。

① 《西夏纪事本末》卷十。

一、延州之战

（参见附图13）

延州（今陕西延安），是宋朝防御西夏的军事重镇。宋在延州以北地区筑有金明寨、塞门寨、安远寨等36个据点，常年屯驻重兵戍卫。当时任此地宋军最高指挥官的范雍，懦弱无能，胆小怕事。康定元年（1040年）正月，元昊声言即将发兵进攻延州，范雍闻之惊惧怯战。接着，元昊指使手下向范雍诈降，表示愿意改过归顺，范雍信以为真，疏于戒备。元昊在麻痹宋军的同时，将矛头指向了金明寨。

金明寨（今安塞东南）地处延州西北100里，世守此地的李士彬，有兵10万，号称“铁壁相公”。元昊在称帝之后，曾遣使劝诱李士彬投降，被士彬处死。元昊一计不成，又生一计，派人装扮成边民诈降，李士彬起初尚较谨慎，主张把降民迁徙南方。但范雍却说：“讨而擒之，孰若招而致之？”①李士彬根据范雍的指示，遂把降民编入军中。元昊见李士彬中计，便陆续派遣大批人员而来，全被李士彬编入各寨。为了进一步麻痹李士彬，元昊告知部将，凡与李士彬部遭遇，都要不战而退，并到处散布“吾士卒闻铁壁相公，胆坠于地”②的谣言。李士彬听说后更是志骄意满，目中无人。与此同时，元昊又根据李士彬待下严酷，部众怨恨在心的情况，暗中收买其部下作为内应。此后，元昊继续采用懈敌之法，声称要攻金明寨，李士彬闻讯严兵以待，却不见西夏军队进攻。李士彬于是以为元昊不过是虚张声势，便解甲归寝。元昊乘其无备，率兵数万乘隙从土门（今安塞西北）突入，明攻保安军（今志丹），暗袭金明寨。范雍得知消息，急令鄜延、环庆副都部署刘平自庆州（今甘肃庆阳）至保安军，与鄜延副都部署石元孙

---

①② 《西夏纪》卷七。

合军趋土门，阻遏夏军。康定元年（1040年）正月十八日晨，夏军骤至，突然攻城，里应外合，生擒李士彬父子，顺利攻占金明寨。

元昊在夺取金明寨之后，一面派兵进围延州，一面亲率精兵在宋救援延州的必经之地三川口（今陕西安塞县东）西设伏待机。范雍闻元昊来攻，急令部将刘平、石元孙、黄德和、万俟政、郭遵等各率所部万余人回援延州。刘平一向轻敌，接到命令后对劝说他谨慎从事的建议置之不理，匆忙率部昼夜倍道兼行，从土门引军至保安，经万安寨（今志丹东南）趋延州，途中与鄜延都监黄德和、巡检万俟政、郭遵等会师东进。在三川口进入元昊预设的伏击圈，陷入重围。元昊在劝降遭到拒绝后，挥军从四面合击，把宋军分割为二，活捉刘平、石元孙等宋军数员将领，获得大胜。然后围攻延州，因天降大雪，久攻不克，元昊撤军解围。

元昊从延州撤围后，继续扩大战果，攻克塞门寨，生俘寨主高延德。接着攻破安远寨。然后挥师西去，攻掠泾原路，在三川寨（今宁夏固原县城西北）等地，先后斩杀宋将杨保吉，击败刘继宗，重伤王珪等人。

二、好水川之战

（参见附图14）

三川口战役的失利，给宋朝以极大的震动。宋廷接连下诏撤换守边大将，招募有勇有谋之士和熟知西夏军情者提供攻夏计策；另派人前往吐蕃，诏唃厮啰从侧后出兵助战，牵制西夏；同时诏令远离西夏的潼关严加守备。宋朝对陕西边帅的人选几经调整，最终以夏竦为陕西都部署兼经略安抚使，韩琦、范仲淹分别主持泾原路、鄜延路防务，协助夏竦。范仲淹又以延州诸寨多失守，请以延州守御自任。到任后，大阅州兵，得到1.8万人，分给6将统领，日夜训练。同时修筑城寨，招集流亡，使延州在遭受兵革之灾后，很快得到恢复。八月，范仲淹率军收复塞门寨，修复金

明堡。

宋廷为报三川口失利之仇，急欲向西夏发起进攻。但范仲淹则持异议，主张先巩固防务，然后进取绥、宥，占领茶山、横山，认为只有控制这一线攻守皆宜的地带，才能伺机反攻。

庆历元年（1041 年）春，正当宋廷在攻守问题上议而未决时，元昊再次向宋朝发动进攻。为了麻痹懈怠宋军，达成进攻的突然性，派遣曾被自己俘虏的原塞门寨主高延德带信至延州，向范仲淹请和。然后倾国入寇，集中兵力向泾原路展开进攻。二月，元昊进攻渭州（今甘肃平凉），逼近怀远（今宁夏隆德东南）。韩琦招募勇士 1.8 万人，命大将任福率领，自怀远趋得胜寨（今宁夏西吉东）至羊牧隆城（今西吉兴隆西北）侧击元昊，并令镇戎军（今固原）守军常鼎部协同进击。元昊侦知任福骄傲轻敌，便决定诱敌深入至预定战场，设伏破敌。任福率朱观、武英所部增援怀远，以桑怿为先锋，自率轻骑数千到达捺龙川（今宁夏隆德东南），恰遇常鼎部与夏军战于张义堡（今固原张易）南。元昊看到任福已被诱前来，即命令部队故意丢弃辎重和武器，佯作败逃。桑怿率军追击，任福也随之跟进至好水川（今宁夏隆德西北），朱观、武英等后续部队到达好水川南的笼洛川（今什字路河）时，元昊已率精兵 10 万屯于川口。次日，任福与桑怿循好水川西行，突遇夏大军循川南行，出六盘山疾趋宋军侧后，距羊牧隆城（今宁夏西吉东南）5 里结阵，以绝宋军后路。至此，任福等始知中计陷入夏军包围之中，于是突围。元昊挥军从四面合击，宋军大败，任福父子及桑怿战死。元昊在击败宋先锋军后，乃集中兵力进攻朱观等军。战斗发起后，宋将王珪自羊牧隆城率兵 4500 人赶来投入战斗。经过激战，武英、王珪先后战死，将校士卒死者 1 万余人，只有朱观率残兵 1000 余人逃脱。宋军遭到夏宋开战以来最惨重的失败。

三、定川寨之战

（参见附图15）

宋经好水川之战的沉重打击，被迫改弦易辙，下令“陕西诸路总管司严边备，毋辄入贼界，至则御之”①，从此对夏完全改取守势，再也不敢轻言向西夏发动进攻了。同时，将陕西划分为鄜延、环庆、泾原、秦风四路，以庞籍知延州，范仲淹知庆州，王沿知渭州，韩琦知秦州，各兼本路经略安抚招讨使，以防备抵御西夏的进攻。

元昊在好水川之战获得空前大捷后，企图乘胜向东攻取宋孤悬于河外的丰（今陕西府谷北）、麟（今陕西神木北）、府（今陕西府谷）3州，同宋以黄河为界。庆历元年（1041年）七月，元昊调兵东向进攻麟、府2州，因久攻不克，伤亡惨重，遂转而进攻丰州。宋知州王庆余等战死，丰州失陷。元昊于是派兵据琉璃堡，以断绝宋麟、府2州之间的联系。宋鄜延都钤辖张亢率兵夜袭琉璃堡，大破夏军，元昊弃堡退走。

庆历二年（1042年）九月，元昊声言进攻宋镇戎军。知宋泾原路经略安抚招讨使王沿命泾原副都部署葛怀敏率兵抵御。葛怀敏分兵4路，向定川寨（今宁夏固原西北）前进。元昊继续沿用诱敌深入、聚而歼之的策略，把宋军主力吸引至定川寨，然后用重兵加以包围，并毁桥断路，切断定川水源。葛怀敏知道中计，遂决定向镇戎军转移。当行至长城壕（固原西北与隆德接界处）时，壕路被切断。夏兵四面猛攻，葛怀敏以下16员将领皆战死，所部9400人全部覆没。接着，夏军乘胜长驱直抵渭州，横扫六七百里，尔后凯旋而归。

---

① 《宋史》卷十一《仁宗纪三》。

四、简 评

宋军在同西夏初期的三次交锋中，一败再败，不是偶然的。首先是盲目轻敌，思想麻痹。北宋统一南方之后，契丹是主要敌人，而对西夏的崛起，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和警惕，认为“党项号为小蕃，非是劲敌，诚如鸡肋，若得出山布阵，止劳一战，便可荡除”①。澶渊之盟后，宋真宗又实行贯彻“姑务羁縻，以缓争战”的方针，对西夏姑息放纵，直至元昊建国称号、对宋的威胁迫在眉睫时，仍认为“元昊，小丑也，旋即诛灭矣”②。朝廷盲目轻敌，前方将领亦刚愎自用。延州之战，起初比较谨慎的李士彬，在边帅范雍轻敌思想指导下，盲目行动，结果中敌诈降之计，而遭重创；好水川之战，大将任福仍不引别人的教训为己戒，再犯轻敌错误，陷入敌之包围圈，导致更加惨重的失败。

其次是战略方针的消极保守。宋虽然力图阻止西夏坐大，并在战争开始时实施了一些进攻，但在战略的总体态势和军事部署上，却表现出一种消极防御。宋在与西夏接壤的漫长边境上，多处修筑堡寨堑壕，处处屯兵布防，造成了“备多力分”的被动局面。正如韩琦、范仲淹等人所言：“陕西西路之兵几三十万，非不多也。然分守城塞，故每路战兵大率不过二万余人，坐食刍粮，不敢轻动，盖不知贼入果犯何路？其备常如寇至”③。

第三，将帅指挥无方，也是宋军屡败的一个重要因素。如范雍“好谋而少成”④，葛怀敏“猾懦不知兵”⑤ 等等。夏竦、韩琦、范仲淹虽为一 时名臣，但他们都是文人主兵，从未领兵打过仗，

---

① 《长编》卷三五，太宗淳化五年正月，甲寅。

② 《宋史》卷二九一《吴育传》。

③ 《长编》卷一四九，庆历四年五月，壬戌。

④ 《宋史》卷二八八《范雍传》。

⑤ 《宋史》卷二八九《葛怀敏传》。

"未经行阵","不识偏伍",因此老成持重有余,"兵不厌诈"不足。

反观西夏,其所以能在三战中均以捷闻,首先在于善于集中兵力,出其不意攻敌一点。夏军能够根据宋全面设防、力分势屈的情况,利用自己骑兵的快速机动,进行运动战,攻其一点,力争速战速决。其"种落散居,衣食自给,忽尔点集,并攻一路,故众动号十万"①。这是它取胜的重要原因之一。神宗时有人就曾对此进行了总结:"其患在于虏兵常合而我兵常分也。六路兵无虑二十万,而二十三州、二百余寨,分屯保戍,则是我兵虽多,而散在处处也。贼之来也,大则六监军、衙头一时俱发,小则随处寇掠,边城一面受敌,则所与角战者无几,而城寨之兵又各有所守,不可会集,多寡不敌,则乞师告急,求兵才至,贼又已去。今贼常以合兵击我散兵,而我常以不敌之众当其锋,此庆历之失也。"②其次,善于进行游击战,灵活机动,利则战,不利则走。这又是夏军获胜的一个原因。夏人"逐水草畜牧,无定居,便于战斗。利则进,不利则走"。"彼闻兵势大,或不来接战,且谋远遁",宋军"欲进则人马乏食,欲守则地无坚垒"③,进退失据。元昊宣布独立时,宋臣多请大举伐夏,范仲淹独持异议,他反对的理由便是"缘大军之行,粮车甲乘,动弥百里,虏骑轻捷,邀击前后,乘风扬沙,一日数出,进不可前,退不可息,水泉不得饮,沙漠无所获,此所以无功而有患也。"再次,采用了坚壁清野,诱敌深入,多立虚寨和埋设伏兵的战法。继三川口宋将刘平、石元孙等步入元昊预设的伏击圈后,又引诱葛怀忠等宋军主力至定川寨,一举聚而歼之。这说明,夏军这种虚虚实实,进进退退,以"请君入瓮"的战法,在实践中获得了很大成功。此外,从将帅的能力上看,西夏也比宋朝高出一筹。元昊自幼熟读兵书,加上长于戎马之中,久经战争考验,使得他精于韬略,长于用兵。"元昊结发用

① 《范文正公政府奏议·三·陕西政策》。

② 《宋文鉴》卷五三。

③ 《武经总要后集·方略》。

兵，凡二十年，无能折其强者”①。这些，都远非宋军将领可比。

第二节 夏宋和约

一、和约产生的背景

延州之战、好水川之战和定川寨之战的接连失利，极大地震撼了宋王朝的统治。宋朝宰相吕夷简面对宋军连战皆败的严重局势悲叹道：“一战不及一战，可骇也。”② 接二连三的沉重打击，使宋王朝内部社会矛盾迅速激化。为应付西夏进攻，宋王朝不断扩充军队，使军队员额突增至 125 万人。供养数目庞大的军队，造成了日益严重的经济危机。“今自西陲用兵，国帑虚竭，民亡储积，十室九空。”③ “贫弱之民，困于赋敛，岁伐桑枣，鬻而为新……粟帛常贵，府库日虚。”④ “西鄙用事以来，关中生聚，凋残尤甚，物价踊贵。”⑤ 为了解决财政危机，统治者千方百计地加紧搜刮民脂民膏。广大下层人民生活于水深火热之中，在饥饿的死亡线上挣扎。同时，宋廷虽然花费巨额军费养兵，但这些钱又大多落入各级贪官污吏的腰包之中，广大士兵处于被压迫、剥削、奴役的地位，引起了他们的不满和怨恨。因此农民起义和士兵反抗不断发生。为了维护摇摇欲坠的统治，赵宋王朝需要集中力量加强对内部的统治，于是对外倾向于向西夏进行妥协。

宋王朝此时不仅有了同西夏妥协的愿望，也有了同西夏讲和的条件和资本。宋政府从屡战屡败中吸取经验教训，调整边帅人选，起用范仲淹、韩琦等名重一时的大臣，他们有较卓越的才能，

---

① 《宋史》卷四八六《夏国下》。

② 《儒林公议》卷上。

③ 《宋史》卷三二〇《余靖传》。

④ 《范文正公政府奏议·答手诏陈十事》。

⑤ 《长编》卷一六〇，庆历七年四月，庚戌。

对当时的形势也有较清醒的认识，在一定程度上看到抵抗西夏侵扰的有效办法是依靠边境土著居民的力量。于是在上任之后，积极着手组织民兵，加强当地汉蕃各民族人民之间的合作，对陕西的乡兵和蕃兵进行整顿、充实、训练。这些士兵土生土长，谙熟当地山川道路，耐劳忍苦，惯习战斗。在保卫乡里、防御侵扰的战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由于范仲淹等人的努力，使宋边防废弛的状况逐步好转，宋军的战斗力逐步提高，边防一天天巩固，抵抗西夏侵扰的能力大大加强。因此当时边境上流传着这样的歌谚："军中有一韩，西贼闻之心骨寒；军中有一范，西贼闻之惊破胆。"①"比来边臣中材谋勇健者，往往复出"，"今西边窥贼之势已熟，将之能者渐出，而兵之精者可用"②。欧阳修也说："朝廷用韩琦、范仲淹等，付以西事，极力经营，而勇夫锐将亦因战阵稍习，而数年之间，人谋渐得，武备渐修，似可以枝梧矣。"③ 宋边防的改善，不仅有效地防御和减少了西夏的侵扰，也为宋朝同西夏讨价还价以达成和平协议增加了筹码。正如《宋史·兵志》所言："宝元庆历中，赵元昊反，屯兵四十余万，招刺宣毅、保捷二十五万人，皆不得其用，卒无战功。范仲淹、刘沪、种世衡等，专务整辑蕃汉熟户弓箭手，所以封殖其家，砥砺其人者非一道，藩篱既成，贼来无所得，故元昊复臣。"

反观西夏，元昊对宋作战的主要目的是谋取经济利益和同宋在政治上的分庭抗礼，平起平坐，根本没有推翻宋政权入主中原的打算。元昊清楚地认识到，宋王朝地广人多，即使一时战败，其潜在实力依然十分强大，如宋在定川寨之役失利后，在陕西沿边的屯兵还有20多万人，其中鄜延路6.8万，环庆路5万，泾原路7万，秦凤路2.7万。且与西夏右厢邻接的唃厮啰，同宋互通声息，对西夏翼侧是一个不可忽视的重大威胁。西夏军队虽然"人人习

① 朱熹：《五朝名臣言行录·名臣传》。

② 《长编》卷一四五，庆历三年十一月，辛卯。

③ 《长编》卷二〇四，治平二年正月，癸酉。

骑射，乐战斗，耐饥渴，其亲冒矢石，蹈锋刃，死行阵，若谈笑然”①，但衣食武器均需士卒自给，兵役负担十分沉重。由于在作战中所携带的粮草有限，不可能进行长期战争。

元昊同宋的战争虽然节节胜利，并由此巩固了自己的统治地位，但连年发动的侵略性战争，严重破坏了社会生产，造成民众的大量伤亡。元昊进行战争的目的，本来是为了通过战争掠夺更多的财富，而用兵的结果却是事与愿违，得不偿失，希望落空。“元昊向得岁赐而不用，积年而叛。今用兵数岁，虽战累胜而所攻不克，田里所不办一日之费，向之积费已尽矣”②。加上宋实行经济封锁，造成西夏生活用品奇缺，物价飞涨。元昊“兵数入边，得地不能据，军民死亡，创痍过半，国中困于点集，财用不给，牛羊悉卖契丹，饮无茶，一绢之直八九千钱”③。当时在西夏境内流传的“十不如”的歌谣，反映了下层民众强烈的厌战情绪。

随着同宋战争的不断进行，西夏统治集团内部的矛盾也在不断显露和尖锐。元昊通过战争不仅大大加强了自己的专制权力，在战利品的分配上也霸占了一切利益，从而不可避免地引起了西夏统治集团其他势力的不满。正如范仲淹所言，西夏“累年用兵，蕃界劳扰，交锋之下，伤折亦多，所获器械鞍马，皆归元昊，其下胥怨，无所厚获。其横山界蕃部点集最苦，但汉兵未胜，戎人重土，不敢背贼，勉为驱驰尔”④。于是，宋朝边臣便利用西夏统治集团内部存在的这种矛盾，有针对性地进行离间活动。当时在西夏手握重权的是与王室有婚姻关系的野利旺荣、野利遇乞兄弟，他们分统着横山地区的羌族劲兵，对宋朝的威胁最大，自然也就成了宋朝离间的对象。如当时的边臣刘拯、王沿、葛怀敏、种世衡等人均进行了离间工作，特别是种世衡派人在西夏的反间活动，更

---

① 《西夏纪》卷二八。

② 《后山集·谈丛》。

③ 《西夏书事》卷一六。

④ 《长编》卷一三九，庆历三年二月，乙卯。

是卓有成效。从而加深了元昊对野利氏家族的猜忌。西夏最高统治集团内部的不和与分裂，削弱了侵宋的力量，迫使元昊急于同宋议和。

另外，夏、宋、辽三国关系的变化，对夏宋和议的达成也起了一些促进作用。元昊反宋，开始时依恃的是辽朝的支持，辽统治者也有意利用夏宋对立来坐收渔人之利，于是双方在共同对宋的基础上结成了联盟。庆历二年，正当夏宋交战方酣时，辽兴宗乘火打劫，以“元昊于北朝久已称藩，累曾尚主，克保君臣之道，实为甥舅之亲”，派南院宣徽使萧特末、翰林学士刘六符使宋，指责宋在沿边“营筑长堤，填塞隘路，开决塘水，添置边军”①，有挑衅破盟之意。并要求宋割让晋阳（今山西太原市）及瓦桥关10县土地。同时摆出不惜发动战争的姿态，向宋施加压力。“先是西兵久不决，六符以中国为怯厌兵，因教其主且聚兵幽涿，声言欲入寇”②。腐败无能的宋政府在辽的虚声恫吓之下，“为之旰食”，最终答应每年在30万岁币的旧额之外，向辽增纳银10万两，绢10万匹，“半以代关南租赋，半以为谢弹遏西戎之意”③。辽与西夏结盟，本是互相利用的结果，它自然也难以忍受西夏的日益坐大，因此在自己的要求已得到满足的情况下，劝谕西夏对宋停战，从而引起元昊的不满。这时由于辽夏发生了争夺属领部落的纠纷，双方关系不断恶化。元昊感到自身处境孤立，如不同宋媾和，就会有陷入两面受敌的危险，于是不得不同宋议和。

正是在上述各种因素的综合作用下，宋夏统治者最终订立了和议。

二、和约的订立

元昊在同宋交战的同时，就不断作出和谈的姿态，对宋进行

①② 《长编》卷一三五，庆历二年三月，丁卯。

③ 《长编》卷五〇六，元符二年二月，甲申。

试探，以便挟战胜之威，向富裕而怯懦的宋王朝进行勒索讹诈，攫取巨大的经济利益，巩固初建的西夏政权。三川口之战获胜后，元昊释放被俘的原宋塞门寨主高延德，同宋知延州范仲淹接触，表达议和的意向，范仲淹要求元昊取消帝号并臣事宋朝。适逢宋军在好水川战败，元昊气焰嚣张，态度转趋强硬，自然难以接受范仲淹提出的条件，双方的交涉因而中断。后来庞籍知延州，曾向宋廷报告："诸路皆传元昊为西蕃所败，叶勒族叛，黄鼠食稼，天旱，赐遗互市久不通，饮无茶，衣帛贵。国内疲困，思纳款。"① 宋统治者正苦于内部矛盾激化而处境艰难，得报后喜出望外，立即密令庞籍探寻同西夏媾和的途径。定川寨失败之后，赵宋统治集团更加迫切地希望和平，于是同西夏恢复了接触。庆历三年元昊派人赴宋京开封议和，向宋朝"要请十一事"②。由于交涉范围广泛，双方意见分歧很大，因此使者往返，时断时续，双方经过一年多时间的讨价还价，和约始告订立。

宋、夏双方交涉的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领土：西夏最初曾向宋提出割让领土的要求，"贼又言九州十三县，是其故土"③，要求归还。《后山集·谈丛》也记载元昊"求割三州十六县地"。由于宋政府的坚决反对而作罢。

岁币：宋朝答应每年给予西夏一定数目的银、茶及绢帛。但双方在数目的多少问题上争执不已，西夏要求每年30万，宋初许20万，后又增加5.5万，其中包括"朝廷岁赐绢十三万匹，银五万两，茶二万斤。进奉乾元节（宋仁宗生日）回赐银一万两，绢一万匹，茶五千斤。贺正（元旦）贡献回赐银五千两，绢五千匹，茶五千斤。仲冬（冬至节）赐时服银五千两，绢五千匹及赐臣（元昊）生日礼物银器二千两，细衣著一千匹，杂帛二千匹"④。这

① 《长编》卷一三八，庆历二年十二月，乙丑。

② 《宋史》卷三三〇《任颛传》。

③ 《长编》卷一四二，庆历三年七月，癸巳。

④ 《长编》卷一五二，庆历四年十月，乙丑。

一数目以后便成为定制。

称号：关于西夏的称号，是双方争论最为激烈的问题。元昊最初力争与宋保持平等地位，称宋为“东朝”而自居“西朝”，称宋帝为父，自称男而不肯称臣，国号大夏，自用年号。宋朝对此极力反对，认为西夏既已处于割据独立状态，如再让元昊拥有尊号，必然会带来无穷后患，如范仲淹所言：“汉家之叛人，不乐处于外域，必谋侵据汉地，所得城垒必使汉人守之。如契丹得山后诸州，皆令汉人为之官守。或朝廷假元昊僭号，是将启之，斯为叛人之助甚矣。”① 后来元昊作了让步，取消帝号，由宋册封其为夏国主。

贸易：宋朝与辽、夏都在边境上设有榷场，进行货物交易。但宋对于外来使者进入内地或到京城贸易，向来采取限制和取缔政策，以防范私运禁物、逃避纳税和奸细混入。经过交涉，宋除允许恢复榷场外，还同意西夏在京城馆驿从事买卖，实际上允许西夏在内地进行贸易。

青盐：宋朝禁止青盐内销，始于太宗，后因举措失当，引起纠纷，才予弛禁。真宗同德明议和时，因德明拒绝送纳质子，宋又恢复了禁令。西夏要求宋政府撤销青盐内输的禁令。宋廷经过讨论，认为接受西夏的要求，将引起严重后患。“盖盐中国之大利。又西戎之盐，味胜解池所出，而出产无穷。既开其禁，则流于民间，无以堤防矣。”② 因此宋依旧维持禁令，没有答应西夏的要求。

宋夏和约议定后，元昊于庆历四年五月便用“夏国主”的名义向宋称臣，并送达“誓表”。表中言：“两失和好，遂历七年，立誓自今，愿藏盟府。其前日所掠将校民户，各不复还，自此有边人逃亡，亦无得袭逐，悉以归之。臣近以本国城寨进纳朝廷，其栲栳、镰刀、南安、承平故地及它边境蕃汉所居，乞画中央为界，于界内听筑城堡。朝廷岁赐……乞如常数，无致改更。臣更不以

① 《长编》卷一三九，庆历三年二月，乙卯。

② 《宋史》卷二九五《孙甫传》。

它事干朝廷。今本国自独进誓文，而辄乞俯颁誓诏，善欲世世遵承，永以为好。倘君亲之义不存，或臣子之心渝变，使宗祀不永，子孙罹殃。”① 同年十二月，宋廷派出册礼使，赐元昊“夏国主印”，复好以后，“约称臣，奉正朔，改所赐敕书为诏而不名，许自置官属，使至京时就驿贸卖，宴坐朵殿。至其国，相见用宾客礼。置榷场于保安军及高平砦，第不通青盐。”宋夏和议至此告成。

第三节　夏辽间的战与和

一、夏辽关系的恶化

西夏拓跋氏势力的兴起与发展，既与宋辽长期对峙争战的形势紧密相关，也与辽联夏制宋的战略密不可分。

西夏与辽建立起战略联盟关系，开始于继迁时期。继迁反宋之后，为了扩大自身势力，不失时机地利用宋辽对抗的有利形势，采取联辽方针，向辽俯首称臣，以争取辽的支持。所谓“吾不能克复旧业，致兹丧败，兵单力弱，势不得安。北方耶律氏方强，欲将假其援助以为后图”②。因此，“潜结契丹，互为犄角”③，通过臣属于辽，结为姻亲，以互相声援，牵制宋朝。而此时正是辽宋关系紧张之际。宋虽在第一次幽州之战中败于辽朝，但收复燕云“以尽复唐之故疆”的决心未变，因而辽统治者也需要在抗宋中寻找盟友，壮大力量，继迁的归附适当其时。“河西为中国右臂。向年府州折氏与银、夏共衡北汉，致大兵援应无功，今李氏来归，国之利也”④。因此，辽圣宗也有意利用继迁牵制宋朝。于是，双方在共同的战略利益基础上，一拍即合。雍熙三年(986年)辽授继迁为

① 《长编》卷一五二，庆历四年十月，己丑。

②④ 《西夏书事》卷四。

③ 《宋史》卷三二五《刘平传》。

定难军节度使，许嫁以义成公主。双方正式结成联盟，对继迁而言，提高了自己在蕃族部落中的声望和号召力，“渐以强大”①。而对辽而言，达到了利用继迁牵制和孤立北宋的目的。此后，“北虏西戎合谋，并力夹困中原”②，造成了北宋西、北边境的严重边患。

随着宋辽关系的日益紧张，辽对继迁更是加意笼络，初封其为夏国王，后又改封西平王。德明继立后，辽夏之间的这种战略关系得到继续保持，辽册封他为尚书令，更封大夏国王。至元昊时，“援契丹为亲，私自相通，共谋寇难，缓则指为声势，急则假其师徒，至有犄角为奇，首尾相应。彼若多作牵制，我则困于分张。盖先已结大敌之援，方敢立中原之敌”③，从而使自己的势力得到了迅速发展。但是，夏与辽结成盟友，只是为了对付共同的敌人宋朝而互相利用的结果，双方各有目的，同床异梦。随着形势的不断发展变化，夏辽关系自然难免会出现波折、摩擦和矛盾。

继迁在靠拢辽朝以扩大自己声望的同时，也不断同宋联系，以取得经济利益。他这种对宋时战时和、若即若离、藕断丝连的态度，引起了辽朝的猜忌。淳化二年（991年），辽圣宗不满继迁暗通宋朝，派使者持诏书前往警告，“李继迁受贿，潜怀二心，（韩德威）奉诏率兵往谕，继迁托以西征不出，德威至灵州俘抢而还。”④ 宋大中祥符六年（1013年），辽西南属地的党项羌部落不堪重赋，纷纷叛逃，其中有不少人投奔西夏。辽圣宗为了堵塞西夏和辽属党项部落私相连结的通道，下诏德明：“今党项叛，我欲西伐，尔当东击，毋失犄角之势。”⑤ 但德明却置之不理。引起了辽对西夏的不满。五年后，吐蕃王并里尊为解决朝贡辽朝路程迂

① 《宋史》卷四八五《夏国上》。

② 《范文正公政府奏议·奏元昊乞更不问》。

③ 《长编》卷一二四，宝元二年九月，丁巳。

④ 《辽史》卷八二《韩德威传》。

⑤ 《辽史》卷一五《圣宗纪六》。

远的困难，请求假道夏境，被德明拒绝，致使吐蕃停止了对辽的朝贡，加深了辽对西夏的嫉恨。宋天禧四年（1020年），辽圣宗打着狩猎的幌子，亲率大军直侵凉州（今甘肃武威）北境，德明不甘示弱，也发兵抵抗。

西夏虽向辽朝“岁贡”不绝，但并非死心踏地，而是对辽常怀戒心。即使是契丹以兴平公主下嫁，并封元昊为驸马都尉、夏国公时，元昊仍心存戒备，“辽遣兵卫公主至兴州，元昊以数万骑托言亲迎，留屯府州境，知州折惟忠率麾下备御戒”①。元昊即位以后，随着势力的膨胀，对以前臣属辽朝而出现的“自婚契丹，岁时贡献，悉取资于蕃族，财用渐乏”② 的情况极为不满，于是对辽开始分庭抗礼，双方的裂痕越来越大。宝元元年（1038年），兴平公主死，辽兴宗耶律宗真听说元昊平时同公主感情不和，遣使加以诘问。庆历二年，辽以“吐浑、党项多鬻马夏国，诏谨边防”③。元昊“数遣人于吐谷浑、党项诸处市马，契丹主虑其势盛，禁约诸蕃，令缘边筑障砦防遏之”④。元昊宣布独立后，即开始大举进攻北宋，起初受到了辽朝的支持。辽一度装腔作势，调集重兵，准备南伐，“欲复周世宗所取关南之地”。辽的目的，不过是企图借宋夏交恶之机，从宋攫取更大的经济利益。并且借口调解宋夏纷争，向宋索取大量财物。“元昊称臣纳款，我愿指之劳耳，汝当以二十万与我”⑤。同时，辽扶持西夏，目的是为了利用西夏牵制宋朝，但并不希望在自己的西边出现一个势力强大的政权。因此，西夏对宋用兵的节节胜利，给辽朝以极大的震撼，引起了辽统治者的极度嫉视和不安。这样，在使宋朝满足了自己的要求后，辽于庆历三年遣使敦促西夏停止对宋战争，甚至不惜以重兵压境，压

---

① 《西夏书事》卷十一。

② 《西夏书事》卷五。

③ 《辽史》卷一九《兴宗纪二》。

④ 《西夏书事》卷十六。

⑤ 《涑水纪闻》卷十一。

西夏与宋议和。元昊虽表面答允，但内心里却十分不满和怨恨。双方的矛盾进一步加剧。“契丹始与元昊相约以困中国，前年契丹背约与中国复和，元昊怒契丹坐受中国所益之币，因此有隙，屡出怨辞。契丹恐其侵轶，于是压元昊境，筑威塞州以备之。而呆儿族累杀威塞役兵，契丹又疑元昊使来，遂举兵西伐”①。阴山沿边地区原属辽朝，同西夏的东北边境相邻。这时居住在夹山一带的岱尔族有800户叛附西夏，辽境内的党项羌部落为元昊所诱而投附西夏的也一天天增多。辽于是出兵攻打党项羌部落，但党项羌由于暗中得到元昊的支持，击败了来攻的辽军。辽兴宗遣使责问，元昊态度傲慢，“自称西朝，谓契丹为北边。又曰，请戢所管部落，所贵不失两朝欢好。宗真既以强盛夸于中国，深耻之”②。

由上述可见，夏辽矛盾由来已久，积怨甚深。双方既为利益相同而暂时结合，又必然会由于利益冲突而导致分裂。矛盾发展的结果，双方之间的战争就难以避免地爆发了。

二、夏辽战争

庆历四年五月，辽朝征集军队，准备大举讨伐西夏。声言“元昊曩自先朝，求为矩援，据一方之裂壤，追三世所袭封，枭音易变犬程多端，忘牵豢之深恩，肆狂悖之凶性。擅诱边谷，巧牒欢邻，罪既贯盈，理当难赦。是以躬驱锐旅，往覆危巢”③。元昊及时获取了这一情报，于是降低与宋议和的条件，很快同宋订立和约，以便腾出手来集中力量对付辽朝。

庆历四年九月，辽兴宗发兵16.7万人，兵分3路向西夏发动大举进攻。其部署是：以皇太弟耶律重元为马步军大元帅，率领骑兵7000人为南路；以北院枢密使韩国王萧惠领兵6万为北路；

① 《长编》卷一五一，庆历四年八月，甲午。

② 田况：《儒林公议》卷下。

③ 《辽文汇》卷二。

兴宗亲率10万大军为中路，企图分进合击，一举荡平西夏。辽3路大军齐头并进，渡过黄河，长驱直入400里。元昊在贺兰山北指挥左厢夏军迎战萧惠率领的辽北路军，屡战不利。元昊认识到辽军兵众势强，难以力胜，于是改变策略，采取避敌锋芒，保存实力的方针，以待机破敌。为此，派使者向辽谢罪请和，答应辽军撤退后，即收拾诸叛族奉还辽朝。不久，元昊果真率领叛逃到西夏的各部首领来到阵前请降，“折箭为誓”，“伏罪”自新①。在卑辞求和的同时，元昊抓紧做好各项备战工作，等待时机成熟时反击辽军。这时萧惠向辽兴宗建议，应乘夏乞和之机将其歼灭，否则将后悔莫及，这一建议被辽兴宗采纳。元昊闻讯，即下令退兵，一连后撤100余里，并放火烧光沿途野草。跟踪追击的辽军，人马疲惫，无草无食，无计可施，只得答允议和。但元昊却故意拖延时间，待到辽军人马更加饥疲之时，下令向辽军发起反攻。两军交锋，开始时夏军被辽军包围，处境险恶。后来“大风忽起，飞沙眯目，军乱，夏人乘之，蹂践而死不可胜计”②。辽军大败，兴宗“单骑突出，几不得脱”③，驸马萧胡覩和近臣数十人被俘。

此役结束后，元昊主动遣使至辽，归还俘虏，要求议和。“元昊乞降，帝以前后反覆，遣滴冽往觇诚否”④。同时，辽兴宗对此次失败却耿耿于怀，发誓要报一箭之仇以洗刷耻辱。而元昊对辽也是心存戒备，并非诚心归服。他在临终时曾叮嘱子谅祚：“异日力弱势衰，宜附中国，不可专从契丹。盖契丹残虐，中国仁慈。顺中国则子孙安宁，又得岁赐官爵。若为契丹所胁，则吾国危矣。”⑤宋皇祐元年（1049年）六月，辽兴宗乘元昊新丧之机，再次大举进攻西夏。其兵力部署依旧是分兵3路：以韩国王萧惠为河南道

---

① 《西夏纪》卷十。

② 《辽史》卷九三《萧惠传》。

③ 《辽史》卷一〇九《罗衣轻传》。

④ 《辽史》卷九五《萧滴冽传》。

⑤ 《西夏书事》卷十九。

行军都统，赵王萧孝友、汉王贴不为副都统，率领南路军渡过黄河，向河套地区推进，指向西夏东境；以耶律敌鲁古为北道行军都统，突入西夏右厢地区，南下进攻凉州。辽兴宗自率中军，以天齐王耶律重元、北院大王耶律仁先为先锋，自率主力随后跟进。九月，南路辽军沿黄河前进，战舰粮船，绵亘数百里。萧惠自以为人多势众，骄傲轻敌，不加戒备。夏军突然从高坡冲下，突袭辽军。辽南路军猝不及防，死伤惨重。辽中路军闻讯撤军。十月，北路军至贺兰，俘元昊妻及官僚家属，并经过血战歼灭了前来迎战的3000夏兵，辽将萧慈氏孥（慈氏女）战亡。至此，辽攻西夏河南、淳州之战，即以无功而还宣告结束。

夏军虽然两次击败了辽军的大规模进攻，但也付出了重大代价，更重要的是西夏综合国力难以同辽长期抗衡。于是在宋皇祐二年，西夏帝谅祚向辽上表称臣。辽自以为大国颜面得到了保全，加上在战争中接连遭到惨败，感到一时难以消灭西夏，便允许了西夏的请和。此后，由于西夏在同宋的对抗中逐渐失去原先的优势，处境日益危殆，因而对辽的依赖也越来越强，前往辽朝贡庆吊以及乞援的使者不绝于途，这种关系一直持续到辽被金灭亡。

第四节　宋夏战争的再度爆发

宋夏和约订立之后，双方之间虽没有爆发大规模战争，但是边境纠纷和冲突却一直未断。如宋嘉祐二年（1057年）西夏军队攻宋麟、府二州；治平元年（1064年）西夏骚扰宋秦、凤等州；治平三年西夏攻宋大顺城，等等。所谓“累年以来，数兴兵甲，侵犯疆陲，惊扰人民，诱胁熟户，荡覆族帐，亡失生业，被边数路，略无宁岁”①。宋廷为此屡次下诏指责西夏：“夏国人骑或胁略近边熟户，或侵践当界民畴，或借以金钱，赐亡命之卒，或诱以官爵，

① 《华阳集·赐夏国主令遣熟户仍不得侵践地界诏》。

致无赖之夫，为日滋深，其害未已。”① 双方冲突的不断发展，又演变成大规模的战争。

一、宋夏战争再起的背景

随着对宋对辽战争的胜利和个人权势的增长，元昊由志得意满，逐渐陷入骄奢淫逸的泥坑之中。他大兴土木，在天都山（今宁夏海原县境内）修筑雄伟壮丽的宫苑，作为游玩的场所。在兴庆府城内建避暑宫，亭榭台池，逶延数里。还役使丁夫数万人，在贺兰山东侧建造离宫，大至“数十里，台阁高十余丈，日与诸妃宴游其中”②。

元昊的骄奢淫侈不仅引起了人民的不满，也促使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激化。史书记载，元昊又“纳没藏讹庞之妹，生谅祚而爱之。宁令受（即宁凌噶）之母（即野利氏）恚忌，欲除没藏氏，授戈于宁令受，使图之。宁令受间入元昊之室，卒与元昊遇，遂刺杀之”③。元昊临死前遗嘱传位从弟威噶尔宁。大首领没藏讹庞以外戚身份表示反对，认为“夏自祖考以来，父死子继，国人乃服”，于是把未满周岁的谅祚拥上帝位。由于谅祚年幼，没藏讹庞以母舅身份担任国相，并将女儿许配谅祚，手握重权，骄横跋扈。谅祚随着年龄渐长，对讹庞的专权极为不满。时谅祚倚乳母的丈夫高怀正、毛维昌为亲信，高怀正、毛维昌“恃其宠，时与国事，或采民间利弊闻，讹庞心恶之。会高怀正以货国人银，毛维昌窃衣囊胥（元昊）盘龙服，事觉，讹庞诛其全家。谅祚止之，不可”④，更加深了双方的矛盾。谅祚和讹庞的媳妇梁氏私通，梁氏告讹庞谋叛，谅祚于是以此为借口，联合讹庞的政敌漫咩将讹庞

① 《西夏纪事本末》卷二十一。

② 《西夏书事》卷十八。

③ 《梦溪笔谈》卷二五。

④ 《西夏书事》卷二〇。

及其家族全部处死。时“有漫咩者，其官高于讹庞，然势力反出其下，于是亦恶讹庞。谅祚乃与漫咩等举兵诛讹庞，灭其族”①，并杀配偶没藏氏，以梁氏为后。

谅祚亲政后，以妻弟梁乙埋为家相，上书宋朝，改从汉仪。宋治平四年（1067 年），谅祚死，子秉常继立。秉常年仅 7 岁，由母梁太后摄政，梁乙埋作国相，恢复蕃礼，解除宗室重臣嵬名浪遇的军权。“秉常之世，执国政者，有嵬名浪遇，元昊之弟也，最老于军事，以不附诸梁，迁下治而死”②，梁氏一家遂把持了夏朝国政。宋熙宁九年（1076 年）秉常亲政，仰慕中原文化，下令以汉礼代蕃仪，引起了保守派的强烈不满。梁太后发动政变，监禁秉常，导致西夏统治集团的对抗和分裂。梁氏“幽秉常于兴州之木砦，距故宫五里许。令乙埋与罔萌讹等聚集人马，斩断河梁，不通间耗。于是秉常旧时亲党及近上用事诸酋，各拥兵自固。乙埋出银牌招谕，不从，国内大乱”③。连绵不断的内讧，削弱了西夏自身的力量，给宋以可乘之机。

与西夏内乱不已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年轻有为的宋神宗于治平四年（1067 年）登上帝位。宋神宗每每念及百余年来宋朝在辽夏虎视眈眈之下，萎靡不振，虽竭力以谋自保，犹有惶惶不可终日之势的时候，便悲愤不已。因此奋然谋雪数世之耻，大力整军经武，巩固边防，励饬战士，发誓“用武开边，复中国旧地，以成盖世之功”。但是“累世以来，夷狄人众地大，未有如今契丹”④，要制服强大一时的辽朝，并非易事。而西夏则相对人少势弱，较易制服。于是宋神宗即位以后，便积极谋划进攻西夏。

就在宋神宗即位的同年，宋知青涧城种谔突袭西夏绥州，逼降其守将嵬名山，获户口 1.5 万，兵 1 万人。谅祚举兵报复，诱

---

① 《西夏书事》卷十三。

② 《梦溪笔谈》卷二五。

③ 《西夏书事》卷二五。

④ 《长编》卷二三六，熙宁五年闰七月，戊申。

杀宋保安军杨定等人。谅祚死后，宋欲以绥州交换在延州之战时被夏占领的安远、塞门二寨，而夏则想先得绥州，被宋拒绝。宋于是城绥州，改名绥德城。熙宁三年（1070年）八月，夏军大举进攻环庆路，“兵多者号三十万，少者二十万，围或六七日，或一二日”，游骑至庆州（今甘肃庆阳）城下，造成“陕右大震”①。宋派韩绛宣抚陕西，攻占夏之啰兀城（今绥德、米脂西北），大破夏军，然后以众2万增筑啰兀城，赐名嗣武寨，以此作为进取陕西北部横山地区的基地，居高临下，威逼兴、夏地区。西夏素来视横山为自己的生命线，因此全力反攻，连陷宋新筑的寨堡。宋进取西夏的计划受挫。

在此情况下，宋神宗改变西进方略。早在熙宁元年，王韶就以其“访采边事”的亲身经历，献《平戎策》三篇，“以为西夏可取。欲取西夏，当先复河、湟，则夏人有腹背受敌之忧”。所谓河湟地区，即今甘肃临洮、兰州市至今青海省的乐都和西宁一带及其以南沿洮河的地区。当时在这一带居住着吐蕃族的一些互不统属的部落。这一地区北接西夏右厢，“夏人比年攻青唐不能克。万一克之，必并兵南向，大掠秦渭之间，牧马于兰会，断古渭境，尽服南山生羌，西筑武胜，遣兵时掠洮河，则陇蜀诸郡，当尽惊扰”②。王安石也认为：“今所以招纳生羌者，正欲临夏国，使首属顾惮，然后折服耳。”③ 即要制服西夏，必先控制河湟地区，把居住在西夏南边的一些吐蕃独立部落制服，斩断西夏右臂。这一建议被宋神宗采纳。熙宁四年八月，宋设置洮河安抚司，任命王韶为长官，开始经营河湟地区。熙宁五年五月，又以古渭寨为通远军，由王韶兼任知军事。八月，王韶率军打败那里的吐蕃军队，拓地1200里，招附30余万口。十月，宋在此地设熙河路，以王韶为经略安抚使。次年初，王韶率军占领河州，继又进军1800里，

---

① 《长编》卷二一四，熙宁三年八月，庚辰、辛巳。

② 《宋史》卷三二八《王韶传》。

③ 《长编》卷二三〇，熙宁五年二月，癸亥。

占领宕、岷、叠、洮等州幅员2000余里的广大地区，先后招抚蕃族30余万帐。宋斩断西夏右臂的战略企图得以实现，伐夏时机业已成熟。元丰四年（1081年）四月，西夏发生政变，秉常失位被囚，宋廷以为这是千载难逢的良机，于是决意西征。夏宋之间大规模的战争再度爆发。

二、宋夏战争经过

元丰四年七月，宋神宗发兵30万，五路分进，合击西夏，企图一举将西夏荡平。其具体部署是：王中正率兵6万及民夫6万自河东(今太原)西进；种谔率鄜延路5.4万及畿内7将兵3.9万，分为7部向北西进；高遵裕率环庆路兵8.7万及民夫9.5万北进；刘昌祚率泾原路兵5万受高遵裕节制北进；李宪率熙河、秦凤兵自熙河向东北进。同时令吐蕃大首领董毡率兵3万“过河攻取凉州”，以吸引和牵制西夏右厢兵力。宋军的作战计划是：泾原、环庆两路兵先攻取灵州；河东、鄜延两路先攻取夏州，再攻环州，然后五路会攻兴州。宋大举兴兵的消息传来，梁太后急忙召集群臣访问对策，少壮派将领纷纷主张出兵迎战，唯独有一老将进言：“不须拒之，但坚壁清野，纵其深入，聚劲兵于灵、夏，而遣轻骑绝其餽运，大兵无食，可不战而困也。”① 梁太后采纳了这一建议。

宋军发起进攻后，种谔率部自绥德出发，攻打米脂寨，夏增兵来援，被种谔击败，夏军大溃。宋军乘胜追击，斩首8000级，接连攻克夏州、石州、银州。但当进至夏州索家平时，由于军粮匮乏，又逢天降大雪，士兵溃散，后来只有3万人归队。

王中正部从鄜州出发，渡无定河，循水北行，沿途均是沙湿地区，兵马多遭陷没，当进抵宥州奈王井时，军粮告竭，士兵死亡2万人。

---

① 《宋史》卷四八六《夏国下》。

刘昌祚率部进至磨脐隘（灵州南100余里），击败二三万守隘夏兵的抵抗，夺取关隘，然后乘胜直进，直抵灵州城下。高遵裕惟恐刘昌祚独成大功，命令他暂缓攻城，等待后续部队到达。但当高遵裕部赶至灵州城下时，夏军已作好了防御准备。宋顿兵坚城之下，久攻不克。夏决黄河水淹灌宋营，又派兵抄绝宋军粮道，士兵冻溺饿死者甚多，形势万分危急。宋廷下令撤军，高遵裕部在撤退时被夏兵追击而溃，只剩残兵1.3万人。

李宪部在攻克兰州古城后，东进占领龛谷（今甘肃榆中县境），然后在天都山下扎营。获知前线失利的消息，撤回熙河路。宋军此次大举伐夏，以失败告终。

宋军此战失利，其原因依然是缺乏集中统一的指挥，各部之间各行其是，互不协同；将帅无能，五路将领中竟有两人是宦官；加上深入夏境，后勤补给困难，导致最终失利。当然，此次灵州之战，对宋而言也并非一无所获，首先是占据了横山半数地区，"夏人所恃以强国者，山界部落数万之众耳。按其地誌，朝廷今已据有其半"①，从而使"陷没百年"的银、夏、宥诸州一度重新列入宋朝版图。其次是消除了宋人对西夏的畏惧心理，使宋人认识到"今日西夏无继迁、元昊之强，中国有练卒精甲之备，苟将帅得人，固无足畏"②。反观西夏，虽最终击退了宋军的大举进攻，但经过这次战役，元气大伤，损失惨重。诱敌深入，坚壁清野的结果，"悉其精锐，渡河保兴灵"，使宋军得以长驱直入，顺利进占银、石、夏、宥诸州，以至横山北侧的一些废城旧寨都被宋军控制，于是夏人在"横山之地沿边七八百里中，不敢耕者至二百余里。岁赐既罢，和市亦绝，虏中匹帛至五十余千，其余老弱转徙，牛羊堕坏，所失盖不可胜数"③。

灵州之战后，李宪奏请再起大军，集中主力于泾原一路，"自

---

① 《长编》卷二八五，熙宁十年十月，丙戌。

② 《长编》卷三六六，元祐元年二月，丙子。

③ 《宋文鉴》卷五五，苏轼《因擒鬼章论西羌夏人事宜》。

西宁寨进置堡障，直抵鸣沙城，以为驻兵讨贼之地”①。种谔主张经营横山，巩固和扩大这一地区，作为进攻西夏的前进基地，“横山亘袤，千里沃壤，人物劲悍，善战多马，且有盐铁之利，夏人恃以为生。其城垒皆据险隘，足以守御。兴功当自银州始，其次迁宥州于乌延，又其次修夏州。三郡鼎峙，则横山之地已囊括其中。又修盐州，以据两地之利。如此横山强兵、战马、山泽之利，尽归中国，其势居高，俯视兴灵，可以直覆巢穴。又其次修筑兰、会，以尽横山之地”②。沈括亦“请城古乌延城，以包横山，使夏人不得绝沙漠”③。元丰五年（1082年）七月，宋派徐禧巡视边防，徐禧也主张在银、夏、宥3州交界处修永乐城（今陕西米脂县西），这一建议被宋廷采纳。徐禧于是发兵民动工修筑，城成后名银川寨。徐禧留下曲珍率万人守城，自率大军退还米脂。九月，夏军30万进攻永乐城，大将高永亨认为城小人寡，又无水源，难以防守，徐禧不听，率领大军进入永乐城。夏军进逼城下，高永亨建议乘夏军立足未稳而击之，徐禧又不听，以万人列阵于城下。不久，夏军渡河而前，徐禧又拒绝了乘其半渡而击的建议。夏军安然渡河之后，向宋军展开猛攻，宋军战败，残卒入城。夏军将永乐城团团包围，并切断城中水源，宋军战死渴死者大半。宋廷派沈括、李宪率兵增援永乐城，又为夏军所阻。夏军猛攻，永乐城破，徐禧等战死，将士伤亡万余人。夏军进至米脂，耀兵城下而还。

总计灵州、永乐之战，宋官军、熟羌义保（民兵）死者60万人，钱粮损失不可胜计。神宗受此沉重打击，锐气尽消，无意再举西伐。而西夏则向宋展开反攻。元丰六年二月，夏军数十万围攻兰州，宋守将李浩闭城拒守。部将王文郁于夜间率敢死队700人缒城而下，各持短刀冲击夏军，夏军溃败，奔渡黄河，溺死者甚

---

① 《宋会要辑稿·兵》二八之二五。

② 《长编》卷三二八，元丰五年七月，丙戌。

③ 《宋史》卷四八六《夏国下》。

众。五月，夏军再攻兰州，围城9天后退走。连续不断的争战，使夏宋双方都精疲力竭。夏于是遣使朝于宋，宋神宗亦答应其求和，岁赐悉如其旧。但由于归还被宋占领的疆土的要求遭到宋的拒绝，夏遂于元丰七年正月，出动号称80万的大军再攻兰州，急攻10昼夜不克，因粮尽解围而去。

元丰八年正月，宋神宗去世。次年七月，夏主秉常也死，于是双方边境相对平静数年。元祐五年（1090年），西夏向宋求和，要求宋归还兰州和米脂等5寨，宋则以索取永乐之战时被俘军民作为交换条件。后来由于兰州战略地位极其重要，关系着熙河一路的安危，"兰弃则熙危，熙弃则关中震"，"若一旦委之，恐后患益前，悔将无及矣"①。"自通远至熙州，才通一径，熙之北已接夏境，今自北关辟土百八十里，濒大河，城兰州，然后可以扞蔽。若捐以予敌，一道危矣"②。因此，宋政府只将米脂、葭芦、浮图、安疆4寨交还西夏。由于划界问题悬而未决，边境战争依旧未能停止。元祐六年（1091年），西夏大举入侵宋熙河、兰岷、鄜延等路及麟、府二州，被宋军击退。次年，夏军又进攻环州，被知庆州章楶击败。绍圣三年（1096年）十月，夏梁太后和国主乾顺亲率号称50万的大军，攻宋鄜延路，取宋金明寨，宋守将张谕以下2800人均战死。

绍圣四年后，鄜延路经略使吕惠卿等人力主反攻，攻克宥州，并令诸道进筑堡寨以逼夏。知渭州章楶在好水川南岸筑平夏城、灵平寨。"一则要占据地利，倾覆贼巢；二则亦欲招置弓箭手，耕凿种孳，使之自卫家室，渐减戍兵"③。宋在沿边诸路一共修筑城寨50多所。尤其是平夏城、灵平寨，位置正在葫芦河川，是夏兵出入要道，北对兴、灵，西趋天都，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因此，在筑城之时，便不断遭到夏兵袭扰。元符元年（1098年）十月，梁

① 《宋史》卷三三二《穆衍传》。

② 《宋史》卷三三二《孙路传》。

③ 《长编》卷五〇五，元符二年正月，丁巳。

太后和乾顺率领夏军40万围攻平夏城，昼夜急攻。章楶在加强防守的同时，派兵出击，打败夏军，俘其勇将嵬名阿埋和监军妹勒都逋等，西夏为之震动。宋在新占领地区建立西安州（今宁夏海原县西）和天都寨（海原县南）。这一地区历来是“西界膏腴耕牧衣食根本之地”，“介五路间，羌人入寇，必先至彼点集，然后议所向，每一至则五路皆竦”①。宋占有这一地区后，使夏宋对峙形势为之一变。“朝廷出师常为西人所困者，以出界便入沙漠之地，七八程乃至灵州，既无水草，又无人烟，未及见敌，我师已困矣。西人之来，虽已涉沙碛，乃在其境内，每于横山聚兵就粮，因以犯塞，稍入吾境，必有所获，此西人所以常获利。今天都、横山尽为我有，则遂以沙漠为界，彼无聚兵就粮之地，其欲犯塞难矣”②。因此，“只天都与熙河边面相接，所包括幅员盖千里，河东、鄜延、环庆边面亦各相通，此诚非常不世之效也”③。

元符二年春，夏梁太后卒，遣使告哀于宋，上表谢罪，求复通好。同时通过辽从中斡旋，宋哲宗才答应了西夏的求和。宋徽宗即位以后，双方战事仍时有发生。政和四年（1114年）宋派童贯为陕西经略使，总领永兴、鄜延、环庆、秦凤、泾原、熙河六路军事。童贯继续推行“出寨进筑”的策略，步步进逼，西夏形势更是日益危殆。最后西夏被迫央求辽出面请和，宋始于宣和元年（1119年）下令全线停战。西夏与北宋的战争至此方告结束。

三、简评

这一时期的宋夏战争，与西夏立国初期对宋战争屡战屡胜的情形相比，已大为不同，呈现出胜负交织、有胜有败的特点，并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在同宋的争战中逐渐失去了原有的优势，而

① 《宋史》卷三五三《张叔夜传》。

② 《长编》卷五〇〇，元符元年七月，甲子。

③ 《长编》卷五一〇，元符二年五月，癸亥。

渐居下风。探讨其中的原因，有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战争毕竟是交战双方综合实力的较量。就宋夏双方的经济实力、军队数量等各方面情况而言，西夏明显处于劣势，难以进行长期而持久的战争。因此，西夏在同宋的交锋中，或可取胜于一时，但随着战争的持续进行，其国小人少物力不足的劣势便自然会日益显露出来。

其次，元昊后期，随着对宋战争的胜利和个人权势的增长，骄矜自满，逐步陷入了腐化享乐的泥潭之中。在他死后，继位者多为幼主，母后主政，外戚专权，统治集团内部矛盾尖锐，为争权夺利而不断发生内讧，大大削弱了西夏的力量。而宋朝方面，则由于宋神宗时厉行新法，进行政治、经济、军事改革，使宋的实力有所增强。此消彼长，西夏在同宋的抗衡中，自然难免处于下风。

再次，宋夏战争中，以步兵为主的宋军虽然不敌党项骑兵的冲击，但据守城垣却是其所长。北宋后期，为扼制西夏，采取了“筑寨渐进”的方针，选择险要，建筑堡寨，步步为营，层层进逼，此举收到了预期的效果，使西夏不断丧师失地，处境日益窘迫。面对困境，西夏束手无策，举措失当，一反其飘忽无常，惯于野战的优长和传统，也仿效宋朝在沿边一带大事兴筑城砦，其结果变成了舍长用短，所谓“羌人生长射猎，今困于版筑，违所长，用所短，可以拱手待其弊，无烦有为也”①。

最后，随着汉化和封建化程度的加深，党项民族固有的尚武精神逐渐趋向衰落。西夏初期，“尚武重法”，“以兵马为先务”。与此同时，他们对中原地区的文化礼仪也极为羡慕。李继迁在戎马倥偬之际，即已“潜设中官，全异羌夷之体；曲延儒士，渐行中国之风”②。及攻下灵州之后，认为此地之民与中原地区风俗习惯相同，“尚礼好学，我将借此为进取之资，成王霸之业”③，因此将

① 《宋史》卷三五四《何常传》。

② 《长编》卷五〇，咸平四年十二月，丁卯。

③ 《西夏书事》卷七。

其作为都城。德明在位时，有意竭力摹仿汉制，“大辇方舆，卤簿仪卫，一如中国帝制”①。元昊虽然注意保持“衣皮毛，事畜牧”的民族特性，但难以抵挡中原地区文明的诱惑，立官制，定服饰，造文字，制礼乐，办学校，建宫苑，“称中国位号，仿中国官属，任中国贤才，读中国书籍，用中国车服，行中国法令”②。谅祚酷嗜中原的典章文物制度，经常同汉人“出入起居亲厚”，甚至废除蕃礼，改从汉仪。秉常也酷爱高度中央集权的汉族封建文明。乾顺更是大力提倡封建儒学，除建立“国学”传授汉族文化外，还特别热心搜求汉族的儒学经典。西夏统治者的一系列“崇儒”、“尚文”之政，加速了西夏汉化和封建化进程，有利于西夏社会的发展和进步。但在汉化和封建化的过程中，也产生了一些汉族文化所固有的弊端，给西夏军事带来了不利影响，导致了积极进取精神的消退，崇实尚武风气的衰落。一些有识之士对此并非毫无认识，如御史大夫谋宁克任就看到：“吾朝立国西陲，射猎为务，今国中养贤重学，兵政日弛”，因此要求“主上既隆文治，尤修武备，毋徒慕好士之虚名，而忘御边之实务也”③。然而在统治集团纵情声色，恣意享乐的氛围里，这种正确的呼声显得过于微弱，没能引起统治者的重视。

总之，这一时期的西夏同前期相比，其固有的优长已消亡殆尽，而国土狭小、经济落后、人力物力不足的劣势又日益显露。因而战略形势开始向有利于宋朝的方面转化，胜利的天平开始向宋朝倾斜。只不过由于宋朝在这时也逐步走向衰亡，才使西夏得以维持其偏处一隅的统治。

---

① 《西夏书事》卷七。

② 《长编》卷一五〇，庆历四年六月，戊午。

③ 《西夏书事》卷三二。

第八章　北宋神宗时期的军事改革

第一节　神宗军事改革的历史背景

一、改革的历史背景

北宋王朝建立之后，经过80年的发展，至宋仁宗统治时期，出现了内忧外患交织，积贫积弱并存的严重问题。从内忧上来看，阶级矛盾日益尖锐激化。宋仁宗庆历年间，农民起义和士兵哗变此伏彼起，接连不断，“一年多如一年，一火强似一火”①。从外患上看，由于民族矛盾相当突出，宋同西夏、辽的关系都很紧张。西夏元昊正式称帝后，不断向宋发起进攻，并接连打败驻守陕西各路的宋军。宋把陕西方面的军队增加到将近40万人，又派去名重一时的大臣范仲淹和韩琦坐镇指挥，却依旧无法制止西夏的侵扰。辽也趁火打劫，乘机要挟，于庆历二年（1042年）陈兵幽燕，进行恫吓，要宋朝交出周世宗时收复的瓦桥关以南10县土地。宋朝无计可施，只得用“屈己增币”的办法换取辽放弃对土地的要求。为了应付不断的内忧和外患，宋统治者大量扩充军队，带来了日益严重的财政危机。

这种贫与弱、忧与患问题的形成，与北宋前期以来所实行的军事政策不无关系。不容否认，宋太祖赵匡胤开创的一整套军事制度，对于清除唐末五代以来武夫犯上作乱的恶习，维护赵宋王朝的统治，确曾起过积极作用。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特别是赵匡胤的继承者们，把这套制度推向了极端，因而使制度本身具

①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〇〇《再论置兵御贼札子》。

有的一些消极方面非但没有消除，反而有了恶性发展，甚至本来是积极的制度，亦走向了反面。例如，基于防范武将犯上作乱的高度集权的军事领导体制严重束缚了将帅主观能动性的发挥。再如，“兵无专主”的更戍制度，也严重影响了部队的管理和训练。

同时，基于“守内虚外”、“强干弱枝”指导思想的消极防御战略和兵力部署，又削弱了国防。宋太宗即位以后，由于两次大举北伐幽州遭到惨败，内部矛盾尖锐，急忙调整内外政策：“国家若无外忧，必有内患。外忧不过边事，皆可预防。惟奸邪无状，若为内患，深可惧也。”① 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北宋政府在防御外敌入侵上，往往单纯依靠在同辽接壤的边境地区开挖塘泺，在同夏接壤的地区修筑堡寨和堑壕，以构成一条漫长的防线。而在兵力部署上，则把防卫京城作为重点。驻扎在京城的，全部是禁兵中的精锐部队殿前司军。而驻防各地的，则是两侍卫司的部队，其战斗力较之驻守京城的部队，明显低下。同时，驻开封的部队也大大超过地方任何一路（包括同辽夏相邻的边境地区）的部队。这种守内虚外的兵力部署，也造成了边防空虚，守备薄弱，给敌人以可乘之机。

特别是为了应付内外战争和“凶年饥岁”大量招兵的制度，致使北宋军队的员额自太祖晚期开始一再膨胀，数量急剧增加。至宋仁宗宝元元年（1038 年）以后，军队员额猛增到 125.9 万人，其中仅禁军马步兵就达到 82.6 万人。而宋朝军队实行的是募兵制，所需俸禄甚多，除正式俸禄外，还有各种各样固定或临时的补助。赡养这样一支数量庞大的常备军，每年要耗去国家财政收入的一大部分，仁宗宝元时，富弼曾说：“自来天下财货所入，十中八、九赡军。”② 庆历以后，曾任三司使的张方平，屡次上奏说：“约计天下财利出入之籍，知天下之所以困，本于兵。”③ 另一位曾任三

---

① 《长编》卷三十二，淳化二年八月，丁亥。

② 《长编》卷一二四，宝元二年九月，丁巳。

③ 《乐全集》卷二三《再上国计事》。

司使的蔡襄，在对仁宗末和英宗初的财政情况作了具体的统计之后认为："天下六分之物，五分养兵，一部给郊庙之奉、国家之费，国何得不穷？民何待不困？""今天下大患者在兵，禁军约七十万，厢军约五十万，积兵之多，仰天子之食，五代而上，上至秦汉无有也，祖宗以来无有也。"① 这种冗兵耗食的严重情况，不仅直接造成了国家的财政危机，还由此引发了连锁反应，造成了政治危机。统治者为解决财政危机，千方百计地加紧搜刮民脂民膏，广大民众生活于水深火热之中，被迫在饥饿的死亡线上挣扎。同时，宋政府虽然花费了巨额的经费养兵，但这些钱又大多落入各级贪官污吏的腰包之中，广大士兵同样处于被压迫、被剥削、被奴役的地位，引起了他们的严重不满。因此，社会各种矛盾日益激化，农民起义和士兵反抗不断发生，此伏彼起，大有星火燎原之势。

二、改革呼声的高涨和改革军政的初步尝试

面对"山雨欲来风满楼"的严峻局势，统治集团中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不能再照老样子继续因循苟且下去，他们都在考虑如何摆脱社会危机，以加强赵宋王朝的统治。

早在咸平三年（1000年），王禹偁就针对时弊，上疏言事，提出了"改辙更张，因时立法"② 的要求。到仁宗时，一部分地位较低的官员，看到宋社会潜伏着的种种危机，不断向宋仁宗发出了要求改革的呼声，指出如果"朝廷自守弊法，不肯更张"，将导致十分危险的后果③。在这股要求改革的浪潮中涌现出的代表人物是范仲淹。

范仲淹（989～1052年），是北宋中期较有影响的政治家，他素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为志，十分关心宋朝

---

① 《蔡忠惠公集》卷十八《国论要目·强兵》。

② 《宋史》卷二九三《王禹偁传》。

③ 《历代名臣奏议》卷三一七。

的长治久安问题，自步入仕途之后，敢于“言朝政得失”，提出了一些兴利除弊的建议。后来，又主持了陕西方面的防务，比较有效地阻止了西夏的进攻，从而名重一时，在士大夫中享有很高的声望。但由于同当权者政见不合，屡遭排斥和打击。庆历之初，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空前尖锐激烈，给宋廷以极大的震撼，多年沉闷的政治空气开始变得活跃起来。宋仁宗在改革呼声的推动下，也“遂欲更天下弊事”①。于是，因循守旧的官僚吕夷简被罢去宰相职务，范仲淹被任命为参知政事，支持范仲淹的韩琦、富弼担任了枢密副使，欧阳修、蔡襄等人任谏官。在这一班朝臣中，名士云集，士大夫交口称誉，宋仁宗也对他们礼遇有加，希望他们能够拿出一个可使天下太平的方案来。

在一片改革呼声中上台的范仲淹，综合他多年的改革建议并加以发挥，于庆历三年九月写成了一篇《上十事疏》，呈献给宋仁宗，作为改革的基本方案。其中包括明黜陟、抑侥幸、精贡举、择官长、均公田、存农桑、修武备、减徭役、覃恩信、重命令等。宋仁宗接受了范仲淹的大部分建议，从庆历三年九月到庆历四年，先后发布了一系列诏令，宣布对官僚选拔和升迁制度进行改革。主要内容有："臣僚非有勋德善状，不得非时进秩"，"凡有善政异绩，或劝农桑获美利、鞠刑狱雪冤枉，典物务能革大弊、省钱谷数多，准事大小迁官升任"；奖励那些有“经国济民”之才的官员，淘汰那些“非才、贪浊、老懦”的官员；对各级官僚子弟靠“恩荫”做官的特权，进行一些限制。规定“自今臣僚毋得以奏荐恩泽及所授命，为亲属乞赐科名，及转官升陟入通判以上差遣。其亲属尝降官降差遣，亦毋得乞以恩泽牵复”。宋仁宗还接受富弼的建议，“选官置局”，把太祖、太宗、真宗三朝典故、法令编纂成书，作为“模范”参照实行，希图达到“颓纲稍振，敝法渐除”的目的②。

---

① 《长编》卷一四〇，庆历三年三月，癸巳。

② 以上见《宋史》卷三一四《范仲淹传》，《长编》卷一四三至一五三有关部分。

这就是所谓的“庆历新政”。

庆历新政所进行的改革是有限的，其主旨只在于整顿腐败的官僚机构。即使是如此，但由于它多少触犯了官僚、权贵的一些既得利益，由此遭到了他们的强烈反对。那些受到限制的皇亲国戚和大官僚以及被撤职的官员结合在一起，“相与腾口”①，攻击范仲淹交结朋党，制造范仲淹阴谋废掉宋仁宗一类危言耸听的谣言，进行恶意中伤。范仲淹和富弼等人被迫离开朝廷，已经宣布的改革法令，也被相继取消，新政仅实行一年多时间，便中途夭折了。

庆历新政失败了，但赵宋王朝的统治危机并未解除，且在继续恶性发展。因而士大夫的改革要求，并未因新政的失败而低沉下来。相反地，随着危机的不断加深，士大夫改变现状的要求愈益强烈，所谓“祖宗以来，以忠厚仁慈治天下，至于嘉祐末年，天下之事似乎舒缓，委靡不振，当时士大夫亦自多厌之，多有文字论列”②。“方庆历嘉祐，世之名士常患法之不变也”③。在士大夫纷纷要求改革的同时，一些官员身体力行，在个别的、局部的地区，相继实行了一些革除积弊的改革措施。

如李参任陕西转运使时，看到当地由于戍兵过多而造成的严重粮荒，便亲自“审订其阙，令民自隐度麦粟之赢，先贷以钱，俟谷熟还之官，号青苗钱”④。实行数年，官仓存有余粮，农民亦减少了高利贷的威胁。再如对差役的改革，李复圭在任两浙路转运使时，因“浙民以给衙前役多破产”，于是“悉罢遣归农，令出钱助长召人承募，民便之”⑤。知明州事钱公辅见应衙前役的乡户贫民，“竭产不足以偿费”，乃“取酒场官卖收钱，视牙前轻重而偿

①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二〇《资政殿学士户部侍郎文正范公神道碑铭》。

② 《元城语录》卷上。

③ 《龙川先生文集》卷一一《铨选资格》。

④ 《宋史》卷三三〇《李参传》。

⑤ 《宋史》卷二九一《李复圭传》。

以钱，悉免乡户，人皆便之"[①]。到江南一带"体量安抚"的韩绛，在朝廷上极言差役之弊，并"创为五则以均衙前役"[②]。越州通判张诜亦"科别人户，籍其当役者，以差人钱为雇人充"[③]，改变了当地衙前役。英宗治平年间，司马光由此而提出了募役法的主张。

在军事方面，针对募兵制在实行过程中产生的一些弊端，很早以来就有人提出了以民兵代替募兵的主张，企图恢复过去寓兵于农的征兵制。宋初曾以"伍保法"把农民编制起来，但到后来逐渐废弛。宋仁宗时"伍保法"又在局部地区得以恢复。如吴育知蔡州时，"按令为民立伍保而简其法，民便安之，盗贼为息"[④]。燕度在陈留县，"又行伍保法以察盗"[⑤]。针对兵不识将，将不专兵的状况，范仲淹在防御西夏时，将鄜延路兵1.8万人配隶6将，平时负责训练，战时轮番出战。而部署、钤辖、都监等，各按官阶，服从约束并掌握相应的职权。经过这番改革，"约束既定，总领不贰，劳逸又均，人乐为用"[⑥]。针对骑兵落后、马匹缺乏的状况，宋真宗时知秦州曹玮便试办了民户养马，以补充官马的不足。宋祁在仁宗时提出，不仅在河北、陕西、河东产马之地可以让民户养马，就是在京东、京西、淮北不产马地区也可以养马。只有这样，"朝廷缓急，差可济用"[⑦]。叶清臣也提出"赋马于河北、河东、陕西、京东西五路，上户一马，中户二户一马"，这样就能"坐致战马二十万匹"[⑧]。

总之，在变法酝酿的过程中，士大夫的改革要求给后来的变法做了思想上舆论上的准备，而个别的局部的改革又从实践上为

---

① 《长编》卷一九一，嘉祐五年二月，乙亥。

② 《琬琰集删存》卷一《韩献肃公绛忠弼之碑》。

③ 《宋史》卷三三一《张诜传》。

④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三二，《吴育墓志铭》。

⑤ 《宋史》卷二九八《燕度传》。

⑥ 徐度：《却扫编》卷一。

⑦ 《景文集》卷二九《又论京东西淮北州军民间养马法》。

⑧ 《宋史》卷二九五《叶清臣传》。

后来的变法奠定了基础。

三、改革的指导思想

长期以来士大夫要求改革的浪潮，以及个别的局部的改革，为后来的变法准备好了条件。嘉祐八年（1063年）三月，庸碌怯懦的宋仁宗病死，宋英宗继位。宋英宗“有性气，要改作”①，“志在有为”，继位不久，即向执政大臣提出了“积弊甚众，何以裁救”的问题②。但垂帘听政“权同处分军国事”的仁宗曹皇后却坚持“祖宗法度不宜轻改”③，加上英宗本人体弱多病，在位期间没有来得及进行任何“改作”就于治平四年（1067年）正月去世。继承皇位的是他20岁的儿子赵顼，即宋神宗。年轻气盛，血气方刚的宋神宗，比起英宗来，“性气越紧，尤欲更新之”④。他在即位之前，就希望能够改变赵宋王朝积贫积弱的面貌。即位以后，这一改革的愿望更加强烈。

为了使改革得以顺利进行，神宗十分重视选好改革人才、建立起领导改革的机构。在选人问题上，他开始把希望寄托在富弼、韩琦、欧阳修等一班元老重臣身上，试图得到他们的支持。这些人在仁宗时曾积极要求变革，并参与了庆历新政的推行。但随着他们政治地位的提高，已经变成了“以一切坚守，无所施为为是”的守旧派人物⑤。从他们那里，宋神宗得到的自然是满心的失望。但是，这并未沮丧他对改革的决心。他于是便把视线转向要求改革的士大夫，在他们中间找到了曾经大声疾呼变法，并在士大夫中享有很高声望的王安石。王安石（1021～1086年），字介甫，江西临川人。庆历二年（1042年）中进士，开始登上政治活动的

---

①④《朱子语类》卷一百三十《自熙宁至靖康用人》。

②《长编》卷二〇一，治平元年五月。

③《宋史》卷二四二《慈圣光献曹皇后传》。

⑤ 叶适：《习学记言序目》卷四八。

舞台。他曾长期担任地方官，对当时社会有较多的了解，对宋王朝统治所面临的危机也有较为深刻的认识。早在嘉祐三年（1058年）他就向宋仁宗上奏了长达万言的《言事书》，系统申述了“变更天下之弊法”的主张。但这个《言事书》送到宋仁宗那里后却如石沉大海，王安石本人也没有受到重视。但是在这期间，王安石却以异乎当时士大夫流俗的“德行”及其渊博的才学，在士大夫中获得到了极高的声誉，以致“当时天下之论，以金陵（指王安石）不作执政为屈”①，“天下盛推王安石，以为必可致太平”②，“介甫独负天下大名三十余年，才高而学富，难进而易退。识与不识，咸谓介甫不起则已，起则太平可立致，生民咸被其泽也”③。

宋神宗还在当太子的时候，就“素闻王安石有重名”④。他即位后，立即起用王安石为翰林学士，允许他可以“越次入对”，直接向皇帝陈述政见。熙宁二年（1069年），任命王安石为参知政事，并按王安石的建议创立了“制置三司条例司”，作为主持变法的机构，由王安石亲自负责，开始实行变法。熙宁三年（1070年）十二月，又任命王安石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宰相），领导变法全面展开。

神宗进行改革、实行变法的基本指导思想，是为了富国强兵，即所谓“修吾政刑，使将吏称职，财谷富，兵强而已”⑤。在实现这一总的目标方面，宋神宗和王安石没有什么不同。但是，在如何实现富国强兵即实现富国强兵的方法、步骤以及富国与强兵的先后次序方面，宋神宗和王安石的看法并不完全一致。王安石认为：“天命陛下为四海神民主，当使四夷即叙。今乃称契丹为叔祖

---

① 《元城语录》卷上。

② 韩琦：《安阳集》附载《忠献韩魏王别录》。

③ 《温国文正司马公文集》卷六〇《与王介甫第一书》。

④ 《长编》卷三五三，元丰八年三月，戊戌。

⑤ 《长编》卷二百二十，熙宁四年二月，庚午。

母，契丹主为叔父，更岁与数十万钱帛，此乃臣之所耻。”① 王安石迫切希望改变这种军事上的积弱状况，但是他认为：“今所以未举事者，凡以财不足故。故臣以理财为方今先急。未暇理财而先举事，则事难济。臣固尝论天下事如弈棋，以下子先后当否为胜负。”②王安石认识到，强大的军力是以雄厚的经济实力作基础的，国不富则军不强。宋中期以后，军事上积弱，财政上积贫。积贫问题不解决，强兵就成了一句空话。同时，宋朝庞大而冗滥的军队也是造成国家财政危机的一大根源。主张把整军和理财结合起来，“唯当省冗费，理财谷，为经久之计而已”。若要从根本上解决积贫积弱的问题，既要整军，更应理财；既要节流，更应开源。即把理财放在优先考虑的地位。而强调理财要“以农事为急，农以去其疾苦、抑兼并、便趣农为急”③。“苟能摧制兼并，理财则合与须与，不患无财”④。王安石还坚信，只要采取各种措施，“因天下之力以生天下之财”，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增加社会财富，国家就可富足，军事就可强盛。

宋神宗虽然也希望国富兵强，但他更多的考虑的是如何摆脱积弱状况。早在即位之前，他就对国家衰弱不振、对辽、夏一再退让妥协的局面悲痛不已、愤愤不满。在即位以后，他发誓以武开边，恢复汉唐故地，建立一番丰功伟业，这从富弼“陛下即位之始，当布德行惠，愿二十年口不言兵”的对话中可以得到证明。从他同王安石的对话中，也可以得到确证。王安石认为“国之大政在兵农”，神宗说：“先措置得兵，乃及农。缘治农事须财，兵不省，财无由足。”王安石说：“农亦不可以为在兵事之后。前代兴王知不废农事，乃能并天下。兴农事自不费国财，但因民所利而利之，财亦因民财而用也。”⑤ 由此可见，宋神宗改革的主要目

---

① 《长编》卷二百三十七，熙宁五年八月，甲申。

②③ 《长编》卷二二〇，熙宁四年二月，庚午。

④ 《长编》卷二六二，熙宁八年四月，甲申。

⑤ 《长编》卷二百十三，熙宁三年七月，丙申。

的，是为了改变积弱的状况，即将军事摆在优先考虑的位置。

改革是一项极其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北宋中期的社会弊端丛生，要改变这种状况不可能一蹴而就，其成效也不可能立即显现。由于宋神宗对改革的艰巨性、复杂性认识不足，加上守旧派对王安石推行的变法措施的不断攻击，使宋神宗发生了动摇。因此，在王安石罢相之后，宋神宗亲自主持变法："神宗尽得荆公许多伎俩，又何用它？到元丰年间，事皆自做，只是用一等庸人备左右趋承耳。"① 同时，由于宋神宗推行改革只是为了急于求得对外战争的胜利，因此，在元丰年间改革的重点也由王安石执政的理财而转向强兵。所谓"元丰之政多异于熙宁，则先志固已变而行之"②。这样，改革的方向和内容就发生了重大变化，向着单纯加强军事力量的道路前进了。

第二节　神宗军事改革的主要内容

宋神宗时推行的改革，涉及到军队建设的方方面面，包括精减整编，加强训练、选拔和培养将才、改善武器装备等等。具体说来，有以下方面的内容。

一、省兵并营

熙宁元年（1068年），神宗下诏："诸路监司察州兵招简不如法者，按之。不任禁军者降厢军，不任厢军者免为民。"③ 按照原来的规定，"兵至六十一，始免，犹不即许也"。宋神宗为此下亲

---

① 《朱子语类》卷一三〇。

② 《宋宰辅编年录》卷一〇《章惇左仆射条》。

③ 《宋史》卷一九四《兵志八》。

笔手诏，规定士兵“五十以上愿为民者，听之”，将退伍年龄提前了10年以上，从而使大量老弱士兵被裁减。

与此同时，按照马军一营300、步军一营400的编制，进行合并。在合并中，有的军营被撤销建制，有的军营规模缩小。经过并营，陕西马步军由327营减为270营，其他各地由545营合并为355营。

熙宁四年（1071年）十二月，又按照合并禁军的办法开始裁并厢兵，规定每指挥不得超过500人。至熙宁八年（1075年），并营工作告一段落。禁军人数共56.8688万人，厢兵人数为22.7627万人，全国军队共额为79.6万余人。与宋英宗治平年间相较，减少了36万多人，而比宋仁宗庆历年间减少了45万多人。元丰年间，军队员额虽有增加，也仅为80多万。

上述改革措施，使“免为民者甚众，冗兵由此大省”。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名存而实缺”的现象，且“部伍整肃”，军队数量减少，不仅没有影响军队战斗力，反而使军队战斗力有所提高。另一方面，冗兵的大量减少，节省了大量财政开支，在并营过程中，宋神宗看到军官队伍的减少，高兴地对辅臣言：“乃者销并军营，计减军校十将以下三千余。除二节赐予及傔从廪给外，计一岁所省为钱四十五万缗、米四十万石、绸绢二十万疋、布三万端、马藁二百万束。庶事若此，邦财岂可胜用哉！”① 如果按照蔡襄所估计的每名厢兵年开支3000缗计算，那么经裁减后，到熙宁年间的军费开支至少比英宗治平年间减省810万缗，而比庆历年间至少减少1350万缗。

二、将兵法

为了提高军队的素质，宋神宗加强整编后军队的训练，其主

① 《文献通考·兵考五》。

要措施就是废除更戍法，推行将兵法。由更戍法的频繁引起的士兵过度劳扰，以及由此而造成的兵将分离、训练缺乏、指挥不力，是宋军队建设的一个严重问题，将兵法就是针对这些弊端而采取的改革措施。

将兵法取代更戍法经历了一个过程，最早可追溯到宋仁宗时期。当时，文彦博说："庆历初，陕西四路之兵，逐路始分数将，每将马步兵不下三、二千人，各自训练，务要精熟。兼得兵将相谙，使唤之际，尽知人人所能，则鲜败事。"① 范仲淹也"首分鄜延路兵以为六将，将各三千余人，选路分都监及驻泊都监等六人，各监教一将兵马。又选使臣、指挥使十二人，分隶六将，专掌教阅"②。这些改革只是局部的。熙宁三年（1070 年）十二月，宋神宗下令缩小更戍法的范围，规定凡是差往他路的"畸零守把兵士"，都"拨还本处"，如在开封府界的河北、京东、京西、淮南等路戍兵，各还本路；在陕西路的京东、京西、河北、河东、开封府界的戍兵，也各还本地等等。其他各种更戍，则以相邻诸路互相调动，调往士兵也以一个指挥为单位，不再派遣"不成队伍"的零散士兵了。这样，诸路"互换差拨，络绎道路"的士兵大为减少，并在一定程度上集中起来。这一措施的实行，不仅为并营的进行提供了方便，同时也给将兵法的推行铺平了道路。

与此同时，曾在范仲淹手下任职的渭州知州兼泾原路经略安抚使蔡挺在所辖泾、渭、仪、原 4 州内，进行军制改革。他"举籍禁兵，悉还府"③，以"五伍为队，五队为陈"，加强训练，"队中人马皆强弱相兼，强者立姓名，为奇兵，隐于队中，遇用奇，则另为队出战"。在阵之上设将，"泾原路内外凡七将，又泾、仪州左、右策应将，每将皆马步军各十陈，分左、右各第一至第五，日

---

① 《历代名臣奏议》卷二三七。

② 《却扫编》卷上。

③ 《宋史》卷三二八《蔡挺传》。

阅一陈”①。这样实际上就打乱了禁军原有的编制，以 25 人为队，125 人为阵，2500 人为将。蔡挺还将 4 州义勇（即民兵）1.5 万人“分五番，番三千人”，“依诸军结陈、队，分隶诸将”，“与正兵相参战守”②。蔡挺担任枢密副使后，又将泾原路的改革稍加变更，推广各地，这就是将兵法。熙宁五年（1072 年），宋神宗“以泾原路蔡挺衙教阵队于崇政殿引见，仍颁其法于诸路”③。但当时只是在某些地区设将。熙宁七年（1074 年）在王安石一度罢相期间，蔡挺提出了一个实施方案，先以开封府界各县、河北、京东和京西的部分禁兵创置 37 将。蔡挺病退之后，宋廷又在其他地区陆续推广将兵法。这样，总计在各路至少设有 143 将④。

将在这时已经不是原来的军官的称谓，而成为军队的一级编制单位，其所辖兵力也不相等，少者几千人，多至 1 万余人。当时每将一般设正将和副将各一人作为统兵官，兵额少的只设单将。在将之下，又有队、部的编制。部和队的编制在汉唐时就已产生。宋神宗“善李靖结队法”，颁“新定结队法”，派宦官李宪交付鄜延路经略安抚使赵卨，“俾讲求，推及诸路”。所谓“新定结队法”，其实与李靖兵法规定的大同小异，也是 3 人 1 小队，9 人 1 中队，50 人 1 大队。同时规定，“选壮勇善枪者一人为旗头”，设“左、右傔”两人，“选勇悍者一人为引战，又选军校一人，执刀在后为拥队”⑤。这 5 人都是队的头目。宋神宗推行将兵法时，每将“各以所将兵多寡，置部将、队将、押队使臣各有差”⑥。熙宁八年（1075 年），宋神宗规定“每二十队差押队一名”，则每名押队须统管 1000 人。当时还设立“将、副、押队使臣禁出谒及见宾

---

① 《东都事略·蔡挺传》。

② 《长编》卷二一三，熙宁三年七月。

③ 《长编》卷二三三，熙宁五年五月。

④ 参见王曾瑜《宋朝兵制初探》，中华书局 1983 年版。

⑤ 《长编》卷二五七，熙宁七年十月，癸巳。

⑥ 《宋史》卷一八八《兵志二》。

客”的专法。由此可见，押队使臣事实上是正、副将的助手。

将兵法实行之后，在将与队之间，还有部一级编制单位，部将是部的统兵官。蔡延庆任泾原路经略安抚使时，参照与交趾作战时的“安南九军法”，将本路“正兵、弓箭手人马团为九将，合百队，分四部，为左、右、前、后”①，每将分左部、右部、前部、后部，每部辖25队1250人。后来，各部左、右、前、后的番号由数字取代。但在行师用兵之际，又往往抽调各地的军队，临时组编成军。在同交趾作战时，因军队来自陕西、河东、河北、京西等路，故以原来各将为单位，编组为“诸将九军”，即“安南九军法”，9军的番号为中军、左第一军、左第二军、右第一军、右第二军、前第一军、前第二军、后第一军和后第二军。而各军统兵官仍是原来的正将和副将。不久，“安南九军法”又改为5军。如宦官李宪上报陕西军功时，有秦凤路和熙河路混合编组的5军将官名单。在此后的军事行动中，军的编制兵额也屡有变更。如种谔曾以“鄜延兵五万四千，畿内七将兵三万九千，分为七军”，出塞攻击西夏②。永乐之战时，鄜延路兵又编成“蕃汉十余军”。军的统兵官往往就是正将和副将，到宋哲宗时，又出现统制、统领等临时差遣任军的指挥官，并逐渐成为定制。由此可见，自实行将兵法后，禁兵的编制由原来的厢、军、营、都4级，逐渐演变为将、部、队3级，最后在将之上设军，形成了新的4级编制。

宋神宗在推行将兵法之后，为加强部队的训练，提高军队的战斗力，普遍设置诸如指使、巡教使臣、教头、都教头、训练官之类的军官和军吏，专门负责军队的训练事宜。熙宁元年（1068年），枢密院提议，在“陕西、河东选三班使臣及士人任殿侍者，以为河北诸路指使，教可骑军”。翌年，又“选置指使巡教诸军，殿前司四人，马步军司各三人”③。元丰时，又令殿前司和侍卫步

---

① 《长编》卷二九七，元丰二年三月，癸未。

② 《长编》卷三一六，元丰四年九月，乙巳。

③ 《宋史》卷一九五《兵志九》。

军司“各举散直二人为指使”，至于各地军中，也都设置使司，以加强训练。熙宁五年（1072年），宋神宗下诏：“在京殿前、马、步诸军巡教使臣并以春秋分行校试，射命中者第赐银楪，兵房置籍考校，以多少定殿最。”① 熙宁三年（1070年），“亓赟引呈所教排手”，宋神宗“观其进退轻便，不畏矢石，诚为利器”，使命令各“步人指挥”抽调军士，如法教阅，“仍留广捷排手二人为教头”②，以后军中遍置教头。元丰时，又创置都教头，命“殿前、步军司见在营兵各置都教头，指教弩手五指挥，弓手十指挥，枪刀标排手五指挥，各选一人武艺高强者奏差”③。当时从中央派遣教头，到各地禁兵中训练士兵。如“开封府界、京东、西将下兵，每十人取一人，令所差去教头习马射”。“在京弓箭手步人总五十八指挥”，开始派“二十人充教头”，因“分教不给”，不得不增加教头名额④。此外，各将还遍设训练官，宋神宗时，曾普查京东、京西路的训练状况，“比较”“诸将、副押队、训练官、军员、教头赏罚”⑤。

三、设武学

将官素质的低下，是宋军事上积弱不振的一个重要原因。宋曾延用唐代的武举制度，选拔军事人才，但效果甚微。庆历三年（1043年）五月，宋廷为提高将官素质，改变军事人才缺乏的局面，曾“置武学于武成王庙，以太常丞阮逸为武学教授”⑥，但这一举措却遭到了某些臣僚的反对，他们认为“古名将如诸葛亮、羊祜、杜

---

① 《宋史》卷一九五《兵志九》。

② 《长编》卷二一四，熙宁三年八月，甲子。

③ 《长编》卷二九八，元丰二年五月，乙酉。

④ 《长编》卷二九五，元丰元年十二月，戊申。

⑤ 《长编》卷三四八，元丰七年八月，癸巳。

⑥ 《长编》卷一四一，庆历三年五月，丁亥。

预、裴度等，岂尝专学孙吴？立学无谓，故亟罢之"①。这样，武学在建立数月之后即行废罢。宋神宗在推行军事改革的过程中，为选拔和培养人才，把设立武学作为一项重要的改革措施，付诸实施。

熙宁五年（1072年）五月，"枢密院言仁宗时尝建武学，既而中辍，乞复之"。宋神宗因而"诏于武成王庙置武学，选文武官知兵者为教授。凡使臣未参班并门荫、草泽人，许如京朝官保任试验人才弓马，应试武举合格者方许入学，给常膳，习诸家兵法。教授官纂次历代用兵成败及前世忠义之节足以训者讲释之。愿试阵队者，量给兵伍隶习，在学及三年，则具艺业保明考试，等第推恩，未及格者逾年再试。凡试中三班使臣，与三路巡检、监押、寨主；白身与经略司教押军队，准备差使，三年无遗阙与亲民或巡检。如至大使臣，有大两省或本路钤辖以上三人保举堪将领者，并与兼诸卫将军，外任回，归环卫班。仍遣兵部郎中韩缜判学，内藏库副使郭固同判。赐食本钱万缗"②。这个诏令明确规定，武学由兵部主管，并由枢密院选调有军事才能的文武官员组成教授队伍，武学生员的生活费用由国家负担，学员来源于未授职的使臣，荫补的官将子弟及有一定军事知识和技能的平民，经有关官员推荐考试合格，以及武举合格者才能取得入学资格。武学学制3年，经考试合格者，按成绩好坏和入学前的资历实授官职。如入学前已得到低级官阶者，毕业后一般授予巡检、寨主等中级职务，其余分配在各路经略司任初级武官。同时规定，所有武学生员必须先到边远地区任职一段时间，如果在职3年无差错，依例升迁。表现优异者并得到了3位官员举荐，可提拔为统兵将领，并兼带中央16卫将军官阶。俟外任期满，再回朝归环卫官班。毕业考试成绩不合格者，则留武学继续学习，待来年再试。

同年闰七月，宋神宗再次下诏，比照当时的三舍法，对武学作了进一步的规定："武学生员以百人为额，遇科场前一年委枢密

---

① 《长编》卷一四二，庆历三年八月，戊午。

② 《长编》卷二三四，熙宁五年六月，乙亥。

院降宣，命武臣路分都监及文臣转运判官以上，各奏举堪应武举者一人。其被举人遇生员阙，愿入学者听，仍免试。生员及应举者不过二百人，春秋各一试，步射以一石三斗，马射以八斗，或弓八斗，矢弓发中的；或别习武伎副之策略，虽弓力不及、学业卓然者，并为优等，补上舍，以三十人为额。三班使臣无赃罪及私罪情轻，仕族或草泽人无违负亦听入学，量试马射以六斗，步射以九斗，策一道，《孙》、《吴》、《六韬》义十道，以五通为合格。春秋试内舍生，马步射、马战应格，对策精通，士行可称者上枢密院；虽不应而晓术数，知阵法，智略可用，或累试策优等，悉取旨补上舍；武艺又进者，枢密院审察人材，旋加试用。"① 这个诏令明确规定武学生员限额为 100 人，同时在科考前一年从全国各地另选取 100 人，以便在武学生员缺额时，从中遴选递补。并将武学划分为上舍、内舍、外舍。初入武学的生员为外舍生，每年春秋各考试一次，合格者晋升为内舍生。内舍生考试成绩合格者晋升为上舍生。上舍生学行卓异，可直接补官。反之，如果各科成绩多次居于下等，那么则由上舍生降为内舍生，内舍生降为外舍生，直至解除学籍。

武学的课程有军事理论，主要是诸家兵法。武学建立之后，需要有一套军事理论教材。同时，武举考试也需要有一套规范的教科书。为此，宋神宗于熙宁八年（1075 年）下令枢密院，组织力量校理存世兵书，并特别强调："唐李靖兵法，世无完书，杂见《通典》，离析讹舛；又官号物名与今称谓不同，武人将佐多不能通其意。令枢密院检详官与王震、曾收、王白、郭逢源等校正，分类解释，令今可行。"元丰三年（1080 年）夏季，又下诏给国子监，命令他们组织人力"校定《孙子》、《吴子》、《六韬》、《司马法》、《三略》、《尉缭子》、《李卫公问对》等书，镂版行之"。主持这次校书工作的是司业朱服，参与其事的有武学博士何去非等人。这一工作持续了 3 年多，直到元丰六年始告完成，宋神宗随之下令

① 《长编》卷二三六，熙宁五年闰七月，壬子。

颁行，号称《武经七书》，“立之学官，亦以之试士”。

当时的武学除了学习军事理论（各家兵书）外，还要学习军事历史（主要是历代战例），从前人指挥战争的得失成败中吸取教训，总结经验。还有军事学术如布阵、战法及个人武艺等；武学还以“前世忠义之节”为标准，对生员进行政治思想教育，陶冶生员的道德情操，培养生员忠君报国的精神。同时，为提高生员的实际带兵能力和作战指挥能力，给生员配属了一定数目的部队，供他们在实施布阵攻防等实兵演习中使用，使生员能理论联系实际，在实践中得到锻炼和提高。

四、保 甲 法

宋实行募兵制，带来了诸多的社会问题。因此，很久以来，就有许多人极力主张废除募兵制，恢复过去寓兵于农的征兵制。为此，宋神宗时大力推行保甲法。

宋代阶级矛盾激化，民众反抗不断，即使是首都开封附近，也是“寇盗充斥，劫掠公行”①。整顿封建统治秩序，镇压人民的反抗，是推行保甲法的目的之一。熙宁三年（1070 年），曾任开封府曹官的赵子几指出，近年来之所以“寇盗充斥，劫掠公行”，就是由于“专于觉察奸伪，止绝寇盗”的保伍法废弛不张。因此，必须恢复原来“什伍其民”的制度，“各立首领，使相部勒管辖”，才能达到使“富者逸居而不虞寇劫”的目的。认为如果“规模施设推及天下，将为万世长安之计”。熙宁三年十二月，宋廷颁布了由司农寺根据他的奏议制订的《畿县保甲条制》。其内容是：10 家为 1 保，设保长 1 人；50 家为 1 大保，设大保长 1 人；10 大保为 1 都保，设都副保正各 1 人。至熙宁十一年又改为主客户每 5 家组成 1 小保，5 小保为 1 大保，10 大保为一都保。保长由所谓“有心力”的人担任。大保长、都

① 《宋会要辑稿》兵二之六。

副保正，则更明确规定由家财最富者担任。主客户两丁以上，选一人为保丁，可以置备弓箭，进行训练，每大保每夜轮差5人在保内“巡警”。如果同保内有所谓犯“窃盗、杀人、谋杀、放火”等事，“知而不告”的，按“伍保法”论罪。还规定“居停强盗三人以上，经三日，同保内邻人虽不知情，亦科不觉察之罪”；对“外来行止不明之人，并须觉察，收捕送官”①。保甲法首先在开封府地区实行，随即推广于京东、京西、河北、河东、陕西等5路，最后在全国范围内普遍实施，全部保甲总数达到693万人。

此外，宋廷推行保甲法的目的还要使之逐渐替代募兵制，并以此节省大量军费开支。对此，王安石说得非常明确："今所以为保甲，足以除盗；然非特除盗也，固可渐习其为兵。既人人能射，又为旗鼓变其耳目，渐与约免税、上番，代巡检下兵士……然后使与募兵相参，则可消募兵骄志，省养兵财费，事渐可以复古。此宗庙长久计，非小事也。"② 为了达到保甲“与募兵相参”的目的，宋神宗采取了“上番”和“教阅”的两项措施。

上番是全国性的。熙宁五年(1072年)，宋廷先后发布了两道命令，规定主户保丁轮流到各地巡检司上番。“十日一更，疾故者次番代之”，“每五十人轮大保长二，都、副保正一统领之”③。保甲上番的任务，是在巡检管辖下，“教习武艺”，“出入巡警”。在保甲上番后，巡检司下原有的军士大部裁撤，只留下少量军士供役使。接着，宋廷又令“尉司上番保丁如巡检司法”④，县尉司下的弓手也作同样处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各地上番的时间并不统一，如陕西地区是“旬上”，即10天为一期，而“河北、河东等路义勇保甲令于巡检、县尉下上番”，“其上番人并半月一易”⑤。

① 《长编》卷二一八，熙宁三年十二月，乙丑。

② 《长编》卷二二一，熙宁四年三月，丁未。

③ 《长编》卷二三五，熙宁五年七月，壬午。

④ 《宋史》卷一九二《兵志六》。

⑤ 《长编》卷二七四，熙宁九年四月，庚戌。

后来，宋廷还对保甲上番进行一项重要修订，即“诸路五亩以下保甲，更不轮差赴县尉、巡检司，仍免教阅”①。

保甲在各地巡检司和县尉司上番，仅限于维护地方治安，并未作正规军使用。由于上番时间短暂，加上各地保甲上番的数量和规模不等，实施状况不一，事实上也很难进行高质量的军事训练。因此，宋廷更加重视的，还是保甲的教阅。

早在熙宁四年，开封府已规定农隙之时，“保丁肄习武事”，经过校试以后，武艺高强者可以升官或免除部分税役。熙宁八年，又令河北、河东、陕西5路农闲时操练，每年十月至次年一月，义勇保甲分批往州县参加教阅，每期“教阅一月”。后又将河北与河东的冬教时间改为每年十一月至次年二月。上番推行于全国，而教阅仅限于开封府界和北方的河北、河东和陕西地区。

元丰时，宋廷又将陕西、河东和河北“五路义勇并排为保甲”，并实行“团教”和“集教”。集教是将大保长集中教阅，如对开封府界的大保长进行集教时，共派“禁军教头二百七十，都教头三十，使臣十”，共设置教场11所，“大保长凡二千八百二十五人，每十人一色事艺，置教头一”。待到“大保长艺成，乃立团教法，以大保长为教头，教保丁焉”②。“凡一都保相近者分为五团，即本团都，副保正所居空地聚教之”③。据元丰四年（1081年）统计，开封与5路参加教阅的保丁、大小保长和都副保正达69万多人。宋廷还专设提举保甲司，负责保甲的教阅事宜。

五、保马法

战马的匮乏是影响宋军战斗力的一个重要因素。宋朝的军马，原是依靠政府的牧监饲养的，但牧监养马产生了不少严重问题。首

① 《长编》卷二八一，熙宁十年三月，丁未。

② 《长编》卷三〇一，元丰二年十一月，癸巳。

③ 《宋史》卷一九二《兵志六》。

先是占地很多，花费巨大。如河北牧监一马占草地 115 亩，广平监的五六千匹马，占有邢、洺、赵 3 州良田 1.5 万多顷。包拯曾言，漳河南北良田，被水淹没毁坏的有十分之六，其余四分当中的三分又被牧监占有。据叶清臣估计，监牧马仅三四万匹，占田达 9 万顷，年支 100 万缗。其次是养马成本很高，但所养马匹又多不能用，每“驱至边境，未战而冻死者十八九”①。据当时的报告说，河南北 12 监，从熙宁二年至五年，每年出马 1640 匹，但可供骑兵用的只有 264 匹。“余仅足配邮传，而两监牧吏卒杂费及所占地租为缗钱五十三万九千有奇，计所出马为钱三万六千四百余缗而已”，还不到成本的十分之一，亏损达 50 万缗以上。

为了改变这种状况，不少人曾提出民户养马的办法。熙宁初年，群牧使李师中再度提出废除“河南北监牧，省国费而养马于民”的建议②。这个建议在保甲初步编排就绪之后，才被付诸实施。熙宁五年（1072 年）五月，宋神宗下诏：许可开封府界诸县保甲自愿投名养马，马由官府供给，年不过 3000 匹。熙宁六年八月，曾布拟成保马法条例，自开封府界推行于京东、京西、河北、河东、陕西 5 路。其主要条目是：

五路义勇保甲愿养马者，每户 1 匹，富户可养 2 匹，马匹由监牧配给，或官府给钱自买；开封地区总路不超过 3000 匹。五路不超过 5000 匹；养马诸户，三等以上每 10 户为 1 保，四、五等每 10 户为 1 社。保户独自养马，马死则由养马户独自赔偿。社户养马死掉，则由同社诸户共同均摊，按半价赔偿；开封府的养马户免除每年的“体时草二百五十束，加给以钱布”，五路养马户则免除每年的折变和沿纳钱；每年检查一次马的肥瘠，保甲除乘马“袭逐盗贼外”③，乘骑不得超过 300 里。

元丰三年（1080 年）春，宋神宗又颁行一种新的保马法，规

---

① 宋祁：《景文集》卷二九，《论复河北广平两监澶郓两监》。

② 《宋史》卷三三二《李师中传》。

③ 《宋史》卷一九八《兵志十二》。

定城镇坊廓户的家产及3000缗，乡村户的家产达到5000缗，养马1匹。家产增加1倍，增加养马1匹，最多可养马3匹。由于马是由物力户（富户）承养，因此称为物力户养马法，简称户马法，实行于开封、京东、京西、河北、陕西、河东诸路。元丰七年春，又于京东、京西实行另一种新的养马法，规定每一都保养马50匹，称为都保养马法。

这些措施的推行，节省了官府的大量开支，“官养一马，以中价率之，为钱二十七千。募民牧养，可省杂费八万多缗”①。同时马匹的死亡率降低，根据熙宁五、六两年的情况，“官马死倍于保甲马”，且“保甲有马，则可习骑战，平时可使袭逐盗贼”②，进一步加强了保甲制度。

六、军器监

宋初以来，贮藏的武器已大都败坏不堪，弓箭“十损四五”，不堪战用。因此同西夏战争爆发后，宋仁宗只好下令催逼州县赶制各种武器。当时管理军器制造的是三司胄案，由于三司所管事物繁杂，无暇顾及胄案工作，而主管胄案的官员又不断调动，加上不懂得这项工作，因此这个机构仅能“谨簿帐”而已。制作武器的州军，只求足数应付，一味蒙蔽欺骗，官员们不是“选占善工，家为治具”，就是“借役民工，以资奸侵”③，以至盔甲用纸麻缝就，难以抵挡流矢；制成的武器，经不住日晒雨淋就已焦脆朽烂。如王安石的儿子王雱所言：“盖今天下岁课弓弩甲胄之类，入充武库之积以千万数，而无坚完轻利真可为武备者。臣尝观于诸州将作院，至有兵匠乏缺而拘市人以备役。所作之器，但形质既具，则精窳之实一切无所问。武库吏亦惟计多寡之数以藏，而未

---

① 《宋史》卷一九八《兵志十二》。

② 《长编》卷二六二，熙宁八年四月，癸未。

③ 《乐全集》卷一三《武备论兵器篇》。

有责其实用者。故所积虽多，大抵敝恶不可复举。”因此他建议：“莫若更制其法度，敛数州之所作而聚以为一处，若今钱监之比。而每监择知工事之臣，使专于其职。且募天下之良工，散为匠师于诸监，而朝廷亦当内置工官以总制其事。然后察其精窳之实而重为赏罚，则人人各求胜，不饰而皆精矣。”① 宋神宗采纳了这项建议，并于熙宁六年（1073年）六月设立军器监。

军器监设于开封，设判军器监和同判军器监各一员，掌管本监政务，其下置有监丞、主簿和勾当公事等属员；出产各种军器制作材料的州，都设有都作院，分别制作各种武器；军器监派员至各处都作院，指示制作的“法式”即规格和标准，按制作质量的优劣分为三等，作为各路都作院官员升降的依据；凡是懂得军器制作技术的，无论是身分如何，都可向军器监提出建议以供采择。除此以外，军器监还直接管理一个规模甚大的作坊，这就是东西作坊或称东西广备作。这个大作坊由10个部分组成：即火药作、青窑作、猛火油作、金火作、大小木作、大小炉作、麻作和窑子作。全作坊有5000工匠和3700名军匠，和御前军器所同为当时制作武器的最大作坊。

军器监及各类作坊的工匠，大都是招募而来，自官府取得雇值，养活自己及家人。王安石认为：“饩廪称事所以来百工”，“凡使人从事，须其情愿，乃可长久”，因而对工匠不要“靳惜”雇值②。由于相对提高了工匠的待遇，工匠所得能维持生活，因此激发了工匠的工作热情。同时，军器监对各作坊的生产，在“日程其功，月阅其课”③ 之外，还互相比较，评其优劣，而“计其劳与罪孰多”，以此升降主管官员。为了进一步提高武器制作质量，“神宗留意军器，设监以侍臣董之。前后讲究制度，无不精致，卒著为式，合一百一十卷。盖所谓辨材一卷，军器七十四卷，什物二十

---

① 《长编》卷二四五，熙宁六年六月，己亥。

② 《长编》卷二六二，熙宁八年四月，己丑。

③ 吕陶：《净德集》卷四，《奏乞罢军器监冗作状》。

一卷，杂物四卷，添修及制造弓弩式一十卷。"① 工匠们对各种武器制作的"法式"都必须熟记于心，所谓"皆有制度作用之法，俾名诵其文而禁其传"。

由于采取了上述措施，武器制作有了显著改善，不仅质量有所提高，武器的制作"无不精致"，且数量也大为增加。在十几年之后，军器监贮存了大量精良的武器，所谓"戈矛弧矢甲胄刀剑之类，皆极完具；等数之积，殆不可胜计。苟有灵旗之伐，可足数十年之用"②。

第三节　神宗军事改革的成效和影响

一、军事改革的成效及其局限性

宋神宗旨在强兵的上述改革措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使宋军的战斗力有了一定程度的提高。如省兵并营，裁减了老弱冗兵，节省了大量财政开支；将兵法推行之后，部队的训练状况有所改善；保甲法加强了地方治安；保马法增加了马匹的供应，军器监提高了武器制作的质量，增加了数量等等。但是，强兵的预期目的并未完全达到。其军事改革的成效，是相当有限的。

如将兵法，是当时军事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马端临说："议者以为更番迭戍，无益于事，徒使兵不知将，将不知兵，缓急恐不可恃。神宗即位，慨然更制，部分诸路将兵总隶禁旅，使兵知其将，将练其士卒，平居训励搜择，无复出戍，外有事而后遣焉"。③ 施宿也说：将兵为"制军之良法"④。宋神宗为了训练精兵，

---

① 王得臣：《麈史》卷上。

② 吕陶：《净德集》卷四，《奏乞罢军器监冗作状》。

③ 《文献通考·兵考五》。

④ 《嘉泰会稽志》卷三。

的确倾注了大量心血，设置了不少名目的军训官吏，采取种种措置，但由于官僚机构的腐败，加上所用将官大多是庸常之才，对军事训练的有关规定并未认真付诸实行，因此其成效往往是事倍而功半。如京西第五将陈宗上报宋廷，说“昨奉诏，遣教头二人教习马军，各已精熟”，宋神宗于是派人“案试”，结果却是“弓箭手马、步射不应格”。宋神宗对此极感失望和忧心，他批示说：“朝廷比以四方边备不饬为可虞，选置将臣，分总禁旅，俾时训隶，以待非常。至于部勒规模，悉经朕虑，前后教告，已极周详，使宗等稍异木石，亦宜略知人意，今尸禄慢命，既顽且慵。苟遂矜宽，实难励众，可并勒停，札示诸将。”①因此对陈宗给予处分，希望借此惩诫他人，但结果依旧没有使军事训练的质量得到根本改观。元丰三、四年，宋朝派人到各路检查军队训练的落实情况，结果是“河北等十二将军马，多不应格”，有的将官“全不晓军中教阅次第”，有的押队使臣甚至连弓马都不熟练②。江南东路、淮南西路的将兵更是“武艺生疏”，甚至“逐队呼名不相照应”③。吕温卿在秦州“点检将下军马，武艺生疏，人材尪弱，多不可出战”④。

除了将官无能，推行不力外，训练手段的缺陷也是导致当时训练效果不理想的原因之一。如规定“军中习艺”，须“诵念新法”，这对于大量目不识丁的士兵，“尤所苦之”，故后来宋哲宗时改为“自系教头指授，不合令兵众一例诵念”⑤。又如京东“本路将副，类多武人，少闲文法”，不易理解各种纸面上的军训规范，以致“教阅击刺、行阵，多不应法。盖武人不能省阅朝廷颁付法式，致废而不举”⑥。宋哲宗即位之初，苏辙曾上奏：“臣窃见诸道

---

① 《长编》卷二九七，元丰二年四月，庚申；卷二九八，元丰二年五月，乙酉。

② 《长编》卷三一〇，元丰三年十二月，辛未。

③ 《长编》卷三一二，元丰四年五月，甲午。

④ 《长编》卷三三八，元丰六年八月，戊子。

⑤ 《长编》卷三七六，元祐元年四月，己酉。

⑥ 《长编》卷三四八，元丰七年八月，丙戌。

禁军自置将以来，日夜按习武艺，剑槊击刺，弓弩斗力，比旧皆倍。然自比岁试之于边，亦未见胜敌之效。”① 这是对将兵法实行之后军队训练情况和战斗力现状的较为客观的评价。

再如保甲法推行的目的，在于使之取代募兵制，恢复过去寓兵于农、兵农合一的征兵制。王安石认为：“募兵之害，终不可经久……今养兵虽多，及用则患少，以民与兵为两故也。又五代祸乱之虞终未能去，以此等皆本无赖奸猾之人故也。”② 王安石否定了募兵制，而推崇过去的征兵制：“秦虽决裂阡陌，然什伍之法尚如古，此所以兵众而强也。近代惟府兵为近之。唐亦以府兵兼制夷狄，安强中国。监于先王成宪，其永无愆。今舍已然入成宪，而守五代乱亡之遗法，其不足以致安强无疑。然人皆恬然不以因循为可忧者，所见浅近故也。为天下，决非所见浅近之人能致安强也。”③因此，他指出：“倘不能理兵稍复古制，则中国无富强之理。”

诚然，宋实行募兵制后，确实产生了许多弊端，带来了诸多的社会问题。但这些流弊的产生，并不是实行募兵制的必然结果，只是具体历史条件下的产物，有些弊端并非不可避免。从理论上讲，募兵制之取代征兵制，使军队更加专业化和职业化，有利于军队的训练、调遣和战斗力的提高。同时，它使军事劳役赋税化，在相当大的程度上免除了农民的兵役负担，也部分地分担了农民的劳役负担，应该说这是一种历史的进步。其实，征兵也并非完美无缺，它同样有着一定的局限性。韩琦曾对两项在中国古代占据主导地位的兵役制度进行了比较：“养兵（指募兵制）虽非古，然积习已久，势不可废。非但不可废，然自有利民处不少。古者发百姓戍边无虚岁，父子、兄弟、夫妇长有生死别离之忧。论者但云不如汉、唐调兵于民，独不见杜甫诗中《石壕吏》一首，读

---

① 《栾城集》卷三七《乞禁军日一教状》。

② 《朱文公文集》卷八三，《跋王荆公〈进邺侯遗事奏稿〉》转引《熙宁奏对日录》。

③ 《长编》卷二三八，熙宁五年九月，乙酉。

之殆可悲泣，调兵之害乃至此。今收拾一切强悍无赖游手之徒，养之以为官兵，绝其出没闾巷，啸聚作过扰民之害。良民虽税赋颇重，亦已久而安之匀输，无甚苦也。而得终身保其骨肉相聚之乐，此岂非其所愿哉?"① 这种评价是较为客观公允的。

其次，无论哪种兵役制度，都是建立在当时的经济基础之上的。自唐中期以后，由于商品经济的发展，使我国封建社会前期那种庄园式的典型自然经济受到冲击。土地商品化的历史潮流，终于战胜了封建社会前期的土地国有制。土地国有制作为一个重要的土地制度的时代一去不返，封建国家不再直接拥有大量土地，也不再对其直接掌握的少量土地进行以往那种均田制的分配。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作为封建社会上层建筑重要组成部分的军队及其相关制度，是与当时的经济基础和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并且随着它们的发展而不断演变。唐中期以前的府兵制即征兵制，是一种强制性的义务兵役制，靠征发、简点的办法来补充兵源，它生存的经济基础是均田制。但是随着均田制的破坏，府兵制已不能继续维持下去。伴随着土地买卖的盛行，募兵制也就应运而生，这是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宋代已不存在过去那种征兵制所存在的基础，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宋神宗推行保甲法以求恢复过去寓兵于农的征兵制是注定难以获得成功的。

事实上正是这样。虽然章惇曾言："熙宁中，先帝始行保甲法，府界、三路得七十余万丁。设官教阅始于府界，众议沸腾。教艺既成，正胜正兵。"② 曾布也说："熙宁中教保甲，臣在司农。是时诸县引见保甲，事艺精熟……仕宦及有力之家子弟，皆欣然趋赴。及引对，所乘皆良马，鞍鞯华楚，马上事艺往往胜诸军。"③但这只是个别而绝非普遍现象。尽管保甲教阅多年，宋廷却从未将保甲当作正规军使用，更没有达到用保甲取代禁兵的目的。如元丰四

---

① 《寓简》卷五。

②③ 《宋史》卷一九二《兵志六》。

年（1081年），为了进攻西夏，宋廷除大量调遣禁兵外，还令开封府和陕西“共选募义勇保甲万人”。但宦官王中正对保甲的战斗力缺乏信心，“乞更不选拣义勇保甲一万人”①，被宋廷采纳。在战争过程中，保甲也不过是担任“守城”、“傔役”、“辎重”、“馈运”等后方勤务，而很少参加作战。由此可见，保甲法的推行，并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

更为严重的是，在推行保甲法的过程中，还连带产生了其他社会问题。宋廷规定保甲在上番期间，“保正、长、保丁殴骂所辖巡检，依本属刺史、县令法。保丁殴骂保长、保正，加凡斗二等”。同时，上番带有很大的强制性，保丁“私逃亡，杖六十，计逃日补填。酉点不到，不赴教阅，许小杖科决，不得过七十。”这些规定，为各级官吏贪赃枉法大开了方便之门，给保丁们带来了沉重的灾难，不仅严重影响农业生产，还使保丁受尽保正、保长、巡检、巡检部属的支使、提举保甲司的支使、勾当公事等等的欺凌和勒索。当实行“集教法”和“团教法”后，保丁们每5天进行一次教阅，许多“保正长以泥棚除草为名，聚之教场，得赂则纵，否则留之。”保丁们不能回家从事农业生产，以至“耕耘收获稼穑之业几尽废”②。保丁们稍不如保正长之意，就要受到严刑拷打。因此，有些保丁为求免于教阅，甚至自残肢体，至于逃亡的事件更是层出不穷。“保甲一司，上下官吏无毫发爱百姓意，故百姓视其官司，不啻虎狼，积愤衔怨，人人所同”，保丁们忍无可忍，被迫起而反抗，“执指使，逐巡检，攻提举司勾当官”③。到元丰末年，“澶、魏保甲，白昼劫略，惊动一路”。“自此河北盗贼公行，多保甲也”④。河东、陕西、京西3路的保丁、农民也纷纷起而反抗，“白昼公行，入县镇，杀官吏”，以至“官军追讨，经历岁月，

---

① 《长编》卷三一四，元丰四年七月，壬子。

② 《宋史》卷一九二，《兵志六》。

③ 《长编》卷三六一，元丰八年十一月，丙午。

④ 《长编》卷三四三，元丰七年二月，壬午。

终不能制"①。推行保甲的目的本来是为了加强对农民的控制和镇压，但是，"诸路盗贼蜂起，皆保甲为之，本欲御寇，乃自为寇"②，事与愿违，结果却走向了统治者意愿的反面。因此，马端临在《文献通考》中说，保甲之事"徒足以困百姓，而实无益于军实"。

宋神宗呕心沥血极力推行的军事改革，没有达到预期的目标，还可从对辽的妥协和对西夏战争的失败中得到充分证明。

摆脱积弱状况，"用武开边，复中国旧地，以成盖世之功"，这样一个强烈的"功名之心"③，是推动宋神宗改革的一个主要原因。要实现"复中国旧地"这一目标，王安石认为"凡经略边夷，当先从事于易"，即要先拣弱的打。他比较了西夏和辽的情况，"累世以来，夷狄人众地大，未有如今日契丹。陛下若不务广规模，则包制契丹不得"④。因此，必须先"坚壁清野，积聚刍粮"，"以静重待敌之衅"，同时，"部分河北百姓令习兵"，"修吾政刑，使将吏称职，财谷富，兵强"⑤，然后再伺机大举进讨。"国弱、主幼，妇人用事，忿而无谋，无纪律"⑥，正是"可以兼并之时"。必先控制河湟，断西夏右臂。这是因为，从现今甘肃临洮、兰州至今青海乐都和西宁一带，及其以南沿洮河的一些地方，在北宋时称作河湟地区。在这一地区居住着吐蕃族的一些互不统属的部落，他们如归附西夏，便会使西夏解除后顾之忧，并大大增加其军事实力。而"招纳生羌，欲临夏国，使首尾顾惮，然后折服耳"。这一"图大于细，为难于易"⑦ 的建议被宋神宗采纳。

具体执行这项"招纳生羌"任务的是王韶。王韶早在熙宁元年（1068年）任建昌军司理参军时曾上《平戎策》，以为"西夏可

---

① 《宋史》卷一九二，《兵志六》。
② 《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九六，绍兴五年十二月。
③ 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二六。
④ 《长编》卷二三六，熙宁五年闰七月，戊申。
⑤ 《长编》卷二二〇，熙宁四年二月，庚午。
⑥ 《长编》卷二三六，熙宁五年闰七月，己巳。
⑦ 《长编》卷二三〇，熙宁五年二月，癸亥。

取。欲取西夏，当先复河湟，则夏人有腹背受敌之忧"①，宋神宗即任命王韶为管勾秦凤路经略司机宜文字。熙宁四年（1071 年）八月，宋设洮河安抚司，以王韶为长官，开始经营河湟地区。熙宁五年五月，又以古渭寨为通远军，任命王韶兼任知军事。八月，王韶率军打败那里的吐蕃军队，拓地 1200 里，招附 30 余万口。十月，宋在这里设熙河路，以王韶为经略安抚使。次年初，王韶率军占领河州，继又进军 1800 里，历时 54 天，占有宕、岷、叠、洮等州，经营河湟地区"幅员二千余里"，先后招抚"小大蕃族三十余万帐"②，斩断西夏右臂的预期目的基本达到。但是，征服这些分散而不统一的蕃族部落，不足以证明宋军战斗力的强大，只是由于这些部落的涣散与弱小才使得宋军取得了一次空前的胜利。

当宋军取得河湟之役胜利后不久，宋辽关系转趋紧张，辽又一次对宋廷进行政治讹诈。宋廷在军事改革的过程中，针对此前辽军屡次牧马南下的情况，在河北平原上，自太行山东至于海，沟通、浚凿陂塘，栽植树木，整修壁垒，加强防务。宋朝的这些举措给辽以极大震动，早已习惯于接受宋朝岁币的辽，自然不希望在自己的南方出现一个强大的政权，因此，借端生事，干扰宋的改革事业。所以从熙宁五年（1072 年）秋季开始，辽即不断地在边境上制造纠纷。熙宁六年又向宋提出重新划定蔚、应、朔 3 州地界。蔚、应、朔 3 州原是石敬瑭割让给辽的燕云 16 州内的 3 州，从割让之日起到熙宁六年，其间已近 140 年，双方在边界问题上从未曾发生过争执，双方疆界的划分原已十分明确。但到了熙宁六年冬季，辽却说宋在这 3 州的边界所设营垒铺屋等侵占了辽的境土，因而需要重新确定，并声言 3 州全都要以分水岭为界，却又不能具体指出哪儿是分水岭。王安石对辽这种无理取闹的寻衅行为的用心洞若观火，认为辽的挑衅"或是因边吏语言细故，忿激而为此；或是恐中国以彼为不竞，故示强形；或是见陛下即位

① 《宋史》卷三二八《王韶传》。

② 《长编》卷二四七，熙宁六年十月，辛巳。

以来经略边事，以为更数十年之后，中国安强，有窥幽燕之计，即契丹无以枝梧，不如及未强之时先扰中国，以为绝迟则祸大，绝速则祸小，故欲绝中国，外连夏人以扰我”①。王安石认为，辽方对自己“境内盗贼尚不能禁捕，何敢与中国为敌?”料定它无力大举用兵，不足忧虑，因而主张在此之际万不能自身暴露出惊惶之形，或在交涉过程中向对方示弱示怯。

但是，王安石中肯的分析，并未打消宋神宗的顾虑。在辽一面对宋进行外交讹诈，一面装腔作势，集结兵力，声言南下，进行威胁恫吓的情况下。宋神宗认为：“契丹岂可易也!”“今中国未有以当契丹”②，若不对契丹的要求稍事屈从，契丹很可能兴兵来犯。而且很有可能同西夏结成犄角之势，使宋两面受敌。熙宁八年三月，辽再派萧禧到宋坚持重划地界之议时，宋神宗深恐处理稍有不慎，会使事态恶性发展，造成严重后果，于是决定广泛征求一些元老重臣的意见。韩琦在回答诏令的奏疏中说，辽人的挑衅，全是宋改革军政、加强战备的一些措施，使辽人“见形生疑”，而因招惹出来的。“秦州古渭之西，吐蕃部族散居山野，不相君长，耕牧自足，未尝为边鄙之患。向闻强取其地，建熙河一路……而河州或云地属董毡，董毡即契丹婿也，既恐辟地未已，岂不往诉？而契丹闻之，当谓行将及我，此又契丹之疑也。”“北边地近西山，势渐高仰，不可为塘泊之处，向闻差官领兵，遍植榆柳，冀其成长，以制虏骑。然兴于界首，无不知者……然此岂足恃以为固哉？但使契丹之疑也。”“自虏人辨理地界，河朔沿边与近里州郡一例差官检讨，修筑城垒，开淘壕堑。赵、冀、北京，展贴之功，役者尤众。敌楼战棚之类，悉加完葺增置，防城之具率令备足，逐处兵甲器械，累次差官检视……此又徒使契丹之疑也。”“近复置立河北三十七将，各专军政……雄州地控极边，亦设将屯兵……此又深使契丹之疑也。”“夫北虏素为敌国，施设如此，则

① 《长编》卷二三八，熙宁五年九月，丙午。

② 《长编》卷二六二，熙宁八年四月，癸亥。

积疑起事，不得不然，亦其善自为谋者也。”因此他主张“望陛下将契丹所疑之事，如将官之类，因而罢去，以释虏疑”①。富弼的论调，与韩琦如出一辙，相差无几。“相继彼复闻朝廷修完器甲，简练卒伍，增筑城垒，积聚刍粮”，加之“近又分置河北三十六将，按阅愈急。喧布渐久，事机参合，此虏人所以先期造衅，以有代北侵境之端而不肯已也”，“彼非敢无故骤兴此端，实我有以致其来也。惟陛下深省熟虑，不可一向独谓虏人造衅背盟也”②。

这些害怕辽生疑而不敢进行加强边防建设的错误言论，使本就缺乏信心的宋神宗更加感到“中国未有以当契丹”。经过两年的交涉，最后宋神宗还是由于担心难以抵挡辽军的进犯而决定屈从辽的无理要求，在划界问题上对辽让步，让弃了 700 里土地，按辽的要求划分了疆界，双方在蔚、应、朔 3 州全“依水流南北分水岭分画”。凡在古长城以北之地一概割移于辽方。这次疆界之争，再次以宋的妥协退让而告终。

如果说对辽的屈从间接反映了宋强兵措施未能达到预期目的的话，那么对西夏战争的失利，则直接反映了宋神宗军事改革的成效是不明显的。元丰四年（1081 年）秋，宋神宗对西夏发动了蓄谋已久的强大攻势，调动了 5 支不下 35 万人的大军，以及从事勤务的民夫在内计 60 多万人，准备一举攻克兴、灵，击灭西夏。虽然这时西夏已今非昔比，实力大为衰弱，但由于各支大军步调不一，缺乏统一指挥，在灵州城下遭到惨败，虽然占领了兰州这个军事重镇，但士兵、民夫死亡溃散的不下 30 万人，损失的各种物资更是不计其数。次年九月，宋修筑永乐城，但很快被夏军攻陷，宋军将士和筑城的民工死亡和被俘的计有 20 多万。在这两次战役中，尽管西夏军力已衰弱不堪，但宋军依然是一败涂地，这一残酷事实说明，宋神宗摆脱积弱的强兵改革远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宋神宗企图制服西夏以解除西北边患的计划，因此而化作泡影。

---

①② 《长编》卷二六二，熙宁八年四月，丙寅。

从制服西夏和辽两项目标落空上可以看出，宋神宗采取的一系列强兵措施，未能使宋军事实力得到根本改观。宋神宗即位之始，雄心勃勃，发誓“用武开边”，因而变法图强，可惜夙愿未偿，壮志难酬。正如有人评论的那样：“神宗皇帝挺英武之姿，有并吞西夏之志，不幸所委非人，所建非策。尝兴师深入矣，乃无尺寸之功；尝拓地进垒矣，或有覆军亡将之辱。民苦于转饷而关陕虚竭，兵疲于征讨而亡逸自如。倾天下之财，委于一路，如填沟壑，而贼气不少衰。”①永乐失陷的消息传来，宋神宗彻夜绕床不眠，翌日面对朝臣痛哭不已。两次惨败，使宋神宗精神上遭到了难以承受的打击，心灰意冷之余，“亦厌兵事”，最后在抑郁愁闷中抱恨而逝。

二、军事改革的影响

宋神宗为摆脱积弱危局而呕心沥血、惨淡经营的军事改革，虽没有取得预期的成功，但是却带来了宋军事上的一系列变化，并对后来产生了重大影响。概而言之，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引起指挥体制方面的变化。如前所述，宋在推行将兵法以前，各地驻军本着以文制武的精神，由当地行政长官兼任总管、钤辖等官员指挥。而自从“别置将官”后，“其逐州总管以下及知州、知县，皆不得关预”②，将和副将有了对所部军队进行统驭、训练和指挥的权力，将得专其兵，初步摆脱了以文制武的旧制，武将的地位有了一定的提高，这是宋朝军制上的一大进步。

二是改变了军队的编制体制。北宋初期，军队的编制体制是分为厢、军、营、都 4 级编制。将兵法实行之后，军队实行的是将、部、队的编制。而在用兵之际，又把军队临时组编成军，从而形成军、将、部、队新的 4 级编制。禁军由原来的厢、军、营、

---

① 《长编》卷四六九，元祐七年正月，壬子。

②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五二《乞罢将官札子》。

都4级编制演变为新的4级编制，这为南宋屯驻大军创设新的编制体制奠定了基础。

三是在军队构成上出现了系将禁兵与不系将禁兵的区别。“自熙宁后置将官，而禁军又有系将、不系将之别，则禁军亦分为二矣。”① “诸州系将军，用虎符调发者，枢密院之兵也，不隶于将军者，州郡之兵也。”② 将兵法推行之后，总计各路共设有140余将，而在这些系将禁兵之外，在京禁兵和不系将禁兵仍保持有相当数量的兵力。由于“不系团结将兵处，兵官全失训练，知州亦不提举点校，致武艺生疏”③，因此，各州军不系将禁兵的地位逐渐降低。与此相应地，由于“诸路钤辖、都监应管辖本路不系将禁兵、屯驻、驻泊、就粮禁军”④，钤辖、都监等官的地位也不能不随之逐渐降低。不系将禁兵在南宋时沦为与厢兵差不多的“州郡之兵”，追根溯源，其实肇始于将兵法的推行。

四是在军事力量的配置上初步打破了以往“守内虚外”的布局。北宋建立后，在兵力的部署上，使开封与各地兵力大致保持对等，即所谓内外相制，“以兵设险”。但自省兵并营之后，原云屯京师数十里、占全国军队总额之半的京畿军队，经过缩编而大为减少。所谓“翊卫京城之兵营，十无一存者矣。今之贵臣强宗则为别馆园囿，与夫道宫释宇者，皆昔之营地者”⑤。宋钦宗时，王襄上奏言，自王安石为相，“创教保甲，而潜消禁旅，臣元丰间往来京师道中，京廷自延嘉以北，废营坏驿三十余里”，由于“高俅坏之于内，童贯毙之于外，数十年间，不知其销折几何人，皇城诸班之地，今为殿阁池台矣，京城废营之地，今为苑籞甲第矣”⑥。

---

① 《嘉泰会稽志》卷四。

② 《三朝北盟会编》卷一七四。

③ 《长编》卷二八八，元丰元年二月，庚戌。

④ 《长编》卷四一一，元祐三年五月，癸酉。

⑤ 《嵩山文集》卷三《负薪对》。

⑥ 《历代名臣奏议》卷三〇五。

这些记述，虽不免夸大其辞，但却反映了“在京诸军兵额多阙”①的现实。与京城情况相反，为了对付辽、夏，宋大量兵力集结于河北、陕西边防线上，从而扭转了前此“守内虚外”的军力布局。

五是武学的设立确立了中国古代军事教育体制，《武经七书》的颁定标志着中国古代传统兵学的定型，对后世产生了重大影响。在中国古代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里，一直存在着重视选拔使用而忽视储备将才的倾向。尽管中国古代的文化教育事业起源很早，而且十分发达，但军事教育却相对落后和薄弱。从宋代武学的设立来看，已经具备了正规军事学校的各种要素，因而宋代的武学成为我国历史上最早的军事学校。虽然它在当时并未能扭转宋军事人才匮乏的现实，但是，它所开创和确立的军事教育体制，到南宋时得到进一步健全，并由中央普及到地方，且为后来的明清两朝所继承，直到鸦片战争以后才逐渐被近代新式军事学堂所取代。

在设立武学的同时，宋还颁行了《武经七书》作为武学教材，这在中国军事史乃至整个中国文化思想史上都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武经七书》的颁行，从表面上看是古代兵书由单行本向丛书本方向发展。但从更深层次的文化意义上看，它标志着中国传统兵学的定型。先秦时代齐国兵学、南方兵学、秦晋兵学的差异，汉代权谋、形势、阴阳、技巧诸类的界限，以及儒家兵论、黄老道家兵论间的区别，至此已逐渐融为一体，从而对古代兵学的发展方向和价值取向都有着深远的影响。

其次，中国传统兵学诞生于春秋战国时代百家争鸣的文化氛围里，在其出现的初期，不仅享有同儒、道、法诸家同等的地位，甚至由于兼并战争的剧烈频繁和统治者的需要而备受青睐。秦汉时代，罢黜百家，独尊儒术，重文轻武之风蔓延，兵学地位也随之下降。统治者为巩固自己的统治，禁止民间研习的情况司空见惯，贬斥兵书的文人学者更是大有人在。在儒家一统天下千余年

① 《长编》卷四一九，元祐三年闰十二月，丙辰。

之后，宋将《武经七书》定为官书，颁之武学，作为经书，并列学官，设武经博士，从此以后，兵学同儒学一样成为官学，有了自己的经书，确立了自己的地位，这是中国文化思想史上的一件大事，一个划时代的变化。

第九章　北宋的农民起义及其他武装反抗

第一节　北宋初期的王小波、李顺起义

一、起义的背景

王小波、李顺起义，是北宋初年爆发于四川的一次农民大起义。这次起义之所以爆发，是当时社会矛盾激化的必然结果。

四川地区素称“天府之国”，土质肥沃，物产丰富，但在北宋初年，农民所受的苦难也特别深重，从而使四川成为阶级斗争浪潮的巨大漩涡，农民起义的斗争中心。从安史之乱开始，经黄巢起义，到五代更替，中原地区战争连绵，而四川地区却因其偏处西南，东有三峡之险，北有剑门之固，避免了中原军阀的侵扰和黄巢农民起义军的冲击，环境一直比较安宁，因而几百年来一直是地主官僚的避风港，陕西和中原的官僚地主纷纷逃到那里，史称唐“衣冠之族，多避乱在蜀”①，他们在那里重新建立起安乐窝。也正因为如此，那里的土地兼并特别严重，无地农民在四川民户中所占的比例，比其他地区大得多。一家地主有几十户、几百户甚至上千户的佃农为其耕种。这些佃农称为“旁户”，他们世代相承，“素役属豪家”②，对地主有严格的人身依附关系。地主不仅像对待奴隶一样奴役这些旁户，还要逼迫这些旁户代交一切赋税和官府的各种临时摊派。旁户的地位与农奴没有什么区别。因此，四川地区的阶级矛盾一直很尖锐。

---

① 《资治通鉴》卷二六六，后梁太祖开平元年九月，辛丑。

② 《宋太宗实录》卷七八。

后蜀时，孟昶加深对人民的榨取，府库中积存了大量财富。乾德三年（965年）宋灭蜀后，设置“日进”纲，组织水陆两支运输队伍，用10多年的时间，把后蜀府库中的宝货、钱币、布帛、粮食等，全部运走。北宋政府不仅运走了后蜀府库中贮存的全部财货，而且把后蜀的各种征收全都继承下来，并使之合法化。四川人民在后蜀统治时期的各种负担，北宋初年一点也没有减轻。

川陕地区二税的征收，较其他地区也更为沉重。北宋政府规定，四川的二税不收本色，一律折为绢帛缴纳，从而加重了人民负担，另外豪族地主还往往与官吏相勾结，上下其手，千方百计隐漏赋税。“今州县城郭之内，则兼并之家侵削贫民，田亩之间，则豪猾之吏隐漏租赋，虚上逃账。”① 其所隐漏的赋税，便转嫁到小农身上，导致赋役负担极不平均。

四川盆地物产丰富，盛产稻谷、茶叶、丝麻、布帛、绫锦等，有所谓“罗纨、锦绮等物甲天下”② 之称，特别是蜀锦，更是闻名全国。对蜀锦，宋廷更是攫取不已。由于四川的纺织业非常发达，这里的农民除耕作外，大多从事家庭纺织业。为了搜刮更多的绢帛布匹，宋政府规定：“成都除常赋之外，又置博易（买）务，诸郡课民织作，禁商旅不得私市，日进上供，又倍常数。”③ 强迫民户按规定的数量织造布帛交给官府，而民户不得“私市物帛”，由官府垄断布帛的交易，官吏则乘机敲诈勒索。博买务的设立，加重了对农民的剥削。

四川又是当时著名的产茶区之一，许多农民以种茶为生。宋太宗淳化年间，为了掠夺更多的赋税，对茶叶实行官府专卖。“今川蜀茶园，本是百姓两税田地，不出五谷，只是种茶，赋税一例科折，役钱一例均出，自来采茶货卖，以充衣食。”④ 茶农按规定

---

① 《长编》卷三四，淳化四年二月，戊子。

② 《宋史》卷二七六《樊知古传》。

③ 《太平治迹统类》卷三《太宗平李顺》。

④ 《净德集》卷一《奏具置场买茶旋行出卖远方不便事状》。

缴纳税役钱帛后，才可以出卖茶叶。同时，“禁其出境”，不准私自贩运到外地，必须卖给官府的茶场或政府准许的大茶商。政府对茶商购销茶叶的数量、地点、时间、运输路线等，都有严格规定，不得违犯。茶场和茶商在收购茶叶时，都压低茶价，茶农深受其害，许多茶农因此破产，大量中小茶贩失业。

残酷的压迫和剥削，激化了阶级矛盾，加上天灾不断，民不聊生。淳化四年，两川大旱，“民饥，吏失救恤”①，官府“赋敛急迫”，逼得“农民失业，不能自存”②。灾难沉重的农民忍无可忍，“一方忿恨兴，千里攘臂跃”③。农民不断掀起反抗斗争。乾德三年王全斌等率军灭蜀后，“日夜饮宴，不恤军务，纵部下掠子女、夺财货，蜀人苦之”④。王全斌还克扣原蜀兵的粮饷，甚至屠杀降兵，终于激起了人民的反抗。全师雄率领原蜀降兵在绵州（今绵阳）发动兵变，发展至10多万人。三月，“两川贼群起”⑤。开宝六年（973年）在果州（今南充）、合州（今合川）、渝州（今重庆）、涪州（今涪陵）等州县，也发生了农民起义。淳化三年（992年）在荣州（今荣县）、戎州（今宜宾）、资州（今荣县）、富顺监（今富顺）等地，又发生了武装反抗。这些起义和武装反抗，为后来王小波起义准备了条件，最终演变成了王小波大规模农民起义。

二、起义的爆发和大蜀政权的建立

王小波是川西永康军（今灌县灌口镇）青城县（灌县南）人，这里是当时四川著名的产茶区，失业农民较多。王小波串连了部分贫苦农民，于淳化四年（993年）二月二十八日，发动了武装

---

① 《安阳集》卷五〇《故枢密直学士礼部尚书赠左仆射张公神道碑铭》。

② 《东都事略》卷四二《石普传》。

③ 《乖崖先生文集》卷二《悼蜀四十韵并序》。

④ 《长编》卷六，乾德三年正月，丁酉。

⑤ 《宋史》卷二《太祖纪二》。

起义。

起义一开始，王小波即在当时复杂的社会矛盾中，紧紧抓住贫富不均的问题，鼓动群众，宣传起义。他大声疾呼："吾疾贫富不均，吾与汝均之！"① 这一带有纲领性的口号，道出了农民的心愿，因而得到了农民的热烈拥护，"贫者附之益众"，农民起义队伍迅速扩大，"旬日之间，归之者数万人"②，起义军很快攻占了青城县城。

起义军攻占青城后，挥兵南下，攻克了蜀州（今崇庆）、邛州（今邛崃）的一些地方，并向眉州彭山县（今彭山）发起进攻。彭山县令齐元振是被朝廷表彰为"清白强干"的官员，其实却是极端贪暴，无恶不作。起义军攻克彭山县后，把齐元振平日搜刮的财富分给贫苦农民，还把他的肚皮剖开，装上他平时贪赃所得的钱币，以示惩罚。这一行动，为受压迫的农民大大地出了一口气，起义军声势大振。

同年十二月，王小波率军从彭山北上，猛攻成都西南的交通重镇江原县（崇庆县东南），与西川宋军主力展开激战。当时，驻守江原的是宋西川都巡检使张玘。张玘打开城门，引诱起义军入伏。起义军不幸中计，王小波陷在城内，形势危急。王小波妻弟李顺得知消息，率领援兵赶到，冲进城中，同官军展开激烈巷战。在战斗中，王小波中箭负伤，继续指挥战斗，终于攻克江原，击毙张玘，王小波也因伤势过重而牺牲。

王小波牺牲后，起义军推举李顺为首领。江原大捷使成都周围各州县的宋廷官员慌作一团，不敢出战。李顺乘胜进军，"所向州县，开门延纳。传檄所至，无复完垒"③。四川各地农民纷纷起来响应。蜀州、邛州等许多州县，都迅速被起义军攻占。淳化五年（994年）正月，起义军抢占新津江口，大败宋军，杀掉巡检使郭名能。接着数万起义军以摧枯拉朽之势，席卷了川西平原最富

① 《隆平集》卷二十《妖寇》。

②③ 《梦溪笔谈》卷二五《杂志》二。

庶的几个县，直逼成都。

成都府是宋川峡路的首府，时任成都知府的吴元载，因对蓬勃发展的农民起义束手无策，被撤职，宋廷派郭载知成都府，并以梓州（今三台）知州樊知古为西川转运使，协同郭载共同镇压起义军。成都府虽城高池深，但防守的兵力却有限，只有监军宿翰以及梓州都巡检使卢斌率领前来增援的少量部队。起义军乘吴元载和郭载交接时向成都发起了猛攻，一月十六日，农民起义军攻克了成都府，郭载同樊知古、卢斌狼狈逃往梓州，宿翰逃到剑门。

起义军攻克成都后，为巩固已取得的胜利，在成都建立政权，称为“大蜀”，李顺自称大蜀王，改元“应运”，并逐步建立了政权机构，任命了中书令、枢密使、仪鸾使、军帅等中央官员以及知州、刺史等地方官，起义军的脸上刺字为“应运雄军”，还铸造了自己的货币“应运元宝”和“应运通宝”。

大蜀政权努力贯彻“均贫富”的纲领。“悉召乡里富人大姓，令具其家所有财粟，据其生齿足用之外，一切调发，大赈贫乏，录用材能，存抚良善，号令严明，所至一无所犯”①。同时，分兵四出，扩大战果。以杨广率军向川北发展，很快攻占绵州（今绵阳）、阆州（今苍溪）、巴州（今巴中）、剑州（今剑阁）等地；另以一部向东进攻，攻克遂州（今遂宁）、合州（今合川）、广安军（今广安）、渠州（今渠县）、达州（今达县）等地。北宋官军溃不成军，只能龟缩固守梓州、眉州等少数几座城池。起义军很快占领了川峡路的大部分地区，“北抵剑阁，南距巫峡”②，都在起义军的控制之下。在李顺的领导下，仅仅几个月的时间，农民军便取得了巨大胜利，农民起义进入了高潮。

---

① 《梦溪笔谈》卷二五《杂志》二。

② 《长编》卷三五，淳化五年正月，己巳。

三、宋廷的全力镇压和起义军的失败

四川农民起义的消息传到宋廷，宋太宗即于淳化五年正月，任命亲信宦官王继恩为西川招安使，让他统率各路官军镇压起义军。淳化五年二月一日，宋廷接到农民军攻占成都府的报告，举朝震动，宋太宗惊骇地说："岂料贼势猖炽如此！"为镇压起义，又命雷有终、裴庄并为峡路随军运转使，刘锡、周渭为陕府西至西川随军转运使，兵分两路，一路由马步军都军头王杲领兵趋剑门，一路以崇仪使带御器械尹元领兵由峡路入川，从北面、东面向起义军反扑。两路大军都由王继恩节制，"军事委其制置，不从中覆，管内诸州系囚，非十恶正赃，悉得以便宜决遣"①，宋太宗给王继恩以全权处置的权力，要求其对起义军"尽加杀戮，不得存留"②。在下令进行军事镇压和血腥屠杀的同时，宋太宗还采取政治欺骗手段，宣布参加起义者"有本非同恶，受制凶徒，先被胁从，今能归顺者，并释其罪，倍与安存"③，企图以此分化瓦解起义军队伍。

起义军一部分在杨广率领下攻占剑州后，即北攻剑门关（四川剑阁县东北）。剑门关位于崇山峻岭之中，只有栈道一线可通，是川峡路的北方门户，为由陕入川的必经之地，战略地位十分重要，素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称，只要控制了剑门关，既进可北攻陕西，又退可守卫川峡，因此向来是兵家必争之地。驻守剑门关的官军数量不多，得知起义军前来进攻的消息，军心动摇，许多人主张弃关逃跑，只是在都监上官正下令对"有议北归者枭首，有不用命者支解"的情况下，才稳住了阵脚。农民军进攻剑门关，本来是一个十分正确的决策，可惜投入的兵力过少，只

---

① 《宋史》卷四六六《王继恩传》。

② 《宋朝事实》卷十七《削平僭伪》。

③ 《宋大诏令集》卷二一七《贷胁从人罪诏》。

有几千人，因此久攻不下。恰在这时，从成都溃败的官军宿翰、郭延睿部赶到这里，农民军腹背受敌，受到两面夹击，死伤甚多，结果失利。此战的失利，对整个起义带来了十分不利的影响，使农民军失去了控制川北天然屏障的机会，为后来宋军大批入川敞开了大门，“自是阁道无壅，王师得以长驱而入”。

在起义军进攻剑门之时，李顺还于淳化五年二月派相贵率领起义军 20 万人东攻梓州。梓州位于四川盆地中部，是宋剑南东川节度使所在地，它的周围有凤凰山、牛头山、三台山等天然屏障，涪江、罗江绕城而过，易守而难攻。在起义军尚未前来进攻时，宋知梓州张雍便“谋为城守计，训练城中兵，得三千余，又募强勇千余，令官属分主之，辇绵州金帛以实帑藏，销铜钟为箭镝，伐木为竿，纫布为索，守械悉备”①。从成都府败退的卢斌也率残部来到梓州，因此，梓州城虽守军不多，但城池坚固，守备完善。相贵率领农民军进抵梓州后，首先攻占了凤凰山、牛头山等几个制高点。起义军看到梓州城高池深，难以强攻，便企图诱敌出城加以歼灭，但此计被张雍识破，未能如愿。随后，起义军将梓州团团围住，发起强攻，遭到守城官兵的猛烈反击，起义军损失惨重。于是起义军又集中攻城器械，准备攻城之西北角。张雍暗中派出敢死队 100 多人，潜出城外，将起义军攻城器具全部烧毁。经过几个回合的较量，攻守双方均已精疲力竭。恰在这时，宋将石知颙率领的援军赶至，农民军遭到内外夹击，损失数万人，被迫撤退。此战，农民军以 20 万兵力屯兵坚城之下长达 80 天，不仅消耗了自身的力量，更为严重的是贻误了战机，使起义军不能抽出兵力进攻剑门关和向外发展，从而给整个战局带来了十分不利的影响。

由于起义军未攻克剑门，王继恩得以顺利从栈道长驱入川。王继恩率军过剑门后没有直攻成都，而是先在川北各州围剿起义军，野蛮屠杀起义军和广大民众。他分兵两路，一路为主力，由他亲

---

① 《长编》卷三六，淳化五年五月，己巳。

自率领，进攻川北重镇剑州。农民军虽然全力防守，但因力量相差悬殊，剑州失守。四月十八日，王继恩进攻绵州，于次日攻克绵州。另一路宋军由曹习统领，自葭萌（今广元境）南攻阆州，农民军主动放弃青山镇，以万余众依险而阵守老溪。四月十二，曹习发起进攻，农民军英勇战斗，3000多人牺牲，余众投江而死，老溪失守。不久，巴州（今巴中）也被官军攻占，起义军5000人大部分牺牲。王继恩在占领剑州、阆州、绵州、巴州等川北重要城市后，集中兵力进攻大蜀政权所在地成都府。此时，在成都的起义军有10万人，在兵力上处于劣势。加上城内粮食和守城器械不足，周围的一些州县，或被官军攻占，或被官军包围，成都已成为一座孤城，形势对起义军极为不利。五月六日，王继恩对成都发起总攻。起义军在优势的官兵面前，虽然英勇抵抗，但最终未能粉碎官军的进攻，成都被攻破，李顺下落不明①，许多起义军将领被俘后英勇就义。官军进入成都后，"杀人如戏谑"，进行野蛮的大屠杀，农民军3万多人和许多无辜百姓被害，王继恩还"纵卒剽掠子女玉帛"，成都人民又一次遭到空前浩劫。

东路官军在雷有终、裴庄、尹元率领下，沿江西上，经夔门

---

① 关于李顺下落，各种史书记载不同。《宋史·太宗纪》云，淳化五年五月，"丙子，磔李顺党八人于凤翔市"；《隆平集》卷十二云："擒顺献首，余党招捕无遗"；《宋会要辑稿》兵十四云："斩获贼首李顺首级"；《宋朝事实》卷十七云："获顺及伪官甚众"；《东都事略》卷三云："李顺之党并伏诛"；《全蜀艺文志》卷四十五刘锡《至道圣德颂》云："李顺力屈势穷，藏于群冠，乱兵所害，横尸莫知，既免载于槛车，亦幸逃于枭首"；《梦溪笔谈》卷二十五云："王师破贼，枭李顺……至景祐中，有人告李顺尚在广州，巡检使臣陈文琏扑得之，乃真李顺也，年已七十余，推验明白，囚赴阙，覆按皆实。朝廷以平蜀将士功赏已行，不愿暴其事，但斩顺赏文琏二官"；《老学庵笔记》卷九："城破矣，顺忽饭城中僧数千人以祈福，又度其童子亦数千人，皆就府治削发，衣僧衣。晡后，分东西门两门出，出尽，顺亦不知所在，盖自髡而遁矣……明日，王师入城，扑得一髯士，状颇类顺，遂诛之，而实非也……蜀人又谓顺逃至荆渚，入一僧寺。"

向川东进攻，攻占新宁（今开江），农民军退守梁山（今梁平）、广安军（今广安县）、果州（今南充）、渠州（今渠县）一带。官军在占领广安军、果州后，向合州发动进攻。六月十三日，合州失守。至此，川东大部分州县，相继被官军占据。

成都陷落后，起义军分成两支，一支由中书令吴蕴率领，活动在眉州一带，是川西起义军的重要力量；一支由张余率领，组织了向川东的进军，连克嘉州（今乐山）、戎（今宜宾）、泸州、渝州、涪州、忠（今忠县）、万州（今万县）、开州（今开县）等8州，兵锋直指夔州城下，计划东出三峡。但在攻打夔州时失利，损失惨重，张余于八月间退回嘉州。

是年九月，宋太宗任命张咏知益州（成都府）。同时任命亲信宦官卫绍钦为同招安使，让他们协助王继恩围剿各地起义军。这时，各地的地主分子也纷纷组织武装，向起义军进行反扑。十一月，王继恩派兵进攻眉州一带的起义军，吴蕴战死，眉、陵（今仁寿）、简（今简阳）等州的起义军先后失败。然后，官军又南下围攻起义军坚守的最后一个重要据点嘉州。十二月，在斗争的紧要关头，大蜀嘉州知州王文操叛变投敌，张余孤军无援，于至道元年（995年）二月被俘遇害。

起义军大部虽被镇压，但余波未尽。各地溃散的起义军，退入山区，继续战斗。淳化五年九月，宋军攻破雅州（今雅安）后，起义军将领何承禄率众“走云南”①。另有一部分起义军转移到川黔交界的黔水，活动在云、贵、川交界地区。至道二年五月，张余部下王鸬鹚又重举义旗，自称“邛南王”②，隐蔽在丛山密林中的起义军，纷纷响应，集结到“邛南王”的大旗下，向邛州、蜀州地区发动了进攻。宋廷急忙任命石普为“西川提举捉贼使”，调集军队围剿，不久，起义被镇压下去，轰轰烈烈的王小波、李顺起义，至此失败了。

---

① 《宋史》卷二七二《曹克明传》。

② 《长编》卷三九，至道二年五月，己未。

四、起义失败的原因

王小波、李顺起义，一度发展到数十万人，斗争范围波及川峡路的大部分地区，但很快就遭到镇压而告失败，其原因是多方面的，概括说来，有以下几点。

第一，从政治上讲，起义军犯了保守主义和地方主义错误。淳化四年初，在江淮、陕西、两浙，“比岁旱灾，民多转徙”，农民反抗和骚动事件层出不穷。同年秋，中原又发生水灾，陈（今河南淮阳）、颍（今安徽阜阳）、宋（今河南商丘）等州，也出现了“盗贼群起，商旅不行”的局面。在王小波、李顺起义的影响和鼓舞下，秦陇地区赵包“聚徒数千，将趋剑阁以附之”①，“峡路诸漕卒数千人聚江陵……谋变以应蜀寇”②。在这种形势下，作为当时规模最大的一支起义军，如果能加强与其他小股起义的联系，进一步向秦陇和川东地区发展，势必在中原地区燃起农民反抗的烈火，给宋朝的统治造成严重的威胁。十分遗憾的是，王小波、李顺等人，缺乏更加宏大的战略目标和深远的战略眼光，没有担负起联络、号召各地起义力量打击共同敌人的任务。他们的目光只局限于川峡一路，没有主动与川峡以外的起义联系，从而限制了自身的发展，在政治上失去了对全国广大农民的影响和号召力，难以取得全国人民的支持。因此，当遭到宋政府的全力镇压时，只能独自为战，缺乏外援，最终难免失败。其次，北宋统治者在进行血腥镇压的同时，还玩弄“招抚”的欺骗手段，引诱起义军中的不坚定分子，从内部分化瓦解起义队伍。宋太宗一再下诏“罪己”，表示对起义群众“并释其罪，许令归业”③ 等等。这样，当形势发生逆转时，那些投机钻营混入起义队伍的不坚定分子，便

---

① 《宋史》卷二七七《郑文宝传》。

② 《宋史》卷二六八《张逊传》。

③ 《宋大诏令集》卷二一七《许剑南峡路群盗陈首诏》。

发生了动摇。淳化五年十二月十三日，当嘉州被官兵包围时，嘉州知州王文操临阵投敌，把嘉州拱手送给了敌人。至道元年二月，起义军将领勾重荣等人，也背叛起义军，向宋廷摇尾乞怜。这些起义军内部不坚定分子的叛变，削弱了起义军的力量，加速了起义的失败。

除了政治上的失误外，军事上的失误则是起义失败的直接原因。贫苦茶农出身的李顺，缺乏足够的作战指挥才能。在攻占成都后，对川北的剑门关和川东的夔门两地的战略地位认识不足，没有派出优势兵力和得力将领迅速占领两地，这是他在作战指挥上犯的第一个致命错误。剑门关和夔门，是由陕南下入川和溯江西上入川的两个重要门户，形势险要，易守难攻。只要控制了这两个战略要地，就等于关闭了入川的大门，使自己处于进可攻、退可守的有利地位。李顺只派杨广率领数千人前去攻取剑门关，由于兵力不足，攻取剑门失败，北方门户大开。对夔门，起义军也未能攻占，川东的大门也为敌人所有。这样，官军得以从北、东两面源源不断地入川，使双方力量对比发生逆转，起义军由优势变成劣势，一着失误，导致全盘皆输。

用主要力量长期围攻梓州、眉州，是李顺作战指挥上又一致命错误。梓州和眉州的战略地位不如剑门和夔门，且城池坚固，守备完善，起义军又缺乏攻城器具和攻坚作战的经验。在这种形势下，李顺却舍重就轻，扬短避长，用 20 万兵力围攻梓州达 80 天，用 10 万兵力围攻眉州达 100 天，结果不仅未能攻下两城，反而使自己顿兵坚城之下，旷日持久，导致师老兵疲，消耗了自身的力量，失去了消灭敌人和向外发展的有利时机，为宋廷调兵遣将大举入川提供了时间。在官军大量入川后，起义军本应集中力量，伺机歼灭敌人，但是却依旧分兵驻守所攻占的城市，从而分散了力量，不能有效地打击敌人。最后被官军分割包围，各个击破。

第二节　北宋中期的士兵暴动和其他武装反抗

一、北宋中期社会矛盾的激化

北宋建立后，为了巩固统治，建立了一套十分庞大的官僚机构，机构叠床架屋，官员多如牛毛。太宗以后，由于科举取士人数不断扩大，导致官员数量日益增多。加上“恩荫”泛滥，皇室、后妃姻亲以及五六品以上的官僚子孙，都可以通过三年一次的大礼、圣节、致仕、改元等机会得到“恩荫”为官，因此，文武官员的数量越来越多。“宋开国时，设官分职，尚有定数。其后荐辟之广，恩荫之滥，杂流之猥，祠禄之多，日增月益，遂至不可纪极。真宗咸平四年，有司言减天下冗吏十九万五千余人，所减者如此，未减者可知也。”① 至北宋中期，官员冗滥的程度已达到了极其严重的程度。北宋官员的数量多，待遇也很优厚。官员俸禄成为政府财政上沉重的负担，庆历年间欧阳修指出：“方今天下凋残，公私困急，全由官吏冗滥者多。”②

北宋建立后，实行募兵制。为了防范农民的反抗，在灾荒之年大量招募饥民为兵，导致军队数量急剧膨胀。北宋立国之初，只有军队 20 多万人，太宗时达到 66 万多人，真宗时达到 91 万多人，至仁宗时猛增到 125 万多人，相当于北宋初年的 6 倍。但由于军政腐败，致使军队中老弱疾患者大量存在，如当时的“陕西之兵，厢、禁军凡二十五万，其间老弱、病患、伎巧占破，数乃过半”③。赡养这样一支数目庞大而冗滥的常备军，需要巨大的军费开支，仁

① 《廿二史札记》卷二五《宋冗官冗费》。

② 《欧阳文忠公集》卷九七《再论按察官吏状》。

③ 《长编》卷一九六，嘉祐七年二月，癸卯。

宗时，任三司使的张方平曾指出："约计天下财利出入之籍，知天下之所以困，本于兵。"①

景德元年（1004年）辽兵南下，宋真宗懦弱怕战，在极为有利的形势下，不惜以大量银绢为代价同辽签订了屈辱的城下之盟。事后，为了粉饰太平，欺骗人民，"镇服四海，夸示外国"，他同宰相王钦若等人一起编造了所谓"天书"降临和"符瑞"出现的弥天谎言。随后，宋真宗又率领文武官员倾朝出动，东到泰山，西到汾阳，大搞所谓的"封禅"大典，沿途大吃大喝，随意赏赐，肆意挥霍。当时一些官员对此提出了批评："谍造祥瑞，假讬鬼神，才毕东封，便议西幸，轻劳圣驾，虐害饥民。"② 但真宗对此置若罔闻，依旧我行我素。为了存放所谓的"天书"，不惜竭尽国库积蓄，大兴土木，下诏修建玉清昭应宫，每天役使三四万民工，集中各地的奇珍异宝，用了5年多的时间才得以完工。由于真宗的提倡，全国各地的大小官员纷纷进献各种各样的"祥瑞"，宋真宗一一笑纳，并重加赏赐。

宋真宗曾得意地说："三教之设，其旨一也，大抵皆劝人为善，惟达识者能总贯之。"③ 认为宗教"有裨政治"。经过统治者"总贯"的结果，不仅儒家学说被披上一层宗教外衣备受推崇，佛教和道教也更加发展。真宗时，全国佛寺达到2.5万多所，僧徒增加到近40万人，尼姑达6万多人。仁宗时佛寺又增加到近4万所，僧尼达到50多万人，使大量劳动力脱离了生产，成为坐衣待食的寄生者。统治者还下令各州县兴建道观，每年都要用大量开支，设所谓的"斋醮"念经祈福。"道场斋醮，无有虚日，且百司供亿，至不可赀计。"④

元昊公开称帝后，宋夏战争爆发。由于战争连年，耗费了宋

---

① 《乐全集》卷二三《再上国计事》。

② 《长编》卷七四，大中祥符三年十二月，癸酉。

③ 《长编》卷八一，大中祥符六年十一月，庚戌。

④ 《宋史》卷二八四《宋祁传》。

朝巨大的财物，加重了人民的负担，“今天下自西陲用兵以来，国帑虚竭，民间十室九空……天下之民皆厌赋役之烦，不聊其生，至有父子夫妇携手赴井而死者。”①

为维持巨额的冗官俸禄和赏赐，庞大的军费开支，统治者的大兴土木和各种其他挥霍，以及由于给辽的岁币，北宋统治阶级根据“量国用而取之民”的方针，“一切临民而取之”②，大量增加赋税的名目和税额。宋政府除了通过“支移”、“折变”等手段“重率暴敛”③ 外，还扩大了商税、盐税和酒税。为了应付庞大的财政开支，解决财政危机，宋政府千方百计增加多种苛捐杂税，上至土地房屋买卖，下至家畜牛羊猪鸭，甚至连兄弟分家，也要收税。与此同时，地主官僚的土地兼并也在以疯狂的速度进行着。至仁宗时，出现了“势官富姓占田无限，兼并伪冒习以成俗，重禁莫能止”④ 的局面。

朝廷的赋税掠夺，地主阶级的土地兼并和残酷压榨，逼使自耕农民大量破产，逃亡他乡，致使北宋中期的流民所在皆是。加上连年灾荒，饥民的队伍越来越大。农民“出田掘野荠”充饥，“饿倒只向田中埋”，被迫在饥饿和死亡线上挣扎，惨不忍睹的记载，在北宋中期史不绝书。王小波、李顺起义失败后小规模的农民起义持续不断，到宋仁宗统治时期更加蓬勃发展。统治者虽然严加防范和镇压，把饥民中身强力壮者编入军队，一时防止了大规模农民起义的发生。但是却带来了更加严重的社会危机。一经灾荒，留在土地上的只是些老弱，社会生产受到很大影响。统治者因冗兵增多，又反过来加紧对农民的掠夺，把农民逼入苦难的深渊，必然激起农民激烈的反抗。破产农民被召入军队，备受将官的压榨，使得军队内部的矛盾也非常尖锐，下层士兵反抗压迫

---

① 《长编》卷一五六，庆历四年六月，丁未。

②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五九《原弊》。

③ 《包拯集》卷一《论冗官财用等》。

④ 《宋史》卷一七三《食货上一》。

的斗争一直不断爆发。

二、北宋中期的士兵暴动和农民起义

宋仁宗庆历年间（1041～1048），小规模农民起义和下层士兵起义，此伏彼起，互相呼应，“一年多如一年，一火强似一火”①，“处处蜂起”，已有“遍满天下”之势。其中比较重要的有下列几起。

（一）沂州王伦起义

庆历年间，京东路沂州（今山东临沂市）一带发生自然灾害，农业歉收，饥民无以生存，被迫起而反抗，很快发展成为农民起义。庆历三年（1043年）五月，巡检使朱进率领驻守沂州的“捉贼虎翼军”前往镇压。虎翼卒大多出身于贫苦农民，他们痛恨北宋政府的腐朽统治，同情起义的农民，不愿镇压农民起义，因此推举王伦为首领，杀死巡检使朱进，发动了武装起义。王伦起义后，向北进攻，进入青州（今山东青州市）境内。京东安抚使、知青州陈执中命令京东都提举巡检使傅永吉率兵围剿。由于京东路毗邻北宋京畿地区，朝廷在此驻有重兵。王伦看到在这一地区难以发展，于是挥兵南下，经密州（今山东诸城）、海州（今江苏连云港西南）进入江淮地区。

王伦起事时，只有四五十人，进入江淮地区后，由于沿途小股农民起义军参加，人数增加到二三百人。他们渡过淮水，经楚州（今江苏淮安）、泗州（今江苏盱眙）、高邮军（今江苏高邮）至扬州，逼近长江，“所过巡检、县尉，皆畏避不敢出”②，“横行淮海，如履无人”③，“历数千里，若蹈无人地”④。有些地方官吏，

---

①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百《再论置兵御贼札子》。

② 《宋会要辑稿》兵十之十四。

③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九八《论沂州军贼王伦事宜札子》。

④ 《乐全集》卷二一《论州郡武备事二道》。

“宁是畏贼，不畏朝法”，他们打开城门，迎接起义军进城，还设宴招待，仓库内的兵器、衣甲、粮食等，任由起义军取用。王伦为了号召群众，乃“置官称，著黄衣，改年号”①，部众“皆面刺天降圣捷指挥”，所经之处开仓济贫，受到贫苦农民的拥护和欢迎。

王伦起义军虽然人数不多，但影响很大，使统治集团深为恐慌，一面严密封锁起义消息，以免引起更大规模的起义，“江淮州县频有奏报，朝廷不欲人知，召进奏官等于枢密院，奏状不令漏泄，指挥甚严”②。一面下令加紧镇压，同时还用招谕起义军内部叛徒、招募流氓罪犯打入王伦队伍等方法，企图从内部瓦解起义队伍。

王伦率军渡过淮水南下后，傅永吉也率官军尾随追击到淮南。起义军在扬州山光寺南被官军击败，后经真州（今江苏仪征）至和州，又遭傅永吉等部的围攻，再次战败。王伦率余部西走，在历阳县（今安徽和县）又遭地主武装张矩的袭击，被俘遇害，起义失败。

（二）张海、郭邈山等领导的农民战争

庆历三年，陕西和关中发生饥荒，“属岁大饥，群盗啸聚”③，小股农民起义军遍布陕南各地。同年八月，各支分散的小股起义军逐渐会聚在“商虢之郊”，他们推举张海、郭邈山、党君子、范三、李铁枪等人为首领，开始联合起来共同作战。

在此之前，张海、郭邈山等人已同官府进行了长期斗争，积累了丰富的斗争经验。如当时欧阳修在一份奏章中所说：“臣闻张海是李宗火内恶贼，郭邈山在商山已及十年，其骁勇凶奸，不比王伦偶起之贼，纵使官兵追及，亦其胜负未知，天下之忧，恐自此始。”④ 各支起义军联合起来后，力量更加强大，他们驰骋于黄

① 《长编》卷一四五，庆历三年十一月。

②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九八奏议集二《论谏院宜知外事札子》。

③ 《韩魏公集》卷十二《家传》。

④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百奏议集四《论京西贼事札子》。

河以南至汉水流域的广大地区，向陕西、河南、河北交界的襄、邓、唐、汝、随、均、房、金、商、虢等10余州发起了强大的攻势，在幅员数千里的广大地区内，到处打击官府，杀戮贪官污吏，剥夺地主财物，“散钱帛与其党及贫民”①，深得农民的拥护。“入州入县，如入无人之境”②，“京西十余郡，幅员数千里，官吏逃窜”③，“以至江淮州县，无不震惊”④。各地州县官员不敢抵抗，纷纷弃城而逃，或望风迎降。如起义军攻金州（今陕西安康）时，知州王茂先在无人守城的情况下，弃城逃跑，“放贼入城”。起义军攻打邓州（今河南邓县）的顺阳县时，知县李正“用鼓乐迎贼入县饮宴，留贼宿于县厅，恣其劫掠”⑤。

张海、郭邈山起义后，宋朝廷十分恐慌，深怕农民军打到京城。八月二十六日，乃派曹元喆、张宏、黎逐等率领禁军前去镇压。九月一日，仁宗下诏“置开封府诸县巡检各一员，又分东西二路，置提举捉贼各一员”⑥，以加强京城周围的防务。九月二十九日，又下诏令诸路提点刑狱司，“专管勾巡检盗贼公事”，全力以赴镇压农民起义。面对官军的围攻，张海等“尽有甲兵，日行一二百里”，采取流动作战，使官军疲于奔命。在官军连连败北之后，宋政府将京西划分成4个军事区，有陈州（管蔡、许、颍、汝4州）、河阳（管郑、滑2州）、邓州（管唐、随2州及光化、信阳2军）、襄州（管郢、均、房、金4州），以资政殿大学士知河南府范雍兼都大提举京西四路诸州军兵甲巡检贼盗公事，总领军务，统一指挥镇压起义军。任命韩琦宣抚陕西，调集西北善于山地作战的官军，从四面包围起义军。官军经过一番调整，力量得到加强。

---

① 《长编》卷一四三，庆历三年九月，丁丑。

②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百《再论置兵御贼札子》。

③④ 《包孝肃奏议》卷二《论李用和捉获张海乞依赏格酬奖》。

⑤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〇一《论京西官吏非人乞黜按察使陈洎等札子》。

⑥ 《宋会要辑稿》兵十一之十九。

在官军的四面围追堵截下，十二月间，张海等在商山战斗中不幸牺牲，所部损失极大，起义失败，余部分散作战，继续坚持斗争。

（三）光化军邵兴领导的士兵暴动

在张海、郭邈山起义的同时，爆发了邵兴领导的光化军士兵暴动。光化军（今湖北老河口）是京西路的军事重镇，这里驻扎的是宣毅军，由知光化军韩纲兼任统帅。韩纲平时“酷虐士兵”，引起士兵的不满。庆历三年九月，张海、郭邈山率起义军打到光化军一带时，韩纲下令宣毅士兵守城。城内地主富商为了让士兵尽力守城，“献蒸胡酒肉以享甲士。纲以饼肉之半犒士，及赐酒人一卮，而斥卖其余，欲以其钱市兵器为守御备，军士营远者，或不时得饮食，而纲所给饼，常至日旰，燥硬不可食”①。平时受尽压榨的士兵怒不可遏，拒绝食用干饼，纷纷把干饼扔进韩纲的院子。韩纲下令把扔饼者关进监狱，并“追捕其党”，扬言要严加惩处，引起群情激愤。下层军官邵兴看到时机已经成熟，带领 300 名宣毅士兵占领了兵器库，宣布起义。韩纲得知消息，慌忙“自宅后逾城逃出”，其他官员也纷纷逃走，邵兴不战而占领了光化军城。

邵兴起义后，附近的贫苦农民热烈响应，起义队伍很快扩大到 1000 多人。他们离开光化军北上，连败官军。杀死商州（今陕西商县）巡检使，在商州贴出榜文，号召商州铸钱监的重役配兵（实际为罪犯充当的工匠）2000 人参加起义，因官府事先有备，这项计划未能实现。永兴东路都巡检使上官珙率军前来镇压，在商淤被起义军全歼。后来邵兴率部转入兴州、洋州（今陕西洋县）一带，多次打败官军。邵兴的胜利，使北宋政府极为恐慌，派去大批禁军，围剿起义军。邵兴为避开官军主力，率部众由洋州城北循山西去。十月二十九日，在滑水为李方率领的虎翼军击败，邵兴牺牲，起义群众全部被杀害。

（四）荆湖南路瑶汉人民起义

宋代，在荆湖南路及两广交界的桂阳监及衡、道、郴、连、贺、

---

① 《涑水纪闻》卷十一。

韶诸州的广袤千余里的山区里，散居着瑶族人民。“蛮瑶者，居山谷间，其山自衡州常宁县属于桂阳、郴、连、贺、韶四州，环纡千余里，蛮居其中，不事赋役，谓之瑶人。”① 但在仁宗庆历年间，荆湖南路的封建剥削突然加重，阶级矛盾迅速尖锐起来。转运使王逵“心同蛇蝎”，为了升官发财，百般讨好皇帝，在常赋之外，“非理率配人户钱物上供”，一年内竟配数十年的物品，强令百姓交纳。弄得一路之民，逃移死亡的不知其数，原来住在山下的居民，纷纷上山，逃入瑶族居住区避难。原来的瑶族民众大部不向官府交纳赋税，但为了增加财政收入，宋政府对瑶族实行榷盐法，食盐的生产和销售由政府控制。由于政府专卖的官盐价高质劣，于是出现很多盐贩。宋政府为了禁止私盐，经常派出官军盘查、追捕，甚至杀害瑶民，引起瑶民的愤慨。江西吉州（今吉安市）人黄捉鬼兄弟数人，组织了一批瑶民进行贩盐活动，庆历三年八月，在一次同官军的对抗中，“杀官军，逃匿峒中”，揭开了武装反抗的序幕。

起义开始后，知衡州陈执方竭力离间汉瑶人民的关系，采用“招安”手段瓦解起义。黄捉鬼兄弟受到欺骗，接受招安，结果被杀害。陈执方为了破坏汉瑶人民的团结，强迫山下汉民迁往别处，去山 20 里禁止耕种，并放火烧掉农民的房屋，终于激起了更大规模的反抗。九月一日，山上山下的 5000 多人联合起义，推举唐和、盘知谅等人为首领，在桂阳监蓝山县华阴峒举行起义。起义军首战告捷，打败前来镇压的官军，击毙巡检李延祚、潭州都监张克明，引起了宋廷的极大震动。宋廷急忙连下诏书，调兵遣将，镇压起义。十月一日，仁宗派右谏议大夫、龙图阁直学士刘沆知潭州，率兵前往镇压。十月十四日，又任命杨畋为荆湖南路提点刑狱公事，调集大军前往围剿起义军。

起义军面对大队官军，凭借山区有利的地形，英勇战斗，在丛山峻岭中同官军周旋。“若官兵守于东，则彼出于西。若官兵守

① 《长编》卷一四三，庆历三年九月，乙丑。

于南，则彼出于北。四面尽守，则用兵太多，分兵而邀之，则兵寡易败。”① 官军处处受阻，“久之不克”。杨畋亲临指挥，在孤浆峒前同起义军展开激战。但官军“士卒多畏慑，及战孤浆峒，前军却，大兵悉溃，畋踣岩下，藉浅草，得不死”②。官军一败涂地，杨畋躲在石岩下的草窝里才侥幸逃脱性命。庆历四年（1044 年）正月二十四日，宋仁宗任命周陵为荆湖南路转运按察使，三月三日又任命王丝为荆湖南路体量安抚使，让他们全力镇压起义。同时还定下“杀一人头，赏钱十千”的赏格，企图以血腥的屠杀消灭起义军。官军不敢同起义军交战，为了邀功领赏，大肆屠杀平民，“近山之民皆杀之”，甚至“以杀尽为期”③。结果适得其反，导致农民纷纷起而反抗，参加起义军，所谓“平人惊惧，尽起为盗”，“常宁一县，殆无平民”④。起义的人数更多，范围更加扩大了。

庆历五年（1045）三月二十七日，宋仁宗“诏荆湖南路安抚、转运、提点刑狱司，应蛮事申覆不及者，听便宜从事”⑤，给以机动指挥全权，让他们放手镇压起义。于是，杨畋等调集大军，兵分 8 路围剿起义军。起义军初战失利，遭受很大损失，一度被官军攻下 6 个瑶峒。他们随即化整为零，分成小股活动。同年冬，起义军又会合到一起，在华阴峒隘口同官军展开激战，大败官军，击毙宋将胡元等人。杨畋、刘沆因作战失败被贬官。

刘沆、杨畋被贬官后，刘夔继任荆湖南路安抚使知潭州。他看到官军进山处处险阻，地形不利，加上多染瘴疫，死亡甚多，而起义军出没溪峒，涉险越阻，如履平地，官军人数虽多，却无用武之地。于是，改变策略，以招安为主进行诱降，同时辅之以军事进攻。庆历六年（1046 年）五月六日。唐和率领的起义军在银江源同官军展开激战，结果失败，主要根据地被官军占领。十月，

---

① 《长编》卷一四七，庆历四年三月，甲戌。

②⑤ 《长编纪事本末》卷四八。

③ 《武溪集·余襄公奏议》卷上《论荆湖盗》。

④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〇五《论湖南蛮贼可招不可杀札子》。

桂阳知监宋守信上疏朝廷："瑶贼唐和啸聚千余众，为盗五六年，朝廷不许穷讨，以致未能平殄。今衡州监酒黄士元颇知溪洞事，欲选取战士二千，引路土丁二百，优给钱帛，不以远近，使逐捕之。仍令本路钤辖亓赟等合力以前，其贼势既穷，必有投降之心。"①这一建议被宋廷采纳。于是，黄士元在当地土人的带领下，率军深入溪峒，攻破起义军的石垓、铃景二峒，起义军遭受很大损失，被迫转入郴州（今湖南郴县）的黄莽山，后又转战至广东的韶州（今韶关）、英州（今英德）等地，"依山自保"②，坚持斗争。这时，宋廷重新起用杨畋为湖南钤辖，与广东、广西的两路官军联合围剿，并大肆展开诱降活动。起义军在岭南同官军激战 15 次，庆历七年（1047 年）五月十三日，唐和、盘知谅、房承映等起义军首领在官府的诱降下，率领残部投降，前后坚持战斗长达 6 年之久的汉瑶人民的联合起义，至此宣告失败。

（五）贝州王则起义

发生在庆历年间的上述反抗斗争，虽然都被镇压下去，但广大民众和下层士兵的反抗依旧不断，庆历七年（1047 年）十一月，在河北贝州（今清河）又爆发了以贫苦农民出身的下层军官王则所领导的起义。

王则原籍涿州，幼年家境极端贫困，因饥荒流浪到贝州为人牧羊，后应募入伍，逐渐成为宣毅军中的一名低级军官。当时河北一带连年发生灾荒，而赋役不减，人民生活困苦，阶级矛盾尖锐。贝州的驻军，多数出身于破产农民，他们对北宋的统治也极为不满。在这种形势下，弥勒教在民间广泛流传。弥勒教教义宣称"释迦佛衰谢，弥勒佛当持世"③，意谓宋王朝腐朽黑暗的统治行将结束，一个新王朝将起而代之，到那时社会上就会无水火、刀兵、怨贼、饥馑、毒害之难，人民就会过上幸福美满的日子。这

---

① 《宋会要辑稿》兵十之八至九。

② 《长编》卷一五九，庆历六年十一月，癸未。

③ 《长编》卷一六一，庆历七年十一月，戊戌。

种教义给受苦受难的民众以无限希望，于是信奉弥勒教的农民和士兵越来越多。王则便利用弥勒教组织、宣传和动员民众，联络河北、山东大片地区的下层士兵，准备推翻宋朝的统治。在进行了长期的舆论准备和组织准备之后，王则觉得起义时机已经成熟，便以弥勒教徒、州吏张峦和卜吉为谋主，分别派人约会河北、京东一带徒众，准备于庆历八年（1048 年）元旦同时发动起义。他们的计划是先控制澶州浮桥，占领北京（今大名），然后向外发展。为此，派教徒潘方净潜入北京，劝说宋北京留守贾昌朝献城投降。不料此计未能成功，贾昌朝立即逮捕了潘方净，并令高阳关路总管王信、大名府路钤辖郝质、真定府路钤辖孟元等率军向贝州集结，企图将起义扼杀在摇篮之中。王则得知起义消息已经泄漏，乃决定于庆历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冬至日这天提前起义。

十一月二十八日，贝州知州张得一带领属官前往天庆观进香，城内无备。王则利用这一天赐良机，率领士兵教徒打开军械库，将武器分发给徒众，宣布起义。起义军活捉了张得一，击败了兵马都监田斌的抵抗，镇压了民愤极大的贝州通判董元亨、司理王奖、节度判官李浩等贪官污吏，顺利占领贝州城。起义军还打开贝州监狱，释放全部人犯，并打开仓库，把粮食全部分给贫苦农民。城里的群众纷纷起来支持起义军，年 12 以上、70 以下的男子，都面刺“义军破赵得胜”的字样，表示了推翻赵宋王朝统治夺取胜利的决心。在占领贝州城后，王则自称“东平郡王”，国号“安阳”，年号“得胜”，以张峦为宰相，卜吉为枢密使，正式建立起政权机构。

十二月一日，贝州起义的消息传到开封，宋仁宗急令澶、孟、定诸州及真定府官军严加防守，又从各地征调禁军 10 万，令“中书、枢密院，亟择将领往扑灭之”。十二月二日，宋廷派麦允言、王凯等率兵前往贝州镇压起义，但他们多次攻城，均被起义军击败。十二月十日，宋仁宗又任命知开封府明镐为河北体量安抚使，督率诸军，紧紧包围了贝州城。官军在多次强攻失败后，改变战术，在城外修筑距闉，以便俯瞰城内，自上而下进攻。起义军针

锋相对，亦在“城上设战棚，与官军相当，名曰‘喜相逢’”①，在距闉将成时，起义军采用火攻将其全部焚烧。官军一计不成，又生一计，佯攻城北，而暗中在城南挖掘地道，通向城内。城内的地主分子汪文庆等与官军相勾结，企图内外夹攻，将数百官军引入城内，但被起义军及时发觉，全部被歼。

庆历八年正月八日，宋廷又任命参知政事文彦博为河北宣抚使，前往贝州督战。闰正月一日，官军暗中挖掘的地道通入城中，大批官军乘黑夜通过地道潜入城内，内外夹攻，王则率众力战，因寡不敌众，失败被俘，壮烈就义。王则起事时联络的河北、京东徒众，都因联系中断，未能及时响应，宋廷在镇压王则起义后，在各州以“大索妖党”为名，残酷镇压民众，无辜被杀者不可胜数。

（六）士兵暴动和农民起义失败的原因

北宋中期的士兵起义是广大民众反抗北宋腐败统治的重要组成部分。他们或响应农民起义，参加农民起义军，或吸收农民参加起义队伍，从而使士兵起义和农民起义紧密结合在一起，这是北宋中期阶级斗争的一大特色。这些起义攻州县，杀官吏，把矛头直指北宋政权，给了北宋政权和整个地主阶级以沉重的打击。

庆历年间的士兵和农民起义，“一年多如一年，一火强如一火”，遍及全国各地，但规模都比较小，坚持斗争的时间也比较短，没有形成很大的规模，没有从根本上动摇北宋的统治，究其原因，除了北宋兵权的高度集中和统治者的全力镇压外，还与士兵和农民起义自身所固有的局限性和弱点密不可分。这一时期的士兵和农民起义，除了极个别能够置官设署、建立政权、有明确的斗争目标外，绝大部分不能反映时代的要求，不能提出符合广大农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口号和纲领，不能在斗争中逐步实现群众的政治经济要求，其成熟的程度远远不如宋初王小波、李顺领导的农民起义。关于这一点，时人欧阳修在其奏章《论募人入贼以坏其党札子》中，作了颇为深刻允当的阐述：“京西盗贼，日近转多，在

---

① 《长编》卷一六二，庆历八年正月，乙亥。

处纵横，不知火数。所患者数无御备，不易枝梧。然独幸虽猖狂，未有谋画。若使其得一晓事之人，教以计策，不掠妇女，不杀人民，开官府之物以振贫穷，招愁怨之人而为党与……若凶徒渐多而不暴虐，则难以常贼待之，可为国家忧矣。以此思之，贼众虽多，尚可力破。”

在这里，欧阳修站在统治集团的立场，指出了士兵起义的几个弱点：一是“未有谋画”，既缺乏反映人民群众愿望的政治纲领，也没有正确的军事方针；二是起义军不能“开官库之物以振贫穷”，满足和改善人民群众的物质利益；三是起义士兵仍沿袭了反动军队压迫掠夺人民的恶习，不能做到“不掠妇女，不杀人民”，“不暴虐”。正是由于这些弱点，决定了士兵起义不能很好地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团结一致去推翻宋朝的统治。其结果必然是“贼众虽多，尚可力破”，很快就被北宋政府镇压和扑灭。

三、侬智高的反叛及其被平定

在今天的广西以及广西、云南与越南交界的地区，居住着壮（僮）族的祖先，北宋时被称作西原蛮或广源蛮，有时也泛称为溪峒蛮。唐朝曾在壮族地区先后建立过许多羁縻州县。宋朝继承了唐朝这一做法，把岭南地区划分为广南东、西两路。在壮族最集中的广南西路的左、右河流域和柳州地区，设置了羁縻州、县、峒80多处，由当地的部落酋长做知州、知县、知峒，称为“土官”。峒是壮族的基层单位，意思是位于四周高山险峰中的平地，是壮族聚居的村落，这些羁縻州、县不必向宋廷缴纳赋税和呈报户口，但需要承担一定的封建义务。

11世纪时，居住邕州（今南宁）左、右江流域的羁縻州的壮族，以韦、黄、周、侬4姓人数最多。其中，侬氏世居于广源州，也是邕州所管的羁縻州之一，但由于地处郁江上游，群山绵亘，

“峭绝深阻”①，距邕州较远，成为宋朝统治的薄弱地区。宋初以来，由于交趾逐渐强盛，不断向北蚕食，俘虏了广源州酋长侬全福，全福因而致死。11世纪40年代，侬全福的儿子侬智高，为了反对交趾的暴政，积极领导当地群众开展反对交趾的斗争，与其母亲一起发兵攻占了傥犹州（今云南文山附近），建立了“大历国”。交趾出兵镇压，侬智高反对交趾的压迫和利诱，其斗争是正义的，代表了当地人民的愿望和要求。不久，侬智高兵败被俘。交趾试图笼络侬智高，命其知广源州，以便为其蚕食中国领土服务。但侬智高怨恨交趾，又袭据安德州（今广西靖西），建立“南天国”。侬智高多次派使者向北宋政府贡献金银和驯象等物，上表要求宋廷正式授予他邕桂节度使之职，却遭到宋廷的拒绝。侬智高为抵御交趾的侵犯和威胁，仍多次遣使到邕州，请求宋朝保护与进行互市贸易，也都遭到拒绝。侬智高于是与广州进士黄玮、黄师宓等共谋反宋，企图“拔邕州，据广州以自王”，进行反叛和割据活动。

皇祐四年（1052年）四月，侬智高率兵5000攻破右江上游重镇横山寨（今田东县平马镇），正式扯起了反宋的大旗②。随即又攻陷了广南西路西南的政治、军事中心邕州，杀死知州陈珙和广西都监张立，建立“大南国”，自称仁惠皇帝，改元启历，设置官属，黄师宓以下官吏，“皆称中国官名”。不久，又沿郁江东下，向宋发动了大举进攻。

当时，宋广南州县无备，官吏畏懦，猝遇战事，不知所措，守将多弃城而逃。同时，广南地区官吏贪浊的现象较之其他地区更为严重，加之“赋取日重，科敛日烦”③，阶级矛盾十分尖锐。因此，当侬智高初起之时，宋官军缺乏民众的支持，一再溃败。侬智高连破横、贵、龚、浔、藤、梧、封、康、端9州，接着，重

---

① 《宋史》卷四九五《广源州》。

② 关于侬智高反宋性质，史学界看法不一。或认为是反对民族压迫、农民起义，应予肯定；有的则持完全相反的意见，分歧颇大。

③ 《嘉祐集》卷四《衡论上·重远》。

兵直攻广州，引起宋廷极大震动。但在战争过程中，侬智高军队烧杀抢劫，无恶不作。这种野蛮行径，使他很快大失人心，遭到了各地人民的强烈反对。因此，围攻广州 57 天未能攻克，只得回兵西上，在攻破贺、昭、宾三州后，退回邕州。

侬智高反宋的消息传到宋廷，仁宗惶惶不安，立即派遣张忠、蒋偕南下平叛。由于两人"皆轻敌败死，军声大沮"①。宋廷又派杨畋、曹修等率军前往，依旧失利。仁宗接着任命秦州知府孙沔为广南安抚使、石全彬为副使，加派桂州知府余靖率军与杨畋、孙沔等合军平息侬智高，结果也是负多胜少。在这种情况下，名将狄青主动请缨出征："臣起行伍，非战伐无以报国。愿得蕃落骑数百，益以禁兵，羁贼首致阙下"②。宋仁宗于是任命他为宣徽南院使、宣抚荆湖南北路、经制广南盗贼事，统率岭南诸军，全面负责征讨事宜。正当宋廷组织部署平叛之时，交趾企图混水摸鱼，向宋廷表示愿意出兵协助镇压侬智高，"余靖言其可信，具万人粮于邕、钦待之。诏以缗钱三万赐交趾为兵费，许贼平厚赏之"。狄青表示反对，认为"假兵于外以除内寇，非我利也。以一智高而横蹂二广，力不能讨，乃假兵蛮夷，蛮夷贪得忘义，因而启乱，何以御之？请罢交趾助兵"③，这一建议被朝廷采纳。

狄青领命之后，认真总结了以前征讨侬智高失利的教训，认为屡遭惨败的原因在于"比者军制不立，又自广州之败，赏罚不明"④，要取得胜利，必须"立军制，明赏罚"。因此，他在领兵南下到达潭州后，"遂立行伍，明约束，军行止皆成列"。"军人有夺道旅菜一把者，立斩之以徇，于是一军肃然，无敢出声气，万余人行，未尝闻声"⑤。皇祐五年（1053 年）正月初三，狄青率部抵达宾州（今宾阳）。广西钤辖陈曙贪图立功，在狄青赶到前线之前，以 8000 步兵攻侬智高，结果大败于昆仑关，殿直袁用等临阵脱逃。狄青抵宾州后，会合孙沔、余靖及两广军队，然后召集所有将领，

---

①②③《宋史》卷二九〇《狄青传》。

④⑤《元丰类稿》卷五十二。

陈述军纪对于作战的重要性："令之不齐，兵所以败。"为整肃军纪，将陈曙和其他将校 30 人按军法斩首示众。"沔、靖相顾愕眙，诸将股栗"①。于是军中人人奋励，有死战之心。

狄青抵达宾州之后，并没有急于向邕州发起进攻，这是因为，邕州在唐代时为邕管经略使岭南西道节度使治所，五代时曾为建武军节度使治所，经过历代的经营，城池坚固，守备完善，城东北 20 余里处是归仁铺，再约 100 里是昆仑关。此关为邕州的天然屏障，居高临下，地形险要，易守难攻，是宋军进攻邕州的必经之地。昆仑关距宾州约 90 里，狄青劳师远征，利在速战。而要达到这一目的，必须夺取昆仑关，否则，如不能尽快夺占昆仑关，老师关下，势必造成极大的被动。因此，狄青决定出其不意迅速占领这一要地。

为此，元宵节时，狄青下令军中就地休整，大宴将士 3 天，并要宾州准备 10 天的粮秣，摆出一副不急于进攻的姿态，以欺骗麻痹侬智高。侬军间谍将这一情况密报上去，侬军果然中计，放松了戒备。正月十五日晚，风雨交加，伸手不见五指，狄青亲率先锋部队在神不知鬼不觉中直趋昆仑关，经过大半夜急行军抵达关下。由于敌军毫无戒备，宋军很轻松地夺取了昆仑关。狄青高兴地说："贼不知守此，无能为也。彼谓夜半风雨吾不敢来。吾来，所以出其不意也。"②

早在狄青受命南下之时，就有人向狄青献计，认为侬智高之所以屡战屡胜，只不过是充分发挥了其所长，利用了有利地形而已。如果能诱其离开险地而在平地布阵作战，则其优势尽失。"步兵利险，骑兵利平地，蛮人不知骑兵，而又以为中国之骑不能到也。可挟骑士以往，诱使平地，使步军为正以击其前，骑兵为奇以捣其后，蔑不胜已。"这一建议同狄青的想法不谋而合。宋军攻克昆仑关后，侬智高天险已失，形势对宋军有利。狄青于是指挥

① 《宋史》卷二九○《狄青传》。

② 《宋名臣言行录》卷八《狄青》。

宋军乘胜向邕州进发。侬智高发觉后，于仓惶之中率领所有军队前来迎战。正月十八日，两军对阵于归仁铺。

侬智高的精锐部队名叫“标牌军”，屡败宋军。宋军闻之色变。狄青南下前，翰林学士曾公亮曾问他，“标牌军”十分厉害，不知该如何应付？狄青回答说：“此易耳。标牌，步兵也，当骑兵则不能施矣。”① 为了对付“标牌军”，狄青在战前作了充分的准备，让每个士兵持长刀或利斧，相互配合以制敌。同时，根据侬智高军的阵势，决定采取正兵接敌、奇兵决胜、避其锋锐、后发制人的作战方略，先令骑兵绕至敌后，再将其余军队分成左、中、右三路，贾逵率兵一部攻敌左翼，孙节率兵一部攻敌右翼，狄青与孙沔、余靖率主力攻敌正面，并下令不服从命令者一律处斩。

第二天黎明，狄青下令向侬智高军发起攻击。由于侬军以大盾作掩护，宋军的弓箭难以中敌，攻击未能奏效。不久，“标牌军”进行反击，猛攻宋军左、右两路，宋军将士顽强拚杀，损伤很大，右路将领孙节战死，左路贾逵被侬军层层包围，力战方得杀出重围，抢占附近一处高地，然后向下冲入敌阵，将侬军截为两段。此时狄青见全线出击的时机已经成熟，指挥骑兵猛击“标牌军”后背，宋中路及左、右翼也奋勇反击。侬军腹背受敌，阵势大乱。狄青挥军奋力冲杀，侬军纷纷败逃。日暮时，侬智高见大势已去，只好逃回邕州，令人点火烧城，然后仓惶逃往大理。宋军乘胜追击 50 余里，斩首数千级。侬军黄师宓、侬建中、侬智中等将领共 57 人被击毙。第二天，狄青按兵入城，喧嚣一时的侬智高之乱至此终于平定。

① 《元丰类稿》卷五二。

第三节　北宋末期方腊领导的农民战争和其他农民起义

一、北宋末年的腐朽统治

（一）政治统治黑暗

元丰八年（1085年）宋神宗去世，年仅10岁的哲宗即位，从此北宋统治集团便陷入不断的纷争之中，不仅原守旧、变法两派官员之间，就是两派内部也是尔虞我诈，争斗激烈。元符三年（1100年）正月，哲宗死，其弟赵佶即位为帝，是为徽宗。为平息统治集团内部愈演愈烈的争斗，徽宗在刚执政时，曾采取了对两派并用以求政局安定的做法，但由于两派的冲突无法调和，保守派又不得人心，便转而打出“上述父兄之志”的旗号，把年号改为“崇宁”，表示要继续推行熙宁新法，并起用另一个投机分子蔡京。从此，宋徽宗和蔡京一伙，组成了一个极端腐朽的统治集团，开始了长达20多年最黑暗的统治。

宋徽宗在位期间，先后信用蔡京、王黼、童贯、梁师成、朱勔、李彦等人，时人称为“六贼”。“六贼”不仅自己窃居要职，他们的党羽和子孙一个个也都成为高官，如“蔡京拜相数年，子六人孙四人同时为执政、从官”，以至连10多岁的小孩也因“任子”法而成为高官，可谓“尚嬉竹马，已获荷囊；未应娶妇，已得任子”①。不仅如此，他们还公然接受贿赂，卖官鬻爵，甚至还有定价。所谓“三千索，直秘阁；五百贯，擢通判”②。蔡京等人的家门，简直成了出卖官爵的市场，官吏数目因此大增，在徽宗即位七八年以后，名额比以前增多10倍。神宗元丰年间每月支出

---

① 《文献通考·选举考七》。

② 《曲洧旧闻》卷十。

的官俸和兵饷为36万贯，到徽宗宣和二年(1120年)已剧增到120万贯了。

宋徽宗和蔡京一伙，打着“绍述”宋神宗新法的旗号，其实是把推行新政作为一根大棒，以打击那些不对他们阿谀奉承，不同他们狼狈为奸的朝臣。在宋徽宗支持下，蔡京把所有“背己者”统统都扣上“元祐党人”的帽子，把王安石变法时期以司马光为首的反对派，称为“奸党”，刻石于文德殿门，各地也树立“奸党碑”；又将神宗和哲宗当政时期的反对派300多人列为“邪等”。凡是他们要打击的人，不管是新党还是旧党，一律依照“元祐党籍”处罪。有些根本不是旧党的人，也被列入“元祐党籍”之中。所有列入“元祐党籍”的人，不仅失去了任职的权利，连他们的子弟也不准在京居住和擅自前往京城。由此可见，这时的所谓新法，实际上已成为蔡京集团排斥异己、打击和迫害反对他们的新旧党人的工具。

为了给自己的腐朽统治披上一层神秘的外衣，宋徽宗一伙把道教作为巩固统治的重要工具。他们胡诌什么“天有九霄，而神霄为最高”，“神霄玉清府长生大帝君”是“上帝之长子”，宋徽宗是长生大帝君降生，蔡京等宠臣都是神霄玉清府中的官员，降生到世间来辅佐宋徽宗统治天下。于是，宋徽宗自封为“教主道君皇帝”，下令在京城修建上清宝箓宫，在全国各地修建神霄万寿宫。同时立道学，设道官，置道阶，终日装神弄鬼，朝廷上下一派乌烟瘴气。

宋王朝在徽宗、蔡京集团的统治下，封建秩序被破坏无遗，政治上一片黑暗，已经不能进行正常有效的统治了。

（二）经济剥削残酷

以宋徽宗为首的统治集团，不仅在政治上极端腐败，在生活上也极其骄奢淫逸、腐朽糜烂。他们只知道花天酒地，纸醉金迷，恣意享乐，挥霍无度。蔡京为献媚取宠，提倡“丰亨豫大之说”，制造皇帝“当享天下”的舆论，认为“今泉币所积赢五千万，和

足以广乐，富足以备礼”①。于是制作礼乐，大兴土木，铸九鼎，建明堂，修方泽，立道观，凡是歌功颂德、粉饰太平的举动，无不一一兴办。并且公然发布诏令，说什么“当丰亨豫大极盛之时”，群臣不得反对，不得持“裁损之计”，还把这条禁令“榜朝堂，刻石尚书省”②，在宋徽宗统治的20年中，先后奴役大批民夫，兴建了“明堂”、“保和殿”、“延福宫”、“万寿山”等规模宏大的工程。其中运四方花竹奇石、经20多年才建成的“万岁山”，更是极尽工艺之巧，周围10多里的范围内，山林茂密，千岩万壑，麋鹿成群，楼观台殿，不可胜计。

为了满足这样穷奢极欲的需求，他们特地在苏州设立了应奉局和苏杭造作局，任命苏州大商人朱勔主管其事。朱勔在徽宗、蔡京集团的支持和指使下，强取豪夺，看到人家有一石一木稍显奇异的，应奉局官员便率领士兵直入其家，用黄封帕蒙在上面充公，并要这家人看护，稍有不慎，就加以“大不恭”的罪名，乘机敲诈勒索。运走的时候，推倒墙壁，拆毁房屋，逼得人家倾家荡产。应奉局曾经取一块高达4丈的太湖石，载在船上运往东京，使用役夫达数千人之多，沿途拆毁桥梁、城墙、水门等，以便通过。运送这些花石竹木的纲船，称为“花石纲”。花石纲船在运河上一艘接着一艘，络绎不绝，日夜不停，以至运河容纳不下，“则取道于海，每遇风涛，则人船皆没，枉死无算”③。运送大量物资所耗费的物力财力人力，简直无法计算。

北方的李彦不甘落后，置局汝州，“发物供奉，大抵类朱勔”，逼得农民“殚财靡刍，力竭饿死，或自缢辕轭间”④。朱勔、李彦等千方百计搜刮到的花石竹木，并非专供皇家苑囿之用，蔡京等六贼及其党羽，无不建筑了规模巨大的宅院，其中的花石竹木都

---

① 《宋史》卷四七二《蔡京传》。

② 《九朝编年备要》卷二八《诏丰豫盛时毋为裁损计》。

③ 《青溪寇轨》附《容斋逸史》。

④ 《宋史》卷四六八《杨戬传》。

是由朱勔、李彦等从各地搜刮来的。当时有人气愤地指出，花石竹木“今不以充苑囿，而入诸臣之家，民力之奉，将安所涯?”①

由于统治集团的肆意挥霍，导致财政入不敷出。因此，不断增加赋税，巧立名目，千方百计增加剥削量，对人民变本加厉进行掠夺。尤其恶劣的是，宋徽宗及蔡京一伙，把熙宁变法中一些理财措施，变成了赤裸裸的掠夺民脂民膏的手段。如方田均税法本来是为了平均赋税负担的，这时却变成了加重剥削贫下户的手段，各地官吏都在“旧管税额之外，增出税数，号为蹙剩，其多有一邑之间及数万者”②。

除了增加各种名目的赋税外，宋徽宗还设立了“西城括田所”，由宦官杨戬主持，把京东西、淮西北、河东、河北等地区的“废堤弃堰、荒山退滩及大河淤流之处”，都强括为“公田”，勒令农民租种。租额定下后，即使是遇到涝灾根本无法耕种时，租额也不得减少。杨戬死后，继任者李彦更加残酷，凡是看中的民间良田，便指为荒地，强令原业主承租，谁敢反对，就用重刑，因而“致死者千万”③。西城括田所设置10年之后，所强夺的民田达到343万多亩，许多农民被剥夺了土地而破产流亡。

在朝廷以括公田的名义对民田大肆掠夺的同时，官僚、豪绅和大地主也依仗权势兼并了大量的田园第宅。如朱勔在苏州时，“百姓田园号为膏腴者，必竭力攘取”，所兼并的田产“跨连郡邑，岁收租课十余万石，甲第名园几半吴郡”④。后来被抄家时，没收的土地达30万亩。宰相蔡京霸占的田地至少有50多万亩。因宋徽宗推崇道教而骄横一时的各地宫观道士，也都倚势兼并大量土地。同时，各地官吏和地主还互相勾结，把赋税大量转嫁到农民头上，使农民破家荡产，大量逃亡。

---

① 《浮溪集》卷二十四《张根行状》。

② 《文献通考·田赋考五》。

③ 《宋史》卷四六八《杨戬传》。

④ 《玉照新志》卷三。

灾难深重的下层贫民，对宋徽宗及六贼为首的腐败统治和残酷剥削恨之入骨，他们发出了“打破筒（童贯），泼了菜（蔡京），便是人间好世界”①的愤怒呼声，强烈要求推翻赵宋王朝的腐朽统治。南北各地的人民纷纷拿起武器，进行斗争。从大观二年（1108年）起，在河东、河北、京东、江西、广东等地，都先后发生了小规模农民起义。“人不堪命，遂皆去而为盗，胡马未南牧，河北蜂起，游宦、商贾已不可行”②。宣和年间，农民革命斗争终于汇成了新的浪潮，爆发了震撼京东和东南的宋江起义和方腊起义。

二、方腊起义

（一）起义的准备与爆发

北宋末年，灾难深重的两浙地区，贫苦农民不堪忍受赵宋王朝的剥削，纷纷从宗教中寻找寄托和安慰，因而信奉摩尼教的人数迅猛增加，使摩尼教在组织和鼓动农民起义方面，起了很重要的作用。

摩尼教也称明教，是公元前3世纪由波斯人摩尼创立的，唐时传入中国，武宗时遭到打击和禁止。但依然在民间秘密流传。北宋时，在东南地区流传的“吃菜事魔”教，就是摩尼教的一支。

摩尼教教义的核心是“二宗三际”说，“二宗”是指光明和黑暗，它们是永远对立的。而“三际”是指初际、中际和后际，意思是过去、现在和未来。教义认为当时是黑暗侵入了光明的领域，光明正在同黑暗作斗争。将来（后际），光明必将战胜黑暗，到达“明界”（即未来世界），人们将获得光明与幸福。由于摩尼教对光明的崇拜，所以摩尼教又称为明教。本来，摩尼教的教义就是一种非常含蓄的说教，各个阶级都可以作出符合本阶级利益的种种

---

①《能改斋漫录》卷十二《打破筒泼了菜》。

②《挥麈录·后录》卷二。

解释。到了北宋末年，摩尼教的教义为起义农民所利用，成为反抗封建地主阶级黑暗统治的思想武器。

两浙地区的摩尼教是由福建传入的。各地的乡村教徒，建立屋宇，号称斋堂，作为集会之所，仅温州地区就有斋堂 40 多所。这时的摩尼教已完全中国化，教徒并不尊奉摩尼，而是以汉代著名的黄巾起义领袖张角为教祖。与当时的正统宗教佛、道完全不同，摩尼教的教徒们也读佛教的《金刚经》，但把其中的“是法平等，无有高下”，故意读成“是法平等无，有高下”，以此揭露“佛法平等”的骗人鬼话，这实质上是表示对赵宋王朝统治的强烈不满，希望建立一个平等的社会。明教的信奉者，互相之间亲切地称作“一家”，不管是否相识，都可以到处饮食和居住。教法规定，信教的人不吃肉，不喝酒，提倡素食，不事神佛祖先，不会宾客，死则从俭以葬。明教首领称为魔王，辅佐的主要助手称魔翁、魔母。对于最贫苦的信徒，“众率财以助，积微以至于小康”①。这种俭朴的生活是与贫苦农民的经济地位相一致的。平等互助，达到小康人家的地位，则反映了小农的经济愿望。正因为如此，明教获得了广大农民的支持。官吏文书中称明教为“吃菜事魔”，是根据教徒的这些特点而给予的蔑称，并非明教徒们自己的称呼。

在明教流传的过程中，宋王朝采取了严厉而又野蛮的镇压政策。信奉者一旦被官府发觉，家庭中其他人即使不知情，也要被流放远方，所有财产，一半奖给告发者，另一半由官府没收。因此，信教者只好“夜聚晓散”，进行秘密活动。但是，压迫愈甚，反抗愈烈，宋王朝严禁明教的结果，反而使信奉者日益增多。当方腊起义爆发时，教徒们纷纷参加起义，著名的明教首领仇道人（裘日新）、吕师囊、郑魔王等人，更是组织了数以万计的教徒和农民起兵响应。

方腊起义的发源地是睦州青溪县（今浙江淳安）。统治集团肆无忌惮的搜刮，已经使东南地区的人民无法生活下去。而政和六

---

① 《鸡肋编》卷上。

年（1116年），这里又发生了大水灾。人祸天灾交加，致使“饿莩盈路”。但官府不顾人民的死活，依然强制征购农民的粮食。造作局和应奉局的搜刮更给这里各阶层人民造成严重的灾难，甚至许多中小地主也因遭花石纲之扰而破产，睦州原先由官府按丁支给民户一定数量的食盐，民户纳钱绢。蔡京改变盐法，“从此官司更不支给丁盐，徒令纳绢”①，“丁盐钱绢”于是成为睦州地区人民不堪忍受的又一种横赋。因此，睦州地区各阶层人民同宋朝统治者之间的矛盾尤其尖锐。方腊于是决定利用当地人民对赵宋政权的反抗情绪，秘密联络群众，组织队伍，准备武装起义。

方腊的家乡帮源洞②，位于青溪县西北70里的山谷中，周围群山环抱，山峦起伏，地势险要，盛产漆楮竹木。同东南其他地区一样，这里也遭到了花石纲的极大骚扰。家有漆园的方腊，多次被造作局“酷取”，他和帮源洞的人民一起，在宋王朝的残酷剥削下，终于走上了武装反抗的道路。宣和二年（1120年）十月，帮源里正、大地主方有常发觉了方腊的活动，把方腊关押在自己的谷仓内，并派人向官府告发了方腊准备起义的计划。方腊设法逃出后，方有常带领全家慌忙逃往歙县（今属安徽）七贤村。十月九日，方腊率领数百名贫苦农民，斩木为兵，前往七贤村杀掉方有常一家40余口，点燃了起义的烈火，然后率众返回帮源，召集群众，举行誓师大会。

方腊慷慨陈辞，鼓动起义。他把统治者和官府比喻成“父兄”，把受官府压榨的民众比喻为“子弟”：“天下国家，本同一理。今有子弟耕绩，终岁劳苦，少有粟帛，父兄悉取而靡荡之。稍不如意，则鞭笞酷虐，至死弗恤，于汝甘乎？”一席话便把长期蕴藏在贫苦农民心头的怒火点燃起来。方腊又鼓动说：那些统治者在

---

① 《吕太史文集》卷三《为张严州作乞免丁钱奏状》。

② 关于方腊的籍贯和出身，史学界看法不一。一种意见认为他是睦州青溪县人，出身是“家有漆园之饶”的地主。另一种意见认为他是歙县人，出身贫苦农民家庭，后来为“佣工”。

“靡荡之余，又悉举而奉之仇雠。仇雠赖我之资，益以富实，反见侵侮，则使子弟应之。子弟力弗能支，则谴责无所不至。然岁奉仇雠之物，初不以侵侮废也。于汝甘乎？”从而揭露了北宋统治者对外妥协、对内镇压的反动本质。接着控诉了统治者对人民的残酷剥削和压榨：“今赋役繁重，官吏侵渔，农桑不足以供应，吾济所赖为命者，漆楮竹木耳，又悉科取，无锱铢遗”，统治者在“声色、狗马、土木、祷祠、甲兵、花石糜费之外，岁赂西北二虏，银绢以百万计，皆吾东南赤子膏血也。二虏得此，益轻中国，岁岁侵扰不已，朝廷奉之不敢废，宰相以为安边之长策也。独吾民终岁勤动，妻子冻馁，求一日饱食不可得”。最后，方腊向参加誓师的群众描述了起义的光明前景：“三十年来，元老旧臣贬死殆尽，当轴者皆齷齪奸佞之徒，但知以声色、土木淫蛊上心耳，朝廷大政事，一切弗恤也。在外监司、牧守，亦皆贪鄙成风，不以地方为意。东南之民，苦于剥削久矣。近岁花石之扰，尤所弗堪。诸君若能仗义而起，四方必闻风响应，旬日之间，万众可集。守臣闻之，固将招徕商议，未便申奏。我以计縻之，延滞一两月，江南列郡可一鼓下也。朝廷得报，亦未能决策发兵，计其迁延集议，亦须月余。调习兵食，非半年不可。是我起兵，已首尾期月（年）矣。此时当已大定，无足虑也。况西北二虏，岁币百万，朝廷军国经费千万，多出东南。我既据有江表，必将酷取于中原，中原不堪，必生内变。”在这种情况下，“我但画江而守，轻徭薄赋，以宽民力，四方孰不敛衽而来朝？十年之间，终当混一矣。”①

这篇动员起义的誓词，不仅揭露了统治阶级残酷压榨剥削农民的罪行，号召广大人民起来推翻这个腐朽没落的政权，更重要的是指出了起义后的战略方针，成为讨伐赵宋王朝的战斗檄文，充满了必胜的信念，鼓舞着广大起义农民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一场席卷东南、震撼宋王朝统治的农民大起义，就这样爆发了。

（二）起义的迅猛发展（参见附图 16）

---

① 《青溪寇轨》附《容斋逸史》。

起义烈火一经点燃，便迅速得到两浙地区广大贫苦农民的热烈响应，大批农民纷纷拿起武器，参加起义军。使起义队伍如星火燎原，迅猛发展，在短短的几天之内，起义队伍就扩大到10万人以上。为了便于领导起义军进行反抗斗争，十一月一日，方腊自称为“圣公”，以方肥为宰相，又“置偏裨将，以巾饰为别，自红巾而上，凡六等”①，并改元“永乐”，初步建立起了一个农民政权。

方腊起义的消息很快传到县城，青溪知县陈光十分恐慌，立即向上司报告求援。负责此地治安的两浙路提点刑狱张苑，急忙将这一消息上报宋廷。当时的宰相王黼认为他是大惊小怪，斥责他为“张皇生事”。新任睦州通判叶居中在赴任途中，得知方腊起义的消息，加速赶往睦州。他同张苑企图招降起义军，结果没有成功。两浙路制置使陈建派兵马都监蔡遵，颜坦率领装备精良的5000名官兵杀向青溪，企图一举扑灭起义。在起义群众“无甲胄”、“少器械”的情况下，方腊决定利用官军麻痹轻敌、速战速决的心理，据险坚守，诱敌深入，在息坑一带设伏歼敌的方针。息坑背山面水，上有悬崖峭壁，下有滔滔东流的新安江，只有一条小路可通，地势险要，是设伏歼敌的理想地域。蔡遵、颜坦率领宋军到达离息坑不远的威坪镇（在淳安县西北新安江北岸），尚未安营扎寨，即遭到起义军的攻击。但当官军反击时，起义军则佯败后撤，引诱敌人。官军不知是计，随后尾追。当官军全部进入伏击圈后，方腊一声令下，起义军伏兵四处，杀向官兵。经过激战，全歼官军。击毙蔡遵和颜坦。起义军初战获胜后，士气高涨，于是乘胜向青溪城进发，知县陈光弃城逃走。起义军采用火攻，官军“弓矢不及施，器杖不及用，束手受戮”②，十一月二十九日，起义军一举攻克了青溪县城。

方腊占领青溪后，随即率军2万进攻睦州（今浙江建德东）。

---

① 方勺：《泊宅编》卷五。

② 《梁溪全集》卷一〇八，《上王太宰论方寇书》。

睦州地处新安江与富春江会合处，是通往杭州的门户，“山川宏伟，水陆险巇，据临安之上游，当衢、歙之冲要”①，地理位置十分重要，是浙江的重镇。攻下睦州，对于起义军以后的发展有着极为重大的意义。当起义军前来进攻时，知州张徽言弃城而逃，通判叶居中率兵2500人进行抵抗，被起义军击败。叶居中率领残兵败将“闭关自守”，起义军发起强攻。十二月二日，起义军攻克睦州城，处死叶居中等人。睦州所属的寿昌、分水、桐庐、遂安等县的宋朝官兵，闻风而逃，这些县城相继被起义军占领。

方腊占领睦州后，把矛头指向了歙州，歙州地处睦州西北，是江南东路的重镇。还在方腊起义时，歙州知州曾孝蕴就组织地方武装，分兵据守在与睦州接壤的地区。由于宋政府对刚爆发的方腊起义没有给予足够的重视，也没有料到会发展的如此迅猛。因此，把曾孝蕴调到青州任知州，以镇压宋江农民起义军。在方腊攻下睦州后，江东帅司派遣东南第三将郭师中率部进驻歙州，协同代理知府毛粟、县尉洪造守城。起义军首先击败郭师中部官军，击毙郭师中。毛粟、洪造仍想负隅顽抗，城内民众奋起响应起义，将他们处死，打开城门，迎接起义军进城，起义军顺利占领歙州，歙州所属的黟县、婺源、祁门、绩溪等县，都被起义军占领。

起义军的下一个目标是杭州。杭州是两浙路的首府。两浙路是北宋经济最发达的地区，“国用所恃，全仗于此”，是宋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地区之一。因此，杭州是东南重镇。为确保这一地区的安全，宋政府在此派驻有重兵。方腊亲率主力，于十二月二十九日进抵杭州城下。杭州知州赵霆，弃城逃命。制置使陈建、廉访使赵约率军抵抗。起义军发起猛攻，登上城头，迅速攻占杭州城，全歼守军，杀死陈建、赵约。

方腊起义及其迅猛发展，极大地鼓舞了两浙地区的民众，他们纷纷行动起来，向当地官府发动进攻。石生在苏州起义，陆行儿在归安（今江苏吴兴）起义。台州（今浙江临海）仙居人吕师

---

① 《读史方舆纪要·浙江严州府》。

囊起兵攻占仙居县城，温州乐清县也有俞道安起义。在越州（今浙江绍兴）有仇道人起义，处州（今浙江丽水）霍成富也起兵响应，兰溪县灵山人朱言、吴邦也在处州起义。许多起义队伍打着方腊的旗号，向宋王朝发起猛烈的进攻，他们到处"劫富室，杀官吏"，焚烧官府、孔庙、学宫和佛道寺观。湖州、秀州、常州、平江府"管下诸县乡村"，更有许多农民"结集徒众，窥伺州县"①，准备方腊大军一到，即起而响应。那些平日鱼肉人民的地主、"官吏狼狈丧魂沮魄，弃城而遁者不可胜数"②。这时农民起义的形势，正如朱熹所说的那样："方腊之乱，愚民望风响应，其间聚党劫掠者，皆假窃方腊之名字，人人曰：'方腊来矣！'所至瓦解。"③

方腊攻克杭州后，分兵两路，一路由大将方七佛率领 6 万人北上，宣和三年（1121 年）正月十九日攻占崇德，随后进围秀州（今浙江嘉兴）；另一路主力由方腊亲自统率，南下婺州（今浙江金华）。在顺利攻占婺州后，西攻衢州（今浙江衢县），杀死知州彭汝方，占领州城。然后东攻处州，很快攻占松阳、缙云、青田等县，完成了对处州的包围。处州城高池深，又有 2 万多宋军把守，起义军采取正面佯攻和背后偷袭的战术，于二月三十日攻克处州。另外，攻占婺源的一支起义军也由东向南进攻，攻占开化、常山、江山等县，一直打到信州（今江西上饶）城下。

在 3 个月的时间里，起义军就攻占了睦州、歙州、杭州、婺州、衢州、处州等 6 座州城 60 多个县，势力深入到苏州、湖州、秀州、越州、温州、台州、宣州、信州等广大地区，队伍扩大到上百万人。农民军所向披靡，势如破竹，出现了对起义军极为有利的大好形势。

（三）宋倾全力镇压起义

方腊起义爆发后，浙西提刑张苑立即上报朝廷，被宰相王黼

---

① 《宋会要辑稿》兵十二之二十二。

② 《拼榈文集》卷十四《上刘延康》。

③ 《朱子语类》卷一三三《盗贼》。

指斥为“张皇生事”。于是两浙地方官员不敢再上奏朝廷，偶有奏至，也被王黼扣压，因此，朝中对方腊起义一无所知。直到宣和二年十二月初睦州失守，方腊起义的消息才传到宋廷，引起朝野震恐。二十一日，宋徽宗任命亲信宦官知枢密院事童贯为并、淮、荆、浙等路宣抚使，谭稹为制置使，王禀为统制，并调原驻淮东的东南第一将和原驻荆湖北路的东南第七将，以及驻于京畿的第四将等官员南下镇压方腊起义军，并将其中没有作战经验的将领撤换，士兵也改派“曾经陕西出戍人”。本来集中在京师附近准备同金联合攻辽的“陕西六路汉、蕃精兵”15万人马，也暂时放弃攻辽而同时南下。其中，“辛兴宗、杨惟忠统熙河兵，刘镇统泾原兵，杨可世、赵明统环庆兵，黄迪统鄜延兵，马公直统秦凤兵，翼景统河东兵，刘延庆都统制诸路军马”①，这是镇压方腊起义的官军主力。宋徽宗亲自为童贯饯行：“东南事尽付太傅，必有紧急，不得已，可径作御笔行下。”②赋予他全权处理镇压起义军的大权。这时，方腊起义军面对的，已不再是江浙的地方军队，而是有作战经验的几十万正规军了。

宋廷在组织力量进行武力镇压的同时，在政治上也采取了一些措施。徽宗下诏说：“二浙安于承平，不见兵革，垂二百年。属者狂寇窃发，凭恃山险，然念无知之人，或被胁从，两州吏民，或为诖误，或因逃亡败衄军卒，情有可矜”，因此许诺“应干前项人及凶贼眷属，并见在贼中徒伴，如能束身自归，或告言动息，捕致贼党，并特与免罪，一切不问，内稍有功绩，即优与推赏”③。童贯到江南后，即命部属董耘作“手诏”，称为“御笔”，说什么原来收买花石纲等物，“皆系御前预行支降钱物，令依私价和买”，而且“累降指挥，严立法禁，不得少有抑配。意为奉行之人，遵承约束，皆知事上恤民之义”。谁料“赃私之吏，借以为名，率多并

---

① 《宋会要辑稿》兵十之十六。

② 《三朝北盟会编》卷五十二，引《中兴姓氏奸邪录》。

③ 《宋会要辑稿》兵十之十六、十七。

缘为奸，驯致骚扰，达于闻听”，从而把宋徽宗、蔡京一伙的罪过推得一干二净。接着又宣布从今以后“一切废置”，“若尔后尚敢以贡奉为名，因缘科扰”，就要“以违御笔”论处①。还宣布罢免朱勔父子弟侄的官职，企图以此欺骗人民，瓦解起义队伍。

宣和三年（1121年）正月中旬，宋廷命令官军首先抢占江宁、镇江，以防止起义军占据长江天险。下旬以后，宋朝大批禁军陆续向两浙扑来，两浙各地的地主分子也纷纷组织地方武装，配合宋军向起义军发动进攻，形势急转直下，逐步向不利于起义军的方向转化。童贯率领的宋军过河以后，即兵分两路，东路军由王禀率领从苏州南下，指向秀州；西路军由刘镇率领从宣州南下，指向歙州，企图东西两路夹攻睦州。

宣和三年一月二十八日，王禀东路军到达秀州。时方七佛正率军进攻秀州，秀州统军王子武据城顽抗。王禀赶到后，内外夹击，起义军失利，9000将士壮烈牺牲，不得不向杭州撤退。二月七日，童贯率宋军主力到达杭州，守卫杭州的起义军有方腊率领的6万人，加上刚从秀州撤回的方七佛部2万人。双方在杭州城下展开激战，起义军遭受重大损失，牺牲将士2万人。二月十八日，杭州陷落，部分起义军突围，经富阳转到了青溪。王禀占领杭州后，沿富春江西进，先后占领富阳、新城等县。三月二十七日攻占睦州。

刘镇率领的西路宋军，于三月十三日攻占歙州。三月十六日，刘镇、杨可世在歙州潘村遭到八大王率领的1万多起义军的阻击，“复有万众冲后军”，战斗异常激烈，激战至半夜，起义军先胜后败。三月底，宋政府增派刘光世率鄜延兵、张思正率河东兵、姚平仲率泾原兵，先后到达江南。四月二日，刘光世部直攻衢州，郑魔王率领起义军1万多人出城迎战，结果郑魔王兵败被俘，起义军2300人英勇牺牲。四月七日，刘光世在占领衢州后，东攻婺州。十七日，刘光世率兵抵达婺州城下，农民军2万多人出城迎战，结

① 《长编纪事本末》卷一二八《花石纲》。

果起义军战败，4000 多人伤亡，婺州失守。衢州、婺州的陷落，使青溪县失去了南部屏障。在粮尽援绝的情况下，起义军不得不于四月十九日放弃青溪，退回帮源洞，进行最后的抵抗。

（四）最后失败及其原因

帮源，是方腊起义的发源地，这是山峦环绕，地形复杂，方腊打算利用有利的地形同官军周旋，以便保存力量，待机再起。但是，当地的恶霸地主方庚、方世雄等人，“投身军前，为之向导”，在他们的引导下，东西两路宋军很快包围了帮源。

起义军退入帮源后，分兵守卫帮源外围各要点。其中北山口是进山的主要通道，方腊亲自率兵守卫。宋军多次强攻均未能得手，转而向帮源南面的门岭发动进攻。门岭“崖壁峭拔，险径危侧”，由于地形险要，方腊只派了少量的兵力把守此地。刘镇率精锐官军“从间道掩击”，偷袭门岭，起义军 600 多人牺牲，门岭失守，官军进入帮源。四月二十四日晨，刘镇率领西路军向东进攻，同时约定“纵火为号”，东路官军“王禀、辛兴宗、杨惟忠、黄迪，望燎烟而进，与刘镇合兵”①，20 多万起义军在腹背受敌的不利形势下，从早晨一直转战至深夜，“流血丹地”，1 万多将士壮烈牺牲，帮源失陷，方腊率部分起义军转移到帮源东北隅的岩洞中，继续指挥起义军抗击官军。二十六日，当时还是一位低级军官的韩世忠率领一股官军直扑方腊所在的石洞，起义军在八大王率领下节节抵抗，不少将士英勇牺牲，方腊、方肥和起义军将领 39 人被俘，被押往东京（今河南开封），八月二十四日，方腊英勇就义，大规模农民起义失败。

宋军攻占帮源后，童贯又分兵镇压两浙地区的其他各支起义军，吕师囊、仇道人、俞道安等各支起义军，也都先后被镇压下去。

方腊起义是北宋时期规模最大的一次农民起义。这次起义不仅沉重地打击了宋王朝的腐朽统治，也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

① 《宋会要辑稿》兵十之十八。

在南宋及宋末元初，统治阶级一再惊呼方腊起义的影响在不断扩大，要求统治者采取有效措施，“阴消异时窃发之患”①。方腊的名字，一直使地主阶级胆战心惊。而镇压了这次起义的北宋统治者，却由于自己的倒行逆施，面临着彻底覆亡的命运。

方腊起义爆发后，迅猛发展，起义队伍曾达到上百万人，形势一度大好。但坚持斗争不到一年便失败了。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是对起义后的战略形势缺乏正确的判断，导致了战略方针的失误。方腊起义之初，曾估计宋政府一定会花费不少时间商议对策。但实际情况却出乎方腊的意料，原来宋政府为了联金灭辽，早已作好了兵力和后勤补给上的准备，因而大批官军南下远比预料的快得多。参加起义的太学生吕将曾建议方腊集中兵力“直据金陵，因传檄尽下东南郡县，收其税赋，先立根本，徐议攻取之计，可以为百世之业”②。攻取金陵，控扼长江，这样进则可北上夺取中原，退则可凭借长江天险保有东南。起义军的军师陈箍桶，提出了更为积极的主张：挥兵北上，“长驱渡江”，夺取中原。但方腊错误地估计了形势，拒绝了他们积极而正确的建议，没有首先进攻金陵，抢占长江天险，阻止官军过江，只派偏师方七佛北攻秀州，而把起义军的主力转向南方，进攻婺、衢诸州。这一战略上的失着，使官军得以乘虚而入，迅速渡过长江，起义军陷于被动挨打的局面。

二是没有把众多的起义队伍统一地组织起来，互相协同，配合作战。方腊起义后，诸多的农民起义队伍遍布两浙地区，其中有些还使用方腊“永乐”年号，表示拥护方腊，但在实际斗争中，却没有形成统一的组织和指挥，各自为战，缺乏支援和配合，结果被官军分割包围，各个击破。

三是起义军虽人数众多，但缺乏应有的训练和装备。方腊起

① 《渭南文集》卷五《条对状》。

② 《独醒杂志》卷七。

义军的大部分成员是农民，平时缺乏应有的军事训练，起义之时又大都是揭竿而起，斩木为兵，“贼徒虽多，全少器械，惟以人众为援”①。这样，当与数量较少的地方军队作战时，尚可凭借人数的优势弥补其他方面的不足。但一旦面对训练有素而又装备精良的大量正规部队时，训练缺乏和装备不足的缺点便暴露无遗了。这也是起义军最后失利的重要原因。

三、宋江及其他起义军

（一）宋江起义

方腊起义前后，早已有一支起义军驰骋在北方的黄淮平原上，这就是宋江领导的起义军。

宋江起义于河北，被称为“河北剧贼”。早在宣和元年（1119年）十二月，即已引起宋廷的注意。宋徽宗为此下诏：“京东东路盗贼窃发，令东西路提刑督捕之”②。十二月二十日又下诏“招抚山东盗宋江”③。但宋江未接受招安，转战于京东各地，出没于青（今山东青州）、济、（今山东巨野）、濮（今山东鄄城）、郓（今山东东平）等州之间。他们打出“劫富济贫”的旗号，杀贪官，除恶霸，把财产分给贫苦农民，因而得到广大群众的支持和拥护。他们武艺高超，作战勇敢，常以少胜众，屡败官军。次年冬，宋廷曾调歙州知州曾孝蕴为青州知州，负责镇压起义军。但未及到任，即因方腊起义的迅猛发展，改任曾孝蕴为睦州、杭州知州，参与镇压方腊起义。这时，宋江在郓州地区活动，横扫齐、魏，“官军数万，无敢抗者”。传说宋江起义军在梁山泊活动，可能就是在这个时期，但时间不长。知亳州（今安徽亳县）侯蒙认为“宋江以三十六人，横行河朔、京东，官军数万，无敢抗者，其材必过

---

① 《宋会要辑稿》兵十之十八。

② 《宋史》卷二二《徽宗纪四》。

③ 《皇宋十朝纲要·徽宗纪》。

人”，因此上书宋廷，要求招降宋江：“不若赦过招降，使讨方腊以自赎，或足以平东南之乱。”[1]宋徽宗于是任命侯蒙知东平府，负责招降宋江，但由于侯蒙未及赴任即病死，这项计划未能实现。

宋江起义在京东地区有了较大发展，他们“啸聚亡命，剽掠山东，一路州县大震，吏多避匿”。不久移军南下，但在途中经沂州时，由于麻痹大意，遭到知州蒋园军队的袭击，猝不及防，损失不小，乃“北走龟蒙间”[2]。后来，宋江起义军进入江苏地区，“时承平日久，郡县无备，河北剧贼宋江者，肆行莫之御，既转掠京东、径趋沭阳”[3]，遭县尉王师心部邀击，宋江失败退走。宣和三年二月，宋江起义军进入淮阳军（今江苏邳县南），宋廷“遣将讨扑，又犯京东、江北，入楚、海州界，命知州张叔夜招降之”[4]。张叔夜接到命令后，即“使间者觇所向，贼径趋海濒，劫巨舟十余，载掳获。于是募死士得千人，设伏近城，而出轻兵距海，诱之战。先匿壮卒海旁，伺兵合，举火焚其舟。贼闻之，皆无斗志，伏兵乘之，江乃降”[5]。

宋江投降后，宋廷对起义军将领都授以官职，进行笼络。但宋江投降并非出于本意，而是不得已而为之。因此，在投降之后不久，再次举起义旗，重新起义。大约在宣和四年（1122年）夏季，折可存在参与镇压方腊起义回到开封后，又“奉御笔捕草寇宋江，不逾月继获”[6]，起义被镇压下去。

宋江起义始终人数不多，规模不大，但战斗力极强，又活跃在离首都不远的河北、京东和淮南地区，因此影响颇大，亦给宋统治者以沉重打击。其事迹经民间传说、戏剧和小说的传播，宋

---

① 《东都事略》卷十《徽宗皇帝二》。

② 《毗陵集》卷十二《左中奉大夫充秘阁修撰蒋公墓志铭》。

③ 《文定集》卷二十三《显谟阁学士王公墓志铭》。

④ 《宋史》卷二二《徽宗纪四》。

⑤ 《宋史》卷三五三《张叔夜传》。

⑥ 见1939年陕西府谷出土的《折可存墓志铭》，转引自《北京大学学报》1978年第2期。

江之名不胫而走，成为妇孺皆知的人物。

（二）高托山等领导的起义

宣和四年（1122年）春，方腊、宋江起义被镇压以后，宋按原先同金达成的灭辽协议，开始发兵攻辽。为此，“括天下丁夫，计口出算，得钱六千二百万缗”①，以充军用。灭辽以后，丁夫钱不免，同时下令不交或违期交纳的，都要处以极刑。北方人民再次陷入水深火热之中，一次新的农民起义浪潮即将来临。

宣和五年（1123年），“京东、河北盗争起”，各地农民纷纷起义，“少者数百，多者数千，白昼横行”，以至“巡尉不敢抗，县镇不能守”②。郓州李太子，咸河何子威，密州徐靖，洺州张迪，魏博杨天王，济南孙列，礌鼓山张仙，河北高托山，太行山高托天，临沂武胡，沂州徐进，水鼓山刘大郎，集路山贾进，莒县徐大郎，东海张夔，以及高齐、张光等纷纷起义，有的发展到几万甚至几十万人，在黄河南北掀起了一个新的农民大起义的浪潮。

北宋政府面对这一严重局势，于宣和六年（1124年）任命宦官梁方平为河北、京东制置使，督率王渊、刘光世、杨惟忠、辛兴宗、韩世忠、张俊等将领，前往镇压。与此同时，下诏对起义军进行分化瓦解和诱降活动。十二月二十四日，宋徽宗下诏，许诺起义军“如能出首，应已前罪犯，一切不问，并与释放”，“内有系首领人，当议优与补受（授）官资”③。宣和七年正月，再次下诏，把一切罪责都推给下边的少数官吏，说什么因为政府“用非其人，政失厥中，徭役荐兴，使民不能自存”，所以农民起来反抗是“非其本心”④。表示免除宣和六年农民未交纳的各种赋税，起义军只要投降，“余一切不问，并与放罪”，首领还可以“具名闻奏，当授以官爵”等等。

在北宋政府强大的军事镇压和政治诱降双重攻势之下，起义军中的一些不坚定分子发生动摇，开始向官军投降，如张仙起义

---

① 《宋史》卷四七〇《王黼传》。

② 《三朝北盟会编》卷八十七，靖康二年三月。

③④ 《宋会要辑稿》兵十二之二十九。

后，有众10万，是当时一支很有影响的起义军。但在宣和七年二月在磻鼓山被官军打败以后，便丧失斗志，接受招安，向宋廷投降了。活动于山东地区的起义军贾进，一度发展到10万人，曾南下抵达淮上，多次拒绝劝降，“朝廷遣使招安，率不生还”①。并击败前来镇压的官军辛昌宗部。但最终未能坚持到底，宣和七年三月，贾进和50多位首领投降，导致所部起义军瓦解。

然而，大多数起义军却依然高举反抗的大旗，继续坚持斗争。如张迪起义于洺州（今河北永年）后，发展到5万人，曾围攻离京城只有160里的浚州（今河南浚县），给北宋政权造成极大的威胁，后被刘光世镇压下去。在这些起义军中，规模最大，坚持战斗时间最久的是高托山起义军，发展到30万人，转战于河北以及京东路的青、徐、密、沂诸州，先后遭到梁方平所率官军主力杨惟忠、辛兴宗、王渊、韩世忠等部的围攻，虽多次失利，但没有向北宋朝廷屈膝投降，而是坚持斗争到底。直到建炎二年（1128年）河北、京东地区被金军占领后，高托山又将斗争的矛头指向金朝，率领15万起义军，在清河同金徐、宿、邳三路军马都统王伯龙率领的金军展开激战，给金军以沉重打击。

北宋末年，全国各地农民起义风起云涌，如果不是金军入侵中原，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广大农民转而投入轰轰烈烈的抗金斗争潮流，那么北方的农民起义将会有一个很大的发展。

第四节　北宋时期农民起义的根源、特点及作用

一、农民起义频繁爆发的根源

（一）民族矛盾尖锐

① 《名臣言行续录》卷八《刘公彦传》。

北宋时期，是我国历史上民族关系十分复杂、民族矛盾非常尖锐的时代。辽和西夏经常侵扰北宋边境，并不时深入内地掠夺，甚至发动大规模战争，致使北宋时期民族矛盾一直严重存在，有时还十分尖锐，给北宋王朝带来了很大的影响。

由于北宋统治者采取“守内虚外”政策，不能有效地抗击辽夏的侵扰，使沿边人民深受其害。兵火所经之处，劳动人民饱受战争之苦。“河北之民，每为戎人所困者，有土地不暇耕凿，有稼穑不暇收获，杀戮俘虏，其辱已甚，兄弟父子，流离绝域。”① 陕西前线，也莫不如此，如葛怀敏定川之败后，西夏“长驱抵渭州，幅员六七百里，焚荡庐舍，屠掠民畜而去”②，沿边人民被杀，财物被劫，房屋被毁。战争过后，留下的是满目疮痍，一派凄凉的景象。

问题不仅止此，为了应付战争，宋廷不断征发徭役丁夫支援前线。“国家自戎马生郊，边防受敌，兵连祸结，属载于兹。邯郸致蹂践之虞，上谷失藩篱之固。飞刍輓粟，千里而遥，丁壮毙于转输，膏血涂于原野。”③ 仁宗时欧阳修指出：“夏人初叛命，天下苦于兵，而自陕以西尤甚，吏缘侵渔，调发督迫，至民破产不能足，往往自经投水以死。”④ 内地人民的境况也不比边地人民的境况好多少，“自关陕用兵以来，修完城垒，馈运刍粟，配料百端，悉配州郡”，修筑军事工程和保障后勤供应成为各地人民的沉重负担。

由此可见，民族矛盾促使阶级矛盾日益加深。战争和由此带来的各种征调，再加上不断的天灾，致使民间十室九空，“皆厌赋役之烦，不聊其生，至有父子、夫妇携手赴井而死者。”⑤ 从而导

---

① 《长编》卷五十，咸平四年十一月，辛巳。

② 《宋史》卷二八九《葛怀敏传》。

③ 《长编》卷三一，淳化元年六月，丙午。

④ 《欧阳文忠公全集》卷三一《太子太师致仕杜祁公墓志铭》。

⑤ 《长编》卷一五，庆历四年六月，丁未。

致民众的反抗不断发生："西鄙用兵以来，骚动天下，物力穷困，人心怨嗟，朝廷不能抚存，遂使为盗。"①

（二）阶级矛盾激化

比民族矛盾更为严重的是阶级矛盾。

北宋开国之初，在土地问题上实行"不抑兼并"的政策，这是唐两税法实行以后土地私有制发展的必然结果。宋太祖认为，实行"不抑兼并"的政策可以使"富室连我阡陌，为国守财尔。缓急盗贼窃发，边境扰动，兼并之财，乐于输纳，皆我之物"②。宋朝支持土地兼并，把此作为一项基本国策。

宋代不少人把这一政策，斥之为"田制不立"。其实，这一政策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本来，宋初人口稀少，荒地很多。但"地各有主户，或无田产，富者有弥望之田，贫者无卓锥之地，有力者无田可种，有田者无力可耕"③。宋初君臣们不可能否定已经大量存在的土地私有现象，而硬把有主的土地收归国家重新进行分配。宋太宗认为："自秦变阡陌，井田之制不复，故豪猾并兼……贫富不均"，他希望改变的不是土地不均，而是土地兼并后带来的赋税不均。因此，他要求"必择强干有执守之人，先自两京立法，止取地土顷亩，不以见垦及荒田，繁重者减省，侥幸者增益之。严其法制，务在必行，庶使百姓皆足，讼端永息也"④。由此可见，土地是否掌握在国家或是私人手中，已不是宋廷所关心的主要问题，宋廷所关心的，只是掌握土地的转移情况并按土地的多少征收赋税。

这种政策的实施，导致了土地买卖的频繁，所谓"贫富无定势，田宅无定主，有钱则买，无钱则卖"⑤。土地买卖的盛行，加

---

① 《长编》卷一四三，庆历三年九月，丁丑。

② 《挥麈录·余话》卷一，《祖宗兵制名枢庭备检》。

③ 《长编》卷二七，雍熙三年七月，甲午。

④ 《长编》卷三九，至道二年五月，辛丑。

⑤ 《袁氏世范》卷三《富室置产当存仁心》。

速了土地兼并的过程。北宋中期以后，“承平浸久，势官富姓，占田无限，兼并冒伪，习以成俗，重禁莫能止焉”①。贵族、官僚、商人、大地主成为一支巨大的兼并力量，他们凭借其政治和经济特权，通过“请射”、强买、放高利贷等各种方式，大量兼并土地。宋王朝“恩逮于百官者，惟恐其不足；财取于万民者，不留其有余”②，造成了“富者财产满布州域，贫者困穷不免于沟壑”③的严重局面，大地主阶级“占田无限”，集中了全国绝大部分土地。而广大农民则少地或者完全没有土地，忍受着越来越沉重的封建地租和赋税徭役的剥削，真是“弱之肉，强之食，兼并浸盛，民无以遂其生”④。

宋代无地佃农只能租种地主的土地，他们首先受到的是封建地租剥削，地租主要是实物地租，主要收租方式仍然是传统的分成租。佃农每年被迫将收成的五成或五成以上交给地主。除了地租以外，高利贷也是套在佃农身上的沉重的枷锁。佃农收获的大半被地主剥夺，每年春夏之交青黄不接时，或者是遇到灾荒，经常要用高利去向地主借粮。因此往往出现这样的情况：“冬春举食，则指麦于夏而偿；麦偿尽矣，夏秋则指禾于冬而偿也。”⑤佃农没有任何权利，对地主有相当严格的隶属关系。许多地主倚仗手中的特权，私设牢房，把农民抓来，严刑拷打，催租逼债。不知道有多少贫苦佃农，惨死在地主的刑具之下！

至于少部分有地的自耕农，他们虽然不向地主交租，却要向宋政府缴纳赋税，还要承担各种差役和力役。

北宋时期的正税称为“两税”，分秋夏两次交纳。两税中的秋税（秋苗），一般地区是每亩交纳一斗，江南和福建每亩交纳三斗，大致相当于总收获量的十分之一。两税中的夏税，有的地区纳钱，

---

①④ 《宋史》卷一七三《食货志上一》。

② 《廿二史札记》卷二五。

③ 王安石：《临川先生文集》卷六九，《风俗》。

⑤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五九《原弊》。

有的地区交绸、绢、布，有的地区缴麦，一般说来，夏税比秋苗稍轻。两税法定的数量不多，但在实际征收时，却往往要增加名目繁多的附加税。两税之外，在江南还有按丁口交纳的身丁钱、米等人头税。还有所谓的“折变”、“支移”、“和籴”、“和买”等等。所谓“折变”，是征税时不收本色，而是让纳税户把物折成钱或把钱折成物交纳，而在折价时又强行规定不合理的比价，有时甚至一再折变，绢先折为钱，钱再折为麦，每折一次，增加一次负担。“非法折变，既以绢折钱，又以钱折麦；以绢较钱，钱倍于绢；以钱较麦，麦倍于钱。展转增加，民无所诉”①，越折越多，加重了对农民的剥削。所谓“支移”，就是北宋政府借口边防需要，要河北、河东和陕西等地区的纳税户把粮食运到沿边的城镇交纳，沿途一切费用自负。后来，内地的纳税户也要交纳所谓“脚钱”。支移的运输费用甚至超过正税数倍，因而成为农民的沉重负担。所谓“和买”、“和籴”，最初是政府按市价向民间收购物品，后来是低于市价强行收购，再后来是限期无偿交纳，最后甚至要折钱交纳。和买，本来是公平买卖的意思，后来竟变成一种新的赋税。另外，还有许多种不定期的无名杂征，也不断地加派到农民头上。因此，北宋农民的赋税负担是十分沉重的。

宋代实行募兵制，一般农民免除了兵役负担，但还要承担其他劳役，主要有职役和夫役等等。

北宋的职役也称差役，名目繁多，“以衙前主官物，以里正、户长、乡书手课督赋税，以耆长、弓手、壮丁逐捕盗贼，以承符、人力、手力、散从官给使令；县曹司至押、录，州曹司至孔目官，下至杂职、虞候、拣、掐等人，各以乡户等第定差”②。职役本来是按户等征调的，但由于官户有免役的特权，形势户、大地主又往往与官府勾结，千方百计逃避职役，因此，职役便大都落到中小地主和农民身上。乡村下户农民的职役有壮丁、弓手、散从官、

① 《文献通考·田赋考五》。

② 《宋史》卷一七七《食货志上五》。

手力等等，他们要协助官府维持地方治安，逐捕盗贼，还要解送公事，押送人犯，保护过往官员等等。夫役亦役"非泛科役"，为不定期征调，没有数量规定，何时需要何时征调，所以也称为"不时之役"，最常见的夫役有修浚河道，修筑城池，运送军粮等等。夫役是不定时的，征调又急，因而往往贻误农时，成为农民的沉重负担，许多人"劳于调发，至破产不能给"①。

上述只是农民法定的负担，额外的负担还不知道又有多少。州县衙门的官吏和乡村的里胥，经常倚仗权势，趁机对上户进行敲诈勒索。地主还同官府勾结起来，千方百计逃避本身的赋税和差役，然后又把这部分负担强行分摊到下户身上。"黠姓大家质剂为奸，占田累百，赋无一二；贫者以苦瘠之亩，荷数倍之输"②，成为相当普遍的社会现象。

在这样重重的压迫和剥削下，下户仅仅依靠少量的土地，在平时尚能维持最低限度的生活。但他们的经济地位十分脆弱，一遇天灾人祸，便难以维持生计，只好向地主借债。而一旦借上了地主的高利贷，就落入了他们的圈套。地主把高利贷作为兼并下户土地的重要手段，息加息，利滚利，下户无法还债，只好低价把自己的一点田地卖给地主抵债，本人则沦为地主的佃户。宋人的这类记载很多，"富家大姓，幸其邻里之破产卖田，则啗以厚利而兼并之，然后可以食其租而役其人"③。"豪民多贷钱贫民，重取其息。岁偿不逮，即平入田产"④。更为严重的是，下户虽然将自己的田地全部低价卖给地主，但是地主并不接受这些土地应负担的税额。下户失去了土地，但在政府的户籍中仍然保留税户的名称，仍然要缴纳赋税，即所谓的"产去税存"。

这样，在北宋政府的纵容、支持下，地主官僚兼并土地，农

---

① 《东都事略》卷五六《杜衍传》。

② 陈舜俞：《都官集》卷二，《厚生》。

③ 《长编》卷三九七，元祐二年三月，辛巳。

④ 《长编》卷八六，大中祥符九年四月，辛丑。

民失去土地，土地财富集中的情况越来越严重，“贫民无立锥之地，而富者田连阡陌”①。广大农民不分寒暑辛勤劳动，但结果其所收获的大部分被官僚和地主夺去，而自己所剩无几，生活极为悲惨。如司马光所描述的：“农夫苦身劳力，恶衣粝食，以殖百谷，赋敛萃焉，徭役出焉。岁丰则贱粜以应公上之须，给债家之求；岁凶则流离异乡，转死沟壑”②。农民“躬执耒耜，寒耕暑耘，水旱忧于前，租庸逼于后，奴妾不售，沟壑为家”③，“农人侵冒寒暑，服田力稼，以供租税，以供徭役，仰不足以养父母，俯不足以畜妻子”④。因此，阶级矛盾十分尖锐，农民起义不断爆发。

二、农民起义的特点

北宋时期的农民起义，带有明显的不同于前代的特点，概括起来，有以下几点。

（一）次数多但规模小

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压得北宋民众喘不过气来。他们忍无可忍，被迫走上了武装反抗的道路。因此，宋代民众起义频繁发生，从北宋初至其灭亡，几乎没有间断过。北宋时期见于文献记载的农民起义（包括兵变）等，在167年的时间内，竟高达203次⑤。如此频繁的农民起义，在其他朝代是罕见的。

北宋如此众多的农民起义，还呈现出明显的阶段性。北宋立国之初，注意修明政治，减轻人民负担，鼓励垦荒，发展生产，因此，社会矛盾相对缓和，所以在宋前期六七十年间，除了四川地

---

① 李觏：《直讲李先生文集》卷一六，《富国策》第二。

② 《司马文正公传家集》卷二二《论劝农上殿札子》。

③ 《乐全集》卷十一《刍荛论·僭俗》。

④ 《乐全集》卷十四《畿赋》。

⑤ 据何竹淇《两宋农民战争史史料汇编》（中华书局1976年7月版）统计。

区的王小波、李顺起义之外，其他地区的农民起义次数较少。北宋中叶的仁宗时期，由于土地兼并日益严重，农民所受剥削和压榨也日益沉重。加上宋与西夏战争的爆发，军费急剧增加，更加重了人民的负担，因此社会矛盾迅速激化，农民武装起义遍及全国各地区，此起彼伏，接连不断。内外交困的局面，迫使宋统治集团厉行改革，发奋图强，轰轰烈烈的王安石变法，在一定程度上缓和了社会矛盾。但宋徽宗即位以后，倒行逆施，导致社会矛盾又日益尖锐，于是农民起义再次出现高潮。

北宋时期农民起义虽然次数众多，但除了王小波、李顺起义和方腊起义外，一般都规模较小，不过数百人，数千人。规模在万人以上的都很少。北宋农民起义之所以没有形成全国性的规模，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由北宋“守内虚外”政策造成的。北宋守内重于防外，对辽、夏等外部敌人，采取妥协政策，不惜用大量金银绢帛妥协苟安，而对内部的反抗和农民起义等，则严加防范，一旦发生便不遗余力地进行镇压。这就使得起义爆发之初，在尚未得到发展的情况下，很快就被镇压下去。这样，农民起义自然就难以得到蔓延和扩大。其次，北宋时期的农民起义，一般都未能提出反映农民要求的斗争口号，这也影响了起义军的发展。北宋初年的王小波、李顺起义，针对四川地区土地集中和贫富不均，明确提出了“均贫富”的口号，正确反映了农民的要求，因此能吸引广大贫苦农民积极参加起义斗争，从而使起义军的队伍迅速壮大，很快发展到数十万人。但是，北宋其他的起义，一般都没有提出反映广大农民要求的口号，失去了政治上的号召力，不能吸引更多的贫苦农民参加斗争，从而影响了农民起义队伍的发展壮大。再次，宋朝统治者大力推行荒年凶岁招募饥民为兵的政策，防止破产农民的反抗，旨在将反抗的因素转化为镇压反抗的力量。这一政策的实施，也直接影响了农民起义队伍的扩大。最后，民族矛盾的尖锐对农民起义的发展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在宋代阶级矛盾的发展过程中，时常楔入了民族的矛盾，于是使得阶级斗争变得更为复杂和曲折。北宋末期，尖锐的阶级矛盾已达

到了爆发大规模农民起义的临界点。但是由于女真族入侵中原，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阶级矛盾退居于次要地位。身受沉重阶级剥削和压迫的劳苦大众，在大敌当前的情况下，顾全大局，积极投身到反抗民族压迫的反侵略斗争的洪流之中，这也是北宋末年农民起义没有形成全国规模并最终推翻腐朽的北宋王朝的原因所在。

（二）许多起义以士兵暴动的形式出现

许多起义以兵变的形式出现，这是北宋时期农民起义的另一个突出特点。北宋王朝本身就是靠兵变建立起来的，因此，为了革除唐末五代骄兵悍将发动兵变的积弊，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集中兵权。但是，北宋军队内部的反叛斗争仍然此伏彼起，连绵不断，十分激烈。北宋王朝建立后，兵变不断，发生的次数之多，地域之广，影响之大，为历代所少有。尤其是北宋中期，更为严重。王伦、邵兴、王则等较大规模起义相继爆发，至于其他较小规模的兵变更是无法统计。如张方平在仁宗时所言："臣比在审刑，诸州奏到宣毅兵士文案，无日不有，大则欲谋杀官吏、劫仓库，小则欲谋劫民户、入山林，多至三五十，少亦一二十数。"① 欧阳修也说："累据北京、邢、洺、磁等州节次申报，军贼或十人十五人至二十人，在西路数州之内惊劫人户，掠夺递马并乡村生马骑乘，倏忽往来，不辨头首姓名及每火人数。"②

宋代频繁的兵变，虽然在形式上与唐末五代骄兵悍将发动的兵变有相同之处，但其性质则不能与唐安史之乱后"兵骄则逐帅，帅强则叛上"的那种兵变同日而语。因为其中大部分都是社会矛盾发展的产物，是统治集团对士兵压迫和剥削的结果。北宋政府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在军队内部建立起严格的等级制度，上下级之间、官兵之间，上下相制，等级森严。出身于贫苦农民的广大士兵和下级军官常常处于被奴役、受压迫的境地，他们同包括

---

① 《长编》卷一五九，庆历六年十月，甲戌。

② 《欧阳文忠公集》卷一一七《河北奉使奏章·奏洺州盗贼事》。

上层军官在内的统治阶级之间，有着不可克服的矛盾。北宋初期，战争不断，统治集团致力于完成统一，对军政尚较为重视，士兵的处境也较好。但随着统一的完成和政权的巩固，军政日趋腐败，士兵受到官府和统兵将领诸如克扣军饷、无偿役使和高利贷等种种残酷剥削和压迫，处境日益恶化。因此，为了生存下去，只好起来反抗。

首先，从名义上讲，宋代禁军的待遇比较优厚。但是他们的薪俸却要遭到官府和统兵将领的层层贪污和克扣。仁宗时禁军的口粮就是“惟上军所给斗升仅足，中下军率十得八九”①。有的甚至长期拖欠士兵口粮，“积年而后支”②。徽宗时诏书公开承认对禁军廪给“官不守法，侵夺者多”③。至于官府以腐烂谷物充作军粮或将校以腐烂粮米调换禁军口粮的情况，更是常见。这样，禁军名义上的俸给与实际俸给之间就存在着极大的差别。北宋政府花了巨额的经费来养兵，但这些钱大都落入多级贪官污吏的腰包之中，士兵所得其实无几，往往不足一身之费，更谈不上养家烝口了。同时，北宋中期以后，将领私役禁军的情况十分严重。仁宗时禁军中有手艺者就被“管兵之官，每一指挥抽占三分之一”④。“帅臣监司与夫守倅将付，多违法徇私”，“遂使辕门武功之士，困于差役之劳”⑤。此外，北宋士兵还要受到统兵将领的高利贷剥削。由于士兵被官府和统兵将领层层剥削，“禁军大率贫窘，妻子赤露饥寒，十有六七，屋舍大坏，不庇风雨”⑥，禁兵无法维持生活，只得举债度日，使得统兵将领“敛掠乞取，坐放债负，习以成风”⑦。特别是那些被遣出差的士兵，只有借债才能成行。“部送罪人配军者，皆不使役人而使禁军。军士当部送者，受牒即行，往返不下十日，道路之费，非取息钱不能办，百姓畏法不敢贷，贷亦不可

---

①②③ 《宋史》卷一九四《兵志八》。

④ 《宋史》卷三二四《张亢传》。

⑤ 《宋会要》刑法二之九六、九七。

⑥⑦ 《东坡七集·东坡奏议》卷十四《乞增修弓箭社条约状》。

得，惟所部将校乃敢出息钱与之，归而刻其粮赐”①。宋代禁军由于受到上述种种压迫剥削，穷得无以为生。“军中甚有贫极，日不能烝口者”②。王安石曾指出：“今士卒极窘，至有衣纸而擐甲者，此最为大忧。”③ 至于厢兵，本来就是一种役兵，其地位更低，俸给更少，因而处境也更为悲惨。他们无法忍受沉重的压迫和剥削，纷纷逃亡或者起而反抗。

其次，北宋政府强迫乡兵当兵，刺配罪犯当兵，也是引起士兵反叛的重要原因。北宋的乡兵，本来是不隶军籍的民兵，但是随着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日益尖锐，为了加强对内镇压和抵御辽、夏侵扰，宋政府不断增加军队的数量，强迫乡兵当兵，从而引起他们的不满甚至反抗。北宋刺配罪犯从军，更引起军队内部的反抗斗争。此外，北宋政权对内镇压、对外妥协投降，给国家和人民带来了灾难和耻辱，引起了下层官兵的不满和反抗。仁宗时兵变特别多的原因之一，就是北宋王朝在同西夏的战争中屡战屡败，屈辱求和造成的。

总之，北宋兵变很多都属于士兵起义，是人民群众反抗北宋腐败统治的重要组成部分。北宋政府对内的剥削和压迫，激起了连续不断的农民起义。为了扑灭农民起义的烈火，又尽量扩充军队来镇压农民起义。但士兵来源于农民，在农民起义浪潮的推动下，必然会引发士兵的反抗和起义。他们或响应农民起义，参加农民起义军，或吸收农民参加起义队伍，从而使士兵起义和农民起义紧密结合在一起，此伏彼起，遥相呼应，形成了反抗北宋政权的两条战线，两股风暴，给北宋政权和统治阶级以沉重的打击。

（三）提出了“均贫富”的纲领

北宋初年爆发的王小波、李顺起义，明确提出了“均贫富”的口号，这在中国农民战争史上还是第一次，也是宋代农民起义较

---

① 《宋文鉴》卷五五苏轼《徐州上皇帝书》。

② 《长编》卷三一二，元丰四年五月，甲午。

③ 《宋史》卷一九四《兵志八》。

之以前不同的一大特点。王小波在青城发动起义之初，就明确提出："吾疾贫富不均，今为汝均之"的主张。这是宋以前各代农民起义都未能提出"均贫富"的主张。北宋统治者"不抑兼并"，地主阶级疯狂兼并土地，土地高度集中，贫富不均悬殊。农民在亲身经历中逐渐认识到，贫富不均是他们备受压迫剥削的根源，因此便产生了平均贫富的要求。"均贫富"的口号反映了农民斗争觉悟的提高，"它是对极端的社会不平等，对富人和穷人之间、主人和奴隶之间、骄奢淫逸者和饥饿者之间的对立的自发反应"①。它反映了佃农占大多数的广大贫苦农民用革命暴力反对封建统治，摆脱苦难命运的迫切要求。表明了农民在斗争中"要求至少消除那些最不堪忍受的财富差别"②。这本身就是对封建剥削秩序的大胆否定，标志着中国封建社会农民反封建斗争发展到一个新阶段，农民革命斗争已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对当时以及后来的农民战争，都产生了深远影响。南宋钟相、杨么起义提出的"等贵贱，均贫富"的口号，明末农民起义提出的"均田免粮"的口号，都是对宋代农民起义的"均贫富"口号的继承和发展。

三、农民战争和农民起义的作用

（一）沉重地打击了北宋统治阶级

北宋时期的农民起义，特别是几次较大规模的农民起义，沉重地打击了封建统治阶级。王小波、李顺起义之后，"剑南列郡，不随其燎而为之烬者，十才一二"③。当时各级官署，"危楼坏屋，比比相望，台殿余基，屹然并峙"④。一大批贪官污吏被处死，以至许多年后，很多官僚都不敢去四川地区做官，"川峡选官多惮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11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7卷，第403页。

③ 《丹渊集》卷三十五《奏为乞铸陵州团练使印状》。

④ 《乖崖文集》卷八《益州重修公署记》。

行”①，害怕“蜀经王均、李顺之乱，人易动”②，感叹“从来蜀地算难制”。即使是不得已而“官于蜀者，多不挈家以行”③。方腊农民起义，把斗争的矛头指向平日鱼肉乡里的地主阶级。许多地主因慑于起义的声威而“相与奔窜”④。“官吏狼顾丧魂沮魄，弃城而遁者不可胜数”⑤。只要听到“方腊来矣”的喊声，官兵就“所至瓦解”⑥。那些平日鱼肉人民的官吏、地主，惶惶然如丧家之犬，狼狈不堪。

（二）迫使统治者调整某些统治政策

不断的农民起义，沉重地打击了宋王朝的统治，迫使宋政府采取一些减轻人民负担的措施，以缓和阶级矛盾。王小波、李顺起义后，宋太宗被迫下“罪己诏”，承认“盗兴陇亩，连陷州城，保据溪山，肆为剽掠”，“非民之咎，盖由朕委任非当，烛理不明，致彼亲民之官，不以惠和为政；筦榷之吏，惟用刻削为功；挠我烝民，起为狂寇”，表示要“改而更张，永鉴前弊”⑦。下令撤销“博买务”，宣布对川陕地区“蠲其租赋”等等。北宋中期桂阳监瑶民起义后，仁宗下诏“免衡、道州、桂阳监民赋役一年，王则起义后，仁宗下诏赦“兵所践民田，除夏秋税”⑧。方腊领导的农民大起义，沉重地打击了宋王朝的黑暗统治，使宋徽宗为首的反动统治集团十分震恐。宋徽宗急忙下诏，宣布废止民愤极大的花石纲、应奉局、造作局，罢免朱勔父子弟侄的官职，并把一切罪责都推到几个“赃私之吏”头上。说什么“自来收买计置花竹果石、造作供奉物色，委州县监司干置，皆是御前预行支降钱物，令

---

① 《宋史》卷三〇七《凌策传》。

② 《范忠宣公集》卷一六《太子太保宣简田公神道碑铭》。

③ 《东轩笔录》卷一。

④ 《墨庄漫录》卷四。

⑤ 《拼榈文集》卷一四《上刘延康》。

⑥ 《朱子语类》卷一三三《本朝盗贼》。

⑦ 《宋大诏令集》卷一八七《蜀盗平罪己诏》。

⑧ 《太平治迹统类》卷十《仁宗平王则》。

依私价和买，累降指挥，严立法禁，不得少有抑配。比者始闻赃私之吏，借以为名，率多并缘为奸，驯致骚扰，达于闻听。可限指挥到，应有见收买花石、造作供奉之物，置局及专承指挥计置去处，一切废罢，仍限十日结绝。官吏作匠钱物，并拔归元处。已计置造作收买到见在之物，所在桩管具奏。”宣布“若尔后尚敢以贡奉为名，因缘科扰”，要严加惩办，官吏再“不得妄有抑配及因缘乞取”。① 镇压方腊起义之后，还被迫下诏两浙、江东农民起义地区，均“给复三年”②。

此外，北宋年王小波、李顺的起义，还使宋统治者进一步调整内外政策。在此以前，宋太宗已因对辽两次用兵的失败而对统治方针进行了调整，决定把预防“内患”（包括镇压农民起义）放在优先地位。农民起义后，更使统治者深切感到农民反抗的威胁，于是进一步大力推行“守内虚外”政策。只要哪个地方出现了灾荒和农民反抗的迹象，就立即“增巡检兵捕贼使臣”，“益兵以警备”③，并进一步推行宋太祖制定的荒年募兵的制度。从此，用于镇压农民起义的军队数量，与年俱增，以强化对农民起义的防范和镇压。

（三）推动了变法改革的出现

“阶级斗争，人民中的被剥削部分反对剥削部分的斗争，是政治变革的基础，并且最终决定一切政治变革的命运”④。北宋时期两次著名的政治改革，都是在农民起义的推动下出现的。

北宋中期，农民起义和士兵反抗接连不断，“一年多如一年，一火强一火”⑤，给统治者以极大的震撼。不少封建士大夫看到了

---

① 《宋会要辑稿》刑法二之七九、八十。

② 《宋史》卷二二《徽宗纪四》。

③ 《长编》卷七四，大中祥符三年八月，乙巳；卷八九，天禧元年三月，壬戌。

④ 《列宁全集》第八卷，第176页。

⑤ 《欧阳文忠公文集》卷一〇〇《再论置兵御贼札子》。

形势的严峻，预感到“山雨欲来风满楼”，类似汉末、隋末、唐末那样的农民起义风暴即将来临，他们“每念及此，不寒而战”①。因此，他们奔走呼号，要求改弦易辙，实行变法，摆脱统治危机。当时的谏官欧阳修，在给仁宗的奏疏中指出：“臣窃见自古国家祸乱，皆因兵革先兴，而盗贼继起，遂至横流，后汉、隋、唐之事，可以为鉴”②。枢密副使富弼也大声疾呼：“非盗贼果能强盛，自是朝廷只守弊法，不肯更张，惟恐不才不贤者怨恨，不早罢去，故以州县委贼残害”，“今盗贼已起，乃是遍满天下之渐。若朝廷依旧避人怨恨，不早更张，臣恐盗贼愈多，窃据州县，或称将军，或称太尉，或称帝王，兵戈四起，所在僭伪。事到如此，生灵如何，社稷如何”③。而“庆历新政”正是在这种形势下出台的。

北宋时期规模更大、更为彻底的改革运动——王安石变法，也同样是在农民起义的推动下出现的。“庆历新政”中途夭折，北宋社会矛盾日益加深。统治危机更趋严重。要求改革的呼声在一度深寂之后再次高涨。“方庆历嘉祐，世之名士，常患法之不变也”④。当时名士王安石认为若不进行改革，“汉之张角，三十六方同日而起，而所在郡国莫能发其谋；唐之黄巢，横行天下，而所至将吏无敢与之抗者。汉唐之所以亡，祸自此始”⑤。正是基于这种认识，王安石才积极要求变法，并进而成为改革派的中流砥柱，主持了全面改革的推行和实施。由此可见，农民起义在推动社会变革方面所起到的巨大作用。

---

① 《长编》卷一四三，庆历三年九月。

② 《欧阳文忠公文集·奏议集》卷二《论沂州军贼王伦事宜札子》。

③ 《长编》卷一百四十三，庆历三年九月。

④ 《龙川先生文集》卷十一《铨选资格》。

⑤ 《王临川全集》卷三十九《上仁宗皇帝言事书》。

第十章　金攻辽、宋抗金之战及辽、北宋的灭亡

第一节　金攻辽之战与辽朝的灭亡

（参见附图 17）

一、辽朝的衰落与女真族的兴起

辽王朝统治后期，逐渐走向了腐朽和衰弱。辽道宗耶律洪基在位时（1055～1100 年），统治集团内部不断内讧，各族人民不堪忍受日益严重的剥削压迫和奴役，纷纷起而反抗。所谓“邪邪并进，贼及骨肉，诸部浸叛，用兵无宁岁”①，辽王朝已出现衰亡的征兆。天祚帝耶律延禧继位后，由于游畋无度，拒谏饰非，使原已存在的各种矛盾更加激化，民众起义的烽火，不仅燃烧在边远地区，甚至连辽统治的东京、上京、西京等腹心地区，也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反抗斗争。辽统治者虽然竭尽全力最终镇压了这些反抗斗争，但其本身也随之精疲力尽、衰弱不振了。随着政治危机的出现，由于天祚帝穷奢极欲，赏赐无节，经济上也是“上下穷困，库无余积”②。

就在辽王朝衰败之时，女真族开始崛起。女真族的祖先靺鞨，很早时候就繁衍生息在我国东北地区。靺鞨在北魏时称勿吉，分为 7 部。到唐初，只剩下黑水靺鞨和粟末靺鞨两部的活动见诸文献记载。8 世纪上半叶，唐政府在黑水靺鞨居住地区设置了黑水都

---

① 《续资治通鉴》卷八七，建中靖国元年正月，甲戌。

② 《辽史》卷六十《食货志下》。

督府。至8世纪中期，当黑水靺鞨建立的渤海王国强盛之后，统治了这一地区。五代时，契丹族建立的辽王朝灭渤海国，黑水靺鞨始以女真之名见诸史籍，并臣属于契丹。契丹为了加强对女真人的控制，分化和削弱女真人的反抗，把居住在今松花江以南地区的女真"豪右数千家"迁到今辽阳以南地区，编入辽的户籍。这部分女真被称为"熟女真"。而居住黑龙江中下游及长白山地区的女真人，未编入辽的户籍，则被称为"生女真"，当时共有10多万人，分为72个不相统属的部落，小者千户，大者数千户，各自推豪酋为首领，其中以完颜部较大。10世纪末到11世纪初，生女真各部先后过上定居生活，完颜部则定居于按出虎水（今黑龙江阿城县境的阿什河）一带，开始学会"刳木为器，制造舟车，种植五谷"①，烧炭炼铁，"修弓矢，备器械"②。到11世纪时，在各部落之间不断的争战中，原先互不统属的部落，已结成几个较大的部落联盟，各部落的力量也不同程度地强大起来，并威胁着辽对混同江（今松花江）一带的统治。为了消除这一潜在威胁，辽曾多次发兵讨伐女真人，残酷杀掠敢于反抗的女真各部。并在黄龙府（今吉林农安县境）筑城，建立"堡障三，烽台十"③，以防范女真人。辽朝统治者还采取以女真治女真的策略，任命完颜部酋长石鲁为惕隐（辽高级官职），让完颜部酋长充当辽王朝统治生女真的代理人。此后，石鲁又接受辽的官号，成为辽所封的生女真节度使，利用辽的势力来征服周围部落，壮大发展自己的力量。石鲁的儿子乌古乃，继承父业，终于使黑龙江下游的女真各部落都接受了完颜部的统治。统一后的女真族，已成为一个初具规模的奴隶制政权。到11世纪末盈哥袭任节度使时，终于实现了"法令归一，恢复洪业，尽服四十七部之众"④。其势力所及，北到今黑

① 《三国北盟会编》卷十八，引《神麓记》。

② 《金史》卷一《世纪》。

③ 《辽史》卷十七《圣宗纪八》。

④ 《大金集札》卷三。

龙江北岸，东达日本海，东南至今图们江、鸭绿江流域。

腐败的辽王朝，为了解决财政困难，对各族人民的压榨和掠夺更是变本加厉。一向受辽剥削的女真各部这时更加成为辽残酷掠夺的对象。辽规定女真每年都必须向其进贡北珠、貂皮、名马、良犬和猎鹰“海东青”等名贵土特产。辽还在宁江州设立榷场同女真人进行贸易，但在实际交易中不仅“低其值”强市女真人的货物，甚至对女真人进行拘辱和无端殴打，号称“打女真”。辽统治者的种种压榨和奴役，不仅引起了女真各部下层民众的强烈不满，同时也与日益强大并想继续向外发展的以完颜部为首的女真贵族发生尖锐矛盾。从乌古乃任酋长开始，女真贵族就一再抗拒辽王朝把生女真编入辽户籍的企图。阿骨打继任女真部族节度使后，女真贵族同辽王朝之间控制与反控制的斗争更加激烈，最终导致了阿骨打起兵反辽。女真族军队在阿骨打的领导下，在涞河誓师后，经过宁江之战、出河店之战的节节胜利，使统一的女真族建立政权的问题提上了议事日程。由于大功已建，“若不称号，无以系天下心”①，于是阿骨打听从了其弟吴乞买等人的建议，于宋政和五年（1115年）正月初一，正式即皇帝位，改名旻，建元收国，定都会宁（今黑龙江阿城南白城子），定国号为金。

二、金攻辽黄龙府、护不答冈、东京之战

（一）攻克黄龙府

黄龙府是东北地区中部的战略要地，也是辽控制女真人的军事重镇。辽朝在这里构筑了坚固的防御工事，驻有重兵，并设立了兵马都部署司。对于刚刚立国的金朝来说，夺取黄龙府是进一步扩大战果、巩固新生政权的前提。阿骨打在即位后的第五天，就亲自率兵向黄龙府发动了进攻，并首先将兵锋指向黄龙府北的属

① 《金史》卷二《太祖纪》。

州益州，打算先扫清外围，渐次逼近黄龙府。

驻守益州的辽军，在金军的威胁下，不战而撤，退入黄龙府城。这时，辽行军都统帅耶律讹里朵、左副统萧乙薛、右副统耶律章奴等率领号称20余万步骑兵的大军进驻达鲁古城，企图乘金军南攻黄龙府之机，进出宁江州拊金军侧背。同时还带有农具，做屯田打算，企图长期坚守，围困金朝。在这种形势下，阿骨打决定暂时放弃围攻黄龙府的计划，率围攻黄龙府的主力转向达鲁古城迎击辽军，以解决腹背之患。

一月二十九日，金军与达鲁古城的辽军相遇。阿骨打登上附近的小山岗观察敌情，见敌兵漫山遍野，犹如丛林灌木。他镇定自若，认为"辽兵心二而情怯，虽多，不足畏"，以此鼓舞士气。同时居高临下布列阵势，并派飞骑星夜召骁将娄室前来助战。次日，两军交锋，金军以右、中、左三军迎战。辽依恃兵力众多，将阿骨打团团围住。阿骨打令"宗雄以右翼先驰辽左军，左军却。右翼出其阵后，辽右军皆力战，洛索（娄室）、尼楚赫（银朮可）冲其坚，凡九陷阵，皆力战而出。宗翰请以中军助之，金主使宗干往为疑兵。宗雄已得利，击辽右军，辽兵遂败。乘胜追蹑至其营，会日已暮，围之。黎明，辽军溃围而出，逐北至阿噜（娄）冈，辽步卒尽殪"①，辽军大败。达鲁古城之战的胜利，不仅使金占据了一座辽朝东北边防重镇，获得了大量耕作农具，更重要的是挫败了辽朝在这里建立一个长期威胁金朝基地的企图，也为下一步攻打黄龙府造成了有利的态势。此战获胜后，阿骨打率兵回到拉林河畔的根据地，休整部队，准备下一阶段的战斗。

收国元年（1115年）八月，秋高气爽，正是金军骑兵马肥膘壮可以充分发挥其威力的时节，阿骨打再次出兵攻打黄龙府。为了确保此战的胜利，阿骨打在战前召集将领，研究攻取方略。娄室认为："黄龙，辽之银府，所以围边者拒守甚坚，若不行遏其行属，使绝外援，则未易可拔。"因此建议绝敌外援，扫除外围城堡，

---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二，政和五年正月，甲午。

困敌于孤城，然后再发动攻击。阿骨打采纳了这一建议，并据此安排了攻打黄龙府的作战部署：派娄室“以军行自辽水以北，咸州以西，暨诸奚部城邑悉讨平之。进壁府城东南，扼敌军出入，且巡其村堡。凡有以应援者，使不得交通，度城中力屈可攻”①，阿骨打遂亲自统御诸军，会同娄室、银朮可等部，将黄龙府团团包围。

黄龙府城墙高大厚实，城内粮草充裕，守城士兵拚命抵抗。金军依靠简陋的木梯爬城，攻打将近一个月未能奏效。后来娄室建议采用火攻，选派精兵倚梯登城，将火把投向角楼，城头顿成一片火海，守城士兵乱作一团。金军趁机一拥而入，一举攻占黄龙府。

黄龙府是通往辽上京的第一道门户，它的陷落，使辽朝野上下震惊万分。天祚帝下令编组军队，御驾亲征。其部署是：以围城使阿不为中军都统，耶律章奴为都监，统领各族军队 10 余万人，号称 70 万东下。在长春州集结后，以耶律章奴率精兵 2 万为先锋，主力分 5 路东出驼门；另以都点检萧胡靓姑率兵 3 万为偏师，直趋宁江州，企图一举消灭金朝。

（二）护不答冈之战

九月，阿骨打得知辽军大举东下的消息，破面痛哭，励众死战，准备迎击辽军。十一月，辽大军云集驼门，车骑绵亘百余里，随时准备同金军决战。辽偏师也进至斡邻泺。阿骨打亲率所有精锐力量，来到与辽军隔河相望的爻剌布阵，并召集诸将商议对策。众人认为：“辽兵号七十万，其锋未易当；吾军远来，人马疲乏，宜深沟高垒以待”②。阿骨打也认为自己兵仅数万，双方力量相差悬殊，难以力胜，于是决定采取这一以逸待劳的作战方针。就地结寨坚守，不轻易出战，待敌师老兵疲后再伺机反击。同时派大将迪古乃和银朮可率部防守达鲁古城，阻止向斡邻泺推进的辽军偏师向金军防线的侧翼迂回。

---

① 《金源郡壮义王完颜娄室神道碑》。

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二，政和五年十二月，丙午。

恰在这时，辽内部发生的先锋都监耶律章奴反叛事件，使辽金战局发生了重大转折。耶律章奴是辽军宿将，因不满天祚帝的统治，一直企图拥立素有人望的宗室耶律淳为帝。此时看到天祚帝亲自统军屯驻东北边境，认为拥立新君的时机已经到来，便于十二月初十夜里率300名亲兵突然逃走，直奔上京。天祚帝闻讯，深恐帝位不保，急忙下令撤军，打算先平息叛乱然后再出兵征讨金军。阿骨打得到辽军退走的消息，即下令诸军追击。金军将士个个争先，先破辽先锋军于刺离水附近，接着追及辽帝亲军于护不答冈（今黑龙江五常以西，吉林榆树一带）。此时金军只有2万人，辽军人数众多，但军心已乱。阿骨打认识到："彼众我寡，兵不可分。视其中军最坚，其主必在焉。败其中军，可以得志。"① 于是先命右翼倾全力猛攻辽中军，后及时将左翼投入战斗，合兵夹攻，从早晨一直苦战至傍晚，"辽师败绩，死者相属百余里，获舆辇、帝幄、兵械、军资、他宝物马牛不可胜计"②。天祚帝逃脱性命，一夜狂奔300里，先退到长春州，再退到广平甸行宫，身边只剩下几百名随身卫士。御营亲军的惨败引起了其他辽军的连锁反应，斡邻泺方向的辽军听到败讯，不战烧营，匆匆退走。

护不答冈之战是辽金之间的一次战略性决战。结果阿骨打大获全胜，金军不仅免于灭亡，反而胜敌而益强。从此金由反辽转向灭辽，由局部防御走向全面进攻。辽军实力受到严重削弱，不仅损兵折将，而且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更加激化，所属各族人民的反抗也更加频繁地发生。辽已四面楚歌，面临两线作战、内外交困的危境。双方战略态势和力量对比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从此，辽再也无力组织对金的大规模进攻，只能转而依托五京统治体系组织战区防御了。

（三）攻占东京之战

天祚帝亲征失败后，辽的统治力量大为削弱，辽境内各地反叛乘虚而起，上京、中京、东京辖区内相继出现不稳的情况，使

①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二，政和五年十二月，丁未。

辽处于备多力分的不利境地。尤其是东京辽阳府爆发的渤海人高永昌的反辽起事，对辽金争夺辽东产生了重大影响。这种局面的出现，同阿骨打实施“以政略佐战功”的战略有很大的关系。

所谓“以政略佐战功”，就是以强大的政治攻势配合军事行动，在辽后方制造混乱，开辟反辽新战场。早在女真军向宁江州进攻时，阿骨打就十分注意利用辽朝内部尖锐的民族矛盾，分化瓦解辽统治下的各个民族。当时，归属辽朝的女真人主要分布在黄龙府一带的辽东北边疆地区和与高丽接壤的保州（今朝鲜平安北道义州）、开州（今辽宁凤凰城）一带。阿骨打为了取得这些女真人的支持，在宁江州之战刚结束时，便派娄室前去招抚黄龙府附近的女真人，向他们揭露辽的残暴统治，晓以本民族利益，使之不再替辽朝卖命。很快，移炖、益海路（今伊通河和东辽河上游）、谗谋水（今汤旺河）地区的女真人纷纷叛辽降金，辽苦心经营的东北边防线因之趋于瓦解。收国元年夏，阿骨打派大将夹古撒改南下，经略辽南保州、开州地区，以便把这一带人数众多的女真人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后来，为了缓和同高丽的关系，以避免两面作战，夹古撒改主动放弃保州，集中兵力攻取开州，并招降了这一带的女真部落。

阿骨打在招谕辽边疆女真人的同时，还积极策动辽东京所属州县的渤海人起而反抗。渤海人与女真人同源于靺鞨，宁江州之战后，阿骨打即把俘虏的渤海人释放回故乡，四下宣扬“女真、渤海本同一家”。这一策略果然奏效。收国元年二月，居于辽上京道饶州（今内蒙古西拉木伦河上游）的渤海人在古欲的率领下起兵反辽，不久与辽叛将耶律章奴合流，势力益发强盛，屡次击败辽军。第二年春，正当辽统治者忙于镇压古欲之时，东京辽阳府一带又爆发了由高永昌领导的更大规模的反辽斗争。

高永昌是渤海贵族后裔，是辽派驻东京辽阳府的一位将领。天庆五年（1115 年），高永昌奉命率领 2000 名渤海兵，屯驻在辽阳城外的白草谷，以防备女真。次年正月初一夜间，10 余名渤海人执刀潜入留守府，刺杀了留守萧保先。“东京，故渤海地。辽太祖

力战二十余年乃得之。而保先严酷，渤海苦之，故有是变”①。次日，官府逮捕了数十名嫌疑犯，杀头示众，激起了广大渤海族民众的强烈不满，高永昌利用当地人民的反辽情绪，在初五夜间，同城内的渤海人里应外合，一举占领辽阳城。接着便自称大渤海王，国号隆基，以恢复渤海国为号召，在短短的一个月时间内，其势力就发展到整个辽东半岛地区50余州县。

高永昌为抵御辽军反攻，在起兵后即沿辽河、太子河设下两道防线。辽在招抚无效后，遂命令张琳率兵2万余人前往讨伐。张琳打算先入沈州（今沈阳），然后再渐图恢复。为此，派出老弱羸兵数千人，对渤海军据守的三汊口和黎树口阵地进行牵制，而自率主力间道渡辽河进入沈州。渤海军赶来迎击，双方大小30余战，渤海军渐呈不支之势，被压迫至太子河一线，距辽阳城仅有5里。张琳见大功即将告成，下令全军渡河攻城。但正当其半渡之际，高永昌派出500名骑兵攻击辽军翼侧，辽军阵脚大乱，退保旧寨。后由于粮草告罄，张琳被迫退回沈州，高永昌也率军返回辽阳。

高永昌起兵之后，曾派人到金乞求援助。但金对其起兵却是喜忧参半。喜的是自己大力推行的招抚渤海人的策略，收到了预期成效。因为辽朝后方内乱，必然牵制和分散其相当一部分兵力，有利于金的发展壮大。忧的是，高永昌拥兵而起，远近响应，大有割据辽东、复兴渤海之势，这与金的夺取辽东，使之成为西进灭辽的巩固基地的既定方针产生了矛盾，这是金不愿看到和绝对不能容忍的。阿骨打于是决定静观两雄相争，以坐收渔人之利。同时派出使者与高永昌虚与委蛇，明确告知高永昌：“同力取辽固可，东京近地，汝辄据之，以僭大号，可乎？若能归款，当处以王爵”②。等到高永昌与辽军拚命厮杀，双方都精疲力竭之时，阿骨打看到坐收渔利的时机已经成熟，遂决定乘隙蹈暇，由斡鲁统内外诸军，与蒲察、迪古乃会同咸州路都统斡鲁古，合力进攻沈州，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二，政和六年正月，丙寅。

② 《金史》卷七一《斡鲁传》。

然后乘胜消灭高永昌，占领辽东半岛地区。

驻守沈州的辽军没有料到金军会突然南下，五月二十五日，张琳得报仓促指挥军队到城外迎战。但辽军士兵望见金军旗帜，即丧魂落魄，争相逃入城内，金兵紧随而入，顺利占领沈州城，张琳仓皇逃往辽州(今辽宁新民东北)。金军在占领沈州后乘胜南下，高永昌得知消息十分恐慌，急忙派人来到金军营中，答应去掉名号，俯首称藩。金军统帅斡鲁识破其诈降缓师之计，不为所动，下令继续进兵。高永昌见诈降不成，只得陈兵于今辽宁省中部的兔儿陀抗击金军。双方几经交锋，渤海军连战连败，很快收缩到辽阳城内。五月二十七日，高永昌属下偷开城门，放金军入城，高永昌仅率残兵 2000 人突围至长松岛固守。长松岛在今辽宁盖县境内，与大陆有水道相隔，易守难攻。但渤海军缺乏粮草，人心浮动，在金军的围困下很快土崩瓦解，高永昌被手下将领擒获，送给金军处死。至此，辽之东京所属州县皆降于金，辽东半岛遂被金占领。

三、金攻占辽上京之战与宋金“海上之盟”

（一）攻占上京之战

金收国二年（1116 年）底，辽东京道尽入金人之手。金虽屡战屡胜，但久经征战，损耗极大，需要喘息之机。辽屡战屡败，元气大伤，更是无力发动进攻。于是双方在北起黄龙府，南抵辽河的绵亘战线上形成对峙。在经过一段时间的休整后，第二年春天，阿骨打抢先发动攻势，矛头直指辽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巴林左旗）。

上京城是辽太祖耶律阿保机创业之地，地理形势十分险要，“负山抱海，天险足以为固。地沃宜耕植，水草便畜牧”①。经历代

① 《辽史》卷三七《地理志一》。

不断扩建，成为城高 2 丈、周围 27 里的规模宏伟的草原城市。一旦夺取此城，便可以从政治上、经济上给辽王朝以沉重打击。因此，阿骨打早在占领黄龙府之后，就萌生了由长春州向辽上京发动进攻的念头。只因那时女真力量尚显不足，辽又征集大批兵马攻打女真故地而作罢。但到此时金军已完全控制了东京道地区，从战略上形成了对辽上京的钳击之势。于是阿骨打决定采取先扫外围，次攻中坚的作战方针，首先夺取长春州，然后渐次进迫城下，最后攻占上京城。

长春州是辽上京经泰州（今吉林白城）到女真根据地会宁交通线上的军事要地。辽在此设有东北路统军司，作为防御女真的基地。因此这里成为辽金双方的必争之地。天辅元年（1117 年）正月，阿骨打得知辽将长春州、泰州方面的辽军抽调去镇压耶律章奴叛乱而导致防务空虚的情报，遂决定立即出兵，并以完颜杲任都统，率兵 1 万，进攻长春州、泰州。其中，完颜杲率军一部负责夺取长春州；宗雄、宗干部攻打金山县，然后合兵取泰州。宗雄、宗干率兵驰赴金山，由于守军闻风弃城而逃，宗雄等兵不血刃占领金山县城，接着攻克泰州。回师途中与完颜杲部合兵，一举攻下外援已绝的长春州。长春州、泰州一带归入金版图，使阿骨打处于直扼辽上京咽喉的有利地位。同时，通往兴安岭西各部落的交通要道，也完全控制在金军手中。该地区出产的马匹，使金军可以得到充足的补给，从而为金军攻克上京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在金向辽上京方向发动进攻的同时，阿骨打命令辽东的金军乘胜向辽西方向发展，以牵制辽军力量，配合上京方面的作战。辽军由于连遭败绩，减员极大，兵力不足。天祚帝于是任命素有人望的秦晋王耶律淳出任兵马都元帅，在燕京、云州、平州一带征发禁军、武勇军补充前线。规定家中有杂畜 10 头以上者，都要随军出征。这样，征得士兵 7000 人。同时，耶律淳看到大批逃难到关内的辽东饥民，以为他们一定对女真人占领其家乡心怀怨恨，于是从中招募了 2.8 万余人，编成 8 营，组成所谓的“怨军”。八月，

这支3万余人的部队由关内抵达长城一线，接着从榆关沿海岸北上，在乾州（今辽宁北镇西南）十三山集结，另以耶律佛顶率显州（今辽宁北镇）路军和濠州（今辽宁彰武附近）、懿州（今辽宁阜新东北）路军，守辽河防线，抵御金军从辽阳和沈阳方向向辽西地区的进攻。天辅元年七月，耶律淳督促各部强渡辽河，推进到沈州城下，向金军发起进攻，金军守将迪古乃率部奋勇抵抗。阿骨打得知耶律淳兵围沈州的消息，害怕沈州失陷会动摇全线战局，急忙派出娄室、婆卢火领兵2万，会同咸州路都统斡鲁古前往增援。耶律淳发觉金援军将至而沈州城一时又难以攻克，深怕陷入腹背受敌的境地，匆匆西渡辽河，退守原来防线。

此后，辽军坚守辽河防线，把兵力主要布置在沈州、辽阳通往上京、中京的要冲地带，屏护辽朝腹地。同时，加派部队到各地屯田，做长期坚守的打算。八月，一度被天祚帝召见的耶律淳再次返回前线，以挽救危局。但耶律淳到前线后，即向金军前线总指挥斡鲁古求和。阿骨打一面以谈和麻痹对方，提出"汝等诚欲请和，当废黜昏主（天祚帝），择立贤者，副朕吊伐之意，然后可议和约。不然，当尽并尔国"①；一面令前线将领加紧备战，准备西进。十一月，阿骨打得知辽军主力集结于卫州蒺藜山（今辽宁阜新北）地区，决心将其一举击溃。于是派迪古乃、娄室统兵万余，充实前线兵力。十二月初，斡鲁古在一切准备就绪后，突然发起进攻，突破辽辽河防线进迫显州（今辽宁北镇满族自治县东南）。防守显州的辽"怨军"将领郭药师率军迎战，企图趁金军立足未稳，举兵夜袭以击退金军，结果失利，退守州城。耶律淳闻报，大惊失色，认识到如果显州易手，势必导致整个防线动摇。于是亲率主力拔营南下增援。斡鲁古不失时机，会合迪古乃、娄室诸军，在蒺藜山麓与辽军主力展开决战。经过激烈战斗，辽军溃败，耶律淳仅率500名骑兵逃脱。金击败辽援兵后，转攻显州，与守城辽军激战数日，终于占领州城。辽乾州、懿州、成州、惠

---

① 《金史》卷七一《斡鲁古传》。

州等地皆闻风而降。整个辽河防线的辽残兵溃卒仅剩万余人，无力组织有效的抵抗，被迫向兴中府方向退去。金军的这次胜利，给辽以沉重打击，对当时正在中京大定府的天祚帝的安全构成了严重威胁。天祚帝得知辽军战败的消息，“昼夜忧惧”，准备逃走。但斡鲁古并没有乘胜追击袭取中京，而是把部队留驻显州待命，从而丧失了一举消灭天祚帝的良机。

由于一系列的胜利，使金在建国的两年时间内，统辖的地区急剧扩展，新降附的各族民众日益增多。为了进一步稳定和巩固新占领区，作好大举攻辽的准备工作，阿骨打在对辽发动强大军事攻势的同时，不断展开政治和外交攻势。天辅二年（1118 年）八月，阿骨打采纳杨朴的建议，向辽提出了 10 项议和条件，要辽朝承认金的独立地位，彼此以兄弟相称，向金交纳绢、银以及割让辽东、长春两路土地等等。金之所以提出议和，其目的是为了安抚降众，稳定后方，为下一步大规模灭辽作战争取时间，充实力量，并通过议和以麻痹敌人，削弱对手，使辽放松警惕，松弛懈惰。而天祚帝正苦于兵败地失，无法抵御对方的强大攻势，于是假装答应金的议和条件，以作为缓兵之计。但是，辽君臣上下都怀着不切实际的幻想，没有充分利用这一难得的喘息之机去发奋图强，整顿军旅，而是盲目自大，玩弄文字游戏，在“东怀”和“兄事”等问题上同金纠缠不已，从而丧失了大好时机。这样，双方经过多次讨价还价而没有结果。至天辅四年（1120 年）三月，金在利用这段时间作好一切准备之后，便借口辽册文无“兄事”之语，不言“大金”而云“东怀”，“语涉轻侮”，断绝与辽议和。并下达动员令，预定于四月开始进军。

四月二十五日，阿骨打亲率大军出征，攻打辽上京城。由于前几次战役已把上京、中京地区的辽军主力消灭大半，因此前锋宗雄部一路未遇什么抵抗便顺利抵达上京城下。宗雄先是招谕辽城中守军投降，但辽上京守将自恃城垣坚固，粮草充足，企图负隅顽抗，拒绝投降。于是阿骨打亲自督促诸军将士，发起猛攻。双方从清晨一直激战至中午，金军士兵登上城墙，占领外城，辽上

京留守萧挞不野被迫投降，上京至此被金军攻克。

天祚帝闻上京失陷的败讯，逃往西京大同府。金军追击至沃黑河（今内蒙巴林右旗境），宗干等人认为："地远时暑，军马罢乏，若深入敌境，粮馈乏绝，恐有后艰。"① 阿骨打于是下令全军班师。

（二）宋金"海上之盟"

当北边的辽政权摇摇欲坠之时，南边的北宋王朝也走向了穷途末路。为了转移人民的视线，欺骗人民，缓和日益尖锐的阶级矛盾，维护自己苟延残喘的腐朽统治，以宋徽宗为首的北宋统治集团，企图乘辽国力衰弱之机，对辽用兵，夺回后晋割让给辽的燕云 16 州，以稳定其统治。

早在政和元年（1111 年），宋徽宗就派宦官童贯出使辽朝，了解辽朝国力虚实。童贯在出使途中，遇到燕人马植献呈取燕之策，童贯如获至宝，把马植改名为李良嗣。几年后，马植投奔宋朝，向宋廷陈述辽天祚帝的荒淫无道和政治的腐败，以及女真族对辽统治的极端仇视等情况，认为如从登莱过海，与女真结盟，相约攻辽，则燕京可取，故地可复。宋徽宗听后极为高兴，即赐姓赵。并委任童贯负责与女真族通好的一切事宜，其他人一概不得干预，宋金联合谋取燕京的一系列活动就此展开。

政和七年（1117 年），金军节节胜利的消息传来，宋廷于是下令募人登舟渡海，以买马为名，赴金朝探问。这次出使，宋船虽然到达金朝的苏州（今辽宁金县）岸边，但看到岸上女真人兵众甲坚，竟不敢靠岸便掉头折回。次年秋，宋遣武义大夫马政再次从山东登州（今山东蓬莱）渡海北上，接洽"共行吊伐"辽朝事宜。当他们抵达苏州海岸时，正碰上巡逻的女真士兵，被绑缚送到涞流河边，见到了阿骨打。宋使转达了要与金联合作战的意图，提出灭辽之后由宋朝收复五代时陷入契丹的汉地。阿骨打正为了消灭辽朝而寻找同盟军，因此当即表示，"所请之地，今当与宋夹

① 《金史》卷二《太祖纪》。

攻，得者有之”①。为了加强双方的进一步联系，金朝留下登州小校王美等人作人质，派使臣同马政来到宋朝。此后，双方使节往来不断。特别是，阿骨打起兵反辽以来，虽然很快占领了一半以上的辽朝疆土，但要迅速灭亡立国200余年的辽朝，仅凭自身的力量，尚感不足。为了加速灭辽的进程，也希望早日寻找到盟友。在上京之战结束的前一个月，即宣和二年（1120年）三月，宋金双方正式订立盟约。盟约内容是：宋金联合灭辽；金取辽中京，宋取燕京；灭辽后，燕京一带归宋，宋将原每年给辽的50万岁币转送金朝；如果金夺取了燕京，“却要系官钱物”；宋金任何一方不得单独与辽讲和。这就是历史上的“海上之盟”。

还在宋金双方开始商议盟约之时，宋廷臣僚们便纷纷上书，对联金攻辽持有疑忌，认为“减一弱虏而与强虏为邻，恐非中国之福，徒为女真之利”②。他们看到了金是比辽更为可怕的对手，因而“极言辽不可攻，金不可邻。异时金必败盟，为中国患”。但是，以宰执蔡京、王黼、童贯等为首的当权者认为，宋与辽虽名为兄弟之邦，但百余年来，辽曾多次破坏和约，不时南下攻掠宋境。况且“兼弱攻昧，武之善经也。今而不取燕云，女真必强，中原故地将不复为我有”③。宋徽宗最终采纳了蔡京等人意见，决定同金联合攻辽。

宋朝在同金订立盟约之后，也曾调兵遣将，准备出师夹攻辽朝。但由于此时南方方腊起义正迅猛发展，北宋统治者顾不上同金的盟约，急忙将原来由童贯率领准备攻辽的军队调往南方镇压方腊起义。加上听说辽已知悉宋金海上之盟的情况，害怕辽进行报复，于是“深悔前举，竟欲罢结约”④，并中断了同金的继续磋商，以致被金朝认为宋已单方面毁约。金遂决定独立攻辽。

---

① 《金史》卷二《太祖纪》。

② 《三朝北盟会编》卷八，宣和四年六月。

③ 《续资治通鉴》卷九四，宣和四年三月，戊辰。

④ 《三朝北盟会编》卷五，宣和三年五月。

四、金攻占辽三京之战与宋金燕云交涉及辽朝的灭亡

（一）金攻占辽三京之战

1、乘辽内乱，攻克中京

天辅五年（1121年）正月，辽朝统治集团内部发生内讧和倾轧。天祚帝诸子在贵族的支持下，阴谋争夺帝位。北枢密院使萧奉先诬告都统耶律余睹等人企图谋立晋王，尊天祚帝为太上皇。天祚帝信以为真，诛杀有关人员，耶律余睹率部逃至咸州，投降金朝。四月，宗翰上奏："辽主失德，中外离心。我朝兴师，大业既定，而根本弗除，后必为患。今乘其衅，可袭取之。天时人事，不可失也"①，积极要求举兵灭辽。七月，阿骨打诏令咸州都统司："自余睹来，灼见辽国事宜，已决议亲征，其治军以俟师期"②。十一月，宗翰再次请战："诸军久驻，人思自奋，马亦壮健，宜乘此时进取中京"③。于是，阿骨打任命完颜杲都统内外诸军事，以宗翰为副统帅，以耶律余睹为前锋，渡辽河西进，直取辽中京。

辽中京守将听说金大军将至，纷纷主张焚粮徙民逃走。只有奚王霞末认为金兵不多，主张迎战，若不敌再退往山西自保。完颜杲得知辽军已无斗志，遂抛下辎重率轻骑疾进。天辅六年（1122年）正月十三日，连下中京外围据点高州、恩州、回纥。两天后，金军兵临中京城下，辽军不战而溃，中京遂被金军占领。

2、进兵西京，辽帝远遁

当金军还在攻打中京之时，天祚帝便自燕京出居庸关，到鸳鸯泺（今河北张北西北）部署太行山后地区的防务，以阻止金军西进。后来听说叛将耶律余睹引金军前来进攻，惊慌失措。这时

①③《金史》卷七四《宗翰传》。

②《金史》卷二《太祖纪》。

枢密使萧奉先又进言，余睹只不过是想拥立自己的外甥晋王为皇帝，只要把晋王处死，那么金军自然就会退走。愚蠢的天祚帝依计而行，导致人心更加涣散。金军在攻克中京后，即由宗翰率军一部向南攻取北安州（今河北承德附近），大败守军奚王霞末，占领北安城，俘虏了天祚帝护卫，了解到天祚帝正在鸳鸯泺，于是一面上报，一面准备进击。天祚帝急忙带领5000余名骑兵逃往西京，同时派耶律马哥、萧特默等屯兵鸳鸯泺，以抵御金军。三月，完颜杲领兵出青岭（今长城独石口附近），宗翰领兵出瓢岭（青岭北），相约会师于羊城泺（今山西天镇县城）。天祚帝听说金军远程奔袭而来，急忙逃到白水泺（天镇县西北）。宗翰以完颜希尹为前锋，率领精兵6000人尾随追击，一日之内连续3次击败天祚帝的护卫部队。天祚帝抛弃辎重，远遁至夹山（今内蒙土默特左旗西北）。

金军在跟踪追击天祚帝的同时，另以一部向辽西京大同府进军。西京留守苏京出降。但不久西京又叛金归辽。宗翰等人追击天祚不及，率军返回途中，再次向西京发动进攻。很快又将西京夺回。随后，阿骨打又派人招降了辽西南招讨使耶律佛顶，占领了云内、宁边、东胜诸州，金朝势力由此达到与西夏接壤地区。

五月，宗望返回金上京，向阿骨打汇报前线军事形势。宗望建言："今云中新定，诸路辽兵尚数万，辽主尚在阴山、天德之间，而捏里自立于燕京。新降之民，其心未固，是以诸将望陛下幸军中也。"阿骨打也认为："悬军远伐，授以成算，岂能尽合机事。"①于是留下弟弟吴乞买坐镇后方，综理朝政，自己则于六月初启程，亲赴前线。八月，阿骨打抵达鸳鸯泺，得到天祚帝正在大渔泺（今张北县察汗湖）的消息，决定亲率精骑1万星夜奔袭，并以完颜杲和宗望率前锋4000骑先期出发。当追及天祚帝于石辇驿（今大同西北）时，士兵至者仅1000人。天祚帝得知金军兵少，调集在鸳鸯泺附近的萧特默、马哥等部2.5万人迎战。面对敌众我寡

① 《金史》卷七四《宗望传》。

和己军远来疲惫的形势，金军中有些将领畏惧不敢求战，只有宗望力排众议："今追及辽主而不亟战，日入而遁，则无及"①。于是挥军进击，辽军倚仗人多势众，将金军团团围住。天祚帝以为此战胜券在握，放心大胆地领着嫔妃们登上高岗观战，被担任金军向导的耶律余睹发觉，因此建议："此辽主麾盖也。若萃而薄之，可以得志。"②宗望于是率部下猛攻天祚帝。天祚帝大惊，落荒而逃，远遁漠北，辽军阵形大乱，全军崩溃。阿骨打此次亲征，虽没有达到擒获天祚帝的目的，但已次第击灭西京附近辽军残部，下一步的打击目标就是辽五京中仅剩下的燕京了。

3、南克燕京，西擒天祚

还在金军攻打西京之时，辽统治集团内部因天祚帝远遁漠北，长时间音信阻绝，群龙无首，于是"易主"之说甚嚣尘上。天辅六年（辽保大二年）三月十七日，天祚帝的叔父、统领重兵坐镇燕京的辽秦晋国王耶律淳即位，号称"天赐皇帝"，改元建福，改"怨军"为常胜军，派耶律大石总统军务，下诏遥降天祚帝为湘阴王，同时向金、宋两朝乞求罢兵言和。阿骨打此时正集中力量清剿西京地区的辽军残余，加上与宋有约在先，燕京地区由宋军攻打，因此除在口头上对耶律淳进行斥责外，暂未对其采取军事行动。而宋朝君臣眼见辽朝灭亡已不可避免，如果继续观望，燕京势必被金军占领。在这种形势下才仓促派童贯率军出征，结果遭到惨败。耶律淳虽然轻易击败衰弱不堪的宋军，但无法挽救垂危的命运。小朝廷内部勾心斗角，矛盾日益尖锐。六月，耶律淳染病不起，在病榻上又听说天祚帝纠聚了天德、云内、朔、应、武、蔚等州5万骑兵，声言于八月攻入燕京，忧心如焚，不久病死。宋廷得知耶律淳的死讯，以为有机可乘，再次命童贯率军攻燕，结果又大败而归。

宋廷两次出兵攻燕都铩羽而归，童贯为掩饰败绩，暗中约金军协助攻打燕京。早就有"中外一统"野心的阿骨打，对此自是

①② 《金史》卷七四《宗望传》。

求之不得，遂于十一月领兵进驻奉圣州（今河北涿鹿），并宣告燕京军民："王师所至，降者赦其罪，官皆仍旧"①，发动政治攻势。十二月，金军主力兵分两路入关，长驱直入，抵达燕京城下。耶律淳之妻德妃率心腹逃出城外，辽宰相大臣奉表请降。至此，辽的五京皆落入金手，辽名存而实亡。

（二）燕云交涉

金军攻占燕京后，宋金之间就开始了燕云地区归属问题的交涉。此时，由于对辽用兵连遭败绩，宋王朝军政腐败、将帅无能、军队战斗力低下的现状暴露无遗。而女真贵族随着军事上的节节胜利，变得更加骄横，掠夺财富的欲望也更加强烈。富庶的中原便成为金统治者垂涎的下一个目标。因此，他们寻找种种借口，不愿意履行将燕云地区归还宋朝的原约。

早在燕京尚未攻克时，金朝一些将领就提出了平（今河北卢龙）、滦（今河北滦县）、营（今河北昌黎）3州不是石晋割让给契丹的土地，因此不应归还宋朝。并以宋朝出师失期为由，表示不再按原定协议把山前、山后16州之地归还宋朝，只答应将燕京及其所辖的6州24县交割给宋。而这一地区的金银财物及契丹人都应归金所有，"自燕京六州所管汉民外，其女真、渤海、契丹、奚及杂色人户，平、滦、营三州，纵贵朝克复，亦不在许与之限，当须本朝占据"②。另外，金还向宋提出每年向金交纳岁币40万，另加100万贯作为金将燕京交给宋的"代税钱"。同时威胁宋朝，扬言如不按照他们的要求办事，就要对宋发动进攻，"燕租六百万，今止取一百万，亦不为多。不然，还我涿、易旧疆及常胜军，吾且提兵按边"③。对于金的上述要求，宋廷以"暴师日久，各不稳便"作为自己屈膝妥协的理由，满口答应下来。金在得到宋的许诺后，才答应把燕京及所属6州归还宋朝。但当其撤走时，又将

---

① 《金史》卷二《太祖纪》。

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四，宣和四年十一月，庚辰。

③ 《续资治通鉴》卷九四，宣和五年二月，丙戌。

这一地区的财富及数万军户，席卷而去。宋朝得到的，只不过“城市邱墟、狐狸穴处”的几座空城。至于平、营、滦及山后诸州，金则始终不肯交付宋朝。这是燕京方面交涉的情况。

至于西京大同府一带的交涉，开始时金以待擒获天祚帝之后再予宋朝为借口进行推拖。后来宋朝“请加币以求山西节镇”①，金朝的“百寮军人等都不肯许西京，惟是皇帝（阿骨打）要与贵朝永远交好，特许西京地土并民户”②，而且不另要每年的代税钱，只要宋朝出一笔犒军费，作为金军占领西京的代价，便将西京及武、应、朔、蔚等 8 州之地划归宋朝。

但这个协议尚未执行，阿骨打便于天辅七年夏天病逝，其弟吴乞买即位，是为金太宗。宋依据协议前去索取西京大同府及武、应等 8 州时，遭到了当时驻守在西京的金军将领宗翰的反对。他只答应划给宋武、朔 2 州。时过不久，又以西方未宁、天祚帝还在活动，如果依约将西京大同府等地划归宋朝，则金军“失屯居之所”，以及宋破坏盟约，“招纳叛亡”③等为借口，拒绝将武、朔 2 州归还宋朝，西京大同府等地的交涉就这样拖而未果，不了了之。

（三）辽朝的灭亡

金军攻克燕京后，辽将回离保等率残部退出古北口，行至卢龙岭，内部在去向问题上发生了争执。契丹贵族拥德妃投奔天祚帝，回离保则率奚、汉、渤海兵北上自立为帝。天祚帝处死了前来投奔的德妃，派兵攻打在箭笴山（今属河北）的回离保。天辅七年（1123 年）四月，天祚帝又派北院枢密使萧僧孝奴为诸道大都督，率军东进。阿骨打派宗望等率兵远程奔袭，围攻青冢（今内蒙呼和浩特附近），大败辽军，俘获辽秦王定、许王宁以及诸妃、公主和大量辎重。

次年七月，天祚帝得阴山室韦谟葛失军，自以为得到“天

---

①③《金史》卷七四《宗翰传》。

②《三朝北盟会编》卷十四，引《燕云奉使录》。

助”，妄图出兵收复燕云。耶律大石谏阻不听，即率部西走，自立为王，在伊犁、锡尔河流域间，凭借回纥的力量，建立政权，史书称之为“西辽”。耶律大石出走后，天祚帝强率诸军自夹山南下，在奄遏下水（今内蒙岱海）被金军击败，辽将纷纷降金，天祚帝众叛亲离，于天会三年（1125 年）正月投奔西夏。金军跟踪穷追，在应州新州 60 里处将其擒获，统治北中国达 210 余年之久的辽王朝至此遂告灭亡。

辽亡后，耶律大石在漠北逗留数年，之后西进至中亚河中地区，后来大石曾谋求东征复国，但没有结果。从此，西辽与金东西遥相对立，但没有发生军事冲突。原属辽的西夏也转而向金称臣。金仅在西北部地区部署少量军队，而集中金军主力南下攻宋。

五、简 评

弱小的女真民族在短短的 10 年时间内之所以能灭亡一个雄崛北方 200 余年的老大辽朝，这其中除了深刻的政治、经济原因外，在军事上亦有许多值得总结的地方。

从辽朝方面看，辽统治者不善处理统治阶级内部矛盾，在大敌当前之时，不仅不能团结一致御敌，反而不断发生内讧和争斗，削弱了自身的力量。如在护步答岗之战时，耶律章奴从前线潜回上京发动政变，造成前线辽军军心混乱，导致战事最终失败。保大元年正月天祚帝诸子阴谋争夺皇位，天祚帝诛杀有关大臣，耶律余睹因此逃奔金朝。中京失陷后，面对金军的穷追不舍，天祚帝又听信谗言，以为杀死儿子晋王即可让金军退兵，结果不但未阻止金的进攻，反而导致人心更加解体，即所谓“辽主穷迫于山西，犹事畋猎，不恤危亡，自杀其子，臣民失望”，“杀其子晋王，众益离心”①。保大二年三月，辽朝留守燕京的耶律淳又自立为帝，

---

①《金史》卷七四《宗翰传》。

与天祚帝公开分裂和对抗。在形势已危在旦夕的情况下，双方不仅不能和衷共济，反而互相拚杀。金攻克燕京后，辽将回离保自立为帝，天祚帝处死了前来投奔的耶律淳之妻等人，又发兵攻打回离保。连续不断的内讧、倾轧和分裂，加速了辽王朝的崩溃。

辽王朝在作战指导上也频频失误。在战争爆发前，没有从战略上重视对手，导致女真力量日益坐大，丧失了防微杜渐的良机。由于没有重视对手，缺乏应付战争的准备，一旦战争爆发，便猝不及防，连吃败仗，极大地影响了政局的稳定和战争的进程。而在金反辽建国的战争爆发后，辽王朝又急躁求成，企图毕其功于一役，出河店之战后匆匆调集主力，期求迅速消灭女真。结果一朝败北，连进行有效防御的力量也消耗殆尽。到金灭辽战争后期，由于兵力不足，辽只能以五京为中心分区组织战区防御，但在各战区之间，各自为战，缺乏协同，不能相互应援，联成一气，以致被金军各个击破。

此外，辽军无良将，士无斗志，军心涣散，缺乏战斗力。在金军的进攻面前，不是闻风而逃，就是开门迎敌，即所谓“诸军相谓曰：‘战则有死无功，退则有生无罪’。故士无斗志，见敌辄溃”[①]，导致辽朝迅速败亡。

反观金朝，在进行军事进攻的同时，交互使用政治和外交手段，分化瓦解敌人，壮大自己，取得了巨大成功，保证了灭辽战争的顺利进行。

在政治上“以政略佐战功”，这是金的一贯政策。从宁江州之战开始，阿骨打就注意利用辽朝内部尖锐的民族矛盾，瓦解辽朝统治。他释放俘获的渤海族将士，宣谕“女真、渤海本同一家，我兴师伐罪，不滥及无辜也”。收国二年初，阿骨打将招降纳叛的范围进一步扩大，下诏“自破辽兵，四方来降者众，宜加优恤。自今契丹、奚、汉、渤海、系辽籍女真、室韦、达鲁古、兀惹、铁骊诸部官民，已降或为军所俘获，逃遁而归者，勿以为罪，其酋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一，政和四年十一月，辛巳。

长仍官之，且使从宜居处”①。同时，派人到辽境内策动各族人民进行反辽斗争。“以政略佐战功”政策的执行，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分化瓦解削弱了敌人，壮大了自身的力量。

在外交上结交盟友，孤立敌人。阿骨打认识到，与女真地区相毗邻的高丽国如果同辽结成军事同盟，势必使自己陷入两面作战、腹背受敌的危险境地。所以在反辽战争前，他毅然停止了同高丽长期的边境冲突，派使节赴高丽罢兵修好。反辽战争爆发后，为阻止高丽出兵援辽，阿骨打派使者到高丽展开了频繁的游说活动。通过不懈的努力，尽管辽三番五次派人催促，高丽仍不肯发兵救援。从而使金军免除了后顾之忧，得以集中全力同辽作战。金将战争推至辽、夏边境后，阿骨打授权宗翰与西夏议和，“亦以和好，所以沮疑其救辽之心”②，使得辽帝四处奔命而无处藏身。阿骨打不仅竭力破坏敌方的军事联盟，还积极通过外交途径寻求自己的盟友，在辽背后开辟第二战场，同宋订立盟约，南北联合夹击辽朝。后来阿骨打虽然看透了宋军外强中干的虚弱本质，仍力排众议，坚持不与宋决裂。结果宋军虽未能如约夺取燕京，但却牵制了燕云地区辽军主力，减轻了辽对自身的压力，加速了灭辽战争的进程。

在军队建设方面，阿骨打久经战阵，“算无遗策”，极具治军带兵才能。阿骨打注意培养和选拔将领，因此，在他的麾下，集中了一批敢于冲锋陷阵的勇将和善于运筹帷幄的谋臣。阿骨打对这些文臣武将开怀信任，放手使用，积极发挥他们的主观能动作用，鼓励他们“见可而进，无淹师期。事有从权，毋须申禀”③。同时，奉行赏罚严明的治军原则，赏功罚过，严明军纪。金军“队伍之法，什、伍、百皆有长。伍长击柝，什长执旗，百长挟鼓，千长则旗帜、金鼓番备。伍长战死，四人皆斩。什长战死，伍长皆斩；百长战死，什长皆斩。负斗战之尸以归者，则得其家赀之

①②③《金史》卷二《太祖纪》。

半"①，依靠如此严明的军纪，使金军"骑者骑，步者步，回顾者斩，所以每战必胜也"②。

在战争和作战指导上，金军首先围绕攻克辽控制女真的军事重镇黄龙府这一目标而展开。并针对敌强我弱的现实，先攻中有防，巩固反辽建国的成果；然后伺机发起局部进攻，利用野战击溃辽军主力，逐步改变力量对比。这一目标实现后，则针对辽分区防御、备多力分的情况，始终以辽上京、中京、西京、南京和天祚帝本人为作战目标，集中兵力，并力一向，逐次攻略，先攻要害，次及其余。以致辽军难以抗衡，每失一京，则所属州县就会被金悉数占领。同时，在具体战法上，金军还注重发挥其骑兵快速机动的特长，在运动中予对手以致命打击。金军骑兵的基本战法是两翼包抄围歼。这种战法渊源于长期围狍捕獐故伎。凡遇敌时"必布围圆阵当锋。次张两翼左右夹攻，故谓之三生阵"③。在具体使用时，则根据轻重甲骑兵编成不同，其冲击速度和防护能力也有差异的情况，灵活使用兵力。轻甲骑兵以高速冲击见长，用来击溃军心不定、立足未稳的步兵及进行追击战；而用重甲骑兵对付敌之精锐弓箭部队。为发挥轻重甲骑的各自优势，形成合力，金军还常常排出抵御敌人强弩重箭的轻重甲骑兵混编的战斗队形："每五十人分为一队，前二十人金装重甲，持棍枪。后三十人轻甲操弓矢。每遇敌必有一二人跃马而出，先观阵之虚实，或向其左右前后结队而驰击之"④。

金朝初年，金军缺乏有效攻坚能力和大规模攻坚作战经验，但善长于野战。据此，阿骨打十分重视扬长避短，在起兵之后，并没有率领女真铁骑攻城略地，而是在以奇袭方式夺取宁江州等几个边境据点后，便以逸待劳，将辽军主力从深池高垒中引诱出来，在平原旷野之地予以歼灭。出河店之战，阿骨打就是乘辽军立足

①④ 《三朝北盟会编》卷三，重和二年正月十日。

② 《大金国志》卷二七《粘罕》。

③ 《三朝北盟会编》卷九八，引《避戎夜话》。

未稳发起攻击，发挥女真骑兵突破能力和坚韧善战的特长，而一举击溃辽军的。在护步答冈之战中，阿骨打挥军直捣辽中军，夹攻其两翼，也杀得辽兵溃不成军。金军攻克黄龙府，实际是一次攻坚战，但最终取胜依赖的却是围城打援。到了金灭辽战争后期，双方军事实力对比发生了彼消此长的巨大变化。金军实施大举直攻，而辽军却更多地依靠城池营垒进行防御作战。在这种形势下，金军能否迅速增强攻坚能力，成为加速或延缓战争进程的重要环节。于是阿骨打一方面继续以奇袭、纳降等方式夺取辽城垒，另一方面不断吸取辽人长技，改造简陋的攻城战具，提高攻城作战能力。如在围攻辽西京时，“制攻具，以三木骈榱为洞垣，右长廊，使士卒行其下，以塞隍堑。又作楼车，巩之以革，施四轮其上，出陴堞以阚敌”①。伴随着攻城作战能力的极大提高，金军的战法更趋完善，而依赖城池防御金进攻的辽朝，其灭亡也就势成必然。

第二节　金军第一次南下与北宋的抗金之战

一、金军南下攻宋的起因及其部署

辽朝灭亡后，宋与金直接对峙。金伴随着灭辽战争的最终胜利，掠夺土地、人口、财富的欲望也日益增长。金太宗继位后，即积极进行南下攻宋的准备。在政治上收买辽朝勋贵以为己用，安抚收买占领地区民心；军事上征召契丹、奚、汉、渤海等族壮丁入伍，扩充军队，加强骑兵建设，屯集重兵于平、营、云等州，作为南下侵宋的基地；外交上连结西夏，并不断派使者南下，侦察宋境地形，搜集各种情报，积极寻找借口，随时准备南下攻宋。

这时发生的张觉事件，成为金南侵的导火索。张觉原是辽平州守将，在耶律淳死后，知辽必亡，“乃籍壮丁五万人、马千匹，

① 《金源郡壮义王完颜娄室神道碑》。

练兵为备”①。金军攻克燕京后，升平州为南京，以张觉为留守。天辅七年（1123年）五月，辽降臣左企弓等驱燕京人民东徙，遭到强烈反对。他们在路过平州时，鼓动张觉反金：“左企弓不能守燕，致吾民如是。公今临巨镇，握强兵，尽忠于辽，免我迁者，非公而谁！”张觉于是召官属计议，皆曰：“闻天祚兵势复振，出没漠南，公若仗义勤王，奉迎天祚以图恢复，先责左企弓等叛国之罪而诛之，尽归燕民，使复其业，而以平州归宋，则宋无不接纳，平州遂为藩镇矣。即后日金人加兵，内用营、平之军，外籍宋人之援，又何惧焉！”② 张觉于是杀掉左企弓等人，称故辽年号、故辽官职，并派人向宋请降。昏庸的宋徽宗等人竟想通过招降张觉，以得到用武力和金钱都未能从辽、金手中得到的平州地区，因此得报大喜，轻率地接纳了张觉的请降。六月，金朝听说张觉叛变，遣阇母率兵2000前来征讨，张觉率兵至营州迎战。金军因寡不敌众，撤军而返。十一月，金遣宗望再攻平州。恰巧宋使来到，张觉率官吏到郊外迎接。金人得知这一情报，以1000骑袭破平州，张觉逃到燕山府（宋改燕京为燕山府），金军得到宋朝与张觉来往信函，大怒，“累檄宣抚司取觉，宣抚司具奏，朝廷初不欲发遣。金人索之益急”，宋廷斩一貌类张觉者搪塞，被金识破，遂欲以兵攻燕。宋廷不得已，乃缢杀张觉，将其首级函送金朝。此举引起了原辽燕京降将及常胜军的强烈不满，如常胜军将领郭药师言：“金人欲觉即与，若求药师，亦与之乎？”③ 导致了常胜军的离心解体。

张觉事件虽以宋的妥协退让而告终，但事情并未就此了结。金军将领以宋破坏盟约中“无匿逋逃，无扰边民”④ 的条款为由，纷纷要求南下攻宋。只是由于此时辽天祚帝尚在活动，金后方还不

---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四，宣和五年正月，甲申。

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五，宣和五年五月，己未。

③ 《续资治通鉴》卷九五，宣和五年十一月，壬申。

④ 《续资治通鉴》卷九五，宣和五年十二月，乙巳。

稳固，加上阿骨打逝世，金一时无暇顾及南下才作罢。宣和七年（1125年）二月，天祚帝被金军俘虏，辽的残余势力已经扫除，金的后顾之忧得以解除。于是，竭力主张攻宋的金军将领宗翰、宗望等等，纷纷要求先发制人，向宋发动进攻。十月，金太宗下诏攻宋。其兵力部署是兵分两路，钳击宋都开封。西路军以左副元帅宗翰为主帅，先锋经略使希尹为右监军，左金吾上将军耶律余睹为右都监，统兵6万，自云中攻河东（山西），入太原。东路军以左监军宗望为主帅，完颜昌为六部路都统，阇母为南京路都统，刘彦宗为汉军都统，统兵6万，自平州入燕山。金军的作战目标是首先掠取黄河以北的河东、河北广大地区，然后西路军自太原下洛阳，绝宋西路援兵，且防止宋徽宗奔蜀；东路军下燕山、真定；最后两路大军会师宋朝首都开封，一举灭亡宋朝。

金王朝已在磨刀霍霍，准备大举南下，而赵宋统治者却对此缺乏应有的警惕和必要的准备。“时金人部署已定，而举朝不知，遣使往来，泄泄如平时”①。宋廷沉迷于屈让和牺牲“子女金帛”以求得和平，甚至当金军发动进攻已连破檀州（今河北密云）、蓟州（今河北蓟县）时，还派出使者前往金营。因此，兵力部署并没有随着形势的变化而有所变动，基本上仍是以前对辽时的防御部署。具体说来，在燕山府，以辽降将郭药师率所部守备新赎回的所辖6州；在河东方面，由于大部分州县未能收复，宋边防前线的麟州（今陕西绥德西北）、府州（今陕西府谷）、武州（今陕西神池）、朔州（今山西朔县）、代州（今山西代县）等地，仅由各州守军防守。在前线的后方纵深，河北方面以中山（今河北定县）、真定（今河北正定），河东方面以太原作为第二线防御要点。宣和七年三月，宋廷为监视辽降将郭药师部，在河北置4总管：以辛兴宗守中山，王元守真定，杨惟忠守瀛州（今河北河间）、王育守大名。至于各地的兵力，当时各府州均驻有厢军若干指挥，按规定每指挥编额500人，但实际上“兵额多缺”，战斗力极低。另外，在河北、河

---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五，宣和七年十月，甲辰。

东还驻有不少禁军。自宋神宗实行将兵法以后，每路部置有若干将，每将所领兵力自几千人至万人不等。如熙宁八年（1075年），河北置37将，神宗后期河东“团成十二将”，哲宗时又“添置第十三将”。但到北宋末期，禁军也是严重缺额，素质低下。由此可见，此时宋军的兵力部署，同过去与辽对峙时没有多大区别，并未根据防金的新形势而有所调整和加强。

二、金军南下及宋开封保卫战

（一）金军南下

天会三年（1125年）十一月、十二月，金东西两路军分别由平州向燕山、云中向太原，正式发起攻宋战争。

金东路宗望军主力越过玉田，另一部败宋军于古北口，攻破檀州、蓟州。宋知燕山府蔡靖派郭药师、张令徽及刘舜仁率常胜军及宋军4.5万人在白河（今北京通县东20里北运河）迎战金军。张令徽率军先遁，金军乘胜进击，郭药师兵败退回燕山府，率兵劫持蔡靖及都转运使吕颐浩降金。金军尽取宋在该地的军需，得马万匹，甲胄5万，兵7万人。宗望挟蔡靖及吕颐浩随军以临各州县，各州县望风而降，燕山府所属各地悉为金有。

宗望在郭药师投降后，益知宋朝虚实，用郭药师为向导，以宋都城开封为目标，向南进军。十八日攻保州（今河北保定）、安肃军（今河北徐水）不克，绕城继续南下，在隘口击败宋军，进围中山。中山守将詹度率领军民奋起抗击，杀死金将领蒲察、绳果。金军受挫后，越过中山，攻陷庆源（今河北赵县），接着破宋信德府（今河北邢台）。是月末，金东路军进至邯郸。

西路军宗翰部由云中南下。时童贯任河东宣抚使，听说金军南下，即谋逃回开封。知太原府张孝纯劝阻说：“金人渝盟，大王当会诸路将士，竭力支吾。今大王去，人心必摇，是弃河东与金也。河东既失，河北岂可保耶？愿少留，共图报国。兼太原地险

城坚，人亦习战，未必金便能克也。"① 童贯拒绝劝阻，逃回京师。宋在河东各地防守的有山后汉儿军 10 余万人，由于"仓廪不足，以饥而怒，官军又辄骂辱，其心益二"②。因此，当金军南下进迫朔州时，守将孙翊出战，而汉儿却开门献城于金。金军至武州，汉儿又同金里应外合。金军攻占朔、武 2 州后，长驱至代州，守将李嗣本率兵拒守，汉儿又擒李嗣本降金。至忻州，州守贺权开门迎降。十二月十八日，金军攻破石岭关，进至太原城下。太原军民在知府张孝纯、守将王禀的率领下英勇抗御，固守待援。金军虽然击败宋将折可求、刘光世率领的麟府军、鄜延军共 4 万人的救援太原的部队，但对太原却是久攻不克，被阻在坚城之下。

（二）徽宗禅位

当金军兵分两路南下的消息传到开封，素无对金战争准备的宋朝君臣惊慌失措，乱成一团。宋徽宗为了欺骗人民，急忙下"罪己诏"，同时下令"中外直言极谏，郡邑率师勤王；募草泽异才，有能出奇计及使疆外者"③。并罢除了为广大民众所痛恨的花石纲、内外制造局和西城所等等，企图以此缓解内部矛盾，唤起各地官兵和民众起而"勤王"，抵御金军。表面上宋徽宗似乎是要改过自新，准备抗金，而实际上想到的却只是逃跑。为此，他任命皇太子赵桓为开封牧，以便让赵桓以"监国"的名义替他抵抗金兵，自己则保持皇位向金陵（今南京）方向逃命。太常少卿李纲认为："巨敌猖獗如此，非传以位号，不足以招徕天下豪杰"，因此主张传位于太子，以"收将士心，以死捍敌，天下可保"④。这时，金东路军已经绕过中山府南下，距离开封只剩下 10 天的路程。宋徽宗为了尽快逃命，只得同意退位。宣和七年（1125 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他假装得病，将皇位传给儿子，赵桓匆匆继位，是为宋钦宗。

---

①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五，宣和七年十二月，壬寅。

③ 《续资治通鉴》卷九五，宣和七年十二月，己未。

④ 《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为阻止金兵渡河南进，在宋徽宗退位前一天，宋廷以内侍梁方平率军赴黎阳（今河南浚县东南古黄河北岸）守卫黄河渡口。二十六日，宋钦宗又以何灌领兵2万协同梁方平守浚州（今河南浚县）河桥，并以李纲为兵部侍郎，规划东京城守，召令各地兵马入援开封。

金东路军至邯郸后，即以郭药师率骑2000为前锋，日夜兼程300里，于靖康元年（1126年）正月初二至浚州地界，侦知宋州县无备，即上报宗望。宗望得报，即遣宗弼率部取汤阴，攻浚州。这时梁方平率领禁兵方抵黄河北岸，面对已万分危急的军情，梁方平只顾饮酒作乐，不作任何战守准备。当金军骤至时，梁方平仓皇放弃浚州溃逃。驻守于黄河南岸的何灌部，见状不待北岸宋军全部渡河即烧毁浮桥，不战而逃，致使南岸无一守兵。金军先后搜集到10余条小船，从容渡过黄河。以致宗望笑对手下说："南朝可谓无人矣，若有一二千人守河，吾辈岂能渡哉！"①金军渡过黄河后，即放马尾追宋溃军，直向开封挺进。

正月初三日，浚州失守。消息传至开封，原定于次日以到亳州（今安徽亳县）烧香为借口而逃离开封的宋徽宗，遂于当晚半夜时只带着蔡攸和几个内侍慌慌张张地出通津门东逃，一路奔命，经南京（今河南商丘）、符离，过淮河逃到扬州，又渡过长江到京口（今江苏镇江市）。

（三）开封保卫战

金大军压境，兵临城下，而宋钦宗却是去留之计未定，朝中大臣亦主战主逃不一。有的大臣认为应南渡长江或西奔关中，李纲认为："天下城池，岂有如都城者，且宗庙社稷、百官万民所在，舍此欲何之？""今日之计，当整饬军马，固结民心，相与坚守，以待勤王之师"②。宋钦宗迫不得已下令亲征，但在宋徽宗狼狈逃出开封、百官也纷纷逃走的情况下，本来就想逃跑的宋钦宗，也欲

---

① 《三朝北盟会编》卷二七，靖康元年正月。

② 《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南逃襄阳一带，于是任命李纲为尚书右丞、东京留守。李纲等人据理力争："今六军父母妻子皆在都城，愿以死守，万一中道散归，陛下孰与为卫？敌兵已逼，知乘舆未远，以健马疾追，何以御之？"并下令："敢复有言去者斩！"① 因此阻止了钦宗的南逃。钦宗随即任命李纲为亲征行营使，全面负责首都开封的防务，并遣使督促诸路勤王兵迅速入援。

李纲受命之后，立即组织军民备战，加强城防守备，完善城防设施，修楼橹，安炮座，设弩床，运砖石，架檑木。同时在开封城的四面，每面部署禁兵 1.2 万人，并配备一定数量的厢军和保甲民兵协助守御。又组织了马步军 4 万人，分为前、后、左、中、右 5 军，每军 8000 人。将前军派驻通津门外，保护储存有 40 万石粮食的延丰仓；后军驻防在朝阳门外开封城壕最浅狭的樊家岗一带，以阻止金军靠近；而将左、中、右 3 军安置在城中作为总预备队，随时准备策应各方。

初八日，金兵抵达开封城下，并在西北郊的牟驼岗集结，获得宋朝在该地天驷监所养马匹 2 万和大量饲料。当天晚上，金军即分乘几十艘船只顺汴河而下进攻西水门。李纲派出 2000 名敢死队布列于城下，待敌船一到，即用长钩钩住敌船，把其拖向岸边，将其砸烂。同时在水中设置杈木，阻挡敌船前进；还将石头运到西水门堵塞水道，以防敌船突入城内。经过一夜战斗，杀死金兵 100 多人。金军看到宋军防守严密，只得退走。

初九日晨，金兵猛攻通天、景阳门。时李纲正在朝中汇报战况，闻讯后立即率领 1000 名禁军优秀射手，赶去助战。等他们到达时，金兵已渡过城濠，正架设云梯攻城，形势十分危急。李纲当即命令射手齐射，金兵应弦而倒。"近者以手砲、檑木击之，远者以神臂弓射之，又远者以床子弩坐砲及之。而金人有乘筏渡濠而溺者，有登梯而坠者，有中矢石而踣者，纷纷甚众。又募壮士数百人縋城而下，烧云梯数十座，斩获酋首数十级。敌又攻陈桥、

① 《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封丘、卫州等门，矢集城上如蝟毛，纲登城督战。”① 钦宗也派人前来慰问，宋军士气大增，人人奋战，自早晨一直激战至下午，杀获金军数千人。金军见强攻不下，死伤又多，再次后撤。

三、宋朝军民对主降派的斗争

在李纲组织开封军民奋勇抗击金军的同时，宋钦宗一伙却在积极进行投降活动。

其实，宋朝的投降活动早在金兵南下之初即已开始。宣和七年十二月，西路金军主将宗翰一边出兵攻宋，一面派使者到太原见童贯，要求宋割让河东、河北地区，双方以黄河为界。随后宗望派使臣直接来到宋都开封，公然进行威胁恫吓，声称只有对金“割地称臣”才能退军。懦弱无能的宋朝君臣，仍迷信能够用屈让求得和平，便派使者到金营议和。宗望原想乘金兵进抵开封城下、宋朝君臣惊慌失措和各地援兵没有赶到之机，一举攻占开封，灭亡宋朝。不料却遭到了李纲为首的开封军民的顽强抵抗，而对强攻不能奏效，宗望又转而以和议进行欺诈，派使臣来开封，宋也派人前往金营。李纲要求自任使臣前往谈判，宋钦宗一方面要依靠他组织军队抵挡金兵，又害怕他态度强硬不利于自己投降活动的进行，便以“卿性刚，不可以往”为由拒绝了李纲的请求，另派知枢密院事李棁前往。李纲说：“敌气太锐，吾大兵未集，固不可以不和。然所以和者得策，则中国之势遂安；不然，祸患未已。宗社安危，在此一举。李棁柔懦，恐误国事”。又说：“敌人贪婪无厌，又有燕人狡狯以为之谋，必且张大声势，过有邀求。如朝廷不为之动，措置合宜，彼当戢敛而退。若朝廷震惧，一切与之，彼知中国无人，益肆觊觎，忧未已也。”② 宋钦宗不听，依旧派李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六，靖康元年正月，乙亥。

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六，钦宗靖康元年正月，甲戌。

棁前往，并授权他可以答应增加岁币三五百万两，犒军费三五百万两，另送给宗望黄金1万两及酒果等物。但宗望得寸进尺，提出："议和所须犒师金银绢采各以千万计，马驼驴骡之属各以万计。尊其国主为伯父，凡燕云之人在汉者悉归之。割太原、中山、河间（今河北河间）三镇之地，又以亲王、宰相为质"①等苛刻要求，作为议和退师的条件。不久，又改为金500万两、银5000万两、牛马万匹、衣缎100万匹，割太原、中山、河间3镇，以宰相、亲王为质。宋钦宗立即接受了这些屈辱条款，并下诏"括借私家金银，有敢隐庇转藏者，并行军法"，以筹措给金的款项，结果"得金二十万两，银四百万两，而民间已空"②。李纲坚决反对，认为："所需金币，竭天下且不足，况都城乎？三镇，国之屏蔽，割之何以立国？至于遣质，即宰相当往，亲王不当往。"主张暂时不妨派遣使者前往交涉，以拖延时间，待"大兵四集，彼孤军深入，虽不得所欲，亦将速归"③。但当时大多数臣僚均主张答应金军提出的条件，李纲愤而提出辞职，钦宗不许，要他继续统兵守城。当李纲巡城回来时，宋廷同意金军条件的誓书已经发出，康王赵构和少宰张邦昌也被派往金军作人质。在此情况下，李纲扣住割让3镇的诏书不发，企图等各地勤王之师到来后，再设法补救。

正月十四日以后，宋奉诏"勤王"的各地大军陆续赶到开封，种师道、姚平仲率泾原路及秦凤路军、范琼率京东路骑兵、马忠率京西路军齐集开封。至二十一日，开封附近的宋军兵力已达20余万人，而此时金军只有6万多人。面对众寡不敌的不利形势，金军只得收敛四处剽掠的游骑，将围城部队北移至牛驼岗集结，并增垒自卫。宋各地援兵到来后，李纲建议统一城内外军队的指挥权，以便协同作战："勤王之师渐集，兵家忌分，非节制归一不能济，愿敕师道、平仲两将听臣节制。"④但钦宗却以"师道老而知兵，且职位已高"为由，另设宣抚使司，由种师道任宣抚使，指挥勤

---

①②④ 《续资治通鉴》卷九六，钦宗靖康元年正月，甲戌、丙子、丁亥。
③ 《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王援兵和原先驻守在城外的亲征行营使司所辖的前后两军。这样，归李纲指挥的只有亲征行营使司在城内的左、中、右3军和其他城防部队。钦宗还多次“申饬两司不得侵紊，而节制既分，不相统一，宣抚司所欲行者，往往托以机密，不复关报，自是权始分”①。结果导致后来在关键时刻难以合力御敌。

由于诸路大军云集开封，宋钦宗又转而倾向于用兵抵抗。为此，召集文武臣僚商议对敌之策。李纲认为：“金人贪婪无厌，凶悖已甚，其势非用师不可。且敌兵号六万，而吾勤王之师集城下者已二十余万；彼以孤军入重地，犹虎豹自投槛穽中，当以计取之，不必与角一旦之力。若扼河津，绝馕道，分兵复畿北诸邑，而以重兵临敌营，坚壁勿战，如周亚夫所以困七国者。俟其食尽力疲，然后以一檄取誓书，复三镇，纵其北归，半渡而击之，此必胜之计也”②。种师道也认为：“重兵密迩，彼必不敢远去劫掠。孳生监粮草渐竭，不免北还，俟其过河，以骑兵尾袭。至真定、中山两镇，必不肯下，彼腹背受敌，可以得志”③。但李纲和种师道的建议却遭到了另外一些人的反对。姚平仲主张速战速决，提出了一个“夜叩金营，生擒宗望”、救回赵构的作战方案。宋钦宗由原来的妥协退让一变为急于求成，以为姚平仲骁勇善战，夜袭必能一举成功，遂采纳了姚平仲的方案，决定二月初一进行夜袭。不料谋事不密，此消息在实施前3天业已泄漏。金兵早已严阵以待，结果夜袭的宋军被金军击败，姚平仲弃军逃遁，宋军溃散。

宗望派使前来责问，宋钦宗和宰相李邦彦把责任推到李纲等人身上：“用兵乃李纲、姚平仲，非朝廷意”④。遂罢免李纲官职，撤销行营使司，另以蔡懋为守御使总领汴京城防，并派使者和割地专使带着“国书”和割让3镇的诏书、地图等到金营谢罪。宋钦宗等人的倒行逆施，激起了开封军民的无比愤慨。二月初五，太

---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六，钦宗靖康元年正月，丁亥。

②④ 《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③ 《续资治通鉴》卷九六，靖康元年二月，丁酉。

学生陈东奋然而起，率领诸生数百人到宋廷宣德门前上书请愿，强烈要求恢复李纲等人的官职，罢免宰相李邦彦等人。开封民众数万人赶来声援，途中正遇上退朝的李邦彦，群众历数他的罪行，向他投掷砖瓦石块，李邦彦狼狈逃脱，才没被愤怒的群众打死。开封尹时雍，带兵前来镇压，也差点死在乱棍之下。接着，义愤填膺的群众打死了数十名作恶多端的宦官。宋钦宗派人宣布，一俟金军退走即恢复李纲的职务，群众拒不答应。钦宗迫于无奈，只得立即恢复李纲官职，任命他为尚书右丞，充京城四壁防御使。

开封军民同仇敌忾的抗金决心，主战派李纲等人的重新起用，勤王援兵的云集，使形势向不利于金军的方向发展。宗望眼见自己孤军屯驻坚城之下，汴京主战军民不可轻侮，河北州城仍多在宋手，自己退路时刻有被宋军切断的危险，这种险峻的局面迫使他不得不考虑退兵。加上宋朝已答应割地赔款，并以肃王赵枢代替康王赵构为人质，自己的各项要求基本上得到满足。于是不待取足宋答应的金银，便于二月初九匆匆率大军北撤。李纲尽遣城下 10 万人，分数道尾随监视金军出境，制止其沿途掳掠，并择便乘机进攻金军，但朝廷“恐仓卒无措，急征诸将还。诸将已追及金人于邢、赵间，遽得还师之命，无不扼腕。李纲力争，复遣，而将士解体矣”①。从而使金军安然撤走。

金军自两路发起攻宋战争后，并无战役上的协同，也没有相互联系。当东路军自开封北撤时，西路军仍在围攻太原。在得知宗望与宋和议讨得大量金银后，宗翰也派使者到宋京索讨。在贪欲未遂之后，宗翰留银术可部继续围攻太原，自己于二月中旬率军南下，攻破威胜军（今山西沁县南），入南北关，破隆德府（今山西长治），十七日进至高平（今山西高平）。

金东路军北去之后，宋东京解严，宋廷上下怡然，钦宗也以为天下就此太平，因此下令各地勤王兵停止入援，各归本路；对李纲、种师道等人御敌备边，防金再犯的建议，置之不理。不料

---

① 《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金西路军又大举南来，举朝震恐。于是又遣使至宗翰军中，许割3镇讲和。宗翰回军太原城下，出示宋廷割让太原诏书。但太原军民在知府张孝纯率领下，坚决反对交割太原，拒不受诏。宗翰无计可施，只得下令攻取文水等地，扩大占领地区，进一步孤立太原，并让银术可部继续加紧对太原的围困，而自己却率部返回云中。

东路金军北归经过中山、河间时，以所带人质和宋割地专使等人到城下，劝说两城投降，两镇军民也拒不受命，拚死固守。宗望见诱降不成，转而对两镇展开围攻。在一些臣僚的要求下，三月十六日，钦宗又下诏固守3镇。以种师道为河北宣抚使，驻滑州；以姚古为制置使，总兵援太原；以种师中为制置副使，援中山、河间诸郡。种师中进逼中山、河间，宗望撤军回燕京，分屯于安肃、雄、霸、广信境内。

四、两次进援太原的作战

金东路军退回燕京后，金西路军仍在围攻太原。宗翰“悉破诸县，为锁城法困之，内外不相通。姚古虽复隆德、威胜，扼南北关，而不能解围”①。五月，宋廷令种师中由井陉（今河北井陉）进出河东，进援太原；姚古军由隆德府、张灏军由汾州（今山西汾阳）北上，三军互为犄角，共解太原之围。种师中由井陉出兵，经平定军（今山西平定），乘势收复寿阳、榆次等县。由于姚古、张灏军皆未行动，种师中遂率部还屯真定。

“时粘罕（宗翰）避暑云中，留兵分就畜牧，觇者以为将遁。”②宋知枢密院事许翰误听谍报以为金将撤兵，几番下令种师中进军，责备他“逗挠”不进。种师中不得已乃约姚古及张灏分道俱进，自己则留下辎重，率部轻装再次西出，前锋进抵离太原20里的石桥，

---

①② 《宋史》卷三三五，《种世衡传附孙师中传》。

中军到达寿阳县石坑。由于一路上没有遭到金军的抵抗，种师中麻痹轻敌，没有认真戒备。当报告有金兵从榆次县前来时，误以为是金的零星部队北归，而实际上是金军主力来攻。宋军仓促应战，5 战 3 胜，仍按原计划向榆次进发。但前来会攻的姚古和张灏等部未能按时赶到，种师中率部转战至杀熊岭时，士卒饥疲交困，金军侦知这一情况，集中兵力攻师中右军，右军溃散，接着前军也逃散。种师中率亲军死战，身中 4 创，力战而死，余军退保平定。姚古率兵至威胜时，部将焦安节谎报金军宗翰率部前来，导致姚古和张灏失期不至。金军在击败种师中部后，乘胜进兵迎击姚古，在盘陀（今山西祁县东）与姚古遭遇，姚古兵溃散，退保隆德。接着，金军又在交城击败从汾州进发的张灏部。宋军第一次救援太原，就这样以失败告终。

宋军第一次解太原之围受挫后，主和派又力主割让太原等 3 镇以求和，遭到李纲的坚决反对。这时种师道以老病告归，主和派于是提出以李纲代替种师道为宣抚使，以此排挤李纲出朝。同时任命刘韐为副使，又以解潜为制置副使，以代替姚古。李纲清醒地看出了主和派的图谋，便以“臣书生，实不知兵。在围城中，不得已为陛下料理兵事，今使为大帅，恐误国事”①，坚辞不受。但宋钦宗却坚持要他出任宣抚使，李纲无奈只得接受此职。

李纲就任宣抚使时，宣抚司仅有兵力 1.2 万人，兵力单薄，马匹缺乏，粮饷不足。为弥补马匹不足，李纲提出在都城“括马”，得到批准。但时过不久钦宗下诏：“宣抚司括马，事属骚然，可更不施行”②。李纲申请拨给军需物资银绢各 100 万，结果只得到 20 万。由于诸事未备，李纲请求延缓行期，被钦宗斥为拒命。李纲迫不得已，只好率兵于八月向太原进发。

李纲出兵前，为严肃军纪，首先将谎报军情导致姚古军溃散的将领焦安节斩首示众，并宣布对违犯军纪、掠夺人民财产者严

---

① 《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② 《靖康传信录》卷下。

惩不贷。进至河阳（今河南孟县南）后，留驻10余日，训练士卒，修整器甲，进行战前准备。接着进驻怀州（今河南沁阳），又赶造战车，征集“防秋之兵”（防备金军秋季入侵而调集的部队）。打算在“防秋之兵”集结后，再进兵解太原之围。但宋钦宗不仅下诏罢减调集防秋兵，且日下御批，催促李纲早日进军太原。李纲上章抗论：“太原之围未解，河东之势甚危，秋高马肥，敌必深入，宗社安危，殆未可知。使防秋之师果能足用，不可保无敌骑渡河之警。况臣出使未几，朝廷尽改前诏，所团结之兵，悉罢减之。今河北、河东日告危急，未有一人一骑以副其求，甫集之兵又皆散遣，臣诚不足以任此。且以军法勒诸路起兵，而以寸纸罢之，臣恐后时有所号召，无复应者矣。”① 宋钦宗置之不理。

由于钦宗的再三逼迫，李纲在隆德府召集会议，决定4路并进，以制置副使解潜部屯威胜军，都统制折可求、张思正等部屯汾州，范琼部屯南北关，刘韐部屯辽州（今山西左权），诸路同时向太原进发。本来，李纲曾上疏“极论节制不专之弊，且言分路进兵，敌以全力制吾孤军，不若合大兵由一路进”②，但遭否决。李纲宣抚司空有节制诸路之名而无节制之实，“而诸将承受御画，事皆专达”③，各自为政，互不协同，导致进援太原之役发起后，被金军各个击破。首先是刘韐部从辽州进军，被金军集中主力迎击，遭到失败。解潜部从威胜军进发，与金军相遇于南北关，也失利。张思正率部在文水夜袭金娄室军，结果大败，死伤数万人。折可求部也溃于子夏山（今山西汾阳县北）。第二次解围太原之役又告失败。

正当李纲部署解太原之围时，钦宗等却在同金接洽以代税钱代替割让3镇，主张抗战的大臣陆续被赶出朝廷。李纲也因解围太原失败被免去宣抚使职务，于九月初出知扬州，还未到任，又以“专主战议，丧师费财”④的罪名被再度贬官。

---

①③④《宋史》卷三五八《李纲传上》。

②《续资治通鉴》卷九七，钦宗靖康元年八月，丙申。

五、简 评

金军第一次南侵，以宋的失败而告结束，其中原因十分复杂。金在与宋联合灭辽的过程中，便窥伺到宋廷君懦臣庸、兵不习战，是不难攻掠和侮辱的对象。因此，在灭辽的同年，便以有限的兵力分东西两路南下攻宋。但金军这次南下，并非胜券在握，而是暗藏隐忧。首先是东西两路中有太行山阻隔，没有取得战略上的联系和协同。西路军被阻坚城太原，东路军虽一路南下抵达宋都开封城下，但孤军深入，带有很大的冒险性，顿兵坚城，久攻不下，野无所掠，处境日趋危殆，随时都有四面被围、进退失据、全军覆没的危险。反观宋朝，虽在战争初期损兵折将，接连失利，但河北许多重要州郡尚有宋军坚守，开封城大军云集，且民心可用，士气激昂。只要统治者顺应民心，任用抗战派，砥砺士气，措置得宜，是不难把孤立突入之敌尽数予以歼灭的。但是，此战的结果是，宋丧权辱国，金取得重大胜利。其中的原因主要是由于宋廷在战前缺乏抗金的战略准备，战中又丧失了抗战的斗志。

当北边的辽政权灭亡后，金积极准备南下。面对如此严峻的局势，宋廷本当及时调整战略防御部署，缓和与西夏的关系，抽调陕、甘方面防御西夏的宋军，加强山西、河北和黄河河防，并控制强有力的战略机动部队，以应付不测事变的发生。然而，宋廷当权者却昧于时势，对虎视眈眈的金军缺乏应有的警惕和戒备，依旧把对付西夏作为战略防御重点，而在北方对金的漫长战线上，兵力却很薄弱。以致金军在发起进攻后，能够连克州郡，长驱直入，直抵汴京城下。

金灭辽后，占有了原属于辽的燕云地区，宋与其接壤的河北地区一马平川，无险可守，金铁骑可以长驱直进，抵达黄河一线。而黄河冬季水浅，渡口众多，金军能够从容渡河，使宋都开封直接暴露在金军矛头之下。在此形势下，太原、中山、河间 3 镇已成为黄河以北的军事重镇，具有突出的战略地位。宋朝只有依托

3镇防线守御河北、河东，才能屏蔽洛阳、开封。否则，连最后的黄河防线也难以稳固。金军南侵中，3镇军民奋勇抗击，坚守待援，阻击和牵制了大量敌军。但宋廷却摇摆于战和之间，不仅没有千方百计以解3镇之围，重建抗金防线，反而在3镇军民浴血奋战苦苦支撑之时，答应割让3镇，无异于自毁长城。金军主力北还后，宋廷虽迫于主战派的压力，两次派兵进援太原，以解太原之围，但都因朝廷措置失宜，或脱离实际遥控指挥，或不愿集中兵权，导致了各部行动不一，结果被金军各个击破。

金东路军孤军深入而免遭覆亡，关键在于宋廷投降派将牺牲土地、金帛，谄敌求和作为退敌自保的不二法门，为此甚至不惜极力打击、压制和迫害主战官民。而金人则利用宋廷君臣这种畏敌如虎，只知屈让以为身谋的怯弱心理，在军事打击不能奏效后，使以和谈佐攻战，进行外交讹诈，以此瓦解北宋君民的抗战决心和斗志。结果，使得金军这次冒险的军事行动侥幸取得了重大的胜利。

第三节　金军再次南下和北宋的灭亡

一、金再次举兵南下

金军第一次南下，虽没有达到灭宋的预期目的，但其亡宋的野心并没有所收敛。在西路军还在继续围攻太原期间，金朝便开始积极进行再度南侵的战争准备、征调燕京、云中、中京等8路民兵编入诸万户，以充实兵力；争取高丽奉表称藩，以安定后方；在西边为争取西夏配合攻宋，许割边地给夏，诱胁其向麟、府、丰3州进行牵制性进攻，使宋西北军队不能东调，以利金军长驱南下。对宋依旧是政治和军事双管齐下，以和议佐攻战，假和谈掩护进攻，用武力逼迫宋投降。在准备就绪后，金太宗于天会四年(1126年)八月十四日，再次下诏侵宋。其兵力部署仍是兵分两路：

以右副元帅宗望为东路军主帅，率军自保州（今河北保定）直趋真定府（今河北正定）；以左副元帅宗翰为西路军主帅，率部出云中，加速攻取太原，然后继续南下。计划在渡过黄河后，两路会师宋东京开封。

金东路军退回燕山府后，宋廷君臣以为威胁已经解除，“置边事于不问”。主战派李纲、吕好问等力请集兵防秋，加强战备，采取必要的战备防御措施，以防金再犯和保卫京师。但均遭到钦宗和耿南仲等投降派的反对，主战派相继被赶出朝廷。残破的河东、河北，除原有的守城部队外，仅有担任河东、河北路宣抚使的种师道所属的部队。

二、太原、真定陷落和金军渡河

太原自宣和七年（1125 年）十二月被围以来，城中军民在王禀的率领下，英勇抗击，打退了金军一次又一次进攻。金西路军长期围困太原，屡攻不下，多次诱降均未得逞。这次金军乃是志在必取，集中兵力，向太原发起猛烈攻击。“列礮三十座，凡举一礮，听鼓声齐发，礮石入城者大于斗，楼橹中礮，无不坏者。禀乃先设虚栅，下又置糠布袋在楼橹上，虽为所坏，即时复成。宗翰又为填濠之法，先用洞子，下置车转轮，上安巨木，状似屋形，以生牛皮缦上，裹以铁叶，人在其内，推而行之，节次以续，凡五十余辆，皆运土木柴薪于其中。其填濠，先用大枝薪柴，次以荐覆，然后置土在上，增覆如初。禀预穿壁为窍，致火鞲在内，俟其薪多，即放灯于水，其灯下水寻木，能燃湿薪，火既渐盛，令人鼓鞲，其焰亘天，焚之立尽。宗翰又为车如鹅形，下亦用车轮，冠以皮铁，使数百人推行，欲上城楼。禀于城中设跳楼，亦如鹅形，使人在内迎敌，先以索络巨石，置被鹅车上，又令人在下以搭钩及绳拽之，其车前倒不能进”。守城宋军就这样打退了金军多次进攻。但由于太原被围长达 10 个月，外无援兵，内无粮草，“人众粮乏，三军先食牛马骡，次烹弓弩皮甲，百姓煮萍实、糖籺、

草茭以充腹，既而人相食”①。九月初三，金军攻破城池，王禀犹率羸弱不堪的军民同金军展开巷战，身被数十创，最后投水自尽，太原在坚守10个月后，终于陷落。

金西路军攻下太原后，以一部破汾州（今山西汾阳）。汾阳南有回牛岭，险峻异常，宋廷命将控制关隘，并遣刘琬率军驻河东路南部重镇平阳（今山西临汾）以御金军。由于军中缺粮，宋军士气低下，斗志全无，金军来攻回牛岭时，守岭宋军溃散，金军越岭至平阳，刘琬率军逃走。十月二十四日，金军占领平阳府，而后连下威胜军、隆德府、泽州（今山西晋城）。金军在攻取泽州后，以娄室部为先锋，向南急进，破天井关（晋城南），下太行，陷怀州（今河南孟县南）。此时，河阳有宋宣抚副使折彦质率领的12万兵守黄河，金书枢密院事李回也率万骑赶到，与金军夹河对垒。娄室在得到“南兵亦盛，未可轻渡”的谍报后认为：“南兵虽多，不足畏也。与之战则胜负未可知，不若加以虚声，尽取战鼓，击之达旦，以观其变”②。折彦质部12万人被金军的虚张声势所吓倒，连夜溃逃，李回亦奔回京师。金西路军全部渡河，进趋西京（今洛阳）。宋知河阳燕瑛、河南留守西道都总管王襄皆弃城逃走。金军占领西京后，分兵趋潼关，阻隔宋西北军来援之路，并遣娄室军直趋颍昌（今河南许昌），追击王襄的西道军。而主力继续东进，会同由汜水关渡河的金军，直扑宋都汴京。

金东路军分两部南犯，金将耶律铎在雄州（今河北雄县）击溃3万宋军，高六、董才在广信（今河北徐水西）击败宋军3000人，遂趋中山，先锋将那野在中山北境击破7000宋军。时宋河东、河北路宣抚使种师道正领兵4万屯于井陉（今河北井陉），以策应真定、太原。宗望军在攻下雄州、广信后，与种师道战于井陉，在将种师道部击败后，转攻真定。

早在金军第一次南侵时，真定府军民在刘韐的率领下，抵挡

---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七，钦宗靖康元年九月，丙寅。

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七，靖康元年十一月，壬申。

住了金军的进攻，胜利地保卫了真定府。金军北撤后，真定府的大部分兵力都被刘鞈率领前往太原救援。这时真定又被金军包围，城中守军已不满 2000 人。面对强大的金军，真定府军民在新任知府李邈和守将刘翊的率领下，奋起抗击。同时，多次上疏请求支援，宋廷一直搁置不理，最后只派宗泽率领河北义兵赴援。宗泽到达真定外围，由于兵力单薄，未能达成解围目的。到十月初五，在同金军相持 40 余天后，真定终被金军攻破，刘翊率领军民同金军展开巷战，力穷自尽。李邈被俘后被送往燕京，历尽威胁利诱，严刑拷打，始终不屈，最后被杀害。

金东路军在攻陷真定及所属 5 县后，分兵一部攻中山，并与西路军约期会师汴京。知中山府陈遘坚守中山，直到次年二月，被部将沙振杀害，城中群龙无首，遂被金军占领。金东路军在围攻中山的同时，主力自真定南下。此时，宋廷派范讷接替种师道任河北、河东宣抚使，率兵 5 万进至滑州（今河南滑县）、浚州（今河南浚县）一带守卫黄河；宗泽率军屯磁州（今河北磁县），军势颇盛。宗望得知宋军有备，决定不再沿第一次南下路线渡河，于是，遣一部兵力向磁州方向活动，以牵制宗泽军；大军东向经恩州（今河北清河）折而向南赴大名（今属河北），于十一月十六日在李固渡（大名西）渡过黄河，直逼汴京。

三、宋廷的议和投降活动

在金两路大军不停进攻的形势下，以宋钦宗为首的投降派，一直幻想满足金朝不断加码的割地、财物、人质等等要求，便能屈辱求存。因此，不但没有调集援军增强前线和加强纵深防御，反而把主战派贬斥出朝，并不断向金派出乞和使臣。早在金军发起第二次南侵之初，宋廷就派刘岑、李若水分使金军以求缓师。“岑等还，言宗望索归朝官及所欠金银，宗翰则不言金银，专论三镇”①。宋廷于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七，靖康元年八月，己未。

是派王云前往，许以3镇赋入之数。太原失陷以后，形势日趋危急，宋钦宗被迫下哀痛诏，征四方兵，并将全国20路分为4道，在3京及邓州建立总管府，分统4道兵。以知大名府赵野为北道都总管，知河南府王襄为西道都总管，知邓州张叔夜为南道都总管，知应天府胡直孺为东道都总管。但与此同时，又派使者黄锷由海上赴金议和。种师道在得知太原失守的消息后，一面檄召新近设立的南道总管和西道的陕西制置使，要他们立即率领勤王兵前来保卫都城开封，同时上疏朝廷，指出金军一定会大举南侵，必须认真对待。钦宗认为种师道是大惊小怪，便以议事为名将他召回。种师道抱病赶回开封时，已经病重不能行动，不久病逝。南道总管张叔夜、陕西制置使钱盖率领救援开封的勤王兵，也被主和派唐恪、耿南仲阻止遣散。

当时“既遣使讲和，金人阳许而攻略自如；诸将以和议故，皆闭壁不出。”“金人破真定，攻中山，上下震骇，廷臣狐疑相顾，犹以和议为辞”①。当求和使者王云赶回开封，说明金人“必欲得三镇，不然则进取汴都”时，宋廷朝野震恐。宋钦宗召集百官计议对策，“文武分列廊庑，凡百余人。惟梅执礼、孙傅、吕好问、洪刍、秦桧、陈国财等三十六人言不可与，自范宗尹以下七十人，皆欲与之。宗尹言最切，至伏地流涕，乞予之以纾祸”②。宋钦宗最终决定割让3镇，同时下令臣僚“不得异论”，并派康王赵构和王云为割地请和使，前往求和。

十一月中旬，赵构、王云经长垣、滑州、相州（今河南安阳）到达磁州（今河北磁县）。磁州守臣宗泽指出：“肃王一去不反，今敌又诡辞以致大王，愿勿行”。③ 磁州军民听说王云仍要求赵构北去求和，认定他是出卖宋朝的奸细，便愤怒地把他打死，赵构只得留在磁州。此时金东路军已从李固渡渡河南下，游骑进至

---

① 《续资治通鉴》卷九七，靖康元年十月，戊戌。

② 《续资治通鉴》卷九七，靖康元年十一月，己巳。

③ 《宋史》卷三六〇《宗泽传》。

磁州城下，知相州汪伯彦派人迎接赵构，赵构于是退回相州。不久，金宗望又派人来到宋廷，要求以黄河为界，宋钦宗一口答应，并派耿南仲和聂昌分使宗望军和宗翰军，主持割地事宜。

四、开封攻防战

在金军南下途中，宋廷不断派去使臣前往金营求和。而金朝一面采用议和手段以麻痹宋朝，一面迅速南侵，不断提高议和价码，诱使宋廷步步屈服。腐败透顶的宋廷对金“凡有所求，悉从其请”①，从割让3镇，到以黄河为界，并尊称金太宗为伯父，北宋君臣皆“一一专听从命，不敢依前有违”②。尽管北宋政府竭尽屈膝妥协之能事，但依然没能阻止金军向开封挺进的步伐。十一月二十四日，金东路军抵达开封城下。

此时，宋各地援兵，已被主和派唐恪、耿南仲等人遣散，于是四方无一兵到京，城中只有卫士及弓箭手7万人。开封军民十分痛恨主持割地求和的宰相唐恪，当他跟随宋钦宗巡城时，“为都人遮击，策马得脱”③。为平息民愤，钦宗只得将他罢免，另任命主张抗金的何栗为相，并调整了京城的防御部署，将诸营兵万人分成5军作为预备队，随时准备应援京城各方面的作战。其中，前军部署在顺天门，左军、中军在五岳观，由姚友仲指挥；右军在上清宫，后军在景阳门内，由辛亢宗指挥。另外的5.7万人分布在京城四面，各置提举官负责指挥。同时遣使以蜡书间行出关到相州，任命康王赵构为兵马大元帅，陈遘为元帅，宗泽、汪伯彦为副元帅，要他们立即率河北宋军来援。并以京兆路安抚使范致虚为陕西五路宣抚使，督率勤王兵入援开封。

十一月二十七日，东路金军开始攻打通津门，守城宋军范琼

---

① 《靖康要录》卷十二。

② 《大金吊伐录》卷上。

③ 《宋史》卷三五二《唐恪传》。

部出城焚烧金军营寨。二十八日南道总管张叔夜率领勤王兵赶至开封，屯于南门外。闰十一月初一，金军又攻善利门，宋统制姚友仲率部抵御，击退金军。初二，金西路军也进抵开封城下，屯于青城。于是金两路军并力猛攻东城。宋东城守将刘延庆措施有方，击退了金军的进攻。金军看到东城难攻，乃转移兵力进攻南城。

金军以洞子掩蔽，运薪土填护城河，架桥进攻。姚友仲选锐卒下城，分布弩炮，又在城上设虚棚，集中射手，猛射金军，箭如雨下，金军进攻受挫。金军于是又加造火梯、云梯、撞竿、鹅车等攻城器械，准备再度发起进攻。

十四日，金军进攻朝阳门，宋军 300 人缒城出战，杀敌数百人。金军在城外筑望台，高达 10 丈，下瞰城中，以飞火炮焚烧城墙上的楼橹。宋军严加警备，随毁随修。金军又造云梯，下设 4 轮，以皮革包裹，向城墙推进。宋军用钩竿钩住云梯，发火焚烧。金军进攻难以奏效，被迫后撤。

金军进攻北城，宋军以九牛弩猛射，金军攻势受挫。金军再次进攻南城，张叔夜和范琼分别指挥所属部队袭击金营，企图焚毁金军攻城的炮架。但宋军远远望见金军铁骑，便不战自溃，自相践踏，溺护城河而死者数以千计。

宋军经过几番激烈战斗，兵力减耗极大，城中可用之兵只有卫士 3 万，其中也十失五六。加上天降大雪，北风又起，气候严寒，士卒难以握持兵器。赵宋统治集团在外无援兵，内无战力的危亡关头，不敢依靠民众力量来抗金，却计出旁门左道。兵部尚书孙傅因读丘濬《感事诗》中有“郭京、杨适、刘无忌，尽向东南卧白云”等语，便在市井无赖中找到郭京、刘无忌等人。“好事者言京能施六甲法，可以生擒二将而扫荡无余，其法用七千七百七十七人。”宋廷对此深信不疑，给予他们官职，赏赐大量金帛，让他们自行募兵，不管技艺能否，只要是年命合六甲，尽皆收罗无遗。“所得皆市井游惰，旬日而足。有武臣欲为偏裨，京不许，曰：‘君虽材勇，然明年正月当死，恐为吾累。’其诞妄类此。”除

"六甲神兵"之外，还有所谓"六甲力士"、"天关大将"、"北斗神兵"等等，大都是仿效郭京所为。有识之士对此深感忧虑，有人上书说："自古未闻以此成功者。正或听之，姑少信以兵，俟有尺寸功，乃稍进任。今委之太过，惧必为国家羞。"但孙傅和何栗却置若罔闻，对郭京等人尊信有加，倾心待之。

面对金军不断加紧进攻开封的险恶形势，郭京谈笑自如，大言"择日出兵三百，可致太平，直袭击至阴山乃止。"何栗多次催促郭京出战，郭京以"非至危急，吾师不出"为借口，再三拖延。闰十一月二十五日，郭京终于下令"神兵"出战，大开宣化门，同时戒令守卫城墙的宋军士兵全部撤下城墙，"无得窥觇"，郭京同张叔夜坐于城楼上，观看"神兵"同金军作战。但是这些"神兵"，本是些市井无赖组成的乌合之众，毫无战斗力可言。当金军分 4 翼迎战时，"神兵"溃散，张叔夜等急忙下令关闭城门，"神兵"坠于护城河者，填尸皆满。郭京为逃脱罪责，借口"须下城作法"①，溜下城楼，率领残兵南逃。金军乘势登上城墙，守城宋军四处溃散，京城遂被金军攻破。

五、北宋的灭亡

金军攻占开封城墙后，开封军民激愤万分，抗敌情绪分外高涨，民众自愿请领甲胄和武器的多达 30 万人。当金军下令纵火屠城时，"何栗率百姓欲巷战，其来如云"，以致金军"不敢下。"② 只得据四面城垣而守，在城上向内修筑防御工事，以防被开封军民赶下城去。面对如此形势，金又重谈"和议"老调，声言议和退师。宋钦宗君臣再次为其所骗，立即表示愿意议和，并亲自前往金营议降。金随即将钦宗扣留在金营，让他下诏罢勤王兵，割两

---

① 《宋史》卷三五三《孙傅传》。

② 《三朝北盟会编》卷七〇，靖康元年闰十一月二十六日。

河地，交纳金帛等。

十二月初二，钦宗奉上降表，“所望惠顾大圣肇造之恩，庶以保全弊宋不绝之序”①，并再派官员到两河地区交割土地。但当使者来到两河地区，遭到了当地人民的坚决抵制，各地皆“作坚守计，例不奉诏”②。

此时，康王赵构设大元帅府于相州，下辖兵力万人，分为5军，渡河至大名，同时檄召各地兵马到大名集结。副元帅宗泽率2000人从李固渡渡河赶来会合，接着知信德府梁扬祖也率3000人赶到，张俊、苗傅、杨沂中、田师中等都会聚到大元帅府麾下，兵威稍振。恰在这时宋钦宗派人带来钦宗诏书，说“金人登城不下，方议和好，可屯兵近甸，毋轻动”③。宗泽极言：“金人狡谲，是欲款我师尔。君父之望入援，何啻饥渴，宜急引军直趋澶渊，次第进垒，以解京城之围。万一敌有异谋，则吾兵已在城下”④。但投降派耿南仲、汪伯彦正在军中，竭力阻难，劝赵构派遣宗泽先行，实为排挤宗泽，使其不得参预元帅府事宜。次年正月，宗泽率部至开德（今河南濮阳），同金军大小13战，都取得胜利。宗泽在上书劝说赵构召令诸道兵会师京城的同时，又移书北道总管赵野、河东北路宣抚使范讷、知兴仁府曾楙合兵入援开封。但3人“皆以泽为狂”⑤，置之不理。

宋陕西五路宣抚使范致虚，会合陕西制置使钱盖率10万兵赴援。至颍昌时，得知开封城被金军攻破，钱盖和西道总管王襄逃走。范致虚与西道副总管孙昭远、环庆帅王似、熙河帅王倚率步骑号称20万趋开封。范致虚勇而无谋，军中事都听命于僧侣赵宗印。而赵宗印只会大言，实不知兵。师出武关，到达邓州千秋镇，金将娄室率精骑来攻，宋军不战而溃，死伤过半。王似、王倚、孙

---

① 《大金吊伐录》卷下。

② 《三朝北盟会编》卷七四，靖康二年正月四日。

③ 《宋史》卷二四《高宗纪一》。

④⑤ 《宋史》卷三六〇《宗泽传》。

昭远等留居陕府，范致虚收拾残兵进入潼关。至此，诸路勤王兵除宗泽一部仍战斗在开德、大名地区外，其余或退或溃，康王赵构也拥兵自保，向东远去东平（今属山东）。

金害怕各地州郡抵抗生变，因此放宋钦宗回宫，要他遣使诏谕各地“无得轻动”。同时，向宋王朝索取金100万锭（每锭50两）、银1000万锭、绢缎各1000万匹。尽管北宋政府百般搜刮，仍未及所需的十分之一。于是，金于靖康二年（1127年）正月上旬，促令宋钦宗再次到金营，并将其扣押，声言等交纳足数之后，方予放还。北宋政府因而更加拚命搜刮，“细民各分井巷，自相纠率，虽钗钏铢两以上”，都在搜刮之列，以致“人不聊生，悲戚愁叹，皆欲自尽”①。开封民众面对欲壑难填的侵略者，悲愤填膺，请求发放武器进行抵抗，在遭到阻拦和拒绝后，愤而集结私造，准备武装反抗，下城掳掠的金军士兵，“亦为百姓掩杀甚多”。北宋政府面对群众自发的抗金斗争，十分恐慌，不仅严禁“以防护为名，于炉头打造兵器”②，还将掩杀金兵的李宝等17人斩首示众，镇压民众的抗金斗争。

金利用腐朽的宋廷君臣，经过1个多月的讹诈和掠夺，在自己的贪欲得到满足后，感到北宋朝廷已失去利用价值，于是于二月六日，下令废掉宋徽宗、宋钦宗。

三月二十八日、四月一日，金东路军和西路军分别经滑州、郑州渡河北撤。宋徽宗、宋钦宗以及后妃、亲王、太子、宗室、朝臣等3000余人被虏北去。“凡法驾、卤簿，皇后以下车辂、卤簿，冠服、礼器、法物，大乐、教坊乐器，祭器、八宝、九鼎、圭璧，浑天仪、铜人、刻漏，古器、景灵宫供器，太清楼秘阁三馆书、天下州府图及官吏、内人、内侍、技艺、工匠、娼优，府库畜积，为之一空”③。这就是历史上所说的“靖康之难”。北宋王朝自公元

---

① 《三朝北盟会编》卷九七，引《宣和录》。

② 《三朝北盟会编》卷七七，靖康二年正月十九日、二十一日。

③ 《宋史》卷二三《钦宗纪》。

960年建立，历经167年，至此被金灭亡了。

六、简评

金军在第二次南下作战中，之所以能够灭亡宋朝，从作战指导上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原因：

首先是金军这次南下，吸取了第一次的教训，改变了第一次南下时两路军互不协同以致造成东路孤军深入的错误做法，东西两路同时发动攻势。西路军攻下河东战略要地太原，而东路军则击破处于东西两路军中间的宋部署在两河地区的唯一一支机动部队种师道军，消除了尔后相互协同和长驱南下的主要障碍，然后围攻真定、中山，解除后顾之忧，从而使东西两路军得以约期南下，并肩前进，在两个方向上强渡黄河。西路军攻下太原后，以一部向汾州、平阳方向进攻，以掩护西路军侧翼，牵制陕西方面宋军，主力则经上党、天井关，直扑河阳渡口。宋各府州守军或溃或降，使得金西路军迅速前出到黄河北岸。金东路军则避开磁州、浚州等宋有备方面，直趋恩州折而向南，急趋大名李固渡渡河，长驱直下开封。在南下途中，金军"席卷而南，风行电举，兵无留难，再阅月而汴京围矣。所谓敌不能与校者耶。"① 金东西两路军先后到达汴京后，兵力上处于优势。在加紧围攻开封的同时，派兵扼守通往开封的各战略要地，击破来援的各路宋军，从而保证了主力围攻开封的顺利进行。

其次，金军此次南下，除了军事上战略战术得当外，政治外交手段使用的也极为成功。在南下途中，金继续采用"以和议佐攻战"的策略，不断向宋廷施放和谈烟幕，直到攻上汴京城墙不敢下城巷战时，还在大谈和议，声言议和可以退师，瓦解宋朝军民的抗金斗志，诱惑宋朝君臣步步退让，骗取宋钦宗亲赴金营，最

① 《金史》卷七四《宗望传》。

终将宋廷君臣一网打尽，达到了纯军事手段难以达到的目的。

北宋失败的根本原因，在于宋廷君臣的腐败无能。以宋钦宗为首的赵宋统治集团，在危急存亡的严重关头，不仅制定不出团结御侮的正确战略，而且畏敌如虎，一味采取妥协投降的政策，极力打击和排斥主战派，镇压人民的抗金斗争，甚至闹出了以“神兵退敌”的千古笑话。结果，不仅使李纲等抗战派将领和开封、太原、真定等城军民浴血抗金的成果付诸东流，而且还断送了北宋王朝的统治，落了个臣虏国亡家破身辱的可悲下场。

第十一章　军事学术与著名的军事家

北宋时期，由于民族矛盾、阶级矛盾十分尖锐，致使战争问题相当突出。同时，这个时期，以北宋为代表的社会生产力又有较大的发展，科学技术和文化事业都取得了伟大成就，军事技术更有长足的进步，因而促进了战略战术的革新和变化。这一切，为军事思想的发展和杰出军事人物的产生奠定了基础。因此，北宋时期军事思想繁荣，著名将帅辈出。诸如“忠烈武勇”的杨业、智勇双全的杨延昭和允文允武的狄青、有胆有谋的王韶，以及“智略宏远”的耶律休哥、战功卓著的耶律斜轸等等。本章仅以《虎钤经》、《武经总要》、《何博士备论》三部著名兵书和《太平御览·兵部》、《册府元龟·将帅部》及赵匡胤、萧绰、元昊三位著名的军事家及其军事思想为代表，作一概略介绍。

第一节《虎钤经》

《虎钤经》是北宋前期著名兵书。在现存的宋代兵书中，它是最早的。因而该书对整个宋代兵书都有程度不同的影响。本节着重介绍它的作者、基本内容和价值影响等问题。

一、《虎钤经》的作者——许洞

许洞（约 976～约 1017），字洞天（一作渊夫），苏州吴县（今江苏苏州）人。许洞于咸平三年（1000 年）中进士第，当年出任雄武军（今甘肃天水县）推官，掌管本州（秦州）司法事务。不

久[1]，因与知州马知节有矛盾，加上动用了公款，遂被罢官除名，回到了故里吴县，专心从事于著述。景德元年（1004年），写成了《虎钤经》一书，次年应洞明韬略运筹决胜科[2]，并献所撰《虎钤经》，后来可能因与其友潘阆之事有牵连，而"负遣报罢"[3]，就除均州（今湖北旧均县）参军（参军是参军事的简称，是无具体职掌的散官）。大中祥符四年（1011年），宋真宗到汾阴（治今山西万荣西南宝鼎）祭祀祖庙时，许洞献上了《三盛礼赋》，遂被召试中书省，改任乌江县（今马鞍山市东北）主簿[4]，后死在乌江县主簿任上，终年42岁。

许洞的父亲许仲容，为太子洗马。"洗马"为东宫官属，平时掌管引见臣下和传达命令之事；太子外出时，则为前导。许洞的妹妹嫁给了沈周，亦有文才。许洞的两个外甥，一个叫沈披，一个叫沈括。沈括即是著名的《梦溪笔谈》的作者[5]。

许洞幼年时学习弓矢击刺武艺，长大后变更志向，改为学文。他尤其精通《左传》。朱长文说他"以文辞称于吴"，龚明之说他"平生以文章自负，所著诗篇甚多，当世知其名。欧阳修尝称其为"俊逸之士"。许洞有文集一百卷，又著《春秋释幽》五卷，《演

---

① 秦州知州马知节于咸平四年十月初四徙知益州，许洞被罢官必在咸平四年十月以前，从咸平三年至四年十月，最多是一年多点时间，故这里称不久。

② 《宋史·许洞传》称"洞识韬略、运筹决胜科"，而《宋史》卷一百五十六《选举二》，称"洞明韬略运筹决胜"科，这里从后者。

③ 据《梦溪笔谈》卷二十五载："潘阆，字逍遥，咸平间有诗名。与钱易、许洞为友，狂放不羁，尝为诗曰：'散拽禅师来蹴踘，乱拖游女上鞦千'。"另据《中吴纪闻》卷一载：许洞"与潘阆、钱易为友，狂放不羁。阆坐卢多逊党，亡命，乃变姓名僧服入中条山。洞密之诗曰：'潘逍遥，平生才气如天高……'。"从中可知许洞与潘阆关系密切。

④ 主簿：负责典领文书、处理公务等事。时真宗"东封及祀汾阴时，献文者多试得官，盖特恩也"（《宋史》卷一百五十六《选举二》）。

⑤ 参见胡道静《沈括军事思想探源——论沈括与其舅父许洞的师承关系》（《社会科学》1980年6月）。

玄》十卷。除《虎钤经》外，其他著述均已湮没不存。

据史载，许洞还是个个性很强、清高自负、不拘小节的人。他被免去雄武军推官回到故里后，日以饮酒为事，并经常赊欠店家酒钱。有一天，他在酒店墙壁上作《酒歌》诗数百言，乡里的百姓都来观看，因此酒店销量大增，为平日数倍，于是店主将许洞往日所欠酒钱都一笔勾销。许洞还在自己庭院中仅种一根竹子，“以表特立之操”，吴人称之曰：“许洞门前一竿竹”。一次，许洞与一些诗僧相会赛诗，他约定说：“不犯此一字”，其字为“山水、风云、竹石、花草、雪霜、星月、禽鸟”之类，于是诸僧皆搁笔，不敢赛了。

二、《虎钤经》的写作时间、著录和版本

《虎钤经》的自序中说：“创意于辛丑之初，成文于甲辰之末”。辛丑是咸平四年(1001 年)，甲辰是景德元年(1004 年)，共用了 4 年时间。但是，现在通行的《粤雅堂丛书》本(此本刊行于咸丰二年，即 1852 年)，则将许洞自序中的“辛丑”印成“辛酉”。而“辛酉”为建隆二年(961 年)，到景德元年则是 44 年，许洞仅活了 42 年，怎可能用 44 年时间撰写《虎钤经》呢？这显然是刊刻上的错误。

这一刊刻上的显误，究竟从何时哪个版本上开始的，现在无从考证。但是，对这一错误未加校正，并将从“辛酉”到“甲辰”的时间作了错误计算的，则始于钱钊。他在清嘉庆十八年(1813 年)校订了《虎钤经》，并在跋文中写道：“自序创意于辛酉之初，成文于甲辰之末。考辛酉为太祖建隆二年，迄甲辰真宗改元景德，盖历三十八年所而书成”。而《粤雅堂丛书》本用的是钱本，又未加校正，故出现了“辛酉”之说和时间计算上的错误，于是就以讹传讹地传了下来。

《虎钤经》在《宋史·艺文志》中已有著录，为“许洞《虎钤兵经》二十卷”。但晁公武《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以及马端临的《文献通考》均未著录。因而，长期以来一直未见有提及宋代人所著录该书者。今据王应麟的《玉海》，发现该

书对《虎钤经》进行了著录，为“景德虎钤经”。这样，就补上了当朝人未著录《虎钤经》的遗缺，也为《虎钤经》在宋代即已刊行并流传于世找到了根据。明、清时著录该书者逐渐增多。明代的如杨士奇编的《文渊阁书目》、叶盛著的《箓竹堂书目》、焦竑的《国史经籍志》、毛扆的《汲古阁珍藏秘书目》等。但是，杨氏所著录仅为一部一册；叶氏所著录也是一册；毛氏虽标明为四册，但属抄本。只有焦氏著为“《虎钤经》十卷”，但未注明册数。清代首先著录《虎钤经》者，当为钱曾。他在《读书敏求记》中记载：“许洞虎钤经二十卷。景德二年许洞表上其书，前又有许洗为序”①。后来，清永瑢和纪昀所编著的《四库全书简明目录》也著录了该书。再后，著录的更多，如《孙氏祠堂书目》、《好古堂书目》、《鸣野山房书目》、《天一阁见存书目》、《郘亭知见传本书目》、《增订四库全书简明目录标注》等等。

关于《虎钤经》的版本问题，《读书敏求记》确载有“宋刊本”，但目前还未发现有现存的宋刊本。只知宁波的“天一阁”存有明覆宋刻本②。《清学部国书馆善本书目》详载了元钞的情况，即：“虎钤经二十卷，宋许洞撰。元抄本，用大德公事纸钞。有晋阳家藏朱文方印，天籁阁朱文长印，竹坨朱文方印，花山马仲安家藏善本，朱文方印，鞠农白文小长印，吴翌凤家藏文苑，白文长印。”可惜此本现已不存。在现存的版本中，当以《四库全书》本和《粤雅堂丛书》本为善。但前者又不见许洞的自序和《上虎钤经表》，后者又有前面提到的不足之处。

三、《虎钤经》产生的背景及其创作的指导思想

《虎钤经》问世于宋真宗初年。真宗即位那年还不满 30 岁，

① 许洗，当为许洞之误。

② 许保林：《中国兵书知见录》。

当时一部分官僚还希望他能有所作为。可是，实际上他仍然大力贯彻宋太宗制定的守内虚外政策，把安定国内统治秩序作为主要任务。尽管他希望太平无事（第一个年号，改之“咸平”），实际上并非太平。北方的辽国仍然不断扰边，并伺机发动战争。因而，咸平二年（999年）有裴村之战；咸平四年，即许洞创意撰写《虎钤经》那年，有遂城之战；次年，又有望都之战。就在许洞撰成《虎钤经》那年（景德元年），辽大举南下，爆发了澶渊之战，迫宋于当年十二月签订了屈辱的“澶渊之盟”。同时，许洞本人的经历，也并非顺利。他头一年刚中了进士，当了推官，第二年就被罢官归乡，是在刚喜则忧和忿忿不平的心情下从事著述的。许洞的传世之作《虎钤经》正是在国家经历战争、个人仕途多舛的背景下写成的。

许洞著《虎钤经》的原因，其自序云：“臣素好奇正之变，由是而言之”；其“上虎钤经表”云：“重门击柝，所以待暴客；弦孤剡矢，所以利天下。阅龙韬而拓统，奋虎略而御侮，自三代以来未有废而不用者也。”即是说，许洞认为他著《虎钤经》，一是因为喜爱研究军事理论；二是因为军事理论对国家的“拓统”和“御侮”都是必不可少的。除此之外，还有他未直接说出口的原因——显示自己的军事才能，以便东山再起。

许洞还把深浅适度，便于应用，作为撰写《虎钤经》的指导思想。他说，自古以来兵法是很多的，不过“孙子之法奥而精，使学者难于晓用；诸家之法肤而浅，或用者丧于师律”。而“浅深长短，迭为表里，酌中之理”的兵学著作又很少看到。加之，李筌《太白阴经》，“论心术则秘而不言，谈阴阳则散而不备”。因此，他“上采孙子、李筌之要，明演其术；下撮天时人事之变，备举其占。或作于己见，或述于古人，名曰虎钤经”。①许洞要把《虎钤经》写成这样的书：对孙子、李筌兵法的精华和深奥之处加以具体阐述，使人们便于明白和掌握；对李筌讲的零散不全的阴阳问题，加以

① 许洞：《虎钤经序》。

系统和补充。其中既有古人的观点，也有自己的创见，以期成为“酌中之理”之作。

四、《虎钤经》的基本内容和主要军事思想

《虎钤经》全书共有20卷，分为210篇，每篇论述一个问题。210个问题在各卷分布的数目不等。有的卷论述三五个问题，有的则论述十几个、乃至二十几个问题。就其内容分布来看，大致是：

第1～4卷，着重论述谋略运用、从严治军和将帅修养等问题；

第5卷，阐述如何判明天气、地形和敌营阵等；

第6卷，介绍了水战、火攻、城邑攻防及攻守器具；

第7卷，汇辑了作战指挥的旗鼓和与军事有关的天文、历法、记时和识别方位等知识；

第8～9卷，为结营统论及古代有关阵法和自创的飞鹗、长虹等阵；

第10卷，为人马医护和相人；

第11～20卷，为六壬、遁甲、星辰、日月、风云、气候、风角、鸟情及宣文设奠、人马相法等。

总之，前10卷（除相人问题外）是科学地论兵，后10卷则多封建迷信之谈。

《虎钤经》以“上言人谋，中言地利，下言天时”① 为主旨。主要军事思想有以下三点：

一是重视“天、地、人”思想。许洞认为用兵离不开天、地、人；而要发挥天、地、人的作用，就要加以“随用”。即是说，要获得天时，就应根据阴雨风雪和寒暑冷热等天候变化，采取相应的措施和战法；要获取地利，就要根据平原、广泽、山谷等不同地形，使用不同的兵种和兵器；要得到“人用”，就须根据士卒老

---

① 许洞：《上虎钤经表》。

少勇怯及各自特长，赋予不同任务，以做到因人所用，各用其材。书中主张用兵必须“随天之变”、“随地之性”、“随人之性”。然而，它认为天、地、人三者的关系不是平列的，而是“先以人，次以地，次以天”，重视人（主要是将帅）在战争中的作用。因此，要求将帅，除了能善于用兵之外，还要具备“去私循公”、“持身以礼、奉上以忠、忧乐与士卒同”的品格，具有“纳谋而能容”的修养和“明今鉴古”的洞察力。

二是务本、先胜思想。许洞主张，用兵须“先务其本，本壮则末亦从而茂矣”。要“以粮储为本，谋略为器”。未战之前要“先谋”：欲谋用兵，先谋安民；欲谋攻敌，先谋通粮；欲谋疏阵，先谋地利；欲谋守据，先谋储蓄；欲谋强兵，先谋赏罚等。要“先胜”就要做到：“三和”（和于国、和于军、和于阵）、“三有余”（力有余、食有余、义有余）、“三必行”（必行其谋、必行其赏、必行其罚）。既战之后，要善于“夺恃”：夺气、夺隘、夺勇等；要善于“袭虚”：以佯动、诱敌击其虚；要“任势”：乘机击敌懈怠，设伏击敌不意，乘胜扩张战果等。对作战过程中的胜败，要“胜不可专，败不可不专”，意思是战时不要一味想到胜利，要想到可能的不利；失败时要专心思考原因，以求反败为胜之法。“专胜有必败之理”：一是“急难定谋，狐疑不决”；二是“机巧万端，失于迟后”；三是“事机不密”；四是“似勇非勇，似怯非怯”；五是“主将不一”。“专败有反胜之道”：将帅要针对失败的原因，相应地采取“割所爱啖之”（宰杀所爱乘马，让士卒吃得饱）、“奋身先之众”和严肃军纪等安抚、整饬措施，就可反败为胜。

三是“知变”思想。许洞强调，“用兵之术，知变为大”。围绕“知变”这个灵活用兵的命题，作了多方面的论述：首先，“知变”很重要，“兵家之利，利在变通之机”；“能以虚含变应敌，动必利矣”；其次，“知变”就要“观彼动静”、“观其逆顺”，如此才能“以虚含变”；再次，“知变”的关键在于从利害两个方面观察问题，从中“择利而从之”。总之，尽管天时有吉凶，地形有险易，战势有利害，如能吉中见凶、凶中见吉，易中见险、险中见易，利

中见害、害中见利，就能用兵尽其变。许洞还把“知变”思想，运用到对待古兵法的态度上，独树一帜地提出了“逆用古法”的理论。他说，“以古法为势”，“未见决中者”；而“反古之法”则往往可以料敌为胜。他同时指出，“设若敌将不能以兵法使众，惟以勇敢为己任，我则顺古法待之”。他还将古兵法比作“车之载其物”，如“有车之用，则东西南北者由人也”。以此论证其用兵可以由将帅灵活多变，不必拘泥于古兵法的道理。

五、《虎钤经》的价值和影响

《虎钤经》在体例上分类编排，按类阐述。它所汇集的与军事有关的天文、历法、记时及识别方位等知识，有许多为过去兵法所少有。它还比较完备地记载了攻守战法、器具以及水战、火攻等特种条件下的作战方式。此外，还汇集了不少阵法，并创造了诸如飞鹗、长虹等阵。所有这些都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虎钤经》虽然“或作于己见，或述于古人”，但是即使述古时也能“参以己意”。它关于重视“天、地、人”、务本致胜和灵活用兵等思想，不仅对孙子、李筌之要作了新的阐述和发挥，而且也对中国古代军事理论作了新的贡献。这对当时的军事实践具有指导意义，对后世军事理论的发展也起着一定的促进作用。因此，它除了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以外，还有可贵的理论价值。

《虎钤经》作为流传下来的北宋第一部军事理论著作，对其后问世的《武经总要》、《何博士备论》等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尤其是，有宋一代各部著名兵书都非常关注灵活用兵问题，也受到了《虎钤经》的某些启迪。

第二节 《武经总要》

《武经总要》是北宋官方编修的一部军事巨著，也是宋代现存

的唯一官修兵书。它在宋代具有较大影响，在中国历代军事思想中也占有一定位置。

一、《武经总要》的编修与刊行

《武经总要》是庆历三年十月，由仁宗下诏开始编修的。皇帝亲自下诏编纂兵书，在宋代尚属首次，在宋以前各代也不多见。宋仁宗如此重视编辑该书，是有其历史背景的。北宋从中期开始，社会各种矛盾开始加剧，阶级矛盾的激化，导致了庆历年间爆发了农民起义和士兵暴动。与此同时，西夏元昊在宝元元年（1038年）十月正式称帝后，也要与宋、辽争衡，致使宋、夏关系又出现了紧张局面，民族矛盾也尖锐起来。经过双方三川口、好水川和定川砦三战，进一步暴露出宋王朝军事上的软弱无能。为了缓和这些矛盾，当时地主阶级中一些开明人士，要求改革的呼声与日俱增，纷纷要求“欲更天下弊事”①。仁宗皇帝为了维护统治，也支持改革。于是，参知政事范仲淹在庆历三年九月写了一篇《上十事疏》，具体列出了“明黜陟、“抑侥幸”等十项改革措施，其中第七项就是“修武备”。这一改革的基本方案，除“修武备”一项之外，其他诸项均在庆历三年十月至四年五月间，先后以诏书的形式颁行全国。此举，当时称为“新政”，后来历史上称之为“庆历新政”。《武经总要》正是在实行“新政”的背景下开始编纂的。新政虽然是短暂的，但《武经总要》却完成了。

《武经总要》的作者是丁度、曾公亮等人。丁度总管，曾公亮等则是具体的编纂者。丁度（990～1053），字公雅，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人，考取真宗大中祥符制科后，曾任太常礼院知院、判吏部南曹事等职。在仁宗时，他历任知制诰、翰林学士、河东宣抚副使、审刑院知院事、枢密副使、参知政事等职，深得仁宗

① 《长编》卷一百四〇，仁宗庆历三年三月，癸巳。

的赏识。丁度“性淳质，不为威仪，居一室十余年，左右无姬侍”①。同时，他对边防问题也多所论述，曾上《备边要览》、《庆历兵录》、《赡边录》等。曾公亮（999～1078），字明仲，泉州晋江（今福建泉州）人，天圣进士。累官吏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晚年荐王安石于神宗同辅政。熙宁三年（1070年）罢相，次年判永兴军，旋以太傅入仕。天命监杨惟德也是作者之一，不过只负责后集的最后五卷②。

该书从庆历三年十月开始编纂，至庆历七年（1047年）四至六月完成，其间历时5个年头，实际用了3年半左右时间③。是书刊行之后，当代即有著录，如南宋晁公武的《郡斋读书志》、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题》和王应麟的《玉海》等。之后，《宋史・艺文志》、《明史・艺文志》和《四库全书简明目录》等均有著录。《武经总要》在北宋流传后，到南宋绍定四年（1231年）曾重加刻印；但北、南宋本均已不传。现有明弘治、正德间复宋本及嘉靖本、清《四库全书》本，以及明清抄本等多种。另有1934年商务印书馆影印文渊阁本、1959年中华书局影印明前集22卷本。

二、《武经总要》的编辑思想和内容构成

《武经总要》，以其大而全为主要特征，门类俱全，近乎军事类书。同时，又是一部综合性的军事教程和将领必读的重要参考

---

① 《宋史》卷二九二，《丁度传》。

② 关于《武经总要》的作者，除丁度、曾公亮、杨惟德之外，李焘的《长编》第一百四十四卷还载有集贤校理朱采、史馆修撰王质。但在仁宗御制序和历代著录中均未提到这两个人的名字。究其原因，前者受领任务后“寻卒”，后者可能另有任用，两人实际都未参与或未终其事。

③ 关于《武经总要》的成书时间，我们在纂写《百科全书・军事卷》时曾作过考证。另外，张其凡《〈武经总要〉编纂时间考》（载《军事史林》1990年第6期）亦可参考。

书。北宋自与辽签订“澶渊之盟”以来，长期处于和平环境之中，武备废弛，将领军事素养差，是导致对西夏战争屡遭失败的重要原因之一。针对这种情况，其书在编纂指导思想上，一方面考虑到古今军事典籍浩繁，通览很不容易，因而要求将军事上的主要问题和大的方面都要编入，即所谓的“宏纲之毕举”①；另一方面，强调能使“善将出抗强敌，每画筹策，悉见规模”②，以便使“鲜古今之学”的将领们在实战中有所遵循。因此，该书采取了古今谋略、计谋权变、六师训练、四方风士、营阵法制、器械名数、攻取之具，以及阴阳占候、孤虚旺相等“一概并举”的做法。

《武经总要》分为前后两集，每集各20卷，全书共40卷，另有43卷本，依40卷本有所增衍（“边防”衍为7卷，“占候”衍为6卷）。多数卷内分目，目下列有若干子目。全书除有仁宗所赐序文冠于篇首之外，在后集的卷首还有曾公亮的“武经总要后集原序”一篇。该书从内容上看，是由“制度”、“边防”、“故事”、“占候”四部分组成。前集20卷，1～15卷为制度，着重论述了选将料兵、讲武教习、一般战法、车骑应用、奇兵制胜、行军宿营、军事侦察、下营择地、本朝阵法、古今阵图、军事地形、城邑攻防、水战火攻、武器装备、赏罚条例、通信联络等军队建设和用兵作战的基本理论、重要制度和必备常识，16～20卷为边防，逐一介绍了沿边的河北路、北番地、河东路、陕西路、西番地、成都路、荆湖南北路、广南东西路的路、州方位四至、地理沿革、山川河流、道路关隘、军事要点、兵力配备等，并对河北、陕西、广南等沿边少数民族的发展始末、风土人情和靖边政策进行了论述。后集20卷，1～15卷为故事，选取古兵法中的精言粹语为标题，以古今战例“尤切者”为佐证，总结了有关计谋方略、将帅修养、治军原则、常用战法、特种条件下作战等方面的经验教训，总括“一百八十五门”③，16～20卷，是杨惟德等奉命参

---

①② 《武经总要·仁宗皇帝御制序》。

③ 见《武经总要》后集原序。原序曰“一百八十五门”；而《四库全书》本《武经总要》仅有一百八十一门，其故不可详考。

考旧说所撰，集中讲述了军事行动中孤虚旺相、阴阳占候之类的问题。

三、《武经总要》的军事思想和切于实际精神

该书所辑录的军事知识非常丰富，所论述的军事思想也相当全面。就其军事思想而言，主要有治军思想和作战指导思想两个方面。

关于治军问题，它把将帅的选用及将帅的自身修养，放在治理军队的首位。认为，“择将之道，惟审其才之可用也”，即是说，选择将领要“不以远而遗，不以贱而弃，不以诈而疏，不以罪而废”。它还认为，选好将领的关键在于知人，因为“能信在于能任，能任在于能用，能用在于能知”①。对于将帅修养，它提出了要“善自治”的要求。所谓“善自治”，包括了要“虑不杂于利害”（即考虑问题要出以公正）、要谦恭谨慎（恭胜怠则吉，怠胜恭则灭）、要先计后战（“计谋素定”）、要言而有信（“令行于民”）、要熟知士卒（“知其材力之勇怯，艺能之精粗，使人各当其分”）等多方面的内容。

同时，它还把军队的教育和训练问题摆到重要地位上。认为，“军无众寡，士无勇怯，以治则胜，以乱则负”②。而它所说的“治”，指的是“教”（教育）和“习”（训练）。它还进一步指出：“用兵欲其便，用器欲其利，将校欲其精，士卒用其教”；“士有未战而震慑者，马有未驰而疲汗者，非人怯马弱，不习之过也。”③这就是说，它之所以认为教育训练很重要，是因为经过教育的军队才可用它去打仗；未战而怯阵的军队都是平时缺乏训练的结果。关于搞好教育训练，它提出了三条措施：一是要立法，因为“法制

① 《武经总要前集》卷一《选将》。

②③ 《武经总要前集》卷二。

未立”，就会“旗幡虽设，不主进退；鼓角虽备，不为号令；……”。二是要循序渐进，“约”、“繁”并举，因为“不先日阅是谓教而无渐，不后讲武是谓训习而无功，斯则交相为用，而成折冲靖难之具也”。三是要赏信罚必，因为“赏以劝功，罚以惩恶”；只有赏罚严明，“彰利害以晓众”，才能使“疲者勇，懦者决，进有幸生，退有必死”①，从而提高军队的战斗力。

此外，该书还把治“器”（兵械）作为治军的一个重要内容，提出：“古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盖士卒犹工也，兵械犹器也，器利而工善，兵精而士强，势则然矣。”② 这就是说，仅有武艺高强的士卒是不够的，还必须把士卒使用的武器、兵械搞得锐利、精致，只有这样，才能在作战中取胜。

关于战争和作战指导问题，它首先强调要作好战前准备，认为“守城之道，无恃其不来，恃吾有以待之；无恃其不攻，恃吾有所不可攻”③。其次，它主张，制定作战方略必须周密考虑，多方运筹。因此，“善守者，必在乎智虑周密，计谋百变，或彼不来攻而我守，或彼不挑战而我击，或多方以谋彼师，或屡出以疲彼师”④等等。再次，它认为，正确的战略指导源于知彼知己和善于审敌察机。因此要求将帅在战前要“审彼之强弱，量我之众寡”⑤，要切实做到“不明敌人之政者不加兵，不明敌人之情者不誓约，不明敌人之将者不先军，不明敌人之士者不先阵，知彼知此，则始定计于内，出兵于境”⑥。《武经总要》关于战争和作战指导方面的论述，还有抓住战机、速战速决、后发制人、更战更息、审因求胜等等。

《武经总要》还注意实际，有的放矢。它不仅考虑到“鲜古今之学”的将帅们的需要，还针对当时军事建设和作战指导上的需

---

①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四《赏格·罚条》。

②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三《图器》。

③④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二《守城》。

⑤ 《武经总要前集》卷十《攻城法》。

⑥ 《武经总要前集》卷三《叙战上》。

要及所出现的弊端，着重阐述和介绍了一些军事理论、军事知识。宋代骑兵落后，它就充分肯定了骑兵在战争中的地位和作用。北宋长期与北边的契丹族所建辽朝、西北边党项族所建西夏相鼎峙，它专题论述“土俗”，要求将帅必须了解周边特别是北边、西边少数民族的风土民情，这在兵书中亦为少见。为了帮助将领们“度其俗之强弱，能之长短”，它分析指出：“北方狄与西方之戎，其性相类”；“其长兵则弓矢，短兵则刀铤，利则进，不利则退”。并强调说：只有了解这些民俗和特点，才能“常以我之长，击彼之短，料其所好而诱之，因其所恶而攻之”①。再如，北宋在太宗、真宗两朝采取了“将从中御”的政策，将领率军出战，常要按照皇帝所赐阵图布阵作战。针对这种呆板作战指导，它一方面重新强调了古代军事理论中的“兵贵知变”，“不以寘寘决事”思想；另一方面提出了变通古今阵法的主张。即：对古今阵法的“或因或革”，要以“便于施行”为标准②；运用古今阵法要“度宜而行”，不可生搬硬套；沿用古代阵法，要“闻一而悟十”，“触类以长此”，能符合孙子兵法、吴子兵法为“极致”③。

四、《武经总要》的学术价值和深远影响

《武经总要》是中国历代最早的著名军事巨著，在中国乃至世界军事思想史和兵器技术史上均占有重要地位。它的闻名，除了北宋官方编修外，更主要原因是，这部军事巨著本身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它的学术价值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其一，阐述了历史上一些重要军事思想，丰富了我国古代军事理论的宝库。《武经总要》虽然旁征博引历代名家许多著名言论，但它不是简单地辑录旧文，而是对前人的结论进行了具体诠释和

---

① 《武经总要前集》卷九《土俗》。

② 《武经总要前集》卷四《用车》。

③ 《武经总要前集》卷七《阵法总说》。

有益的发挥，从而对古代军事理论的建树做出了一定的贡献。例如，“上兵伐谋，其次伐交，其次伐兵”是《孙子兵法》中提出的重要谋略思想，但并未作具体说明。而《武经总要》则作了明确的解释，指出：“伐谋者，攻敌之心，使不能谋也；伐交者，绝敌之援，使不能合也；伐兵者，合刃于力士之场，不得已而用之也”①。再如，《孙子兵法》强调，“将者，智、信、仁、勇、严也”，《武经总要》则解释和发挥说：“非智不可以料敌应机；非信不可以训人率下；非仁不可以附众抚士；非勇不可以决谋合战；非严不可以服强齐众”②。通过这一解释和发挥，不但可以对孙子选将的五条标准的内容有了进一步的理解，而且为什么要坚持这五条标准也一目了然。还有对奇正问题，孙子、李靖都有论述，《武经总要》则在前人论述的基础上，提出了新的见解，认为：“夫奇兵者，正兵之变也；伏兵者，奇兵之别也。奇非正，则无所恃；正非奇，则无以取胜。故不虞以击则谓之奇兵，匿形而发则谓之伏兵，其实则一也”③。“奇、正”这一比较深奥的理论，通过曾公亮、丁度等人之笔，更为清晰和明确，并具有了新的生命力。这方面的例子还很多，不再赘述。

其二，材料丰富、翔实，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武经总要》编写的一个重要目的，是让当时“鲜古今之学”的将领们增加军事知识，并在实践中有所遵循和便于操作，加上官修的特点，就使得该书的材料不仅相当丰富，而且还具有很大的权威性。因而，也就更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主要表现于军事技术、军事制度和兵要地志等三个方面。

在军事技术方面，它十分重视战术与技术的有机结合，详细地介绍了历代，特别是北宋前期的兵器、火器、攻守城器具、战船等兵器、兵械，并附有大量的器具图，这对于研究中国兵器技

---

① 《武经总要前集》卷三《叙战上》。

② 《武经总要前集》卷一《选将》。

③ 《武经总要前集》卷四《奇兵》。

术史具有较高的参考价值。它所记载的三个火药配方（火球火药方、蒺藜火球火药方、毒药烟球火药方），当是世界上最早的。它关于指南鱼及其制造方法的记载，“则为世界上关于利用地磁场进行人工磁化的最早记录”①，表明它特别注意将当时先进的科学成果在军事上的应用。

在军事制度方面，它除了介绍了古今教法、阵法、营法，并附以图形外，还把当时一些制度条令化，因此它是研究北宋前期军事制度的重要参考书。例如，它在前集第 2 卷中，在介绍了“教条十六事”后，附了“三令五申”，分条记载了“三令”和“五申”的内容，既简明又好记。再如，前集第 14 卷所载“赏格、罚条”是真宗景德初年至仁宗庆历年间“颁于边鄙”的；第 15 卷记载的“符契”是仁宗康定初颁于沿边的，“传信牌”是真宗时制作的，“字验”是作者约当时“军中之事”而为。类似这些把教法、赏罚、通信和通信保密条令化的作法，不仅为其前代所罕见，也为研究我国历代军事制度，特别是北宋前期军事制度提供了宝贵的资料。

在兵要地志方面，它所载的《边防》5 卷，可以说是我国最早一部兵要地志。它不仅介绍了沿边各路的山川地理形势，而且还介绍了当时所设砦、铺及其相互间的距离和交通道路情况。特别是对一些军事重镇、要隘还详载了当时的驻兵数字，是研究北宋前期军事设防的可贵资料。同时，《武经总要》还是研究中国西南地区的重要史料。该书前集第 20 卷《广南东路》就记载了宋朝水师巡视南海的事实：“王师（指宋朝军队）营垒在海，……至屯门山二百里，治舠鱼入海战舰……从屯门山用东风，西南行七日至九乳螺州，又三日至不劳山……”。今人研究证实，九乳螺州，即是现今的西沙群岛②。这说明，早在宋时，西沙群岛已置于我国的

---

① 周宝珠、陈振主编：《简明宋史》（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4 月版），第 471 页。

② 引自周宝珠、陈振主编：《简明宋史》（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4 月版），第 472 页。

管辖范围之内。同时，它进一步表明，《武经总要》的史料价值，已不限于军事的本身，而是在其他方面也有参考意义。

其三，编纂新颖，开创了中国兵书的新体例。《武经总要》从大的方面来说，是由“制度”、“边防”、“故事”和“占候”四部分构成。将这四方面的内容分门别类编辑成一部兵书的本身就是一种创新，是为历代兵书战策所罕见的。尤其是，理论和实践紧密结合的编纂方法，更独具匠心。它在论述军队的教育训练时，同时介绍了各兵种的训练方法，有的还附图说明；在论述攻守城战法时，同时介绍了攻守城的兵器和器械；在论述火攻、水战战法时，同时介绍了火攻、水战的火器和战船。此外，它的“边防”5卷，开创了中国军事地理的新篇章，对后世《读史方舆纪要》和《灰画集》等军事地理专著的出现，产生了积极影响。它的“故事”15卷，既言法又言事与人，用兵原则与战例结合，承《通典》之法，拓宽了兵学著作的新体例，不同程度地为其后来问世的《百战奇法》等军事著作所借鉴。总之，《武经总要》作为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官修兵书，是有较高价值的。但由于历史的局限，也难免存在一些缺点。正如《四库全书·武经总要提要》所指出的：“所言阵法战具，其制弥详，其拘牵弥甚”，“所言道里山川，以今日考之，亦多剌谬”等，就是明显的缺点。尤其《后集》所附的“占候”5卷，涉及天地星辰、阴阳五行等，虽欲“参以天变”，实多占卜之类，缺乏科学性，属于封建迷信之谈。此外，《前集》常出现的“兵法曰”、“法曰”等字样，看来多出于《孙子兵法》、《孙膑兵法》、《吴子》、《尉缭子》等；但其所引，往往取之大意，与现存诸书并不完全一致。还有“经曰”、“传曰”等字样，更不好核对材料来源。这就给研究该书带来了一定困难。

《四库全书·武经总要提要》称该书“前集备一朝之制度，后集具历代之得失”，此言虽然旨在肯定《武经总要》的地位和收入《四库全书》的必要性，但不够准确。实际上，其《前集》“制度”10卷，固然以北宋前期当朝的制度为主，也记载了历代若干的军事制度。如“制度八”中就明确载有“后握奇阵图”、“李靖

阵法”、“裴子法”等。其《后集》“故事”15卷，更不限于“具历代之得失”，而是包括了宋前期本朝本代的若干“故事”。据不完全统计，在“故事”15卷中，有18个故事是太祖朝的，有23个故事是太宗朝的，有12个故事是真宗朝的。

第三节 《何博士备论》

一、《备论》(即《何博士备论》)的作者——何去非

何去非，字正通，今福建浦城人。

关于他的生平，史籍记载得很少。至今还不知道他确切生卒年，只知终年73岁。据一些零散不全的史料推测，何去非大约生于宋仁宗皇祐年间（1050～1054），在北宋灭亡前后离开人世。

据说，何去非“以儒业起家”，又喜欢论兵。同时，他还博览群书，不仅对“坟典传训、系史子记”很熟悉，就连“天文地理、阴阳时数、山川虫鱼”这些所谓“诡异之说”也“莫不通晓”。广博的知识，为其军事理论和兵学上的建树，奠定了坚实基础，准备了良好条件。

何去非的科选入仕是相当艰苦的，经过“六举”，直到元丰五年（1082年），才以“特奏名”的身份参加了由宋神宗“亲策进士”的殿试。在殿试中，他获优等（词理优赡为优等），并受到神宗的好评。数日后，神宗赐第时，他又巧妙而明确地回答了神宗的提问，使神宗喜形于色。被任命右班殿直、武学教授，不久遂为武学博士。

何去非在武学任教8年（元丰五年至元祐四年）。此间，他获得了施展军事才能的机会。除教授武学外，还取得了两项引人注目的学术成果。一是他所参预校订的著名的《武经七书》，受到了神宗的表彰，为祖国兵学的发展作出了有益的贡献。二是撰写成

"评论古人用兵之作"的《何博士备论》。

元祐四年（公元1089年）底或次年初，何去非可能因"立志坚毅，不苟于当时公卿"，而被贬黜京师，除为徐州（今江苏徐州）州学教授。任教8年（元祐五年至绍圣四年）后，离开徐州，转而从政。

何去非在从政期间，亦"咸有政声"。绍圣四年（1097年），他以宣义郎（从八品）的头衔知富阳县（今浙江富阳县）。此间，他"勤俭率民，筑石堤以捍钱塘江潮，使民安之"，并"修复普照寺塔仍旧"，给民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后人撰写县志时记载了他这一功绩。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年），何去非改任沧州（今该城东南之旧城）通判。赴任后，即"抚绥流移，民赖以安"，亦受到当地民众的好评。后被调往京城，出任司农司丞（正八品）。不久，应何去非本人希望调到京外任职的要求，改任庐州（治今安徽合肥市）通判。最后，以直通郎的官阶（正八品）在庐州去世。

何去非的著述除《备论》外，还有文集二十卷、《司马法讲义》三卷、《三略》三卷等。但除《备论》外，都已逸失。

二、《备论》的问世、流传及版本

宋朝政府明确规定，武学教授须向学员"纂次历代用兵成败，前世忠义之节足以训者，讲授之"。《备论》的内容正好与这一教学要求相吻合，说明这是武学教授何去非给学员们编写的讲义和教材。

《备论》从讲义变成专著刊行问世，得力于大文学家苏轼的推荐。在何去非被贬到徐州后，引起了当时出知杭州的苏轼极大不满。为了证明何去非的才能，也为了证实苏轼本人确实"风晓士类"，遂于元祐五年（1090年）十一月，进呈《进何去非备论状》："恐朝廷不见其文章议论，无以较量其人。谨缮写去非所著备论二十八篇，附递进上"。于是，《备论》就因苏轼的奏荐和进呈朝廷而问世了。

《备论》问世后，得到广泛流传。《遂初堂书目》、《直斋书录解题》均有著录；《宋史·艺文志》分别在史钞类和兵家类中著录了该书。明人归有光为是书作过跋；清代著录者更多，如钱曾的《也是园书目》和永瑢等撰的《四库全书简明目录》等。

《备论》的版本很多。据著录，宋代至明代都刊行过《备论》。然而，宋本、元本及明刊本，均已无存。现在收藏在北京图书馆善本室中的为明《穴研斋》抄本，当为现存的最早的本子。至于清代版本，现存者就有近十种。另外，《备论》在日本也早有流传。如日本万延元年（清咸丰十年），重刊清嘉庆十六年的《留香室刊本》；再如，民国时期，日本还重刊了《浦城遗书》本。

现存的《何博士备论》的各种版本，有四卷本、两卷本（上、下卷）和不分卷本三种，都是 26 篇（即佚两篇）。我国台湾省出版的《中国兵学大系》中的《备论》因多了“邓禹”一篇，目录标为 27 篇；但书中只列《邓禹》篇目，书内并无这篇文章，实际还是 26 篇。此外，瑞典社会学家佛郎塞尔曾用英文翻译出版的《备论》共为 27 篇，也多了《邓禹》一篇，并在该篇的注释①中指出：“此篇在现有《备论》各种版本中均已失见，但在《历代名贤确论》中出现。”经查对，佛氏所说的《历代名贤确论》，就是《唐宋名贤历代确论》，现存明正德二年（1507 年）刊本。该书确有《邓禹》一篇，并在篇目下署有温公（司马光）、子由（苏辙）和去非（何去非）三人的名字，然而文中只有“温公曰”，而无子由、去非曰。因此佛氏将此篇补入《备论》亦欠准确。以此看来，《四库全书》对《备论》的提要所称“轼状称二十八篇，此本仅二十六篇，盖佚其二也”，还是正确的。至今还未见《备论》有补足 28 篇或证实《邓禹》就是佚文之一者。

三、《备论》的基本内容和主要军事思想

《备论》一篇为一论，篇目是：六国论、秦论、楚汉论、晁错论、汉武帝论、李广论、李陵论、霍去病论、刘伯升论、汉光武

论、魏论上、魏论下、司马仲达论、邓艾论、吴论、蜀论、陆机论、晋论上、晋论下，苻坚论上、苻坚论下、宋武帝论、杨素论、唐论、郭崇韬论、五代论。这26论构成了该书的全部内容。其论述的范围，则是对战国至五代的兴废成败和二十几个军事人物的用兵得失进行了评述，目的在于寻求历史借鉴。论述中所涉及的军事思想也相当丰富，主要是：

（一）朴素唯物主义的战争观

它指出，历史上的战争“有以用而危，亦有以不用而殆”①；“有所必用”，“有所不必用”，因而人们对战争的看法不能笼统地肯定或笼统地否定。言外之意，要求人们对战争必须作具体分析，也就是看它是否合乎“顺逆之情”和“利害之势”。

（二）“深谋至计”的谋略思想

它认为，要赢得战争的胜利，必须有智谋——正确的谋略。因为“智”能胜“勇”②，“智足以役勇”③。据此，在评论楚汉战争时，它认为刘邦因为“能得真智之所在”，有高明的战略策略，才战胜了一味争强好斗的项羽。在评论三国著名军事人物时，它又断言，“兵以势举者（指袁绍、袁术），势倾则溃；战以勇合者（指吕布），勇竭则擒；唯能应之以智（指曹操），则常以全强而制其二者之敝”④。

它还强调，制定或攻或守的战略，要从实际出发，要考虑到“顺逆之情”、“利害之势”、“强弱之势”，以及地理上所处的战略位置等诸方面的因素。尤其要分清敌我友，切不可犯六国国君那种“自战其所可亲，而忘其所可仇”的错误。

为了做到“深谋至计”，它重视智囊团的作用，并以大量的事实作了充分的论证。在分析秦国之所以胜，六国之所以败时，它

---

① 《何博士备论·汉武帝论》。

② 《何博士备论·楚汉论》。

③ 《何博士备论·杨素论》。

④ 《何博士备论·魏论上》。

把秦国重视采纳张仪的"连横"意见，而六国忽视苏秦的"合纵"主张作为其胜负的一个重要原因。在《魏论下》中，它还批评了认为曹操亏待"谋夫策士"的错误论调。并指出，"曹公残刻少恩，必报睚眦之怨，真有之矣。至若谋夫策士，收揽听任，固亦不遗，未尝深负之也。"在《吴论》中，它分析了孙坚三失"大机"以致失败后说："古之豪杰有功业之大志，其才力虽足以取济，而无谋夫策士，合奇集智，以更转其不息，使无失乎事机之会，则往往功败业去，而为徒发者皆是也。"

（三）"出奇应变"的灵活作战原则

首先，它提出了灵活运用古兵法的主张，要求人们"不以法为守，而以法为用"①。其理由是，"法有定论，而兵无常形"②，如果"守一定之书，以应无穷之敌"③，必将失败。它还认为，灵活运用古兵法原则，不仅不会违背兵法中提出的原则，还会"缘法而生法"④（根据兵法产生出兵法不曾提出的战法），"离法而会法"⑤（表面上离开了兵法，实际上抓住了兵法的真谛）。

其次，它认为奇正之法，就是灵活用兵之法，也是致胜之法。它举例指出，司马懿在作战中能"奄忽若神，无往不殄"，曹操在作战中能常常取胜，其奥妙全在于善于"出奇应变"。为了说明什么是奇正之法及其何以致胜，它还比喻说："犹二人相搏也，材钧而力偶，方相持而未决也。卒然一夫起其旁而助之，则夫受助者，蔑不胜矣。此法所谓以正合，以奇胜者"⑥。同时，它还以历史上许多著名战争战例为佐证，说明不用奇正，往往是吃败仗的一个重要原因。

（四）精兵强将的治军主张

关于精兵，它以"古之人，有以众而败，有以寡而胜"⑦的事实为根据，论证了"师不必众也"的观点。同时，它还认为"精

---

①②③④⑤《何博士备论·霍去病论》。

⑥《何博士备论·杨素论》。

⑦《何博士备论·汉武帝论》。

兵”，除了数量上的“精”之外，质量上也要“精”，即培养士卒忠于职守（“效命”）和勇敢不怕死（“致死”）精神。而要做到这一点，就要坚持以法治军，因为“治国而缓法制者亡，理军而废纪律者败”。

关于使将致强，它认为应当从君臣两个方面做起。从君主来说，要有正确的“将将”之道：不要使自己的将领白白地送死（“不以其将予敌”）①。而要作到这一点，一方面要根据将领的能力加以适当地任命；另一方面，对将领本人提出的非其所任的要求，能够加以禁止。从将领来说，要有正确的“为将”之道：不可要求君主对己有非己所胜任的任用，以免“以其身予敌”②，而要作到这一点，关键要有自知之明，即要知道自己能带多少兵，能担任主帅还是副帅，善于进攻还是善于防守，适合主攻方向还是次要方向作战，等等。

关于治兵和治将，它更重视治将。在《魏论下》中提出了将帅越有才能越要谦虚谨慎的观点；在《苻坚论上》中提出了越在兵强势重的情况下越不可“易敌轻进”的主张；在《司马仲达论》中还把“自将其身”，采取“能忍”的策略，不轻用其众，作为将帅修养的内容之一，等等。

四、《备论》的主要特点

《备论》是中国古代第一部军事人物评论集，与以往的兵书战策相比，具有不少新特点，主要是：

（一）比较突出地论述了战略问题

在中国古代军事学术史上，战略、战役和战术三个概念是未加严格区分的，统称为“谋”、“略”、“计”或“智”等。反映在兵学著作上，也是如此。例如，被誉为“兵学鼻祖”的孙武子，在

---

①② 《何博士备论·李陵论》。

其兵法十三篇中提出了许多高明的战略思想，并专有“计篇”、“谋攻篇”，但也是把战略、战役、战术等问题融为一体加以论述的。再如，据史籍记载，晋代司马彪有《战略》一书，虽是专著，但仅存残篇。《备论》除了其中两三篇讲的是战争观和治军问题外，其余都是通过军事人物用兵得失，着眼于战略方面的论述。这种突出论述战略的古代兵书，在现存兵书中也是罕见的。

（二）联系实际，针砭时弊

北宋自太宗以后，军事上暴露了三个突出问题：一是同辽、夏战守不定；二是军权过分集中致使将帅无机动之权和作战方法的呆板；三是冗兵耗食和军队纪律松懈。上述三个主要问题长期没有获得解决，是使宋军战斗力差、在同辽、夏军事斗争中屡遭失败的重要原因之一。《备论》恰恰在这三个主要问题上借古喻今，议论恢弘，表达了作者的主张。可以看出，何去非这些主张不仅是个人的看法，而且也代表了统治集团中的一些正确意见和革新变法派的呼声。

（三）采用了寓事于理，论从史出的写作方法

中国历代兵书，理论性的著作“舍事言理”者居多。例如，《武经七书》所辑的七部兵书，除了《唐太宗李卫公问对》提及了一些古代战史、战例并加以评论外，其余六部兵书均以言理为主。《武经总要》后集“故事”十五卷，采用的方法虽然类似史论结合，但实际上是历代战例的分类简编。《备论》则把作者的思想观点见诸“历代所以废兴成败”的评论之上，融会于重要军事历史人物用兵得失的探讨之中。这种史论结合的创作方法，也是很独特的。

五、《备论》的价值和影响

由于《备论》所论正是当时军事上迫切回答和解决的问题，因而具有现实指导意义。同时，它对《孙子兵法》的精髓作了精辟的解释和正确的发挥，又使得它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这些颇具

新意的思想内容，又采取了评论古人用兵和史论结合的方法加以表述，就更增加了文章的感染力和说服力。其语言的准确、生动，也使人赞叹不已。

因此，《备论》问世以来，受到了历代识者的高度重视。北宋大文学家苏轼称其“识度高远，其论历代所以废兴成败，皆出人意表，有补于世”，“极论用兵利害”，“无施不宜”。还说“文章议论实有过人，笔势雄健，得秦汉间风力”。清《四库全书提要》认为，“是编皆评论古人用兵之作，其文雄快踔厉，风发泉涌，去苏氏父子为近”。因此，宋、明、清各代及日本、瑞典诸国均有著录和刊行。这表明，《备论》问世以后，已引起历代的关注，在国内外产生了相当的影响。《中国百科全书·军事卷》和《中国军事大百科全书》，都将其作为中国著名军事著作的条目之一，加以收入。

第四节 《太平御览·兵部》和《册府元龟·将帅部》

北宋在文化建设上的一个重大成就，是编纂了四部大型类书。其中太宗朝的《太平御览》、真宗朝的《册府元龟》两部类书分别列有《兵部》和《将帅部》，辑录了较为丰富的兵事内容。

一、《太平御览·兵部》

《太平御览》的编纂，开始于太平兴国二年（977 年）三月十七日，清本完成于太平兴国八年（983 年），共用了 6 年零 9 个月。参加编纂的有李昉、扈蒙等 17 人。该书根据《周易·系辞》“凡天地之数五十有五”的说法，分为 55 个部门，共有 1000 卷。其中第 270 卷至第 359 卷共 90 卷为兵部，占全书将近十分之一，这也是前无所有的。

《太平御览·兵部》囊括了中国五代以前军事领域中的各方面的问题。诸如战争观、军队建设、战略和作战指导，以及武器装备等问题无所不包。这与唐杜佑所撰《通典》中的《兵典》有所不同。《兵典》主要讲战略和战术，很少涉及兵制的沿革，而《兵部》中的兵制沿革则占了相当大的比重。

《兵部》录兵内容在卷中的分布，大体是：第270～271卷共2卷为“叙兵”，着重辑录前人对战争起源、战争性质、军事与政治经济的关系、胜负因素等；第272～279卷共8卷为选将、命将、将帅修养和“老将”、“良将”、“儒将”、“边将”等；第280～281卷共2卷，为“抚士”；第282～289卷共8卷，为“机略”，主要从史书的传纪中，辑录了体现历代用兵谋略的典型的人和事；第290～335卷共46卷，包括料敌、示形、军制、阵法、征伐、作战、各种战法、特种条件下作战、后勤保障及“备边”、“漕运”、“屯田”、“戍役”等多方面的内容，所分细目，80余项；第336～359卷共24卷，为剑、刀、弓、箭、弩等长短兵器和攻守器械、人马装护具以及金、鼓、旗帜等指挥和标志方面的器物，所分细目近80余项。

《太平御览》所引经史图书十分丰富。据本书首册附录的《太平御览经史图书纲目》记载，共有1690种。据今人研究，这个数字中并不包括古律诗、古赋、铭、箴、杂书等在内。这一特点，在其《兵部》中也得到了充分体现。仅在《兵部》前10卷（《御览》第270～279卷）中，其所引古籍就多达70余种。它们（按出现的顺序，重复者不计）是：世本、春秋元命苞、书、大戴礼、左传、谷梁传、国语、家语、汉书、老子、六韬、古司马法、曹公孙子兵法序、孙子、吴子、管子、尉缭子、黄石公记、黄石公三略、商君书、吕氏春秋、淮南子、桓范世要、杜恕论、盐铁论、蒋子万机论、刘向新序、陈琳书、卫公兵法、开元文字、公羊传、战国策、后汉书、魏志、晋书、后周书、隋书、唐书、何晏韩白论、潘安西征赋、范晔二十八将传、礼记、挚虞新礼、陈孔璋檄吴将校曲文、冯衍田邑书、北史、东观汉记、宋书、梁书、后魏

书、后周书、论语、孝经、唐子、蜀志、崔鸿前燕录、齐书、北齐书、三国典略、北史、献帝春秋、会稽典录、荆州记、袁子世说、吴书、戴记、吴志、续汉书、吴越春秋、崔鸿后燕录。

《兵部》与《太平御览》全书一样，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这是因为，一方面《御览》征引赅博，所引古书数目大大超过了以前的类书；另一方面，它所引的古书“十之七八已失传”。这一特点，在其《兵部》中也同样体现明显。仅据《兵部》前10卷统计，在其所引的70余种书中，未见著录的就有《桓范世要》、《陈琳书》、《范晔二十八将传》等14种；虽有著录，但早已失传的就有《后魏书》、崔鸿《前燕录》（即《十六国春秋》中的前燕和后燕）、《齐书》、《三国典略》等六七种。至于当时是全书，其后逐渐散佚，以及当时少有残缺，后来大部残缺的则更多了。诸如《世本》、《东观汉记》、《吴越春秋》、《会稽典录》、刘向《新序》、《韩诗外传》、《大戴礼》（即《大戴记》）等都是这种情形。

《兵部》保存了相当丰富的军事史料。例如，西晋司马彪撰的《续汉书》，原为纪、志、传共80篇，记述东汉光武帝约200年史事。该书的纪、传部分早已佚失，但在《兵部十》（即《御览》第279卷）中，却明确引用了《续汉书·承宫传》。再如，曹操为《孙子兵法》作的“序”，早已失传，但在《兵部一》（《御览》第270卷）中，明确出现了“曹操”为“孙子兵法序”的字样。后人辑录的《孙子兵法序》，其基本内容都是从《御览》中转录下来的。这充分证明，《太平御览·兵部》在军事史上具有重要地位和作用。它的分类详尽，也对其后的军事类书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但是，《兵部》在引书时不够规范和一致；有的引文与今本不尽相同，使人难以辨别原书就是如此、还是抄录时有错漏等，亦是其缺点。

二、《册府元龟·将帅部》

《册府元龟》与《太平御览》同为宋代四部大型类书之一。

《册府元龟》是真宗于景德二年（1005年），命王钦若、杨亿等编历代君臣事迹，自上古至五代分门编纂的。全书共1000卷，分为31部，列有1104门。祥符六年（1013年）书成奏上，前后历时9年。

《册府元龟》也具有材料丰富的优点。它概括全部十七史①，所见史事都是宋之前的古本。因而可以借以“校史”和“补史”，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

《册府元龟·将帅部》（以下简称《将帅部》）共有86卷（即《元龟》中的卷340～425），除《总序》外，共分佐命、立功、机略、忠、褒异、儒学、有礼、请行、誓师、备警、习兵法、申令、示信、示闲暇、威名、勇敢、怀抚、明天时、择地利、抚士卒、寞助、固守、行军法、识略、清俭、正直、谏诤、退让、壁垒、间谍、仁爱、得士、礼贤、荐贤、召募、训练、赴援、传檄、强明、德义、引咎、不顾亲、受命忘家、严整、持重、以少击众、掩袭、任谋、推诚、任能、讨逆、死事等52门。

《将帅部》与《太平御览·兵部》，虽然同属类书中的录兵部分；但是，它与《兵部》相比，又有以下四个新的特点：

一是加“序”。《将帅部》在全“部”的开头著有“总序”，综述宋以前历代将帅的设置、名称及其职掌；在每“门”之前，也都有一段论述性的文字，类似各门的“序言”，以概括和提示本门的基本思想和观点。这一作法，是《兵部》所没有的。

二是把有关军事问题都集中到“将帅部”这个大类之中。即把将帅的任用、修养、治军以及将帅所采用的战略、战术、战法等都详列门类加以介绍。但对军事技术和武器装备等问题未加涉及。这与《兵部》有明显的不同。《兵部》是仅把“将帅”，分为“将帅”、“良将”、“儒将”、“边将”几个门类；而对其它各种军事

---

① 十七史：指《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晋书》、《宋书》、《南齐书》、《梁书》、《陈书》、《魏书》、《北齐书》、《周书》、《隋书》、《南史》、《北史》、《新唐书》、《新五代史》。

问题，也都单列门类，特别是对军事技术、武器装备详加罗列，共设80多门。

三是基本辑事，很少录言。《将帅部》所分各门，除其门类“序言”外，均为历代将帅的活动和事迹。这点也与《兵部》有着明显的不同。例如，《兵部》分门别类地详细引用了《孙子兵法》，而对《史记·孙子列传》中记载的“吴宫教练”一事，则很少涉及；而《将帅部》则相反，它很少涉及《孙子兵法》的具体内容，却对“吴宫教练”的事迹作了全文引录。再如，《兵部》多处引用了《吴子兵法》，而对《史记》中记载的吴起“杀妻去疑”等事迹，却一提而过，并冠以“史记曰”。而《将帅部》除辑录了吴起这个故事外，还对《史记》中记载的“减灶设伏”和为士卒“吮疽”的事迹，分门别类地详加辑录。因而，可以说《兵部》是以辑言为主旨，而《将帅部》则以录事为特征；《兵部》类似历代兵法集锦，而《将帅部》则像历代将领传略分类汇编。

四是分“门”具体、明确。由于《将帅部》是围绕军事人物辑事，因此就将帅这一大类来说，分门更加具体和明确。

《将帅部》与《兵部》在辑录军事问题上，方法不同、侧重点和体例也不相同。这说明它们辑录军事是各有千秋的。不过，明、清学者往往更加重视《太平御览》，这是因为《御览》早于《元龟》，更主要的是《御览》所辑皆标示书名，而《元龟》则未标明出处。《将帅部》把宋以前数以千计的军事人物的事迹，总汇分类，并冠以“序言”，这是很有意义的。因而，它与《兵部》一样，在中国军事史上也占有重要地位。

第五节　著名的军事家及其军事思想

一、赵匡胤及其军事思想

赵匡胤，即宋太祖。生于后唐天成二年（927年），卒于宋开

宝九年（976年）。赵匡胤祖籍涿州（今河北涿州），本人出生于河南洛阳。其父赵弘殷，曾在后唐、后晋、后汉及后周四朝任武将。后汉初年，赵匡胤这一将门子弟应募从军，到后周时始任禁卫东西班行首。然后随同周世宗柴荣南征北战，因屡立战功，到显德六年（959年），累迁至殿前都点检，掌管殿前禁军大权。同年十月，周世宗病死，幼子宗训袭位。次年春，赵匡胤奉命出征，在陈桥驿（今开封北）发动兵变，夺取政权，建立宋朝，成了宋朝的开国皇帝。

赵匡胤是中国历史上杰出的政治家，同时又是一位卓越的军事家和著名的军事统帅。长期的军事实践，使他积累了丰富的军事斗争经验，形成了别具特色的军事思想，主要有：

一是致力于国家统一的战争观。生长于五代时期的赵匡胤，目睹过当时国家四分五裂的混乱局面，并跟随周世宗参加了后周的统一战争。其"天下一家"的思想比较明确。因此，在他代周建宋后，一直把实现国家的统一，作为自己神圣的使命。建宋伊始，他就亲自率军讨平了方镇李筠和李重进的反叛分裂活动；接着又对各地方割据政权进行了征讨。南唐割据政权，一直对宋朝十分恭顺，兴师讨伐又找不到什么借口，于是赵匡胤便直接了当地对南唐使者说："江南亦有何罪，但天下一家，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乎！"① 经过十几年的南征北讨，赵匡胤终于基本完成了统一南方。然而，他认为统一事业并未完成。因此，开宝九年（976年）正月，当群臣请尊他为"应天广运、一统太平……皇帝"时，他则却而不受，并说："今汾晋（指北汉）未平，燕蓟未复"，怎么可以称之为一统呢？②在赵匡胤致力于国家统一的战争中，虽然强调以武力解决问题，但也不排除和平解决的可能性。例如，对于后晋石敬塘所割给辽朝的幽蓟十六州，他不仅没有忘掉收复，还在收复方式上作了两手准备。在其建宋之初，他就特别设置了封

---

① 《长编》卷十六，太祖开宝八年十一月，辛未。

② 《宋朝事实》卷二十。

桩库，并尝密谓近臣曰："欲俟斯库所蓄满三五十万，即遣使与契丹约，苟能归我土地民庶，则当尽此金帛充其赎直。如曰不可，朕将散滞财，募勇士，俾图攻取耳。"① 赵匡胤虽然在尚未完全实现其统一目标之前即突然去世，但已基本上统一了南方及中原地区，结束了中唐以来，200多年的割据混战局面，为当时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创造了一个相对稳定的有利环境。因而，他致力于国家统一的战争观，是符合历史潮流和人民意愿的，是值得肯定的。

二是中央高度集权的建军思想。自唐中叶至五代，骄兵强将演出了一幕幕叛乱、割据的悲剧，造成中原地区兵连祸结的混乱局面持续了200余年。为防止这种"兵骄则逐帅，帅强则叛上"②的历史重演，赵匡胤建宋后，即把中央高度集权作为建军的根本指导思想。其主要原则有：在统兵机构的设置和相互关系上，遵循"互相维制"原则，以使兵权高度集中于中央政府，特别是皇帝一人手中；在兵力部署上，本着"内外相制"原则，以期京师之外"无外乱"，京师之内"无内变"；在军队调动和屯戍上，依照"将不得专其兵"，兵要"均劳逸，知艰难"和"远妻孥怀土之恋"等原则，通过天下营兵移换屯驻，以防止将帅犯上作乱的"凶谋"；在养兵政策上，遵照"为百代之利"的原则，采取在灾区大量招兵措施，以达到"方凶年饥岁，有叛民而无叛兵；不幸乐岁而变生，则有叛兵而无叛民"③的巩固政权的目的；在武装力量编成上，按照"强干弱枝"的原则，通过把地方军身强力壮和英勇善战者选入中央禁军等办法，以加强中央的军事力量。赵匡胤及其重臣提出的这些建军思想，不但解决了五代以来骄兵悍将对皇权的威胁，而且从制度上制止了类似情况的重现。这对于消弭绵延200多年的由于兵权分散而导致的政局混乱，保障社会的安定和正常生产秩序，确实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是，其继承者们

---

① 《长编》卷十九，太宗太平兴国三年十月，乙亥。

② 《新唐书》卷五十《兵》。

③ 《嵩山文集》卷一《元符三年应诏封事》。

在承袭这一祖宗家法时，由于不知变通，对武人和“内变”防范过甚，也产生了诸如冗兵耗食、将帅无权、兵将分离、教育训练差、军纪废弛等损害军队战斗力的消极影响。

三是切合实际的战略思想。赵匡胤在统一战争中采取了先南后北的战略。在运用中之所以获得成功，是因其战略思想切合实际。即体现了这样三项思想原则：一是“先易后难”思想。这一思想是后周重臣王朴在其“平安策”中提出来的，后被周世宗在其统一战中所采用。王朴认为，“攻取之道，从易者始”，“得吴(指南唐)，则桂、广皆为内臣，岷、蜀可飞书而召之……吴、蜀平，幽可望风而至。”① 赵匡胤在后周时跟随周世宗参加了攻南唐的战争，经过3年苦战，周世宗才获得淮南十四州，而江南地区仍然丝毫无损。这表明，南唐并不易攻，周世宗所采取的王朴的战略在“难”、“易”的判断上，并不切合实际。赵匡胤接受了以往的经验教训，确立“先易后难”，“先南后北”的战略，但在进攻的目标、顺序上作了重大调整和修正，即“先取巴蜀”，“次及广南、江南”。正是由于对“易”、“难”的分析符合客观情况，因此在先统一南方中进展相当顺利。二是“先富后取”思想。战争对经济的依赖，反映在战略上就是受经济的制约。赵匡胤的“先南后北”的统一战争战略，正是基于宋初经济实力还很薄弱这一实际而制定的。因此，他在广泛地听取了主要谋臣和将相的意见后指出：“中国自五代已来，兵连祸结，帑藏空虚，必先取巴蜀，次及广南、江南，即国用富饶矣。河东与契丹接境，若取之则契丹之患，我当之也。姑存之以为我屏翰，俟我富实则取之。”② 三是攻守并举思想。宋朝建国初期的疆土，仅占全国的一半。长江以南，有大小七八个割据政权；在北方山西境内有北汉，而燕云地区又被契丹占领着；在西北方面还有党项军队在不断扰边。面对这种实际，赵匡胤坚持攻守并举，在对南方采取攻势的同时，在

① 《旧五代史》卷一二八《王朴传》。

② 《东都事略》卷二十三《孟昶等传论》。

北方采取了守势。派兵分屯瀛州、常山（今河北正定）、易州（今河北易县）、棣州（今山东无棣）等地防御辽国；分屯延州（今陕西延安）、庆州（今甘肃庆阳）、环州（今陕西环县）、灵州（今宁夏灵武）等地防御党项；分屯晋州（今山西临汾）、潞州、泽州等地防御北汉；并"敕沿边诸州，禁民无得出塞侵盗"①，以与辽国维持互不攻扰的局面。到开宝七年（974年），又主动与辽议和通好，以解除进军南唐时的后顾之忧。从而基本上获得了"累年无西北之虞，得以尽力东南"的效果。可惜，后世的继承者们未能完成其取燕云的宿愿。未能将其业绩发扬光大，却消极地继承了他规划中持重的一面。

二、萧绰及其军事思想

（一）萧绰简介

萧绰，字燕燕，为辽景宗耶律贤的皇后。其子辽圣宗耶律隆绪嗣位后，尊为承天皇太后。萧绰生于应历三年（953年），卒于统和二十七年（1009年），享年56岁。

萧绰在辽朝后族三氏（拔里、乙室已、述律）中属于哪一氏族，尚难确定；但她出生于既为后族世家，又为驸马世家的大家族中，还是较为明确的。她与景宗共生四子、三女。长子隆绪即圣宗，次子隆庆，三子隆裕，四子郑哥不满一岁而夭折。其三女，长名燕哥，次名长寿奴，三女名延寿奴。

萧绰的父亲萧思温，通晓史书，"握齱修边幅"，是个有较高文化、注重着装，受汉化较深的知识分子。萧绰的母亲是辽太宗长女燕国公主吕不古。虽然臣僚们都认为萧思温"非将帅才"，但太宗仍命他为南京留守。萧思温无子，只有三个女儿，萧绰是最小的一个。她容貌秀丽，从小就聪明伶俐，"思温尝观诸女扫地，

---

① 《宋史全文》卷一。

惟后洁除，喜曰：‘此女必能成家！’”①

萧绰17岁时被选为景宗贵妃，极得崇信，不久就被册为皇后。然而，景宗耶律贤“自幼得疾，沉疴连年”，“及即位，婴风疾，多不视朝”，加之景宗“耽于酒色，暮年不少休”②，于是萧绰“以女主临朝”，参决国政，“刑赏政事，用兵追讨，皆皇后决之，帝卧床榻间，拱手而已”③。景宗在位13年，于乾亨四年（982年）九月，因病去世。长子耶律隆绪遂袭皇帝位，次年改元统和，是为圣宗，时仅12岁。景宗去世时，萧绰35岁，奉遗诏摄政，并尊为承天皇太后。自此，她以皇太后的身份临朝称制，直至统和二十七年去世。萧绰前后执政共40年，以女性执掌朝政这么长时间，在中国历史上是绝无仅有的。

萧绰既是一位“明达治道”的政治家，又是一位“神机智略”的军事家。作为一位女性最高军事统帅，她领导了整个长达25年的对宋战争，具有丰富的战争实践。她的军事思想，对中国军事思想的发展是有贡献的。

（二）萧绰的军事思想

萧绰没有什么军事著作传世，史书上对其军事言论的记载也极为罕见。但从其长期“用兵追讨”和“亲御戎车，指麾三军”的实践中，却可以看出她的军事思想还是相当丰富的。主要表现为以下三个方面：

1、战略防御思想。北宋统一战争完成后，宋太宗先后发动了两次旨在收复燕云十六州的大规模的攻辽战争。辽国采取积极防御的军事战略，取得了两次战争的重大胜利。观察战争过程，萧绰的战略防御思想主要有：

一是加强战备、防患于未然思想。第一次幽州之战后，宋王朝并未甘心它的失败，多方准备，以图再战。萧绰清醒地看到了这一点，一方面拒绝了宋朝所谓“请和”，另一方面切实加强戒备，

---

①《辽史》卷七一《景宗睿智皇后萧氏传》。

②③《契丹国志》卷六《景宗孝成皇帝》。

以防不测。诸如加强边境防务，增强南京这一主要方向和东京这一侧翼方向的军事力量，派兵平定西部党项和东部女真的叛乱，以消除东西侧后隐患，等等。由于事先作了比较充分的准备，因此在统和四年（986年）北宋集中20万大军大举进攻幽州时，辽军作到了有备无患，沉着应敌。

二是纵敌深入、多层防御和重点防御思想。第一次幽州之战伊始，辽军在涿州阻击战中遭到失败后，北院大王耶律奚底、统军使萧讨古等迅速退至幽州之北的清沙河，南院大王耶律斜轸则率军屯驻其后的得胜口，扼住通往山后要路。与此同时，前期南援北汉的南府宰相耶律沙部进驻了幽州城北的高粱河。这样，在幽州城后的纵深地带形成了高粱河、清沙河、得胜口三道防线。由于采取了纵敌深入的战略，而不是拒敌于国门之外，从而以暂时的损失，获取了等待援兵的时间，为其最后胜利奠定了基础。第二次幽州之战伊始，宋中路军迅速攻到了蔚州，而西路军则一举攻占了辽西京云州以及朔州等军事重镇。在这种情况下，萧绰仍未因大片疆土的暂时失陷而四处出击，全面御敌，而是亲率辽军主力迎战来自涿州的东路宋军主力曹彬部。同时，派重兵控制了蔚州与涿州间宋东、西路军的可能汇合处。从而为其后来的战略反攻创造了条件。

三是适时反攻思想。守中有攻，是积极防御思想的重要标志。萧绰在这两次大的防御作战中，都抓住有利时机，适时进行战略反攻，乘胜追击，扩大战果。第一次幽州之战，在反攻阶段歼敌万余，致堂堂大宋皇帝赵光义，“仅以身免，至涿州，窃乘驴车遁去”，辽军“获兵仗、器甲、符印、粮馈、货币不可胜计”。第二次幽州之战，在战略反攻阶段，不仅夺回了开始为宋军占去的大片土地，还使宋军实力遭到了严重损失，北宋一代名将，号称杨无敌的杨业，亦因潘美等指挥失误，而在此战中被俘自杀身亡。

2、战略进攻思想。第二次幽州之战失败后，宋在河北军事力量消耗殆尽，已经没有力量再对辽国实行大规模的进攻，收复燕云的计划遂成泡影。与此相反，辽国动辄就以报复宋朝前两次战略进攻或收复后周时失去的关南之地为借口，采取攻势战略，不

断挥兵南进，牧马中原。从统和四年（宋雍熙三年，986 年），到统和二十二年（宋景德元年，1004 年）宋辽订立“澶渊之盟”的 18 年时间里，小的边境冲突不算，由辽国最高统治者所亲自策动的战略性攻宋战争就有 7 次，即是：君子馆之战、易州之战、徐河之战、瀛州之战、遂城之战、望都之战和澶州之战。在这些频繁的攻宋战争中，萧绰不仅亲自谋划，还在君子馆、瀛州、澶州三次大的攻战中披挂上阵，亲自指挥，发挥了关键性的作用。其反映出来的战略进攻思想中，主要包括以下诸点：

一是注重主攻方向的选择。君子馆之战初期，辽军以前锋和东、西两路军陈兵于西起保州东至霸州沿拒马河一线上。开始仅进行边界骚扰和火力侦察，以便选择有利的主攻方向。当西段宋前沿几个堡塞被突破且察明了宋军虚实后，遂选择宋镇州同高阳关之间防御薄弱处，集兵突入，一举打破了宋镇州、高阳关、瀛州三路犄角的防御体系，为尔后君子馆歼灭战创造了条件。

二是破坏敌生存条件。强调“沿途民居、园囿、桑柘，必夷伐焚荡”，“但于界外三百里内，耗荡生聚，不会种养而已”①。辽军不仅在河北地区大肆劫掠，而且多次越过黄河，劫掠之地达于今山东、河南北部。辽军此举除了为掠夺中原丰富的财物外，也是与其破坏敌生存条件的战略思想分不开的。这种战略思想既充分暴露了辽统治者的残暴性，又是由辽朝社会生产力低下所决定的。因而，辽军每次攻宋，都遭到当地人民的强烈反抗。

三是不顿兵坚城。要求“军行当道州城，防守坚固，不可攻击则引兵过之”②。如在瀛州之战中，开始进攻遂城受到阻扼，便弃而过之，前出到蠡县、安国、赵县劫掠；接着在瀛州西南裴村得手后，又绕过防守坚固的瀛州而不顾，直接挥军南下，并渡过黄河劫掠后撤军。再如，在澶州之战中，辽军先后越过定州、瀛州、天雄军这些军事重镇，大军直逼澶州城下，其游骑则渡过黄河，向宋都东京推进。这种“超越”的战略思想，既符合骑兵长

---

①② 《辽史》卷三四《兵卫志上》。

于野战的特点，又容易迅速达到战役、战略的目的。

四是慎战和军政兼施。君子馆之战，辽开始大兵压境而不发起进攻，除了有前面提到的注重选择主攻方向外，还包含着不贸然发起进攻的慎战思想。结果，诱使宋太宗改变了原来依托坚城、分区防御的正确方针，采取了集兵北上主动出击的错误作法，从而使辽军取得了“聚而歼之”的胜利。澶州之战，辽开始确立的战略目标，不能不说有一举占领“黄河之北”的意图①。但是由于辽军在南攻的过程中并不顺利，特别是在东路主力对瀛州久攻不下，辽军损失惨重的情况下，萧绰果断地改变了初衷，一方面适时让宋降将王继忠写信给宋真宗“乞早遣使议和好”，另一方面仍然率军越过瀛州、天雄军，直逼澶州城下。由于萧绰在进攻战略中，不是一味采取军事手段，而是军政兼施，最终迫使软弱无能的宋真宗城下结盟，签订了屈辱的“澶渊之盟”。

3、御将思想。作为辽军的最高统帅，萧绰不仅战略思想切合实际，而且在治军御将方面也颇有成就。她的御将思想主要有：

一是对良将信任不疑、竭尽抚慰的思想。例如，对智勇双全的耶律休哥，萧绰和景宗、圣宗一向予以鼓励和重用。瓦桥关之战，由于耶律休哥指挥正确，获得了胜利。于是景宗赐予御马、金盂，并慰劳说：“尔勇过于名，若人人如卿，何忧不克？”待军队凯旋后，又授予休哥位居百官之上的最高荣誉职务——于越②。萧绰称制后，遂令休哥总领南面军务，并授权可以“便宜从事”。由于萧绰等的鼓励、重用，最后使休哥成为有辽一代“智略宏远，料敌如神”，并且“身经百战，未尝杀一无辜”③的著名将领。再如，

---

① 辽太祖在后唐明宗天成元年（926年）曾对后唐使者说过：“若与我大河之北，吾不复南侵矣”（见《资治通鉴》卷二百七十五，天成元年七月，壬申）。此外，辽太宗时，辽主听到后晋使者奉表书称“孙”，不称“臣”后，亦“始有南伐之意”（见《辽史》卷四《太宗下》）。从这两条资料可以看出，辽的军事目标自太祖开始就是与中原王朝划黄河为界的。

②③ 《辽史》卷八三《耶律休哥传》。

著名将领耶律斜轸，在对宋战争中屡建奇功，萧绰称制后，便“益见委任”，由南院大王擢为北院枢密使。当斜轸在第二次幽州之战中擒宋名将杨继业后，又以战功，加授“守太保”。最后斜轸跟从萧绰南伐时，死于军中。萧绰亲自致哀，并赐给葬具，还录其庶子为小将军官。

二是“赏罚信明”思想。赏罚严明是历代治军一个重要思想原则。萧绰不仅用于部队的治理上，而且用于将将上。对于将领，无论亲疏远近，她都能作到功过分明，功者必赏，过者必罚。大将耶律抹只，本为皇族，乾亨元年（979年）春，南府宰相耶律沙将兵往援北汉，抹只监其军。在白马岭之战中辽全军溃败，他“仅以身免”。事后，景宗和萧后准备对他和耶律沙严惩，只是因为在紧接着的第一次幽州之战中打败了宋军，才“以功释前过”。对其他诸将也分别情况予以适当的处罚：“奚低遇敌而退，以剑背击之；撒合虽却，部伍不乱，囿之；冀王敌烈麾下先遁者斩之，都监以下杖之。”① 后族萧讨古，保宁（969～979年）末年为南京统军使，在乾亨初第一次幽州之战中，与北院大王奚低赴涿州阻击宋军，败北溃退。景宗与萧后闻知其败，遂专门派使严厉谴责说：“卿等不严侦候，用兵无法，遇敌即败，奚以为将！”② 后来因讨古奋力作战，打败了宋军，才免去其罪。但仍予降职处分，由南京留守降为南京侍卫新军都指挥使。

三是利用降将思想。萧绰和辽代统治者，在十分重视吸收汉族知识分子参预朝政的同时，还对宋辽战争中的战俘予以信任，加以利用。宋将王继忠在满城之战中被俘后，萧绰“知其贤”，遂指示户部使，“以康默记族女女之”，使继忠感激涕零，每事都为辽朝竭力尽诚。在次年的辽宋讲和的谈判中，萧绰不但没有因他是战俘而加猜疑，相反加以信任不疑；继忠也竭尽其忠，贯彻萧绰和圣宗的意旨。从而，在这次重要媾和谈判中为辽国争得了主动，

---

① 《辽史》卷九《景宗下》。

② 《辽史》卷八四《萧讨古传》。

立了大功。“澶渊之盟”后，萧绰和圣宗又鉴于王继忠家无奴隶，特赐宫户三十，并加授左武卫上将军和摄中京留守。

由于萧绰闻善必从、赏罚信明，因而在当时辽政府中呈现出一派“群臣咸竭其忠”、“将士用命”的生动局面。

三、元昊及其军事思想

（一）元昊简介

元昊（1003～1048），党项族人，是中国历史上西夏王国的开国皇帝，著名的军事统帅。公元1038年（夏天授礼法延祚元年、宋宝元元年）～1048年（夏天授礼法延祚十一年、宋庆历七年）在位。

元昊出生于党项贵族家庭。其祖先拓跋赤辞时，被唐太宗（627～649年）赐予皇姓李。唐朝末年，拓跋赤辞的后代——拓跋思恭因协助唐王朝镇压黄巢起义“有功”，被唐僖宗（874～888年）封为夏州节度使，赐爵夏国公，复赐皇姓李，统辖夏（治今陕西靖边县北白城子）、银（治今陕西米脂县西北）、绥（治今陕西绥德）、宥（治今陕西靖边西）、静（治今宁夏永宁县境）等五州之地。从那时起，党项拓跋思恭家族的代表人物，便世代相袭地统治着这一地区。

元昊的祖父李继迁，是拓跋思恭同辈兄弟拓跋思忠的后裔。李继迁及子李德明（元昊的父亲）是党项族两位著名的人物，他们的作为和斗争策略，对元昊的成长具有深刻的影响。

元昊自幼好武，少年时爱穿着武士服装，“衣长袖绯衣，冠黑冠，佩弓矢”①，出入都要“从卫步卒”或从卫骑士百余人伴随。长大后，他喜欢学习兵法，随身携带《野战歌》、《太乙金鉴决》等兵书，以备随时阅读。他还通晓蕃、汉文字，精于佛学，尤其对

① 《宋史》卷四八五《夏国上》。

绘画有很深的造诣，也是我国古代著名画家之一。

元昊青年时期就识度深远，怀有成霸王之业的抱负。一次他父亲德明派人到宋境贩卖西夏良马，由于所获利润太少而非常恼火，一怒之下，想下令杀掉卖马人。当时才十几岁的元昊，知道此事后，便对父亲说："以战马资邻国，已是失计，今更以货杀边人，则谁肯为我用者?"① 德明觉得此话确有道理，便采纳了他的意见。由于元昊在青少年时期，就表现出不平凡的智慧和才能，并且文有韬略，武有谋勇，因此，德明于宋天圣六年（1028年）立他为皇太子。元昊是年25岁。

（二）元昊的军事思想

同中国历代大多数帝王一样，元昊没有兵书传世。但是，从其长达20年的戎马生涯中，可以看出他的军事思想和指挥艺术还是相当丰富的，主要是：

1、"崇用军事"的尚武思想。元昊认为，武力在建邦立国中具有重要作用。他曾对父亲李德明说："吾部落实繁，财用不足，苟失众，何以守邦。不若以所得俸赐，招养蕃族，习练弓矢，小则四行征讨，大则侵夺封疆，上下丰盈，于计为得。"② 基于这一尚武思想，元昊在其立国前和立国后，对周边国家或政权进行了不间断扩张疆土和掠夺财富的战争，时间长达20年之久。例如，宋天圣六年（1028年），他自荐率兵攻回鹘，回鹘可汗夜落隔兵败自杀，甘州回鹘可汗政权灭亡。接着，乘胜攻下凉州（今甘肃武威）。再如，宋明道二年（1033年），他出兵进攻吐蕃唃厮罗部，一举攻破了猫牛城；之后又于宋景祐二年（1035年），再次出兵回鹘，占领了肃（治今甘肃酒泉）、瓜（治今甘肃安西东南踏实）、沙（治今甘肃敦煌）三州之地。至于对其南面的劲敌宋王朝边界的掠夺和战争更为频繁，规模也最大。如公元1040年（夏天授礼法延祚三年、宋康定元年）夏兵大举攻宋，与宋兵大战于三川口（今

---

①《梦溪笔谈》卷九。

②《西夏书事》卷十一。

陕西延安西北)；次年，夏兵又大败宋军于好水川（今宁夏隆德至西吉两县间)；第三年（公元1042年)，元昊再次攻宋，又获得了定川寨（今宁夏固原北）之战的巨大胜利。对于东、北面强大的辽朝，在元昊日益强盛后，也不甘示弱，并于公元1044年（辽重熙十三年、夏天授礼法延祚七年)，在贺兰山北地区胜利地粉碎了辽军的大举进攻。

2、分区防御的国防思想。元昊在立国之前，夏政权版图已"悉有夏、银、绥、宥、静、灵、盐、会、胜、甘、凉、瓜、沙、肃，而洪、定、威、龙皆即堡镇号州"①，再加上新增的怀州（治今宁夏银川市东南)，共有19个州。而其建国时的兵员有50余万人。面对强大的宋、辽，在这样地广兵众的统治区内如何进行防御，元昊确立了分区防御的思想。首先，在统兵机构上设置了类似今天军区的"监军司"。他将全国划分为左、右两厢，共设12个监军司，各立军名并规定驻地。即左厢包括：神勇军司、祥祐军司、嘉宁军司、静塞军司和西寿保泰军司；右厢包括：卓啰和南军司、朝顺军司、甘州甘肃军司、瓜州西平军司、黑水镇燕军司、白马强镇军司和黑山威福军司②。从其各监军司的驻地来看，其南面的神勇、祥祐、嘉宁、静塞、西寿保泰和卓啰和南六个军司是防宋的；北面黑山威福、黑水镇燕两军司是防辽的；西面的甘肃、西平两军司是防吐蕃和回鹘的；而白马强镇、朝顺两军司是为了加强都城侧后贺兰山战略要地的防务。同时，对于50余万兵众，元昊也采取了分区部署的作法。即以17万兵力重点部署在以都城兴庆府为中心的三角地区，具体分布是：以7万人护卫兴庆，5万人镇守南面的西平府，5万人驻守侧背的贺兰山。此外，以10万兵马防宋，3万兵马防吐蕃和回鹘。其余10万余众，当为随时可以点集的机动力量。

3、用兵"咸有次序"的战略思想。元昊初起之时，基本上仅

① 《宋史》卷四八五《夏国上》。

② 《西夏书事》卷十二；《中国历史地图集》第六册。

有从祖辈继承下来的夏州等五州之地。其人力、物力、财力等各方面，都不足以同其南面强大的宋、北面强大的辽朝相抗衡。元昊清醒地认识到这一客观形势，因而在战争指导上遵循了一条“咸有次序”的思想原则。正如宋人所总结的那样：“贼昊虽曰小羌，其实黠虏。其所举动，咸有次序。”① 从元昊的战争实践上看，他的这一战略思想包括先打弱敌，后攻强手；在攻打强手时也是打一个拉一个，或者先剪除羽翼等内容。即是说，不全面树敌，避免多面或两面作战。如，他在攻宋之前，一方面同辽保持亲密关系；另一方面则首先出兵将与宋关系密切、且又力量弱小的回鹘灭掉。接着，又两次出兵进攻唃厮啰部，切断了吐蕃与宋的联系。只是在这种情况下，他才连续大举攻宋，因而取得了三川口、好水川和定川寨等战的巨大胜利。再如，在宋朝屡遭失败，承认西夏的割据地位，西夏每年从宋朝获得“赐”给绢、帛、衣著 2.3 万匹、银 2.2 万两、茶 5000 斤的巨大经济利益之后，元昊才开始与辽朝反目，不断挑起事端，最后又在贺兰山地区胜利地打退了辽军的大举进攻。故《宋史》评论说：“元昊结发用兵，凡二十年，无能折其强者。”② 元昊用兵之所以常常取胜，应该说是同他用兵“咸有次序”的战略思想分不开的。

4、灵活机动的战术思想。元昊这一战术思想包括的主要内容是：一是根据不同地形运用不同兵种。步兵也称“步跋子”，骑兵也称“铁鹞子”。“每于平原驰骋之处遇敌，则多用铁鹞子以为冲冒奔突之兵；山谷深险之处遇敌，则多用步跋子，以为击刺掩袭之用。”③ 二是运用灵活的游击战法。骑兵在古代是机动能力最强的兵种，元昊非常重视发挥骑兵的作用，在作战指导上经常采用游击战法。“遇战则先出铁骑突阵，阵乱则冲击之，步兵挟骑以进。”④因此，在作战中常能收到“以游兵困劲卒”，“以合击分”的

---

① 《长编》卷一三八，仁宗庆历二年十一月，辛巳。

②④ 《宋史》卷四八六《夏国下》。

③ 《宋史》卷一九〇《兵四》。

良好效果。宋神宗时宇文之邵在《上皇帝书》中就曾指出：“其患在于虏兵常合而我兵常分也……贼常以合兵击我散兵，而我常以不敌之众当其锋，此庆历之失也。”① 三是战法不拘一格。每战，或诱降，或诈降，或行间，或偷袭，或设伏，不断变换战术。譬如，三川口之战陷宋将刘平、石元孙于埋伏；好水川之战诱任福致于覆亡；定川砦之战通过断葛怀敏归路取胜。对宋三次大的战役虽然都取得了胜利，但取胜之道则各不相同。同时，在打不赢的情况下，也不强打，而是“不耻奔遁”，另寻新的战机，表现出灵活用兵的精神。再如，在辽军大举深入时，元昊则没有御敌于国门之外，而连续三次退兵，并且“每退必赭其地”，最终使辽军在“马饥士疲”中大败而逃。

① 《宋文鉴》卷五三。

后　记

《北宋辽夏军事史》除绪论外，共分十一章。其中，绪论和第一、二、三、四、五、十一章由冯东礼同志撰写，第六、七、八、九、十章由毛元佑同志撰写。全书由冯东礼同志统稿。

本书是在《中国军事通史》编委会具体领导下完成的。编委会第一副主任谢国良同志初审过书稿；执行副主任吴如嵩同志除初审、复审外，还为全书最后定稿；在撰写的后期，执行副主任于汝波同志也为全书的按时脱稿作了大量卓有成效的组织协调工作。

书稿在送交出版之前，我们聘请宋辽史专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所研究员王曾瑜先生和中国中央民族大学历史系教授李桂芝女士对本书进行了评审。他们以非常热情的态度和高度负责的精神审阅了全书，并提出了许多中肯意见。对他们的大力支持和热心帮助，我们表示由衷感谢。

此外，本书在撰写过程中，还吸收了国内外许多史学家的研究成果，这里也一并致以谢意。

尽管如此，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书中的不当乃至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和有关的专家、学者予以批评指正。

作　者

1996年5月20日